内部文件
妥善保管

襄垣县2024年部门预算
50万元以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襄垣县财政局

2024年4月

目　录

1．襄垣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
2．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 ……2
3．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3
4．中国共产党襄垣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7
5．中共襄垣县委政法委员会 ……8
6．襄垣县禁毒工作服务中心 ……11
7．襄垣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13
8．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17
9．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 ……23
10．襄垣县财政局 ……26
11．襄垣县审计局 ……36
12．襄垣县公安局 ……38
13．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49
14．襄垣县看守所 ……56
15．襄垣县人民检察院 ……57
16．襄垣县人民法院 ……59
17．襄垣县司法局 ……62
18．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65
19．襄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82
20．襄垣县信访局 ……84
21．襄垣县统计局 ……85
22．襄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87
23．中共襄垣县委老干部局 ……88
24．襄垣县教育局 ……90
25．襄垣县第一中学校 ……99

26. 襄垣县第二中学校 …… 103
27. 襄垣县第三中学校 …… 105
28. 襄垣县五阳矿中学 …… 106
29. 襄垣县五阳矿小学 …… 109
30. 襄垣县潞安小学 …… 111
31. 襄垣县城内第一小学校 …… 113
32. 襄垣县城内第二小学校 …… 115
33. 襄垣县太行小学 …… 117
34. 襄垣县开元小学 …… 119
35. 襄垣县永惠小学校 …… 120
36. 襄垣县特殊教育中心学校 …… 122
37. 襄垣县职业技术学校 …… 123
38. 襄垣县古韩镇中心校 …… 125
39. 襄垣县王桥镇中心校 …… 131
40. 襄垣县夏店镇中心校 …… 133
41. 襄垣县下良镇中心校 …… 134
42. 襄垣县西营镇中心校 …… 135
43. 襄垣县善福镇中心校 …… 136
44. 襄垣县迎宾幼儿园 …… 137
45. 中共襄垣县委党校 …… 138
46. 襄垣县融媒体中心 …… 139
47. 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 142
48. 襄垣县文物博物馆 …… 151
49. 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152
50. 襄垣县民政局 …… 157
51. 襄垣县殡仪馆 …… 171
52. 襄垣县残疾人联合会 …… 173
53. 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175

54. 襄垣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183
55. 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 184
56. 襄垣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189
57. 襄垣县中医医院 …… 190
58. 襄垣县人民医院（襄垣县医疗集团） …… 193
59. 襄垣县体育服务中心 …… 198
60. 襄垣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 200
61.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 202
62. 襄垣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 214
63. 襄垣县动物检疫综合服务中心 …… 217
64. 襄垣县林业局 …… 219
65. 襄垣县水利局 …… 229
66. 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 244
67.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 251
68. 襄垣县生产力促进中心 …… 266
69. 襄垣县总工会 …… 269
70.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 270
71. 襄垣县能源局 …… 288
72.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 290
73. 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 301
74. 襄垣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 306
75. 襄垣县商务中心 …… 309
76. 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 311
77. 襄垣县永清有限责任公司 …… 320
78. 襄垣县城乡供水有限公司 …… 321
79. 襄垣县惠民煤气有限公司 …… 323
80. 山西省襄垣县对外经济贸易公司 …… 325
81. 襄垣县物资总公司 …… 326

82. 襄垣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327
83.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 329
84. 襄垣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 342
85.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343
86. 襄垣县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 352
87. 襄垣县东湖公园服务中心 …… 356
88. 襄垣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 359
89.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 360
90.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365
91.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 373
92. 襄垣县王桥镇人民政府 …… 386
93. 襄垣县侯堡镇人民政府 …… 389
94. 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 392
95.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 400
96. 襄垣县王村镇人民政府 …… 413
97. 襄垣县西营镇人民政府 …… 416
98. 襄垣县下良镇人民政府 …… 418
99. 襄垣县善福镇人民政府 …… 421
100.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426
101.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 …… 433
102. 襄垣县泰瑞达供热公司 …… 435
103. 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 …… 436
104. 国家税务总局襄垣县税务局 …… 439
105. 襄垣县气象局 …… 440
106. 襄垣县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 …… 441
107.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 443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1-襄垣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费主要内容：主要用会议期间代表住宿费每人每天 189 元、伙食费每人每天 120 元，资料印刷费每人 80 元，会议场地租赁费，会场布置费，农民代表误工补助每人每天 100 元等各项支出，确保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的各项议程圆满完成。			
立项依据	长财行〔2014〕22 号《长治市市直机关会议管理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章第十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一次。《山西省市县区人民代表大会组织通则》第二章第四条规定，市县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一次。根据以上法律和通则规定，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成立大会秘书处，设立十个工作组，具体负责会议筹备的各项工作。大会议秘书处制定办事机构及职责、会议须知、会风会纪“十不准”、工作人员守则、大会有关时间安排表、会务指南、住宿安排等，确保大会圆满完成。资金安排严格按照《中央和国家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和《山西省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襄垣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成立大会秘书处，设立十个工作组。协调组负责协调各组之间工作，组织大会相关活动；会务组负责分发会议各种证件及用品，调度大会车辆，接送代表及人大老干部，布置会场，组织大会报到，召集特各次会议等；组织组负责编印各代表团组成名单、列席人员名单等，接收临时党组关系，做好选举有关准备工作；资料组起草县委、人大领导讲话，拟定会议材料格式，负责有关决议和公告的起草、把关印刷；宣传组安排会议宣传报道工作，搞好大会新闻报道；议案组负责收集整理大会期间代表提出的议案意见，向主席团报告议案意见汇总情况；财经组负责组织召开计划、预算草案征求意见座谈会，收集各团对政府、计划和预算等报告的意见、建议；后勤组负责安排工作机构、代表房间和住宿，布置讨论点会议室，会议的预算和决算；会风会纪监督组负责对违反大会纪律的人和事进行责任追究，检查参会人数，保证会场秩序；保卫组负责大会会场、代表驻地、停车场等安全保卫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议程，提前谋划，精心组织，确保大会各项议程圆满完成。	襄垣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组织县人大代表及列席人员等 350 人参加会议，同时取得会议签到表、视频资料等，参会人员对会议内容知晓度达到 100%，满意程度达到 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会代表人数	≥193 人	数量指标	参会代表人数	≥193 人
		质量指标	参会代表出勤率	≥97%	质量指标	参会代表出勤率	≥97%
		时效指标	会议召开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会议召开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会议成本	51 万	成本指标	会议成本	51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会议召开社会知晓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会议召开社会知晓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党委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3-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	实施单位	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项目概况	县委办公室是县委的工作机关，负责传达中央和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组织安排县委各种会议和县委常委的公务活动，负责县委和县委领导各类文件、讲话的起草、修改，负责对县委重要决策、重点任务机临时性工作等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负责县委信息化中心工作及全县党委系统信息网络的建设、维护和管理，负责全县机要通信和机要文件收发办理、清退、归档、销毁等工作，负责来电来信来访事项办理，负责全县档案行政管理工作。根据工作需要设立本项目，项目资金 160 万元，用于支付单位办公费，印刷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支出等。			
立项依据	《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室字〔2020〕2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县委办公室主要承担服务决策、政策研究、材料起草、深化改革等工作，承担会议组织、公务活动，督促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重大决策及批示指示精神，承担机要保密上级来文来电办理、信息报送、协同办公系统等工作。为保障县委工作顺利开展，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以单位按照科室分工，分布管理，日常经费由办公室负责管理实施 。由经办人签字，并经分管领导审签，报请单位领导“准支”后，由财务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参照历年支出，本着节约的原则，各科室经办人及科室负责人把关支出项目，支出金额。2.涉及货物类的物品，做好出入库登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开展，保障县委办公室服务决策、政策研究、材料起草、深化改革等工作顺利开展，会议组织、公务活动有序进行，督促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重大决策及批示指示精神，做好机要保密上级来文来电办理、信息报送、协同办公系统等工作，推动县委各项工作高效有序运转。	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强化统筹协调，主动参谋辅政，着力督查落实，优化服务保障，自觉践行“五个坚持”，着力打造“五型机关”，全力当好县委的“坚强前哨”和“巩固后院”，推动各项事业取得新进步新成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专项业务完成标准	40 人	数量指标	保障专项业务完成标准	40 人
		质量指标	党委业务完成标准	高效保质	质量指标	党委业务完成标准	高效保质
		时效指标	党委业务完成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党委业务完成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党委业务经费保障成本	≤160 万元	成本指标	党委业务经费保障成本	≤1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县委各项工作高效有序运转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县委各项工作高效有序运转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委工作运转保障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委工作运转保障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委办工作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委办工作人员满意度	≥99%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电子政务外网升级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4-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10,000
项目概况	电子政务外网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131 万元。			
立项依据	政务外网核心路由器使用已达 8 年，存在一定安全隐患。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政务外网核心路由器使用已达8 年，存在一定安全隐患，需要更换。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以单位按照科室分工，分布管理。政府网络租赁、政务网设备更新维护、政府网站运行维护等由信息股负责管理实施。由经办人签字后，并经分管领导审签后，报请单位领导“准支”后，由财务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参照历年支出，本着节约的原则，各科室经办人及科室负责人把关支出项目，支出金额。2、涉及货物类的物品，做好出入库的登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完成任务	保证完成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网升级改造设备	提高	数量指标	政务网升级改造设备	提高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131 万元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13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正常运转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人员使用设备满意度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人员使用设备满意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9%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信息网络租赁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4-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54,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5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5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54,000
项目概况	政府网站检测服务项目 7 万元；政府系统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购买服务 29 万元；“13710”系统维护服务 3.6 万元；政务数据共享平台 29.8 万元；电子政务网维护服务 24 万元；政务网互联网专项 120 万元；中国移动通讯云视讯 12 万元；政务公开技术开发和系统维护 10 万元。			
立项依据	全县政务网运行及维护 。全县视频会议系统。			
项目设立必要性	满足全县各单位的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日常工作需要 。县协同办公系统与市级平台对接后，可实现跨地区、跨层级、跨部门信息共享和协同办公，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行政成本，规范工作流程，提升服务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信息股负责管理实施。由经办人签字后，并经分管领导审签后，报请单位领导“准支”后，由财务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参照历年支出，本着节约原则，各科室经办人及科室负责人把关支出项目，支出金额 。2.涉及货物类的物品，要做好出入库登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工作顺利完成	保证工作顺利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租赁维护成本	≤235.4 万元	成本指标	租赁维护成本	≤235.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	正常运转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	正常运转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人员使用满意度	≥9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人员使用满意度	≥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应急还贷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4-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0
项目概况	融资难题一直是制约中小企业发展的瓶颈之一，特别是中小企业在续贷过程中往往面临资金周转紧张、转贷成本高等问题，极易造成中小企业资金链断裂、导致银行不良贷款比率上升，产生金融风险。扩大我县应急还贷资金规模，健全应急还贷资金管理机制，推动我县应急还贷资金有序运转，能够帮助企业解决资金临时周转困难，是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举措，真正意义上实现政府、银行和企业的多方共赢。			
立项依据	《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长治市委长治市人民政府落实＜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配套措施》（长发〔2018〕2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增加应急还贷资金1600 万元，能够进一步优化金融营商环境，帮助企业及时续贷，缓解资金紧张压力，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助力县域金融稳定，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必要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企业资金链应急周转保障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52 号）			
项目实施计划	增加应急还贷资金 1600 万元，能够进一步优化金融营商环境，帮助企业及时续贷，缓解资金紧张压力，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助力县域金融稳定，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必要举措。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增加应急还贷资金 1600 万元，能够进一步优化金融营商环境，帮助企业及时续贷，缓解资金紧张压力，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助力县域金融稳定，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必要举措。				增加应急还贷资金 1600 万元，能够进一步优化金融营商环境，帮助企业及时续贷，缓解资金紧张压力，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助力县域金融稳定，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必要举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 年中小企业贷款额	≤46 亿	数量指标	2022 年中小企业贷款额	≤46 亿
		质量指标	应急还贷质量	合规	质量指标	应急还贷质量	合规
		时效指标	应急还贷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应急还贷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应急还贷金额	1600 万	成本指标	应急还贷金额	160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效益提高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效益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缓解企业资金困难	缓解	可持续影响指标	缓解企业资金困难	缓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政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4-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7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7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6,000
项目概况	政府办公室是政府的重要办事机构和综合职能部门，是政府工作运转，承上启下，联系左右和沟通内外的枢纽，具有参与政务、处理事务、履行服务三大职能。主要负责政府全面日常工作，协助政府领导督促检查政府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的办理，对全县和单位、各部门进行办公室业务培训、宣传等工作管理，设立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168.2 万元，预计开展政府办公运转，印刷费用，劳务费用，会议费用，维修维护费用等经费约 157.6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拨付项目经费的函，政府工作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政府办公室主要承担政府各类会议的组织实施，协助县政府领导同志起草或审核以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公文，负责全县政务信息工作、负责县政府值班工作、负责全县外事、金融等日常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以单位按照科室分工，分布管理 。 日常经费由办公室负责管理实施 。由经办人签字后，并经分管领导审签后，报请单位领导 “准支” 后，由财务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参照历年支出，本着节约的原则，各科室经办人及科室负责人把关支出项目，支出金额 。2.涉及货物类的物品，做好出入库登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工作顺利完成	保证工作顺利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专项业务完成人数	40 人	数量指标	保障专项业务完成人数	40 人
		质量指标	政务业务完成标准	高效保质	质量指标	政务业务完成标准	高效保质
			服务领导决策	提供依据		服务领导决策	提供依据
		时效指标	政务业务完成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政务业务完成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政务业务经费保障成本	≤157.6 万元	成本指标	政务业务经费保障成本	≤157.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政务高效运转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政务高效运转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务运转保障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务运转保障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办公室工作人员，全县各单位、各部门办公室业务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办公室工作人员，全县各单位、各部门办公室业务人员满意度	≥99%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5-中国共产党襄垣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襄垣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中央和省、市纪委工作部署和安排，全面推进全县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和审查调查工作力度。结合我县实际情况，为有效保障各项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并适应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的发展要求，软件、硬件设施都能适应当前工作需求，参照《山西省县级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司法行政机关公用经费保障标准》定额标准，设立该项经费。按照襄垣县财政局襄财函〔2024〕7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4 年县级支出控制数的函执行。				
立项依据	参照《山西省县级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司法行政机关公用经费保障标准》标准执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纪检监察机关工作量大、任务重，属于业务性机关。尤其监察体制改革以来，为保障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适应新时代办案需求，设立该项目经费是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纪委监委年初工作计划。				
项目实施计划	1、定期不定期对全县各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进行监督检查。2、经常性、常态化对全县各单位的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进行监督检查 。 3、经常性对全县监督对象进行廉政宣传教育。4、每年进行至少一次专项业务培训。5、上级及县里安排的各相关领域的专项检查。6、其他纪检监察日常业务性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全县党员领导干部及机关工作人员实行监察全覆盖，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廉政宣传教育，坚决整治和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使全县逐步形成不敢腐、不能腐，风清气正的新局面。		通过对全县党员领导干部及机关工作人员实行监察全覆盖，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廉政宣传教育，坚决整治和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使全县逐步形成不敢腐、不能腐，风清气正的新局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业务人员数量	≥110 人	数量指标	保障业务人员数量	≥110 人
		质量指标	立案案件办结率	≥90%	质量指标	立案案件办结率	≥9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时限	及时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时限	及时
		成本指标	业务保障成本	≤120 万元	成本指标	业务保障成本	≤1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以案带训影响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以案带训影响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督检查持续影响	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督检查持续影响	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雪亮工程建设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6-中共襄垣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襄垣县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2017 年 6 月29 日中央综治委在山东临沂召开全国“雪亮工程”建设推进会，会议要求各地综治组织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要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提高社会治理整体水平”，“构建公共安全人防、物防和技防网络，实现人员素质、设施保障、技术应用的整体协调”；以及孟建柱同志的批示“加快重要部位、复杂场所和农村薄弱地区公共区域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努力实现城乡视频监控一体化”。为积极履行牵头部门职责，推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提高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智能化水平，到 2020 年，基本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目标。根据长治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雪亮工程”建设推进会主要精神》及《“雪亮工程”说明》的通知（长综治办〔2017〕18 号）及县常委会会议纪要（〔2017〕年第 26 期）之规定，根据县委、县政府“将雪亮工程打造成全省综治视联网建设标杆工程”之要求，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长治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雪亮工程”建设推进会主要精神》及《“雪亮工程”说明》的通知（长综治办〔2017〕18 号）县常委会会议纪要（〔2017〕年第 26 期）			
项目设立必要性	“雪亮工程”是国家安全保障能力建设的重要工程，是新形势下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预防和打击暴力恐怖犯罪和重要手段，是动态化、信息化条件下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化平安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性工程。当前，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面临的形势严峻复杂，肩负的任务艰巨繁重，面对新的形势和任务，迫切需要通过加快“雪亮工程”建设，为深化平安建设、创新社会治理，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提供重要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依法依规依序开展。资金管理制度：严格资金监管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支付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我县治安防控能力，增强打击各种犯罪能力，有效缩短报警响应时间、警情定位时间、资源调取时间等关键指标，提升现场情况掌控能力，让“雪亮工程”真正成为“千里眼”、“顺风耳”，从而达到平安建设人人参与，平安成果人人共享，群众安全指数和幸福指数大幅提升。	本年度全面提升我县治安防控能力，增强打击各种犯罪能力，有效缩短报警响应时间、警情定位时间、资源调取时间等关键指标，提升现场情况掌控能力，让“雪亮工程”真正成为“千里眼”、“顺风耳”，从而达到平安建设人人参与，平安成果人人共享，群众安全指数和幸福指数大幅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雪亮工程监控覆盖面积	≤25 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雪亮工程监控覆盖面积	≤25 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提供信息的准确率	>95%	质量指标	提供信息的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信息共享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信息共享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雪亮工程建设款	200 万元	成本指标	雪亮工程建设款	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满意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满意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感	安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感	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政法各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6-中共襄垣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襄垣县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3,840.67	年度资金总额：	763,840.67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3,840.67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3,840.67

项目概况	关于政法各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内容概述：2024年我委为保障政法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各科室在3月、4月、6月、8月、12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及省、市安排宣传事项在县市民中心广场、步鑫广场等地点开展宣传，组织各镇到人员密集地深入农村、社区，开展平安建设宣传、国家安全宣传、防范邪教宣传、扫黑除恶宣传、法制宣传、铁路护路宣传等各项宣传工作印刷费及材料损耗费用等；接受国家、省、市、县各项业务工作督导、调研及下乡督导各项工作文件资料印刷费用等；在全国两会、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解决进京非正常上访开展维稳工作、外出培训等；各项工作到市报送资料费用；邪教重点人员教育转化工作费用；各项工作制作拍摄宣传小视频及工作汇报PPT等；平安建设命名表彰费用等；根据企业及相关单位提出的政策法规咨询进行指派作答，需请法律咨询专家，委托中介公司组织开展安全感满意度调查费用；政治轮训授课费、政法临时用工人员工资等；2024年各项业务工作经费预算金额763840.67元，用于各科室开展工作的日常工作经费支出等。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以及各业务科室今年以来各项工作开展情况等，为打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提供有力保障，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1、中共长治市委政法委员会印发《山西省平安建设条例》第一章、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平安建设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之规定；2、中共长治市委政法委员会《关于成立长治市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长政法〔2020〕41号）文件精神；3、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巩固深化专项斗争成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襄办发〔2021〕29号）第七款第二十一项“将扫黑除恶斗争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保障常态化运行”文件精神；4、中共山西省委政法委员会关于转发《关于做好2022年“法轮功”“全能神”邪教人员教育转化工作的通知》（晋政法密电〔2022〕35号）第四款第二项，“强化工作保障。各级党委政法委要推动将教育转化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为攻坚、巩固工作提供经费保障。”；5、中共山西省委政法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乡镇（街道）政法委员制度情况通报》（晋政法〔2021〕40号）文件精神，第三款第二项，“加强培训，提升素质。市县两级党委政法委每年至少分别组织一次集中培训或经验交流会，确保乡镇（街道）政法委员每年每人至少轮训一次。”；6、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学会建设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0〕13号）文件精神，第四款第二十项，“完善法学会工作经费保障制度。将财政拨款支持的法学会工作经费列入同级财政年度预算并予以保证。”；7、中共长治市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加强宣传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政法宣传工作质效的通知》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政法部门是国家的重要执法机关，我委各科室发挥着重要作用，基层治理科主要承担全县平安建设、基层社会治理、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等业务工作；维稳室主要承担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办公室、平安建设领导组维护稳定专项办、政治安全和维稳指导室各项业务工作等日常工作；扫黑除恶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承担协调落实市扫黑办决策部署、协同县扫黑办各成员单位共同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对扫黑除恶工作开展督导、对有关重大案件推动挂牌督办、对有关重点地区加强跟踪指导等日常工作；反邪教协调室主要承担协调落实市反邪教协调科决策部署、协同县反邪教各成员单位共同推进防范邪教工作、对反邪教工作开展督导、对重点镇加强跟踪指导、对重点人员做好稳控等日常工作；政治轮训工作主要是负责政法系统全体干警政治轮训；铁护办充分发挥铁路护路的职责作用，助力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坚持集中与常态相结合，举办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爱路护路宣传活动，营造爱路护路的良好氛围；法学会工作主要是组织县法学工作者、法律工作者学习和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提高政法素质和业务素质，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宣传教育室主要承担政法宣传教育工作及舆论导向引导等日常工作、协调政法部门宣传工作事宜、指导做好重大宣传活动。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工作，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的制度为：《部门内部工作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我委各科室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各科室将全力承担项目工作，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分管领导协调和解决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制止项目不合理开支，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省、市、县工作安排事项，按当年实际情况支出：1、各科室3月、4月、6月、8月、12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在县市民中心广场、步鑫广场等地点开展宣传，组织各镇到人员密集地深入农村、社区，开展平安建设宣传、国家安全宣传、防范邪教宣传、扫黑除恶宣传、法制宣传、铁路护路宣传等，结合政法工作实际制作拍摄宣传片及工作汇报PPT等，进一步提升政法宣传工作质效，12月开展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调查；2、国家、省、市对我县政法各项业务工作进行督导、调研检查，我单位对各乡镇政法各项业务工作开展及完成工作情况进行督导、调研检查；3、必要时对涉及国家安全的社会敏感问题进行调研，对涉外人员加强利益保护，组织各镇和全县网格员开展走访排查，各成员单位坚持常态整治，依法精准打击，并建立长效机制，确保我县政治大局安全稳定；4、必要时对反邪教工作问题进行调研，对涉外人员加强利益保护；5、各科室完成上级布置的全年工作目标任务，年底对全县系列平安建设进行验收并命名；6、组织一次全县性平安建设业务培训；7、政治轮训工作保障政法干警政治轮训正常开展。通过各项工作的完成，达到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table>
<tr><td colspan="3">实施期目标</td><td colspan="5">年度目标</td></tr>
<tr><td>总体目标</td><td colspan="2">目标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一是不断强化各部门的平安创建责任，广泛发动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平安创建活动，确保平安建设活动深入推进，努力争创省级平安县，实现“发案少、秩序好、治安环境优良、社会和谐稳定、人民群众满意”的工作目标，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二是确保我县维稳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我县的社会稳定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三是健全完善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机制，推动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襄垣、法治襄垣提供有力保障，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四是严防发生影响政治安全的重大敏感案事件，严防发生大规模性跨区域非法聚集和赴省进京集访，严防发生重大网路舆情炒作事件；五是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政治轮训的首要任务，聚焦首要任务，突出“两个维护”，传承红色基因，强化政法属性，严明铁规律令，锻造铁军铁纪，淬炼血性胆气，激发使命担当，践行为民宗旨，涵养爱民情怀；六是落实铁路护路各项工作任务，提高公众对铁路的了解和爱护铁路的意识，做好铁路安全宣传工作；七是保证了县法学会工作的日常开展，为法学会履行职责、发挥作用创造更好的环境和条件；八是不断加强宣传工作，做好政法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政法工作新举措新成效、政法系统先进典型的宣传报道工作，持续发动网军对重点政法工作开展舆论引导，确保不发生重大舆情事件，着力保持向上向好的舆论环境。</td><td colspan="5">目标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一是不断强化各部门的平安创建责任，广泛发动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平安创建活动，确保平安建设活动深入推进，努力争创省级平安县，实现“发案少、秩序好、治安环境优良、社会和谐稳定、人民群众满意”的工作目标，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二是确保我县维稳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我县的社会稳定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三是健全完善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机制，推动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襄垣、法治襄垣提供有力保障，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四是严防发生影响政治安全的重大敏感案事件，严防发生大规模性跨区域非法聚集和赴省进京集访，严防发生重大网路舆情炒作事件；五是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政治轮训的首要任务，聚焦首要任务，突出“两个维护”，传承红色基因，强化政法属性，严明铁规律令，锻造铁军铁纪，淬炼血性胆气，激发使命担当，践行为民宗旨，涵养爱民情怀；六是落实铁路护路各项工作任务，提高公众对铁路的了解和爱护铁路的意识，做好铁路安全宣传工作；七是保证了县法学会工作的日常开展，为法学会履行职责、发挥作用创造更好的环境和条件；八是不断加强宣传工作，做好政法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政法工作新举措新成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各科室圆满完成各项工作：㈠）平安建设考核名列全市前列，群众安全感和幸福感有所提升，群众对政法机关执法满意度达 90%以上；㈡）完成了我县既定的各项安保维稳工作，为我县的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㈢）重点抓好“十个强化，十个确保”：强化线索核查，确保查深查透；强化专项打击整治，确保打深打透；强化追逃抓捕，确保“漏网之鱼”及早归案；强化深挖彻查，确保除恶务尽；强化依法办案，确保案件诉判质效；强化打财断血，确保铲除黑恶经济基础；强化基层组织建设，确保夯实基层基础；强化综合治理，确保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强化督导考核，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强化宣传教育，确保筑牢人民防线；㈣）坚持“去存量、控增量、防变量”的总体要求，防范化解各类风险，确保不发生各类邪教和境外基督教渗透破坏活动；㈤）新时代政治轮训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中心内容，突出“政法姓党”这个根本，强化党的基本理论和党性教育，涵盖党史、新中国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政法职业精神及政法文化等内容，保持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增强思想政治工作实效；㈥）落实铁路护路各项工作任务，提高公众对铁路的了解和爱护铁路的意识，做好铁路安全宣传工作；㈦）年度内各项工作认真规范开展，及时组织法学工作者开展法律宣传、研究等，充分发挥工作职能；㈧）宣传考核名列全市前列，营造全县良好舆论氛围，保障政法各项工作正常运行。</td></tr>
<tr><td rowspan="13">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8">产出指标</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出差人数</td><td>≤30 人/年</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出差人数</td><td>≤30 人/年</td></tr>
<tr><td>政治轮训人次</td><td>≤120 人/次</td><td>政治轮训人次</td><td>≤120 人/次</td></tr>
<tr><td>平安建设等各项工作宣传</td><td>5 次/年</td><td>平安建设等各项工作宣传</td><td>5 次/年</td></tr>
<tr><td>劳务费发放人数</td><td>4 人/年</td><td>劳务费发放人数</td><td>4 人/年</td></tr>
<tr><td rowspan="4">质量指标</td><td>劳务费发放符合度</td><td>100%</td><td rowspan="4">质量指标</td><td>劳务费发放符合度</td><td>100%</td></tr>
<tr><td>政治轮训符合度</td><td>100%</td><td>政治轮训符合度</td><td>100%</td></tr>
<tr><td>宣传印刷资料合格率</td><td>100%</td><td>宣传印刷资料合格率</td><td>100%</td></tr>
<tr><td>差旅费发放合规率</td><td>100%</td><td>差旅费发放合规率</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各项工作任务</td><td>按计划完成</td><td>时效指标</td><td>各项工作任务</td><td>按计划完成</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td><td>≤763840.67 元</td><td>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td><td>≤763840.67 元</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促进社会和谐稳定</td><td>明显提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促进社会和谐稳定</td><td>明显提升</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td><td></td><td>生态效益指标</td><td></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td><td></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群众的满意度</td><td>>95%</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群众的满意度</td><td>>95%</td></tr>
</table>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禁毒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6-中共襄垣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县禁毒工作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000
项目概况	毒品预防教育基地日常维护，总占地面积1500余㎡，内设6个展厅，5个功能室；禁毒宣传主题公园、“十里长街”日常维护，公园占地1000余亩，位于襄子广场；持续深化禁毒宣传教育工作，推进禁毒宣传“传统六进”、“新六进”禁毒宣传活动；全面打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收官战，全面实施“三区一室”升级改造工程，高标准建设9个乡镇的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示范点、创建3个无毒社区；全力打造县一中、二中、二小、西关小学4个毒品预防教育示范校；规划制作3处室外大型禁毒广告电子屏；依据往年宣传经验，今年需印制宣传品10万余份，资金不超过70万元；持续做好吸毒人员服务管控，强化涉毒尿检审查工作；加强对吸毒人员的服务管控；推进毒品检测实验室运行工作。继续与山西迪安司法鉴定所对接沟通，探索深度合作模式；确保禁毒中心的正常运转，包括县禁毒办、禁毒大队合署办公室区域即基地大院（总占地10000余㎡）的正常运转以及禁毒中心的日常开支即印刷费、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差旅费、维修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立项依据	1、关于确立我市首批参与全省毒品问题综合治理示范先行区创建县区的通知（长禁毒办〔2023〕34号）；2、长治市禁毒委员会关于印发《长治市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任务清单》的通知（室字〔2022〕5号）；3、中共长治市委办公室 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室字〔2022〕38号）；4、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长治市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任务分解襄垣县落实方案》的通知（襄办发〔2023〕5号）；5、关于转发《山西省县域毒品问题综合治理三年行动方案》《山西省县域毒品问题综合治理成效突出地区评选办法》和《全省毒品问题综合治理示范先行区年度测评体系》的通知（长禁毒委〔2023〕7号）；6、关于印发《长治市禁毒宣传教育工作新机制》的通知（长禁毒办〔2023〕21号）；7、关于印发《长治市吸毒人员动态管控工作新机制》的通知（长禁毒办〔2023〕2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为全面打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收官战。2.为扎实开展县域毒品综合治理。3.继续深化毒品预防教育，深入开展毒品预防教育工作，维护好县毒品预防教育基地、禁毒教育主题公园、禁毒宣传十里长街。4.持续做好吸毒人员服务管控。更好地教育和挽救吸毒人员，帮助吸毒人员戒除毒瘾，帮助社戒社康人员戒除毒瘾，回归社会。5.为贯彻执行国家法律和上级党委、政府文件精神，全面加强我县禁毒工作，特此设立此项，为我县禁毒工作的正常开展提供财力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发挥好禁毒工作服务中心的宣传职能作用，持续深化禁毒宣传教育工作。2、加强责任落实，围绕工作任务，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把每项工作做深，做细，做实。3、加强密切配合，本项工作是一项建设性，基础性和群众性很强的工作。认真落实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工作取得实效。4、加大督查考核力度，切实履行本职工作，按照实施方案和各项工作时间节点紧锣密鼓的开展工作，确保任务完成。5、确保每一项资金都用到实处，落实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精打细算的原则。			
项目实施计划	1、一季度经费主要用于维护更新禁毒宣传十里长街和禁毒教育主题公园，更换相关版面和标识标牌，购买二、三、四月的宣传用品以及单位的日常运行开支。2、二季度经费主要用于维护毒品预防教育基地，更新更换基地内版面，购买六月禁毒宣传月禁毒宣传品以及“6·26”大型宣传活动经费以及单位的日常运行开支。3、三季度经费主要用于实验室推进和“8.31”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程推进以及单位的日常运行开支。4、四季度经费主要用于购买“12.1”、“12·4”相关宣传品并结清2024年的未支款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强化禁毒宣传，持续扩大群众对毒品的危害的知晓度，使全县禁毒整治工作不断向纵深推进。		强化禁毒宣传，持续扩大群众对毒品的危害的知晓度，使全县禁毒整治工作不断向纵深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教育基地占地面积	1500㎡	数量指标	禁毒教育基地占地面积	1500㎡
			禁毒教育基地年度受教育人数	＞ 10000人		禁毒教育基地年度受教育人数	＞ 10000人
			重要时间节点禁毒宣传活动场次	＞10次		重要时间节点禁毒宣传活动场次	＞10次
			年度宣传品发放数量	≥100000份		年度宣传品发放数量	≥100000份
		质量指标	各镇与各禁毒委成员单位禁毒工作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各镇与各禁毒委成员单位禁毒工作覆盖率	100%
			9个镇“三区一室”建设率	100%		9个镇“三区一室”建设率	100%
		时效指标	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禁毒宣传活动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禁毒宣传活动及时率	及时
			禁毒宣传教育阵地设备、设施维修维护	及时		禁毒宣传教育阵地设备、设施维修维护	及时
		成本指标	禁毒宣传活动及宣传教育阵地运行成本	≤96万元	成本指标	禁毒宣传活动及宣传教育阵地运行成本	≤9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禁毒法律知识普及覆盖人数	＞ 90%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禁毒法律知识普及覆盖人数	＞ 90%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净化率	＞ 90%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净化率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禁毒宣传教育影响力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禁毒宣传教育影响力持续性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满意度	100%
			被帮扶人员满意度	≥98%		被帮扶人员满意度	≥98%
			受教育群众满意度	≥95%		受教育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科网格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6-中共襄垣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650,000
项目概况	城市（社区）网格按照服务 200 户 500 人左右为标准调整社区网格，调整后共 294 个网格（含在建小区待入住 68 个）。农村网格以行政村或村民小组、自然村为界,不超过 300 户1000 人为标准划分，结合行政村规模、多村合并、居住分散等实际情况，划分 275 个农村网格，比原有网格增加 72 个。城中村网格以不超过 300 户 1000 人为标准，将 26 个城中村（古韩镇 16 个、王桥镇 2 个、夏店镇 6 个、善福镇 2 个）划分 82 个城中村网格。专属网格结合县平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和有关职能部门工作职责，确定 77 个专属网格单位，配备 77 名专属网格联络员；按照 100 人以上或占地面积达到 1 万平方米的标准划分 579 个专属网格，配备 579 名专属网格员，实现全科网格无缝覆盖，形成工作闭环。为全面加强网格队伍管理，需配备 18 名网格服务管理员，执行社区专职网格员待遇。加强对网格内各类信息的全面收集、定期更新和分析研判，及时分流处置；协调有关部门对可能引发群体性、突发情事件及各类不稳定因素、不稳定信息进行预测并采取对应措施，加大化解力度；完善信息报告、共用、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制度，健全应急处置协调联动机制等。结合我县工作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习全科网格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关于“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根据《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中发〔2020〕16 号），《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乡镇（街道）机构改革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厅字〔2020〕37 号）、中共山西省委平安山西建设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加强各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运行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晋平安组〔2021〕12 号）及《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厅字〔2021〕30 号）文件规定和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市等上级部门对县级中心进行定期考核，县级中心对各基层中心不定期进行督查指导。县级中心由一名副主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各基层中心由各乡镇统筹安排。			
项目实施计划	1、强化工作人员服务效率；2、加强全科网格队伍培训，及时收集上报各类有价值信息；3、妥善处置各类民生、稳定等人民群众关心的社会问题及各类纠纷问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真正逐步实现人员素质、设施建设、技求应用的整体协调，各基本中心的服务效率明显提高，群众诉求难，无受理的问题得到解决，最终达到各辖区内社情民意全掌握、社会治安全掌控，矛盾纠纷全排查、民生服务全保障的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真正逐步实现人员素质、设施建设、技求应用的整体协调，各基本中心的服务效率明显提高，群众诉求难，无受理的问题得到解决，最终达到各辖区内社情民意全掌握、社会治安全掌控，矛盾纠纷全排查、民生服务全保障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网格员数量	294 人	数量指标	专职网格员数量	294 人
			农村网格数量	275 人		农村网格数量	275 人
			城中村网格数量	82 人		城中村网格数量	82 人
			专属网格数量	656 人		专属网格数量	656 人
		质量指标	网格员待遇标准	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网格员待遇标准	规定标准
			网格员工作办结率（%）	>95%		网格员工作办结率（%）	>95%
		时效指标	网格员待遇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网格员待遇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网格员保障成本	≤1865 万元	成本指标	网格员保障成本	≤186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县综合治理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县综合治理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科网格持续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科网格持续发展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指挥中心平台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6-中共襄垣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0,000
项目概况	1.打造党建引领、经济运行、民生服务、社会治安、科教文卫、城市管理、政务服务大屏7大主题领导驾驶舱平台；2.构建多维融合服务体系，打造基层治理智慧平台，完善“多网合一、一网统筹”的网格化治理机制。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襄垣县2023年重点工程项目表<襄垣县2023年重点工程项目表（财政投资类）>的通知》襄办发〔2023〕7号文件精神指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县城市设计馆（城市大脑）项目市我县2023年确定的重点项目，也是打造文明智慧品质城的一项重要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已列入县政府重点工程之一。城市设计馆智慧指挥中心平台建设以县为政法委牵头，县委办、政府办“两办”协调推进。因对智慧城市建设增加的数字沙盘等设备通过政府采购解决，费用由政府负责单独列支，继续调整完善布展工程，补充智慧指挥中心平台软件建设，完成单位进驻工。			
项目实施计划	城市设计馆智慧指挥中心平台建设以县为政法委牵头，县委办、政府办“两办”协调推进，联通公司技术支撑保障，融合水、电、气、暖、交通、治安、城管、环保、水利、林业、市政园林、书记县长热线电话及行政审批12345等职能，搭建智慧城市指挥平台，当好领导“驾驶舱”。平台入驻人员由相关单位管理，入驻人员日常考勤管理、业务指导由县政府信息中心（智慧城市服务中心）承担。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打造文明智慧品质城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实践，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城市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全面发展。	1.打造党建引领、经济运行、民生服务、社会治安、科教文卫、城市管理、政务服务大屏7大主题领导驾驶舱平台；2.构建多维融合服务体系，打造基层治理智慧平台，完善“多网合一、一网统筹”的网格化治理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进驻单位	≤15个	数量指标	2023年进驻单位	≤15个
		质量指标	实现资源有效整合	有效	质量指标	实现资源有效整合	有效
		时效指标	重点事件实时情况报送	及时	时效指标	重点事件实时情况报送	及时
		成本指标	智慧指挥中心平台建设成本	≤157万元	成本指标	智慧指挥中心平台建设成本	≤15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抓党建促基层治理举报奖励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6-中共襄垣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我县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专项行动要求，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依据《襄垣县基层治理举报办法（试行）》相关要求，举报途径共四种:电话举报、信件举报、直接举报、网上举报。对最先举报破坏资源，违法生产，侵害群众利益等问题经查属实给予一定金额奖励，对因及时报国家集体财产和人民生命安全免受重大损失的，给予重奖。对因及时举报使国家、集体财产和人民生命安全免受重大损失的，给予重奖：提供线索为防范重大安全隐患、侦破暴力恐怖事件等违法犯罪活动发挥重大作用，一经查实，给予 50000 元至 100000 元不等奖励，破获重大刑事案件视情况给予 1000 元至 5000 元奖励，最高奖励为 150000 元。提供举报线索为防范制止可能发生的群体性事件、安全生产事故等的，一经查实，给予 5000 至 10000 元奖励。提供举报线索为防范各类治安案件、安全隐患等的，给予 500 至 1000 元奖励。			
立项依据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区委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监督作用，进一步调动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鼓励支持人民群众举报涉及基层治理方面有价值的问题线索，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预防和减少各类矛盾隐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全面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襄垣，法治襄垣。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发挥基层治理的作用，积极鼓励群众参与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隐患举报，任何组织和个人有权举报我县涉及社会稳定和安全生产，重大隐患，矛盾纠纷，综治维稳，反邪教，国家安全，禁毒，扫黑除恶，反恐防暴疫情防控，铁路护路等各类问题及隐患或诉求，建言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遵循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原则，调动公民举报破坏基层治理突出问题的积极性。			
项目实施计划	一，依法依规，实事求是；二，保守秘密，保护利益；三，共建共治，优先奖励；四，精准认定，举奖一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区委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监督作用，进一步调动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鼓励支持人民群众举报涉及基层治理方面有价值的问题线索，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预防和减少各类矛盾隐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全面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襄垣，法治襄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奖励事项	3种	数量指标	举报奖励事项	3种
		质量指标	举报事项客观真实	客观真实	质量指标	举报事项客观真实	客观真实
		时效指标	举报奖励发放	≤60 日	时效指标	举报奖励发放	≤60 日
		成本指标	举报奖励成本	≤100 万元	成本指标	举报奖励成本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社会基层治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社会基层治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6-中共襄垣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2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2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40,000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市关于社会治理创新，深化平安建设的决策部署，加强和完善社会治理服务体系，进一步发挥信息平台化解矛盾、服务群众、创建平安的大网络、大数据作用，长治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国“雪亮工程”建设推进会主要精神及“雪亮工程”说明的通知》（长综治办〔2017〕18 号），雪亮工程包含我县镇村监控视频资源 2746 条，社会资源 456 条。其中镇村资源主要包括 9 个镇+229 个村，村级监控主要分布于村委大院、矛调室、村内主要道路，各村 3-8 路监控，每村一条线，一条边线大概 4000 元/年租赁费，镇级监控包括镇政府、主要道路、学校等地，各镇 100-300 路不等。服务器、存储和网 络设备定期巡检、调整 优化、维护更换、网络接入、备品 备件等是设备采购费*10%。结合我县近三年来工作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长治市社会综安综合治理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国“雪亮工程”建设推进会主要精神”及“雪亮工程”说明的通知》（长综治办〔2017〕18 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建立全省乡镇（街道）社会治安综合晋财行〔2010〕32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推进“雪亮工程”的建设，是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构建公共安全人防、物防、技防网络，努力实现全县范围内网络全覆盖的重要举措，加强信息平台的维护运行，加强对网格内各类信息的全面收集、定期更新和分析研判，及时分流处置；协调有关部门对可能引发群体性、突发情事件及各类不稳定因素、不稳定信息进行预测并采取对应措施，加大化解力度；完善信息报告、共用、发布和舆论引导，健全应急处置协调联动机制,是加强基层社会服务治理体系建设，延伸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的必然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市等上级部门对县级中心进行定期考核，县级中心对各基层中心除每年的 8 月、12 月进行考核外，不定期进行督查指导。根据合同规定，网络运行商对平台运行定期维护。县级中心由一名副主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各基层中心由各乡镇统筹安排。			
项目实施计划	1、深入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2、定期加强信息平台的运行维护；3、强化工作人员服务效率；4、加强网格长队伍培训，及时收集上报各类有价值信息；5、妥善处置各类民生、稳定等人民群众关心的社会问题及各类纠纷问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真正实现城乡视频监控一体化，逐步实现人员素质、设施建设、技求应用的整体协调，各基本中心的服务效率明显提高，群众诉求难，无受理的问题得到解决，最终达到各辖区内社情民意全掌握、社会治安全掌控，矛盾纠纷全排查、民生服务全保障的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真正实现城乡视频监控一体化，逐步实现人员素质、设施建设、技求应用的整体协调，各基本中心的服务效率明显提高，群众诉求难，无受理的问题得到解决，最终达到各辖区内社情民意全掌握、社会治安全掌控，矛盾纠纷全排查、民生服务全保障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雪亮工程线路	≤3202 条	数量指标	雪亮工程线路	≤3202 条
		质量指标	协同事故信息查询办结率（%）	> 90%	质量指标	协同事故信息查询办结率（%）	> 90%
		时效指标	雪亮工程监控故障处理	2 日内	时效指标	雪亮工程监控故障处理	2 日内
		成本指标	综治中心规范化运行成本	≤1024 万元	成本指标	综治中心规范化运行成本	≤102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县治安环境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县治安环境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农村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7-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31,157	年度资金总额：	2,131,157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31,157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31,157
项目概况	对行政村建立党组织或村委会以来，正常离任、年满 60 周岁、累计担任农村党组织书记或村委会主任满 9 年以上的“两委”主干，或正常离任、未满 60 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组织书记 10 年以上（累计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 20 年以上）的农村党支部书记发放生活补贴（已享受机关企事业单位退休待遇或有工资性收入的人员不再纳入补贴范围）。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农村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暂行办法》的通知（晋组通字〔2014〕28 号），《关于对农村离任“两委”主干发放生活补贴的实施办法》（襄组通字〔2015〕5 号），《关于发放任职 30 年以上农村党支部书记补贴的意见》（襄发〔2015〕1 号），《关于对任职 30 年以上农村离任“两委”主干发放生活补贴的意见》（襄发〔2016〕45 号），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两委”主干报酬和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暂行办法》的通知（襄发〔2023〕6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充分调动农村“两委”主干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发挥离任“两委”主干的余热，根据省、市要求，结合我县实际，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乡镇党委负责农村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的申报工作，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负责审核工作。领取补贴人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镇党委研究，并报县委组织部审核后，取消或停发生活补贴。对于担任过农村“两委”主干，后转为国家干部、聘用制干部、工人的，不再享受生活补贴；发现存在虚报任职年限、隐瞒工资性或退休金收入等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生活补贴；离任农村“两委”主干起不到应有正面作用，拉帮结派、破坏团结、组织参与非访的，经查实后，取消生活补贴；离任后受到党内严重警告（不含）以上处分或被党内除名的，取消生活补贴；离任后因违反党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受到党纪严重警告处分（含）以下、政纪警告处分的，处分期内停发生活补贴；重新当选村“两委”主干期间，停发生活补贴；离任农村“两委”主干是党员的，本年度在民主评议党员中被评为不合格等次的，停发本年度的生活补贴；其他属于取消或停发补贴情形的。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农村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由各镇核定发放金额，报县委组织部审核，县财政局根据县委组织部的申请，于 2024 年 2 月前通过“惠民一卡通”一次性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农村离任“两委”主干按时按规定发放 2023 年度生活补贴，解决离任人员的生活之忧，体现党对农村干部的关爱，使得相关人员满意度达到 98％以上。	对农村离任“两委”主干按时按规定发放 2023 年度生活补贴，解决离任人员的生活之忧，体现党对农村干部的关爱，使得相关人员满意度达到 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	675 个	数量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	675 个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文件规定严格审批发放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文件规定严格审批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
		成本指标	正常离任、年满 60 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 30 年以上	1250 元/月	成本指标	正常离任、年满 60 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 30 年以上	1250 元/月
			正常离任、年满 60 周岁，累计任职农村“两委”主干 9 年以上	每月 150 元，任职时间每增加 3 年，每月标准提高 50 元		正常离任、年满 60 周岁，累计任职农村“两委”主干 9 年以上	每月 150 元，任职时间每增加 3 年，每月标准提高 50 元
			正常离任、年满 60 周岁，累计任职农村“两委”主干 30 年以上	1050 元/月		正常离任、年满 60 周岁，累计任职农村“两委”主干 30 年以上	1050 元/月
			正常离任、未满 60 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 20 年以上	1700 元/年		正常离任、未满 60 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 20 年以上	1700 元/年
			正常离任、未满 60 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 10 年以上	800 元/年		正常离任、未满 60 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 10 年以上	800 元/年
			正常离任、未满 60 周岁，累计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 20 年以上	1200 元/年		正常离任、未满 60 周岁，累计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 20 年以上	1200 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人员生活保障	及时补贴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人员生活保障	及时补贴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农村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7-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0	
项目概况	对行政村建立党组织或村委会以来，正常离任、年满60周岁、累计担任农村党组织书记或村委会主任满9年以上的“两委”主干，或正常离任、未满60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组织书记10年以上（累计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20年以上）的农村党支部书记发放生活补贴（已享受机关企事业单位退休待遇或有工资性收入的人员不再纳入补贴范围）。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农村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暂行办法》的通知（晋组通字〔2014〕28号），《关于对农村离任“两委”主干发放生活补贴的实施办法》（襄组通字〔2015〕5号），《关于发放任职30年以上农村党支部书记补贴的意见》（襄发〔2015〕1号），《关于对任职30年以上农村离任“两委”主干发放生活补贴的意见》（襄发〔2016〕45号），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两委”主干报酬和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暂行办法》的通知（襄发〔202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充分调动农村“两委”主干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发挥离任“两委”主干的余热，根据省、市要求，结合我县实际，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乡镇党委负责农村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的申报工作，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负责审核工作。领取补贴人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镇党委研究，并报县委组织部审核后，取消或停发生活补贴。对于担任过农村“两委”主干，后转为国家干部、聘用制干部、工人的，不再享受生活补贴；发现存在虚报任职年限、隐瞒工资性或退休金收入等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生活补贴；离任农村“两委”主干起不到应有正面作用，拉帮结派、破坏团结、组织参与非访的，经查实后，取消生活补贴；离任后受到党内严重警告（不含）以上处分或被党内除名的，取消生活补贴；离任后因违反党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受到党纪严重警告处分（含）以下、政纪警告处分的，处分期内停发生活补贴；重新当选村“两委”主干期间，停发生活补贴；离任农村“两委”主干是党员的，本年度在民主评议党员中被评为不合格等次的，停发本年度的生活补贴；其他属于取消或停发补贴情形的。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农村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由各镇核定发放金额，报县委组织部审核，县财政局根据县委组织部的申请，及时下达资金。自2024年1月起，年满60周岁的按月发放，未满60周岁的按年发放，各镇每月核定发放金额，报县委组织部审核，通过“惠民一卡通”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农村离任“两委”主干按时按规定发放2024年度生活补贴，解决离任人员的生活之忧，体现党对农村干部的关爱，使得相关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	对农村离任“两委”主干按时按规定发放2024年度生活补贴，解决离任人员的生活之忧，体现党对农村干部的关爱，使得相关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	<670人	数量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	<670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覆盖率	100%
			发放标准	按审批表发放		发放标准	按审批表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正常离任、年满60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30年以上	1250元/月	成本指标	正常离任、年满60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30年以上	1250元/月
			正常离任、年满60周岁，累计任职农村“两委”主干9年以上	每月150元，任职时间每增加3年，每月标准提高50元		正常离任、年满60周岁，累计任职农村“两委”主干9年以上	每月150元，任职时间每增加3年，每月标准提高50元
			正常离任、年满60周岁，累计任职农村“两委”主干30年以上	1050元/月		正常离任、年满60周岁，累计任职农村“两委”主干30年以上	1050元/月
			正常离任、未满60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20年以上	1700元/年		正常离任、未满60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20年以上	1700元/年
			正常离任、未满60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10年以上	800元/年		正常离任、未满60周岁，连续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10年以上	800元/年
			正常离任、未满60周岁，累计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20年以上	1200元/年		正常离任、未满60周岁，累计任职农村党支部书记20年以上	12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人员生活保障	及时补贴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人员生活保障	及时补贴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满意度	>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任“两委”主干满意度	>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开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7-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长治市委人才工作领导组《关于支持各县（市、区）吸引人才的暂行规定》（长组通字〔2018〕14 号）要求，切实把人才工作当做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抓紧抓好。资金主要用于：1、人才引进：预计于本年度 6 月前面向社会为全县各事业单位公开引进一批高层次人才。2、人才补贴：为高层次人才发放生活补助、购房补助、科研资金扶持等。3、人才培养：举办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班、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班。4、外出学习：组织县委人才工作领导组成员赴人才工作先进地参观考察人才工作，为期 3 天。5、人才活动：日常宣传工作、拍摄招才引智宣传片、在外人才座谈会等。6、企业特派员：为 3 名长治市派驻襄垣县企业特派员提供 3 万元/人的工作补助。			
立项依据	长治市委人才工作领导组《关于支持各县（市、区）吸引人才的暂行规定》（长组通字〔2018〕14号）长治市委《关于实施“太行英才计划”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方案》（长发〔2022〕12 号）襄垣县委、襄垣县人民政府《<襄垣县“兴襄英才计划”实施意见>和<襄垣县“梧桐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襄〕78号）《长治市推行企业特派员制度实施方案（试行）》（长人组字〔202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提前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必须把人才工作纳入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牢固树立人才投入是效益最大的投入观念，逐步建立政府预算、金融和社会资本、民间资本共同参与的多元化人才工作投资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将人才开发专项资金列入年度预算，重大建设和科研项目经费划出一定份额用于人才开发。人才专项资金主要用于高层次人才、团队引进和培养、表彰，企业特派员工作补助等。县委组织部和县委人才工作领导组对资金统一规划，加强对人才专项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挪用或擅自调整用途。			
项目实施计划	1、预计于本年度 6 月前面向社会为全县各事业单位公开引进一批高层次人才。2、按人才摸底情况预计为 40 名高层次人才发放生活补贴 1 万元/人/年，为 12 名高层次人才发放购房补贴 5 万元/人。3、分别举办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班、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班；4、组织县委人才工作领导组成员赴人才工作先进地参观考察人才工作，学习先进地区人才引进、管理、激励政策；5、举办系列人才活动；6、为 3 名长治市派驻襄垣县企业特派员提供 3 万元/人的工作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战略目标，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培养造就一支规模适当、门类齐全、结构合理、素质良好的人才队伍，使人才工作机制创新取得突破性进展，市场配置人才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完成 2024 年度人才引进、培养、表彰及县委人才办日常工作，订购并按时向县委人才工作领导组成员单位发放《中国人才》杂志，按市委人才办要求保质保量拍摄人才宣传片，按时发放企业特派员工作补助，使人才满意度达到 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引进计划	≤3 场	数量指标	人才引进计划	≤3 场
			企业特派员人数	≤3 人		企业特派员人数	≤3 人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40 人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40 人
			购房补贴发放人数	≤12 人		购房补贴发放人数	≤12 人
		质量指标	人才培训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人才培训合格率	≥95%
			遴选引进的人才素质	本科及以上		遴选引进的人才素质	本科及以上
		时效指标	资金报销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报销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宣传片成本	≤5000 元/个	成本指标	宣传片成本	≤5000 元/个
			企业特派员工作补助经费	30000 元/人/年		企业特派员工作补助经费	30000 元/人/年
			购房补贴	≤50000 元/人		购房补贴	≤50000 元/人
			生活补贴	≤10000 元/人/年		生活补贴	≤10000 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才工作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才工作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才满意度	≥95%
			用人单位满意度	≥95%		用人单位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深化省校合作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7-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长治市委办公室、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深化省校合作工作方案>的通知》（室字〔2021〕11号），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深化省校合作工作方案>的通知》（室字〔2021〕19号）文件要求，与高校深化省校合作，共建“12大基地”，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资金主要用于省校合作人才队伍建设、基地平台建设及至少达成的3个省校合作项目期间产生的平台建设、外出考察洽谈、日常办公等费用及大学生来襄实习的生活补贴费用。			
立项依据	中共长治市委办公室、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深化省校合作工作方案>的通知》（室字〔2021〕11号）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深化省校合作工作方案>的通知》（室字〔2021〕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化省校合作是为落实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实施创新驱动、人才强县战略作出的重大举措，有利于激发人才创新创业动力，实现我县科技资源优化配置，促进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校合作资金主要采取专项补助、以奖代补等方式对符合条件项目进行支持。对重点支持领域的项目进行补助支持。对开发核心技术、产品或实现成果转化成效较好的项目进行奖补支持。县委组织部和县委深化省校合作工作领导组对资金统一规划，合理使用，加强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1、组织县委省校合作工作领导组成员赴省校合作工作先进示范地参观考察，学习先进地区人才引进、管理、激励政策；赴各大高校招揽人才、洽谈合作。2、通过深化省校合作，为全县各事业单位、中小企业，集聚一批高层次人才。3、对照“12大基地”建设目标，打造一批创新平台。4、落地一批产业项目，并做好项目建设配套服务。5、举办系列省校合作活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持续贯彻深化省校合作，共建“12大基地”战略部署，建设一批省校合作示范点，集聚一批高层次人才，打造一批创新平台，落地一批产业项目，力争实现引才规模质量大幅提升，带动全县创新动能进一步激发，创新生态更加优化。		至少达成的3个省校合作项目，为期间产生的平台建设、外出考察洽谈、日常办公等费用及大学生来襄实习的生活补贴提供资金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校共建合作项目	≤10个	数量指标	省校共建合作项目	≤10个
			省校合作考察洽谈会	≤5场		省校合作考察洽谈会	≤5场
		质量指标	省校达成合作意向	≥97%	质量指标	省校达成合作意向	≥97%
			省校合作基地功能性	基本完善		省校合作基地功能性	基本完善
		时效指标	项目补助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补助及时性	及时
			优质项目奖励及时性	及时		优质项目奖励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	10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	10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才队伍素质良好	基本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才队伍素质良好	基本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制度创新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制度创新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校合作双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校合作双方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组织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7-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襄垣县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项目概况	保障县委组织部各股室及举报核查中心、县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中心等所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行，预算金额 900000 元。主要内容是：根据全国、省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及全县党务工作会议安排部署，落实基层党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党员教育管理及公务员培养管理等目标任务，推进全县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			
立项依据	2024 年全国、省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全县党务工作会议精神及《2024 年全县组织工作要点》《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2019 年4 月 7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绩效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3〕27 号）《中共长治市委组织部 2023 年工作要点》长组发〔2023〕1 号《中共长治市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工作要点》长党建发长非社工发〔2023〕1 号《关于印发<关于落实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经费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长组通字〔2014〕10 号《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改革方案>的通知》（晋办发〔2020〕9 号）《关于印发<山西省公务员考核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组通字〔2007〕50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县委组织部是县委的工作机关，负责研究制定全县组织、干部、人才工作的政策和规划，提出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规划、指导全县各级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和组织发展工作；负责全县干部队伍的管理和选拔培养年轻干部工作；负责指导制定干部教育及培训的政策和规划；负责全县人才工作的指导、综合协调、督促检查等工作，为确保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制定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预算编制要求，严格按照“量入为出、量力而行、保证重点、统筹兼顾、收支平衡”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项目预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凡是涉及经费开支的票据，均由经办人签字，再由分管领导审签，最后由主要领导审核签字，手续完备后方可交由财务按规定流程进行支付、报销。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大额支出经部务会研究决定。严格执行财务管理规章制度，经费开支的票据，均由经办人签字，逐级审签，发票凭证及时归档，确保报销程序合规合理。			
项目实施计划	1.按照中央、省市组织工作会议安排部署，紧扣县委中心工作，深入推进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相关工作 。2.基层党建方面，着力保障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非公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等稳步推进。确保党组织活动、党员培训、先进基层党组织及优秀党员表彰、慰问党员及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职工群众、购买党员教育报刊资料等党建工作正常开展 。3.干部队伍建设方面，着力保障各类干部教育培训、公务员及事业职员等级晋升、干部监督管理、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等工作有序开展。4.人才工作方面，着力保障 2024 年人才引进及事业单位招聘、省校合作、12 大基地建设、人才服务保障等工作，优化人才干事创业环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1.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推动主题教育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互促互进。2.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加大检验、识别、选拔干部力度，持续实施“干部能力提升计划”，优化完善考核评价机制，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3.巩固深化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推进党建引领社区治理、村（社区）党组织书记管理水平提升、农村人才队伍建设、“五 五代两自主”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模式推广、村级党组织规范化建设等基层党建工作，奋力开创抓党建促基层治理新格局。优化提升人才引育工作。4.持续深化省校合作，开展教育、医疗、高新技术等高层次人才引进，强化本土优秀人才培养，不断优化人才服务保障，为推动我县全方位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1.按照中央、省市组织工作会议安排部署，紧扣县委中心工作，深入推进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相关工作 。2.基层党建方面，着力保障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非公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等稳步推进 。确保党组织活动、党员培训、先进基层党组织及优秀党员表彰、慰问党员及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职工群众、购买党员教育报刊资料等党建工作正常开展 。3.干部队伍建设方面，着力保障各类干部教育培训、公务员及事业职员等级晋升、干部监督管理、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等工作有序开展。4.人才工作方面，着力保障 2024 年人才引进及事业单位招聘、省校合作、12 大基地建设、人才服务保障等工作，优化人才干事创业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考核对象	≤83 个	数量指标	年度考核对象	≤83 个
			复印纸数量	≤100 箱		复印纸数量	≤100 箱
			主题教育	≤1个		主题教育	≤1个
		质量指标	印刷品质量合格率	≥97%	质量指标	印刷品质量合格率	≥97%
			办公设备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 个工作日内		办公设备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 个工作日内
			业务完成标准	高效保质		业务完成标准	高效保质
		时效指标	印刷完成时间	7 个工作日内	时效指标	印刷完成时间	7 个工作日内
			资金报销及时性	及时		资金报销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复印纸成本	≤245 元/箱	成本指标	复印纸成本	≤245 元/箱
			组织业务工作全年经费保障	＜90万元		组织业务工作全年经费保障	＜90万元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党报党刊征订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8-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	实施单位	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47,358	年度资金总额：	3,547,358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47,358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47,358
项目概况	党报党刊是宣传党的思想、传递党的声音、引领事业发展的重要平台，是党中央指导全党全国工作的重要思想舆论阵地。严格按照党报党刊统一发行价格，向全县 9 个镇，7 个系统、国资党委、经开区党委 18 家赠阅《人民日报》288 元*549 份+《山西日报》528 元*837 份+《求是》264 元*245 份+《光明日报》360 元*279 份*《半月谈》132 元*478 份+《前进》120 元*185 份+《经济日报》365 元*171份+《山西经济日报》420 元*466 份+《新华每日电讯》324 元*355 份+《山西农民报》198 元*563 份+《长治日报》420 元*3575 份=3547358 元。			
立项依据	党报党刊是宣传党的思想、传递党的声音、引领事业发展的重要平台，是党中央指导全党全国工作的重要思想舆论阵地。根据《中共长治市委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党报党刊发行工作严格规范报刊发行秩序的通知》（室字〔2022〕37 号）和《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党报党刊发行工作严格规范报刊发行秩序的通知》（室字〔2022〕14 号）精神要求，需设立此项目，共需资金 3547358 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县全覆盖，传递党的声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各单位任务分配情况，仅用于订阅《山西日报》《长治日报》等党报党刊，由邮政统一发行至各单位。			
项目实施计划	接到上级文件，按照党报党刊任务总量进行细化分配至各镇各单位，由邮政统一发行，确保全县全覆盖，传递党的声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接到上级文件，按照党报党刊任务总量进行细化分配至各镇各单位，由邮政统一发行，确保全县全覆盖，传递党的声音。	接到上级文件，按照党报党刊任务总量进行细化分配至各镇各单位，由邮政统一发行，确保全县全覆盖，传递党的声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赠阅份数	≥9087 份	数量指标	赠阅份数	≥9087 份
		质量指标	赠阅范围	合规	质量指标	赠阅范围	合规
		时效指标	期刊	日报/半月/月刊	时效指标	期刊	日报/半月/月刊
		成本指标	党报党刊费用	≤3547358 元	成本指标	党报党刊费用	≤3547358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理论学习	加强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理论学习	加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赠阅各级各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赠阅各级各部门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8-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	实施单位	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18,052	年度资金总额：	4,018,052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18,052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18,052
项目概况	1、2024 年 1 月—12月在长治机场广告牌需（两块 110 万）、襄垣东站）设计投放宣传版面、灯箱广告 6 块 54 万元，电梯屏公益广告 10 万元，宣传费 174 万元；2、2024 年 1 月—12月在市级以上各类媒体（山西日报、黄河新闻网等各类媒体）进行专版、专刊需 70 万；3、2024 年 1 月—12月在《长治新闻网》、《学习强国平台》推送稿件需宣传费用 20 万；4、线下学习基地建设、打造“学习强国”学习广场需 100 万元；5 、开展宣传教育主题活动户外宣传（印刷相关文件资料 20*300=6000、宣传页 4*2000=8000、相关版面 432*15=6480，条幅 100*90=9000；制作宣传品：围裙 2000*8=16000；定制包 500*20=10000；主题宣传扇子 2000*5=10000。宣传教育主题版面 5*3000=15000 元）需 8.048 万元；6、各类专项宣传活动费用 4.7572 万元；7、持续巩固全覆盖工作成果，最大程度拓展文明实践工作领域。心理咨询室建设费用 10 万元，各个站所建设费用 10 万元；8、干部培训及宣传工作会议等费用 5 万元。综上所述，本年度宣传工作经费共计 401.8052 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长治贯彻落实<关于深化迎接党的二十大宣传报道工作的意见>方案》的通知（长宣新电〔2022〕78 号密件）、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 中共襄垣县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襄宣发〔2023〕28 号密件）、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化“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襄宣发〔2023〕25 号密件）、中共长治市委宣传部关于组织开展第六届山西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微视频）征集展示活动的通知长治市委宣传部《关于推进全市“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工作的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是做强做优重大主题宣传。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二十大精神作为今后一段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紧扣县委中心工作，围绕抓项目建设、推进高质量发展、保障改善民生、常态化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报、台、网、端、屏、大喇叭”媒体矩阵齐发力，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讲好襄垣故事、传播襄垣好声音。二是做好对外宣传树立形象。完善外宣工作管理办法、新闻外宣奖惩激励机制，培训提高新闻记者、新闻发言人、基层新闻通讯员、“学习强国”供稿员、网络生态监督员素质，组织专门力量精心策划、深度挖掘新闻线索，切实加强对外宣传。三是上线“学习强国”襄垣融媒号，全方位展现我县在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动态和优质资源。四是持续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五星创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由相关单位协助完成具体的宣传内容。 2、资金管理遵循相关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由相关单位协助完成具体的宣传内容。在国家、省、市各类媒体宣传，广告，宣传片，视频，标语，版面刊登相关新闻报道。更好地宣传襄垣，提升我县知名度，树立我县良好形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由相关单位协助完成具体的宣传内容。在国家、省、市各类媒体宣传，广告，宣传片，视频，标语，版面刊登相关新闻报道。更好地宣传襄垣，提升我县知名度，树立我县良好形象。	由相关单位协助完成具体的宣传内容。在国家、省、市各类媒体宣传，广告，宣传片，视频，标语，版面刊登相关新闻报道。更好地宣传襄垣，提升我县知名度，树立我县良好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新闻报道	≥15 篇	数量指标	各类新闻报道	≥15 篇
			举办相关宣传活动	≥12 场		举办相关宣传活动	≥12 场
		质量指标	宣传内容	提高	质量指标	宣传内容	提高
		时效指标	宣传报道时间段	全年	时效指标	宣传报道时间段	全年
		成本指标	宣传工作经费	≤4018052 元	成本指标	宣传工作经费	≤4018052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襄垣、推介襄垣，擦亮我县名片，进一步提高社会知名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襄垣、推介襄垣，擦亮我县名片，进一步提高社会知名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背街小巷“三化”提升服务项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8-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	实施单位	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9,769.96	年度资金总额：	519,769.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9,769.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9,769.96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根据文明办对我县创建工作反馈意见，结合我县实际，拟对阳舒巷、老树沟巷、南新巷、西城庄巷、韩州街、金鑫大酒店东巷、秦家垴巷、东安巷等背街小巷进行美化、亮化、文化，增强创城气氛、文化气氛。工程已于2023年底完成，现进行审计，根据审计结果支付尾款。			
立项依据	1.《政府工作报告》；2.《襄垣县关于申报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的请示》；3.襄垣县文明办《关于各级文明单位积极参与创建文明城市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推动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根据县委《在中共襄垣县委十三届八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要求，为巩固创建省级文明县城成果，争创全国文明城市，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相关规定进行项目采购，招标等手续，项目完成后根据审计结果按程序支付款项。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省文明办对我县创建工作反馈意见，结合我县实际，拟对阳舒巷、老树沟巷、南新巷、西城庄巷、韩州街、金鑫大酒店东巷、秦家垴巷、东安巷等背街小巷进行美化、亮化、文化，增强创城气氛、文化气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省文明办对我县创建工作反馈意见，结合我县实际，拟对阳舒巷、老树沟巷、南新巷、西城庄巷、韩州街、金鑫大酒店东巷、秦家垴巷、东安巷等背街小巷进行美化、亮化、文化，增强创城气氛、文化气氛。	根据省文明办对我县创建工作反馈意见，结合我县实际，拟对阳舒巷、老树沟巷、南新巷、西城庄巷、韩州街、金鑫大酒店东巷、秦家垴巷、东安巷等背街小巷进行美化、亮化、文化，增强创城气氛、文化气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背街小巷	10条	数量指标	背街小巷	10条
		质量指标	背街小巷环境改善	改善	质量指标	背街小巷环境改善	改善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度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工程资金	≤519769.96元	成本指标	工程资金	≤519769.9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环境改善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环境改善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全过程技术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襄垣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建设规模 2.7 亿元，其中：中央资金2 亿元，每年 1 亿元；省级配套扶持资金 6000 万元，每年 3000 万元；县级配套扶持资金 1000 万元，每年 500 万元。建设内容为围绕创新建管机制、组团发展机制、经营机制、治理机制四项机制，打造“五好两宜”和美乡村，促进乡村由表及里，形神兼备全面提升，推动产业发展，农村建设，乡村生活生态良性循环。			
立项依据	《财政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3 年“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工作的通知》（财办农〔2023〕1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襄垣县积极向上争取中央财政资金奖补（两年约2 亿元），由于项目资金总额大（资金总额=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省级财政奖补资金+地方配套资金+社会资本投入），项目涉及范围广泛，项目涉及部门较多，相关部门参与度高，上述申报工作专业性强，任务繁多且复杂，为积极推动襄垣县申报“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保证实施方案描述符合地方实情，拟实施项目不逾越国家红线，内容编制符合大纲要求，故需要选择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助开展我县“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申报工作，完成实施方案编制，积极协助我县参与申报答辩工作，通过市级，省级，国家级答辩。同时，为保障“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国家部委答辩通过后顺利实施，对相关部门、企业进行专业监督监管，试点期结束后达到财政部的年度及总体目标和实施质量要求，故需要选择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助开展我县“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工作并搭建部委、省厅、市级、企业之间的桥梁，从而推动项目的组织实施，确保顺利通过部委年度绩效考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根据《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 号），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酬金按人工成本加酬金方式计取。涉及编制 2024 年“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申报方案、配合做好国家、省、市竞争性评审工作；两年的绩效评价全过程服务（包括编制绩效评价报告、协助做好资金、项目监管、审计工作等），配合县政府完成国家绩效考核；两年的人员驻场服务，安排 3-5 人进驻现场办公，跟踪该项目进度及风险点，配合我县完成“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相关工作。2、部分测算根据襄政办发〔2014〕24 号文件要求，收费依据为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			
项目实施计划	1、完成襄垣县“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实施方案基础资料收集汇编、实施方案编制、项目库建立等，在实施方案编制和项目申报过程中提供技术支撑、协助采购人准备项目申报评审答辩材料，协助筹备并参加市级、省级和国家竞争性会议等工作，编制的《“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实施方案》需符合“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大纲要求，编制内容应包括试点的基本情况、试点目标和预期成果、建设内容、管理和运营机制建设、资金管理使用、负面清单、可行性分析、政策与保障措施等。2、编制襄垣县“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必要的相关管理办法以及其他必要文件。3、对襄垣县“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的实施进行全过程跟踪，在项目立项、设计、施工、验收、评估等多个环节进行监督管理。4、收集襄垣县“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年度项目资料，并进行审核。按照部委下发的考评办法要求，编制襄垣县“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年度自评报告、相关证明材料，总结项目优秀经验做法、机制创新方式，每年向政府提交工作总结报告，配合襄垣县顺利通过部委及省厅的年度检查及总体验收。5、及时了解部委关于“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的相关文件精神，组织邀请国家相关专家来襄垣县进行指导交流。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方案编制阶段服务 2.后期全过程服务	1.方案编制阶段服务 2.后期全过程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方案数量	≥1 本	数量指标	实施方案数量	≥1 本
			出台相关文件数量	≥10 份		出台相关文件数量	≥10 份
		质量指标	项目符合度	≥90%	质量指标	项目符合度	≥90%
			方案完整度	100%		方案完整度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95%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预算控制率	≥9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预算控制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区乡村治理能力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区乡村治理能力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村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村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试点实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经验	≥3 条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试点实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经验	≥3 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基层干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基层干部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绩效管理委托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襄垣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0,000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基础，努力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切实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安排的基础和依据，将绩效评价结果与政策落实、预算编制、预算调整安排有机衔接，进一步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按照“三全”绩效管理工作具体开展内容，结合财政部门对（部门）项目绩效管理职责要求，以预算管理为工作主线，分解绩效与预算业务的融合点，针对预算管理各业务环节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包括事前、事中、事后的财政重点评价。为提高财政开展绩效评价的专业性，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组织社会第三方专业机构和专家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根据省、市、县具体工作任务分解明确的评价任务数量，纳入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或部门数量不低于30个，评价费用采用项目类比法测算评价费用为18000元/个（采购限价），共需评价预算资金540000元。分部门分单位分行业指标体系建设，全县纳入预算管理单位162个，分单位指标体系建设，拟聘用专家对各单位拟定指标体系进行复审，拟聘用2-3名专家，预计用时每天复审2-3个单位，预留用时不超过90天，平均费用2000元/天（参照《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标准的通知》，800元/人/天），专家聘审费用1800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襄垣县委 襄垣县人民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襄发〔2020〕1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1〕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中央、省、市绩效管理要求，结合预算管理一体化业务改革，参照历年省、市及财政具体工作任务分解，县级财政要对近年来财政安排的重点项目（政策）支出（含专项转移支付）进行重点绩效评价，评价涉及的财政支出金额占上年度财政项目支出总额的20%（含）以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相关制度：《襄垣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襄财绩效〔2021〕2号）、《襄垣县县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襄财绩效〔2021〕1号）、《关于转发长治市财政局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襄财预〔2022〕9号）、《襄垣县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襄财预〔2022〕7号）、《襄垣县县级财政项目库管理规范》（襄财预〔2022〕11号）；相关措施：1、拟定年度绩效管理工作计划。2、由部门预算业务股推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提出重点评价目的。3、制定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或部门。4、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确定委托第三方机构。5、严格执行评价过程分阶段工作报告反馈制，做到评价结果有评审，评审意见有反馈、反馈意见有应用。
项目实施计划	1、每年6月15日启动年度项目入库工作前完成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或部门推选，并确定纳入重点评价范围的项目或部门；2、每年7月15前完成参与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社会第三方机构的政府采购与委托合同签定工作；3、每年9月底前完成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提交；4、每年10月15日前完成绩效评价报告组织专家评审。5、专家评审会结束7个工作日完成评价报告整改。6、整改后评价报告提交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对被评单位和被评单位归口管理财政业务股的评价结果反馈。7、部门单位在接到财政评价结果反馈后1个月内提交整改报告，业务股室在编制年度预算时提出评价报告结果应用意见。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项目实施计划完成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确定、参与评价社会第三方机构委托、组织第三方机构和专家开展相关评价评审工作，确保对纳入重点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或部门按时按量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确保评价过程有互动、评价结果有评审、评审意见有改进、改进结果有反馈、反馈意见有落实，最终体现评价结果应用。	按项目实施计划完成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确定、参与评价社会第三方机构委托、组织第三方机构和专家开展相关评价评审工作，确保对纳入重点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或部门按时按量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确保评价过程有互动、评价结果有评审、评审意见有改进、改进结果有反馈、反馈意见有落实，最终体现评价结果应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价项目（部门）个数	≥30 个	数量指标	评价项目（部门）个数	≥30 个
			部门（单位）指标体系建立数量	162 个		部门（单位）指标体系建立数量	162 个
		质量指标	评价结论的认可率	100%	质量指标	评价结论的认可率	100%
			指标体系复审结果的确认率	100%		指标体系复审结果的确认率	100%
		时效指标	报告指出问题整改时间	评价结果反馈后 1 个月内	时效指标	报告指出问题整改时间	评价结果反馈后 1 个月内
			部门（单位）指标体系建立时限	年底前完成		部门（单位）指标体系建立时限	年底前完成
			报告提交时间	9 月底前		报告提交时间	9 月底前
			评价报告评审时间	10 月 15 日前		评价报告评审时间	10 月 15 日前
			评价报告整改时间	专家评审结束 7 日内		评价报告整改时间	专家评审结束 7 日内
			评价结果反馈时间	评价报告正版提交 5 日内		评价结果反馈时间	评价报告正版提交 5 日内
		成本指标	项目评价成本控制	≤18000 元/个	成本指标	项目评价成本控制	≤18000 元/个
			专家复审成本控制	≤180000 元		专家复审成本控制	≤18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评价结果应用促进财政资金节约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评价结果应用促进财政资金节约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预算部门及单位绩效管理意识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预算部门及单位绩效管理意识提高	提高
			促进项目规范管理	促进		促进项目规范管理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评价结果应用率或整改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评价结果应用率或整改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档案信息化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襄垣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0,000
项目概况	为了改善襄垣县财政局档案管理方式落后、利用不便，档案资源形态缺失等问题，需要建设一套业务规范、技术先进、性能优良、功能完善、界面友好、运行安全的档案管理系统，实现各门类电子文件归档集约化，以及电子档案的集中管理 。系统平台不限定全宗数量，支持分级分权的档案管理模式，符合电子文件归档与电子档案管理规范要求（GB/T 18894-2016），围绕档案收管存用全生命周期管理，最终实现襄垣县财政局的档案收集、档案整理、档案鉴定、档案保管、档案检索、档案借阅、档案统计编研的全业务流程管理，搭建完善、高效的档案管理信息化平台。			
立项依据	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全国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全国档案信息化建设实施纲要》、《档案检查工作办法》（档发〔2020〕5 号）晋档发〔2023〕1 号《山西省档案局关于加强全省档案信息化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是社会与档案事业发展的需要随着二十一世纪的到来，信息和知识已经成为各行各业持续发展的重要资源，并且对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进步起到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档案部门作为收集、处理、保存信息资源的平台，能够为大众提供使用、学习知识的机会，如果档案管理水平长期处于落后状态，那么档案信息资源的开发将会受到不利影响。因此，必须以现代化建设管理方法重新推进档案管理，通过档案信息化建设提高档案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使档案部门得以发挥其应有的职能和作用。二、是档案价值开发利用的需要档案管理的最终目的是为机关提供利用服务，因此档案在进行利用共享之前必须要进行档案价值的开发。而传统的档案管理办法环节繁琐，使得档案的价值长期得不到发掘。在信息化条件下，档案管理人员能够及时、全面地收集到各种有利于机关发展的外部信息，并以此进行用户需求分析，及时、有针对性地开发机关档案信息。因此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对档案进行信息化建设，能够进一步挖掘档案的潜在价值，并且通过现代技术手段加速资源的共享与传播利用。三、是机关档案资源管理的需要档案进行信息化之后，文件自生成之时起即可归入档案信息网络系统中进行管理利用，大大缩短了文件转化为档案的周期，减少机关档案信息进入档案信息系统的时间。并且，档案信息化通过网络设置相关文档管理的程序，这样可以提高档案的准确率、完整率和归档率，促进机关文档管理逐步走向规范化，提高机关档案的现代化管理水平。四、是组织提高决策效率、促进创新的需要进行档案信息化建设，实现档案信息资源共享、档案信息资源合理开发和利用，就能够更好地为机关的各项决策活动提供重要的依据。组织领导在做重大决策的同时需要迅速、准确地查考组织中的各种资源，而传统的档案管理方式早已不能满足利用要求。因此，档案信息化建设顺应了机关业发展的迫切需要，是创新当前档案工作的重要方面，也是机关档案工作发展的必然趋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规划阶段：制定详细的项目计划，包括明确的目标、时间表、预算和资源需求等。明确各个部门和人员的职责和分工。组织阶段：建立项目团队，选择合适的成员，并为其分配任务。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确保团队成员之间的信息流通和协作。执行阶段：按照项目计划实施各项任务，并确保进度和质量符合要求。建立监控机制，及时发现和解决潜在的问题。控制阶段：定期评估项目的进度和质量，确保其符合预期。如果发现偏差，需要及时调整计划或采取纠正措施。结束阶段：在项目结束后，需要进行总结和评估，总结经验教训，并为未来的项目提供参考。同时，还需要做好项目收尾工作，如完成验收等。通过以上措施，可以有效地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实现预期的目标。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立项、项目招投标、项目启动、咨询调研与规划设计、系统配置与开发、系统培训、系统试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现襄垣县财政局的档案收集、档案整理、档案鉴定、档案保管、档案检索、档案借阅、档案统计编研的全业务流程管理，搭建完善、高效的档案管理信息化平台。	实现襄垣县财政局的档案收集、档案整理、档案鉴定、档案保管、档案检索、档案借阅、档案统计编研的全业务流程管理，搭建完善、高效的档案管理信息化平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单位	1个	数量指标	服务单位	1个
		质量指标	档案管理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档案管理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金额	≤77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金额	≤7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档案管理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档案管理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库改革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襄垣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0,000
项目概况	为加强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的顶层设计，实现各级财政预算管理在总体目标、基本原则、数据标准等方面的衔接一致，财政部制定发布了全国统一的《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和《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技术标准》。 当前国库集中支付制定已成为预算执行的基本制度。《规范》根据预算制度改革对预算编制和执行控制的细化要求，进一步优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1、优化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流程 2、项目预算指标直接控制资金支付。			
立项依据	《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技术标准》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国库改革业务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业务基础数据规范 3.0》、《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接口报文规范》			
项目实施计划	1、优化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流程 2、项目预算指标直接控制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构建现代信息技术条件下“制度 技术”的管理机制，全面提高各级财政预算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	构建现代信息技术条件下“制度 技术”的管理机制，全面提高各级财政预算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库业务用户	170个	数量指标	国库业务用户	170个
		质量指标	国库业务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国库业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国库业务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国库业务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国库业务改革成本	≤55 万元	成本指标	国库业务改革成本	≤5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财政投资项目预算评审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襄垣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0,000
项目概况	为加强部门预算管理，促进预算评审科学化、规范化，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及财政评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设立本项目，按照“政府主导、财政实施、随机择优委托和框架协议采购”的方式开展政府投资预算审核、所涉地面附属物（附着物）征收补偿评估等各项工作。受财政委托的中介机构按照程序完成预算评审（评估）工作并出具审核（评估）报告由县财政按照（襄财办〔2016〕19号）、（晋价服字〔2013〕203号）、长财采〔2021〕15号）、（襄政办发〔2014〕24号）等文件规定计算并支付中介机构审核、评估服务费，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费（三方沟通会上争议事项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费）。 全年政府投资项目预算审核、评估费用共计 142 万元（其中预算评审费用 135 万元、评估费用 6 万元、专家咨询服务费 1 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 国发〔2015〕5号）、财政部《预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3〕95号）、山西省财政厅《预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晋财预〔2024〕1号）、《襄垣县财政投资项目预算评审操作暂行规程》（襄财办〔2022〕3 号、《襄垣县财政投资评审有关事项的通知》（襄财办〔2023〕7号）文件等法律、办法及规章，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预算法实施条例》《预算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秉承“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的原则。从项目立项依据、施工图设计、工程量计算、预算定额套用、取费规定及材料价格等各个环节逐项进行细致的审查核实，确定合理的工程造价及项目投资；通过财政投资评审（估）项目的实施，有效规范了财政性建设投资资金项目管理，合理控制了建设成本，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 国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投资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2 号）、《山西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 278 号）、《长治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长政发〔2021〕24 号）、财政部《预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3〕95 号）、山西省财政 厅《预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晋财预〔2024〕1 号），遵照执行《襄垣县财政局工作运行规程》、《党政会议（局务会）议事规则》、《襄 垣县财政局档案管理制度》。 相关措施：《襄垣县财政投资项目预算评审操作暂行规程》（襄财办〔2022〕3 号、《襄垣县财政投资 评审有关事项的通知》（襄财办〔2023〕7 号），明确各方权利义务，出台了一性告知清单，保证预算审核工作有序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领导签批接受预算审核、征收评估任务，按程序保质保量完成审核任务，所有项目从全部资料接收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特殊情况除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及时、保质保量完成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的预算审核，政府投资项目所涉地面建筑物、附属（着）物征收评估以及县委、县政府和财政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及时、保质保量完成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的预算审核，政府投资项目所涉地面建筑物、附属（着）物征收评估以及县委、县政府和财政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审核项目	≥70 个	数量指标	预算审核项目	≥70 个
		质量指标	核减率	≥6%	质量指标	核减率	≥6%
		时效指标	报告提交时间	根据项目实际资料齐全完善，具备审核条件 10 天以内	时效指标	报告提交时间	根据项目实际资料齐全完善，具备审核条件10天以内
			报告结果反馈通过率	100%		报告结果反馈通过率	100%
			正式报告审核结果报告反馈时间	初审结果、三方沟通会议确认后即时反馈		正式报告审核结果报告反馈时间	初审结果、三方沟通会议确认后即时反馈
		成本指标	预算审核、征收评估费用控制数	严格各标准计费后下调 30%	成本指标	预算审核、征收评估费用控制数	严格各标准计费后下调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合理控制建设成本、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合理控制建设成本、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单位由要我评审转变为我要评审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单位由要我评审转变为我要评审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评审（评估）结果应用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评审（评估）结果应用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政府投资结算审核中介机构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襄垣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00,000
项目概况	为了规范基本建设财务行为，合理控制建设工程成本，加强项目建设资金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财政资金安全。实施“政府主导、财政实施、择优委托”的政府投资结算审核，秉承“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的原则开展结算审核。根据《基本建设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1号）、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6）第8次会议纪要及《襄垣县财政局关于襄垣县财政性建设资金投资项目决算审查的通知》（襄财办〔2016〕14号）等规定，由结算审核中心提请财政局专题会议集体研究，在备案中介机构中择优确定被委托中介机构，受委托中介机构按程序完成结算审核服务并出具审核报告，由县财政局根据按照襄财办（2016）19号文件相关规定计算并支付中介机构审核费 。全年政府投资项目结算审核费用 170万元 。通过政府投资结算审核项目的实施，有效规范了财政性建设资金项目管理，合理控制了建设成本，防范了资金风险，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立项依据	依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基本建设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1号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6）第8次会议纪要、及《襄垣县财政局关于襄垣县财政性建设资金投资项目决算审查的通知》（襄财办〔2016〕14号）等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基本建设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1号令）第三十条 项目主管部门应当会同财政部门加强工程价款结算的监督，重点审查工程招投标文件、工程量及各项费用的计取、合同协议、施工变更签证、人工和材料价差、工程索赔等。开展政府投资结算审核工作，合理控制建设工程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财政资金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 国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投资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2号）、《山西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 278号）、《基本建设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1号令），遵照执行《襄垣县财政局工作运行规程》、《党政会议（局务 会）议事规则》、《襄垣县财政局档案管理制度》。 相关措施：《襄垣县财政局关于襄垣县财政性建设资金投资项目决算审查的通 知》（襄财办（2016）14号），明确各方权利义务，，出台了一性告知清单，保证结算审核工作有序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领导签批接受结算审核任务，按程序保质保量完成审核任务，所有项目从全部资料接收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特殊情况除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质保量完成本县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的结算审核，以及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保质保量完成本县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的结算审核，以及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算审核项目	≥100 个	数量指标	结算审核项目	≥100 个
			核减金额	≥2000 万元		核减金额	≥2000 万元
		质量指标	核减率	≥5%	质量指标	核减率	≥5%
		时效指标	报告结果反馈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报告结果反馈通过率	100%
			报告提交时间	根据项目实际资料齐全完善具备审核条件 30 天内。		报告提交时间	根据项目实际资料齐全完善具备审核条件 30 天内。
			审核	依据项目单位提请领导签批即时审核		审核	依据项目单位提请领导签批即时审核
			审核结果整改时间	初审结果出具 1—5 日内三方沟通会议核对签字确认		审核结果整改时间	初审结果出具 1—5 日内三方沟通会议核对签字确认
			正式审核结果报告反馈时间	初审结果、三方沟通会议确认后即时反馈		正式审核结果报告反馈时间	初审结果、三方沟通会议确认后即时反馈
		成本指标	结算费用控制数	严格标准计费下调 30%	成本指标	结算费用控制数	严格标准计费下调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合理控制建设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合理控制建设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襄垣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财政机关办公信息化设备国产化更替项目 50 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财政网络和信息安全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晋财信办〔2018〕3 号），《关于办公信息化设备政府采购严格落实安可替代相关政策要求的通知》（晋安可办〔2022〕1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财政网络和信息安全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晋财信办〔2018〕3 号）的要求，财政业务专网作为支撑财政业务工作的专用网络，为非涉密网络，禁止存储和处理涉密数据，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级别为三级。需由第三方测评公司对襄垣县财政局财政专网系统进行信息安全等保定级、备案、测评等服务，出具相应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等级测评报告，以备存档。为有效解决县级财政资金全链条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在实现预算指标和支付系统数据互联互通的基础上，项目管理为核心，大数据应用为抓手，对项目、资金、受益人口以及项目绩效精准管理，对县级财政资金实现从资金内控到外延“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全面动态监控，实现财政资金各个环节可追溯和动态监控，达到对项目预算、执行全过程风险预警，保障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打通财政资金监控“最后一公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坚持公示制度：对于专项资金项目，在项目实施前，项目实施单位应主动公示项目建设内容和资金等情况。（2）定期报告制度：各项目实施部门或单位定期向项目单位报送项目服务进展情况。（3）检查验收制度：杜绝在项目执行中存在严重弄虚作假的现象，随时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的检查：项目完工后，主动申请和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对项目的质量、财务等情况进行验收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与行业实际情况和自身业务情况，依据相关法律政策，编写定级报告，填写定级备案表；将定级材料提交至公安机关进行备案审核；对系统进行全方面测评，测评评分合格后获得合格测评报告，并最终获得等级保护备案证；系统持续改进与优化，并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年检，三级系统每年检查一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顺利提升财政机房设备安全等级，提高数据安全水平，顺利完成上级安排安可任务。	顺利提升财政机房设备安全等级，提高数据安全水平，顺利完成上级安排安可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换数量	50 台	数量指标	更换数量	50 台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底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底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费用	≤50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费用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安全	加强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安全	加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用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用户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网络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襄垣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5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财政部关于财政资金管理平台正常运行规定，定期对全县预算管理一体化相关设备维护，确保财政工作顺利开展，财政资金支付安全。工资发放系统运维费 3 万，预算指标管理系统服务费 1.36 万，单位会计核算系统服务费 13.6 万，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凭证库及电子印章系统运维服务费 1.7985 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平台服务费 17.1 万，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运行维护费 3.6 万，九鼎软件系统运维服务费 27.85669 万，网络电子设备维护费 4.32 万，政府采购信息化系统服务费 10.5 万，政府采购电子卖场运营服务费 7.98 万，预算一体化系统推广服务费 24.8 万，财政支付网租赁费 67.72 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运维费 9.1 万，网络安全升级维护费 20.2 万，预算一体化 2.0 系统推广实施费 50 万，动态监控系统服务费 93.12 万，资产信息管理系统服务费 12 万。			
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办〔2019〕35 号）、《财政部关于开展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实施工作的通知》（财办〔2019〕44 号）、《关于做好山西省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升级改造及推广实施工作的通知》（晋财信办〔2020〕1 号）、晋财库〔2019〕22 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市县财政国库动态监控系统建设工作的通知、晋财库函〔2019〕217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县级财政国库动态监控系统安装使用工作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出租电路业务资费上限标准，2M数字电路 4800 元/条，4M数字电路 6000 元/条，6M数字电路 8000 元/条的资费标准收取，此费用由襄垣县财政局统一支付。晋财办资（2022）1 号山西省财政厅资产管理处 2022 年工作要点高质量完成资产报告工作、晋财资（2019）187 号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等管理办法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预算管理一体化2.0 系统推广实施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应用政府采购信息化系统（项目采购部分）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采购电子卖场运营服务经费保障的函、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财政网络和信息安全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晋财信办〔2018〕3 号）的要求，财政业务专网作为支撑财政业务工作的专用网络，为非涉密网络，禁止存储和处理涉密数据，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级别为三级。需由第三方测评公司对襄垣县财政局财政专网系统进行信息安全等保定级、备案、测评等服务，出具相应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等级测评报告，以备存档。按照财政部《财政信息化三年重点工作规划》和《财政核心一体化系统实施方案》的要求，市县全国财政统一业务规范和技术标的覆盖，完成全国各省系统与中阳对接，实时反映和汇总国权预算管理数据。为有效解决县级财政资金全链条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专线电路使用安全、方便、快捷。依照要求，做好年度国有资产报告工作，做好国有资产报告及审议意见的整改工作，做好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信息工作，做好国有企业财务信息工作。实现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和质量，节约采购人和供应商采购成本，促进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优化和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检查验收制度：杜绝在项目执行中存在严重弄虚作假的现象，随时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的检查：项目完工后，主动申请和接受主管部门对项目的质量、财务等情况进行验收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与行业实际情况和自身业务情况，依据相关法律政策，编写定级报告，填写定级备案表；将定级材料提交至公安机关进行备案审核；对系统进行全方面测评，测评评分合格后获得合格测评报告，并最终获得等级保护备案证；系统持续改进与优化，并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年检，三级系统每年检查一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财政专网通畅，管理平台运行正常，机房设备安全稳定，系统软件使用顺利。	保证财政专网通畅，管理平台运行正常，机房设备安全稳定，系统软件使用顺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系统维护数量	17个	数量指标	服务系统维护数量	17个
		质量指标	服务内容综合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服务内容综合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系统服务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系统服务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年底维护运行成本	≤375 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底维护运行成本	≤37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业务系统运行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业务系统运行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工程跟踪审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襄垣县审计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审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4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安排的 2023 年重点工程跟踪审计，维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加强项目建设资金监督、对政府投资项目进行审计监督，参照上年重点工程审计费用，制定本年预算 114 万元。			
立项依据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规定》审投发〔2010〕173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严格建设程序，加强项目建设资金监管，合理控制建设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重点跟踪审计项目顺利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工程项目造价审计采用自行组织审计或引入中介机构进行审核两种方式。百万元以上项目采用公开随机摇号的方式确定中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百万元以下项目根据项目特点经局务会决定委托中介机构或聘用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审计。依据所涉及的条例、法规等相关制度实现资金的规范管理。我单位固投中心人员对聘请中介机构审核的项目全程进行审计监督。工程项目造价审计严格按照《山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委托招标代理公司对审计服务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确定供应商，与供应商签订工程自诩服务协议，根据年初计划，按规定，按程序逐一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审计任务；通过项目的实施后，控制工程建设成本，节约了财政资金，审计报告出具率达到 100%，审计报告合格率达到 100%，审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按时保质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审计任务；通过项目的实施后，控制工程建设成本，节约了财政资金，审计报告出具率达到 100%，审计报告合格率达到 100%，审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范围	重点工程	数量指标	审计范围	重点工程
			重点工程跟踪审计项目数（个）	≤15 个		重点工程跟踪审计项目数（个）	≤15 个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出具	真实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出具	真实
		时效指标	项目审计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审计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重点工程审计费成本（万元）	114 万元	成本指标	重点工程审计费成本（万元）	11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投入资金	节约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投入资金	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工程管理机制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工程管理机制	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审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襄垣县审计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审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省、市统一安排的专项审计项目，重大政策跟踪审计、外出“以身代训”审计，以及我县每年安排的预算执行审计、经济责任（任期、离任）审计、民生审计等各项审计项目所产生的办公、培训、差旅等相关费用，参照上年审计发生经费，预估今年预算经费 230 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襄垣县财政局下发的襄财预〔2023〕15 号《关于做好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推动国务院出台的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政策落实到位，促进经济平稳运行，健康发展和转型升级。（2）预算执行审计：推动财政改革、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保障公共资金安全。（3）民生资金审计：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惠民政策贯彻落实、规范管理。（4）国有企业绩效审计：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强化国有企业管理、促进国有企业提质增效、维护国有资产和金融安全。（5）审计调查：有助于提高审计质量和效率，降低审计风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坚持以下原则：（1）深入贯彻全覆盖与抓重点并重的原则。（2）深入贯彻审计监督与服务并重的原则。（3）深入贯彻抓重点、出精品的原则。（4）整合审计资源、创新审计方式。（5）规范审计行为、提高工作质量。（6）加大对重大违法违纪案件的揭露和查处力度。依据我单位《人员考核办法》以及签到考勤、请销假等制度来约束相关人员，依据涉及的条例、法规等相关制度实现资金的规范管理。 涉及具体项目的审计时，由相关业务股室具体安排审计人员。审计过程中所需配备的笔记本电脑等设施，由办公室做好统一的领取使用、收回登记。			
项目实施计划	（1）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组强实施：市局财政审计科统一组织，各县市区审计局、市局相关科室同步实施。在每个季度次月 3 日前，将跟踪审计报告报送市局财政审计科。（2）民生资金审计，由全省统一安排、实施。（3）国有企业绩效审计，根据上级领导部门安排、实施。（4）审计调查：根据审计项目的实际需要对被审计单位的重点工程项目进行审计调查、核实。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各项审计任务；通过项目的实施后，节约了财政资金，审计报告出具率达到 100%，审计报告合格率达到 100%，审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按时保质完成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各项审计任务；通过项目的实施后，节约了财政资金，审计报告出具率达到 100%，审计报告合格率达到 100%，审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内外出涉及人次（人）	≤30 人	数量指标	省内外出涉及人次（人）	≤30 人
			专项审计数（个）	≤8 个		专项审计数（个）	≤8 个
			预算、经济责任审计数（个）	≤26 个		预算、经济责任审计数（个）	≤26 个
		质量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审计项目完成率（%）	≤100%
			审计报告出具	真实		审计报告出具	真实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审计项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审计成本（万元）	230 万元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审计成本（万元）	23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计单位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计单位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项目概况	项目实施周期：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开展涉及地域范围：根据公安部、省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公安派出所的工作意见》、《创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工作的通知》要求、《全市公安机关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行动计划（2021 年—2023 年》的通知精神，以及长治市公安党委“1166”总体思路工作安排，要持续加强以“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为引领的公安基层基层工作。根据我县公安工作的实际需要，我局于今年对部分派出所进行升级改造，共需资金 250 万元，特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公安部、省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公安派出所的工作意见》、《创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工作的通知》要求、根据《全市公安机关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行动计划（2021 年—2023 年》的通知精神，以及长治市公安党委“1166”总体思路工作安排及襄公请字（202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根据《全市公安机关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行动计划（2021 年—2023 年》的通知精神，以及长治市公安党委“1166”总体思路工作安排，为了解决全局创建枫桥派出所建设的支出，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工程计划于 2024 年 3-4月办理采购等项目的备案手续同时向财政积极申请资金，5-9 月份完成工程全部内容，9-12月份完成验收、审计并完成工程款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建设我局的“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提高我局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按时向财政申请资金，全力保障全局“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建设的资金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改造的平米数量	≤990 平方米	数量指标	项目改造的平米数量	≤99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项目完成情况	验收合格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项目完成情况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时效	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完工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时效	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完工
		成本指标	维修改造“枫桥式派出所”总成本	≤250 万元	成本指标	维修改造“枫桥式派出所”总成本	≤2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局基层派出所社会治理能力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局基层派出所社会治理能力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枫桥式派出所”的民警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枫桥式派出所”的民警满意程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襄垣县财政局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89,400	年度资金总额：	2,289,400
	省级财政资金	2,289,400	省级财政资金	2,289,400
项目概况	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资金使我局办案经费紧张的局面得到很大程度缓解，物质装备水平、公安形象得到极大提升。充足的办案经费及现代化的物质装备为完成各项办案任务提供了坚实的物质保障。根据长财政法<2023>60 文件精神，根据我县工作实际需求，全力保障我局各项办案业务，如办案差旅费、办案消耗费、案件会审费、协助破案费、特情耳目费、运行及维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等。项目实施内容：维护我县区治安秩序，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全县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保护公民人身安全、人身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等等。突出支持相关重点业务工作，充分发挥政法经费的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促进我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立项依据	长财政法<2023>60 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解决公安机关的办案支出和完成各项办案工作任务，保障全县公安工作各类项目支出，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长财政法<2023>60 号文件文件精神，全部用于县区政法部门办理各类案件（业务）所需的经费开支及办案相关的政法购买服务开支，确保专款专用；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进度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公安机关的办案支出和完成各项办案工作任务，保障全县公安工作各类项目支出，设立本项目。	保障我单位各办案部门办案经费及业务装备经费使用。突出支持如禁毒、电信诈骗等相关重点业务工作，充分发挥政法经费的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促进我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案人员数量	≤428 人	数量指标	保障办案人员数量	≤428 人
		质量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报销单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报销单规范性	规范
			业务装备经费采购流程规范性	规范		业务装备经费采购流程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办案经费报销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办案经费报销及时性	及时
			业务装备经费采购及时性	及时		业务装备经费采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28.94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28.9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打击违法犯罪效率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打击违法犯罪效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民警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民警满意程度	≥95%
			人民群众满意程度	≥95%		人民群众满意程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襄垣县财政局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20,700	年度资金总额：	6,820,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820,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820,700
项目概况	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资金使我局办案经费紧张的局面得到很大程度缓解，物质装备水平、公安形象得到极大提升。充足的办案经费及现代化的物质装备为完成各项办案任务提供了坚实的物质保障。根据晋财政法<2023>127号文件精神，根据我县工作实际需求，全力保障我局各项办案业务，如办案差旅费、办案消耗费、案件会审费、协助破案费、特情耳目费、运行及维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等。项目实施内容：维护我县区治安秩序，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全县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保护公民人身安全、人身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等等。突出支持相关重点业务工作，充分发挥政法经费的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促进我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立项依据	晋财政法<2023>12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解决公安机关的办案支出和完成各项办案工作任务，保障全县公安工作各类项目支出，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财政法<2023>127号精神，全部用于县区政法部门办理各类案件（业务）所需的经费开支及办案相关的政法购买服务开支，确保专款专用；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进度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公安机关的办案支出和完成各项办案工作任务，保障全县公安工作各类项目支出，设立本项目。	保障我单位各办案部门办案经费及业务装备经费使用。突出支持禁毒、电信诈骗等相关重点业务工作，充分发挥政法经费的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促进我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案民警数量	≤428 人	数量指标	保障办案民警数量	≤428 人
		质量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报销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报销规范性	规范
			业务装备经费采购流程规范性	规范		业务装备经费采购流程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报销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报销及时性	及时
			业务装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业务装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82.07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82.0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打击违法犯罪效率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打击违法犯罪效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民警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民警满意程度	≥95%
			人民群众满意程度	≥95%		人民群众满意程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49 名社工工资保险及服务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50,453.5	年度资金总额：	3,711,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50,453.5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11,300
项目概况	我局现有社工共 49 人，按我局和中标方山西仁爱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合同要求，其中个人工资 2933 元/人/月，全年约需 1724604 元。四险一金（企业部分）1250 元/人/月，全年共需 735000 元。交通费、餐补、加班费等共需 176640 元。人员经费共需 2646044 元。办公费用全年共需 185560 元，管用费用 146800 元，其他费用全年需要 192352 元。2023 年 11 月-2023 年 12 月月两个月工资共 540544 元，全年共需 3711300 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公安局关于拨付禁毒社工人员经费的请示（襄公请字〔2024〕10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近年来，禁毒形势日益严峻，我局当前警力远不能满足于禁毒工作的需要，警力严重不足，我局于2023 年由中标方山西仁爱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公开招聘社工人员49 人，根据招聘社工人员合同要求，为了解决社工人员经费，设立本项目 。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山西仁爱社会工作服务中心要按照招社工合同要求对项目实施的关键点进行监督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由山西仁爱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汇总考勤并计算工资报禁毒大队，经审核签字程序后，每月进行报销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县级公安机关禁毒办案任务的顺利完成，保证大我局社工工资及保险、保障全县禁毒工作的顺利进行。	本年度完成社工人员工资发放，资金到位率 100％，发放及时性 100％，项目投入使用后，解决我局社工人员的工资保险问题，使社工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人员	≤49 人	数量指标	社工人员	≤49 人
			社会保险费	≤49 人		社会保险费	≤49 人
		质量指标	保障社工人员执勤次数	≥24 天	质量指标	保障社工人员执勤次数	≥24 天
			社工人员规范执法执勤	规范		社工人员规范执法执勤	规范
		时效指标	社工工资发放及时性	按时发放	时效指标	社工工资发放及时性	按时发放
		成本指标	社工经费总成本	≤371.13 万元	成本指标	社工经费总成本	≤371.1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毒品案件违法率	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毒品案件违法率	下降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禁毒工作时效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禁毒工作时效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工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工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府前广场警务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2,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2,000
项目概况	为提高警务效率和服务质量，本项目计划对府前广场警务室进行建设和改造，以满足日益增长的警务需求，提升府前警务室工作环境和警务人员工作效率。该项目主要包括拆除工程、接待室装修、监控室装修、监控室装修、留置室装修、自助办证装修、室外装修等。			
立项依据	襄垣县公安局古韩派出所府前广场警务室项目中标通知书、2023 年 11 月 7 日我单位与山西凌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襄垣县公安局古韩派出所府前广场警务室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我县的不断发展和人口的不断增加，警务工作变得愈发复杂和繁忙。为提高警务效率和服务质量，本项目计划对府前广场警务室进行建设和改造，以满足日益增长的警务需求，提升府前警务室工作环境和警务人员工作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 。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已于 2023 年进行了招投标，已签订了合同。计划于 2024 年4 月进行改造，工期一个月，2024 年 6 月进行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改善我局警务管理工作，提升府前警务室工作环境和警务人员工作效率，提高警务效率和服务质量。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升府前警务室工作环境和警务人员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警务室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警务室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项目利用率	≥98%	质量指标	项目利用率	≥98%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2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警务工作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警务工作效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监所悬挂点整治等项目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项目概况	近年来，我局看守所进行了监所悬挂点整治，局机关进行了灯光亮化改造，夏店、下良等所进行了暖气改造和卫生间、食堂改造等设施工程，现部分工程已竣工验收。另中心看守所前期设计等费用需要支付。现需支付工程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共 400 万元，特设立此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合同及审核结算书结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我局看守所监所悬挂点整治，局机关灯光亮化改造，夏店、下良等所暖气改造和卫生间、食堂改造等工程款项以及中心看守所前期设计等费用的支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于 2024 年 3 月开工，我局警务保障室负责具体工作的沟通及监督工作，确保项目正常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待预算资金拨付后，重点解决我局看守所监所悬挂点整治，局机关灯光亮化改造，夏店、下良等所暖气改造和卫生间、食堂改造等工程款项以及中心看守所前期设计等费用的支付。		待预算资金拨付后，重点解决我局看守所监所悬挂点整治，局机关灯光亮化改造，夏店、下良等所暖气改造和卫生间、食堂改造等工程款项以及中心看守所前期设计等费用的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所悬挂整治面积	≥200 平方米	数量指标	监所悬挂整治面积	≥2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欠款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欠款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所环境改善程度	明前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所环境改善程度	明前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的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的满意程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3,408	年度资金总额：	993,4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3,4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3,408
项目概况	我局现有劳务派遣人员 26 人，按和中标方山西万保人力资源公司合同要求，每人每月工资 1900 元，全年共需 592800 元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按照合同要求 2023 年度保险标准，每月每人 1200 元，全年共需保险 374400 元。大病医疗每人每月 9 元，全年需要 2808 元，商业意外险每人每年 300 元，全年共需 7800 元，劳务派遣服务费每人每月 50 元，全年共需 15600 元。以上所有合计全年共需 993408 元。我局承担着全县的治安管理工作，由于正式民警不足，大量工作由协管员协助完成，维护全县治安秩序，打击犯罪。			
立项依据	按照招聘劳务派遣人员合同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我县经济社会的发展，社会治安形势日益严峻，我局当前警力远不能满足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的需要，警力严重不足。我局于2018 年8 月由中标方山西万保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公开招聘劳务派遣辅警人员，目前在我局工作的劳务派遣人员共53 人，根据招聘劳务派遣人员合同要求，为了解决劳务派遣人员经费，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我局政治处要按照招聘劳务派遣人员合同要求，结合辅警人员管理办法，对项目实施的关键点进行监督和管理。结合考勤制度，由单位分管领导监督本部门劳务派遣人员的考勤情况，我局政治处负责项目的档案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财政按季度拨付资金，由单位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审批，由财务室按月统一支付 。确保资金规范合理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年度完成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资金到位率 100%，发放及时性 100%，项目投入使用后，解决我具有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保险问题，使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本年度完成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资金到位率 100%，发放及时性 100%，项目投入使用后，解决我具有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保险问题，使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26 人	数量指标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26 人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每月出勤勤次数	≥24天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每月出勤勤次数	≥24天
			劳务派遣人员规范执法执勤	规范		劳务派遣人员规范执法执勤	规范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工资总成本	≤99.34 万元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工资总成本	≤99.3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警力配置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警力配置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出警效率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出警效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民警执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77,408	年度资金总额：	2,577,4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77,4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77,408

项目概况	根据组织部批复,行政人员执勤岗位津贴标准每人每月 968 元,行政人员共有 128 人,全年共需 1486848 元,加班补助标准每人每月 710 元,全年共需 1090560 元.我局全年行政人员两项津补贴共需 2577408 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 2017〕90 号）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7〕8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解决人民警察加班和执勤岗位津贴补贴发放，激励广大公安干警工作的积极性，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根据单位的实际人数，经组织部审批，实行补贴拨付 。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单位的实际人数，经组织部审批，由单位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审批，财务统一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本年度完成县级公安机民警补贴的顺利发放，项目实施后，使民警满意度达到 100%，执法办案任务≥90%，应补尽补率 100%	本年度完成县级公安机民警补贴的顺利发放，项目实施后，使民警满意度达到 100%，执法办案任务≥90%，应补尽补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人员的数量	≤128 人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人员的数量	≤128 人
		质量指标	民警每月执勤岗位天数	≥22 天	质量指标	民警每月执勤岗位天数	≥22 天
			民警每月加班天数	≥8 天		民警每月加班天数	≥8 天
		时效指标	加班和执勤岗位津贴发放时间	按季度发放	时效指标	加班和执勤岗位津贴发放时间	按季度发放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57.74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57.7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违法犯罪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违法犯罪效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民警的办案积极性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民警的办案积极性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警察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警察满意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员额辅警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776,469	年度资金总额：	10,776,46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776,46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776,469
项目概况	我局现有员额辅警人员 155 人，其中一级辅警 8 人，二级辅警 13 人，三级辅警 63 人，四级辅警 71 人，按保障标准一级辅警每人每月 3500 元，二级辅警每月 3350 元，三级辅警 3200 元，四级辅警 3050 元，每月需工资 489700 元，全年共需 5876400 元，取暖费 1-2 级辅警每人 3920 元，3-4 级辅警每人 3360 元，全年共需 532560 元，社会保险每人每月 1500 元，全年共需 2790000 元，档差标准每月 150 元，预估 155 人，全年需 279000 元，全年人员经费共需 9477960 元。另需补缴 2023 年新招员额辅警医疗保险 90047 元，养老保险 45738 元，住房公积金 372000 元，事业保险 10006 元，工伤保险 5718 元，以上共需 523509 元。 按保障标准员额辅警每人每年 5000 元公用经费，全年共需 775000 元。员额辅警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共需 10776469 元。			
立项依据	长公通字〔2022〕41 号关于聘用 127 名员额辅警的通知，长公通字〔2023〕76 号关于聘用 158 名员额辅警的通知，长公通字〔2022〕50 号关于公安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解决公安员额辅警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我局政治处要按照山西省交通协管员管理暂行办法，对项目实施的关键点进行监督和管理。结合考勤制度，由单位分管领导监督本部门员额辅警的考勤情况，我局政治处负责项目的档案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财政按月拨付资金，由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审批，财务室上报财政按月代发员额辅警人员工资，确保资金规范合理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员额辅警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	本年度完成员额辅警 155 人工资及保险发放，项目投入使用后，解决我局员额辅警人员的工资保险问题，使员额辅警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数	≤155 人	数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数	≤155 人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每月出勤天数	≥24 天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每月出勤天数	≥24 天
			辅警人员执勤率	100%		辅警人员执勤率	100%
		时效指标	人员经费发放时效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人员经费发放时效	按月发放
			公用经费拨付时效	按季度拨付		公用经费拨付时效	按季度拨付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77.65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77.6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警力配置	明显调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警力配置	明显调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满意程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满意程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指挥中心维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项目概况	为适应形势变化和公安工作自身发展的要求，提高行政效率，缩短研判、决策、指挥的反应时间，建立统一指挥、快速反应、协同作战的机制 。现对我单位 110 指挥中心进行改造升级。改造内容：1、信息系统设备的移位调整、拆安组装、信号线路连接；2.指挥中心的扩建装修，设备设施及定制的会议桌、定制的办公桌椅等采购，包括拆除、改造、装修。			
立项依据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我县的不断发展和人口的不断增加，警务工作变得愈发复杂和繁忙 。为提高警务效率和服务质量，本项目计划对府前广场警务室进行建设和改造，以满足日益增长的警务需求，提升府前警务室工作环境和警务人员工作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 。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 。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工程计划于 2024 年 3-4月办理采购等项目的备案手续同时向财政积极申请资金，5-9 月份完成工程全部内容，9-12月份完成验收、审计并完成工程款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高行政效率，缩短研判、决策、指挥的反应时间，建立统一指挥。	完成对我单位 110 指挥中心进行改造升级，提升综合作战指挥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扩建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	数量指标	改扩建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总成本	≤180 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总成本	≤180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综合作战指挥能力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综合作战指挥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19,000	年度资金总额：	5,11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1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19,000
项目概况	项目实施范围：项目实施周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开展涉及地域范围：全局日常办案业务 项目实施内容：维护我县区治安秩序，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全县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保护公民人身安全、人身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等等。按照人事部门、财政部门编制人数，我局现有行政人员 128 人，事业人员 145 人，实行人头包干经费，行政人员每人每年 23000 元，事业人员每人每年 15000 元，按季度拨付，每季度拨付 1279750 元，全年共 5119000 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市县级公安机关经费保障标准》的通知（晋财政法〔2018〕24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市县级公安机关经费保障标准》（晋财政法《2018》248 号）通知，为了解决全局的办案支出和完成各项办案工作任务，保障全县公安工作各类项目支出，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季度拨付，根据单位的实际经费需要，由单位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审批，由财务室统一支付。确保资金规范合理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县级公安机关经费保障水平，保障各项公安任务的完成。	按时向财政申请资金，全力保障全局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民警数量	≤273 人	数量指标	保障民警数量	≤273 人
		质量指标	案件费用支出准确性	准确	质量指标	案件费用支出准确性	准确
			结案率	≥80%		结案率	≥80%
		时效指标	办案经费报销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办案经费报销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11.9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11.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全县安全发展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全县安全发展环境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民警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民警满意程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设施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项目概况	由于投入使用年限长，线路老化，所有电子设备均在道路使用，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对设备影响使设备损坏率加大，为了使监控系统正常运行，结合全县监控布控实际，预估 24 年维修信号灯及标志标牌 22 处、维修电子监控 22 处。			
立项依据	根据全县道路交通设施损坏情况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电子监控、信号灯、标志标牌损坏的问题，降低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提升权限道路的通行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大队设施科根据道路交通设施的损坏程度，组织专人联系维修维护人员，负责工程的监督及验收工作，设施科做好相关的档案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工程计划于 2024 年4 月开工，大队设施科负责维护工作的沟通及监督工作，确保全年道路交通设备正常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电子监控、信号灯、标志标牌损坏的问题，降低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提升权限道路的通行环境。	本年度完成县城主要街道信号灯维修及全县道路标志标牌、电子监控的维修工作，项目投入使用后，提高道路通行环境，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降低交通事故发生，使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监控维修	≥22处	数量指标	信号灯及标志标牌维修	≥22处
			信号灯及标志标牌维修	≥22处		电子监控维修	≥22处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交通设施正常运转	100%
			保障交通设施正常运转	保障		项目验收率	保障
		时效指标	维护交通设施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维护交通设施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交通设施维修护成本	≤60 万元	成本指标	交通设施维修护成本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道路通行秩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道路通行秩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道路交通事故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道路交通事故	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补充公安交警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39,600	年度资金总额：	1,939,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39,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39,600
项目概况	为规范辖区道路通行秩序，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大队开展各项业务工作制作交通安全宣传彩页 7000 余张、宣传挂图 7000 余份、版面 57 块，媒体报社宣传年服务、上党晚报年服务，辅警人员服装费用 181 人、警用锥桶及酒精吹管等材料 3000 余个，道路查处酒驾血检 500 余人次，交通事故车辆检验鉴定 125 余次，大队民警及辅警意外保险 150 余人，辅警人员体检费 145 余人，女职工体检费 55 余人，车管服务大厅按合同物业费，劳务派遣及律师服务费，民警破获逃逸事故等办案差旅费，道路执法办案车辆拖车费 600 余辆，大队及中队食堂民辅警伙食补助费，日常办公用品及耗材费，日常零星维修维护费等日常运转费用，大队全年参与县级各项工作任务，上诉办案支出共计 193.96 万元。			
立项依据	由于正式民警不足，单位经费严重短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规范辖区道路通行秩序，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保障大队日常及办案运转，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大队宣传科根据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计划，由大队分管领导签字审批后，制作相应的宣传横幅、标语、版面等，做好全国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日、法定节假日、社区学校农村及重大事件的安全宣传工作，相关事故案件发生的鉴定费，随时报销，确保相关人员利益；事故车辆鉴定费，事故当事人血检费根据实际情况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于 2024 年2 月实施，由大队宣传科负责道路交通安全宣传，重点做好法定节假日、中小学校及 12 月 2 日的全国道路交通安全日宣传工作，提高公民懂法守法的意识。 相关事故案件发生的鉴定费，随时报销，确保相关人员利益；事故车辆鉴定费，事故当事人血检费根据实际情况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降低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提高公民交通安全法制意识。	保障县级公安机关执法办案任务的顺利完成，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保证大队执法办案水平和完成各项道路交通管理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工作任务	100%	数量指标	全年工作任务	100%
			道路办案血检及交通事故车辆鉴定	案件发生率		道路办案血检及交通事故车辆鉴定	案件发生率
		质量指标	道路交通管理费	足额	质量指标	道路交通管理费	足额
			道路交通案件查获及侦破率	≥95%		道路交通案件查获及侦破率	≥9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93.96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93.9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案件处置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案件处置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道路交通事故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道路交通事故	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电子监控光纤维护运行租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8,000	年度资金总额：	73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8,000
项目概况	县城主要路段安装视频监控，该系统 66 条专线，需通过租用中国移动通信公司光纤传输数据，在 208 国道、古韩大道、长安大道沿线安装监控需通过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光纤传输数据，共 57 条专线，合计电子监控网线 123 条，每条 6000 元，合计 73.8 万元。			
立项依据	电子监控光纤租赁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公安工作的特殊性，道路电子监控专网，根据单位工作实际，为了解决数据传输正常、及时、准确，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大队长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襄垣县分公司该项目负责人签订《襄垣县交警队各十字岗楼监控专线集体信息化合同》、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长治分公司经理签订《山西省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视频监控电路服务协议》，指挥中心负责具体的沟通与协调租赁光纤公司的光纤维护工作，保持监控数据传输正常。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于 2024 年 6 月实施，计划于 2024 年 12 月完工，由合同签订公司开具租赁发票大队办公室审核后，财务统一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租用中国移动通信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光纤传输数据，重点解决监控数据传输问题。	本年度完成全县道路监控 123 条专线的数据传输工作，项目投入使用后，数据传输率 95％，事故破案率≥90％，违法行为≤30％，工作人员满意度达 9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监控网络专线	123 条	数量指标	电子监控网络专线	123 条
		质量指标	网络数据错误及时维修维护	及时	质量指标	网络数据错误及时维修维护	及时
			违法行为准确率	≥98％		违法行为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确保网络数据传输正常	正常	时效指标	确保网络数据传输正常	正常
		成本指标	按照签订合同执行	≤73.8 万元	成本指标	按照签订合同执行	≤73.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纠正道路违章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纠正道路违章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电子警察执法机制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电子警察执法机制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降低违法行为申诉率	降低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降低违法行为申诉率	降低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7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700
项目概况	我大队现有劳务派遣人员 14 人，按和山西万保人力资源公司合同要求，每人每月工资 1980 元，全年共需 332640 元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按照合同要求 2023 年度保险标准，每月每人 1000 元，全年共需保险 168000 元。我大队承担着全县道路交通秩序的管理工作，由于正式民警不足，大量工作由劳务派遣人员协助完成，实现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立项依据	按照招聘劳务派遣人员合同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近年来，县城改扩建速度不断加大，城市道路里程增加3 成以上。我大队于2018 年8 月由中标方山西万保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公开招聘劳务派遣辅警人员50 人，根据招聘劳务派遣人员合同要求，为了解决劳务派遣人员经费，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大队劳务派遣人员人数，实行考勤制度，由单位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审批，由财务室统一打入劳务派遣公司发放。确保资金规范合理使用。项目管理制度，大队办公室要按照招聘劳务派遣人员合同要求，结合辅警人员管理办法，对项目实施的关键点进行监督和管理。结合考勤制度，由单位分管领导监督本部门劳务派遣人员的考勤情况，大队办公室负责项目的档案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财政按季度拨付资金，由单位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审批，由财务室按月统一支付。确保资金规范合理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证大队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及保险、保障全县道路秩序畅通和事业发展的顺利进行。	本年度完成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资金到位率 100%，发放及时性 100%，项目投入使用后，解决大队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保险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14 人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14 人
			社会保险费	≤14 人		社会保险费	≤14 人
		质量指标	派遣人员每月出勤天数	≥24 天	质量指标	派遣人员每月出勤天数	≥24 天
			劳务派遣人员规范执勤	规范		劳务派遣人员规范执勤	规范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工资保险成本控制	≤50.07 万元	成本指标	工资保险成本控制	≤50.0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交通事故率	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交通事故率	下降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道路交管业务工作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道路交管业务工作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辖区部分道路安装交通设施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项目概况	近年来，我县辖区新增多条道路且多处平面交叉口，为有效预防道路交通事故，规范行车秩序，保障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我大队在全县部分道路实施安装了电子监控及信号灯等设施工程，现部分工程已竣工验收。现需支付道路交通设施工程费用 300 万元，设立此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施工合同及审核结算书结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辖区部分道路安装交通设施工程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大队设施科组织专人，负责工程的监督及验收工作，设施科做好相关的档案管理工作。大队办公室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办公室做好相关的档案管理工作。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于 2024 年 3 月开工，大队设施科负责具体工作的沟通及监督工作，确保项目正常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辖区内道路行车秩序，减少交通完全隐患问题，降低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本年度完成各项公安交管工作目标，项目投入使用后，提高道路通行环境，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降低交通事故发生，使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监控维修	≥50 处	数量指标	电子监控维修	≥50 处
			县城安装隔离护栏	县城区		县城安装隔离护栏	县城区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率	100%
			保障交通设施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交通设施正常运转	保障
		时效指标	确保交通设施运转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确保交通设施运转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道路交通设施成本控制	≤300 万元	成本指标	道路交通设施成本控制	≤3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道路通行秩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道路通行秩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辖区道路交通事故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辖区道路交通事故	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员额辅警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82,300	年度资金总额：	8,382,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82,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82,300
项目概况	我大队现有员额辅警人员 120 人，其中一级辅警 32 人，二级辅警 32 人，三级辅警 16 人，四级辅警 40 人，按保障标准一级辅警每人每月 3500 元，二级辅警每月 3350 元，三级辅警 3200 元，四级辅警 3050 元，全年共需 470.88 万元，取暖费 1-2 级辅警每人 3920 元，3-4 级辅警每人 3360 元，全年共需 43.904 万元，社会保险每人每月 1500 元，全年共需 216 万元，档差标准每月 150 元，预估 60 人，全年需 10.8 万元，全年人员经费共需 741.584 万元。 按保障标准员额辅警每人每年 5000 元公用经费，全年共需 52 万元。按保障标准员额辅警福利费 26 万元。补缴第二批员额辅警 66 人公积金及保险共计 18.64 万元。2024 年度全年共,838.23 万元。			
立项依据	长公通字〔2022〕41 号关于聘用 127 名员额辅警的通知，长公通字〔2023〕76 号关于聘用 158 名员额辅警的通知，长公通字〔2022〕50 号关于公安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解决公安员额辅警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大队办公室要按照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及 11 个配套制度，对项目实施的关键点进行监督和管理。结合考核制度，由单位分管领导监督本部门辅警人员的考勤及考核情况，大队办公室负责项目的档案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财政按月拨付资金，由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审批，财务室上报财政按月代发员额辅警人员工资，确保资金规范合理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员额辅警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	本年度完成员额辅警 54 人工资及保险发放，项目投入使用后，解决大队员额辅警人员的工资保险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数	≤120 人	数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数	≤120 人
			社会保险费	≤120 人		社会保险费	≤120 人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每月出勤天数	≥24 天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每月出勤天数	≥24 天
			辅警人员执勤率	100%		辅警人员执勤率	100%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	按月发放
			公用经费	按季度拨付		公用经费	按季度拨付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838.23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838.2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处置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处置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辖区道路通行秩序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辖区道路通行秩序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7,000	年度资金总额：	67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7,000
项目概况	负责维护辖区内的交通秩序、指挥疏导交通、纠正交通违法行为、处理交通事故，参与疫情防控的勤务工作，全年道路交通事故接处警及办案执法执勤，保障全年公务用车运行费及临时雇用人员薪资。			
立项依据	《山西省市县级公安机关经费保障标准》的通知（晋财政法〔2018〕24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市县级公安机关经费保障标准》（晋财政法〔2018〕248 号）通知，为了解决大队的办案支出和完成各项道路交通管理工作任务、保障全县道路秩序畅通和事业发展而发生的项目支出，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 。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 。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按照人事部门、财政部门编制人数，大队现有行政人员 19 人，事业人员 16 人，实行人头包干经费，行政人员每人每年 23000 元，全年共需 43.7 万元，事业人员每人每年 15000 元，全年共需 24 万元，共计 67.7 万元，按季度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季度拨付，根据单位的实际经费需要，由单位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审批，由财务室统一支付。确保资金规范合理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县级公安机关经费保障水平，保障各项公安任务的完成。	本年度完成办案支出和各项道路交通管理工作任务、保障全县道路秩序畅通和事业发展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用执勤执法车辆	≤13 辆	数量指标	警用执勤执法车辆	≤13 辆
			临时雇用人员	16 人		临时雇用人员	16 人
		质量指标	保障执法执勤车辆运转	保障	质量指标	保障执法执勤车辆运转	保障
		时效指标	警用车辆接处警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警用车辆接处警及时性	及时
			人员工资	按月发放		人员工资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67.7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67.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处置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处置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执法案件处置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执法案件处置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民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民警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襄垣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看守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项目概况	为保障看守所在押人员正常生活，确保监所安全了和社会稳定，根据财政部、公安部《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实物量标准的通知》（财行（2016）430 号），《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给养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晋财政法《2017》22 号文件），财政部公安部关于引发《看守所经费开支范围和管理办法的规定》的通知（财行〔2021〕号）规定，制定在押人员给养标准。其中：在押人员伙食费每人每月 260 元，衣被费每人每年 155 元，医疗费每人每月 20 元，公杂费每人每月 40 元。拘留所参照看守所标准执行给养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			
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公安部《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实物量标准的通知》（财行（2016）430 号），《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给养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晋财政法《2017》22 号文件），财政部公安部关于引发《看守所经费开支范围和管理办法的规定》的通知（财行〔20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看守所承担着全县依法被逮捕、刑事拘留人员的羁押任务，在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中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根据财政部、公安部《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实物量标准的通知》（财行（2016）430 号），《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给养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晋财政法《2017》22 号文件），财政部公安部关于引发《看守所经费开支范围和管理办法的规定》的通知（财行〔2021〕号）的要求，结合我省当前物价水平，特制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财政部、公安部《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实物量标准的通知》（财行（2016）430 号），《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给养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晋财政法《2017》22 号文件），财政部公安部关于引发《看守所经费开支范围和管理办法的规定》的通知（财行〔2021〕号）的要求，制定严格措施：1、单位成立领导组，设立财务相应制度加强在押人员给养费，2、加强制度建设定期公布给养费支出科目及数额，接受监督 。制度：管理纳入同级财政预算，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在押人员给养费，确保监所安全和社会稳定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财政部、公安部《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实物量标准的通知》（财行（2016）430 号），《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给养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晋财政法《2017》22 号文件），财政部公安部关于引发《看守所经费开支范围和管理办法的规定》的通知（财行〔2021〕号）的要求，同级财政核拨经费。制定在押人员给养标准。其中：在押人员伙食费每人每月260元，衣被费每人每年 155 元，医疗费每人每月 20 元，公杂费每人每月 40 元。保障看守所在押人员和行政拘留所被拘留人员正常生活，确保监所安全和社会稳定 。2024 年 1-12月完成，每季度 40 万元，2024 年预算 160 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看守所承担着全县依法被逮捕、刑事拘留人员的羁押任务，在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中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 。根据财政部、公安部《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实物量标准的通知》（财行《2016》430 号）的要求，结合我省当前物价水平，特制定 。分季度达到预期目标。		看守所承担着全县依法被逮捕、刑事拘留人员的羁押任务，在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中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 。根据财政部、公安部《关于调整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实物量标准的通知》（财行《2016》430 号）的要求，结合我省当前物价水平，特制定 。分季度达到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看守所行政拘留所月均人员数	350 人	数量指标	看守所行政拘留所月均人员数	350 人
		质量指标	在押（在拘）人员月均给养费	400 元	质量指标	在押（在拘）人员月均给养费	400 元
		时效指标	在押人员费用结算	按月结算	时效指标	在押人员费用结算	按月结算
		成本指标	在押人员给养费用成本	≤160 万元	成本指标	在押人员给养费用成本	≤1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押人员生活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在押人员生活保障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基础绩效奖及目标责任奖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4-襄垣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2,000	年度资金总额：	75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2,000	
项目概况	依据晋财综〔2022〕13 号公务员基础性绩效奖考核办法，法检两院上划省财政管理的人员的基础性绩效考核奖由当地财政保障，为进一步规范检察干警的岗位目标责任制任务，加强队伍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结合工作实际发放干警基础绩效，充分调动干警工作积极性，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批捕起诉等检察工作任务，提高执法办案效率。通过发放干警基础绩效，充分调动干警工作积极性，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审判工作任务，提高执法办案效率。2023 年县委组织部审批标准在职 12 个月*标准（43 人）21805 元+43 人*标准 3000 元=390660，退休人员，12 个月*标准（24 人）10278=123336 元,26.17*（0.16+0.08）*3.5+26.17*0.19=26.96 万元（养老保险补缴 2024.07-2024.12）。				
立项依据	室字〔2023〕1 号中共襄垣县县委办公室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规范公务员工资津贴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财省直预〔2023〕4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发放干警基础绩效，切实提升干警工作积极性，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单位的实际人数，经组织部审批，财政按季度拨付，由单位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审批，由财务室统一支付，保障检察干警的合法权益。项目管理制度：根据单位的实际人数，经组织部审批，实行补贴拨付 。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 。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 。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单位的实际人数，经组织部审批，由单位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审批，财务统一支付，及时发放本单位干警基础绩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为促进落实司法责任制，落实法院人员分类管理，提高员额检察官、司法行政人员、司法辅助人员工作积极性，从而更有力推动检察业务工作顺利开展。提升干警工作积极性，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为促进落实司法责任制，落实法院人员分类管理，提高员额检察官、司法行政人员、司法辅助人员工作积极性，从而更有力推动检察业务工作顺利开展。提升干警工作积极性，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规定保障人数	67 人	数量指标	按照规定保障人数	67 人
		质量指标	基础性绩效奖绩效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	质量指标	基础性绩效奖绩效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
			基础性绩效奖标准	核实合规		基础性绩效奖标准	核实合规
		时效指标	基础性绩效奖发放时间	按月	时效指标	基础性绩效奖发放时间	按月
		成本指标	基础性绩效奖保障	6000 元	成本指标	基础性绩效奖保障	6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检察干警待遇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检察干警待遇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保障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保障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程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程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制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4-襄垣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000
项目概况	2017 年法检两系统司法体制改革中襄垣县人民检察院作为 1 市 8 县试点单位上划省财政试运行，2018 年全省司法改革正式运行推进。我院作为试点单位，在上划过程中涉及 15 名聘用制人员未上划，为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在县委县政府大力支持下，为保障检察业务的正常运行，经县委办公会研究决定法检两院在司改上划过程中的未上划聘用制人员经费由原渠道保障，特设立聘用制人员工作经费 。15 人*50000 元=75000 元 1、协助办理民事、行政申诉案件和审判活动监督工作；2、协助制作各类法律文书，并负责各类文书胡记录、复印、校对、送达等日常性事务；3、负责案件材料的整理、案卷的装订和其他有关事项工作；4、配合出庭记录工作；5、完成检察官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立项依据	县委办公会研究决定法检两院在司改上划过程中的未上划聘用制人员经费由原渠道保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检察工作安排，切实落实好司改工作，确因工作急需、编内实有不足的情况下，聘用从事具有可替代性、辅助性、临时性工作的人员，辅助保障各项检察业务工作顺利开展，设立该项目经费是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预算法。 2、机关财务管理制度。 3、县财政国库支付审批手续等其他相关规定。 襄垣县人民检察院年初工作计划，项目管理制度，各部门要按照山西省检察人员全员考核管理办法，对项目实施的各项指标进行监督和管理。结合考勤制度，由单位分管领导监督本部门人员的考勤情况，政治处负责项目的档案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1、定期进行业务培训:法律知识、速录技能、司法礼仪、卷宗装订、保密纪律等 。 2、定期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包括：思想品德、工作实绩、业务水平、工作纪律，重点考核工作实绩。年度考核结果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称职四个等级。 3、其他检察日常业务性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优化用人体制机制，推进人员分类管理改革，逐步建立一支职业书记员队伍，健全完善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推进司法事业科学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提高聘用制人员的各项工作能力和水平,保障各项检察业务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做到求真务实,锐意进取,扎实工作,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优化用人体制机制，推进人员分类管理改革，逐步建立一支职业书记员队伍，健全完善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推进司法事业科学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提高聘用制人员的各项工作能力和水平,保障各项检察业务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做到求真务实,锐意进取,扎实工作,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人员数量	15 人	数量指标	聘用制人员数量	15 人
			案件受理数	≥600 件		案件受理数	≥600 件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保障办案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保障办案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工资保障	1980 元	成本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工资保障	198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案件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案件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持续性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持续性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基础绩效及目标责任奖（在职+退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5-襄垣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3,000	年度资金总额：	93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3,000
项目概况	依据基础性绩效奖考核办法，法检两院上划省财政管理的人员的基础性绩效考核奖由当地财政保障，为进一步规范法院干警的岗位目标责任制任务，加强队伍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结合工作实际发放干警基础绩效，充分调动干警工作积极性，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案件审理任务，提高执法办案效率。通过发放干警基础绩效及目标责任奖，充分调动干警工作积极性，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审判工作任务，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法院关于基础绩效及目标责任奖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发放干警基础绩效及目标责任奖，切实提升干警工作积极性，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根据单位的实际人数，经组织部审批，实行补贴拨付。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单位的实际人数，经组织部审批，由单位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审批，财务统一支付，及时发放本单位干警基础绩效及目标责任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促进落实司法责任制，落实法院人员分类管理，提高员额法官、司法行政人员、司法辅助人员工作积极性，从而更有力推动法院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发放本单位干警基础绩效及目标责任奖，提升干警工作积极性，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规定保障人数	≤90 人	数量指标	按照规定保障人数	≤90 人
		质量指标	基础绩效及目标责任奖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	质量指标	基础绩效及目标责任奖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
		时效指标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	及时	时效指标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933000 元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933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法院干警待遇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法院干警待遇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保障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保障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聘任制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5-襄垣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50,000
项目概况	2017 年法检两系统司法体制改革中襄垣县人民法院作为 1 市 8 县试点单位上划省财政试运行，2018 年全省司法改革正式运行推进。我院作为试点单位，在上划过程中涉及 49 名聘用制人员未上划，为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在县委县政府大力支持下，为保障法院审判业务的正常运行，经县委办公会研究决定法检两院在司改上划过程中的未上划聘用制人员经费由原渠道保障，特设立聘用制人员工作经费。49 人*50000 元=245 万元。			
立项依据	县委办公会研究决定法检两院在司改上划过程中的未上划聘用制人员经费由原渠道保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法院审判工作安排，切实落实好司改工作，确因工作急需、编内实有不足的情况下，聘用从事具有可替代性、辅助性、临时性工作的人员，辅助保障各项检察业务工作顺利开展，设立该项目经费是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人民法院年初工作计划，项目管理制度，各部门要按照山西省法院人员全员考核管理办法，对项目实施的各项指标进行监督和管理。结合考勤制度，由单位分管领导监督本部门人员的考勤情况，政治处负责项目的档案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1、定期进行业务培训:法律知识、速录技能、司法礼仪、卷宗装订、保密纪律等。2、定期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包括：思想品德、工作实绩、业务水平、工作纪律，重点考核工作实绩。年度考核结果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称职四个等级。3、其他审判日常业务性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埋头苦干、勇毅前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谱写襄垣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本年度通过提高办案效率立足审判业务，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深化司法改革，突出问题导向，全力保障我院审判业执行工作的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规定保障人数	49 人	数量指标	按规定保障人数	49 人
		质量指标	工资社保标准	核实合规	质量指标	工资社保标准	核实合规
		时效指标	工资保障发放时间	按月	时效指标	工资保障发放时间	按月
		成本指标	法院辅助人员包干经费	≤2450000 元	成本指标	法院辅助人员包干经费	≤245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辅助人员待遇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辅助人员待遇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保障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业务保障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辅助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辅助人员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5-襄垣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审理案件数量逐渐增加的情况下，受理的上访案件也逐渐增多，针对弱势群体、涉法信访等问题，积极开展救助活动。100 万元/年。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政法委员会、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关于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意见（试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弱势群体、涉法信访等问题，解决救助申请人的实际生活困难，更好的维护人民群众的利益，保障办案的效率，使人民群众得到更好的切身利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该项司法救助的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央、省、市文件精神，统一制表、统一审批。			
项目实施计划	对于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当事人就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提起民事诉讼的，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及时提供法律援助，保障困难群众充分行使诉讼权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弱势群体涉法信访等问题，解决救助申请人的实际生活困难。	通过对救助申请人完成救助，实现案结事了、息诉罢访，解决救助申请人的实际生活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保障率	≥95%	数量指标	救助保障率	≥95%
		质量指标	符合救助条件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救助条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司法救助年度保障资金	≤1000000 元	成本指标	司法救助年度保障资金	≤10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申请人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申请人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救助工作规划情况	完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救助工作规划情况	完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申请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申请人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法治政府创建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6-襄垣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司法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项目概况	法治政府创建工作是以宪法为中心，开展法治社会、法治襄垣、法治政府三位一体建设。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行政执法严格规范文明、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监督、依法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加强党的领导，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落实到位。			
立项依据	1、（中共山西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关于印发《山西省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法治发〔2022〕4 号）；2、中共山西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县法治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晋法治办〔2022〕11 号）；3、中共山西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办法》《关于 2020—2021 年在全省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法治办〔2020〕12 号）；4、中共山西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法治社会建设指标体系（试行）评分标准》的通知（晋法治办〔2022〕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推进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2、严格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3、深化乡镇综合执法体制改革；4、加强履行行政复议与应诉职责；5、促进法治政府创建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健全考评机制；2、做好舆论宣传，营造良好氛围；3、抓住工作重点，加强分类指导；4、加强督促检查，落实工作责任 。每年年底由县委法治办根据综合考核之依法治县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评估办法对各乡镇各单位的法治建设工作进行考核考评。活动纳入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纳入各乡镇、各部门目标管理责任制，与其他工作同部署、同考核、同奖惩。县委法治办要发挥职能作用，制定考核评估体系，加强督促检查，强化考核工作，对创建工作成绩突出的部门、单位和个人，要予以表彰奖励；对工作不落实、措施不得力的单位，应及时给予督导，认真加以改进。			
项目实施计划	1、宣传阶段：深入学习依法治省办《山西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办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结合本单位实际，成立示范创建领导小组，将本部门承担的牵头任务逐项分解，建立工作台账，明确任务、明确进度。2、组织实施阶段：各部门按照工作安排和任务分工，强化措施，狠抓落实，明确责任，注重开拓创新，争创特色亮点，进一步增强创建活动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加强舆论宣传和信息报送，全力推进各项工作。3、总结检查阶段：按照任务分工和任务台账，逐项对照检查，对创建活动进行自查自评总结完善，充分做好迎接上级部门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验收评估各项准备工作，确保为我县法治政府建设交一份全优的答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健全完善党委领导法治建设工作体制机制；2、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强化乡镇政府服务功能；3、加强法治文化建设，认真规划“八五”普法；4、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学法制度健全。		1、健全完善党委领导法治建设工作体制机制；2、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强化乡镇政府服务功能；3、加强法治文化建设，认真规划“八五”普法；4、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学法制度健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示范场所	≤5 家	数量指标	法治示范场所	≤5 家
			接受行政复议案件	≤15 件		接受行政复议案件	≤15 件
			审查各类行政合同、规范性文件	≤40 件		审查各类行政合同、规范性文件	≤40 件
			召开法律顾问研讨会	≤10 次		召开法律顾问研讨会	≤10 次
			参加行政诉讼案件	≤15 件		参加行政诉讼案件	≤15 件
			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考试	≤2 场		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考试	≤2 场
		质量指标	推进法治社会、法治襄垣、法治政府三项工作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推进法治社会、法治襄垣、法治政府三项工作	保质保量
			案件办理程序及实体	符合法律规定		案件办理程序及实体	符合法律规定
			县政府决策合法合规率	100%		县政府决策合法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法治政府创建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法治政府创建完成及时率	100%
			课题调研完成率	100%		课题调研完成率	100%
			作出行政复议决定	≤90 日		作出行政复议决定	≤90 日
			提供合法性审查	≤5 个工作日		提供合法性审查	≤5 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法治政府创建经费	≤60 万元	成本指标	法治政府创建经费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法治县、法治示范政府创建	良好	经济效益指标	法治县、法治示范政府创建	良好
			对县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法律保障	作用明显		对县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法律保障	作用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山西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荣誉称号	持续巩固	社会效益指标	山西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荣誉称号	持续巩固
		生态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完善	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完善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性	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性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协理员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6-襄垣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司法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9,300	年度资金总额：	759,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9,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9,300
项目概况	为切实加强基层司法所工作力量,高效解决基层社会矛盾纷，推进平安襄垣、法治襄垣建设，根据《司法部办公厅关于展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山西省司法厅关于开展法协理员制度试点的通知》和《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发长治市开展全国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23〕19 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项目本方案。			
立项依据	1、《司法部办公厅关于展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2、《山西省司法厅关于开展法协理员制度试点的通知》3、《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发长治市开展全国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23〕19 号）；4、《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开展全国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襄政办发〔2023〕30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司法部、省司法厅、市司法局关于开展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的决策部署，参照《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相关规定，通过公开招考非编制辅助人员，着力解决制约司法行政工作人少事多的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严格使用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合理安排、公开透明、注重实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全面尽快完成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任务，实现人数达标、制度达标、管理规范，工作力量与承担的职责相适应，为工作正常运行提供坚强的队伍保障。	全面尽快完成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任务，实现人数达标、制度达标、管理规范，工作力量与承担的职责相适应，为工作正常运行提供坚强的队伍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司法协理员人数	≤19 人	数量指标	保障司法协理员人数	≤19 人
		质量指标	实现司法协理员经费制度保障	达标	质量指标	实现司法协理员经费制度保障	达标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	及时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	及时
		成本指标	司法协理员项目经费	≤75.93 万元	成本指标	司法协理员项目经费	≤75.9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投诉	0 个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投诉	0 个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长期稳定和谐	和谐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长期稳定和谐	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协理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协理员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6-襄垣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司法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4,000	年度资金总额：	62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4,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司法局是县人民政府主管司法行政工作的职能部门，先后承办基层司法所、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人民调解、普法宣传、法治政府创建、行政复议、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行政应诉、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法律援助等业务，为保障全局各项基础工作正常运行，需科学合理规划业务经费。			
立项依据	襄垣县司法局三定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维持各项业务正常运转，保障全局干警日常办公、出行需要，有效发挥依法治县、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人民调解、行政复议、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公共法律服务等职能作用，及时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实现社会主义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快速发展，为襄垣县的经济社会和谐快速发展提供良好的法律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保障专款专用，绩效跟踪，切实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业务经费按季度向财政部门申请拨付，严格按照申请资金项目程序办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进襄垣法治化建设进程奠定坚实的基础和保障。	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进襄垣法治化建设进程奠定坚实的基础和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司法所业务运转数量	≤9 个	数量指标	保障司法所业务运转数量	≤9 个
			保障机关股室业务运转数量	≤12 个		保障机关股室业务运转数量	≤12 个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达标情况	按质按量完成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达标情况	按质按量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	≤62.4 万元	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	≤62.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经济秩序稳定性	稳定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经济秩序稳定性	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环境秩序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环境秩序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和谐定性	和谐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和谐定性	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机关三个食堂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13,700	年度资金总额：	1,013,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13,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13,700
项目概况	为保障广大职工有一个舒适整洁的就餐环境，单位食堂运营采取委托经营管理的形式。 单位委托企业对食堂进行经营管理：食堂员工由企业选聘，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员工工资，福利由企业负责。单位按合同约定向企业支付委托管理费用。项目主要包括机关第一食堂服务党政办公区各单位的餐饮服务费用，机关第二食堂服务领导干部的餐饮服务费用和机关第三食堂服务行政政务中心集中办公区职工的餐饮服务费用。总计服务人数约 400 人左右。			
立项依据	《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4 年襄垣县机关食堂运行经费包括机关第一、第二、第三食堂全年运行经费。受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及常委单位领导邀请的相关领导；来我县参观调研、采访报导的有关记者在食堂就餐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 月份开始，12 月份结束。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改进食堂经营者工作作风，对食品安全负责，实行优质服务，保证质量好、份量足、卫生；机关食堂工作人员要礼貌待人，文明服务、态度和蔼，讲究职业道德。	改进食堂经营者工作作风，对食品安全负责，实行优质服务，保证质量好、份量足、卫生；机关食堂工作人员要礼貌待人，文明服务、态度和蔼，讲究职业道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职工人数	≥400 人	数量指标	服务职工人数	≥400 人
		质量指标	餐饮服务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餐饮服务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013700 元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0137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集中办公区就餐服务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集中办公区就餐服务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物业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88,900	年度资金总额：	6,388,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88,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88,9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包括物业费：617.89万元，服务县城内近50个机关单位，保安服务面积397793.66m2，室内保洁面积282999.92m2，室外保洁面积139946.16m2，服务人数约5300人，主出入口安排安保人员24小时值班，对办公楼来访人员进行登记，确保活动区域安全巡查和车辆管理，防止意外情况发生；保洁人员每天清洁办公楼2次，确保地面洁净、无垃圾杂物等，楼梯扶手等每周清洁1次，参照招标价；绿化养护费：21万元，绿化养护面积10484.35㎡，各类造型植物近1200余株，保证绿化带、花坛、盆栽植物无枯枝烂叶、烟蒂等，花草树木长势良好，及时修剪，无病虫害现象，根据不同季节适量浇水，参照招标价，总计费用638.89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系县委、县政府、人大、政协四套班子后勤保障单位，主要承担党政综合办公区、行政政务中心办公区及机关单位物业服务、绿化养护工作。结合实际情况，特申请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物业服务、绿化养护等由物业股负责管理实施。由经办人签字后，并经分管领导审签后，报请单位领导“准支”后，由财务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参照历年支出，本着节约的原则，股室经办人及股室负责人把关支出项目，物业服务、绿化养护保质保量完成。物业服务、绿化养护除了服务期内日常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外，还要根据县委县政府安排，承担一些突发事件的处置与完善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强化集中统一管理，加强服务区域办公楼物业日常管理，改善办公环境，提升物业服务质量，保障后勤工作正常开展。	进一步强化集中统一管理，加强服务区域办公楼物业日常管理，改善办公环境，提升物业服务质量，保障后勤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室外保洁服务面积	139946.16平方米	数量指标	室外保洁服务面积	139946.16平方米
			室内保洁服务面积	282999.92平方米		室内保洁服务面积	282999.92平方米
			保安服务面积	397793.66平方米		保安服务面积	397793.66平方米
		质量指标	室外保洁服务标准	3.6元/平方米	质量指标	室外保洁服务标准	3.6元/平方米
			室内保洁服务标准	4.8元/平方米		室内保洁服务标准	4.8元/平方米
			保安服务标准	7.5元/平方米		保安服务标准	7.5元/平方米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总成本	≤6388900元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总成本	≤6388900元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办公环境和办公条件的改善程度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对办公环境和办公条件的改善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保障党政综合办公区、行政政务中心办公区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保障党政综合办公区、行政政务中心办公区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民警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民警满意程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襄垣县公务接待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项目概况	市、县（区）领导及有关人员来我县视察、检查、参观、考察、学习；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邀请的老领导及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邀请来襄垣采访报道的新闻媒体记者及采访团；全县各类大型活动、重大会议的接待工作。			
立项依据	襄办发〔2016〕83 号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活动的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公务接待主要包括以下公务活动及相关人员：中央领导、中央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兄弟省、市、县（区）领导及有关人员来我县视察、检查、参观、考察、学习；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邀请的老领导及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邀请来襄垣采访报道的新闻媒体记者及采访团；全县各类大型活动、重大会议的接待工作。此外，凡属县直单位对口接待的上级或兄弟单位，由本单位负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 月份开始，12 月份结束。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 年 1 月份开始，12 月份结束。	2024 年 1 月份开始，12 月份结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接待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接待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接待费成本	≤180 万元	成本指标	接待费成本	≤18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接待保障	改善	经济效益指标	接待保障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等常委单位的接待正常运行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等常委单位的接待正常运行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4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4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4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45,000
项目概况	项目实施范围及内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赁，评估产权交易费。根据业务需要产生办公场所租赁费用评估交易费284.5 万元 1.融媒体 5003 平方米办公场所租赁费 90 万 。2.实物库存放大型电梯、办公家具 550 平方米租赁费 11 万 。3.交警队事故车辆停放 24140 平方米租赁费 46.21 万 。4. 东湖管理处 1035 平方米办公场所租赁费22 万 。5.评估费产权交易费37.07 万 。6.企业总部租赁西堝头 8 户 18.95 亩土地租赁款2.28 万. 。7.不动产权属登记测绘费 75.94 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襄政发〔2015〕3 号文件；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襄垣县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实施细则、襄垣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和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机关单位正常办公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障工作的开展，按照项目合同要求，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全额用于所实施的项目，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合同执行，及时拨付租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办公运行，为保障工作的开展，按照项目合同要求，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全额用于所实施的项目，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全市党风廉政建设会议精神，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机关后勤保障工作新机制，提高办公用房利用率，保障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正常工作 。围绕建设节约型、廉洁型机关的要求，坚持社会化、市场化方向，转变传统的管理方式，合理有效配置办公用房资源，推进办公用房改革，节约财政支出，为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提供必要的办公环境,规范办公用房管理 。	贯彻落实全市党风廉政建设会议精神，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机关后勤保障工作新机制，提高办公用房利用率，保障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正常工作 。围绕建设节约型、廉洁型机关的要求，坚持社会化、市场化方向，转变传统的管理方式，合理有效配置办公用房资源，推进办公用房改革，节约财政支出，为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提供必要的办公环境,规范办公用房管理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办公用房及场地面积	35265.32 平方米	数量指标	租赁办公用房及场地面积	35265.32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房租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房租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办公用房租赁费成本	≤2845000 元	成本指标	办公用房租赁费成本	≤2845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用房综合利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用房综合利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用房使用单位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用房使用单位人员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车平台司机及管理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94,000	年度资金总额：	4,19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9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94,000
项目概况	此项目预算总额为 419.4 万元。预算包括公车股 88 名聘用司勤人员工资及出车补助、值班费、差旅费（住宿）、工会经费相关费用。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8〕第 17 次）》《襄垣县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第十次会议纪要》《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22 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襄垣县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2015 年为响应公车改革的政策，全县行政单位及参公单位已于 12 月 31 日将单位车辆交至我单位，并于2016 年 1 月 1 日开始车辆由我单位的公车股管理运行。公车股另有职工88 名。且为聘用人员，聘用工资由我单位支付。公车股派出车后，司机人员要产生食宿费，由于这些司机不是正式编制人员，故无人头经费，鉴于以上情况，故需要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公车股管理人员负责考勤登记，出差后食宿费用的审核，工会会费的统计。			
项目实施计划	1.人员工资、值班方面，由公车股人员负责考勤登记，每月负责考勤汇总并编制工资表，经分管领导审签，并经领导签“准支”后，报财务支付。2.司机出车补助、差旅费（住宿）方面，司机人员出差后，报销食宿费，由公车股管理人员负责审核，经分管领导审签，并经领导签“准支”后，报财务支付。3.工会经费，由公车股管理人员按照工会文件标准比例，统筹规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工作目标，按时足月发放人员工资。	完成工作目标，按时足月发放人员工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88 人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88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基本工资 绩效工资 出车补助 值 班 费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基本工资 绩效工资 出车补助 值 班 费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	按时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	按时
		成本指标	全年成本	≤4194000 元	成本指标	全年成本	≤4194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单位日常用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单位日常用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高效服务各单位	安全高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高效服务各单位	安全高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房屋维修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76,700	年度资金总额：	3,076,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76,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76,7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政办发〔2013〕51 号文件要求，为了加强公用房屋的管理，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搞好公用房屋维修、改造和日常管理，根据《机关事务管理条例》，结合我县公用房屋的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襄政办发〔2013〕51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统一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促进节约型机关建设，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现场管理　对工程进行施工现场监督管理，实行项目修缮工程责任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并负责做好设计变更、隐蔽工程验收，现场施工管理员应督促施工工人按设计标准施工，及时法现和解决问题。2 工程竣工验收办法　工程竣工后，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同时施工单位要提交工程竣工决算、图纸、有关设备说明书及产品合格证等竣工资料。对竣工资料不准确，不完整的项目不予办理结算手续。在验收中，如确属工程质量不合格，施工与设计不符，应追查施工责任。不合格工程坚决返工，损失由施工方承担。3 预算、结算管理　根据设计要求和施工方要求，按照国家定额标准，编制施工图预算。工程的决算必须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国家定额标准及时、准确做出决算。4 安全管理　各施工单位应制定各岗位的安全操作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适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于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应采取果断措施，立即整改。			
项目实施计划	按工信局提供的 2023 年山西省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台账统计表，及时拨付项目欠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搞好公用房屋维修、改造和日常管理。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搞好公用房屋维修、改造和日常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项目	13 个	数量指标	工程项目	13 个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7.67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7.6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群众服务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群众服务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房屋维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为了加强公用房屋的管理，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搞好公用房屋维修、改造和日常管理，结合我县公用房屋的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项目主要内容包括：申报维修单位33个，维修面积约165000平方米。项目明细：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对市民广场文庙、城隍庙、娲皇宫、上寺楼的监控室、消防室等相关管理用房接入供暖、供电设施）；教育局房顶漏水；交警队办公用房改造（交警大队院内地面硬化、下良中队新建化粪池下良中队后院铺油南沟中队厕所改造）；农业农村局办公用房维修（办公室内墙面抹灰、办公室楼顶防水、楼台修复、外墙粉刷、外墙墙面铺贴瓷砖）；襄垣县应急管理局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办公楼内墙面粉刷、吊顶、三、四、五楼卫生间上下水更换、楼顶防水、办公室粉刷）；襄垣县民政局（内墙粉刷、卫生间管道维修）；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办公用房维修（厕所改造、更换窗户）；体育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维修改造（体育馆电路改造、体育馆楼道装饰板更换、体育馆屋顶漏水、馆内卫生间维修）；审计局办公用房维修（主楼玻璃幕墙维修、玻璃钢化粪池更换、车库电动卷闸门更换）；襄垣县人民检察院办公用房维修（院内更换地砖、宿舍改造）；襄垣县纪委监委办公用房维修改造（供暖系统改造、信访接待大厅改造）；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库房维修；公安局各派出所维修改造；侯堡政府办公用房维修（办公楼顶防水、厕所房顶防水、前院地砖维护）；夏店政府办公楼外墙保温；西营政府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办公楼、文化楼屋顶防水1200㎡、楼顶四周墙面水泥抹面、办公楼南北楼道换门4个、办公楼二、三楼楼道、会议室墙面粉刷）、集中办公区小型零星维修300万元等。第三方机构服务费用30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统一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促进节约型机关建设，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现场管理　对工程进行施工现场监督管理，实行项目修缮工程责任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并负责做好设计变更、隐蔽工程验收，现场施工管理员应督促施工工人按设计标准施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2工程竣工验收办法　工程竣工后，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同时施工单位要提交工程竣工决算、图纸、有关设备说明书及产品合格证等竣工资料。对竣工资料不准确，不完整的项目不予办理结算手续。在验收中，如确属工程质量不合格，施工与设计不符，应追查施工责任。不合格工程坚决返工，损失由施工方承担。　3预算、结算管理　根据设计要求和施工方要求，按照国家定额标准，编制施工图预算。　工程的结算必须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国家定额标准及时、准确做出结算。？　4安全管理　各施工单位应制定各岗位的安全操作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适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于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应采取果断措施，立即整改。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各单位的申报维修项目，根据房屋建筑年度、使用年限、危旧老化损坏程度、使用功能调整等因素，在中心班子的统一领导下，按照轻重缓急和当年经费安排情况组织实施并在当年完成项目验收，结算审核等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搞好公用房屋维修、改造和日常管理。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搞好公用房屋维修、改造和日常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维修面积	165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涉及维修面积	165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监理制度	健全	质量指标	监理制度	健全
		时效指标	维修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维修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年维修成本	≤1000万元	成本指标	年维修成本	≤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修单位办公环境改善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维修单位办公环境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修改造管理制度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修改造管理制度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维修单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维修单位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房屋维修改造项目及重点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923,300	年度资金总额：	25,92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92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923,3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为了加强公用房屋的管理，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搞好公用房屋维修、改造和日常管理，结合我县公用房屋的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煤炭局暖气改造；下良镇人民政府文化服务中心防水；北底政府餐厅粉刷；政府后院挡土墙工程；北关原武装部训练基地办公楼及地面维修改造工程；光荣院三楼粉刷工程；交通局治超站维修改造；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窗户、粉刷、下水、洁具、院面铺装、铲除墙皮；中共襄垣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楼维修改造项目等。			
立项依据	《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统一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促进节约型机关建设，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现场管理　对工程进行施工现场监督管理，实行项目修缮工程责任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并负责做好设计变更、隐蔽工程验收，现场施工管理员应督促施工工人按设计标准施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2 工程竣工验收办法　工程竣工后，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同时施工单位要提交工程竣工决算、图纸、有关设备说明书及产品合格证等竣工资料 。对竣工资料不准确，不完整的项目不予办理结算手续 。在验收中，如确属工程质量不合格，施工与设计不符，应追查施工责任 。不合格工程坚决返工，损失由施工方承担 。3 预算、结算管理　根据设计要求和施工方要求，按照国家定额标准，编制施工图预算 。工程的结算必须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国家定额标准及时、准确做出结算 。4 安全管理　各施工单位应制定各岗位的安全操作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适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于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应采取果断措施，立即整改。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3 月开始，2024 年 12 月结束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搞好公用房屋维修、改造和日常管理。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搞好公用房屋维修、改造和日常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单位	＞50 个	数量指标	维修单位	＞50 个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采购程序规范	规范		采购程序规范	规范
		时效指标	及时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年成本	≤2592.33 万元	成本指标	年成本	≤2592.3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修单位办公环境改善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维修单位办公环境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修改造管理制度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修改造管理制度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维修单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维修单位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事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03,900	年度资金总额：	4,703,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03,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03,9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括水费，服务党政综合办公区 20 余单位，人员约 970 人（包括 1 个鱼塘、政府周边草坪、2 个食堂），行政中心，30 余个单位，人员约 950 人；电费，服务党政综办公区 20 余单位，人员约 925 人，行政中心，30 余单位，人员约 950 人；燃气费，机关 3 个食堂，机关一、二食堂、行政中心食堂（服务约 50 余单位，1500 余人）；收视费，分别为县委办、政府办、政府二楼会议室、政府三楼会议室等；宽带费，周转楼 25 个，行政政务中心政务网，机关事务三楼会议室专网等；电话费，144 部电话，县委办、政府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纪检组、周转楼等；购置资产，周转楼办公家具及办公设备购置，食堂厨具更换等；办公费，用于日常办公；喷绘、版面、条幅；日杂费（中心购买日用品，行政中心购买门帘，窗帘，滤芯）；劳务费，包括高铁站服务人员 4 名，四套班子临时人员 4 名；工程审计费，审计费，监理费，门面房评估费；维修费（打印机、电脑维修费；人大、政协、政府综合办公楼、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周转楼共近三百台空调维修费，人大、政协、政府等共 14 台净水机维修费，7 个道闸系统更换维护费，政府、人大、政协楼顶灯光维修费，电子屏、电视机、热水器维修维护；零星维修等；机关食堂厨房设备维护）；人大、政协、政府等共计会议室 17 间、办公室 219 间，周转楼 22 套，根据实际需要更换部分窗帘费用；机关一、二、三食堂服务费，机关第二食堂餐补费；物业绿化服务费；办公用房租赁费等。使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达到 95％以上，做到优质服务和安全无事故，根据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确保县委、政府、机关单位后勤正常运行，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系县委、县政府、人大、政协四套班子后勤保障单位，保障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水、电、气及电话费、宽带费电器类等的购置、电料日杂、零星维修、办公用品出入库管理、机关三个食堂运行。结合实际情况，特申请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办公室管理制度，办公费、印刷费、水、电、气、宽带费及电话费等由办公室负责管理实施，零星维修费由物业股负责管理实施，机关三个食堂运行由接待股负责管理实施，公务用车经费由公车股负责管理实施。按照科室分工，分布管理，由经办人签字后，并经分管领导审签后，报请单位领导“准支”后，由财务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水、电、话费等日常固定支出办公室相关负责人严格把关。2、专项业务由各科室经办人及科室负责人按照相关规定把关支出项目，支出金额。3、涉及货物类的物品，要做好出入库登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进一步强化集中统一管理，加强党政综合办公区、行政中心水、电、气、宽带、电话等设施管理，保障后勤服务工作，做到优质服务和安全无事故，使机关事务管理保障服务工作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为进一步强化集中统一管理，加强党政综合办公区、行政中心水、电、气、宽带、电话等设施管理，保障后勤服务工作，做到优质服务和安全无事故，使机关事务管理保障服务工作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办公人员数量	2000 人	数量指标	保障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办公人员数量	2000 人
		质量指标	保证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正常运转	正常	质量指标	保证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正常运转	正常
		时效指标	保障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保障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机关事务业务保障经费	≤470.39 万元	成本指标	机关事务业务保障经费	≤470.3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务服务高效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务服务高效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县委、政府、机关单位后勤正常运行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县委、政府、机关单位后勤正常运行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水电暖、中央空调保养维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包含水电暖、中央空调保养维修费 100 万元，其中水、电、暖维保，服务县城内财政供养的行政事业单位，服务总面积 227893.98 平方米，每平方米 3.93 元（含 5000 元以下材料费），行政政务中心办公区中央空调机组维护2 组，共计 28092. 19 平方米，每平方米 3.6 元（含 5000 元以下材料费），参照招标价。			
立项依据	襄事发〔2019〕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襄事发〔2019〕9 号文件，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系县委、县政府、人大、政协四套班子后勤保障单位，主要承担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水、电、暖及中央空调保养维修工作。为保证水、电、暖及中央空调保养维修工作顺利开展，结合实际情况，特申请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水、电、暖及中央空调保养维修工作由物业股负责管理实施 。由经办人签字后，并经分管领导审签后，报请单位领导“准支”后，由财务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参照历年支出，本着节约的原则，股室经办人及股室负责人把关支出项目，支出金额；水、电、暖及中央空调保养维修工作做到按时排查保养，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维修急事即办，加强日常排查，避免造成更大的损失；水、电、暖及中央空调零部件本着节约原则非必要不更换。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强化集中统一管理，加强对机关办公楼水、电、暖及中央空调的日常管理，保障后勤服务工作，做到优质服务和安全无事故。	进一步强化集中统一管理，加强对机关办公楼水、电、暖及中央空调的日常管理，保障后勤服务工作，做到优质服务和安全无事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暖、中央空调维保服务面积	227893.98 平方米	数量指标	水、电、暖、中央空调维保服务面积	227893.98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水、电、暖、中央空调维保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水、电、暖、中央空调维保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水、电、暖、中央空调维保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水、电、暖、中央空调维保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水、电、暖维保平均费用	3.93 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水、电、暖维保平均费用	3.93 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保障业务正常开展的改善程度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对保障业务正常开展的改善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办公条件的改善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办公条件的改善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水电暖、中央空调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水电暖、中央空调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人员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6,7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6,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6,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6,7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包括物业费：220.67 万元，服务县城内近 50 个机关单位，保安服务面积 397793.66m2，室内保洁面积 282999.92m2，室外保洁面积 139946.16m2，服务人数约 5300 人，主出入口安排安保人员 24 小时值班，对办公楼来访人员进行登记，确保活动区域安全巡查和车辆管理，防止意外情况发生；保洁人员每天清洁办公楼 2 次，确保地面洁净、无垃圾杂物等，楼梯扶手等每周清洁 1 次，参照招标价。			
立项依据	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系县委、县政府、人大、政协四套班子后勤保障单位，主要承担党政综合办公区、行政政务中心办公区及机关单位物业服务工作。结合实际情况，特申请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物业服务由物业股负责管理实施。由经办人签字后，并经分管领导审签后，报请单位领导“准支”后，由财务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参照历年支出，本着节约的原则，股室经办人及股室负责人把关支出项目，物业服务工作保质保量完成。物业服务除了服务期内日常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外，还要根据县委县政府安排，承担一些突发事件的处置与完善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强化集中统一管理，加强服务区域办公楼物业日常管理，改善办公环境，提升物业服务质量，保障后勤工作正常开展。	进一步强化集中统一管理，加强服务区域办公楼物业日常管理，改善办公环境，提升物业服务质量，保障后勤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室外保洁服务面积	139946.16 平方米	数量指标	室外保洁服务面积	139946.16 平方米
			室内保洁服务面积	2829992.92 平方米		室内保洁服务面积	2829992.92 平方米
			保安服务面积	397793.66 平方米		保安服务面积	397793.66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室外保洁服务标准	3.6 元/平方米	质量指标	室外保洁服务标准	3.6 元/平方米
			室内保洁服务标准	4.8 元/平方米		室内保洁服务标准	4.8 元/平方米
			保安服务标准	7.5 元/平方米		保安服务标准	7.5 元/平方米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总成本	220.67 万元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总成本	220.6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办公环境和办公条件的改善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办公环境和办公条件的改善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障党政综合办公区、行政政务中心办公区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障党政综合办公区、行政政务中心办公区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县委党校1号楼报告厅装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31900	年度资金总额：	3,431,827.17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31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31,827.17
项目概况	装修建筑面积约870㎡，层高11米，装修完成面层高9米，装修内容包括地面、墙面和吊顶等；设备安装包括舞台幕布系统一套、音响系统一套、LED灯光系统一套以及配套管线等。			
立项依据	襄发（2020）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建设是襄垣县开展党员干部培训，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①、现场管理 对工程进行施工现场监督管理，实行项目工程责任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并负责做好设计变更、隐蔽工程验收，现场施工管理员应督促施工工人按设计标准施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②、工程竣工验收办法 工程竣工后，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同时施工单位要提交工程竣工结算、图纸、有关设备说明书及产品合格证等竣工资料。对竣工资料不准确，不完整的项目不予办理结算手续。在验收中，如确属工程质量不合格，施工与设计不符，应追查施工责任。不合格工程坚决返工，损失由施工方承担。 ③、预算、结算管理 工程的结算必须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国家定额标准及时、准确做出结算，结算完成后由审计公司进行审核后确定最终结算审核金额。④、安全管理 施工单位应制定各岗位的安全操作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适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于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应采取果断措施，立即整改。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预计8月底项目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1号楼报告厅提供装饰、装修，并满足使用要求	为1号楼报告厅提供装饰、装修，并满足使用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面积	870平方米	数量指标	装修面积	870平方米
		质量指标	装修质量合格	合适	质量指标	装修质量合格	合适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3月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3月
		成本指标	装修成本	≤343.19万元	成本指标	装修成本	≤343.1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党校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党校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可持续发展状况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可持续发展状况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县委党校3号楼多功能厅装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38,600	年度资金总额：	1,938,561.5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38,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38,561.54	
项目概况	建筑面积约710平米，建筑层高6米，装修完成层高4.5米。装修内容包括地面、墙面和吊顶等；设备安装包括舞台幕布系统一套、音响系统一套、LED灯光系统灯光以及配套管线等。				
立项依据	襄发（2020）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建设是襄垣县开展党员干部培训，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①、现场管理对工程进行施工现场监督管理，实行项目工程责任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并负责做好设计变更、隐蔽工程验收，现场施工管理员应督促施工工人按设计标准施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②、工程竣工验收办法 工程竣工后，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同时施工单位要提交工程竣工结算、图纸、有关设备说明书及产品合格证等竣工资料。对竣工资料不准确，不完整的项目不予办理结算手续。在验收中，如确属工程质量不合格，施工与设计不符，应追查施工责任。不合格工程坚决返工，损失由施工方承担。 ③、预算、结算管理 工程的结算必须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国家定额标准及时、准确做出结算，结算完成后由审计公司进行审核后确定最终结算审核金额。④、安全管理 施工单位应制定各岗位的安全操作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适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于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应采取果断措施，立即整改。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预计8月底项目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3号楼多功能厅提供装饰、装修，并满足使用要求	为3号楼多功能厅提供装饰、装修，并满足使用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面积	710平方米	数量指标	装修面积	710平方米
		质量指标	装修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装修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3月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3月
		成本指标	装修成本	≤193.86万元	成本指标	装修成本	≤193.8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党校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党校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可持续发展状况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可持续发展状况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国家基本气象观测站迁建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新建业务用房、附属用房、室外土建、室外管网工程、室外绿化及室外硬化已全部完工，网络专线工程、新型自动站设备、视频监控系统、天气会商系统设备已完成安装，接下来进行项目验收及项目收尾工作。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第十一次常务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原址已不能满足气象观测需求，本项目是为百姓生产生活保驾护航的重要途径也是襄垣县气象事业进一步发展的基础和契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①、现场管理对工程进行施工现场监督管理，实行项目工程责任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并负责做好设计变更、隐蔽工程验收，现场施工管理员应督促施工工人按设计标准施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②、工程竣工验收办法　工程竣工后，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同时施工单位要提交工程竣工结算、图纸、有关设备说明书及产品合格证等竣工资料。对竣工资料不准确，不完整的项目不予办理结算手续。在验收中，如确属工程质量不合格，施工与设计不符，应追查施工责任。不合格工程坚决返工，损失由施工方承担。③、预算、结算管理　工程的结算必须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国家定额标准及时、准确做出结算，结算完成后由审计公司进行审核后确定最终结算审核金额。④、安全管理　施工单位应制定各岗位的安全操作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适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于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应采取果断措施，立即整改。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已基本完工，预计6月份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供基本气象服务，满足人民群众对气候预知服务的需求。襄垣国家基本气象观测站新址将得到较大的改善，可以较大地提高环境保障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和持续发展。	提供基本气象服务，满足人民群众对气候预知服务的需求。襄垣国家基本气象观测站新址将得到较大的改善，可以较大地提高环境保障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和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16616平方米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16616平方米
		质量指标	建设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建设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6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6月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本气象服务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本气象服务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公用房屋维修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80,900	年度资金总额：	7,080,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80,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80,9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政办发〔2013〕51 号文件要求，为了加强公用房屋的管理，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搞好公用房屋维修、改造和日常管理，根据《机关事务管理条例》，结合我县公用房屋的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襄政办发〔2013〕51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维修改造统一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促进节约型机关建设，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现场管理　对工程进行施工现场监督管理，实行项目修缮工程责任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并负责做好设计变更、隐蔽工程验收，现场施工管理员应督促施工工人按设计标准施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2 工程竣工验收办法　工程竣工后，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同时施工单位要提交工程竣工决算、图纸、有关设备说明书及产品合格证等竣工资料 。对竣工资料不准确，不完整的项目不予办理结算手续 。在验收中，如确属工程质量不合格，施工与设计不符，应追查施工责任 。不合格工程坚决返工，损失由施工方承担 。3 预算、结算管理　根据设计要求和施工方要求，按照国家定额标准，编制施工图预算。工程的决算必须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国家定额标准及时、准确做出决算 。4 安全管理　各施工单位应制定各岗位的安全操作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适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于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应采取果断措施，立即整改。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底付清欠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年底付清欠款				年底付清欠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项目	≥15 个	数量指标	工程项目	≥15 个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	708.09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	708.0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括本项目包括本项目包括水费 115 万元，党政综合办公区 20 余单位，人员约 900 余人（包括 1 个鱼塘、政府周边草坪、2 个食堂、人大院内公车洗车房），行政中心（包括 1 个食堂，周边草坪）30 余单位，人员约 900 余人。电费 230 万元，党政综合办公区 20 余单位，人员约 900 余人；行政中心，30 余单位，人员约 900 余人；党政综合办公区大型用电设备：政府、人大、政协、机关事务楼顶灯光设备、路灯等；行政中心大型用电设备：中央空调、热风机、大屏、电梯、楼顶灯光设备等。燃气费 10 万，机关 3 个食堂，机关一、二食堂、行政中心食堂（服务约 50 余单位，1500 余人），3 个食堂实行外包模式，由我中心免费提供现有厨房、餐厅和全套厨房餐厅设施设备及维修，由中心负责水、电和燃料的费用 。收视费 2 万元，电视闭路 37 个，每个 324 元，分别为县委办、政府办、政府二楼会议室、政府三楼会议室等 。宽带费 10 万元，带费 30 条，其中周转楼 20 条，垃圾分类、实物库等 10 个，行政政务中心一年网费 48000 元，机关事务三楼会议室专网 9600 元等 。电话费 12 万元，103 部电话，每月话费 9000 元左右，包括 2 根视频数据线，每根 2000 元，县委办保密室一根，政府办一根 。新增资产 81.6 万元，办公家具购置，周转楼家具、电器，食堂厨具更换、会务保障等 。办公费 8.26 万元，中心日常办公及机关三楼会议室会议用品 。喷绘、版面、印刷费 4 万元，（预留）参照去年支 。打印机、电脑维修费 4 万元 。复印纸 1.3 万元，A4纸 40 件，A3 纸 10 件，每件 260 元 。 日杂费 15 万元，中心购买日用品、公车股购买洗车设备耗材及中心三楼会议室购买会议用品等共 7 万元；行政中心购买门帘，窗帘，滤芯等共 8 万元 。大型活动 10 万元，用于应急大型会议，大型活动支出 。机关第一食堂领导餐补费 15 万元，参照去年支出 。临聘人员劳务费 20.64 万元，高铁站服务人员 4 名，人大、政协、县委办、政府办临时人员 4 名 。其它交通费 0.6 万元，电瓶汽车保险费；车辆调拨费：0.6 万元，20 辆车，每辆 300 元（工本费包括车牌、登记证、行驶证、车牌邮费、拆螺丝）。 合计金额：540 万元。使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达到 95% 以上，做到优质服务和安全无事故，根据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确保县委、政府、机关单位后勤正常运行，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系县委、县政府、人大、政协四套班子后勤保障单位，保障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水、电、气及电话费、宽带费电器类等的购置、电料日杂、办公用品出入库管理、机关三个食堂运行、党政机关公务用车运行管理等日常运行。结合实际情况，特申请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办公室管理制度，办公费、印刷费、水、电、气、收视费、宽带费及电话费等由办公室负责管理实施，机关三个食堂运行经费由接待股负责管理实施、公务用车经费由公车股负责管理实施 。按照科室分工，分布管理，由经办人签字后，并经分管领导审签后，报请单位领导“准支”后，由财务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水、电、收视费等日常固定支出办公室相关负责人严格把关。2、专项业务由各科室经办人及科室负责人按照相关规定把关支出项目，支出金额。3、涉及货物类的物品，要做好出入库登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进一步强化集中统一管理，加强党政综合办公区、行政中心水、电、气、宽带、电话、空调等设施管理，保障后勤服务工作，做到优质服务和安全无事故，使机关事务管理保障服务工作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为进一步强化集中统一管理，加强党政综合办公区、行政中心水、电、气、宽带、电话、空调等设施管理，保障后勤服务工作，做到优质服务和安全无事故，使机关事务管理保障服务工作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办公人员数量	2000 人	数量指标	保障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办公人员数量	2000 人
		质量指标	保证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正常运转	正常	质量指标	保证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正常运转	正常
		时效指标	保障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保障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机关事务业务保障经费	≤540 万元	成本指标	机关事务业务保障经费	≤54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务服务高效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务服务高效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政综合办公区、政务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共襄垣县委党校（行政学校）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项目概况	规划用地总面积约59.98亩，总建筑面积359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49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1000平方米。实施内容包括：教学区、教研区、实操实训区、文化活动区、后勤服务区、配套功能建设等。目前已完成总工程量的80%左右，今年将主要进行内部装饰、气、暖、电、消防等系统的安装调试以及室外工程。续建换热站、购买换热站设备，完成室外海绵城市建设等。			
立项依据	襄发（2020）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建设是襄垣县开展党员干部培训，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①、现场管理对工程进行施工现场监督管理，实行项目工程责任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并负责做好设计变更、隐蔽工程验收，现场施工管理员应督促施工工人按设计标准施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②、工程竣工验收办法 工程竣工后，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同时施工单位要提交工程竣工结算、图纸、有关设备说明书及产品合格证等竣工资料。对竣工资料不准确，不完整的项目不予办理结算手续。在验收中，如确属工程质量不合格，施工与设计不符，应追查施工责任。不合格工程坚决返工，损失由施工方承担。 ③、预算、结算管理 工程的结算必须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国家定额标准及时、准确做出结算，结算完成后由审计公司进行审核后确定最终结算审核金额。④、安全管理 施工单位应制定各岗位的安全操作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适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于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应采取果断措施，立即整改。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项目建设内容，预计2024年8月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能够积极推动党校在作风建设方面发挥着树立榜样和激励推进的积极作用，同时可以壮大党员队伍和培训党政干部。	通过项目的实施，能够积极推动党校在作风建设方面发挥着树立榜样和激励推进的积极作用，同时可以壮大党员队伍和培训党政干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359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359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采购程序规范	规范	质量指标	采购程序规范	规范
			装修质量合格	合格		装修质量合格	合格
			监理制度	健全		监理制度	健全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8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8月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500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党校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党校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可持续发展状况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可持续发展状况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及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及群众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襄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9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15,000
项目概况	为保障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的正常开展，满足大厅窗口工作需要，招聘劳务派遣人员 22 名。项目包括：工资、社保、劳务派遣费用，预算总金额为 91 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县委、县政府会议精神，县政府常务会〔2020〕第22 次会议精神，与山西丰垣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结合行政审批局工作实际需要，在不增加事业编制的情况下，采用劳务派遣用工方式，既满足了人员需求，又降低单位的管理成本，确保了窗口工作的正常开展，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水平，更好的服务广大办事群众，使我县行政审批工作迈上新台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一次性告知制度；2、考勤制度；3、轮岗制度；4、请销假制度；5、行为规范制度；6、投诉督查管理制度；7、责任追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等保险配套的发放，确保行政许可事项审批受理、审核、免费复印等工作正常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水平，保障“一枚印章管审批”工作正常运行，更好的服务广大办事群众，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县的目标。	进一步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水平，保障“一枚印章管审批”工作正常运行，更好的服务广大办事群众，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县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22 人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22 人
		质量指标	人员到岗率	≥95%	质量指标	人员到岗率	≥95%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费用支付	按月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费用支付	按月
						人员管理费	按年支付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保障成本	≤91.5 万元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保障成本	≤91.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服务窗口工作效率，办事群众满意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服务窗口工作效率，办事群众满意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对政务大厅办理业务的知晓率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对政务大厅办理业务的知晓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的满意度	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的满意度	提高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襄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0,000
项目概况	2019 年 12 月我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运管所 6 名自收自支人员划转至我局，开展行政许可事项审批工作。项目包括：工资、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公积金及年金等配套费、烤火费、一次性奖金、奖励绩效、目标考核奖、未休带薪假补贴。预算总金额为 68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人员划转备案表；襄垣县行政审批综合服务中心编制本。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6名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按月发放，带动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考勤制度；2、请销假制度；3、限时办结制度；4、责任追究制度；5、学习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等保险配套的发放，确保自收自支人员每月按时，足额发放工资，保证工作顺利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中共、省、市、县行政审批改革工作具体要求，以提升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效率为宗旨，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在线平台建设。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积极推行审批事项外网申报、内网办理的“最多跑一次”的全程网办。	按照中共、省、市、县行政审批改革工作具体要求，以提升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效率为宗旨，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互联网 政务服务”一体化在线平台建设。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积极推行审批事项外网申报、内网办理的“最多跑一次”的全程网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数量	6人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数量	6人
		质量指标	业务受理率	≥95%	质量指标	业务受理率	≥9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	按月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	按月
						保险配套到账时间	按月
		成本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保障成本	≤68 万元	成本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保障成本	≤6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办理速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办理速度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的满意度	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的满意度	提高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5-襄垣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62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4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4,000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长治市委、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意见》（长发〔2009〕18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公安厅晋财政法〔2018〕248 号文件，用于出差人员日常和敏感时期值班，信访业务等工作，驻京值班 8 人次，全年 365 天，560 元/天/人次；赴省值班 1 人次,全年 30 天，450 元/天/人次；赴市值班 2 人次,全年 30 天，420 元/天/人次；重大节日值班 3 人次，以上出差总合计约 20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劳务费 6.24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 万元,维修费 2 万元。 日常信访业务 29.66 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长治市委、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意见》（长发〔2009〕18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公安厅晋财政法〔2018〕248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提高信访业务水平，合理解决人民群众诉求，对进京、赴省、到市上访人员进行接返、劝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财务制度，按照提出申请、审核、审批等程序落实资金使用，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专项资金一般每年 1 月份和 6 月份各申报一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做好赴省进京到市非正常上访人员接返以及提高业务规范化建设	提高信访业务规范化水平，解决人民群众的合理诉求，加强信访业务法治化办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天数	≤365 天	数量指标	出差天数	≤365 天
		质量指标	按时值班	值班	质量指标	按时值班	值班
		时效指标	每月报销	每月	时效指标	每月报销	每月
		成本指标	信访工作经费	≤624000 元	成本指标	信访工作经费	≤624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按时办结化解信访事项	办结	社会效益指标	按时办结化解信访事项	办结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畅通人民群众信访渠道	畅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畅通人民群众信访渠道	畅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高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高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6-襄垣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统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61,600	年度资金总额：	1,061,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61,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61,600
项目概况	为了解掌握经济社会发展“家底”，科学评价经济社会发展新成就，客观反映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进展和经济发展新动能，研究制定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宏观调控和决策管理科学性。该项目主要是印刷普查表、开展业务培训、发放普查两员劳务报酬、采购普查入户纪念品。			
立项依据	《全国经济普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1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反应本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分管领导王亚丽，明确分工，落实责任，严格考核 。在普查关键阶段及时组织督查指导，协调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确保普查工作的质量和效率。县级人民政府要设立相应的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认真做好本行政区经普查的组织和实施工作。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也应成立普查工作组，负责区域内普查工作。对于普查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及时采取措施，切实予以解决。			
项目实施计划	1.普查登记：2024 年 1-4月，采集普查数据;对数据进行审核并上报;开展登记阶段查遗补漏 。2 普查数据检查、审核与验收：2024 年1-8 月，抽选普查小区进行数据检查:对普查数据进行审核、核实修改、验收。3.普查数据质量抽查：2024 年 6-7月，对单位填报率、普查表主要指标的填报情况等进行质量抽查 。4.普查数据汇总、评估、共享与发布：2024 年 8-12月，开展普查数据快速汇总、全面汇总、推算汇总;通过质量抽查和相关数据评估数据质量:与部门进行数据共享;以公报形式发布主要成果。5.普查资料开发：2024 年7 月-2026 年 12 月，建立普查数据库;开展普查资料研究分析;编印年鉴等普查资料;整理各类普查资料 。6.普查总结：2024 年 8 月-2025 年 6 月，对普查工作进行总结，综合考评并开展表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是为了全面掌握我县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及其数据库系统，为研究制定本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决策和管理水平奠定基础。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是为了全面掌握我县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及其数据库系统，为研究制定本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决策和管理水平奠定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两员数量	315 人	数量指标	普查两员数量	315 人
		质量指标	普查数据评估	合格	质量指标	普查数据评估	合格
		时效指标	普查及时性	按时开展调查	时效指标	普查及时性	按时开展调查
		成本指标	普查成本	≤106. 16 万元	成本指标	普查成本	≤106. 1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向社会发布普查数据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向社会发布普查数据	及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对象配合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对象配合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经济高质量发展监测调查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6-襄垣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统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10,000
项目概况	对涉及全县高质量发展的完整体系进行监测。具体涵盖项目建设、工业发展、社会财贸、建筑业房地产、其他服务业以及需要监测的其他方面。成立襄垣县高质量发展监测工作小组，由政府分管副县长任组长，发科、工信、统计、商务、住建、交运、经开区等部门为成员。监测办公室设在县统计局。为有效做好监测，县级设立高质量发展监测调查员。按照“四上”企业及年度投资项目总数的 10%设置。高质量发展监测员由统计局及涉及各部门共同拟定，由县统计局统一建档管理，根据监测目标特性，原则上一年一建档。监测工作按月、季度或者半年为一周期，县统计局会同发科、工信、商务、住建、经开区等部门对各自所涉及的高质量发展监测情况进行评价，县统计局根据评价结果发放劳务报酬。全县预估共涉及 209 家企业、234 名监测员。			
立项依据	市政府（2021）107 次会议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关于开展高质量发展监测工作的相关决定，按照尊重结果、注重实绩的总体原则，不断树立“答卷”意识，强化结果导向运用，及时准确全面反映我县高质量发展成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襄垣县高质量发展监测工作小组，由政府分管副县长任组长，发科、工信、统计、商务、住建、交运、经开区等部门为成员。监测办公室设在县统计局。（二）设立专业队伍。为有效做好监测，县级设立高质量发展监测调查员。按照“四上”企业及年度投资项目总数的 10%设置。高质量发展监测员由统计局及涉及各部门共同拟定，由县统计局统一建档管理，根据监测目标特性，原则上一年一建档。（三）按实绩发放劳务报酬。高质量发展监测劳动报酬资金由县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计划	监测工作按季度或者半年为一周期，县统计局会同发科、工信、商务、住建、经开区等部门对各自所涉及的高质量发展监测情况进行评价。按工作进度支付企业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不断树立“答卷”意识，强化结果导向运用，及时准确全面反映我县高质量发展成果。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不断树立“答卷”意识，强化结果导向运用，及时准确全面反映我县高质量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质量发展监测员人数	234 人	数量指标	高质量发展监测员人数	234 人
		质量指标	高质量发展数据质量	真实准确	质量指标	高质量发展数据质量	真实准确
		时效指标	报表及时性	月报	时效指标	报表及时性	月报
		成本指标	高质量发展监测成本	141 万元	成本指标	高质量发展监测成本	14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高质量发展成果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高质量发展成果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我县年度高质量工作水平质量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我县年度高质量工作水平质量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测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抽样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1-襄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0,000
项目概况	2023 年我县共完成食品安全抽检 1260 批次，抽检量达到 4.8 批次/千人，其中食用农产品 945 批次，合格率达到 98.62%；不合格率为 1.38%；其他食品（预包装食品及餐饮食品）315 批次，合格率达到 99.05%，不合格率为 0.95%，我县食品安全形势良好。但是，食品安全工作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食品安全形势及大环境依然复杂严峻。通过食品安全抽检发现仍存在微生物和重金属污染、农药兽药残留超标、添加剂使用不规范、制假售假等问题。食品安全抽检对深挖市场潜在隐患、提高监管靶向性的重要手段，对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巩固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水平意义重大。我单位需要完成全县食品抽检检测任务量达到 4 批次/千人，申请设立食品抽样检测 1040 批次项目。本抽检项目抽检对象为我县辖区内的超市、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小作坊和食品、食用农产品销售单位、餐饮服务单位等场所 。抽检内容是定期、不定期对监管对象的食用农产品、食品成品、半成品进行委托检验。项目共需要 73 万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长治市 2022 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长食安委〔2022〕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确保基层实现四有目标。2，确保基层落实四最要求。3，确保基层能力建设的需求。4 确保基层监管职责三到位。5，确保食品安全，让广大市民吃上放心食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依据《食品安全法》的规定，抽查对象的选取采用随机抽取的方法，食品抽样现场必须由两名工作人员以上进行操作；2、本项目的监督考核机制：做好抽检记录，每季度对食品抽样进度进行考核。3、依据《襄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监督协调指导科管理制度》，对每次抽样过程照相，严格把关抽样过程的程序规范性 。定期对抽样检验结果进行复查。4、本项目实施所需的必要人员是食品药品监督协调指导科全体人员 。设备保障：省食药局配发食品快速检验车			
项目实施计划	食品抽样周期为同一企业的相同产品每年抽检一次。2024 年计划对属地内食品生产、使用单位每个季度抽检 260 批次，合计 1040 批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食品抽样周期为同一企业的相同产品每年抽检一次。2024 年计划对属地内食品生产、使用单位每个季度抽检 260 批次，合计 1040 批次。	食品抽样周期为同一企业的相同产品每年抽检一次。2024 年计划对属地内食品生产、使用单位每个季度抽检 260 批次，合计 1040 批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抽样检验全年次数	1040 批次	数量指标	食品抽样检验全年次数	1040 批次
		质量指标	抽检结果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抽检结果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食品抽样检验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食品抽样检验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抽检总成本	≤104 万元	成本指标	抽检总成本	≤10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率	0 次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率	0 次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春节慰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中共襄垣县委老干部局	实施单位	中共襄垣县委老干部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3,000	年度资金总额：	83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3,000
项目概况	在 2024 年春节期间根据县里安排统一慰问全县离退休干部，处级干部和离休干部采取上门走访慰问（或银行卡）并发放慰问金每人 1000 元，一般退休干部采取银行卡发放慰问金每人 300 元。			
立项依据	长办发〔2017〕68 号文件中共长治市委办公厅 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共长治市委办公厅 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长办发〔2017〕68 号文件“健全和落实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制度，在重要纪念节日、重大庆典和老年节、元旦春节期间集中走访慰问，可以发放慰问金或慰问品”的有关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我单位按照预算期间离退休干部人数上报县财政局，财政局按预算金额如期拨付 。2.为保证春节慰问离退休干部，我局严格执行有关财政政策，实行专款专用，专人负责，确保离退休干部“两项待遇”落到实处。			
项目实施计划	在 2024 年春节期间根据县里安排统一慰问全县离退休干部，处级干部和离休干部采取上门走访慰问并发放慰问金（或银行卡）每人 1000 元，一般退休干部采取银行卡发放慰问金每人 300 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春节慰问让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感受到社会的关爱，让老干部过一个祥和的春节，增强老干部的幸福指数，激发老干部为襄垣发展发挥余热。	通过春节慰问让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感受到社会的关爱，让老干部过一个祥和的春节，增强老干部的幸福指数，激发老干部为襄垣发展发挥余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慰问人数	2653 人	数量指标	春节慰问人数	2653 人
		质量指标	春节慰问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春节慰问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慰问完成时间	春节前	时效指标	慰问完成时间	春节前
		成本指标	春节慰问经费	833000 元	成本指标	春节慰问经费	833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增强老干部的幸福指数，激发老干部为襄垣发展发挥余热。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增强老干部的幸福指数，激发老干部为襄垣发展发挥余热。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激发老干部为襄垣的发展发挥余热	激发	可持续影响指标	激发老干部为襄垣的发展发挥余热	激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干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中共襄垣县委老干部局	实施单位	中共襄垣县委老干部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2,500	年度资金总额：	602,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2,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2,500
项目概况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组织退休干部学习、活动，订书订报、重阳节活动、平时活动费用、特困救助、慰问病人、运动会开支。退休干部等于大于 2611 名（处级干部 34 名，预计每人 400 元，一般干部 2577 名，预计每人 300 元）。 总合计约 60.25 万元，经费由财政负担。组织退休干部学习、文体活动经费为 36 万元。（全县退干部征订报刊杂志费27 万元（山西老年 96 元/份，退休干部人数 2611 人，合计 25.0656 万元；老友导报 86 元/份，34 人合计 0.2924 万元；其他书籍 1.642 万元）、日常活动办公、重阳节系列活动，相关资料印刷）、重阳节座谈费 0.8 万元（会议所用物品，组织老干部参观县重点工程等）、全县特殊困难退休干部及遗孀救助 1 万、维修费 4 万（活动场所及活动中心（老年大学）设备维修）、邮电费 1 万元（活动场所网费 4800 元、电话费 5200 元）、劳务费2.5 万元、其他 14.95 万元（活动场所版面、退休干部生日、生病、去世慰问）			
立项依据	晋老字〔2007〕37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老字〔2007〕37 号文件精神，退休干部活动经费主要解决退休干部的特殊困难和必要的活动经费，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退休干部活动经费真正用于解决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和活动开支，我局严格执行有关财政政策，实行专款专用，确保退休干部两项待遇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组织退休干部学习、活动，订书订报、重阳节活动、特困救助、慰问病人、运动会等，期间产生的费用由单位审批后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老干部活动学习，让退休老干部切实体会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做到让老干部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增强老干部幸福感，开展各项文娱活动。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老干部活动学习，让退休老干部切实体会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做到让老干部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增强老干部幸福感，开展各项文娱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干部	2611 人	数量指标	退休干部	2611 人
		质量指标	订书订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订书订报覆盖率	100%
			退休干部班级学习参与率	≥95%		退休干部班级学习参与率	≥95%
			特殊节日关怀率	95%		特殊节日关怀率	95%
		时效指标	报刊发放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报刊发放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退休干部活动经费	60.25 万	成本指标	退休干部活动经费	60.25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以激发老干部为襄垣的发展发挥余热	激发	社会效益指标	以激发老干部为襄垣的发展发挥余热	激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干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干部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原民办教师教龄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项目概况	为全力做好民办教师教龄补贴发放工作，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脚踏实地，不折不扣完成省市规定的目标任务，真正使此项惠及民生的工作纳入政府工作长效机制，确保实现我县社会稳定发展和经济转型跨越目标而奋斗.结合我县发展实际，设立本项目。项目实施范围：对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按本人教龄每满一年（不满一年按一年计算）每月10 元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教龄补贴计发的起始时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共有 1156 名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资金共计 120 万元。			
立项依据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教人〔2011〕8 号、《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 号、《长治市教育局、长治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长治市财政局、长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贯彻落实<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长教字〔2014〕15 号、《襄垣县教育局、襄垣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襄垣县财政局、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我县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发放的实施意见》襄教字〔2014〕110 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力做好原民办教师教龄补贴发放工作，关系到广大民办代课教师的切身利益和社会安全稳定，是一项真正惠及民生的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协调机制。我县四部门联合协作齐抓共管，县教育局负责原民办代课教师身份审定，县财政局负责将教龄补贴所需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2、严肃工作纪律，严格执行政策。坚持公开公平公正，严格执行省市规定，切实把好事办好。3、在年度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强化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等关键环节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努力提高项目资金配置效率。4、在制度建设方面，围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支付管理、监督保障等方面，狠抓内部管理，并在实际工作中不断健全完善管理办法和内控制度，认真贯彻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合规。5、在预算执行管理方面，严格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定期研判预算执行进度情况，根据预算项目用途，确保专款专用，按时足额将补贴资金发放到个人帐户。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 12 月核实本年度符合条件的民办代课教师身份及发放金额，并报送县编办、人社局、财政局审核通过后，将所需资金列入次年年初预算。次年根据集中支付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做好民办教师教龄补贴发放工作，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脚踏实地，不折不扣完成省市规定的目标任务，真正使此项惠及民生的工作纳入政府工作长效机制，确保实现我县社会稳定发展和经济转型跨越目标。		完成 2024 年度1156 人教龄补贴发放工作，及时足额发放完成 。通过对其补贴，减轻受助人经济压力，教师满意度达到 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民办教师数量	1156 人	数量指标	原民办教师数量	1156 人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按年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按年
		成本指标	原民办教师生活保障成本	≤120 万元	成本指标	原民办教师生活保障成本	≤1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原民办教师生活保障	及时发放	社会效益指标	原民办教师生活保障	及时发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原民办教师教龄补贴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原民办教师教龄补贴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原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原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各种考试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教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项目概况	为做好 2024 年各种考试相关工作，结合我县考生报名、考点设置、考试设备系统维护、监考教师补助发放、组织考试等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实施范围包括 2024 年高考、中考、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等各类考试的学校、教师、考生及相关部门的工作人员 。实施内容为 2024 年高考、中考、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等各类考试的相关招生考试实施、业务培训及召开相关会议,其中：高考：天数2 天，场次 4 场，考生 2000 余名，设置考场 70 个，考点 2 个，参考工作人员 460 人；中考：天数 5 天，场次 6 场，考生 5400 余名，设置考场 80 个，考点 2 个，参考工作人员 650 人；高中学业水平合性考试：天数 5 天，场次 9 场，考生 3200 余名，设置考场 65 个，考点 2 个，参考工作人员 500 人 。费用包括住宿费 40340 元、伙食费 176220 元、人员补助 660000、考务用品费 114440 元、印刷费 22000 元、考场设备更换及维修费 270000 元、考试专网费 15000 元、租车费 11000 元、医药费 10000 元、宣传及其它保障费 81000 元 。经预算资金共计 1400000 元，其中：在经常性项目中预算 700000 元，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中预算 700000 元。			
立项依据	根据《长治市招生考试委员会 关于做好2023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工作的通知》（长招考委〔2023〕8 号）；《长治市招生考试委员会 长治市教育局 关于做好2023年长治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及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长招考委字〔2023〕11号）；《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 关于做好我省2023年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晋招考学〔2023〕5号）等相关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各类考试是教育领域具有政治意义和全局意义的重要工作，关系国家发展大计，关系千万学子前途命运，关系社会和谐稳定。要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各类考试的重大意义，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全力以赴实现“平安考试”的目标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依据《襄垣县各类考试岗位责任制》、《监考教师十不准》、《襄垣县教育局关于对监考人员违纪失职处罚的办法》、《各类考试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考点主考、副主考职责》、《监考员、监督检查员职责及操作规程》等文件精神，由县政府负责，县教育局统一组织实施。考试组织期间专门成立由县长为主考，公安、卫生、食药、保密、环保、消防等部门积极参与，省、市、县巡视组、保密组、后勤组、联络组、考务组等协调配合的组织领导机构，确保各类考试工作圆满完成。2、项目需抽调各级各类教师，要求政治觉悟高，业务熟练，无直系亲属参加当年考试；标准化考点设在襄垣一中，需按照标准化考点建设要求进行配备监控设备、语音播报设备、保密设备、报警设备等并设立专网与国家、省、市保持畅通。3、在年度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强化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等关键环节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努力提高项目资金配置效率。4、在制度建设方面，围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支付管理、监督保障等方面，狠抓内部管理，并在实际工作中不断健全完善管理办法和内控制度，认真贯彻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合规。5、在预算执行管理方面，严格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定期研判预算执行进度情况，根据预算项目用途，确保专款专用，及时足额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高考：5月份组织召开 2024 年高考联席会议；6 月份组织招开考生学校宣传工作会议、2024 年高考考务工作会议、全县高考考务及考风考纪工作大会；6 月7 日—8 日组织实施考试（高考）。初中学业水平考试：4 月份组织开展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组织开展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教师培训会议；5 月21 日—30 日组织实施初中学业水平信息技术考试、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6 月份组织招开考生学校宣传工作会议、2024 年中考考务工作会议、全县中考考务及考风考纪工作大会；6 月20 日—22 日组织实施考试（中考）和初二年级学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高中学业水平考试：1 月份组织召开2024 年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冬季）联席会议、考生学校宣传工作会议、2024 年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冬季）考务工作会议和全县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冬季）考务及考风考纪工作大会；1月 5 日—7 日组织实施考试（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6 月份组织召开 2024 年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夏季）联席会议、考生学校宣传工作会议、2024 年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考务工作会议和全县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考务及考风考纪工作大会；6 月27 日—29 日组织实施考试（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相关会议的召开和业务培训，重点解决考务人员业务不熟悉，考生报名等工作过程不规范，监考教师监考流程不熟练等问题，确保高考、中考、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考前不泄密，考中不出错，努力做到考务工作零差错，考风考纪零投诉，服务考生零距离，安全保密零缝隙，保证各类考试工作圆满完成。	通过相关会议的召开和业务培训，重点解决 2024 年考务人员业务不熟悉，考生报名等工作过程不规范，监考教师监考流程不熟练等问题，确保高考、中考、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考前不泄密，考中不出错，努力做到考务工作零差错，考风考纪零投诉，服务考生零距离，安全保密零缝隙，保证各类考试工作圆满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参与各种考试人数	≥9800 人次	数量指标	预计参与各种考试人数	≥9800 人次
		质量指标	各种考试运行保障	安全及时	质量指标	各种考试运行保障	安全及时
		时效指标	考试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6 月	时效指标	考试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6 月
		成本指标	各种考试保障成本	≤70 万元	成本指标	各种考试保障成本	≤7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种考试社会影响力	为国家公开公平公正选拔人才	社会效益指标	各种考试社会影响力	为国家公开公平公正选拔人才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种考试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种考试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和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和学生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系统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教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818,481.41	年度资金总额：	9,818,481.41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18,481.41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18,481.41
项目概况	近年来，教育系统新建了永惠小学、太行西校区建设项目及教育园区续建工程项目，并对中小学教学设备进行了采购，对部分学校进行了校舍维修改造，保证了我县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县委县政府对此都列为重点工程，根据县委县政府政策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我县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国库集中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解决学校安全隐患，使学生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由利于学生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校舍无危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解决学校安全隐患，使学生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由利于学生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校舍无危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4 所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4 所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982 万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982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矿小学补充办学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教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襄矿小学是我县襄垣煤矿筹建的一所小学，办学经费依靠企业拨款，教师全部为合同制员工，参照襄矿职工管理，但近年来由于襄矿集团效益不好，该校办学经费特别是教师工资得不到保障。为了解决教师工资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县政府会议研究，设立本项目 。解决襄矿小学 75 名在职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每人每月 4900 元，共计需要 441 万元。根据县政府会议精神，采取定额补助 100 万元，剩余部分由学校自筹解决。			
立项依据	根据县人民政府〔2015〕第 3 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于涉及人员均是以前历史遗留下来的相对固定人员，主管部门教育局内部由人事股专门负责管理所有人员的人事档案，并定期核查。学校是用人单位，负责实际管理和考核。如有人员变动情况，当月调整，单位会计具体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计财股向学校和局人事股统计实际人数，按照预算批复向财政申请拨付资金。学校严格考核人员到岗情况，按照实际工作在职情况按月发放工资。年底按照教师考核管理办法对教师进行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工资发放到所有应发教师，保证及时足额发放 。教师满意率达到 85%。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工资发放到所有应发教师，保证及时足额发放 。教师满意率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工资发放人数	≥75 人	数量指标	预计工资发放人数	≥75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标准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标准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按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按月
		成本指标	襄矿补充办学经费保障	≤100 万元	成本指标	襄矿补充办学经费保障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教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15,000
项目概况	022 年下达义务教育薄改中央和省级资金427，其中中央 379 万，省级 48 万。根据项目资金规划，当年计划 312 万用于新建滨河小学建议工程项目，由于该工程因项目超概算等原因未实施，造成 2022 年年未 312 万元项目资金结转。2023 年支付项目前期费用 30.5 万元，结余资金 281.5 万元，该专项资金由于结转两年以上，2023 年底被财政清理收回（襄财函〔2023〕47 号〕）文件。2024 年新建滨河小学建设工程列为我县重点工程之一，为保证建设工程项目顺利推进，重新申请本项资金 281.5 万，特申请该项目			
立项依据	襄财函〔2023〕47号〕）文件，资金申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4 年新建滨河小学建设工程列为我县重点工程之一，为保证建设工程项目顺利推进，重新申请本项资金281.5 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育局要做好滨河小学建设资金项目的前期谋划、项目预算、项目结算审计等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项目资金当年实施完成。教育局要按照国家和我省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作的的相关政策要求，按轻重缓急和项目规划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落实资金管理主体，切实加强补助资金监督检查和使用管理，防止资金管理主体责任，切实加强补助资金监督检查和使用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快推进滨河小学新建工程项目，年底支付完成	加快推进滨河小学新建工程项目，年底支付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工程完成率	≥85%	数量指标	建设工程完成率	≥85%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无安全责任事故	无		无安全责任事故	无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	按时
		成本指标	成本保障	281.5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保障	281.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资源有效整合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资源有效整合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2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我县 2024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 49420 万元。县教育局根据项目资金规划，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省级资金全部用于滨河小学建设工程项目 。2024 年新建滨河小学建设工程列为我县重点工程，为保证建设工程项目顺利推进，特申请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晋财教〔2023〕18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4 年新建滨河小学建设工程列为我县重点工程，为保证建设工程项目顺利推进，特申请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教育局要做好滨河小学建设资金项目的前期谋划、项目预算、项目结算审计等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项目资金当年实施完成。教育局要按照国家和我省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作的的相关政策要求，按轻重缓急和项目规划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落实资金管理主体，切实加强补助资金监督检查和使用管理，防止资金管理主体责任，切实加强补助资金监督检查和使用管理 。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项目开始实施，年底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快推进滨河小学新建工程项目，年底支付完成	加快推进滨河小学新建工程项目，年底支付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期工程完成率	≥90%	数量指标	前期工程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无安全责任事故	无		无安全责任事故	无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	按时
		成本指标	成本保障	420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保障	4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资源有效整合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资源有效整合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永惠小学建设工程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教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29,700	年度资金总额：	2,329,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29,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29,7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发改委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人社厅关于编报 2018 年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的通知》，我县将新建永惠小学列为 2018 年教育领域中央预算内投资并配套县级资金，该项目 2018 年 12 月已于 2019 年 8 月竣工，2019 年 9 投入使用，2021 年 11 月财政结算审查完成 。因工程款还未结清，特申请目项目				
立项依据	《山西省发改委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人社厅关于编报 2018 年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襄垣县2018 年重点民生工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工程建设有关条例，制定《襄垣县教育科技局专用资金管理办法》，按照规定规范落实 大型工程质量检查主要由聘请的工程监理人员监督检查，其他改造工程由学校专门施工人员配合，按照工程进度要求逐段签证签字，工程竣工后由教育局、学校、施工单位等组成验收组，完成工程验收 。 根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专款专用，维修完成后下拨到学校进行支付，任何人不得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4 年支付完成	2024 年支付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学校数	1所	数量指标	新建学校数	1所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款支付时效	按年	时效指标	工程款支付时效	按年
		成本指标	工程款保障成本	232.97 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款保障成本	232.9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我县教育布局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我县教育布局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幼儿教师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350,000
项目概况	近年来，按照上级学前教育的发展规划，我县改扩建了一批幼儿园，但由于幼儿园教师的编制问题，多数幼儿园严重短缺教师，而且没有经费保障。为解决幼儿教师短缺问题，根据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学前教育发展的意见》（长政办发〔2011〕26 号）和长治市教育局、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政府购买服务性岗位补充公办幼儿园幼儿教师的意见》（长教字〔2017〕3 号）及襄垣县人民政府 2017 年第21 次常务会议纪要，设立本项目。2024 年在岗政府购买服务的幼儿教师 403 名，全年工资共计 13350000 元。			
立项依据	根据长治市教育局、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政府购买服务性岗位补充公办幼儿园幼儿教师的意见》（长教字〔2017〕3 号）和襄垣县人民政府 2017 年第21 次常务会议纪要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近年来，按照上级学前教育的发展规划，我县改扩建了一批幼儿园，但由于幼儿园教师的编制问题，多数幼儿园严重短缺教师，而且没有经费保障。为解决幼儿教师短缺问题，根据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学前教育发展的意见》（长政办发〔2011〕26 号）和长治市教育局、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政府购买服务性岗位补充公办幼儿园幼儿教师的意见》（长教字〔2017〕3 号）及襄垣县人民政府2017 年第21 次常务会议纪要，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政府购买服务性岗位补充公办幼儿园教师的长效机制。通过三年努力，2019 年已为城乡公办幼儿园补齐配足幼儿教师。做好政府购买服务性岗位补充公办幼儿园教师的招聘工作。教育局要测算公办幼儿园教师岗位总需求量，结合在编在岗人数，核定实际需要补充人数和购买岗位总量，认真做好年度补充计划。要依法依规确定政府购买服务性岗位幼儿教师的学历、年龄、健康状况等标准要求，确定服务期限、工资标准、权利义务和违约责任等内容，严格规范选聘范围、条件、程序和办法，对幼儿教师进行选聘并签订劳务合同。加强政府购买服务性岗位补充公办幼儿园教师的考核管理。教育局要加强对政府购买服务性岗位补充公办幼儿园教师的管理，制定年度考核和期满续聘的具体办法。对合同期满考核合格拟继续留用的，幼儿园提出申请，经教育局批准后续聘。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计财股向学校和局人事股统计各校实际人数，按照预算批复向财政申请拨付资金。各校严格考核人员到岗情况，按照实际工作在职情况按月发放工资。年底按照教师考核管理办法对教师进行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补足配齐公办幼儿园教师队伍，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保证学校的正常工作。			2024 年，403 名政幼儿教师全部按规定上岗，教师上岗率达到 100％，基本满足我县幼儿教育工作要求，学生和家长满意率 9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403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403 人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幼儿教师工资发放成本保障	≤1335 万元	成本指标	幼儿教师工资发放成本保障	≤133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幼儿教师短缺现状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幼儿教师短缺现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教育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教育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教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47,500	年度资金总额：	7,347,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347,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347,5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2024 年下达我县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除公用经费和资助资金外还有建设资金 734.75 万元，用于扩大农村学前教育资源建设，提升公民办普惠幼儿园覆盖率，教学教具的采购配备等 。结合我县情况申请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18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2024 年下达我县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除公用经费和资助资金外还有建设资金734.75 万元，用于扩大农村学前教育资源建设，提升公民办普惠幼儿园覆盖率，教学教具的采购配备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落实资金管理主体责任，严格按照补助资金支持范围使用资金，加强相关教育经费的统筹按排和使用，做好有关规划与按排，防止资金、项目按排重复交叉或缺位，严禁搞政绩工程等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分配并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县学前三年入园率稳步提升，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85%，师生满意度达 85%	全县学前三年入园率稳步提升，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85%，师生满意度达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85%	数量指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85%
		质量指标	改扩建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改扩建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保障	734.75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保障	734.7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普惠学前教育资源	持续扩大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普惠学前教育资源	持续扩大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教育满意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教育满意度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第一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6,111	年度资金总额：	536,111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6,111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6,111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我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986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986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536111 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536111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第一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71,306	年度资金总额：	1,371,30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71,30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71,306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我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涉及学生数	1986 人		涉及学生数	1986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371306 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371306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第一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98,400	年度资金总额：	2,798,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35,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98,4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调整普通高中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晋财政〔2019〕124 号）文件要求，保障高中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促进教育公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保障对象为全县公办普通高中在校学生。补助标准：省级补助 300 元/生/年，县级补助 800 元/生/年，共计 1100 元/生/年。			
立项依据	长治市财政局、长治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长财政〔2020〕27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落实三保政策，对我校高中在校学生补助生均公用经费，保证学校正常运转，促进高中教育公平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成立公用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校长为第一责任人，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不得超范围、超规定使用，在监控系统中录入的相关摘要、数据要准确无误。此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办法和经费支出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我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我校普通高中在校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补助发放按要求及时到位，使学生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我校普通高中在校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补助发放按要求及时到位，使学生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544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544 人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标准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标准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日常维修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日常维修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国家标准生均经费	800 元/生/年	成本指标	国家标准生均经费	800 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中公用经费制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中公用经费制度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一中校舍维修改造（公寓改造等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第一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项目概况	2、3 号公寓改造资金			
立项依据	根据《“十四五”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山西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山西省深化普通高校考试招生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及市政府工作报告和县政府工作报告文件精神，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基本消除学校基础设施安全隐患，改善我校学生住宿环境，促进教育教学工作稳定提高、可持续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工程建设有关条例，按照规定规范落实工程质量检查主要由聘请的工程监理人员监督检查，由学校专门施工人员配合，按照工程进度要求逐段签证签字，工程竣工后由后勤处、工程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组成验收组，完成工程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24 年完成此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设立，基本消除学校基础设施安全隐患，改善我校学生住宿环境，促进教育教学工作稳定提高、可持续发展。	通过该项目的设立，基本消除学校基础设施安全隐患，改善我校学生住宿环境，促进教育教学工作稳定提高、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面积	≥23000 平方米	数量指标	修缮面积	≥23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时效	按年	时效指标	支付时效	按年
		成本指标	校舍维修保障成本	≤300 万元	成本指标	校舍维修保障成本	≤3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校舍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校舍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第二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9,735	年度资金总额：	1,059,73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59,73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59,735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成立经费资金管理领导小组，对学校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 。所有资金支出先由教育发展中心审核后，再到财政局集中支付中心进行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教育局年初预算下达的资金，根据学校春秋两个学期的实际情况进行资金支付，年末全部资金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415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415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05.9735 万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05.973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第二中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46,800	年度资金总额：	64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6,8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调整普通高中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晋财政〔2019〕124 号）文件要求，保障高中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促进教育公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保障对象为全县公办普通高中在校学生。补助标准：省级补助 300 元/生/年，县级补助 800 元/生/年，共计 1100 元/生/年.			
立项依据	长治市财政局、长治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长财政〔2020〕27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落实三保政策，对全县公办普通高中在校学生补助生均公用经费，保证学校正常运转，促进高中教育公平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成立公用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校长为第一责任人，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不得超范围、超规定使用，在监控系统中录入的相关摘要、数据要准确无误。此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办法和经费支出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的全县公办普通高中在校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补助发放按要求及时到位，使学生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的全县公办普通高中在校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补助发放按要求及时到位，使学生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588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588 人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标准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标准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日常维修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日常维修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高中标准生均经费元/生/年	800 元	成本指标	高中标准生均经费元/生/年	8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中公用经费制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中公用经费制度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中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中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第三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11,583	年度资金总额：	1,211,5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11,5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11,583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148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148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211583 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211583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五阳矿中学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4,943	年度资金总额：	554,94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4,94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4,943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683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683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554943 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554943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岗教师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五阳矿中学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5,208	年度资金总额：	735,208
	省级财政资金	735,208	省级财政资金	735,208
项目概况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按照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名额分配计划，我县共招聘 1119 名省特岗教师。省财政通过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分别对特岗教师给予工资性补助。特岗教师在聘任期内执行国家统一的工资性补助标准，其他绩效奖励、津贴补贴由设岗县根据当地同级公办教师年收入水平和省财政补助水平综合确定。设岗县要统筹落实资金，用于解决地方性补贴、必要的交通补助、体检费和按规定纳入当地社会保障体系，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障待遇单位应缴纳的费用。以上所需资金，在省财政补助基础上，不足部分按现行财政管理体制，由特岗教师所在地财政负担。27 名教师共计预算资金 735208 元。			
立项依据	1.《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2019 年修订）>的通知》（晋教师〔2019〕11 号）2.《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19〕1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我县170名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次项目实施涉及部门包括：襄垣县教育局、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襄垣县财政局及设岗学校项目管理制度 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工资。认真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切实为特岗教师解决实际困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待遇，使特岗教师安心从教。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足额支付特岗教师工资及各项社保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 119 名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完成 119 名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27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27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735208 元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735208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岗教师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五阳矿中学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44,362.82	年度资金总额：	1,444,362.8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4,362.8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4,362.82
项目概况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按照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名额分配计划，我县共招聘 1119 名省特岗教师。省财政通过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分别对特岗教师给予工资性补助。特岗教师在聘任期内执行国家统一的工资性补助标准，其他绩效奖励、津贴补贴由设岗县根据当地同级公办教师年收入水平和省财政补助水平综合确定。设岗县要统筹落实资金，用于解决地方性补贴、必要的交通补助、体检费和按规定纳入当地社会保障体系，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障待遇单位应缴纳的费用。以上所需资金，在省财政补助基础上，不足部分按现行财政管理体制，由特岗教师所在地财政负担。27 名教师共计预算资金 1444362.82 元。			
立项依据	1.《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2019 年修订）>的通知》（晋教师〔2019〕11 号）2.《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19〕1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我县170 名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次项目实施涉及部门包括：襄垣县教育局、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襄垣县财政局及设岗学校项目管理制度 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工资。认真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切实为特岗教师解决实际困难 。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待遇，使特岗教师安心从教。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足额支付特岗教师工资及各项社保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 119 名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完成 119 名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27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27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1444362.82 元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1444362.82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系统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五阳矿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8,922.94	年度资金总额：	538,922.94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8,922.94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8,922.94
项目概况	学校校舍由于近年来缺乏规模维护，出现楼顶漏水、内外墙涂料剥离、室内地面破裂等问题，加之教学设施设备老化，严重影响教育教学开展。2019 年，我校进行了校舍维修改造，并对部分教学设备进行了采购，，保证了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县委县政府对此都列为重点工程，根据县委县政府政策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国库集中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解决学校安全隐患，使学生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由利于学生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校舍无危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解决学校安全隐患，使学生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由利于学生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校舍无危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1锁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1锁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538922.94 元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538922.94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岗教师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五阳矿小学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5,567.4	年度资金总额：	625,567.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5,567.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5,567.4
项目概况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按照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名额分配计划，我县共招聘 1119 名省特岗教师。省财政通过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分别对特岗教师给予工资性补助。特岗教师在聘任期内执行国家统一的工资性补助标准，其他绩效奖励、津贴补贴由设岗县根据当地同级公办教师年收入水平和省财政补助水平综合确定。设岗县要统筹落实资金，用于解决地方性补贴、必要的交通补助、体检费和按规定纳入当地社会保障体系，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障待遇单位应缴纳的费用。以上所需资金，在省财政补助基础上，不足部分按现行财政管理体制，由特岗教师所在地财政负担。我校 14 名教师共计预算资金 625567.4 元。			
立项依据	1.《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2019 年修订）>的通知》（晋教师〔2019〕11 号）2.《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19〕1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我县170 名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次项目实施涉及部门包括：襄垣县教育局、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襄垣县财政局及设岗学校项目管理制度 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工资。认真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切实为特岗教师解决实际困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待遇，使特岗教师安心从教。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足额支付特岗教师工资及各项社保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 14 名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完成 14 名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14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14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625567.4 元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625567.4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潞安小学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8,953	年度资金总额：	868,953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8,953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8,953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我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777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777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868953 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868953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岗教师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潞安小学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1,881.6	年度资金总额：	761,881.6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1,881.6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1,881.6
项目概况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 。按照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名额分配计划，我校共 17 名特岗教师 。省财政通过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分别对特岗教师给予工资性补助 。特岗教师在聘任期内执行国家统一的工资性补助标准，其他绩效奖励、津贴补贴由设岗县根据当地同级公办教师年收入水平和省财政补助水平综合确定 。我校 17 名教师共计预算资金 761881.6 元。			
立项依据	1.《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2019 年修订）>的通知》（晋教师〔2019〕11 号）2.《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19〕1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我校 17 名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次项目实施涉及部门包括：襄垣县教育局、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襄垣县财政局 。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工资 。认真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切实为特岗教师解决实际困难 。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待遇，使特岗教师安心从教。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足额支付特岗教师工资及各项社保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 17 名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完成 17 名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17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17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761881.6 元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761881.6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城内第一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1,594	年度资金总额：	601,594
	省级财政资金	601,594	省级财政资金	601,594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425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425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60.1594 万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60.159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城内第一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3,825	年度资金总额：	1,203,8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03,8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03,825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425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425 人
		质量指标	生均摊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摊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20.3825 万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20.382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城内第二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81,397	年度资金总额：	881,3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81,3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81,397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773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773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881397 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881397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系统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城内第二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1,463.12	年度资金总额：	1,051,463.1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1,463.1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1,463.12
项目概况	近年来，教育系统对部分学校进行了校舍维修改造，保证了我县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县委县政府对此都列为重点工程，根据县委县政府政策设立本项目。襄垣县城内第二小学校主要包括维修改造项目款 1051463.12 元。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我县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国库集中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解决学校安全隐患，使学生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由利于学生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校舍无危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解决学校安全隐患，使学生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由利于学生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校舍无危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1所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1所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1051463.12 元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1051463.12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太行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4,760	年度资金总额：	1,004,7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4,7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4,760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040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040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004760 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00476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系统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太行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28,944	年度资金总额：	1,328,94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8,94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8,944
项目概况	近年来，教育系统新建了太行西校区建设项目及教育园区续建工程项目，并对中小学教学设备进行了采购，对部分学校进行了校舍维修改造，保证了我县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县委县政府对此都列为重点工程，根据县委县政府政策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我县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国库集中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解决学校安全隐患，使学生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由利于学生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校舍无危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解决学校安全隐患，使学生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由利于学生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校舍无危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1所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1所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1328944 元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1328944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开元小学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3,108	年度资金总额：	783,10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83,10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83,108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572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572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78.3108 万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78.310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永惠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3,114	年度资金总额：	603,11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3,11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3,114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226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226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603114 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603114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系统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永惠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97,078.53	年度资金总额：	1,397,078.53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97,078.53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97,078.53
项目概况	近年来，教育系统新建了永惠小学、太行西校区建设项目及教育园区续建工程项目，并对中小学教学设备进行了采购，对部分学校进行了校舍维修改造，保证了我县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县委县政府对此都列为重点工程，根据县委县政府政策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我县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国库集中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县委县政府政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解决学校安全隐患，使学生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由利于学生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 。校舍无危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解决学校安全隐患，使学生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由利于学生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 。校舍无危房，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1所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1所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139.707853 万元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139.70785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特殊教育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3,200	年度资金总额：	583,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83,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83,200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62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162 人
			生均公用经费	6000 元		生均公用经费	6000 元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538200 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5382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职学生资助补助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职业技术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40,000
	省级财政资金	740,000	省级财政资金	74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和国家助学金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2〕343 号）文件要求，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和国家助学金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2〕343 号）文件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三保政策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和国家助学金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2〕343 号）文件要求，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职业中学成立免学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校长为第一责任人，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当年的全县职业中学有正式学籍的在校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补助发放按要求及时到位，使学生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的全县职业中学有正式学籍的在校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补助发放按要求及时到位，使学生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881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881 人
		质量指标	免学费标准	不低于国家标准	质量指标	免学费标准	不低于国家标准
		时效指标	资助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助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职中免学费保障成本	≥74万元	成本指标	职中免学费保障成本	≥7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职中贫困生就学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职中贫困生就学压力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职中免学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职中免学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中学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中学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职学生资助补助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职业技术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9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和国家助学金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2〕343 号）文件要求，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和国家助学金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2〕343 号）文件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三保政策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和国家助学金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2〕343 号）文件要求，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职业中学成立免学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校长为第一责任人，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的全县职业中学有正式学籍的在校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补助发放按要求及时到位，使学生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的全县职业中学有正式学籍的在校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补助发放按要求及时到位，使学生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881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881 人
		质量指标	免学费标准	不低于国家标准	质量指标	免学费标准	不低于国家标准
		时效指标	资助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助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职中免学费保障成本	≥89 万元	成本指标	职中免学费保障成本	≥8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职中贫困生就学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职中贫困生就学压力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职中免学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职中免学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中学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中学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保安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0,400	年度资金总额：	680,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0,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0,400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7〕35 号）和公安部、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公治〔2015〕168 号）、《襄垣县教育科技局关于印发<进一步强化校园安保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襄教字〔2018〕168 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提升校园安全技术防范能力和安全防范水平，切实保障广大学生、儿童和教职工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各校园配备专职保安。全县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青少年活动中心配备专职保安共 191 名，按标准拨付专职保安工资.标准为：师生员工总人数少于 100 人的学 校至少配 1 名专职保安员；100 人以上 1000 人以下的学校，至少配 2 名专职保安员；超过 1000 人的学校，每增加 500 名学生增配 1 名专职保安员。寄宿制学校至少配 2 名专职保安员，在上述标准的基础上每增加 300 名寄宿生增配 1 名专职保安员。保安经费按照各校最终核定保安岗位数以 2100 元/人/月全年共计需 68.04 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公安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全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建设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晋公通字（〔2019〕79 号）襄垣县教育科技局关于印发<进一步强化校园安保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襄教字〔2018〕16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提升校园安全技术防范能力和安全防范水平，切实保障广大学生、儿童和教职工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各校园配备专职保安并按时发放保安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保安实行合同制管理，学校、幼儿园必须 与有资质的保安公司签订合同，保安公司负责按规定要求配备保 安人员，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各项职责任务，聘用合同一年 一签，一年一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专职保安经费由财政年初一次性拨付给学校，学校园按照与保安公司签订协议要求的标准足额向保安公司支付保安服务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以“落实三防工作，建设平安校园”为目标，按标准配备中小学校、幼儿园保安人员，进一步完善校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工作。为各校配齐配足校园专职保安，强化校园安防，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以“落实三防工作，建设平安校园”为目标，按标准配备中小学校、幼儿园保安人员，进一步完善校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工作。为各校配齐配足校园专职保安，强化校园安防，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保安人数	27 人	数量指标	发放保安人数	27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2100 元/月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2100 元/月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保障	≤68.04 万元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保障	≤68.0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校园安防	强化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校园安防	强化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保障校园安防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保障校园安防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校园保安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校园保安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			
项目实施计划	各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905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905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70 万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7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92,552	年度资金总额：	1,192,55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92,55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92,552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3〕81 号）文件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55 号）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64号）文件要求，按规定落实“三保”政策，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随便班就读学生，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114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2114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19.26 万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119.2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县聘教师工资（含烤火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7,412	年度资金总额：	1,307,41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7,41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7,412	
项目概况	为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襄联办发〔2018〕1号会议纪要文件，设立本项目。解决全镇在职和离岗退养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及烤火费 。2024 年：长期代课教师共 69 人，其中：在职 43 名，工资标准为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 20400 元/年+一线工作贴（30 年以上 4800、20 年以上 3840、10 年以上 3120）共计 1071360 元，烤火费为平均每人每年 2250 元共计 96750 元，26 名离岗退养人员工资标准为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 20400 元/年+离岗退养教龄补贴平均每人每年 2760 元共计 626860 元，烤火费为平均每人每年 2250 元共计 66900 元，以上四项全年共需 1861870 元，结合转移支付资金，还需县级资金 1307412 元。				
立项依据	据襄联办发〔2018〕1号会议纪要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及历史遗留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襄联办发〔2018〕1号会议纪要文件，设立本项目。解决全县在职和离岗退养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于涉及人员均是以前历史遗留下来的相对固定人员，主管部门教育局内部由人事股专门负责管理所有人员的人事档案，并定期核查。学校是用人单位，负责实际管理和考核。如有人员变动情况，当月调整，各单位会计具体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计财股向学校和局人事股统计各校实际人数，按照预算批复向财政申请拨付资金。各校严格考核人员到岗情况，按照实际工作在职情况按月发放工资。年底按照教师考核管理办法对教师进行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减轻学校教师经济压力。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减轻学校教师经济压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69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69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按季度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按季度
		成本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工资保障	≤130.75 万元	成本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工资保障	≤130.7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91,700	年度资金总额：	791,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91,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91,7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8〕291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从 2019 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8〕291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8〕291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从 2019 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本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当年全县公办幼儿及普惠民办幼儿园、随便班就读幼儿，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对当年全县公办幼儿及普惠民办幼儿园、随便班就读幼儿，应补尽补率达到 100%，使师生经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涉及幼儿数	2639 人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涉及幼儿数	2639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79.17 万元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成本	≤79.1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地方提高学前普惠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地方提高学前普惠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不低于上年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不低于上年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91,700	年度资金总额：	791,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1,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1,7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8〕291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从 2019 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补助对象为全县公办在园幼儿及普惠民办在园幼儿。补助标准：不低于 600 元/生/年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特殊教育幼儿 6000 元/生/年补助生均公用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8〕291 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普惠民办幼儿园生均财政补助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9〕193 号）文件要求设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晋财教〔2018〕291 号）文件要求，按规定从 2019 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校成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领导小组，对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督负责，教育发展中心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审核后方可支付。各校要完善经费管理办法，科学规范使用公用经费，原则上尽量将财政拨款相对固定在公用经费的主要支出项目上，其他公用经费由学校收入解决，减少财政拨款与学校收入在公用经费支出上的混用。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不得超范围、超规定使用，在监控系统中录入的相关摘要、数据要准确无误。此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办法和经费支出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下达资金，春秋两季执行，开学后一月内下达至各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全县公办及普惠民办园幼儿公平的接受教育，确保幼儿园正常运转，改善办学条件，促进幼儿园教育的健康有序发展。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全县公办及普惠民办园幼儿公平的接受教育，确保幼儿园正常运转，改善办学条件，促进幼儿园教育的健康有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幼儿数	2639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幼儿数	2639 人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日常维费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日常维费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标准生均经费元/生/年	600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标准生均经费元/生/年	6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不低于上年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不低于上年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制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岗教师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王桥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9,143.44	年度资金总额：	559,143.44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9,143.44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9,143.44
项目概况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按照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名额分配计划，我县共招聘 1119 名省特岗教师。省财政通过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分别对特岗教师给予工资性补助。特岗教师在聘任期内执行国家统一的工资性补助标准，其他绩效奖励、津贴补贴由设岗县根据当地同级公办教师年收入水平和省财政补助水平综合确定。设岗县要统筹落实资金，用于解决地方性补贴、必要的交通补助、体检费和按规定纳入当地社会保障体系，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障待遇单位应缴纳的费用。以上所需资金，在省财政补助基础上，不足部分按现行财政管理体制，由特岗教师所在地财政负担。我校 13 名教师共计预算资金 559143.44 元。			
立项依据	1.《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2019 年修订）>的通知》（晋教师〔2019〕11 号）2.《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19〕1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我县170名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次项目实施涉及部门包括：襄垣县教育局、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襄垣县财政局及设岗学校项目管理制度 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工资。认真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切实为特岗教师解决实际困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待遇，使特岗教师安心从教。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足额支付特岗教师工资及各项社保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 13 名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完成 13 名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13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13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559143.44 元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559143.44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县聘教师工资（含烤火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王桥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0,924	年度资金总额：	630,9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0,9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0,924
项目概况	为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设立本项目。解决全县在职和离岗退养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及烤火费。2024 年：长期代课教师共 33 人，其中：在职 18 名，工资标准为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 20400 元/年+一线工作贴（30 年以上 4800、20 年以上 3840、10 年以上 3120）共计 450720 元，15 名离岗退养人员工资标准为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 20400 元/年+离岗退养教龄补贴平均每人每年 2760 元共计 366160 元，烤火费为平均每人每年 2250 元 33 人共计 79100 元，以上三项全年共需 895980 元，结合转移支付资金，还需县级资金 630924 元。			
立项依据	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及历史遗留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设立本项目。解决全县在职和离岗退养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于涉及人员均是以前历史遗留下来的相对固定人员，主管部门教育局内部由人事股专门负责管理所有人员的人事档案，并定期核查。学校是用人单位，负责实际管理和考核。如有人员变动情况，当月调整，各单位会计具体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计财股向学校和局人事股统计各校实际人数，按照预算批复向财政申请拨付资金。各校严格考核人员到岗情况，按照实际工作在职情况按月发放工资。年底按照教师考核管理办法对教师进行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减轻学校教师经济压力。	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减轻学校教师经济压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33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33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按季度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按季度
		成本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工资保障	≤630924 元	成本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工资保障	≤630924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县聘教师工资（含烤火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夏店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6,932	年度资金总额：	606,9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6,9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6,932
项目概况	为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设立本项目。解决全县在职和离岗退养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及烤火费。2024 年：长期代课教师共 34 人，其中：在职22 名，工资标准为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 20400 元/年+一线工作贴（30 年以上 4800、20 年以上 3840、10 年以上 3120）共计 548640 元，12 名离岗退养人员工资标准为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 20400 元/年+离岗退养教龄补贴平均每人每年 2760 元共计 290240 元，烤火费为平均每人每年 2250 元共计 81300 元，以上三项全年共需 920180 元，结合转移支付资金，还需县级资金 606932 元。			
立项依据	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及历史遗留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设立本项目。解决全县在职和离岗退养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于涉及人员均是以前历史遗留下来的相对固定人员，主管部门教育局内部由人事股专门负责管理所有人员的人事档案，并定期核查。学校是用人单位，负责实际管理和考核。如有人员变动情况，当月调整，各单位会计具体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计财股向学校和局人事股统计各校实际人数，按照预算批复向财政申请拨付资金。各校严格考核人员到岗情况，按照实际工作在职情况按月发放工资。年底按照教师考核管理办法对教师进行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减轻学校教师经济压力。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减轻学校教师经济压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34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34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按季度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按季度
		成本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工资保障	≤606932 元	成本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工资保障	≤606932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县聘教师工资（含烤火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下良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6,656	年度资金总额：	606,656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6,656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6,656
项目概况	为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设立本项目。解决我校在职和离岗退养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及烤火费 。2024 年：长期代课教师共 32 人，其中：在职 20 名，工资标准为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 20400 元/年+一线工作贴（30 年以上 4800、20 年以上 3840、10 年以上 3120）共计 494640 元，烤火费为平均每人每年 2250 元共计 549000 元，12 名离岗退养人员工资标准为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 20400 元/年+离岗退养教龄补贴平均每人每年 2760 元共计 293590 元，烤火费为平均每人每年 2250 元共计 75450 元，以上四项全年共需 863680 元，结合转移支付资金，还需县级资金 606656 元。			
立项依据	根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及历史遗留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设立本项目。解决我校在职和离岗退养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于涉及人员均是以前历史遗留下来的相对固定人员，主管部门教育局内部由人事股专门负责管理所有人员的人事档案，并定期核查。学校是用人单位，负责实际管理和考核。如有人员变动情况，当月调整，由单位会计具体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计财股向学校和局人事股统计学校实际人数，按照预算批复向财政申请拨付资金 。学校严格考核人员到岗情况，按照实际工作在职情况按月发放工资 。年底按照教师考核管理办法对教师进行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减轻学校教师经济压力。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减轻学校教师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32 名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32 名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按季度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按季度
		成本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工资保障	≤606656 元	成本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工资保障	≤606656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岗教师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西营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93,446.4	年度资金总额：	893,446.4
	市县（区）财政资金	893,446.4	市县（区）财政资金	893,446.4
项目概况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按照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名额分配计划，我县共招聘 1119 名省特岗教师。省财政通过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分别对特岗教师给予工资性补助。特岗教师在聘任期内执行国家统一的工资性补助标准，其他绩效奖励、津贴补贴由设岗县根据当地同级公办教师年收入水平和省财政补助水平综合确定。设岗县要统筹落实资金，用于解决地方性补贴、必要的交通补助、体检费和按规定纳入当地社会保障体系，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障待遇单位应缴纳的费用。以上所需资金，在省财政补助基础上，不足部分按现行财政管理体制，由特岗教师所在地财政负担。119 名教师共计预算资金 592 万。我校共 18 名特岗教师，需县配套资金 893446.4 元。			
立项依据	1.《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2019 年修订）>的通知》（晋教师〔2019〕11 号）2.《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19〕1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晋教师〔2019〕11 号、晋教师〔2019〕17 号文件精神，为切实保障我县170名特岗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特岗教师应享受的绩效奖励、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障待遇，确保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次项目实施涉及部门包括：襄垣县教育局、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襄垣县财政局及设岗学校项目管理制度 切实保障特岗教师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工资。认真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切实为特岗教师解决实际困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待遇，使特岗教师安心从教。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足额支付特岗教师工资及各项社保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完成特岗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特岗教师与本地公办教师同等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18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18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89.34464 万元	成本指标	特岗工资发放保障	≤89.3446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县聘教师工资（含烤火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善福镇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1,962	年度资金总额：	541,962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1,962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1,962
项目概况	为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设立本项目。解决全县在职和离岗退养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及烤火费。2024 年：长期代课教师共 29 人，其中：在职 18 名，工资标准为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 20400 元/年+一线工作贴（30 年以上 4800、20 年以上 3840、10 年以上 3120）共计 441360 元，11 名离岗退养人员工资标准为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 20400 元/年+离岗退养教龄补贴平均每人每年 2760 元共计 266680 元，烤火费为平均每人每年 2250 元共计 66850 元，以上三项全年共需 774890 元，结合转移支付资金，还需县级资金 541962 元.			
立项依据	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及历史遗留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襄联办发〔2018〕1 号会议纪要文件，设立本项目。解决全县在职和离岗退养的长期代课教师工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于涉及人员均是以前历史遗留下来的相对固定人员，主管部门教育局内部由人事股专门负责管理所有人员的人事档案，并定期核查。学校是用人单位，负责实际管理和考核。如有人员变动情况，当月调整，各单位会计具体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计财股向学校和局人事股统计各校实际人数，按照预算批复向财政申请拨付资金。各校严格考核人员到岗情况，按照实际工作在职情况按月发放工资。年底按照教师考核管理办法对教师进行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减轻学校教师经济压力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学校教师短缺问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减轻学校教师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29 人	数量指标	发放教师数	29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按季度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效	按季度
		成本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工资保障	≤541962 元	成本指标	长期代课教师工资保障	≤541962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教师短缺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系统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襄垣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迎宾幼儿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依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学前教育的意见》（晋政发〔2012〕30 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建立全县幼儿园信息管理系统，实行动态监管，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我单位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国库集中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办学条件，使幼儿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有利于幼儿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改善办学条件，使幼儿在安全、舒适、标准的校园里活动，有利于幼儿身心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师生满意度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幼儿园数	1所	数量指标	涉及幼儿园数	1所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50 万	成本指标	重点项目保障资金	5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满意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教学培训、科研咨政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中共襄垣县委党校	实施单位	中共襄垣县委党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16,000	年度资金总额：	61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6,000
项目概况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提高全县科级干部、后备干部、中青年干部的政治理论素养、党性修养和专业化水平，引导学员运用所学理论研究重大现实问题，达到指导工作实践的目的，现就县委党校承办各类培训班次制定如下实施方案。一是主体班次教学培训：主体班次有科级干部进修班暨读书班（60人，1个月，2期）、中青年干部能力提升班（60人，1个月，2期）、科级干部轮训班（700人，3天）及其他专题培训班等。相关费用包括：⑴培训办公用品：25000元；⑵外请教师讲课费80000元；⑶办理采购的印刷费（含资料汇编、学员手册等）：80000元；⑷印刷费（含座签、试卷、证书、餐券、本、袋子等）：30000元；⑸培训相关设备维修（护）费用：15000元；⑹培训学员用书：20000元；⑺培训学员食宿：20000元；⑻学员外出延伸及现场教学费用：186000元；二是师资培训：师资培训包括教师线上、线下培训，购置学习资料（含图书及视频资料），云课堂在线学习等，相关费用包括：⑴购置资料：10000元；⑵线上、线下培训：70000元；⑶云课堂在线学习：40000元；三是科研咨政：科研咨政包括教室外出调研、开展理论宣讲、参加赛讲及课题交流等活动。相关费用：10000元；四是水电费及其他保障：相关费用包括：⑴水电费：20000元；⑵培训专网费用：6000元；⑶其他费用：4000元。			
立项依据	《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关于在全省各级党校开设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读书班的指导意见》《全省市县两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实施方案》《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意见》《中共山西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中共长治市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第五条　党校（行政学校）的基本任务是：（一）培训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公务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年轻干部、理论宣传骨干、高层次人才、基层干部、党员，开展党校（行政学校）系统师资培训；（二）加强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研究，重点研究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承办党委和政府以及相关部门举办的专题研讨班；（四）开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承担党委和政府决策咨询服务。《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第八条（五）加强党校基础设施建设、师资培养、经费保障、现场教学基地建设等，支持党校实施综合性的教学科研、决策咨询、管理服务创新。《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第十三条　党校（行政学院）的班次主要包括进修班、培训班、理论研修班、专题研讨班和师资培训班等。《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第十六条 各级党校（行政学院）根据干部培训计划开设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制一般不少于1个月。《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第二十四条　党校（行政学院）应当努力创新教学方式，大力推行研究式教学、综合运用讲授式和案例式、模拟式、体验式等互动式教学方法，加大案例教学力度。《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第八章 人才队伍建设　第四十九条　人才队伍建设是党校（行政学院）事业发展的关键。应当根据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后勤服务工作的需要，建立一支政治合格、素质优良、规模适当、结构合理、适应新时代干部教育培训要求的党校（行政学院）工作人员队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 实行《班主任跟班听课制度》《学员管理规定》《班级管理制度》《学员考勤制度》《学员请销假制度》《培训纪律规定》资金管理制度（1）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2）专项资金报账拨付要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3）对专项资金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督查，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要全程参与项目验收和采购项目交接。			
项目实施计划	1、学习规划：拟定于2024年3月1至2024年12月底，对全县中青年干部、科级干部、后备干部、党校教师进行培训。主讲人：（1）县委党校理论教师；⑵兼职讲师，主要从组织、宣传、政法、纪检、统战、武装部及县委办、政府办、司法、信访等部门选聘，每个单位至少选聘1人，由县委组织部和县委党校共同确定；⑶外请教师，主要从省委党校和市委党校聘请与课程相关的教师，讲课费按照职称标准发放。2、学习考核：⑴结业前，学员要结合工作实际，撰写不少于1500字左右的心得体会，经检查合格记入考核成绩。（2）党校组织学员结业考试，考试成绩记入学员学习档案。（3）学员在校期间出勤情况作为考核内容之一。（4）党校填写学员鉴定表，作为培训档案留校备查。3、教学质量、教学管理评估：学习期间，由综合管理科按照县委组织部和党校教学评估的相关规定组织学员对教学、管理特别是党性锻炼情况进行评估，确保教学质量、教学管理水平和培训效果的不断提高。4、师资培训：党校人才队伍建设的重点是教师队伍建设，着力完善学习进修、交流锻炼等培养机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各类教学、培训及科研项目圆满完成。	确保各类教学、培训及科研项目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1000人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1000人
			开展培训班班次数	≥4次		开展培训班班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学员培训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学员培训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教学课程时效性	时效性强，密切联系形势	时效指标	教学课程时效性	时效性强，密切联系形势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	≤61.6万元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	≤6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训人员能力提升	能力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训人员能力提升	能力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学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学员满意度	≥99%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融媒体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0,500	年度资金总额：	520,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20,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20,500
项目概况	2024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文〔2023〕13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用于支持有关县（区、市）如期落实《全国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十四五”发展规划》“到2025年，全国各级应急广播调度控制平台基本建成”要求，加快推进本地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执行进度，做到专款专用。我中心资金使用规范、合理、专款专用，没有列支与项目内容无关的费用。并制定责任到部门的资金计划，分步实施，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有效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中心专门召开专项会议制定资金使用计划，责任到部门到人，指定专人分别负责，分步实施，根据中心实际情况，规范管理，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响应国家、广电总局和山西省对省预警信息发布和应急广播系统建设的需求，建立安全可靠、快速便捷、覆盖广泛的应急广播系统，提升我省应急信息发布能力，充分发挥广播电视通道在应急信息发布时的优势作用，减轻突发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提升预警信息发布时效性，扩大预警发布信息覆盖面的广度，助力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在实施期内加快推进本地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应急广播调度控制系统	≥1 套	数量指标	省级应急广播调度控制系统	≥1 套
		质量指标	符合质量标准	符合标准	质量指标	符合质量标准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开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开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性	节约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性	节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山西省应急信息发布能力提升度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山西省应急信息发布能力提升度	有效提升
			预警发布信息覆盖面提升度	有效提升		预警发布信息覆盖面提升度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信息发布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信息发布机制	健全
			应急广播维护机制	健全		应急广播维护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融合传媒集团劳务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3-襄垣县融媒体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融媒体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融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招聘 80 名专业技术人员，到襄垣县融媒体中心从事文字编辑、摄影摄像、播音主持、后期制作、平面设计等工作，人员纳入县融媒体中心，实行一体化管理。根据双方签订的《劳务服务协议书》，县融媒体中心每年需要向县融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劳务服务费。			
立项依据	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关于县融媒体中心向融合传媒集团支付劳务服务费用的情况说明。			
项目设立必要性	扎实抓好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全力打造具有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的县级主流媒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财政局下达《关于经常性项目支出控制数的函》和《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关于县融媒体中心向融合传媒集团支付劳务服务费用的情况说明》。 根据双方签订的《劳务服务协议书》，严格按照文件要求保证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中共襄垣县委宣传部关于县融媒体中心向融合传媒集团支付劳务服务费用的情况说明》。 中心专门召开专题会议制定资金使用计划，保证资金使用到位，推进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在机构、人员、平台、管理、内容、渠道等方面深度融合。项目实施总计划由中心班子成员共同商议决定，并由专人负责、分步实施、合理合规开展，并进行资金运行状况和绩效目标预期实现程度监控，确保项目稳步有序推进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宣传任务，确保舆论氛围，宣传工作及时到位。创新工作机制，再造采编播发流程，实现本地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融合发展，打造全省一流的县级融媒体中心。		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宣传任务，打造全省一流的县级融媒体中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内容	5 项	数量指标	服务内容	5 项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指数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指数	及时
		成本指标	服务费用成本	480 万元	成本指标	服务费用成本	48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融媒体中心单位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3-襄垣县融媒体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融媒体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融媒体中心成立以来，创新工作机制，再造采编播发流程，建立“统一指挥、一次采集、多种生成、三级审核、多元发布、效果考评”的全新采编播发评体系，实现本地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融合发展，打造全省一流的县级融媒体中心。办公场所建筑面积 5039.6 平方米，建设“中央厨房”、综艺演播厅、新闻演播室、综合演播室、广播电视导播室、融媒品牌工作室、新时代文明实践和智慧政务线上平台、“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等，2019 年 12 月 30 日正式挂牌成立，属县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30 人，现有在编在岗人员 35 人，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 8 人，融媒集团劳务服务人员 80 人。				
立项依据	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融媒体中心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证融媒体中心正常运转，进一步对外宣传襄垣，提高襄垣知名度，推动经济发展，提升媒体资源的创新深化与一体运用，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向纵深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财政局下达关于经常性项目支出控制数的函，县融媒体中心每天对采访资料、视频进行编辑及播放，开设专题栏目进行专题栏目制作，对精选的新闻节目和产品上送到市台省台中央台以及其他网络媒体等，融媒体中心目前处在融合发展的最初阶段，为保证融媒体中心正常运转，我单位制定责任到部门的资金计划，分步实施，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有效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中心专门召开专项会议制定资金使用计划，责任到部门到人，指定专人分别负责，分步实施，根据中心实际情况，规范管理，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宣传任务，确保舆论氛围，宣传工作及时到位。创新工作机制，再造采编播发流程，实现本地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融合发展，打造全省一流的县级融媒体中心。			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宣传任务，打造全省一流的县级融媒体中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数量	≤123 人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数量	≤123 人
		质量指标	完成宣传报道任务	完成	质量指标	完成宣传报道任务	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指数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指数	及时
		成本指标	业务成本	480 万元	成本指标	业务成本	48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数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数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各文化场馆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75,000
项目概况	全县文物保护，非遗传承、公共文化场馆服务人员严重短缺，不能满足当前工作需要，结合文旅系统工作实际需要，在不增加事业编制的情况下，2024 年以购买社会服务的方式派遣和使用临时工作人员 30 名，（图书馆：7 人，美术馆：7 人，文化馆：3 人，文博馆：13 人）从事文物保护、文化场馆服务与讲解工作。按月工资 1700 元/人的标准每季度发放工资，每月按社保基数 3548 元/人的标准缴纳社会保险，社保基数上调后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另外，按合同约定按年度支付劳务派遣公司派遣人员管理费（50元/人/月）、资料档案管理费（150元/人/年）、员工意外险（300元/人/年）。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0）第7次，十七、关于研究2020年部分单位以政府购买社会服务方式招聘工作人员事宜 会议指出，县部分国保单位、省保单位、县城部分文化场馆等单位工作人员严重缺少，影响正常工作开展。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招聘工作人员，可解决相关单位用人需求，保障基本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文保单位的安全管理，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保障各场馆正常运行，更好的服务广大人民群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各馆所需要，安排相关专业的人员，解决各馆所用人需求，保障各馆所工作正常开展。各场馆每月对劳务派遣人员的工作实际情况，实事求是，严格考核，按季、足额的发放补贴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劳务派遣专项经费下达后，各文化场馆对劳务派遣人员每月进行考核，我局按照考核结果按季度发放工资。按月给所有劳务派遣人员缴纳社会保险，社保基数上调后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按季度发放人员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保障各场馆正常运行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保障各场馆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人数	30 人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人数	30 人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出勤率	≥98%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出勤率	≥98%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时效	全年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时效	全年
		成本指标	补贴资金成本	≤117.5 万元	成本指标	补贴资金成本	≤117.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够提高政务服务水平	能够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够提高政务服务水平	能够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贴政策是否能够可持续进行	能够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贴政策是否能够可持续进行	能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东湖书法广场二期修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襄垣县东湖炎帝农耕文化产业园区二期工程——书法广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文件要求，我单位负责东湖书法广场工程，于 2012 年2 月 24 日经县发展和改革局立项，立项批复金额为 1747 万元。经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江苏锦盛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格为 1481.8459 万元。该工程于 2012 年4 月 20 日开工，2013 年 1 月 13 日竣工并已进行验收，结算总造价为 1524.1105 万元。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假山广场，笔架山，九曲流觞小溪及园路，沙滩及置石，亲水平台假山，景石 A、B、C,花岗岩条石，照明绿化，人物雕像，楹联，书法景墙，铸铜毛笔，广场刻字，钓鱼平台，景点铺装。			
立项依据	《襄垣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襄垣县东湖炎帝农耕文化产业园区二期工程——书法广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基字〔2012〕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更好的完成我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各项工作，健全与其职能相适应的附属配套工程，整合包装我县旅游资源，打造我县文旅品牌，繁荣我县文旅事业，推动我县文旅产业发展。为把我县文化旅游各项工作做大做强，促进全县文化旅游产业全域化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责任。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款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实现东湖书法广场全面免费开放，健全与其职能相适应的附属配套设施。	实现东湖书法广场全面免费开放，健全与其职能相适应的附属配套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面积	≥100000㎡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面积	≥10000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成本支付金额	50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支付金额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基础设施	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基础设施	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东湖书法广场的持续性影响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东湖书法广场的持续性影响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资金（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30,000
项目概况	流渠观音庙位于襄垣县虒亭镇流渠村中。坐北朝南，一进院落布局，南北长 35.2 米，东西宽 25.8 米，占地面积 913 平方米。现存正殿主体为元代遗构，其余为清代遗构。中轴线上现存有戏台、正殿，正殿东西两侧为耳殿，院落东侧建东配楼，西侧为西配窑，戏台东侧为山门，西侧为妆楼，山门与东配楼间建有钟楼。2007 年公布为长治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2021 年公布为山西省第六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修缮内容：正殿、戏台、西配窑、东配楼 、钟楼、山门 。申家岭三教堂位于襄垣县虒亭镇申家岭村中。坐北朝南，一进院落布局，南北 39.9 米、东西 18.6 米，占地面积 742 平方米。现存正殿为明代遗构，其余为 清代遗构。中轴线上现存有戏台、正殿；两侧有东、西厢房各 5 间，东、西配殿各 3 间，西耳房 2 间；院东南角辟门。2012 年被襄垣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022 年被长治市人民政府公布为第五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修缮保护项目分为重点修复、现状整修、遗址保护及日常维护等四种修缮工程。现将分项维修项目与范围作如下分述。现状整修包括正殿、西耳殿、西掖门、西厢房、大门；重点修复包括东配殿、西配殿、东厢房、戏台；原址复建包括东耳殿、东掖门；院落、围墙、护坡重新揭墁院落地面，拆除现有围墙，重新砌筑围墙，重新做院落西侧护坡。襄垣文庙位于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新建街 245 号，创建于金代天会年间，元代元贞二年至大德四年(1296—1300 年)扩建，后历代均有修葺，现保存有元代、清代遗构。襄垣文庙坐北向南，由南至北总体布局有大成殿、东西庑殿、藏书楼等，占地面积 2800 平方米 。升级改造内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灭火设施、配电系统改造，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应急广播系统，消防备用电源系统建设，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消防给水系统优化升级、微型消防站建设。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第一批）预算的通知》（晋财文〔2021〕132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第一批）预算的通知》（晋财文〔2021〕102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文〔2021〕115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文〔2021〕9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流渠菩萨庙具有较高的文物价值。由于各种因素造成的诸多病害和安全隐患，已危害到文物建筑的安全。所有建筑屋顶失修、坍塌残损严重，杂草丛生、多处漏雨。院内地面、散水残损，排水不畅，多数墙体下部酥碱。西配窑大面积坍塌。正殿铺作糟朽、屋面漏雨，险情严峻，非重点维修不得以解危。通过维修工程、修复工程，修缮各种因素造成的损伤，减除隐患危害，使建筑结构整体安全稳定，恢复文物原状。以期达到制止新的破坏，更好传承建筑遗产所蕴含的历史文化内涵。申家岭三教堂历史久远，是当地精神文明的见证，为研究襄垣县地区的古代建筑史及民族文化提供了可靠的实物例证。具有较高的历史价值。 申家岭三教堂独特的梁架结构朴实无华，结构科学合理，构件简洁实用，使整座建筑整体体现的是一种整洁的原始美，单调又不失美观，朴素又不失厚重，大气又不失沉稳，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 。襄垣文庙内文物建筑主要以砖木结构为主，耐火等级较低，且建筑之间间距较小，缺少安全的防火间距，一旦发生火灾容易发生火烧连营，消防车辆也难以在襄垣文庙内通行。襄垣文庙内部分建筑用于展示和值班使用，引入了电源，个别电气线路和元器件使用时间较长，存在一定电气火灾隐患。 目前，襄垣文庙缺乏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 尚能正常运行，但缺少必要监控措施和配套消防器材配置，且原有消火栓部分位置保护不到位。需要对现有消防系统进行整体评估，并根据评估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问题实施消防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责任。			
项目实施计划	流渠观音庙待资金下达后，开展招投标确定施工单位，根据合同开展工程维修。申家岭三教堂已完工并验收，正在结算审核，待审核完成后，进行资金支付。文庙消防工程已完成招投标，准备开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建筑本体进行维修，排除危害建筑本体的不利因素。提升建筑本体形象，使人民群众享受文物保护发展成果。消防工程建成后，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消防法》，《文物建筑防火设计导则（试行）》，《山西省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细则》的要求。以“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加强用电、用火管理，通过科学合理的消防设施，实现层层布防，确保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万无一失。消防主机接收到监控区的感烟探测器报警，巡查员赶赴现场确认实情。一旦确认火情发生，消防联动设备立刻启动，根据火情不同情况，选择合理的扑救措施 。系统包含：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系统；消防给水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工作照明系统；微型消防站建设；消防备用电源系统建设；消防广播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通风系统等 9 个子系统。		对建筑本体进行维修，排除危害建筑本体的不利因素。提升建筑本体形象，使人民群众享受文物保护发展成果。消防工程建成后，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消防法》，《文物建筑防火设计导则（试行）》，《山西省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细则》的要求。以“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加强用电、用火管理，通过科学合理的消防设施，实现层层布防，确保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万无一失。消防主机接收到监控区的感烟探测器报警，巡查员赶赴现场确认实情。一旦确认火情发生，消防联动设备立刻启动，根据火情不同情况，选择合理的扑救措施 。系统包含：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系统；消防给水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工作照明系统；微型消防站建设；消防备用电源系统建设；消防广播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通风系统等 9 个子系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渠观音庙维修面积	≥913㎡	数量指标	流渠观音庙维修面积	≥913㎡
			申家岭三教堂维修面积	≥742㎡		申家岭三教堂维修面积	≥742㎡
			文庙消防维修面积	≥2800㎡		文庙消防维修面积	≥2800㎡
		质量指标	工程维修质量	符合国家标准	质量指标	工程维修质量	符合国家标准
		时效指标	流渠观音庙维修周期	300天	时效指标	流渠观音庙维修周期	300天
			申家岭三教堂项目实施周期	1年		申家岭三教堂项目实施周期	1年
			文庙消防工程实施周期	6个月		文庙消防工程实施周期	6个月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483万元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48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古建筑保护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古建筑保护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历史文化传承影响期限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历史文化传承影响期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文庙活化利用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项目概况	积极推进文庙新型文化空间建设，重点开展国学讲堂、非遗展演、互动体验等数字化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县财政投资 400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 2024 年产业类重点工程项目任务分解表》《襄垣县 2024 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任务分解表》的通知（襄办发〔2024〕1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宣传推介襄垣，整合包装我县旅游资源，打造我县文旅品牌，繁荣我县文旅事业，推动我县文旅产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文件精神执行，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襄垣县 2024 年产业类重点工程项目任务分解表》《襄垣县 2024 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任务分解表》的通知（襄办发〔2024〕1 号）文件精神，我局负责实施文庙活化利用工程，建设文庙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包括国学讲堂、非遗展演、互动体验等数字化项目。2024 年 12 月底建设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工程实施，能够切实有效的保护好和传承好文物资源，为更好地保护利用市县保文物和促进文旅融合、地方经济发展提供重要条件。	通过工程实施，能够切实有效的保护好和传承好文物资源，为更好地保护利用市县保文物和促进文旅融合、地方经济发展提供重要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	符合国家要求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	符合国家要求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时间	2024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时间	2024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	≤400 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	≤4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参与率	逐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参与率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目建成后的可持续影响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目建成后的可持续影响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该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该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免费送戏下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项目概况	襄垣秧歌是我县特有的地方戏种，历经数百年流传，始终保持着独有的地方特色，并深深植根于传统文化之中，2009 年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襄垣秧歌剧团是我县传承襄垣秧歌的唯一团队。近年来，襄垣秧歌剧团的演出水平有了极大的提高，新排了许多新剧目，特别是新编剧目《豫让与襄子》《法显》《山村女支书》是弘扬我县历史文化和襄垣精神的精品力作，是思想性、艺术性和观赏性俱佳的大戏。此外，还有《大宋巾帼》、《杨门女将》、《赵兰英进京》、《小二黑结婚》、《山村母亲》、《宋宫奇冤》、《旋风案一本》、《旋风案二本》、《彩礼》、《下河东》、《绣花女传奇》、《智取威虎山》、《五世请缨》、《雁门关》、《九品巡检》、《红灯记》等多部经典曲目。2024 年全年免费送戏下乡（戏曲）300 场，分别到 60 个行政村（全县行政村 3 年轮流一次）进行演出，每个村 3 天共 5 场，每场演出 2.5 小时；“周末大剧院”（戏曲）专场演出 100 场，每周末晚上在人民会堂进行 2.5 小时左右的演出。			
立项依据	襄办发〔2015〕65 号文件第二点演出场次及补贴方式 1.送戏下乡。送戏下乡主要针对本县农村。每年安排演出场次 210-300 场（安排42-60 个村，每个村 5 场戏），每场戏县财政补贴 8500 元（县委、县政府安排的重要节假日、重大活动演出、消夏晚会不在此列）。 演出所在村负责提供舞台、用电、食宿、场地等。演出所在村如需增加场次，费用由演出所在村负担。2022 年 3 月第 25 次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五点，关于研究保障县秧歌剧团文化惠民演出事宜，会议听取了副县长牛艺儒关于研究保障县秧歌剧团文化惠民演出的情况汇报。会议指出，县秧歌剧团是服务基层群众文化需求的重要载体，能够满足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要加强县秧歌剧团的经费投入，保障县秧歌剧团的正常运转。经研究，议定：1.原则同意县文旅局提出的保障县秧歌剧团文化惠民演出的请示。2.原则同意县文旅局提出的“免费送戏下乡”财政补贴增加至 10000 元/场的标准，“周末戏曲专场”按 2 场/周、10000 元/场进行财政扶持（具体资金以实际演出场次进行拨付）。 3.县财政局负责按照要求将秧歌剧团补贴扶持资金（400 万）列入财政预算。根据实际演出场次，全年补助 400 万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保障县秧歌剧团正常运转，能够更好的传承和保护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襄垣秧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襄垣秧歌送戏下乡演出领导组。2.落实经费保障。坚持以事定费，费随事转，台账管理，根据实际演出场次分批下达 。3.保证演出质量。确保演出质量，严守纪律，坚决杜绝规定费用之外的吃拿要，杜绝扰民。4.加强监督检查。领导组制定具体管理办法，健全绩效监督评价机制，认真核实演出的场次，全面评价演出效果，定期公布评价结果，接受群众监督。现场检查 20%，电话回访 30%，资料核查 100%。			
项目实施计划	襄垣秧歌剧团 2024 年免费送戏下乡 60 个行政村，根据各乡镇申请情况合理安排。3 月-12月，送戏下乡到每个村演出 3 天共 5 场，每场演出 2.5 小时，每场 1 万元，演出完成后申请拨付；另外周末大剧院演出（戏曲）100 场，每周六、日在襄垣会堂演出共 2 场，每场演出 2.5 小时，每场 1 万元，演出完成后申请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不仅传承和保护了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襄垣秧歌，而且充分体现了县委县政府“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政理念和为民情怀，同时保障剧团的正常运转。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不仅传承和保护了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襄垣秧歌，而且充分体现了县委县政府“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政理念和为民情怀，同时保障剧团的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完成送戏下乡（戏曲）演出数量	300 场	数量指标	年度完成送戏下乡（戏曲）演出数量	300 场
			年度完成周末大剧院（戏曲）演出数量	100 场		年度完成周末大剧院（戏曲）演出数量	100 场
		质量指标	每场节目演出时长	≥2.5 小时	质量指标	每场节目演出时长	≥2.5 小时
		时效指标	免费送戏下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免费送戏下乡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每场节目补贴成本	1 万元	成本指标	每场节目补贴成本	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够丰富观看群众的业余生活	能够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够丰富观看群众的业余生活	能够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送戏下乡政策是否可以长期进行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送戏下乡政策是否可以长期进行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看群众对送戏下乡演出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看群众对送戏下乡演出的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域旅游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2,000	年度资金总额：	63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2,0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山西省襄垣县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编制》，深挖襄垣文化内涵，对全域空间进行创新重构、对旅游资源价值进行充分释放，结合市场需求，以规划落地与项目运营为根本出发点，综合考虑项目招商与旅游营销等内容，成为创新型、实操型的全域旅游发展规划，为使襄垣成为旅游目的地提供全方位的规划指引。包括规划总论、背景分析、基础条件分析、发展定位、空间布局规划、项目体系规划、产业融合规划、公共服务配套规划、市场营销规划、风貌提升规划、全民参与体系规划、环境保护规划、项目投资估算、体制机制创新规划、近期行动计划等。			
立项依据	按照《长治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确定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重点创建主体单位的通知》（长文旅发〔2020〕149 号）、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 2022 年产业类重点工程项目任务分解表><襄垣县 2022 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任务分解表>的通知》（襄办发〔2022〕4 号）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长治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确定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重点创建主体单位的通知》（长文旅发〔2020〕149号）文件精神，为全力助推我县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特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结合市场需求，以规划落地与项目运营为根本出发点，综合考虑项目招商与旅游营销等内容，成为创新型、实操型的全域旅游发展规划，为使襄垣成为旅游目的地提供全方位的规划指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年初制定工作计划，按照文件精神完成全域旅游规划编制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结合市场需求，以规划落地与项目运营为根本出发点，综合考虑项目招商与旅游营销等内容，成为创新型、实操型的全域旅游发展规划，为使襄垣成为旅游目的地提供全方位的规划指引。	结合市场需求，以规划落地与项目运营为根本出发点，综合考虑项目招商与旅游营销等内容，成为创新型、实操型的全域旅游发展规划，为使襄垣成为旅游目的地提供全方位的规划指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范围	≥1178 平方千米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范围	≥1178 平方千米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质量	全方位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质量	全方位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成本控制	≤63.2 万元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成本控制	≤63.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促进经济转型	效果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促进经济转型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	逐步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	逐步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旅游规划发展前景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旅游规划发展前景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46,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4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4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46,000
项目概况	根据《长治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条例》第十二条，市、县（区）国土部门在土地储备时，应当告知本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对拟入库的土地开展文物核查和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出具核查意见，在依法完成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前不得入库。对我局拟定的2022年度国有基本建设用地收储约为344亩进行勘探。对我县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的地理位置、所处环境、保存状况等基本情况进行调研，充分分析研究襄垣县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的价值特色，基于现状分析编制襄垣县文物保护利用总体规划和“十四五”文物保护规划。用于文物抢救性修缮工程，主要对西回辕三教庙正殿、九龙村九龙庙正殿及南看楼、化城寺阁楼、下良天齐庙西院戏台进行搭设保护搭棚保护。			
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2022年产业类重点工程项目任务分解表><襄垣县2022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任务分解表>的通知》（襄办发〔2022〕4号）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文物是我国传统文化的载体和历史的见证，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和不可再生性，不可替代性，是我国重要是文化遗产和人类重要的文化财富，保护文物关系国家和民族利益。为确实做好文物保护传承和利用，特申报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山西省财政厅文件精神执行，按照《财政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文〔2018〕178号）有关规定，坚持依法依规，文物保护的主动性服务原则，严格遵循既有利于文物保护，又有利于基本建设，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年初制定工作计划，按照文件精神完成国有土地地下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完成文物保护利用和文物保护规划编制任务；完成文物抢救性修缮工程任务，主要对西回辕三教庙正殿、九龙村九龙庙正殿及南看楼、化城寺阁楼、下良天齐庙西院戏台进行搭设保护大棚保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我县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的地理位置、所处环境、保存状况等基本情况进行调研，充分分析研究襄垣县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的价值特色，增强文物保护修缮工作。	对我县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的地理位置、所处环境、保存状况等基本情况进行调研，充分分析研究襄垣县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的价值特色，增强文物保护修缮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勘探面积	≥344亩	数量指标	勘探面积	≥344亩
			规划编制范围	≥1178㎡		规划编制范围	≥1178㎡
			保护棚搭设面积	≥961㎡		保护棚搭设面积	≥961㎡
		质量指标	文物勘探、发掘、规划编制、修缮是否符合文物保护要求	符合	质量指标	文物勘探、发掘、规划编制、修缮是否符合文物保护要求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成本控制	≤244.6万元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成本控制	≤244.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文物保护的主动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文物保护的主动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的历史文化价值传承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的历史文化价值传承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开展文物保护工作的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开展文物保护工作的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提前下达）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襄垣县财政局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14,220	年度资金总额：	1,814,2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40,2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40,220
	省级财政资金	474,000	省级财政资金	474,000
项目概况	在全县范围内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以及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其他项目，鼓励广大农民群众自行组织开展各类文艺演出活动和体育健身活动，各行政村基层文化服务点宽带接入。统筹使用项目资金，合理安排农村文化设施的配置。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文〔2022〕1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统筹城乡文化资源均衡配置，逐步健全县、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实现全省村级文化活动室正常运转，推进农村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统筹城乡文化资源均衡配置，逐步健全县、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实现全省村级文化活动室正常运转，为了更好的保证农村文化建设资金落实到位，我局特成立了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局务会，制定相关的制度政策，强化考核，细化目标任务，落实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率。			
项目实施计划	在全县范围内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以及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其他项目，鼓励广大农民群众自行组织开展各类文艺演出活动和体育健身活动，各行政村基层文化服务点宽带接入。统筹使用项目资金，合理安排农村文化设施的配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统筹城乡文化资源均衡配置，逐步健全县、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实现全县村级文化活动室正常运转，推进农村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统筹城乡文化资源均衡配置，逐步健全县、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实现全县村级文化活动室正常运转，推进农村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涉及范围	全县范围内	数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涉及范围	全县范围内
		质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任务完成时间	12月前	时效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任务完成时间	12月前
		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本	≤181.422万元	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本	≤181.4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	丰富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时间	长久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时间	长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域内文物保护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襄垣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文物博物馆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7,030	年度资金总额：	527,03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7,03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7,030
项目概况	我县有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 524 处，大部分古建筑文保单位因年久失修，多处坍塌，面临消失殆尽，馆藏文物也出现逐年损坏现象，为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工作，力争文保单位达到四有目标要求，着力加强文物基层设施建设。具体内容为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零星修缮、环境治理、日常养护等项目经费，文物保护安全责任公示牌项目，国省市县文保单位灭火器（微型消防站）年检补充、更换，文保员生活补助、培训等。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古建筑日常养护工程实施意见》，市县保和未定级的木结构古建筑日常保养可参照本意见执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十条，设区的市、自治州级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自核定公布之日起 1 年内，由核定公布该文物保护单位的人民政府划定保护范围，作出标志说明，建立记录档案，设置专门机构或者指定专人负责管理。（四有标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八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文物保护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承担文物保护工作的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文物保护实施监督管理。第四十七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防火、防盗、防自然损坏的设施，确保文物的安全。根据《长治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条例》第九条，市、县（区）文物保护单位核定公布之日起一年内，由核定公布该文物保护单位的人民政府规定必要的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做出标准说明，建立记录档案并设置专门机构或者安排人员负责管理。晋政办发〔2019〕9 号文件，关于切实加强全省文物安全防范工作的实施意见第三点，省、市、县分级负担的原则及每个文物保护单位不少于 2 名看护员的标准设立文保员补助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文物是我国传统文化的载体和历史的见证，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和不可再生性，不可替代性，是我国重要是文化遗产和人类重要的文化财富，保护文物关系国家和民族利益。为确实做好文物保护传承和利用，特申报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八条及第四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八条，《山西省古建筑日常养护工程实施意见》，《长治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条例》第九条等法律相关规定以及年初制定的文物修缮计划执行，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科学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年初制定的文物保护修缮计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治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条例》等法律规定，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科学管理，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文物保护工作具体为：6 月对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零星修缮、环境治理、日常保养（除草清淤、勾抿、补配残缺构件，择砌、挖补及裂缝灌注，疏通散水，补配缺失墁砖等保养内容）等工作，需预算经费 21.983 万元；4-8 月设立文物保护安全责任公示牌（205 处），需预算经费4.6 万元；7-10 月对国省市县文保单位进行灭火器（微型消防站）年检补充、更换项目，需预算经费 9 万元；全年对文保员生活补助、培训费用需预算经费 17.12 万元，共计需 52.703 万元 。按照有关规定正常规范及时准确支付各项经费，确保文物保护工作正常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解决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及正常运行，确保做好文物保护传承和利用，提高群众对国家和政府的信任程度和满意程度。	及时有效的做好各处文物保护工作，确保文物的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数量	524 处	数量指标	全县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数量	524 处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修缮完成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修缮完成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文物保护开展时长	全年	时效指标	文物保护开展时长	全年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项目成本	≤52.703 万元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项目成本	≤52.70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利用能力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利用能力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长期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长期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0,000
项目概况	为充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力量，根据上级批复通知，结合我县实际情况，依据历年招聘方案，通过发布公告、报名、笔试、面试、体检、考察考核、公示、聘用程序流程进行，在项目实施中，需购买办公用品、印刷版面及相关资料，聘请面试老师，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笔试命题及面试相关工作、加班补助等。			
立项依据	1、中共长治市委组织部、长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申报 2024 年全市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计划的通知》长人社函〔2023〕247 号；2、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人事考试劳务费支出管理办法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5〕7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我县事业单位干部队伍建设，提升我县事业单位公共服务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关于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全面实行公开招聘的通知》、《关于申报 2024 年全市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计划的通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等相关文件制定招聘方案、发布公告、网上报名、笔试、面试、体检、考察考核、公示、聘用程序组织实施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市委组织部下达的任务目标，结合我县实际制定襄垣县 2024 年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实施方案安排招考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切实充实我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力量。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切实充实我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力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人员数量	依据市委组织部批复人数	数量指标	招聘人员数量	依据市委组织部批复人数
		质量指标	招聘人员录取达标率	严格按照公告指示	质量指标	招聘人员录取达标率	严格按照公告指示
		时效指标	招聘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照实施方案及时开展	时效指标	招聘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照实施方案及时开展
		成本指标	招考工作成本	≤68 万元	成本指标	招考工作成本	≤6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学生就业问题	有效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大学生就业问题	有效解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事业单位招考工作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事业单位招考工作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选事业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选事业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3〕312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8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8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82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相关规定，为促进全县就业创业者工作需要，确保完成全县就业各项工作任务，安排项目资金用于按规定落实国家和省市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3〕31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我县把稳就业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为了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政府加大资金投入，千方百计扩大稳定和扩大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的通知》等国家和省市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关于就业补助资金规范管理等政策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上级下达的就业任务开展各项就业工作，保证就业资金按规定用于各项就业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完成我县各项就业目标任务。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完成我县各项就业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	300 人	数量指标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	300 人
		质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质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60%		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6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5%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5%
		成本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成本	≤3820000 元	成本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成本	≤382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末高校毕业生就业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年末高校毕业生就业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及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晋财社〔2019〕1号《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1〕305号）相关文件，为认真贯彻国家和省关于大力开发公益性岗位、援助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的要求，全面落实公益性岗位促进就业政策，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招用公益性岗位人员，缓解我县就业压力。现我县共有公益性岗位人员356人，对我县录用的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岗位补贴，按照我县最低工资标准要求1980元发放；公益性岗位人员各项社会保险费按照当年我县最低缴费基数（2023年我县社会保险最低缴费基数为3863元）按时足额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大病医保、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			
立项依据	根据《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第六条：公益性岗位补贴。对由各级人民政府开发管理的公益性岗位人员给予岗位补贴。岗位补贴标准参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执行；第七条：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对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按其为就业困难人员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工伤保险费给予补贴，不包括就业困难人员个人应缴纳的部分。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1〕305号）文件精神：现有公益性岗位在岗人员超出规定期限未退出的，不得使用中央和省级拨付的就业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和落实国家和省就业再就业扶持政策相关工作，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的办法，扶持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不仅缓解我县部分就业压力，也有效解决了我县各部门单位人员短缺等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山西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发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的指导意见》、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1〕305号）等省市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关于公益性岗位人员规范管理等政策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我县录用的公益性岗位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义务，按月发放岗位补贴，岗位补贴标准参照我县最低工资标准执行，同时缴纳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和生育五项社会保险。切实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各项待遇的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切实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的补贴及保险待遇，维护公益性岗位人员的权利。	确保完成2024年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发放以及各项社会保险缴纳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及保险人员数	356人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及保险人员数	356人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	我县最低工资标准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	我县最低工资标准
			公益性岗位保险缴费标准	我县最低缴费基数		公益性岗位保险缴费标准	我县最低缴费基数
		时效指标	补贴及保险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补贴，按时缴纳保险	时效指标	补贴及保险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补贴，按时缴纳保险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及保险成本	≤1300万元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及保险成本	≤1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岗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岗人员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见习补贴资金（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8,800	年度资金总额：	528,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8,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8,800
项目概况	就业见习是组织青年进行岗位实践锻炼的就业准备活动，是帮助青年积累实践经验，增加就业能力的主要途径，是我县政府稳就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22〕258号）文件精神，为符合就业见习的人员发放就业见习补贴，补贴标准为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60%，并为见习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费补贴标准为每人不超过240元。依据往年上级下达的就业见习任务数300人测算：就业见习补贴为1188*300*12=4276800元；就业见习意外保费保险补贴为240*300=72000元，共计4348800元，现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已下达3820000元，为保障就业见习工作正常开展，资金缺口部分由县级负担，现申请项目资金5288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3〕312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22〕25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招录就业见习岗位人员是我县政府稳就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我县实际情况，合理规划，把有需求的青年组织到就业见习活动中去，最大程度发挥就业见习稳就业的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省市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关于就业见习补贴规范管理等政策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我县对接的见习岗位人员与见习单位，需要签订《襄垣县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协议书》，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义务，每2个月发放一次见习补贴，执行见习岗位人员月报制度，了解见习岗位人员出勤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按时为就业见习人员及时发放补贴，保障就业见习工作的正常开展。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按时为就业见习人员及时发放补贴，保障就业见习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见习补贴人数	≤300人	数量指标	享受见习补贴人数	≤300人
		质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1188元/月/人	质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1188元/月/人
			就业见习人员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240元/年/人		就业见习人员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240元/年/人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两月一次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两月一次
		成本指标	就业见习资金成本	≤528800元	成本指标	就业见习资金成本	≤528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见习人员生活水平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见习人员生活水平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医药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离休干部医疗待遇，加强医药费管理，安排项目资金用于离休干部医疗保障，确保离休干部的医药费按照规定实报实销，保证离休老干部的医疗费落到实处，设立本项目。参照《山西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山西省基本医疗保险诊疗项目目录》、《山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服务设施范围和支付标标准的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每年 6 月、12 月，分两次对离休干部的医药费按照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和诊疗目录审核后报销。			
立项依据	《山西省离休干部医疗保障办法（试行）》（晋办发〔2002〕8 号）第六条：离休干部医药费资金来源实行单独统筹，机关和原享受公费医疗的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的医药费，按规定标准由同级财政列入预算安排。《关于印发<离休干部“两费”保障工作的基本要求>的通知》（晋组通字〔2003〕23 号）:各级财政部门要把保障机关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离休费，医药费所需资金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离休干部就诊、用药、报销的医药费保障机制，落实好老干部的生活待遇，确保离休干部医疗费落实到实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山西省离休干部医疗保障办法（试行）》（晋办发〔2002〕8 号）和《关于印发<离休干部“两费”保障工作的基本要求>的通知》（晋组通字〔2003〕23 号）文件建立和健全离休干部医药费管理和监督机制，保障资金使用规范。参照《山西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山西省基本医疗保险诊疗项目目录》、《山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服务设施范围和支付标标准的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每年 6 月、12 月，分两次对离休干部的医药费按照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和诊疗目录审核后报销。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 6 月、12 月，分两次对离休干部的医药费按照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和诊疗目录审核后报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证离休干部享受到合理的医疗待遇，使全县的离休老干部得到医保保障。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证离休干部享受到合理的医疗待遇，使全县的离休老干部得到医保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干部人员数量	28 人	数量指标	离休干部人员数量	28 人
		质量指标	离休医药费报销合规率	按医保药品目录和诊疗项目目录审核	质量指标	离休医药费报销合规率	按医保药品目录和诊疗项目目录审核
		时效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报销及时性	每年两次	时效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报销及时性	每年两次
		成本指标	离休干部报销医药费成本	≤50 万元	成本指标	离休干部报销医药费成本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离休人员医疗保障情况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离休人员医疗保障情况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11,244.8	年度资金总额：	711,244.8
	市县（区）财政资金	711,244.8	市县（区）财政资金	711,244.8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第一章第 5 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社会救助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政府领导、民政部门牵头、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参与的社会救助工作协调机制，完善社会救助资金、物资保障机制，将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该项目用于城市低保人员救助补助支出。			
立项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4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社会救助制度坚持托底线、救急难、可持续，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社会救助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649号）2、市财政局、民政局《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长财社〔2018〕24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低保政策实施，严格执行相关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基本生活有效保障，保障资金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人数	112 人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人数	112 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760 元/人/月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760 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3,100	年度资金总额：	543,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3,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3,100	
项目概况	残疾人社会生存能力差，党和政府设立专项补贴体现了社会保障兜底的原则，体现了全社会对困难残疾人的关怀和爱护。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通知》（晋政发〔2016〕5号）和《长治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长民发〔2016〕16号）要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每年提标，省财政承担50%，市财政承担25%（体制型直管县，由省级拨付），县财政承担25%。结合我县实际，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1、《长治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长民发〔2016〕16号）2、《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宣传和信息互通工作的通知》（晋民函〔2020〕16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坚持城乡统筹、公平公开、动态管理的原则，按照补贴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要求，逐步提标扩面，稳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长民发〔2016〕16号）困难残疾人补贴采取残疾人自愿申请，有关部门逐级审核，定期复核的办法。符合条件的，本人或监护人等代理人可通过村（居）委会或到当地乡镇、街道办提交本人身份证、户口本、残疾证、低保证、银行账户等材料，及时提出申请。				
项目实施计划	县民政局和县残联每月 20 日前共享一次增减数据（新增、换证、死亡、迁出）。民政局内部每月 20 日前将享受残疾人补贴的对象与低保对象中的持证残疾人进行比对，及时发现尚未享受困难残疾人补贴的低保残疾人，同时做好与特困对象、孤儿等信息的比对，确保各类政策精准衔接。并视情况商请扶贫部门核实有关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数据。补贴资金按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全县低保户中的残疾人生活困难问题，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全县低保户中的残疾人生活困难问题，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数量	995 人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数量	995 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74 元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74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基本生活情况	有所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基本生活情况	有所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年人福利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80,760	年度资金总额：	6,160,7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80,7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60,760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建立健全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财社〔2014〕113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全省经济困难的高龄与失能老年人补贴制度及提高百岁以上老年人补贴标准的通知》（晋政办发〔2015〕116 号），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发放高龄津贴的通知》（晋民发〔2023〕49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为我县户籍 80 周岁及以上高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保障内容为：1、80 周岁（含）至 89 周岁（含）的老人每人每月70 元。2、90 周岁（含）至 99 周岁（含）的老人每人每月150 元。3、百岁老人每人每月 300 元。经初步统计，我县共有该类保障对象 6606 人，预计全年需资金 638.076 万元，其中：省级补助 110.136 万元，县级预算需 527.94 万元。			
立项依据	1、《财政部民政部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建立健全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财社〔2014〕113 号）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全省经济困难的高龄与失能老年人补贴制度及提高百岁以上老年人补贴标准的通知》（晋政办发〔2015〕116 号）3、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发放高龄津贴的通知》（晋民发〔2023〕4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与失能老年人补贴制度，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困难的高龄与失能老年人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社会救助制度坚持托底线、救急难、可持续，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社会救助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发放高龄津贴的通知》（晋民发〔2023〕49 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通过山西省财政厅“社保大数据”系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应对人口老龄化需要相适应的老龄事业经费投入和增长机制；进一步完善养老保障体系，不断提高保障水平。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应对人口老龄化需要相适应的老龄事业经费投入和增长机制；进一步完善养老保障体系，不断提高保障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6606 人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6606 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80周岁（含）至89周岁（含）的老人80周岁（含）至89周岁（含）的老人	70 元/人/月	成本指标	80周岁（含）至89周岁（含）的老人80周岁（含）至89周岁（含）的老人	70 元/人/月
			100 周岁及以上老人	300 元/人/月		100 周岁及以上老人	300 元/人/月
			90周岁（含）至99周岁（含）的老人	150 元/人/月		90周岁（含）至99周岁（含）的老人	150 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	进一步健全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	进一步健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第一章第 5 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社会救助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政府领导、民政部门牵头、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参与的社会救助工作协调机制，完善社会救助资金、物资保障机制，将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该项目统筹用于城乡临时救助补助支出。			
立项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4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社会救助制度坚持托底线、救急难、可持续，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社会救助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649 号）2、市财政局、民政局《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长财社〔2018〕24 号）			
项目实施计划	城乡临时救助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救难。	临时救助做到及时高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临时救助对象人次数	142 人	数量指标	预计临时救助对象人次数	142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补贴发放时间	及时发放		补贴发放时间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标准	低保标准×临时救助家庭人数×困难持续时间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标准	低保标准×临时救助家庭人数×困难持续时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救助社会效果	及时高效，救急救难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救助社会效果	及时高效，救急救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23,094	年度资金总额：	6,923,09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23,09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23,094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第一章第 5 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社会救助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政府领导、民政部门牵头、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参与的社会救助工作协调机制，完善社会救助资金、物资保障机制，将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该项目用于农村低保救助补助支出。			
立项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4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社会救助制度坚持托底线、救急难、可持续，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社会救助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649 号）2、市财政局、民政局《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长财社〔2018〕24 号）			
项目实施计划	农村低保按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规范农村低保政策实施，严格执行相关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农村低保救助人员基本生活有效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2423 人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2423 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补助资金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补助资金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6778 元/人/年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6778 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第一章第 5 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社会救助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政府领导、民政部门牵头、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参与的社会救助工作协调机制，完善社会救助资金、物资保障机制，将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该项目用于农村低保救助补助支出。			
立项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4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社会救助制度坚持托底线、救急难、可持续，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社会救助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649 号）2、市财政局、民政局《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长财社〔2018〕24 号）			
项目实施计划	农村低保按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农村低保政策实施，严格执行相关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农村低保救助人员基本生活有效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2423 人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2423 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补助资金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补助资金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6778 元/人/年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6778 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2,100	年度资金总额：	932,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2,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2,100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第一章第 5 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社会救助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政府领导、民政部门牵头、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参与的社会救助工作协调机制，完善社会救助资金、物资保障机制，将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该项目统筹用于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补助支出。			
立项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4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社会救助制度坚持托底线、救急难、可持续，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社会救助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649 号）2、市财政局、民政局《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长财社〔2018〕24 号）			
项目实施计划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按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严格执行孤儿基本生活标准，使补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严格执行孤儿基本生活标准，使补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数量	65 人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数量	65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1195 元/月/人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1195 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87,800	年度资金总额：	5,787,800
	省级财政资金	5,787,800	省级财政资金	5,787,800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第一章第 5 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社会救助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政府领导、民政部门牵头、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参与的社会救助工作协调机制，完善社会救助资金、物资保障机制，将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该项目统筹用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支出。			
立项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4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社会救助制度坚持托底线、救急难、可持续，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社会救助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长财社〔2018〕24 号）2、《关于进一步规范社会救助资金监管工作的意见》（晋民发〔2020〕30号）			
项目实施计划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按季度拨付、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严格执行相关标准。	城乡特困基本生活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散供养对象数量	652 人	数量指标	分散供养对象数量	652 人
			集中供养对象数量	104 人		集中供养对象数量	104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补贴发放周期	按季度发放		补贴发放周期	按季度发放
		成本指标	分散供养对象救助标准	710 元/人/月	成本指标	分散供养对象救助标准	710 元/人/月
			集中供养对象救助标准	781 元/人/月		集中供养对象救助标准	781 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20,276	年度资金总额：	2,320,27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20,27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20,276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第一章第 5 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社会救助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政府领导、民政部门牵头、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参与的社会救助工作协调机制，完善社会救助资金、物资保障机制，将政府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和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该项目统筹用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支出。			
立项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4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社会救助制度坚持托底线、救急难、可持续，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社会救助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长财社〔2018〕24 号）2、《关于进一步规范社会救助资金监管工作的意见》（晋民发〔2020〕30 号）			
项目实施计划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按季度拨付、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严格执行相关标准。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严格执行相关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散供养对象数量	652 人	数量指标	分散供养对象数量	652 人
			集中供养对象数量	104 人		集中供养对象数量	104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补贴发放周期	按季度发放		补贴发放周期	按季度发放
		成本指标	分散供养对象救助标准	710 元/人/月	成本指标	分散供养对象救助标准	710 元/人/月
			集中供养对象救助标准	781 元/人/月		集中供养对象救助标准	781 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敬老院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6, 137	年度资金总额：	766, 137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6, 137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6, 137
项目概况	我县现有 5 所农村敬老院，入住对象主要是我县的集中特困对象，即五保户。我县各乡镇敬老院未进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主体是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民政局负责业务指导，敬老院主要功能是，提供基本生活条件、对生活不能自理的给予照料、提供疾病治疗、办理丧葬事宜。根据困难群众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不得用于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运行等支出。根据市政府《长治市特困人员供养实施办法》（长政发〔2017〕103 号）第 20 条：“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将政府举办的供养服务机构的管理服务人员费用、办公费、房屋建设和维修费、取暖费、水电费等相关费用足额列入财政预算，并提供必要的设备。”第 26 条：“供养服务机构应当加强社会工作岗位开发设置，合理配备使用社会工作者，并按照供养对象不低于 1:6 的比例聘用服务人员。”我县 5 所敬老院入住集中供养对象 101 人，全年共需运行经费 766137 元。			
立项依据	市民政局、财政局《长治市特困人员供养实施办法》（市政府 2017 年 12 月 15 日）第 20 条：“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将政府举办的供养服务机构的管理服务人员费用、办公费、房屋建设和维修费、取暖费、水电费等相关费用足额列入财政预算，并提供必要的设备。”第 26 条：“供养服务机构应当加强社会工作岗位开发设置，合理配备使用社会工作者，并按照供养对象不低于 1:6 的比例聘用服务人员。”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切实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敬老院的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民政局、财政局《长治市特困人员供养实施办法》（市政府 2017 年 12 月 15 日），民政部门是农村敬老院管理工作的主管部门，负责农村敬老院的规划与建设；指导农村敬老院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监督检查敬老院的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经核定集中供养人数后，半年拨付一次运行经费，10 月份拨付冬季取暖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乡镇敬老院的正常运转，确保经费满足实际需要,坚持托底供养、城乡统筹、适度保障，积极引导社会参与。	保障乡镇敬老院的正常运转，确保经费满足实际需要,坚持托底供养、城乡统筹、适度保障，积极引导社会参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敬老院数量	5 所	数量指标	敬老院数量	5 所
			入住特困人员数量	101 人		入住特困人员数量	101 人
		质量指标	符合养老行业标准情况	符合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符合养老行业标准情况	符合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运行经费拨付时间	每半年一次	时效指标	运行经费拨付时间	每半年一次
			运行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运行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运行经费总金额	766137 元	成本指标	运行经费总金额	766137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社会效果	弘扬敬老爱老精神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社会效果	弘扬敬老爱老精神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敬老院运行情况	全年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敬老院运行情况	全年运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对象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提升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2,928	年度资金总额：	582,928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2,928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2,928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老龄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根据长治市政府《长治市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长政办发〔2021〕49 号）文件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总体思路和要求，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不断优化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深度融合”的养老服务供给模式。着力补齐城市居家养老和农村养老服务短板，大力推动养老机构提质增效和医养结合深入发展，积极发展智慧养老和养老产业。大幅提升基本养老公共服务能力，加快推进养老产业发展，不断提高老年人及其家庭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该项目实施的具体内容包括：1、“银发经济”发展及现状授课费。聘请相关专家学者，针对“银发经济”发展及现状，向县领导授课，预计需要 2 万元。2、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消防设施改造提升工程。预算金额合计 23.2928 万元。3、养老服务专项规划编制 30 万元。到北京昌平区考察养老服务工作 1 万元。敬老院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2 万元。综上所述，该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58.2928 万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政府《长治市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长政办发〔2021〕49 号）襄垣县《襄垣县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方案》（襄政办发〔2023〕2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总体思路和要求，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不断优化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深度融合”的养老服务供给模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政府《长治市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长政办发〔2021〕49 号）襄垣县《襄垣县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方案》（襄政办发〔2023〕24 号）			
项目实施计划	“银发经济”发展及现状授课，根据县委办安排实施。敬老院工作人员培训计划在二季度进行。养老专项规划计划在 4 月开始编制 。敬老院消防改造项目计划 4 月开始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老龄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满足养老服务需求，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老龄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满足养老服务需求，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敬老院工作人员数量	17人	数量指标	培训敬老院工作人员数量	17人
			敬老院消防改造数量	1所		敬老院消防改造数量	1所
		质量指标	专项规划编制合格性	合格	质量指标	专项规划编制合格性	合格
		时效指标	敬老院消防改造工程周期	5个月	时效指标	敬老院消防改造工程周期	5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本年度预算金额	582928 元	成本指标	该项目本年度预算金额	582928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专项规划编制效果	提前规划全县养老基础设施布局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专项规划编制效果	提前规划全县养老基础设施布局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能力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33,600	年度资金总额：	1,233,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3,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3,600
项目概况	根据市民政局、编办、财政局、人社局《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能力的实施细则》（长民法〔2018〕62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向社会力量购买社会救助服务（事务性工作），包括：基层经办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服务的主动发现、对象排查、家庭调查以及与社会救助业务相关的业务培训、政策宣传、课题研究、绩效评价等工作。2022 年 9 月，按照上级同意安排，进行了项目的招标工作，委托给具有社会工作资质的第三方社会团体运营，各乡镇工作站从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运行。县民政局设立工作指导中心 1 个，乡镇工作站 9 个，县指导中心配备工作人员 3 人、每个乡镇工作站配备工作人员 2 人，人员合计 21 人。该项目主要包括：2023 年合同尾款 8000 元，评估尾款 35600 元；2024 年合同款 1150000 元，中期评估合同款 40000 元，合计 123.36 万元。			
立项依据	市民政局、编办、财政局、人社局《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能力的实施细则》（长民法〔2018〕62 号）：“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所需经费要列入财政预算，从各级既有的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和社会救助专项资金等预算中统筹安排。政府购买服务社会救助服务所需经费根据购买服务项目等情况，应先从既有相应项目工作经费中安排，不足部分再从社会救助专项资金预算中统筹安排，但不得超过当年社会救助专项资金总额的 2%。”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加强民政工作和基层基础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强化基层民政工作人力、专业双支撑，强化基层民政服务能力水平，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以工作站为依托，以专业人才队伍为力量，打造专业服务平台，充分发挥社会救助在预防和解决社会问题、恢复和发展社会功能、促进社会公正和谐等方面的作用，不断增进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民政局、编办、财政局、人社局《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能力的实施细则》（长民法〔2018〕62 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 1 月已开始开展驻站服务。2024 年继续开展相关基层经办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服务的主动发现、对象排查、家庭调查以及与社会救助业务相关的业务培训、政策宣传、课题研究、绩效评价等工作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升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健全工作机构，加强社会救助工作力量，加强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提高社会救助经办服务人员素质。	进一步提升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健全工作机构，加强社会救助工作力量，加强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提高社会救助经办服务人员素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工作站数量	9个	数量指标	乡镇工作站数量	9个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合规性	合规
			提供服务合格性	通过绩效评价进行评估		提供服务合格性	通过绩效评价进行评估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该项目 2024 年预算金额	123.36 万元	成本指标	该项目 2024 年预算金额	123.3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社会救助经办能力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社会救助经办能力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95,900	年度资金总额：	1,795,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95,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95,900
项目概况	残疾人社会生存能力差，党和政府设立专项补贴体现了社会保障兜底的原则，体现了全社会对困难残疾人的关怀和爱护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通知》（晋政发〔2016〕5 号）和《长治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长民发〔2016〕16 号）要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每年提标，省财政承担 50%，市财政承担 25%（体制型直管县，由省级拨付），县财政承担 25%。结合我县实际，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1、《关于调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工作的工作》（晋残联〔2019〕30 号）2、《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宣传和信息互通工作的通知》（晋民函〔2020〕16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坚持城乡统筹、公平公开、动态管理的原则，按照补贴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要求，逐步提标扩面，稳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长民发〔2016〕16 号）重度残疾人补贴采取残疾人自愿申请，有关部门逐级审核，定期复核的办法 。符合条件的，本人或监护人等代理人可通过村（居）委会或到当地乡镇、街道办提交本人身份证、户口本、残疾证、低保证、银行账户等材料，及时提出申请。			
项目实施计划	县民政局和县残联每月 20 日前共享一次增减数据（新增、换证、死亡、迁出）。 民政局内部每月 20 日前将享受残疾人补贴的对象与低保对象中的持证残疾人进行比对，及时发现尚未享受重度残疾人补贴的低保残疾人，同时做好与特困对象、孤儿等信息的比对，确保各类政策精准衔接 。并视情况商请扶贫部门核实有关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数据。补贴资金按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全县低保户中的残疾人生活困难问题，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全县低保户中的残疾人生活困难问题，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数量	2628 人	数量指标	补贴对象数量	2628 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周期	按月发放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5 元/月/人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5 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情况	有所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情况	有所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29,738		年度资金总额：	1,229,73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9,73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9,738
项目概况	残疾人社会生存能力差，党和政府设立专项补贴体现了社会保障兜底的原则，体现了全社会对困难残疾人的关怀和爱护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通知》（晋政发〔2016〕5 号）和《长治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长民发〔2016〕16 号）要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每年提标，省财政承担 50%，市财政承担 25%（体制型直管县，由省级拨付），县财政承担 25%。结合我县实际，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1、《关于调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工作的工作》（晋残联〔2019〕30 号）2、《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宣传和信息互通工作的通知》（晋民函〔2020〕16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坚持城乡统筹、公平公开、动态管理的原则，按照补贴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要求，逐步提标扩面，稳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长民发〔2016〕16 号）重度残疾人补贴采取残疾人自愿申请，有关部门逐级审核，定期复核的办法。符合条件的，本人或监护人等代理人可通过村（居）委会或到当地乡镇、街道办提交本人身份证、户口本、残疾证、低保证、银行账户等材料，及时提出申请。				
项目实施计划	县民政局和县残联每月 20 日前共享一次增减数据（新增、换证、死亡、迁出）。 民政局内部每月 20 日前将享受残疾人补贴的对象与低保对象中的持证残疾人进行比对，及时发现尚未享受重度残疾人补贴的低保残疾人，同时做好与特困对象、孤儿等信息的比对，确保各类政策精准衔接 。并视情况商请扶贫部门核实有关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数据。补贴资金按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全县低保户中的残疾人生活困难问题，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按时发放残疾人补贴，复核补贴发放条件的残疾人发放率达到 90%，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四级残疾人人数	412 人	数量指标	三四级残疾人人数	412 人
			一二级残疾人人数	2216 人		一二级残疾人人数	2216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三四级补贴标准	54.5 元/人/月	成本指标	三四级补贴标准	54.5 元/人/月
			一二级补贴标准	109 元/人/月		一二级补贴标准	109 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度残疾人照护情况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度残疾人照护情况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实施期限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殡仪馆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殡仪馆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和《山西省公墓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为积极推进我县殡葬改革，进一步搞好殡葬管理服务工作，县委编制委员会已研究同意成立县殡仪馆。经 2020 年 9 月 17 日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为县殡仪馆配备工作人员 10 名，经 2020 年 10 月县民政局委托人社局通过第三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10 名，其中：业务工作人员2 名、殡仪服务人员 4 名、遗体消毒化妆师 1 名、火化工 2 名、维修工 1 名。工作人员主要职责:1、负责业务受理登记，详细记录接尸地点、时间、死者姓名、申请人联系方式及其它有关事项。2、按规定程序办理火化手续，严格按规定开票结算，记录好每天火化的原始数据。3、办理骨灰寄存业务，做好传统祭祀服务的接待工作。4、认真履行礼仪岗位职责，做好礼仪接待工作。5、负责尸体火化工作，保证单尸火化时间与质量；负责做好接收尸体冷藏安置和各功能室的传输工作。6、负责火化、环保设备的检修工作，做好火化设备保养，掌握燃油燃气储备情况，保证设备正常运行。7、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依据《襄垣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方案（试行）》（襄办发〔2020〕20号）文件，公益性公墓建成后，由县民政局组织评估验收，验收合格的纳入全县公益性公墓监管范围，每处公益性公墓配备 2 名公墓管理员。2022 年 8 月县政府研究决定，同意我单位配备工作人员 2 名。由我单位委托人社局通过第三方公开招聘 2 名公墓管理员。			
立项依据	依据《襄垣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方案（试行）》（襄办发〔2020〕20号）文件，“抓紧县殡仪馆机构设置和人员选聘，组织拟上岗人员参加岗前培训”。为了县殡仪馆的正常运行，经 2020 年 10 月县民政局委托人社局通过第三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10 名，2022 年 8 月县公益性公墓已建成，为了便于公益性公墓的运行和管理，经县政府研究决定，同意为公益性公墓配备 2 名公墓管理员。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加强殡葬工作力量，提高社会殡葬服务人员素质，切实推进我县殡葬改革工作，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殡葬需求，促进我县殡葬事业健康发展，特需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襄垣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方案（试行）》（襄办发〔2020〕20号）文件要求保证项目的实施。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及相关劳动政策法规为依据。1、依照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劳动政策法规以及本协议的约定，切实保证甲方员工的合法权益;2、负责派遣员工岗位职责、劳动安全规程和相关管理制度的教育，提供与岗位相适应的基本技能培训;3、及时与甲方联系，并反馈甲方员工的工作生活情况和遵章守纪情况;4、负责员工的工作任务安排和日常管理;5、负责为员工提供符合国家劳动保护规定标准的工作环境、劳动保护用品和劳动工具。6、严格落实考勤管理制度，单位每月定期召开会议，依据每月工作人员考勤登记表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劳务派遣合同要求，乙方应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派遣员工工资、社会保险费及所有派遣人员管理费。殡仪馆按月支付给襄垣县延翔劳务派遣有限责任公司劳务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升殡葬服务能力，健全工作机构，加强殡葬服务工作力量，提高殡葬服务人员素质和服务质量。	进一步提升殡葬服务能力，健全工作机构，加强殡葬服务工作力量，提高殡葬服务人员素质和服务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12人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12人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标准和考核考勤时间	按照合同执行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标准和考核考勤时间	按照合同执行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发放工资时间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发放工资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总成本	≤64 万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总成本	≤64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殡葬改革宣传工作	持续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殡葬改革宣传工作	持续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工作人员服务质量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工作人员服务质量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殡仪馆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襄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殡仪馆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0,000
项目概况	为了落实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襄垣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方案》（襄办发〔2020〕20号）的要求，切实推进我县殡葬改革工作，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的殡葬需求，促进我县殡葬事业健康发展，县委编制委员会已研究同意成立县殡仪馆。襄垣县殡仪馆成立于2021年01月，总建筑面积5195.1平方米，殡仪馆由综合服务楼、东（西）告别厅、冷藏（冻）储藏室、火化车间、骨灰寄存室等场所；单位工作人员共18人，其中：事业人员4名，劳务派遣人员12名，临时人员2名。主要职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做好县域范围内死亡人员遗体火化工作和殡仪服务工作。			
立项依据	依据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襄垣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方案》（襄办发〔2020〕20号）文件要求：“县财政局要将殡葬改革工作所需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保障资金需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殡葬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长政办发〔2018〕77号）文件精神，为落实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襄垣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方案》（襄办发〔2020〕20号）的要求，切实推进我县殡葬改革工作，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的殡葬需求，促进我县殡葬事业健康发展，县委编制委员会已研究同意成立县殡仪馆，推动殡葬改革和殡葬事业更好服务于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精神文明和生态文明建设，为推进移风易俗工作，建设美丽幸福襄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襄垣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方案》（襄办发〔2020〕20号）文件要求，制定推进殡葬改革的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和完成时限。加强绩效评估，补齐工作短板，加强日常管理，强化责任落实，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按照规定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襄垣县推进殡葬改革实施方案》（襄办发〔2020〕20号）的文件要求，要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实施方案，抓好殡仪服务水平，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为了保障殡仪馆的日常运行秩序，各项经费支出进行汇总审核，逐级审核签字，本单位每月定期召开会议，按月支付的方式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城总体建设规范范围内的居民去世后一律实行火化，各乡镇、村（社区）要鼓励新去世人员遗体火化。	县城总体建设规范范围内的居民去世后一律实行火化，各乡镇、村（社区）要鼓励新去世人员遗体火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服务办公楼、东（西）告别厅、冷藏（冻)室、火化车间、空气能供暖等设备数量	≤30 台	数量指标	综合服务办公楼、东（西）告别厅、冷藏（冻)室、火化车间、空气能供暖等设备数量	≤30 台
		质量指标	综合服务办公楼、东（西）告别厅、冷藏（冻)室、火化车间、空气能供暖设备运行秩序	正常	质量指标	综合服务办公楼、东（西）告别厅、冷藏（冻)室、火化车间、空气能供暖设备运行秩序	正常
		时效指标	综合服务办公楼、东（西）告别厅、冷藏（冻)室、火化车间、空气能供暖设备运行及维护	及时	时效指标	综合服务办公楼、东（西）告别厅、冷藏（冻)室、火化车间、空气能供暖设备运行及维护	及时
		成本指标	运行总成本	≤63 万	成本指标	运行总成本	≤63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殡葬改革实施	持续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殡葬改革实施	持续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单位运行秩序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单位运行秩序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理事工资及各项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襄垣县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襄垣县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0,000	
项目概况	为改善残疾人理事生活水平，考虑全县残疾人理事的工资状况，理事工资应随着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工资收入水平的提高而逐步递增。根据长治市残疾人联合会、长治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残疾人理事工资的通知》（长残联〔2016〕62号）文件精神,按照最新的省级最低工资标准和乡镇残疾人理事享受政策性补贴标准，为乡镇残疾人理事发放工作补贴，15人共计51.4万元，另外，还需交纳养老、医疗、工伤保险，共计12.6万元，合计64万元。				
立项依据	1.《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2.《关于调整残疾人理事工资的通知》（长残联〔2016〕62号）3.襄垣县残疾人联合会2024年1月16号会议纪要决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改善了15名残疾人理事的工资待遇，为进一步加强了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切实提升理事的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从而能够更好的服务于全县残疾人，真正做到人到其位，到之能用，用之有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残疾人理事要走访残疾人家庭，了解需求，反映呼声，掌握残疾人基本情况、基本需求，建档立案，实行动态服务管理；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残疾人生活保障、康复、教育、就业、维权、文化生活、志愿者服务等方面咨询服务工作；开展残疾人的自我教育，倡导“自尊、自信、自强、自立”精神，团结、带领残疾人参与社区建设和社会生活，遵纪守法，履行公民义务；宣传残疾人事业，组织全国助残日、国际聋人节、国际言人节、国际残疾人日、世界精神卫生日、全国爱耳日、全国爱眼日和全市专协活动年等活动，动员社会力量开展扶残助残活动；完成上级残联下达的各项工作。我县残联要加强对乡镇残疾人理事的工作指导、检查、监督，并进行年度考核，考核合格后在次年11月依法签订次年的聘任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县财政将该项经费拨付后，我单位会按月为乡镇理事发放工资，并足额缴纳各项保险。连续两年年度考核排名为末位的，并给予6个月的观察期，期满后，工作考评还是末位的残疾人理事予以解聘，县残联考核领导小组上报市残联批准解除劳动合同，县残联接到通知后，提前一个月通知理事，一个月内办理完解除劳动合同、结算工资等手续。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改善了15名残疾人理事的工资待遇，为进一步加强了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切实提升乡镇理事的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从而能够更好的服务于全县残疾人，真正做到人到其位，到之能用，用之有效。使残疾人满意度达到了80%。		本年度按时足额为残疾人理事发放工资，项目实施后，改善了他们的生活水平，使乡镇理事更好的协助乡镇政府做好本镇残疾人的各项工作，落实好省、市、县残联对残疾人的各项优惠扶持措施，做好民生和权益保障等相关工作。使乡镇残疾人理事满意度达到90%，投诉率为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理事人员数量	15人	数量指标	残疾人理事人员数量	15人
		质量指标	残疾人理事工作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质量指标	残疾人理事工作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理事工资发放合规性	合规		理事工资发放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季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季发放
		成本指标	理事工资成本	≤93万元	成本指标	理事工资成本	≤9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理事投入使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理事投入使用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理事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理事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残疾人就业培训、托养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襄垣县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单位	襄垣县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2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保障金主要用于补贴残疾人职业培训费用。每年我单位要在一年内开展残疾人保健按摩、刮痧、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编制等各类残疾人培训。近年来，县残联每年都要在残疾人培训工作方面投入很多，每年培训参训人员约 60 人次，主要培训项目包括：种植、养殖、电脑、编织、保健按摩等。虽然做了大量工作，但由于残疾人是一个弱势群体，自身残疾加之缺乏信心，培训后，虽然掌握了一下知识和技能，同时还有资金、场地等客观因素导致难以学以致用。现需支付我单位残疾人培训费用，预算资金 30 万元；另外，2023 年，我单位与县民政局共同筹备的残疾人托养中心和古韩中心敬老院项目已正式启动，现需进行消防设备和无障碍设施改造，并支付入住残疾人托养补贴费用，此项目需 52 万元。　以上项目，共需预算资金 82 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晋政发〔2022〕9 号）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促进养老托育服务健康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22〕41 号）县政府常务会议（第 36 次）会议纪要襄垣县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襄垣县残疾人寄宿制托养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襄残联〔2023〕4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残疾人技术培训，其中包括：残疾人保健按摩、家政服务、电商等。2. 残疾人托养，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提高残疾人自身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通过理事会及三重一大会议，制定项目具体实施方案，按照要求，认真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通过理事会及三重一大会议，制定项目具体实施方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尽可能多的让残疾人享受政策，加强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社会服务体系建设，基本实现残疾人“五有”目标（康复人人享有服务，就业人人享有权益，教育人人享有平等，文体人人享有参与，维权人人享有保障），使残疾人文化教育水平明显提高，就业更加充分，参与社会生活更加广泛。	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残疾人动态更新、文体活动等残疾人业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残疾人人次	≥100 人	数量指标	培训残疾人人次	≥100 人
			托养机构承载服务人数	≤30 人		托养机构承载服务人数	≤30 人
		质量指标	接受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生产技能是否提高	有所提高	质量指标	接受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生产技能是否提高	有所提高
			接受各项资助的残疾人符合条件率	100%		接受各项资助的残疾人符合条件率	100%
		时效指标	残疾人培训天数	五至三十天	时效指标	残疾人培训天数	五至三十天
			各项资助残疾人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		各项资助残疾人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残疾人培训、托养等项目成本	≤82 万元	成本指标	残疾人培训、托养等项目成本	≤8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培训、托养等完成有效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培训、托养等完成有效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服务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服务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40,400	年度资金总额：	2,040,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40,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40,4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括每年春节、八一期间慰问市军分区：慰问驻襄部队、县消防队、优抚事业单位：慰问重点优抚对象、企业军转干、自主择业军转干、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人员、在职参战参试人员；欢送新兵；送立功喜报等，增强现役、退役军人及家属的荣誉感、获得感。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在全省建立走访慰问优抚对象制度的通知》（晋民发〔2016〕53 号）文件精神，每年“八一”建军节前和元旦、春节期间，各地可集中一定时间，结合实际酌情采取入户走访、召开座谈会、发放春联、年画、慰问品、慰问金等不同形式，分期分批对优抚对象普遍走访慰问 。要把走访慰问活动所需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根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关于转发<立功受奖军人家庭送喜及奖励工作办法>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办发〔2021〕2 号）和《长治市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送喜报及奖励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长拥字〔2020〕2 号）文件精神，在收到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喜报和通知后，采取隆重俭朴形式将立功受喜报、通知书送达现役军人家庭，并发放奖励金。所需经费列入县级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提高我县双拥工作水平。加大拥军办实事力度，创新提高双拥工作整体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退役军人事务局申请预算资金，县财政局按规定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拨付资金。县财政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项目完成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果、资金管理情况等实行监督管理和追踪问效。资金的安排、拨付、使用和管理依法接受审计机关的审计监督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管理，并主动接受县人大和社会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春节慰问于春节前完成，八一慰问于 8 月 1 日前完成，欢送新兵于 3 月、9 月完成，送立功喜报随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提高我县双拥工作水平 。加大拥军办实事力度，创新提高双拥工作整体水平。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提高我县双拥工作水平 。加大拥军办实事力度，创新提高双拥工作整体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部分优抚对象	1900 人	数量指标	慰问部分优抚对象	1900 人
		质量指标	提高生活水平及涉军维稳	效果显著	质量指标	提高生活水平及涉军维稳	效果显著
		时效指标	按工作开展情况发放	按月发放每人每月	时效指标	按工作开展情况发放	按月发放每人每月
		成本指标	春节、八一慰问（1950 人）	300 元每人每次	成本指标	春节、八一慰问（1950 人）	300 元每人每次
			立功受奖年度慰问（15 人）	≥2000 每人每次		立功受奖年度慰问（15 人）	≥2000 每人每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3〕274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补助资金预算（第一批）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267,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26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567,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567,500
项目概况	为落实优抚对象各项生活待遇，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山西省民政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老党员生活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晋民字〔2006〕101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经研究，现下达你市、县和单位 2024 年中央（项目代码：10000013Z135080000006）和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1426.7 万元（见附件 1）。此次下达的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两个方面：一是伤残人员（含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残民兵民工）、“老红军”（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以及符合条件的“三属”（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家属）、烈士老年子女（含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凡人员的子女）、在乡老复员军人、港澳老战士、农村籍退役士兵、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和参试退役人员（含参与铀矿开采军队退役人员）。二是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补助支出。各地要按规定的补贴标准，统筹使用中央和省级财政安排的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山西省民政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老党员生活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晋民字〔2006〕101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下达的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两个方面：一是伤残人员（含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残民兵民工）、“老红军”（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以及符合条件的“三属”（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家属）、烈士老年子女（含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凡人员的子女）、在乡老复员军人、港澳老战士、农村籍退役士兵、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和参试退役人员（含参与铀矿开采军队退役人员）。二是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补助支出。各地要按规定的补贴标准，统筹使用中央和省级财政安排的补助资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每月 15 日前，县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通过社保大数据系统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用款计划申请等资料，财政部门 20 日前将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到代理金融机构，代理金融机构 25 日前将资金拨付到领取人个人账户。资金的安排、拨付、使用和管理依法接受审计机关的审计监督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管理，并主动接受县人大和社会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 15 日前，县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通过社保大数据系统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用款计划申请等资料，财政部门 20 日前将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到代理金融机构，代理金融机构 25 日前将资金拨付到领取人个人账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1960 人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1960 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提高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提高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晋财社{2023}30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39,600	年度资金总额：	1,539,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9,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9,600
项目概况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及教育培训，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相关政策待遇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3}30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财社{2023}302 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的通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管理办法（晋财社〔2020〕216 号），为认真贯彻落实二十大报告“加强军人军属荣誉激励和权益保障，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精神，经省政府 2022 年第 153 次常务会会议研究，决定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我省部分退役军人保障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2022 年 9 月 1 日以后退出现役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标准由每服役一年补助 4500 元提高到 6000 元，省和市县负担比例不变，按照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返乡后实际人数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及教育培训，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相关政策待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及教育培训，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相关政策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109 人	数量指标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109 人
		质量指标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质量指标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济补助	1539600 元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济补助	15396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征兵任务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征兵任务完成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长期
			促进社会和谐	长期		促进社会和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安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76,296	年度资金总额：	1,676,2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76,2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76,296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括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补助、社会保险；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适应性培训费、职业技能培训费；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灵活就业的退役军人；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军转干部的八一、春节慰问及年度体检、医保、管理费、取暖等工作。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做好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的意见》（晋退役军人发〔2019〕14 号）关于印发《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20〕2016 号）《关于调整部分退役军人保障标准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22〕56 号）、长治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长治市财政局转发《关于调整部分退役军人保障标准的通知》（长退役军人发〔2022〕51 号《关于促进新时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晋退役军人发〔2019〕19 号《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20〕216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有关具体问题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20〕13 号）《退役军人逐月领取退役金安置办法》（退役军人部发〔2021〕82 号）《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调整我省 2023 年度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贴标准的通知>》的通知（长退役军人发〔2023〕36 号）㈱密）《关于印发山西省贯彻关于自主择业的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管理若干问题的意见的实施意见》（晋军转联字〔2003〕3 号）《关于做好“八一”期间慰问企业军转干部的通知》（长企转组办字〔2019〕8 号）㈱密）《关于做好 2018 年春节期间慰问企业军转干部及解困和稳定工作的通知》（长企转组办字〔2017〕18 号）㈱密）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退役军人安置保障工作，坚持把退役军人就业安置工作作为关系军队、社会稳定的大事，近年来先后制定了《军人抚恤优待条例》、《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等优抚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退役军人这一特殊群体，他们在从军期间保家卫国，承担着作战及其他急难险重任务，作出了常人难以做到的贡献，需要国家同社会从根本制度的角度给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退役军人事务局申请预算资金，县财政局按规定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拨付资金。县财政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项目完成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果、资金管理情况等实行监督管理和追踪问效。资金的安排、拨付、使用和管理依法接受审计机关的审计监督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管理，并主动接受县人大和社会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补助接收后按月足额发放、社会保险按时缴纳；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次年发放；适应性培训费、职业技能培训费培训机构培训完成后结算；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医疗保险按时缴纳；灵活就业的退役军人一次性就业补助金发放原则上与年度安排工作同步完成，因资金预算等原因确须延至下一年度发放的，应当向退役士兵说明情况，并于下一年度 12 月底前付清；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按月足额发放，在春节、“八一”期间对军转干部进行慰问，并为他们作健康体检，向军转干部送去踏踏实实的温嗳。为 4 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按月缴纳医保单位部分，并在每年度 10 月份发放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退役军人安置保障工作，坚持把退役军人就业安置工作作为关系军队、社会稳定的大事，近年来先后制定了《军人抚恤优待条例》、《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等优抚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退役军人这一特殊群体，他们在从军期间保家卫国，承担着作战及其他急难险重任务，作出了常人难以做到的贡献，需要国家同社会从根本制度的角度给予保障	重点解决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退役军人安置保障工作，坚持把退役军人就业安置工作作为关系军队、社会稳定的大事，近年来先后制定了《军人抚恤优待条例》、《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等优抚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退役军人这一特殊群体，他们在从军期间保家卫国，承担着作战及其他急难险重任务，作出了常人难以做到的贡献，需要国家同社会从根本制度的角度给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逐月领取退役金	1人	数量指标	逐月领取退役金	1人
			自主择业（企业）军转干	10人		自主择业（企业）军转干	10人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101 人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101 人
		质量指标	满足领取退役金人员标准	退役安置人员	质量指标	满足领取退役金人员标准	退役安置人员
		时效指标	退役金和管理经费及时拨付	按月拨付每人每月	时效指标	退役金和管理经费及时拨付	按月拨付每人每月
		成本指标	退役安置经费	45.8396 万元	成本指标	退役安置经费	45.8396 万元
			政府安排工作士兵补助	27.96 万元		政府安排工作士兵补助	27.96 万元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各项补助	93.83 万元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各项补助	93.8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退役军人各项补助	≥99%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退役军人各项补助	≥99%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及奖励金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05,258	年度资金总额：	8,605,258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05,258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05,258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国家对军人的抚恤优待，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鼓励公民履行兵役义务，促进我县新形势下征兵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工作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21〕27 号）文件精神，“从 2021 在山西省入伍的新兵开始，家庭优待金统一按照全省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水平的标准计发。 目前低于全省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水平的地区，必须调整到全省统一水平；高于全省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水平的地区，可维持暂不调整。到西藏、新疆地区服役的义务兵，其家庭优待金增发 50%。《关于提高大学生入伍奖励金标准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22〕59 号）文件，家庭优待金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共同负担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义务兵服现役期间为其家庭发放优待金，是政府优待义务兵及其家庭的重要方式，是拥军优属工作的重要内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家庭优待金每半年发放一次 。每年 6 月、12 月底前县级兵役机关向当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提供领取人基本信息；7月 5 日、次年 1 月 5 日前，县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用款计划申请等资料，财政部门 10 日前将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到代理金融机构，代理金融机构 15 日前将资金拨付到领取人个人账户。资金的安排、拨付、使用和管理依法接受审计机关的审计监督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管理，并主动接受县人大和社会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 7 月 5 日、次年 1 月 5 日前，县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用款计划申请等资料，财政部门 10 日前将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到代理金融机构，代理金融机构 15 日前将资金拨付到领取人个人账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义务兵服现役期间为其家庭发放优待金，是政府优待义务兵及其家庭的重要方式，是拥军优属工作的重要内容。	义务兵服现役期间为其家庭发放优待金，是政府优待义务兵及其家庭的重要方式，是拥军优属工作的重要内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数	249 户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数	249 户
		质量指标	拥军优属工作	效果显著	质量指标	拥军优属工作	效果显著
		时效指标	按时间节点发放	半年一次按实际现役军人数	时效指标	按时间节点发放	半年一次按实际现役军人数
		成本指标	现役义务兵家庭数	36814.5 元/人/年	成本指标	现役义务兵家庭数	36814.5 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优抚对象包括享受国家定期定量补助的一至十级残疾人员、带病回乡人员、老复员军人、三属、1老党员、老复员军人、原 8023 部队退役人员中的先天性残疾子女及在乡（职）两参困难人员发放护理费、生活补助、。我县优抚对象 1950 人。			
立项依据	2024 年省级“三保”’保障范围、标准及标识代码表的通知，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三保县级兜底）			
项目设立必要性	重点解决全县各类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广大优抚对象生活水平及涉军维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退役军人事务局申请预算资金，县财政局按规定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拨付资金。县财政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项目完成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果、资金管理情况等实行监督管理和追踪问效。资金的安排、拨付、使用和管理依法接受审计机关的审计监督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管理，并主动接受县人大和社会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相关优抚对象的复核工作、自然减员情况，汇总后上报县优抚股，局务会审查后，财政集中支付，银行代发，每月发放 1 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重点解决全县各类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广大优抚对象生活水平及涉军维稳。	重点解决全县各类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广大优抚对象生活水平及涉军维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人数	1950 人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人数	1950 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	100%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及时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及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100 万元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36,940	年度资金总额：	1,536,9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6,9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6,940
项目概况	为部分烈士遗属异地祭扫提供服务；为带病回乡、两参人员发放提标资金；保证优抚工作稳步推进。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23〕30 号），《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安部、财政部、交通运输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做好烈士亲属异地祭扫组织服务工作的意见》（退役军人部发〔2020〕22 号），《关于做好我省烈士亲属异地祭扫组织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给这些优抚对象发放提标资金、异地祭扫提供服务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全县各类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广大优抚对象生活水平及涉军维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退役军人事务局申请预算资金，县财政局按规定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拨付资金。县财政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项目完成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果、资金管理情况等实行监督管理和追踪问效。资金的安排、拨付、使用和管理依法接受审计机关的审计监督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管理，并主动接受县人大和社会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工作开展后，根据支出和实际人数经局务会审查后，财政集中支付，银行代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全县各类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广大优抚对象生活水平及涉军维稳。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全县各类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广大优抚对象生活水平及涉军维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烈士祭扫人数、带病回乡、两参人数	≥2400 人/次	数量指标	烈士祭扫人数、带病回乡、两参人数	≥2400 人/次
		质量指标	提高生活水平及涉军维稳	效果显著	质量指标	提高生活水平及涉军维稳	效果显著
		时效指标	按工作开展情况发放	3月、9月完成按时间节点实际人数完成	时效指标	按工作开展情况发放	3月、9月完成按时间节点实际人数完成
		成本指标	烈士祭扫人数、	300020 人/次	成本指标	烈士祭扫人数、	300020 人/次
			带病回乡、两参人数	144360 人/元		带病回乡、两参人数	144360 人/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烈士祭扫人数、两参人数	≥98%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晋财社{2023}28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20,000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国家对军人的抚恤优待，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鼓励公民履行兵役义务，促进我县新形势下征兵工作。襄垣县每年义务兵大约 90 人，			
立项依据	中央晋财社{2023}28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义务兵服现役期间为其家庭发放优待金，是政府优待义务兵及其家庭的重要方式，是拥军优属工作的重要内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家庭优待金每半年发放一次。每年 6 月、12 月底前县级兵役机关向当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提供领取人基本信息；7月 5 日、次年 1 月 5 日前，县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用款计划申请等资料，财政部门 10 日前将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到代理金融机构，代理金融机构 15 日前将资金拨付到领取人个人账户。资金的安排、拨付、使用和管理依法接受审计机关的审计监督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管理，并主动接受县人大和社会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 7 月 5 日、次年 1 月 5 日前，县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用款计划申请等资料，财政部门 10 日前将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到代理金融机构，代理金融机构 15 日前将资金拨付到领取人个人账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义务兵服现役期间为其家庭发放优待金，是政府优待义务兵及其家庭的重要方式，是拥军优属工作的重要内容。	义务兵服现役期间为其家庭发放优待金，是政府优待义务兵及其家庭的重要方式，是拥军优属工作的重要内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90 户	数量指标	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90 户
		质量指标	经费下拨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下拨率	100%
			义务兵家庭优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待金发放	100%		义务兵家庭优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待金发放	100%
		时效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补助资金决算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补助资金决算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中央补助	1 万元/户	成本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中央补助	1 万元/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征兵任务完成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征兵任务完成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现役义务兵满意度	≥95%
			义务兵家庭对优待金发放工作满意度	≥95%		义务兵家庭对优待金发放工作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3〕300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7,000	年度资金总额：	697,000
	中央财政资金	697,000	中央财政资金	697,000
项目概况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 服务管理机构　我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军休股）现有离退休干部 2 人，士官 2 人。为军休干具体做好以下服务保障工作：㈠）按时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休费和津贴补贴，㈡）按规定落实军休干部医疗、交通、探亲等待遇，帮助符合条件的军休干部落实优抚待遇，㈢）协调做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工作，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医疗保健知识普及活动，引导军休干部科学保健、健康养生，㈣）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㈤）定期了解军休干部情况和需求，提供必要的关心照顾，㈥）协助办理军休干部去世后的丧葬事宜，按照政策规定落实遗属待遇。（七）在每年春节、“八一”对全县军休干部进行慰问。军休干部的八一、春节慰问及年度体检、医保、管理费等工作。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3〕300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由政府领导。军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是服务和管理军休干部的专设机构，承担军休干部服务管理具体工作，坚持政治关心,生活照顾，服务为先，依法管理的原则，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合法权益，做好相关保障工作，实现军休于部“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目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社〔2023〕126 号）和《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商请提前下达 2024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函》（晋退役军人函〔2023〕300 号）,二、各市、县财政局要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晋财预〔2010〕112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指标工作的补充通知》（晋财预〔2013〕98 号）等文件相关要求，做好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三、各市、县要按照《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项目实施计划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 、经费支付每月 10 日前，遇到国家法定节假日，应当提前发放。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军休股）依据市局安排及年度计划，进行军休所相关工作 。根据相关业务工作实际支出据实报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由政府领导 。军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是服务和管理军休干部的专设机构，承担军休干部服务管理具体工作，坚持政治关心,生活照顾，服务为先，依法管理的原则，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合法权益，做好相关保障工作，实现军休于部“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目标。	为了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由政府领导 。军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是服务和管理军休干部的专设机构，承担军休干部服务管理具体工作，坚持政治关心,生活照顾，服务为先，依法管理的原则，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合法权益，做好相关保障工作，实现军休于部“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军队离退休干部人数	4 人	数量指标	补助军队离退休干部人数	4 人
		质量指标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100%	质量指标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100%
		时效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及时拨	100%	时效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及时拨	100%
		成本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	69.7 万元	成本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	69.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人员各项待遇 落实军休人员各项待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人员各项待遇 落实军休人员各项待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长期
			促进社会和谐	长期		促进社会和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及优待政策落实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62,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6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6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62,000
项目概况	项目主要包括：襄垣县非农无业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和襄垣县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退休时一次性奖励，具体为：非农业人口领取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起到独生子女十六周岁止，按每人每月奖励 50 元奖励金标准进行奖励；退休时所在单位可以按照其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收入的百分之三十给予一次性奖励;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二孩、三孩家庭享受一次性生育补贴及子女不满 3 周岁的夫妻双方所在单位每月发放婴幼儿保教费，从 2021 年 5 月31 日放开三孩政策后实施。名 称 人数 补助标准 补助金额领证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 91 人 18000 元/人/一次性 1638000 元非农无业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26 人 50 元/月/人 75600 元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二孩家庭 93 人 3000 元/一次性 279000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三孩家庭 11 人 5000 元/一次性 55000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且子女不满 3 周岁 72 人 200 元/人/月 14400 合计 2062000 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第 30 条、第 1 款、之规定：非农业人口领取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起到独生子女十六周岁止，按每人每月奖励 50 元奖励金标准进行奖励，第 3 款之规定：退休时所在单位可以按照其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收入的百分之三十给予一次性奖励。《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非农无业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实施方案的通知 》（襄政办发〔2018〕60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退休时一次性奖励实施方案的通知 》（襄政办发〔2018〕94 号）。《长治市人口和生育政策保障领导组关于印发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长人口组发〔2023〕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促进人口均衡发展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特为计划生育做出贡献的家庭给予奖励，故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项目实施制度严格按照《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执行，村级民主评议和初核并公示，乡级初审并公示，县卫体局审查确认并公示，市级复核，符合条件后进行兑付 。2、资金管理制度该项目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严格执行行政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各乡镇计生办按季报局计生股各项目花名，计生股汇总后报局务会研究决定后，由规财股按财务规定发放到符合条件的补助人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整合资源、完善政策、强化导向、服务群众”的基本思路，统筹经济社会政策，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推行计划生育，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幸福、民族繁荣与社会进步。	按照“整合资源、完善政策、强化导向、服务群众”的基本思路，统筹经济社会政策，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推行计划生育，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幸福、民族繁荣与社会进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三孩的奖励对象	11 人	数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且子女不满 3 周岁的奖励对象	72 人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且子女不满 3 周岁的奖励对象	72 人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三孩的奖励对象	11 人
			非农无业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对象	126 人		非农无业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对象	126 人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对象人数	91 人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对象人数	91 人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二孩的奖励对象	93 人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二孩的奖励对象	93 人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合规性	符合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合规性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实效	每年一次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实效	每年一次
		成本指标	非农无业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标准	50 元/月/人	成本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且子女不满 3 周岁的夫妻奖励标准	200 元/人/月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且子女不满 3 周岁的夫妻奖励标准	200 元/人/月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二孩的家庭奖励标准	3000 元/人/一次性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二孩的家庭奖励标准	3000 元/人/一次性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三孩家庭的奖励标准	5000 元/人/一次性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标准	18000 元/人/一次性		非农无业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标准	50 元/月/人
			符合政策规定生育三孩家庭的奖励标准	5000 元/人/一次性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标准	18000 元/人/一次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人口可持续增长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人口可持续增长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3〕323号省级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82,100	年度资金总额：	2,682,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82,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82,100
项目概况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补助对象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①山西省境内户籍；②夫妇一方或双方为农业户口或界定为农村居民户口；③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只生育或收养了一个子女；④领取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奖励标准：从领证之月起至本人年满60周岁止，每人每月不低于50元的标准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省级、县级负担比例各为50%。独生子女户 7470 50元/人/月4482000元本次上级下拨资金268.21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口计生委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人口发〔2008〕4号）《省财政厅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省医疗保障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22〕234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调整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财政负担比例的通知（晋财教〔2011〕3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长治市人口计生领导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规范的通知》（长人口组办发〔2015〕11号）文件，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管理，明确部门职责，规范工作程序，逐步完善“资格确认、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四个环节相互衔接、相互制约的运行机制，切实维护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利益，逐步形成以奖励扶助为主导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为了促进人口均衡发展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特为计划生育做出贡献的家庭给予奖励，故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项目实施制度严格按照《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和《长治市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规范的通知》（长人口组办发〔2015〕11号）文件执行，村级民主评议和初核并公示，乡级初审并公示，县卫体局审查确认并公示，市级复核，符合条件后进行兑付。2、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计划生育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各乡镇计生办按季报局计生股各项目花名，计生股汇总后报局务会研究决定后，由规财股按财务规定发放到符合条件的补助人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整合资源、完善政策、强化导向、服务群众”的基本思路，统筹经济社会政策，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推行计划生育，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幸福、民族繁荣与社会进步。	按照“整合资源、完善政策、强化导向、服务群众”的基本思路，统筹经济社会政策，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推行计划生育，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幸福、民族繁荣与社会进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人数	7470人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人数	7470人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合规性	符合标准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合规性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发放奖励时效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奖励时效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奖励成本	268.21万元	成本指标	奖励成本	268.2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计生家庭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计生家庭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生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生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3〕323号中央资金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补助对象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①本人及配偶均为农业户口或界定为农村居民户口；②1973年以来没有违反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生育子女；③现存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或子女死亡现无子女；④年满60周岁。奖励标准：按每人每月不低于80元的标准发给夫妇双方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为止。.国家奖扶：80元/人/月,国家、省、县负担比例60%：20%：20%。本年度国家部分奖扶人数965人，补助标准80元/人/月，小计926400，中央资金50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口计生委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人口发〔2008〕4号）《省财政厅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省医疗保障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22〕234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调整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财政负担比例的通知（晋财教〔2011〕3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长治市人口计生领导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规范的通知》（长人口组办发〔2015〕11号）文件，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管理，明确部门职责，规范工作程序，逐步完善“资格确认、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四个环节相互衔接、相互制约的运行机制，切实维护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利益，逐步形成以奖励扶助为主导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为了促进人口均衡发展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特为计划生育做出贡献的家庭给予奖励，故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项目实施制度严格按照《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和《长治市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规范的通知》（长人口组办发〔2015〕11号）文件执行，村级民主评议和初核并公示，乡级初审并公示，县卫体局审查确认并公示，市级复核，符合条件后进行兑付。2、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计划生育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各乡镇计生办按季报局计生股各项目花名，计生股汇总后报局务会研究决定后，由规财股按财务规定发放到符合条件的补助人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整合资源、完善政策、强化导向、服务群众”的基本思路，统筹经济社会政策，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推行计划生育，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幸福、民族繁荣与社会进步。	按照“整合资源、完善政策、强化导向、服务群众”的基本思路，统筹经济社会政策，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推行计划生育，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幸福、民族繁荣与社会进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965人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965人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合规性	符合标准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合规性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发放奖励时效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奖励时效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奖励成本	50万元	成本指标	奖励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计生家庭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计生家庭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生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生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3〕331 号省级财政支持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示范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山西省 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集中精力办好 12 件民生实事”“每个县建设 1 所 80-150 个托位的示范性公办综合托育机构，着力破解‘养’的难题、提升‘育’的质量”要求，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推动建立我县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省级资金 200 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支持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示范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社〔2023〕33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遵循以人民为中心、以均衡为主线的原则，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发展托育服务体系，增加普惠托育服务有效供给，降低托育服务收费价格，激活全县托育服务市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人口和生育政策保障领导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公办示范性综合托育机构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襄人口组办发〔2023〕1 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公办示范性综合托育机构县县全覆盖项目，原则上要求年底前完成主体工程，2024 年7 月前投入运营。根据市总体安排，结合我县实际，经研究，决定新建 1 所托育机构。具体要求如下：2023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项目选址；2023 年 3 月底前，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前期准备工作；2023 年 6 月底前，项目开工建设；2023 年 12 月底前，项目主体工程完工；2024 年 3 月底前，完成设备购置与安装；2024 年 5 月底前，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开始招生并试运营；2024 年7 月，正式投入运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优化人口发展战略，推动建立生育支持政策体系	优化人口发展战略，推动建立生育支持政策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3.5 个	数量指标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3.5 个
		质量指标	2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占比	≥32%	质量指标	2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占比	≥32%
		时效指标	建设时效	2 年	时效指标	建设时效	2 年
		成本指标	项目省级补助标准	2.5 万元/托位	成本指标	项目省级补助标准	2.5 万元/托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惠托位占总托位数比例	≥44.2%	社会效益指标	普惠托位占总托位数比例	≥44.2%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家庭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家庭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99,900	年度资金总额：	1,799,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99,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99,900
项目概况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补助对象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①山西省境内户籍；②夫妇一方或双方为农业户口或界定为农村居民户口；③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只生育或收养了一个子女；④领取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奖励标准：从领证之月起至本人年满60周岁止，每人每月不低于50元的标准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1.独生子女：50元/人/月省级、县级负担比例各为50%。独生子女户 7470 50元/人/月4482000元县级资金2241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口计生委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人口发〔2008〕4号）《省财政厅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省医疗保障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22〕234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调整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财政负担比例的通知（晋财教〔2011〕3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长治市人口计生领导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规范的通知》（长人口组办发〔2015〕11号）文件，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管理，明确部门职责，规范工作程序，逐步完善“资格确认、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四个环节相互衔接、相互制约的运行机制，切实维护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利益，逐步形成以奖励扶助为主导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项目实施制度严格按照《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和《长治市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规范的通知》（长人口组办发〔2015〕11号）文件执行，村级民主评议和初核并公示，乡级初审并公示，县卫体局审查确认并公示，市级复核，符合条件后进行兑付。2、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计划生育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各乡镇计生办按季报局计生股各项目花名，计生股汇总后报局务会研究决定后，由规财股按财务规定发放到符合条件的补助人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整合资源、完善政策、强化导向、服务群众”的基本思路，统筹经济社会政策，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推行计划生育，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幸福、民族繁荣与社会进步。	按照“整合资源、完善政策、强化导向、服务群众”的基本思路，统筹经济社会政策，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推行计划生育，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幸福、民族繁荣与社会进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户数	7470人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户数	7470人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合规性	符合标准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合规性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发放奖励时效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奖励时效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奖励成本	179.99万元	成本指标	奖励成本	179.9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计生家庭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计生家庭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生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生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创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7,200	年度资金总额：	59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7,200	
项目概况	根据《“健康山西 2030”规划纲要》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方案》，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创建国家慢性病防控示范区工作方案的通知》（襄政办发〔2023〕21 号）要求，强化政府慢性病防控服务职能，健全服务网络、优化资源配置、理顺管理体制、提升服务能力，构建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优势互补的整合性慢性病综合防控体系，推动襄垣县慢性病防控示范区建设规范开展，设立本项目。项目实施内容：1.开展健康单位、健康企业、健康学校、健康家庭、健康餐厅、健康小屋、健康主题公园等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工作；2.开展“三减三健”专项行动，加大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培训及宣传；3.开展居民重点慢性病核心知识调查，确保知晓率≥70%；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25%以上；30 岁以上高血压知晓率达到 60%以上；18 岁以上糖尿病知晓率达到 55%以上，确保辖区覆盖率达到 50%；4.对全县 35 岁以上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工作进行管理，确保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 70%、控制率均高与全省平均水平的 5%；5.规范开展覆盖辖区慢性病及相关危险因素监测，掌握辖区重点慢性病状况，影响因素和疾病负担。项目主要包括慢性病防控和健康宣传品包括各类宣传及培训条幅等 15 万元、慢性病危险因素调查 14.72 万元，健康主题公园 30 万元，共计 59.72 万元。				
立项依据	《“健康山西 2030”规划纲要》《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方案》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创建国家慢性病防控示范区工作方案的通知》（襄政办发〔2023〕2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善慢性病防控体系建设，提供必需的支持性环境，保障开展慢性病防控普及度，更好的满足居民健康保障需求，推进襄垣县慢性病防治、管整体融合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项目专项资金严格按项目批复的计划和用途使用，不得擅自变更批复的内容与标准。2、项目成立实施小组，确保项目按既定的时间要求实施，保证项目资金的有效、合规使用。3、对项目全过程收集和建立档案资料，包括项目申报、审批、实施等各环节。4、成立内部监督小组，保证专项资金的使用合规、有效。5、本项目所有业务工作由疾控中心牵头主要实施，单位成立领导组，单位领导总负责，业务科负责工作实施；6、宣传用品通过单位自行招标采购，保质保量及时到位；7、保证所需采血耗材保质保量到位，并经专人验收专人管理，确保质量安全；做好医护人员的个人防护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1、按时参加省、市所有的有关培训会议及其它出差事宜；2、按时对县城内居民及各乡镇居民进行防治知识的宣传；利用每年的宣传日在电视台播报、报纸刊登防治知识。3、每月对各乡镇卫生院的慢性病工作进行督导一次，并对所管理的慢性病人进行入户随访一次。4、每月度对各乡镇的工作人员进行一次培训。5、开展健康单位、健康学校、健康食堂的指导工作。6、开展健康公园、无烟单位的创建工作。7、组织开展慢性病危险因素工作，确保抽样、入户调查、体检等工作顺利进行。8、开展“三减三健”和健康生活方式指导专项行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善慢性病防控体系建设，提供必需的支持性环境，保障开展慢性病防控普及度，更好的满足居民健康保障需求，推进襄垣县慢性病防治、管整体融合发展。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善慢性病防控体系建设，提供必需的支持性环境，保障开展慢性病防控普及度，更好的满足居民健康保障需求，推进襄垣县慢性病防治、管整体融合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公园	≥2 个	数量指标	健康公园	≥2 个
			健康步道指示版面	≥10 个		健康步道指示版面	≥10 个
			健康生活方式版面	≥10 个		健康生活方式版面	≥10 个
			慢性病危险因素调查对象	≥3000 人		慢性病危险因素调查对象	≥3000 人
			宣传品	≥10000 份		宣传品	≥10000 份
		质量指标	提升慢性病管理率	≥98%	质量指标	提升慢性病管理率	≥98%
		时效指标	健康生活方式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健康生活方式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督导管理防治成本	≤5%	成本指标	督导管理防治成本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知识知晓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知识知晓率	提高
			慢性病防控知识知晓率	及时		慢性病防控知识知晓率	及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慢性病综合防治体系	持续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慢性病综合防治体系	持续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中医医院工程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中医医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0,000
项目概况	我院自2016年12月搬入新医院以来，医疗就诊环境得到极大改善、随着我院医疗技术质量的提高，就诊群众及患者满意度逐年提升。目前新建中医医院工程项目已经全部验收、审计。截止目前我院尚有332.97万元的工程欠款，为认真贯彻落实“两不一欠”问题专项行动精神，根据还款协议，2024年需偿还199.61万元，为此，特申请先予解决146万元工程款为盼。			
立项依据	1、《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下达我市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项目201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长发改社发〔2010〕573号）；2、《关于襄垣县中医医院综合病房楼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长发改科教发〔2011〕219号）；3、《关于襄垣县中医医院新建门诊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基字〔2011〕20号）；4、《关于襄垣县中医医院附属配套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基字〔2013〕76号）。5、于2022年1月20日、2024年1月5日签订工程还款协议书，于2024年支付199.61万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医疗业务扩大，目前业务用房已远远不能满足患者就医需求，需选址新建，按照国家中医管理局关于《中医院建设标准》的规定，我院在开元街西延选址新建。于2022年1月20日、2024年1月5日签订工程还款协议书，于2024年支付199.61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项目实施严格按照“项目法人制、施工招标制和质量管理责任制”的原则进行管理。2、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对项目建设工程质量负主要责任的领导、参建单位的领导人和直接责任人，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追究制度。3、实行工程监理制。项目建设过程中，聘请有资格的监理单位和人员，对项目建设进行监理，抓好工程进度，提高工程质量，降低成本。4、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办事，建设过程中，接受计划、审计等部门和社会舆论的监督，建成后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格的竣工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验收合格，投入使用。于2022年1月20日、2024年1月5日签订工程还款协议书，于2024年支付199.61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投入使用后，可大大改善我院的诊疗环境和条件、提升医院的服务能力和水平，满足患者多元化的医疗服务需求，有效缓解我县中医药诊疗资源紧缺和广大群众“看病难，就医难”的问题，改善全县人民住院条件，为争创县级乃至全省示范中医院起到积极的作用。	项目投入使用后，可大大改善我院的诊疗环境和条件、提升医院的服务能力和水平，满足患者多元化的医疗服务需求，有效缓解我县中医药诊疗资源紧缺和广大群众“看病难，就医难”的问题，改善全县人民住院条件，为争创县级乃至全省示范中医院起到积极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验收情况	合格	数量指标	工程验收情况	合格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标准	达标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工程完成情况	保质保量	成本指标	工程完成情况	保质保量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范围	广大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范围	广大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者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者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县级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中医医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17,455	年度资金总额：	617,455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7,455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7,455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山西省物价局关于印发<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财政补助和财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财社〔2015〕76号）及《襄垣县财政局 襄垣县卫生局关于印发<襄垣县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襄财社发〔2010〕24号）等文件要求，我院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本次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偿资金共计617455元。为继续做好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各项工作，维持医院正常运行，特设立此项目。因此，需将617455元列入2024年预算。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山西省物价局关于印发<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财政补助和财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财社〔2015〕76号）及《襄垣县财政局 襄垣县卫生局关于印发<襄垣县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襄财社发〔2010〕24号）、2024年襄垣县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偿资金分配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医疗卫生事业直接关系民生、民情，当前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是加快医药卫生事业发展的战略选择，取消药品加成政策是转变公立医院收入结构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变被动为主动，引导合理诊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依上级文件要求，经院务会讨论，设立此项目；2.报县卫体局审批；3.财务科将该项目资金列入当年预算；4.由相关科室提供佐证资料，经院务会讨论，进行支付流程；5.财务科依据相关手续报送财政局，直接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及时支付，保证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医疗卫生事业直接关系民生、民情，当前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是加快医药卫生事业发展的战略选择，取消药品加成政策是转变公立医院收入结构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变被动为主动，引导合理诊疗。	医疗卫生事业直接关系民生、民情，当前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是加快医药卫生事业发展的战略选择，取消药品加成政策是转变公立医院收入结构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变被动为主动，引导合理诊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公立医院补助数量	1所	数量指标	县级公立医院补助数量	1所
		质量指标	补助金额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金额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额	617455元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额	61745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院运行稳定性	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医院运行稳定性	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中医医院工程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中医医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我院自2016年12月搬入新医院以来，医疗就诊环境得到极大改善、随着我院医疗技术质量的提高，就诊群众及患者满意度逐年提升。目前新建中医医院工程项目已经全部验收、审计，目前尚有486.54万元工程欠款未结清。于2022年1月20日签订工程还款协议书，于2023年年底支付100万元。为此，特申请先予解决100万元工程款为盼。			
立项依据	1、《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下达我市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项目201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长发改社发〔2010〕573号）；2、《关于襄垣县中医医院综合病房楼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长发改科教发〔2011〕219号）；3、《关于襄垣县中医医院新建门诊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基字〔2011〕20号）；4、《关于襄垣县中医医院附属配套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基字〔2013〕76号）。5、于2022年1月20日签订工程还款协议书，于2023年年底支付100万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医疗业务扩大，目前业务用房已远远不能满足患者就医需求，需选址新建，按照国家中医管理局关于《中医院建设标准》的规定，我院在开元街西延选址新建。于2022年1月20日签订工程还款协议书，于2023年年底支付100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项目实施严格按照“项目法人制、施工招标制和质量管理责任制”的原则进行管理。2、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对项目建设工程质量负主要责任的领导、参建单位的领导人和直接责任人，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追究制度。3、实行工程监理制。项目建设过程中，聘请有资格的监理单位和人员，对项目建设进行监理，抓好工程进度，提高工程质量，降低成本。4、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办事，建设过程中，接受计划、审计等部门和社会舆论的监督，建成后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格的竣工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进行政府采购，验收合格，投入使用。于2022年1月20日签订工程还款协议书，于2023年年底支付100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投入使用后，可大大改善我院的诊疗环境和条件、提升医院的服务能力和水平，满足患者多元化的医疗服务需求，有效缓解我县中医药诊疗资源紧缺和广大群众“看病难，就医难”的问题，改善全县人民住院条件，为争创县级乃至全省示范中医院起到积极的作用。	项目投入使用后，可大大改善我院的诊疗环境和条件、提升医院的服务能力和水平，满足患者多元化的医疗服务需求，有效缓解我县中医药诊疗资源紧缺和广大群众“看病难，就医难”的问题，改善全县人民住院条件，为争创县级乃至全省示范中医院起到积极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验收情况	合格	数量指标	工程验收情况	合格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标准	达标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工程完成情况	保质保量	成本指标	工程完成情况	保质保量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范围	广大患者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范围	广大患者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者满意度	>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者满意度	>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县级财政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医院（襄垣县医疗集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7,578	年度资金总额：	2,607,57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7,57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7,578
项目概况	县乡村三级医疗机构全部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减少的收入由各级财政按一定比例予以补偿，其中：县级公立医院由县财政按销售药品15%的55%予以补偿（不含中药饮片）；基层医疗机构按购进基本药物30%补助，村卫生所（室）按“七普”农村人口数，每人每年11.5元补助（其中：中央6.9元、省级2.3元、市县2.3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财政局 襄垣县卫生局关于印发<襄垣县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襄财社发〔2010〕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医改的政策的落实，改革以药补医机制，取消药品加成，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补充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追加2021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意见》（晋财社〔2021〕133号）、《关于2023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有关问题的说明》（晋卫药食便函〔2023〕27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山西省物价局关于印发<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财政补助和财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财社〔2015〕76号）及《襄垣县财政局 襄垣县卫生局关于印发<襄垣县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襄财社发〔2010〕24号）文件精神，县级医疗机构、县医疗集团按月报送药品零差率报表，由县卫体局监督股审核后报县财政社保股审核后申请拨付县乡药品零差率补助资金，县乡医疗机构按实际需要按规定支付该专项资金，村级药品零差率由县卫体局按季向县财政提出申请拨付各所属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各所属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各卫生所销售药品情况拨付各村卫生所。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审批拨付，县级医疗机构按月报回上月销售的西药、中成药情况，按药品加成（西药和中成药15%）的55%对县级公立医院补偿；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月报回上月基本药物购进，县财政按购进金额的30%予以补偿；村卫生所（室）按“七普”农村人口数每人每年补偿11.5元的标准予以补偿。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县、镇、村药品零差率销售覆盖率达100%。2.通过本项目，重点是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医疗体系，通过调整医疗技术服务价格和增加政府投入，改善医院由此减少的合理收入，根据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项目，按相关文件要求和各医疗卫生机构的实际情况，按时拨付相关款项，解决当地人民看病难、看病贵的根本问题。	1.县、镇、村药品零差率销售覆盖率达100%。2.通过本项目，重点是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医疗体系，通过调整医疗技术服务价格和增加政府投入，改善医院由此减少的合理收入，根据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项目，按相关文件要求和各医疗卫生机构的实际情况，按时拨付相关款项，解决当地人民看病难、看病贵的根本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实施综合改革覆盖率	100%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实施综合改革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按照补助比例发放	实际比例	质量指标	按照补助比例发放	实际比例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量时间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量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零差价补助成本	2607578元	成本指标	零差价补助成本	260757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3〕321 号中央及省级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医院（襄垣县医疗集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8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与省级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社〔2023〕321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改善我院诊疗环境，加强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我院拟将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78 万元用于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的购入。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与省级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社〔2023〕32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改善我院诊疗环境，加强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项目资金管理，规范资金支付流程，做好相关账务处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项目资金的使用规范性，不挪用挤占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改善我院诊疗环境，加强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	为进一步改善我院诊疗环境，加强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医疗设备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购买医疗设备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投入使用率	≥90%	质量指标	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投入使用率	≥90%
		时效指标	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投入使用时间	30 工作日	时效指标	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投入使用时间	30 工作日
		成本指标	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成本	78 万元	成本指标	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成本	7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诊疗提升效果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诊疗提升效果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体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医院（襄垣县医疗集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20,0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 2019 年 11 月 15 日常务会议纪要〔2019〕第 17 次、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印发《襄垣县干部职工健康体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襄卫发〔2020〕70 号）精神，为切实保障全县干部职工身体健康，达到无病早防，有病早治的目的，应当每年定期为干部职工体检，体检对象为全县财政供养在编在岗干部职工（含财政供养未入编的公检法工作人员，2019 年乡镇引进的农村工作者）和离退休人员，人数 8415 人，体检时间安排在每年 5 月 1 日-11月 30 日，45 岁以下体检标准为 600 元/人（男）和 700 元/人（女）；45 岁以上体检标准为 700 元/人（男）和 800 元/人（女）。个人如有体检套餐之外项目，费用自理。现将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年度体检费 482 万元列入 2024 年财政预算。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 2019 年 11 月 15 日常务会议纪要〔2019〕第 17 次、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印发《襄垣县干部职工健康体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襄卫发〔2020〕70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减少干部职工因工作任务繁重、工作压力较大、精神过度紧张等因素导致疾病的发生，让每一位干部职工科学地掌握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做到无病早防、有病早治。并有针对性地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使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健康观念，不断提高保健意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挪用挤占经费，提高全县干部职工的健康意识，做到有病早发现，早诊治，早治疗			
项目实施计划	全县符合条件的机关事业单位将本单位体检人员名单交至县医院体检科，并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组织本单位人员参加体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减少干部职工因工作任务繁重、工作压力较大、精神过度紧张等因素导致疾病的发生，让每一位干部职工科学地掌握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做到无病早防、有病早治 。并有针对性地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使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健康观念，不断提高保健意识。	减少干部职工因工作任务繁重、工作压力较大、精神过度紧张等因素导致疾病的发生，让每一位干部职工科学地掌握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做到无病早防、有病早治。并有针对性地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使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健康观念，不断提高保健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人数	≥9000 人	数量指标	体检人数	≥9000 人
		质量指标	体检报告合格率	≥97%	质量指标	体检报告合格率	≥97%
			体检人员身份属性	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		体检人员身份属性	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
		时效指标	出报告时效	5 个工作日	时效指标	出报告时效	5 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女性 45 岁以上体检成本	800 元/人	成本指标	女性 45 岁以上体检成本	800 元/人
			男性 45 岁以下体检成本	600 元/人		男性 45 岁以下体检成本	600 元/人
			男性 45 岁以上体检成本	700 元/人		男性 45 岁以上体检成本	700 元/人
			女性 45 岁以下体检成本	700 元/人		女性 45 岁以下体检成本	700 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健康意识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健康意识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体检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体检对象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市人民医院选派医师 2023 年7-12月房屋租赁费、交通费、绩效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医院（襄垣县医疗集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13,800	年度资金总额：	713,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13,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13,8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健康委员会《关于山西省“千名医师下基层”工作方案（2023-2025年）》（晋卫医发〔2023〕13号），为了建强一批临床专科，带出一批骨干人才，完善一批管理制度，千名医师下基层对口帮扶，我院拟将71.38万元用于2023年7-12月市医院20名医师房屋租赁费，交通费，绩效工资三项费用。			
立项依据	山西省健康委员会《关于山西省“千名医师下基层”工作方案（2023-2025年）》（晋卫医发〔2023〕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提高常见病多发病诊治能力，做强做大县域专科，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千名医师下基层对口帮扶势在必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资金具体使用规定，严格项目资金管理，规范资金支付流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绩效分配方案：1.基础绩效：省级财政补助每人年2.4万元，医院基础绩效每人每月3000元。2.专业技术绩效：正高职称系数2.0，副高职称系数1.8，中级职称系数1.5，初级职称系数1.0.3.门诊工作量绩效：门诊绩效参照我院规定绩效标准发放。4.鉴于专家每周往返长治，每人每月补贴240元交通费。5.为保证专家营养水平，每人每月300元餐补。6.队长或副队长管理绩效，按照我院同级别管理人员标准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了提高常见病多发病诊治能力，做强做大县域专科，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千名医师下基层对口帮扶势在必行。	为了提高常见病多发病诊治能力，做强做大县域专科，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千名医师下基层对口帮扶势在必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医师数量	20人	数量指标	选派医师数量	20人
		质量指标	选派医师人员属性	三级医院中级职称医师和卫技人员	质量指标	选派医师人员属性	三级医院中级职称医师和卫技人员
		时效指标	补贴时效	按月补	时效指标	补贴时效	按月补
		成本指标	绩效工资成本	30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绩效工资成本	3000元/人/月
			房屋租赁费成本	650000元/每年		房屋租赁费成本	650000元/每年
			交通费成本	240元/人/月		交通费成本	24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服务提升质量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服务提升质量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市人民医院选派医师房屋租赁费、交通费、绩效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人民医院（襄垣县医疗集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3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健康委员会《关于山西省“千名医师下基层”工作方案（2023-2025 年）》（晋卫医发〔2023〕13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10 月31 日（第 49 次）常务会议精神，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有关决策部署，加速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全面落实分级诊疗制度，为基层群众提供同质化诊疗服务，千名医师下基层对口帮扶势在必行，要为派驻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和安全保障，我院拟将 143 万元用于 2024 年市医院 20 名医师房屋租赁费，交通费，绩效工资三项费用。			
立项依据	山西省健康委员会《关于山西省“千名医师下基层”工作方案（2023-2025 年）》（晋卫医发〔2023〕13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10 月31 日（第 49 次）常务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提高常见病多发病诊治能力，做强做大县域专科，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千名医师下基层对口帮扶势在必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支援医院和受援医院要高度重视，将“千名医师下基层”作为提升县级医院服务能力建设和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重要抓手。2.压实各方责任。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按照对口帮扶关系，协调、指导相关受援医院、支援医院、县级人民政府签订对口帮扶协议书，明确总体目标 。3.落实激励保障，为派驻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和安全保障 。4.健全评价机制 。省卫生健康委将按照县级医疗机构帮扶成效和对口支援人员工作情况，对支援医院、受援医院、对口帮扶人员开展考核，适时进行通报。			
项目实施计划	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绩效分配方案：1.基础绩效：省级财政补助每人年2.4 万元，医院基础绩效每人每月 3000 元。2.专业技术绩效：正高职称系数2.0，副高职称系数 1.8，中级职称系数 1.5，初级职称系数 1.0.3. 门诊工作量绩效：门诊绩效参照我院规定绩效标准发放 。4.鉴于专家每周往返长治，每人每月补贴 240 元交通费。5.为保证专家营养水平，每人每月 300 元餐补。6. 队长或副队长管理绩效，按照我院同级别管理人员标准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了提高常见病多发病诊治能力，做强做大县域专科，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千名医师下基层对口帮扶势在必行。	为了提高常见病多发病诊治能力，做强做大县域专科，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千名医师下基层对口帮扶势在必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医师数量	20 名	数量指标	选派医师数量	20 名
		质量指标	选派医师人员属性	三级医院中级职称医师和卫技人员	质量指标	选派医师人员属性	三级医院中级职称医师和卫技人员
		时效指标	补贴时效	按月补	时效指标	补贴时效	按月补
		成本指标	绩效工资成本	3000 元/人/月	成本指标	绩效工资成本	3000 元/人/月
			房屋租赁费成本	650000 元/每年		房屋租赁费成本	650000 元/每年
			交通费成本	240 元/人/月		交通费成本	240 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服务提升质量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服务提升质量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群众体育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体育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
项目概况	随着全民健身上升为国家战略，全民健身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活幸福，是建设体育强国基础和保证。为进一步增强城乡居民的体育健身意识，发展全民健身事业，推动社会和谐进步，我县有老年人体育协会、篮球协会、网球协会、羽毛球协会、乒乓球协会等诸多社会团体，各社会团体每年都会举办、参加各种赛事活动，如篮球协会每年举办的襄垣县篮球联赛，已连续举办20多年，老年人体育协会，参加省柔力球大赛、市门球、太极剑、健身秧歌等活动，羽毛球协会、乒乓球协会、毽子协会等每年也举办、参加各项赛事活动。根据县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控制总成本≦53万元。《全民健身计划实施》以来，我县群众体育快速发展，群众健身意识普遍增强，经常参加体育活动人数大幅增加，健身活动场地和环境条件明显改观。体育组织网络和服务体系逐步形成，积极推进城乡体育、地方传统体育的共同发展，促进城乡居民生活质量的提高，根据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长政办发〔2011〕113号）的文件精神，确保人均全民健身事业经费要达到或超过2元，并随着社会经济发展而逐步增加，结合襄垣的具体情况，以每人2元，全县260081人进行测算。			
立项依据	1、《国务院全健身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国发〔2021〕11号 2、《山西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晋政发〔2022〕4号 3、《长治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长政发〔2022〕31号4、《襄垣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2-2025年）的通知》襄政发〔2022〕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民健身活动的开展不公能增强全民体质，更能增繃全民的健身意识，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促进竟技体育与群众体育的协调发展，推动社会和谐进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确保该项目的执行能够顺利进行，我单位坚持做到每项赛事分管领导主负责、股室领导执行、单位员工具体操作，做到每个环节层层落实。我们建立统筹规划、政策引导、组织协调，加强监督检查，做好全民健身的长效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省市赛事安排布署，每年有全国柔力球比赛、省里的田径赛、市里的田径赛、乒乓球赛、举重赛、足球赛、全民健身运动会（羽毛球、太极拳、网球赛、舞蹈赛、钓鱼赛、健身秧歌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体育爱好者的比赛活动和代表县里参加省市的比赛。培养群众健身意识、养成健身习惯的、提高全县群众的健康水平，加强体育组织，以体育运动成绩宣传我县的知名度。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体育爱好者的比赛活动和代表县里参加省市的比赛。培养群众健身意识、养成健身习惯的、提高全县群众的健康水平，加强体育组织，以体育运动成绩宣传我县的知名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体育活动参与人数	≥20000人次	数量指标	群众体育活动参与人数	≥20000人次
		质量指标	积极参加、举办各项群体活动赛事	≥80%	质量指标	积极参加、举办各项群体活动赛事	≥80%
		时效指标	各项活动、赛事日期	按计划完成	时效指标	各项活动、赛事日期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各项活动赛事总成本	≤53万元	成本指标	各项活动赛事总成本	≤5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健身意识	提高7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健身意识	提高7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	≥7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	≥7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体育场馆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襄垣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体育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项目概况	全民健身体育场馆是2011年投入使用、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全民健身活动场所，是全县免费的体育活动场所，总占地面积64亩，建筑面积11553.97平方米，室内场地面积3839.61平方米，室外场地面积16394.84平方米，内设固定座位2848个、活动座位1200个，可容纳4048人。开设的项目有篮球、羽毛球、乒乓球、举重等训练项目，开放的室内场地有体育馆、训练馆、乒乓球室，室外健身场地有篮球场、五人制足球场、羽毛球场、乒乓球台、健身路径等、每天分时间段免费对外开放 。为保障全民健身需求，保障场馆的正常运行，根据上年体育馆正常运行的具体花销，襄垣县体育服务中心；体育馆、网球场、老年人门球场运行的水电，体育馆周边、健身步道、健身设施、绿化带养护、保安费、保洁费、消防维保费、检测费等场馆经费总成本≦9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国家体育总局（财教〔2014〕54号）文件通知，财政部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体育馆、网球场是全民健身的活动场地，因活动人数多，开放时间长，所以需要经常打扫卫生，做好保洁服务，水费、电费使用费用较高，为保证场馆的正常运行和治安秩序，还需雇佣保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体育场馆每天开放8小时，每天进行保洁服务，保安24小时值班，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制度进行免费开放。			
项目实施计划	面向群众，面向基层，保证体育场馆正常开放运行，推动全区全民健身活动的开展，提高人民群众的健康意识，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锻炼需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体育馆正常开放，保障群众的全民健身锻炼场所。	保证体育馆正常开放，保障群众的全民健身锻炼场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活动锻炼人次	≥150000人次	数量指标	参与活动锻炼人次	≥150000人次
		质量指标	场馆、设施免费开放天数	≥360天	质量指标	场馆、设施免费开放天数	≥360天
		时效指标	每天开放时间	≥8小时	时效指标	每天开放时间	≥8小时
		成本指标	场馆免费开放成本	≤90万元	成本指标	场馆免费开放成本	≤9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身体素质	提高7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身体素质	提高7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	≥7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	≥7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3〕292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97,400	年度资金总额：	2,497,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97,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97,400
项目概况	山西省医疗保障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关于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医保发〔2021〕17 号）文件要求，“自 2022 年起，按照 2021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资助参保资金预算标准和补充医疗保险资金预算标准，将各级财政投入的资助原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补助资金、补充医疗保险资金并入同级医疗救助资金”。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健全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的长效机制。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襄垣县 249.74 万元，该项资金用于对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的补助。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晋财社〔2023〕292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困难群众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资助和补充医疗保险资助，避免由于资金问题，出现脱保状态，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医疗就医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4 年一次性通过财政直接支付并入县级医疗救助财政专户，专款专用。资助参保政策；基本医保公平普惠政策；大病保险倾斜支付政策；医疗救助托底保障政策；门诊医疗保障政策；补充医疗保险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针对不同对象和不同救助需求，实行分类施救，对不同的对象进行不一样的救助标准和封顶线，同时资助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孤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救助重点是住院救助，同时统筹兼顾门诊、日常救助和大病关怀救助。困难群众参保资助根据实际确定人数和资助标准进行及时资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资助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孤儿参保率 100％,完成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的发放工作，缓解患病家庭的经济压力，保障患病家庭的基本生活，使受助者满意度达到 95％，投诉率为 0。 对困难群众资助率达 100％	资助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孤儿参保率 100％,完成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的发放工作，缓解患病家庭的经济压力，保障患病家庭的基本生活，使受助者满意度达到 95％，投诉率为 0。 对困难群众资助率达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70%	数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70%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99%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99%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质量指标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质量指标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时效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于上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80%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	有效缓解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	有效缓解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显著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显著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救助工作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救助工作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3〕292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14,200	年度资金总额：	1,814,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14,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14,200
项目概况	山西省医疗保障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关于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医保发〔2021〕17 号）文件要求，“自 2022 年起，按照 2021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资助参保资金预算标准和补充医疗保险资金预算标准，将各级财政投入的资助原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补助资金、补充医疗保险资金并入同级医疗救助资金”。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健全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的长效机制。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襄垣县 181.42 万元，该项资金用于对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的补助。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晋财社〔2023〕292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困难群众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资助和补充医疗保险资助，避免由于资金问题，出现脱保状态，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医疗就医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资助参保政策；基本医保公平普惠政策；大病保险倾斜支付政策；医疗救助托底保障政策；门诊医疗保障政策；补充医疗保险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针对不同对象和不同救助需求，实行分类施救，对不同的对象进行不一样的救助标准和封顶线，同时资助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孤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救助重点是住院救助，同时统筹兼顾门诊、日常救助和大病关怀救助。困难群众参保资助根据实际确定人数和资助标准进行及时资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资助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孤儿参保率 100％,完成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的发放工作，缓解患病家庭的经济压力，保障患病家庭的基本生活，使受助者满意度达到 95％，投诉率为 0。 对困难群众资助率达 100％	资助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孤儿参保率 100％,完成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的发放工作，缓解患病家庭的经济压力，保障患病家庭的基本生活，使受助者满意度达到 95％，投诉率为 0。 对困难群众资助率达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70%	数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70%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99%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99%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质量指标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质量指标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时效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于上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城乡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80%		城乡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80%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	有效缓解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	有效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救助工作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救助工作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00,000
项目概况	建设高标准农田一万亩，涉及善福镇冯村、南娥村，西营镇丰曲村、郭家垴村，虒亭镇申家岭村，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科技推广等措施。			
立项依据	晋农建发〔2023〕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是稳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长久安全的物质基础，是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现实要求，是公共财政支持“三农”工作的重要战略举措，是提高农业整体效益的重要手段，也是新时期农业综合开发的重要历史使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战略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的实施建设将严格按照工程建设程序，建立健全项目法人对工程建设负总责，全面推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工程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竞争选择即有一定资质，又具有较高信誉度的施工企业来承担工程的施工建设任务。委托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监理单位，对工程的施工阶段进行监理，控制工程的质量、进度和投资，积极接受政府及质量监督站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区建设规模 1 万亩，涉及建设高标准农田一万亩，涉及善福镇冯村、南娥村，西营镇丰曲村、郭家垴村，虒亭镇申家岭村，共涉及 3 个镇 5 个行政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把建设高标准农田作为稳粮保供的重要任务，全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化、运行规范化、管理长效化，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产生活品质短板，有效提升农民群众生活质量，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把建设高标准农田作为稳粮保供的重要任务，全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化、运行规范化、管理长效化，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产生活品质短板，有效提升农民群众生活质量，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1万亩	数量指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1万亩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金额	590 万元	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金额	59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村实现良好的田间道路通达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村实现良好的田间道路通达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提升	耕地质量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提升	耕地质量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初步建立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初步建立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初步建立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初步建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0,000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政策性农业保险有关工作，不断扩大政策性保险覆盖面，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完成全县 9 个镇 229 个行政村的玉米、小麦、谷子、大豆、油料（油菜、油葵）生产任务，积极有效推动我县农业、农村经济快速发展，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各级财政补贴比例的通知》（晋财金〔2022〕1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金〔2022〕47 号）、《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襄垣县财政局关于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襄农财发〔2020〕2 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中国银保监会山西监管局 关于将大豆纳入中央政策性油料保险的通知》（晋财金〔2022〕54 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中国银保监会山西监管局关于提高政策性玉米保险保额的通知》（晋财金〔2023〕4 号）、《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襄垣县财政局关于将谷子纳入省级政策性农业保险的通知》襄农财发〔2023〕2 号、《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襄垣县财政局关于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中央政策性油料作物（油菜、油葵）保险的通知》（襄农财发〔2023〕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重点解决全县政策性保险玉米、小麦、谷子、大豆、油料（油菜、油葵）投保问题，着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全力稳定粮食作物播种面积，确保粮食总量基本平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财政部门做好保费补贴资金的预算、拨付、监督、结算等工作，督促保险公司及时汇总分析保险经营情况和保费补贴情况。2、农业部门配合保险公司做好全县农作物种植面积的核实和自然灾害的查勘定损。3、气象部门及时发布气象信息，做到早预报、早防范。灾害发生后，及时配合保险公司做好气象灾害鉴定、查勘定损工作。4、各镇负责摸清本辖区内农户的玉米、小麦、谷子、大豆、油料（油菜、油葵）的种植面积，并对种植信息进行核实。5、保险公司按照保险条款和补贴政策的规定，根据农业、气象部门出具的气象灾害鉴定和查勘定损报告，及时做好理赔，确保农户合法受益。			
项目实施计划	2024.3.1--2024.10.31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重点解决全县政策性保险玉米、小麦、大豆、油料（油菜、油葵）、谷子投保问题，着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全力稳定粮食作物播种面积，确保粮食总量基本平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在 6 月底前，完成全县 45 万余亩政策性保险投保工作，达到全县玉米、小麦、大豆、油料（油菜、油葵）、谷子投保全覆盖，项目投入使用后，解决全县种植农户的投保问题，满意度达到 99%。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重点解决全县政策性保险玉米、小麦、大豆、油料（油菜、油葵）、谷子投保问题，着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全力稳定粮食作物播种面积，确保粮食总量基本平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在6 月底前，完成全县45 万余亩政策性保险投保工作，达到全县玉米、小麦、大豆、油料（油菜、油葵）、谷子投保全覆盖，项目投入使用后，解决全县种植农户的投保问题，满意度达到 99%。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玉米政策性保险承保面积	43 万亩	数量指标	玉米政策性保险承保面积	43 万亩
			小麦政策性保险承保面积	0.2 万亩		小麦政策性保险承保面积	0.2 万亩
			大豆政策性保险承保面积	0.7 万亩		大豆政策性保险承保面积	0.7 万亩
			油料（油菜、油葵）政策性保险承保面积	0.5 万亩		油料（油菜、油葵）政策性保险承保面积	0.5 万亩
			谷子政策性保险承保面积	1 万亩		谷子政策性保险承保面积	1 万亩
		质量指标	政策性保险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政策性保险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政策性保费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政策性保费	及时
		成本指标	保费金额	≥260 万元	成本指标	保费金额	≥2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玉米、小麦、大豆、油料（油菜、油葵）、谷子保险全覆盖	全覆盖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玉米、小麦、大豆、油料（油菜、油葵）、谷子保险全覆盖	全覆盖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农民防灾减灾意识提高	农民防灾减灾意识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农民防灾减灾意识提高	农民防灾减灾意识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农民粮食作物种植的积极性	提高农民粮食作物种植的积极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农民粮食作物种植的积极性	提高农民粮食作物种植的积极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有机旱作农业 200 万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在王桥镇、侯堡镇、夏店镇创建玉米有机旱作生产基地 20000 亩，从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良制融合发力，突出水肥高效利用，促进土壤地力提升，实施“一免五增”艺机一体化、膜侧播种艺机一体化、高密度种植等成熟有机旱作技术模式，以及深松耕、保水剂施用、秸秆覆盖保墒等高效节水节肥技术（不包含全膜覆盖），同时组装配套推广优质高产抗旱品种、精量化播种、生物药剂、新型肥料施用、绿色防控、信息化建设等有机旱作技术，推进有机旱作大面积标准化生产，推动有机旱作农业高效发展。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下达 2024 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是推动我县有机旱作农业向“高”向“优”发展二是提升农业科技应用水平，加快发展现代化农业的需要三是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四是提高农业比较效益，促进农民增收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结合本地实际，认真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科学确定实施主体、实施区域、实施面积、实施内容、目标任务、操作程序、补助方式、工作措施等 。同时成立领导组，明确行政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二、强化技术服务。依托山西农业大学山西有机旱作农业研究院的技术力量和科研实力，加强对襄垣县玉米有机旱作农业生产基地创建工作的组织指导，组织专家和技术人员通过举办技术培训班、田间现场指导、发放技术资料等，指导农民开展示范推广 。三、强化政策支持 。加大农业基础设施配套及现代装备技术的扶持力度，加强现有项目资金的整合，与农民科技培训、良种补贴、农机补贴、测土配方施肥、地膜覆盖等科技项目紧密结合并向示范基地集中，强力推进基地创建工作顺利进行。四、强化项目管理 。要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监管，严禁违纪违规发生，严禁截留挪用和超范围支出，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 。五、强化宣传引导。广泛宣传绿色有机旱作农业发展政策、理念、技术和模式，倡导健康消费，提高广大公众的认知度。			
项目实施计划	在王桥镇、侯堡镇、夏店镇创建玉米有机旱作生产基地 20000 亩，从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良制融合发力，突出水肥高效利用，促进土壤地力提升，实施“一免五增”艺机一体化、膜侧播种艺机一体化、高密度种植等成熟有机旱作技术模式，以及深松耕、保水剂施用、秸秆覆盖保墒等高效节水节肥技术（不包含全膜覆盖），同时组装配套推广优质高产抗旱品种、精量化播种、生物药剂、新型肥料施用、绿色防控、信息化建设等有机旱作技术，推进有机旱作大面积标准化生产，推动有机旱作农业高效发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一免五增”、膜侧播种艺机一体化和高密度种植有机旱作技术为核心，创建玉米生产基地，实现品种、农技、农机相结合的高产高效栽培模式，体现现代农业技术的先进性、集成性、综合性。建设有机旱作玉米生产基地 2 万亩。	通过实施“一免五增”、膜侧播种艺机一体化和高密度种植有机旱作技术为核心，创建玉米生产基地，实现品种、农技、农机相结合的高产高效栽培模式，体现现代农业技术的先进性、集成性、综合性。建设有机旱作玉米生产基地 2 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2 万亩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2 万亩
		质量指标	有机旱作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有机旱作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成本指标	有机旱作资金	200 万元	成本指标	有机旱作资金	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机旱作项目区农民增收	有机旱作项目区农民增收	经济效益指标	有机旱作项目区农民增收	有机旱作项目区农民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安全	保障粮食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安全	保障粮食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有机旱作项目区农药化肥使用量	有机旱作项目区农药化肥使用量	生态效益指标	有机旱作项目区农药化肥使用量	有机旱作项目区农药化肥使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种植结构进一步优化	农业种植结构进一步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种植结构进一步优化	农业种植结构进一步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三次土壤普查 57 万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70,000
项目概况	1、普查对象：全县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和部分未利用地的土壤 。2、我县基本情况：根据国土部门提供三调数据，我县共有耕地 66.0202 万亩，林地 25384.03 公顷，其他草地 26656.31 公顷 。3、普查内容：包括土壤形状、土壤类型、土壤立地条件普查、土壤利用情况普查、土壤数据库和土壤样品库构建、土壤质量状况分析、普查成果汇交汇总等 。4、普查方式：根据上级下达的具体普查点位数量、位置等信息，对普查点位土壤进行分层次的剖面样品采集，并进行样品制备后送达指定检测机构进行样品化验，并将化验结果进行平行样品比对等手段进行质控，待所有检测数据完善后报上级相关部门进行汇总整理，并出具相关普查报告。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4号）《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方案》(农建发〔202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土壤普查是查明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查清土壤资源数量和质量等的重要方法，普查结果可为土壤的科学分类、规划利用、改良培肥、保护管理等提供科学支撑，也可为经济社会生态建设重大政策的制定提供决策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行严格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方案》(农建发〔2022〕1 号)等文件及其他相关政策及技术规定要求，实行招投标制、合同制。			
项目实施计划	以土壤二普、国土三调、全国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农业普查、耕地质量调查评价、全国森林资源清查固定样地体系等工作形成成果为基础，以遥感技术、地理信息系统、全球定位系统、模型模拟技术、现代化验分析技术等为科技支撑，统筹现有工作平台，实现普查工作全智能化管理；统一技术规范，实现标准化、规范化操作等措施做好以下几点：1、构建平台；2、制作底图；3、布设样点；4、调查采集；5、测试化验；6、数据汇总；质量校核；8、成果汇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耕地保护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遵循土壤普查的全面性、科学性、专业性原则，衔接已有成果，借鉴以往经验做法，坚持摸清土壤质量与完善土壤类型相结合、土壤性状普查与土壤利用调查相结合、外业调查观测与内业测试化验相结合、土壤表层采样与重点剖面采集相结合、摸清土壤障碍因素与提出改良培肥措施相结合、政府主导与专业支撑相结合，统一普查工作平台、统一技术规程、统一工作底图、统一规划布设采样点位、统一筛选测试化验专业机构、统一过程质控；按照“统一领导、部门协作、分级负责、各方参与”的组织实施方式，到 2025 年实现对全国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土壤的“全面体检”，摸清土壤质量家底，为守住耕地红线、保护生态环境、优化农业生产布局、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耕地保护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遵循土壤普查的全面性、科学性、专业性原则，衔接已有成果，借鉴以往经验做法，坚持摸清土壤质量与完善土壤类型相结合、土壤性状普查与土壤利用调查相结合、外业调查观测与内业测试化验相结合、土壤表层采样与重点剖面采集相结合、摸清土壤障碍因素与提出改良培肥措施相结合、政府主导与专业支撑相结合，统一普查工作平台、统一技术规程、统一工作底图、统一规划布设采样点位、统一筛选测试化验专业机构、统一过程质控；按照“统一领导、部门协作、分级负责、各方参与”的组织实施方式，到 2025 年实现对全国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土壤的“全面体检”，摸清土壤质量家底，为守住耕地红线、保护生态环境、优化农业生产布局、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点位	854 个	数量指标	调查点位	854 个
		质量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质量合格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质量合格	质量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质量合格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质量合格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成本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资金	57 万元	成本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资金	5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安全重要基础	粮食安全重要基础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安全重要基础	粮食安全重要基础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有效途径	乡村振兴有效途径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有效途径	乡村振兴有效途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重要举措	生态文明重要举措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重要举措	生态文明重要举措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0
项目概况	1、普查对象：全县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和部分未利用地的土壤。2、我县基本情况：根据国土部门提供三调数据，我县共有耕地 66.0202 万亩，林地 25384.03 公顷，未利用其他草地 26656.31 公顷。3、普查内容：包括土壤形状、土壤类型、土壤立地条件普查、土壤利用情况普查、土壤数据库和土壤样品库构建、土壤质量状况分析、普查成果汇交汇总等。4、普查方式：根据上级下达的具体普查点位数量、位置等信息，对普查点位土壤进行分层次的剖面样品采集，并进行样品制备后送达指定检测机构进行样品化验，并将化验结果进行平行样品比对等手段进行质控，待所有检测数据完善后报上级相关部门进行汇总整理，并出具相关普查报告。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4 号）《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方案》（农建发〔2022〕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土壤普查是查明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查清土壤资源数量和质量等的重要方法，普查结果可为土壤的科学分类、规划利用、改良培肥、保护管理等提供科学支撑，也可为经济社会生态建设重大政策的制定提供决策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行严格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方案》（农建发〔2022〕1 号）等文件及其他相关政策及技术规定要求，实行招投标制、合同制。			
项目实施计划	以土壤二普、国土三调、全国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农业普查、耕地质量调查评价、全国森林资源清查固定样地体系等工作形成成果为基础，以遥感技术、地理信息系统、全球定位系统、模型模拟技术、现代化验分析技术等为科技支撑，统筹现有工作平台，实现普查工作全智能化管理；统一技术规范，实现标准化、规范化操作等措施做好以下几点：1、构建平台；2、制作底图；3、布设样点；4、调查采集；5、测试化验；6、数据汇总；质量校核；8、成果汇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耕地保护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遵循土壤普查的全面性、科学性、专业性原则，衔接已有成果，借鉴以往经验做法，坚持摸清土壤质量与完善土壤类型相结合、土壤性状普查与土壤利用调查相结合、外业调查观测与内业测试化验相结合、土壤表层采样与重点剖面采集相结合、摸清土壤障碍因素与提出改良培肥措施相结合、政府主导与专业支撑相结合，统一普查工作平台、统一技术规程、统一工作底图、统一规划布设采样点位、统一筛选测试化验专业机构、统一过程质控；按照“统一领导、部门协作、分级负责、各方参与”的组织实施方式，到 2025 年实现对全国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土壤的“全面体检”，摸清土壤质量家底，为守住耕地红线、保护生态环境、优化农业生产布局、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耕地保护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遵循土壤普查的全面性、科学性、专业性原则，衔接已有成果，借鉴以往经验做法，坚持摸清土壤质量与完善土壤类型相结合、土壤性状普查与土壤利用调查相结合、外业调查观测与内业测试化验相结合、土壤表层采样与重点剖面采集相结合、摸清土壤障碍因素与提出改良培肥措施相结合、政府主导与专业支撑相结合，统一普查工作平台、统一技术规程、统一工作底图、统一规划布设采样点位、统一筛选测试化验专业机构、统一过程质控；按照“统一领导、部门协作、分级负责、各方参与”的组织实施方式，到 2025 年实现对全国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土壤的“全面体检”，摸清土壤质量家底，为守住耕地红线、保护生态环境、优化农业生产布局、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点位	854 个	数量指标	调查点位	854 个
		质量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及时
		成本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金额	350 万元	成本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金额	3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安全重要基础	粮食安全重要基础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安全重要基础	粮食安全重要基础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有效途径	乡村振兴有效途径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有效途径	乡村振兴有效途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重要举措	生态文明重要举措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重要举措	生态文明重要举措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支持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支持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支持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支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 1162.5 万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45,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4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4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45,000	
项目概况	建设高标准农田一万亩，涉及善福镇冯村、南娥村，西营镇丰曲村、郭家垴村，虒亭镇申家岭村，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科技推广等措施。				
立项依据	晋农建发〔2023〕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是稳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长久安全的物质基础，是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现实要求，是公共财政支持“三农”工作的重要战略举措，是提高农业整体效益的重要手段，也是新时期农业综合开发的重要历史使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战略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的实施建设将严格按照工程建设程序，建立健全项目法人对工程建设负总责，全面推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工程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竞争选择即有一定资质，又具有较高信誉度的施工企业来承担工程的施工建设任务。委托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监理单位，对工程的施工阶段进行监理，控制工程的质量、进度和投资，积极接受政府及质量监督站的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目区建设规模 1 万亩，涉及建设高标准农田一万亩，涉及善福镇冯村、南娥村，西营镇丰曲村、郭家垴村，虒亭镇申家岭村，共涉及 3 个镇 5 个行政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把建设高标准农田作为稳粮保供的重要任务，全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化、运行规范化、管理长效化，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产生活品质短板，有效提升农民群众生活质量，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把建设高标准农田作为稳粮保供的重要任务，全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化、运行规范化、管理长效化，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产生活品质短板，有效提升农民群众生活质量，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1 万亩	数量指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1 万亩
		质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304.5 万元	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304.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村实现良好的田间道路通达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村实现良好的田间道路通达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提升	耕地质量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提升	耕地质量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初步建立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初步建立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初步建立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初步建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3182.55452 万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825,545.2	年度资金总额：	31,825,545.2	
	中央财政资金	31,825,545.2	中央财政资金	31,825,545.2	
项目概况	按照中央“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总体部署，切实提高耕地地力补贴资金发放的精准性，鼓励农民主动保护耕地地力，实现“藏粮于地”的战略目标。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农业厅关于做好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工作的通知》（晋财农〔2018〕72 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晋财农〔2024〕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的有关精神，切实提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发放的精准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面积申报。以确权登记颁证面积为依据，以村为单位组织农户据实填报《农业支持保护补贴面积登记表》，包括农户姓名、身份证号、确权确地面积以及扣除面积、申报补贴面积等信息。经农户签字认可，村委会签字盖章后，在村里张榜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7 天，无异议后上报乡镇人民政府。2、面积核实。由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对信息进行逐户审核，对核实的补贴面积与农户申报的补贴面积不一致时，经农户本人签字确认后，对农户申报信息进行调整。3、面积确认。乡镇人民政府核查确认后，统一汇总上报到县级农业部门。县级农业部门审核汇总后，上报县人民政府审定，作为财政部门发放补贴资金的依据。同时，上报市农业部门，由市农业部门汇总后上报省农业厅。4、资金拨付。省财政厅依据省农业厅提供的分市确权的耕地面积，通过省级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拨付到各市及体制管理型直管县粮食风险基金专户，再由各市拨付到县（市、区）粮食风险基金专户。为保持补贴资金发放的稳定性和连贯性，各市、县要按照 2018 年4 月 30 日的确权面积及补贴标准，及时将资金拨付到县（市、区）。5、资金发放。县（市、区）财政部门根据农业部门核定的补贴面积及补贴标准，通过“一折（卡）通”将补贴资金于 6 月30 日前发放到户。结余资金可结转下一年度继续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4.1--2024.12.3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护耕地地力，按时完成补贴发放工作。	保护耕地地力，按时完成补贴发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领补贴面积	480483 亩	数量指标	申领补贴面积	480483 亩
		质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质量合格	耕地地力保护质量合格	质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质量合格	耕地地力保护质量合格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及时
		成本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资金	3182.55452 万元	成本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资金	3182.5545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	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	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	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	社会效益指标	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	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基础能力提升	耕地基础能力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基础能力提升	耕地基础能力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享受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农民收入增加	享受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农民收入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享受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农民收入增加	享受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农民收入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设施蔬菜 50 万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新建集约化蔬菜育苗场一个，有效带动提升我县蔬菜集约化育苗及优质种苗的供应能力。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晋农发〔2023〕117 号)和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2024 年园艺产业有关项目实施指导意见》（晋农办发〔2024〕9 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新建集约化蔬菜育苗场一个，有效带动提升我县蔬菜集约化育苗及优质种苗的供应能力，保障蔬菜生产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以“先建后补”的方式进行补助，扶持资金不得用于人员工资补贴、日常经费、土地整理、车辆购置等支出。项目完成后由县农业农村局指派专人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拨付扶持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4.2.27--2024.12.31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新建集约化蔬菜育苗场一个，有效带动提升我县蔬菜集约化育苗及优质种苗的供应能力，保障蔬菜生产能力 。建设集约化蔬菜育苗基地面积不小于 3000 平方米	通新建集约化蔬菜育苗场一个，有效带动提升我县蔬菜集约化育苗及优质种苗的供应能力，保障蔬菜生产能力 。建设集约化蔬菜育苗基地面积不小于 3000 平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苗场一个	1个	数量指标	建设苗场一个	1个
		质量指标	实现集约化育苗	实现集约化育苗	质量指标	实现集约化育苗	实现集约化育苗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任务	及时完成任务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任务	及时完成任务
		成本指标	设施蔬菜资金	50 万元	成本指标	设施蔬菜资金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增加农民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增加农民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供应水平	提高供应水平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供应水平	提高供应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节本增效	≥85%	生态效益指标	节本增效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发展显著提高	产业发展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发展显著提高	产业发展显著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重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15,541.08	年度资金总额：	1,915,541.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15,541.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15,541.08
项目概况	为了更好的推进全县农业重点项目，加快实施进度，使农业生产项目得到不断发展。主要涉及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和一产高质量等相关项目所产生的费用。			
立项依据	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我县农业产业重点项目集中开工、全面达效，促进我县农业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升级，提升我县农业综合实力，加快乡村振兴进程，推动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领导，精心组织 2. 明确责任，抓好落实 3.强化宣传，营造氛围 4.周密部署、确保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1-2024.1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关于建设农业重点项目，突出巩固粮食生产的精神，切实加强农业技术指导，抓好农业科技推广和普及，努力实现农业生产新突破，帮助农民增产增收。	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关于建设农业重点项目，突出巩固粮食生产的精神，切实加强农业技术指导，抓好农业科技推广和普及，努力实现农业生产新突破，帮助农民增产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重点项目个数	8个	数量指标	农业重点项目个数	8个
		质量指标	农业重点项目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农业重点项目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农业重点项目金额	191.554108 万元	成本指标	农业重点项目金额	191.55410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收入	提高农民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收入	提高农民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调整产业结构	调整产业结构	社会效益指标	调整产业结构	调整产业结构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经济的繁荣和农民的增收	促进农村经济的繁荣和农民的增收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经济的繁荣和农民的增收	促进农村经济的繁荣和农民的增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增产增收	促进农业增产增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增产增收	促进农业增产增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数字乡村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为加速襄垣县乡村振兴步伐，推进数字乡村平台的运用，于 2022 年 1 月进行了全县域 9 个乡镇 229 个村的推广，并运用于全县各村。2023 年服务内容：1.监管大屏；2.手机 APP :驾驶舱、数字政务、乡村治理、乡村超市、智慧大棚、土地管理、文化旅游、智慧党建等功能模块；3.扩展模块。			
立项依据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方案、县政府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重点提升乡村治理、乡村产业、乡村文旅、公共服务和农民生活的数字化水平，助力乡村振兴大业，助力乡村振兴大业，大幅缩小城乡“数字鸿沟”，让襄垣县数字乡村建设走在全国前列，有充分的话语权，做成全省、全国的第一品牌，有特色有优势并具有示范引领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坚持科学安排、合理配置、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严格监管原则；(2）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完成专项资金项目的备案、申报及审批落实工作，负责对项目实施单位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进行指导，负责组织完成专项资金项目的检查、验收和评价工作。（3）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纪检监察部门等单位或个人发现有未按规定管理和使用专项资金，存在弄虚作假、截留、挪用、挤占专项资金等违反财经纪律行为的，一经查实，按有关规定对涉嫌人员进行处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项目实施计划	重点在5个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上良村、米坪村、王桥村、平安村、东周村）打造亮点设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以现代农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乡村振兴五个方向“组织振兴、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为总纲，以支撑实现五个方面总要求“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为总目标，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搭建好数字乡村治理平台，通过帮助政府和乡村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推动治理有效，以治理有效、组织振兴全面引领实现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重点提升乡村治理、乡村产业、乡村文旅、公共服务和农民生活的数字化水平，助力乡村振兴大业，大幅缩小城乡“数字鸿沟”，让襄垣县数字乡村建设走在全国前列，有充分的话语权，做成全省、全国的第一品牌，有特色有优势并具有示范引领作用。	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以现代农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乡村振兴五个方向“组织振兴、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为总纲，以支撑实现五个方面总要求“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为总目标，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搭建好数字乡村治理平台，通过帮助政府和乡村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推动治理有效，以治理有效、组织振兴全面引领实现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重点提升乡村治理、乡村产业、乡村文旅、公共服务和农民生活的数字化水平，助力乡村振兴大业，大幅缩小城乡“数字鸿沟”，让襄垣县数字乡村建设走在全国前列，有充分的话语权，做成全省、全国的第一品牌，有特色有优势并具有示范引领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示范村	5个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示范村	5个
		质量指标	数字乡村服务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数字乡村服务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成本指标	数字乡村服务费	200 万元	成本指标	数字乡村服务费	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经济	提高农村经济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经济	提高农村经济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	方便群众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	方便群众
		生态效益指标	改变提升环境、维护绿色生活环境	改变提升环境、维护绿色生活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改变提升环境、维护绿色生活环境	改变提升环境、维护绿色生活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治理现代化、产业工业化	治理现代化、产业工业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治理现代化、产业工业化	治理现代化、产业工业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支持第一产业高质量发展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1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1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1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170,000
项目概况	在全县范围内，2024 年时间建成 31 个规模场，完成稳粮保供育肥生猪年出栏达到 23 万头，肉鸡年出栏达到 1500 万只，肉牛年出栏达到 5000 头，能繁母畜年存栏达到 10000 头。新建改扩建规模养殖场 40 家，育肥生猪年增长 5 万头，肉鸡年增长 800 万只，肉牛年增长 3000 头，能繁母畜年增长 8000 头。全县范围内中药材新种植相对集中连片 20 亩以上达到 1100 亩。对全县 9 个镇 229 个行政村种植谷子规模在 100 亩以上的行政村集体经济合作社，以当年实际种植面积核实补贴面积，进行每亩补助 200 元。扶持优质大豆种植，全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播种机具缺少的问题，拟定每台播种机具县财政补贴购机价的 80%（已享受中央农机购置补贴的机具，县财政补齐总销售价的 80%补贴），完成全县 0.5 万亩的油料种植任务；扶持集中连片优质小麦种植；全县 1000 亩的谷子种植任务。			
立项依据	《畜牧法》、《山西省农业发展资金分配实施办法》、《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襄垣县推进一产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通过扶持一批特色优势产业，不断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推进一产高质量发展，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全面决胜乡村振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为确保乡村产业振兴取得实效，各乡镇、各单位一把手要亲自谋划推动，成立产业振兴工作领导机构，形成上下联动、条块结合的工作格局，有力有序推进产业振兴各项任务落实。（二）强化服务保障。各牵头部门要组建专门的技术服务队伍，为合作社、农户提供技术服务；要健全服务网络，扎实开展农业产业技术培训，提高产业运营水平；要积极引进新技术、新品种，加大经纪人队伍建设，拓宽销售渠道，促进农业产业高效。（三）严格项目验收。各乡镇、县直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分工加强产业项目的申报、验收及资金拨付等全程管理 。由农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牵头组织农户实施的产业项目，经验收合格后资金拨付到合作社账户，合作社负责发放到户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4.3.20--2024.10.3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全县范围内示范推广种植、养殖，提高种植面积，实现稳产增产、提质增效 。在全县范围内，2024 年时间建成 31 个规模场，完成稳粮保供育肥生猪年出栏达到 23 万头，肉鸡年出栏达到 1500 万只，肉牛年出栏达到 5000 头，能繁母畜年存栏达到 10000 头。新建改扩建规模养殖场 40 家，育肥生猪年增长 5 万头，肉鸡年增长 800 万只，肉牛年增长 3000 头，能繁母畜年增长 8000 头。	全县范围内示范推广种植、养殖，提高种植面积，实现稳产增产、提质增效 。在全县范围内，2024 年时间建成 31 个规模场，完成稳粮保供育肥生猪年出栏达到 23 万头，肉鸡年出栏达到 1500 万只，肉牛年出栏达到 5000 头，能繁母畜年存栏达到 10000 头。新建改扩建规模养殖场 40 家，育肥生猪年增长 5 万头，肉鸡年增长 800 万只，肉牛年增长 3000 头，能繁母畜年增长 8000 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内容	13 个	数量指标	第一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内容	13 个
		质量指标	第一产业高质量发展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第一产业高质量发展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内容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内容	及时
		成本指标	第一产业高质量发展质量补贴金额	1717 万元	成本指标	第一产业高质量发展质量补贴金额	171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养殖户和种植户的经济	增加养殖户和种植户的经济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养殖户和种植户的经济	增加养殖户和种植户的经济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城乡联系和社会联结	加强城乡联系和社会联结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城乡联系和社会联结	加强城乡联系和社会联结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	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	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产业作用进一步优化	发挥产业作用进一步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产业作用进一步优化	发挥产业作用进一步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养殖户和种植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养殖户和种植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壮大村集体经济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项目概况	2024 年，继续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做好“土特产”文章，利用集体所有土地、林地、草地、荒地、滩涂、水面等自然资源，在符合用地政策前提下，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重点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支持盘活农村集体建设用地、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依法通过多种方式提高土地利用效益。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有效利用域内独特自然景观、人文景观、民俗文化资源、红色资源等，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组织部、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通知》（晋组发〔202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作为重要内容，加大资金、项目、人才、技术等支持力度，拓宽集体经济发展资金渠道，持续提升项目带农增收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镇人民政府负责指导村级集体经济组织与合作主体签订合作协议，明确入股资源、合作模式、合作期限、收益分配等。各村集体经济组织要建立健全壮大新型村级集体经济项目发展档案，实行“一项目一档”管理，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建立村级集体经济项目管护和运营制度，明确责任，任务到人。县扶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相关职能部门定期开展资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对资金使用绩效进行监测评价。村集体项目资金要专款专用，接受县纪委监委、组织部、财政局、审计局、农业农村局和现代农业发展中心的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4 年，继续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构建产权关系明晰、治理架构科学、经营方式稳健、收益分配合理的农村集体经济运行机制，探索资源发包、物业出租、居间服务、资产参股等多样化途径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进一步提升全县农村集体经济实力，推动其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中发挥新作用。	2024 年，继续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构建产权关系明晰、治理架构科学、经营方式稳健、收益分配合理的农村集体经济运行机制，探索资源发包、物业出租、居间服务、资产参股等多样化途径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进一步提升全县农村集体经济实力，推动其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中发挥新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323 个	数量指标	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323 个
		质量指标	壮大村集体经济质量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壮大村集体经济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任务	及时
		成本指标	壮大村集体经济补贴	500 万元	成本指标	壮大村集体经济补贴	5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农村集体经济实力	提升全县农村集体经济实力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农村集体经济实力	提升全县农村集体经济实力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升项目带动村集体增收水平增加农民收入	持续提升项目带动村集体增收水平增加农民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升项目带动村集体增收水平增加农民收入	持续提升项目带动村集体增收水平增加农民收入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夯实农村集体共同富裕的经济基础和治理基础	夯实农村集体共同富裕的经济基础和治理基础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夯实农村集体共同富裕的经济基础和治理基础	夯实农村集体共同富裕的经济基础和治理基础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本县及外派驻村工作队交通生活补助及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10,000
项目概况	①根据长治市关于驻村帮扶的要求，我县共派驻工作队员共57名，完成省市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任务，改善其生产、生活条件。按要求给驻村工作队发放交通补助和伙食补助。其中，交通补助按照距离远近分三类标准：古韩镇为一类标准，每次补助20元，交通补助一周算两次，一月8次。一年12个月，小计11520元；王桥镇、侯堡镇、夏店镇、下良镇、善福镇5个镇为二类标准，每次补助30元，一周算两次，一月8次，一年12个月，小计77760元；虒亭镇、西营镇、王村镇3个镇为三类标准，每次补助50元，一周算两次，一月8次，一年12个月，小计115200元。伙食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天30元,每月按23个工作日计算，一年12个月,小计471960元；工作队员保险为300元每人每年，小计17100万元。共计70万元。②市派到武乡、壶关县帮扶的10名驻村干部：每天100元补助，2023年11月和12月补助没有预算，安排到2024年进行发放。2023年预计发放金额：60天，每天100元，10人，小计6万元；2024年发放金额：每人2.5万元每年，10人共计25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干部驻村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脱贫攻坚驻村工作队管理细则》（襄驻村帮扶发〔2018〕）2号）《关于市财政为驻村帮扶干部购买2020年度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通知》（长驻村帮扶办〔2020〕6号）襄垣县干部驻村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做好市派驻乡镇工作队员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派驻工作队员到村帮扶，针对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扶持计划，增加脱贫户、和“三类户”收入、提高其发展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管理，严格执行“五天四夜”制度。2.有效监督，严格查看网签记录。3、考勤经帮扶村、镇会签确认。			
项目实施计划	第一步：驻村工作队员下乡帮扶要在是在山西省钉钉打卡系统中网签。第二步：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每季度核查一次工作队网签作为领取补助的基本依据。第三步：工作队员要经帮扶村党支部书记、乡镇分管、派出单位签字盖章确认网签。如因特殊情况无法“网签”，由涉及乡镇、村出具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经派出单位核实后予以确认 。第四步：襄垣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按季度负责汇总发放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工作队员进村入户，帮助其制定巩固发展扶持计划，积极针对性的帮扶，切实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通过工作队员进村入户，帮助其制定巩固发展扶持计划，积极针对性的帮扶，切实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队员数量	67人	数量指标	工作队员数量	67人
			帮扶村数	24个		帮扶村数	24个
		质量指标	宣传政策、测算收入工作	完成	质量指标	宣传政策、测算收入工作	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	≤100元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	≤100元
			保险费	300元		保险费	300元
			交通补助	≤50元		交通补助	≤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发展带动增收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发展带动增收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脱贫户发展生产能力	进一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脱贫户发展生产能力	进一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18,740	年度资金总额：	3,918,740
	省级财政资金	3,918,740	省级财政资金	3,918,740
项目概况	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支持必要的基础设施补短板，根据发展水平、发展阶段合理确定建设标准，杜绝形象工程；支持对符合条件的监测对象、脱贫人口开展小额信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到帮扶车间就业，聘用搬迁群众提供易地 搬迁集中安置区公共服务，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等；对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含监测对象)安排“雨露计划”补助，帮助提升就业能力。省级下达我县衔接资金 391.874 万元，文件要求 2024 年用于产业发展的资金规模占比原则上不得低于下达资金总规模的 65%，且不得低于 2023 年用于产业发展的占比。2023 年用于产业发展的占比为 76.1%，故 2024 年用于产业发展的占比增长为 76.5%，300 万元，剩余 91.874 万元用于对人对户奖补项目。			
立项依据	《山西省乡村振兴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晋乡振发〔2023〕6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响应国家和省市政策，进一步深化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健全完善项目库建设；2、创新资金使用管理；3、加大产业支持；4、加快支出进度；5、加强资金监管；6、及时录入数据。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第四季度完成 2024 年项目储备，并编制形成 2024 年度项目计划，做好项目实施前各项准备，2024 年第一季度开始组织实施。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5 月份开始分配资金，确保项目有序推进，资金按时支出。县级将定期对各镇资金支出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通报。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贯穿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落实公告公示要求乡村振兴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结果一律公告公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形成“镇镇有产业、镇镇有特色”良好局面，形成强大的产业规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产业持续良好发展。	形成“镇镇有产业、镇镇有特色”良好局面，形成强大的产业规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产业持续良好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发展资金投入占比	76.5%	数量指标	产业发展资金投入占比	76.5%
			对人对户奖补资金投入占比	23.5%		对人对户奖补资金投入占比	23.5%
		质量指标	扶持对象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扶持对象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格审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格审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产业项目扶持成本	300 万元	成本指标	产业项目扶持成本	300 万元
			对人对户奖补资金	91.87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户及监测户增收	增收	经济效益指标	对人对户奖补资金	91.874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户及监测户增收	增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巩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和脱贫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巩固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脱贫劳动力、监测劳动力外出务工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0
项目概况	1.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稳岗补助，对务工就业6个月以上，月工资达到1000元以上的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按照每人每月200元的标准给予稳岗补助，补助6个月；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与就业帮扶车间签订半年以上劳动合同（劳务协议）的，按照实际工作月数给予每人每月200元稳岗补助。2.对跨省务工和省内县外务工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户劳动力，采取定额方式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补贴发放标准分别为：国外及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1500元、省内县外一次性交通补贴600元。3.凡是脱贫户、监测户实现就业，用工单位出具务工工资性收入等证明，以就业人为奖补单位，按照务工收入和时间分为两类：年收入5000元以下的，奖补200元、年收入5000元（含）-10000元的，奖补300元，年收入10000元（含）-15000元的 ，奖补400元，年收入15000元（含）-20000元的，奖补500元，年收入20000元（含）奖补600元，一年内累计务工时间在4个月以上的，奖补300元，累计就业8个月以上的，奖补500元，以务工时间和工资性收入两个标准进行奖补，就高不就低，不重复申请奖补。1、2023年脱贫户及监测户享受就业奖补999人，54.12万元，按照上级要求，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人数逐年增加的要求，推测2024年享受人数在1000人以上，60万元。2、省级、县级资金按1:1，按照2023年稳岗补助人数，预测2024年补助人数在660人左右，每人600元，需资金660*600（1:1）=40万元。3、按照2023年交通补贴人数321人，31.5万元，预测2024年需资金35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乡村振兴局、山西省人社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简化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就业一次性交通补贴和稳岗补助审核发放流程的通知》（晋乡振发〔2023〕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增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明确发放对象；加强政策宣传；常态化做好补贴补助发放工作；加强资金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个人申请、村级审核公示；镇审核；县级复核公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增收。1.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稳岗补助，对务工就业6个月以上，月工资达到1000元以上的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按照每人每月200元的标准给予稳岗补助，补助6个月。 2.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与就业帮扶车间签订半年以上劳动合同（劳务协议）的，按照实际工作月数给予每人每月200元稳岗补助。 2.对跨省务工和省内县外务工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户劳动力，采取定额方式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补贴发放标准分别为：国外及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1500元、省内县外一次性交通补贴600元。凡是脱贫户、监测户实现就业，用工单位出具务工工资性收入等证明，以就业人为奖补单位，按照务工收入和时间分为两类：年收入5000元以下的，奖补200元、年收入5000元（含）-10000元的，奖补300元，年收入10000元（含）-15000元的 ，奖补400元，年收入15000元（含）-20000元的，奖补500元，年收入20000元（含）奖补600元，一年内累计务工时间在4个月以上的，奖补300元，累计就业8个月以上的，奖补500元，以务工时间和工资性收入两个标准进行奖补，就高不就低，不重复申请奖补。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增收。1.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稳岗补助，对务工就业6个月以上，月工资达到1000元以上的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按照每人每月200元的标准给予稳岗补助，补助6个月。 2.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对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与就业帮扶车间签订半年以上劳动合同（劳务协议）的，按照实际工作月数给予每人每月200元稳岗补助。 2.对跨省务工和省内县外务工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户劳动力，采取定额方式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补贴发放标准分别为：国外及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1500元、省内县外一次性交通补贴600元。凡是脱贫户、监测户实现就业，用工单位出具务工工资性收入等证明，以就业人为奖补单位，按照务工收入和时间分为两类：年收入5000元以下的，奖补200元、年收入5000元（含）-10000元的，奖补300元，年收入10000元（含）-15000元的 ，奖补400元，年收入15000元（含）-20000元的，奖补500元，年收入20000元（含）奖补600元，一年内累计务工时间在4个月以上的，奖补300元，累计就业8个月以上的，奖补500元，以务工时间和工资性收入两个标准进行奖补，就高不就低，不重复申请奖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务工就业脱贫劳动力人数	≥1000人	数量指标	支持务工就业脱贫劳动力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帮扶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帮扶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9月至12月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9月至12月
		成本指标	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稳岗补助标准（元/人）	1200元	成本指标	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稳岗补助标准（元/人）	1200元
			一次性交通补贴（元|人），就业奖补（元|人）	交通补贴省内县外600,省外1500；就业奖补200,300,400,500,600等		一次性交通补贴（元|人），就业奖补（元|人）	交通补贴省内县外600,省外1500；就业奖补200,300,400,500,600等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脱贫劳动力稳岗增收	增收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脱贫劳动力稳岗增收	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动物防疫服务补助和先打后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动物检疫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00
项目概况	全县散养户畜禽存栏 189470 万头（只），预算金额为 20 万元，开展猪口蹄疫、羊口蹄疫、牛口蹄疫、鸡新城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羊布病、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工作。防疫消毒、出栏检疫协助，疫情排查上报以及无害处理监督、疫情处置协助、耳标佩戴、畜禽免疫档案建立等 。对符合条件的养殖场户先行实施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先打后补”政策，逐步实现养殖场户自主采购、财政直补，构建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新机制，预算金额 40 万元。		
立项依据	晋农发〔2023〕114 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等防控措施、稳定基层动物防疫体系，推进村级防疫员管理改革，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为进一步强化畜禽养殖场（户）的强制免疫主体责任，有效保障全省畜牧业健康发展和公共卫生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要按照“因地制宜、稳妥推进、公开择优、注重实效”的原则，进一步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加强宣传引导，推动动物防疫购买社会化服务健康发展。 2、根据合同内容春防、秋防、一年服务期满后，分别成立专家组对其进行资料，入村入户实地进行考核，合格后根据合同进行支付。 3、春防秋防期间入村入户进行督查。 4、强化监管。 5、强化监测。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12月，3-5 月份春防免疫期，6-8 月新增补栏补免，9-11月份秋防免疫期，12 月新增补栏补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兽医体制改革，积极推进政府购买动物防疫化服务 。为提高政府公共服务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提升我县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能力和水平，全面推进疫苗自主采购，财政直补。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兽医体制改革，积极推进政府购买动物防疫化服务 。为提高政府公共服务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提升我县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能力和水平，全面推进疫苗自主采购，财政直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群体密度	≥90%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群体密度	≥90%
			先打后补补助病种	6种		先打后补补助病种	6种
		质量指标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	≥70%	质量指标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	≥7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12个月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12个月
		成本指标	动物防疫补助	20万元	成本指标	动物防疫补助	20万元
			先打后补补助	40万元		先打后补补助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重点动物疫病的发生和传播	控制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重点动物疫病的发生和传播	控制
		社会效益指标	口蹄疫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	疫情保持平稳	社会效益指标	口蹄疫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	疫情保持平稳
		生态效益指标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不发生	生态效益指标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不发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养殖业健康发展	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养殖业健康发展	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动物检疫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0,000
项目概况	通过政府采购网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公司，签合同 。负责全县散养户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工作，免疫相关表册填写、报送，免疫档案建立、畜禽养殖统计、协助开展产地检疫、监测采样、疫情巡查消毒及信息报送等工作。			
立项依据	晋农办牧医发〔2020〕54 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2020 年山西省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补助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稳定基层动物防疫体系，推进村级防疫员管理改革，确保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等防控措施落实到位、免疫密度和免疫质量达到国家要求，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要按照“因地制宜、稳妥推进、公开择优、注重实效”的原则，进一步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加强宣传引导，推动动物防疫购买社会化服务健康发展。2、根据合同内容春防、秋防、一年服务期满后，分别成立专家组对其进行资料，入村入户实地进行考核，合格后根据合同进行支付 。3、春防秋防期间入村入户进行督查。			
项目实施计划	3-4月份春防免疫期，9-10 月份秋防免疫期，进行集中消毒、填写免疫档案、户口簿。 每月进行补免，消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兽医体制改革，积极推进政府购买动物防疫化服务 。为提高政府公共服务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提升我县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能力和水平。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兽医体制改革，积极推进政府购买动物防疫化服务 。为提高政府公共服务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提升我县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能力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禽强制免疫数	≥189470 头、只	数量指标	畜禽强制免疫数	≥189470 头、只
		质量指标	畜禽强制免疫密度	≥90%	质量指标	畜禽强制免疫密度	≥90%
			畜禽抗体合格率	≥70%		畜禽抗体合格率	≥70%
		时效指标	免疫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免疫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防疫成本	145 万元	成本指标	防疫成本	14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养殖成活率	≥8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养殖成活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防控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有效防控未发生	社会效益指标	防控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有效防控未发生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病死动物造成环境污染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病死动物造成环境污染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养殖业健康发展	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养殖业健康发展	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森林植被恢复 96.2 万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襄垣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林业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2,000	年度资金总额：	96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2,000
项目概况	2022 年森林植被恢复			
立项依据	晋财资环〔2021〕12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成森林植被恢复1950 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 年森林植被恢复，完成森林园建设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已支付进度款，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完成，后期需支付尾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 2022 年植被恢复 1950 亩。	完成 2022 年植被恢复 1950 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被恢复	1950 亩	数量指标	植被恢复	1950 亩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88%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88%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 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 年
		成本指标	植被恢复成本	156 万	成本指标	植被恢复成本	156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经济效益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森林覆盖率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森林覆盖率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植被恢复可持续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植被恢复可持续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防火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襄垣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林业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44,419	年度资金总额：	1,844,41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44,41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44,419
项目概况	组织防火宣传教育和必要防火物资储备，开展防火督查检查工作，逐步完善瞭望塔、电子监控、防火通道、生物隔离带等防火基础设施建设，保护全县 39.7 万亩林地和 42.3 万亩草地资源，持续推进森林覆盖率稳步增长，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生态安全。			
立项依据	襄垣县森林防火预警体系建设暂行办法（襄政发〔2009〕1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方法			
项目实施计划	拨付林场 20 万元、9 个镇每镇 5 万元，共计 65 万元；主林区防火通道增建 10 座高标准蓄水池 35 万元；增建 10 处预警建设 50 万元；线上和线下宣传 46 万；水毁道路 5 公里修复 35 万；局机关 8 量防火车辆运行费用 74419 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护全县 56 万亩林地资源，持续推进森林覆盖率稳步增长，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生态安全。	保护全县 56 万亩林地资源，持续推进森林覆盖率稳步增长，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生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护林地面积	≥39.7 万亩	数量指标	保护林地面积	≥39.7 万亩
		质量指标	森林覆盖率	≥10.42%	质量指标	森林覆盖率	≥10.42%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年
		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	1844419 元	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	1844419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森林覆盖率的提高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森林覆盖率的提高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林业改革（封山育林工程 150 万）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林业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项目概况	完成封山育林 1.5 万亩。每亩投资 100 元，共计投资 150 万元，具体内容为：1、对封育区域重点道路、隘口等进行铁丝网拉网封禁；2、对封育区域进行巡视管护；3、设立封山育林警示标志；4、对封育区域内无立木地和疏林地进行补植补种。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的通知》晋财资环〔2023〕206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封山育林，改善生态环境，有效增加工程区植被，提高森林覆盖率，防止水土流失，建设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落实招标投标制度，并将相关资料归档留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2-4月，编制作业设计，4-6 月完成政府采购，与中标单位签订工程合同，工程完工后按合同验收并支付相应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封山育林 1.5 万亩。每亩投资 100 元，共计投资 150 万元，具体内容为：1、对封育区域重点道路、隘口等进行铁丝网拉网封禁；2、对封育区域进行巡视管护；3、设立封山育林警示标志；4、对封育区域内无立木地和疏林地进行补植补种。	完成封山育林 1.5 万亩。每亩投资 100 元，共计投资 150 万元，具体内容为：1、对封育区域重点道路、隘口等进行铁丝网拉网封禁；2、对封育区域进行巡视管护；3、设立封山育林警示标志；4、对封育区域内无立木地和疏林地进行补植补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封山育林面积	15000 亩	数量指标	封山育林面积	15000 亩
		质量指标	封育面积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封育面积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封育补助成本	≤100 元/亩	成本指标	封育补助成本	≤100 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务工收入	有效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务工收入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劳动就业机会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劳动就业机会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封育区林木生长状况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封育区林木生长状况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覆盖率提高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覆盖率提高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林业改革（林下经济示范基地项目 76 万）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林业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0,000
项目概况	林下种植金银花 1520 亩，每亩投资 500 元，总投资 76 万元。1、建设基地，示范带动。通过示范基地建设培育引进林下经济市场主体，做出示范效应带动周边群众开发林下种植养殖相关产业，使其成为兴林富民、促进农民增收的新途径；2、科学规划、因地制宜。选择适宜本地发展特色林下经济种类进行发展，向规模化发展、集约化经营方向推进；3 科技创新，优质高效。强化科技支撑、开展科技创新，增强林下经济发展的科技含量，实现优质高产高效。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的通知》晋财资环〔2023〕206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林下栽植，改善生态环境，增加农民收入，有效改善林分质量，防止水土流失，建设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落实招标投标制度，并将相关资料归档留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2-4月，编制作业设计，4-6 月完成政府采购，与中标单位签订工程合同，工程完工后按合同验收并支付相应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林下种植金银花 1520 亩，每亩投资 500 元，总投资 76 万元。1、建设基地，示范带动 。通过示范基地建设培育引进林下经济市场主体，做出示范效应带动周边群众开发林下种植养殖相关产业，使其成为兴林富民、促进农民增收的新途径；2、科学规划、因地制宜 。选择适宜本地发展特色林下经济种类进行发展，向规模化发展、集约化经营方向推进；3 科技创新，优质高效 。强化科技支撑、开展科技创新，增强林下经济发展的科技含量，实现优质高产高效。	林下种植金银花 1520 亩，每亩投资 500 元，总投资 76 万元。1、建设基地，示范带动 。通过示范基地建设培育引进林下经济市场主体，做出示范效应带动周边群众开发林下种植养殖相关产业，使其成为兴林富民、促进农民增收的新途径；2、科学规划、因地制宜 。选择适宜本地发展特色林下经济种类进行发展，向规模化发展、集约化经营方向推进；3 科技创新，优质高效 。强化科技支撑、开展科技创新，增强林下经济发展的科技含量，实现优质高产高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下经济栽植面积	1520 亩	数量指标	林下经济栽植面积	1520 亩
		质量指标	林下经济作物成活率	≥85%	质量指标	林下经济作物成活率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林下经济种植补助成本	≤500 元/亩	成本指标	林下经济种植补助成本	≤500 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下经济亩产值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下经济亩产值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劳动就业机会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劳动就业机会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补助资金 50 万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林业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对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涉及的退耕 1264 户农户发放，中央财政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每亩标准 100 元，5000 亩，50 万元。			
立项依据	晋财资环〔2023〕20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退耕农户收入，巩固退耕还林成果，改善生态环境，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惠民惠农一卡通相关要求发放对应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调查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涉及农户，依据现状编制补助花户表，按照上级政策通过惠民惠农一卡通系统发放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涉及的退耕农户发放中央财政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每亩标准 100 元。	对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涉及的退耕农户发放中央财政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每亩标准 1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偿到农户数量	1264 户	数量指标	补偿到农户数量	1264 户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补助标准	100 元/亩	成本指标	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补助标准	100 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的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的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社会公总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社会公总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土绿化、林地保护、森林防火预警监控设备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襄垣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林业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87,200	年度资金总额：	2,58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8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87,200	
项目概况	2014 年 5 月5 日批复，批复总面积为 334.5 公顷，落图总面积为 255.72 公顷，目前无管理机构，暂由襄垣县林业局和襄垣县宝峰湖旅游开发区领导组办公室管理。2020 年国家对全域的自然公园进行整合，该森林公园 70%为非林业用地，且这里是全县的农村产权制度综合改革试验区，经依据相关规定整合后，仅有 70.4 公顷景区和林业用地为该森林公园。根据森林公园管理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园的合理开发利用，现急需要对宝峰湖森林公园进行长期规划的编制。				
立项依据	国家自然资源部、国家林草局《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造林绿化空间的通知》依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工作方案的通知》（襄政办发〔2023〕）2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推动全县国土绿化高质量发展，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布局和系统配置各类空间要素。编制修订，保护规划，恢复规划，科普宣教规划，科研监测规划，合理利用规划，防御灾害规划。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林业局结合“三区三线”划定，开展全县造林绿化空间调查评估工作，最终将评估结果纳入县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项目实施计划	对照规划期内提出的造林绿化任务标准，有序安排年度造林绿化任务，并在此基础上开展造林绿化空间调查评估工作，完成后纳入县级国土绿化空间规划“一张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各项专项规划编制。	完成各项专项规划编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专项规划编制	4个	数量指标	各项专项规划编制	4个
		质量指标	各项编制完成质量	符合标准	质量指标	各项编制完成质量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2个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2个月
		成本指标	各项专项规划编制成本	258.72 万	成本指标	各项专项规划编制成本	258.72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助于改善空气质量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助于改善空气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保持生态平衡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保持生态平衡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覆盖保持生态平衡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覆盖保持生态平衡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绿化建设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襄垣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林业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339,480	年度资金总额：	11,339,4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339,4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339,480
项目概况	历年来襄垣县各类县级林业工程			
立项依据	工信局《关于开展清理命硬企业账款问题专项行动“回头看”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切实为惬意排忧解难，不断营造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良好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签订合同条款和工程审核结算结果等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本年度按照签订合同条款和工程审核结果等完成相关款项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护全县 56 万亩林地资源，持续推进森林覆盖率稳步增长，维护生态安全。	保护全县 56 万亩林地资源，持续推进森林覆盖率稳步增长，维护生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20个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20个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	符合验收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	符合验收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2个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12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133948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13394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森林覆盖率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森林覆盖率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清理民营企业账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襄垣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林业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60,520	年度资金总额：	1,660,5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60,5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60,520
项目概况	2016 年荒山绿化人工造林，2018 年王桥工业园区防护林带绿化人工造林和 2018 年五道五治通道绿化工程			
立项依据	工信局《关于开展清理民营企业账款问题专项行动“回头看”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切实为企业排忧解难，不断营造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良好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签订相关协议并按照协议条款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本年度按照协议完成相关款项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协议支付相应款项，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按照协议支付相应款项，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签订协议企业数	< 5家	数量指标	签订协议企业数	< 5家
		质量指标	付款完成率	完成	质量指标	付款完成率	完成
		时效指标	付款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付款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金额	1660520 元	成本指标	金额	166052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中小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中小企业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野生动物致害补偿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襄垣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林业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项目概况	近年来，我县野生动物轻扰群众生产事件频发，仅 2020 年野猪造成的农业减产涉及 7151 亩，财产损失达到 715 万元。为坚强野生动物保护工作，降低野生动物侵害风险，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好生态环境，按照上级要求对全县境内承保区域进行投保，我县决定推进实施野生动物致害政府救助责任保险，县财政每年将承担保费 120 万元，试点三年，2022-2024 年。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晋林规发〔2021〕52 号关于开展省级野生动物致害补偿保险试点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危害农作物的野猪、野鸡（包括雏欢石鸡）、野象、獾、豆雁、野鸭（斑嘴鸭、绿头鸭）野鸽（灰斑地、朱颈斑鸠、山斑鸠）、黄喉貂、金钱豹、豹猫、大天鹅等动物对承保区造成损失，政策性野生动物致害补偿保险可以通过资金补偿方式减小损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县决定推进实施野生动物致害政府救助责任保险，每年 11 月份续签投保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监测野生动物对农田、人身造成危害，保障群众人身财产安全 。保护野生动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本年度野生动物致害补偿保险投保任务。	完成本年度野生动物致害补偿保险投保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保全县农作物受野生动物致害损失率 75%，涉及亩数	2293. 13 亩	数量指标	承保全县农作物受野生动物致害损失率 75%，涉及亩数	2293. 13 亩
		质量指标	承保补偿符合理赔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承保补偿符合理赔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保险赔付及时性	及时赔付	时效指标	保险赔付及时性	及时赔付
		成本指标	保费成本	120 万元	成本指标	保费成本	1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野生动物致害农民农作物损失	有效改善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野生动物致害农民农作物损失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阐明建设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阐明建设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生态系统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生态系统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野生动物种群健康稳定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野生动物种群健康稳定发展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天然林和非天然林中公益林系统修复补助（森林抚育 60 万）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林业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00
项目概况	培育健康稳定的森林，发挥森林在维持生物多样性和保护生态环境方面的价值是现代森林经营的首要目标，更是现代林业发展的必由之路，森林抚育以充分发挥林地和林木的生产潜力为目标，通过技术与自然优势的有机结合来不断优化和调控林分的树种组成、林分结构和生长过程，2024 年森林抚育工程，建设规模 3000 亩。总费用 60 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计划的通知》晋林规发〔2023〕8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近自然和多功能的森林经营理论为指导，以森林抚育作业相关规程为依据，按照全流域治理、全林分经营、全过程监管、全方位利用，以增绿、提质、防灾、创新目标体系为核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三方询价，筛选符合抚育条件的公司 。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突出重点、相对集中连片。			
项目实施计划	3-5 月前期准备，外业调查、作业设计编制、作业上报审核，6-7月工程招标、施工作业、工程质量、进度控制、自查，8-9 月档案整理、工程质量进度检查、工程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 2024 年天然林和非天然林中公益林系统修复（森林抚育 0.3 万亩）。	完成 2024 年天然林和非天然林中公益林系统修复（森林抚育 0.3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抚育面积	3000 亩	数量指标	森林抚育面积	3000 亩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格率	≥8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格率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2 年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2 年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60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经济效益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了健康的森林生态系统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了健康的森林生态系统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资源质量促进森林覆盖率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资源质量进森林覆盖率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林业建设发展有坚实的保障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林业建设发展有坚实的保障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原后湾水库服务中心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后湾水库大坝位移观测系统工程实施内容：1、建设完善安全监测系统，恢复损毁的工作基点、校核基点，设置大坝表面变形监测系统；2、建设水库监测平台，布置自动位移观测点 18个、校核基准点 1个，新建采集数据信息接入；3、对本系统进行专业化管护和系统分析测试 。水库预案编制实施内容：为确保我中心管理的后湾、夏店、下峪三座水库安全度汛，遵照“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防汛方针，根据省水利厅及市水利局要求，特委托长治鑫昇启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对三座水库分别编制了《大坝安全应急预案》、《水库调度规程》、《汛期调度运行计划》、《防汛抢险应急预案》、《预测预报方案》。			
立项依据	襄垣县财政局下达预算执行指标通知书 襄财预执〔2022〕128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切实加强水库工程管理，提升水库工程管理的法律化、规范化和专业化水平，充分发挥水库功能，、我中心已请示县政府开展襄垣县后湾水库大坝位移观察系统建设的工作，对襄垣县后湾水库大坝表面进行变形观测，我单位需采购襄垣县后湾水库大坝表面变形观察系统工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资金管理：依靠联席会议制度，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完善协调机制，资金管理使用过程在全局职工例会上通报，及时征求反馈意见，做到项目资金每一分都用在刀刃上。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立即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维持水库工程的正常运行，保证了农业灌溉用水，工业用水及景观用水的持续稳定，为我县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做出了贡献。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维持水库工程的正常运行，保证了农业灌溉用水，工业用水及景观用水的持续稳定，为我县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做出了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库数量	3座	数量指标	水库数量	3座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合理规范性	提高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合理规范性	提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业用水的满足率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业用水的满足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的生活环境提升了幸福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的生活环境提升了幸福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县城景观用水得到保障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县城景观用水得到保障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可持续发展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可持续发展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29,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2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2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29,000
项目概况	后期扶持范围为大中型水库的农村移民；对纳入扶持范围的移民每人每年补助 600 元，我县 2022 年核定人口 4054 人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于帮助水库移民脱贫致富、促进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的经济社会发展，保障新时期水利水电事业健康发展，一级维护社会稳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具有十分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发放管理实施细则；扶持资金发放实施公开、公示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季度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政策确保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依据政策确保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人数	≤4050 人	数量指标	扶持人数	≤4050 人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执行度	10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执行度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直补资金标准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	直补资金标准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率	0%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率	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发放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发放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后湾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襄垣县后湾水库背水坡第二马道及排水沟改造工程建设内容：C20 混凝土排水沟修复 176.8m，马道改造为 C25 混凝土预制块（0.8-1m），长 176.8，宽 1.6m，面积 282.88m2。			
立项依据	长水财务〔2024〕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工程安全等级，集合日常观察记录，实施本项工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工程实施过程中，严格把握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确保水库安全运行有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严格按照上级工程实施细则对工程进行前期方案设计、评审、招投标等流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水库安全运行有保障。	确保水库安全运行有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库（闸）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1座	数量指标	水库（闸）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1座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成本指标	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及维护养护	≤120 万元	成本指标	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及维护养护	≤1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水库工程维修养护保护耕地面积	≤3 万亩	经济效益指标	水库工程维修养护保护耕地面积	≤3 万亩
		社会效益指标	其它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3 万人	社会效益指标	其它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3 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正常运行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正常运行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安全饮水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00,000
项目概况	千人集中供水工程水质消毒设施配置 30 余处；八里庄小脑村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平安（付家河）供水管网更新改造；蔡桥（蔡家岭）供水管网更新改造等			
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行管理决议》襄人发〔2014〕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提高农村供水水平，保障农民饮水安全，针对项目区存在的主要问题，对饮水工程基础设施进行维修养护，可以提高工程运行管理水平，解决饮水安全问题，进一步改善群众生活条件，有效保障群众用水需求，因此项目的实施是非常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扎实做好项目储备；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强化项目运营维护；强化组织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进行前期设计准备工作，进行项目施工，按时完成工程建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使受益村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使受益村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工程	≥7处	数量指标	实施工程	≥7处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100%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390 万元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39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民饮水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民饮水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农村安全饮水环境	安全饮水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农村安全饮水环境	安全饮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居民饮用水水价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40,292	年度资金总额：	3,440,2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40,2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40,292
项目概况	涉及全县集中供水工程 27 处 9 个乡镇 135 个行政村和单村供水工程 101 处 9 个乡镇 85 个行政村（不收水费除外）。1.集中供水工程，总扬程在 600 米以上且输水管网长度在 10 公里以上的集中供水工程，涉及 9 个乡镇 125 个行政村 337 个自然村农业人口 86375 人，每人每月每立方水补助 3.1 元。其中集中供水工程，涉及 3 个乡镇 10 个行政村 14 个自然村农业人口 3422 人，每人每月每立方水补助 1.5 元。2023 年集中供水工程水价补贴款欠 29.36784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农村居民饮水水价补贴暂行办法》襄政发〔2011〕3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水工程管理条例》及本办法有关规定，对农村居民饮用水水价补贴，实现农村居民用水与县城居民基本同价，是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十大惠民实事之一。为了切实将这一惠民实事办实办好，县政府组织制定了《襄垣县农村居民饮用水水价补贴暂行办法》襄政发〔2011〕32 号，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指以村镇为单位，从水源集中取水，通过输配水管网送到用户或者集中供水点的供水系统，包括集中供水工程和单纯供水工程。按照襄政发〔2011〕32 号《襄垣县农村居民饮用水水价补贴暂行办法》中规定：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城乡供水服务中心27个集中供水站点、101个小提水运行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享受水价补贴的供水工程及补贴标准，要对社会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监督。2、供水工程管理单位，要强化工程管理，落实责任，确保工程正常供水，供水保证率要达到 95%以上。3、享受水价补贴的人口，以当地派出所人口管理年报数字为准，由城乡服务中心报水行政主管部门作为下一年度补贴人数的依据。			
项目实施计划	涉及全县集中供水工程 27 处 9 个乡镇 135 个行政村和单村供水工程 101 处 9 个乡镇 85 个行政村（不收水费除外）。1.集中供水工程，总扬程在 600 米以上且输水管网长度在 10 公里以上的集中供水工程，涉及 9 个乡镇 125 个行政村 337 个自然村农业人口 86375 人，每人每月每立方水补助 3.1 元。其中集中供水工程，涉及 3 个乡镇 10 个行政村 14 个自然村农业人口 3422 人，每人每月每立方水补助 1.5 元。2023 年集中供水工程水价补贴款欠 29.36784 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农村居民饮用水水价补贴，实现农村居民用水与县城居民基本同价	对农村居民饮用水水价补贴，实现农村居民用水与县城居民基本同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水	27 处	数量指标	集中供水	27 处
		质量指标	保证正常运行	保证	质量指标	保证正常运行	保证
		时效指标	供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供水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供水补贴	3440292 元	成本指标	供水补贴	3440292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群众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群众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10,000
项目概况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对官道、南娥、南底等集供工程进行维修）；农村饮水工程水质提升项目（对东山、古韩南部、西营东山等集供进行消毒设施配置）。			
立项依据	长水财务〔2024〕4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提高农村供水，保障农村饮水安全，针对项目区存在的问题进行维修养护。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扎实做好项目储备；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强化项目运营维护；强化组织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进行前期设计准备工作；进行项目施工；按时完成 工程建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使受益村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使受益村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工程	≥7处	数量指标	维修工程	≥7处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61 万元	成本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6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饮水安全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饮水安全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管护维修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管护维修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西营镇城底大桥下游河道部分堤防，在 2021 年秋汛被冲毁，按照河道管护要求，在该河段进行主槽防护，防止河道提防被进一步冲刷，保护岸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立项依据	长治市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投资计划的通知，长水财务〔2024〕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防止河道堤防进一步冲刷，保护岸上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并严格遵守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6 月前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防止河道堤防进一步冲刷，保护岸上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防止河道堤防进一步冲刷，保护岸上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数量	72 米	数量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数量	72 米
		质量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时效	3 个月	时效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时效	3 个月
		成本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成本	≤50 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成本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社会效益	保护河道堤防	社会效益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社会效益	保护河道堤防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可持续发展效益	保护岸上居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级河道堤防维修养护可持续发展效益	保护岸上居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项目概况	为了加快推进防洪减灾、水生态保护、农村供水等水利项目建设，提升我县水旱灾害防御能力、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确保安全度汛，为各项水利项目顺利开展奠定基础，设立此项目，费用为 60 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发改局、行政审批局等部门批复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可强化防洪抗旱工程建设，加强水旱灾害应对，推进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强化水源保护和水质保障，加强农村供水工程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4.3--2024.12 月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水利项目顺利进行。	保障水利项目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6 个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6 个
		质量指标	水利项目质量	按合同要求完成	质量指标	水利项目质量	按合同要求完成
		时效指标	水利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水利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水利发展经费	≤60 万元	成本指标	水利发展经费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水利工作正常运行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水利工作正常运行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利项目长期发展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利项目长期发展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60,000
项目概况	水利项目主要包括有襄垣县阳泽河综合治理工程、襄垣县东湖扩容（周边环境整治）项目、襄垣县文华苑教育园区河道治理、浊漳河（朝阳桥—北底桥）橡胶坝驳岸综合治理、襄垣县水文气象综合监测台、农村饮水工程、河道治理工程以及各类水利项目等。			
立项依据	关于申请拨付水利项目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全县水利事业发展，保证各项工程顺利进行，项目实施后能够为全县水利行业的发展奠定基础，推动水利行业不断前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实施项目招投标制、监理制、专人负责制等各项工程制度以及专款专用等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及时拨付各类工程款，保障工程顺利完工。	及时拨付各类工程款，保障工程顺利完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水利项目	≥4项	数量指标	重点水利项目	≥4项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水利项目资金	≤836 万元	成本指标	水利项目资金	≤83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水利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水利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利事业顺利发展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利事业顺利发展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 451 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5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510,000
项目概况	移民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整治：虒亭镇小河村村内道路硬化工程、返头村道路硬化及排水沟建设工程、赵村亮化工程、后湾新村（后湾自然村）排水沟及挡土墙建设工程等项目。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改善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生产生活条件，以及搬迁群众“稳得住、能发展、可致富”提供重要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管理和资产监管的通知》（办移民〔2023〕184 号）扎实做好项目储备；加强项目实施管理；严格项目资产管理；强化项目运营维护；强化组织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进行前期设计准备工作；进行项目施工；按时完成工程建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移民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整治				移民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整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工程	≥4处	数量指标	实施工程	≥4处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	按时
		成本指标	中央水库扶持移民资金	≤451 万元	成本指标	中央水库扶持移民资金	≤45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移民村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移民村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美丽移民村	移民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美丽移民村	移民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良性运行比例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良性运行比例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正常实施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正常实施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农村供水保障及标准化建设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27,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2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7,0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丰曲村、大黄庄村实施 400 方蓄水池一座，DN50PE管 1950 米，40PE管 1370 米，水表井 38 座，阀门井 4 座；王村镇杜村、后湾新村（史家岭）实施管道铺设DE63 管 342 米，DE50 管 3711 米，DE32 管 1200 米，DE25 管 100 米，水表井砌筑 49 座，阀门井 2 座，智能水表购安 126 块。			
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行管理决议》襄人发〔2014〕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及项目村供水工程全都是上世纪90 年代和20 世纪初修建的管网和设备，年久老化失修，造成饮水问题比较突出，同时也严重制约供水工程的正常效益发挥。为进一步提高农村供水水平，保障农民饮水安全，针对项目区存在的主要问题，对饮水工程基础设施进行维修养护，可以提高工程运行管理水平，解决饮水安全问题，进一步改善群众生活条件，有效保障群众用水需求，因此项目的实施是非常必要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按照谁受益、谁负担、谁投资、谁所有的原则，对农村饮水工程明晰产权、落实管理主体，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对工程运行、水价核定、计量收费、养护维修、水源保护、水质监测等各项工作进行管理和监督，保障工程正常运营，不断提高供水效率 。相关文件为襄政办发（2019）67 号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预计在 2024 年 3 完工4 月进行项目验收、审计工作后进行项目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杜村、后湾新村、丰曲、大黄庄村的饮水问题，使受益村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解决杜村、后湾新村、丰曲、大黄庄村的饮水问题，使受益村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水池	1座	数量指标	新建水池	1座
			铺设水管	12373 米		铺设水管	12373 米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襄垣县农村供水保障及标准化建设工程	≤122.7 万元	成本指标	襄垣县农村供水保障及标准化建设工程	≤122.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饮水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饮水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机制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机制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70,000
项目概况	2024 年管护费，水毁修复工程，段堡二期、里阚、曲里。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 2019 年 14 次常务会议纪要关于研究小型农田水利灌溉设施维护经费事宜的决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使小型农田水利灌溉得到更好维护及使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落实责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各项政策，杜绝破坏、变更农田水利设施			
项目实施计划	4月开工，7月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小型农田水利灌溉设施得到维修管护，正常运行。	小型农田水利灌溉设施得到维修管护，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灌溉站	34 座	数量指标	灌溉站	34 座
		质量指标	正常使用	100%	质量指标	正常使用	100%
		时效指标	实时维护	及时	时效指标	实时维护	及时
		成本指标	灌溉站正常运行	≤100%	成本指标	灌溉站正常运行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田灌溉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农田灌溉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收入增长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收入增长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运行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小型水库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000
项目概况	1、6 座小型水库物业化管理费用4.5 万元；2、6 座小型水库大坝防汛、调度规程、预测预报方案等修订费用 5 万元；3、10 座水库一年在网络专线费用（联通）6 万元；4、6 座小型水库维护费用 59.5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 2019 年 14 次常务会议纪要关于研究小型水库维护经费事宜的决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我县水库全年安全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小型水库维护项目实施细则，按季度考试。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预算全年实施维护，按季度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确保小型水库全年安全运行。	确保小型水库全年安全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数量	10 座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数量	10 座
		质量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时效	及时维护	时效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时效	及时维护
		成本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成本	≤75 万元	成本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成本	≤7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社会效益	保障水库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社会效益	保障水库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生态效益	维持水库上下游生态平衡	生态效益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生态效益	维持水库上下游生态平衡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可持续影响效益	水库安全长效运行，充分发挥其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型水库维护可持续影响效益	水库安全长效运行，充分发挥其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浊漳河重点段（襄垣县段）河道治理工程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68,880	年度资金总额：	668,8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8,8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8,880
项目概况	长治市浊漳河重点段（襄垣县段）河道治理工程，位于浊漳河南源、浊漳河干流和浊漳河北源，涉及王桥、古韩、善福、西营4个镇。工程治理长度27.48公里，总投资6011.11万元，其中工程建设部分468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堤防工程、滩槽整治、河道疏浚、支沟入河口排洪口工程等。乡村段设计防洪标准10年一遇，堤防级别为5级，县城段设计防洪标准50年一遇，堤防级别为2级。工程任务：提升浊漳河南源、干流和北源襄垣县段河道的防洪能力。该项目为县级配套资金66.888万元，分别为工程监理费、施工过程咨询管理费、工程项目管理费等等			
立项依据	2022年11月3日由襄垣县行政审批局以《关于长治市浊漳河重点段（襄垣县段）河道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襄发审管专发〔2022〕96号）予以批复。批复工程总投资6011.11万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工程建设施工场地，提高河道行洪能力，确保河流沿岸村庄、厂矿企业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㈠）质量管理工作制度。主要包括：（1）技术岗位责任制；（2）图纸会审制、质量验收制、技术档案责任制；（二）工程招投标制。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严格按照工程公开招投标制执行。（三）安全管理制度。安全风险分级防控制度、隐患排查管理制度。措施：㈠）质量保证体系和各项工程质量管理规章制度利用ISO9000族标准来进行工程建设要求，项目经理要严格按工程建设施工程序和要求，做好质量控制。同时，要建立“质量分析制度”、“质量检查制度”等质量管理规章制度，强化落实。（二）施工质量过程控制 1、施工准备质量控制施工准备质量控制是工程项目开工前的全面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作业前施工准备，对建设工程质量产生重要的影响，照图施工是施工单位最基本的要求，开工前进行图纸会审。2、施工过程质量控制（1）严把进场材料和设备质量关。进场材料和设备必需有出厂合格证和检验报告。施工单位在监理单位的见证下取样复检，合格后报送监理单位。监理批准后，材料、设备方可进入施工现场。（2）严把过程工序质量关。严格按照图纸、规范及技术措施进行。施工过程中做到“六不施工，三不接交”。“六不施工”是：不进行技术交底不施工，图纸和技术要求不清楚不施工;测量和资料未经审核不施工;材料无合格证或试验不合格不施工;隐蔽工程未经联合签证不施工;未经监理工程师认可或批准的工序不施工。“三不接交”是：无自检记录不接交;未经监理工程师或值班技术员验收不接交;施工记录不全不接交。（3）对施工过程中违反技术规范、规程的行为，质检人员应当场制止并责令限其整改。对不重视质量，粗制滥造、弄虚作假的人，质检人员要提请行政领导给予严厉处理，并追究其相应责任。3、施工验收质量控制严格执行工程质量评价、认定，对工序质量偏差进行纠正，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整改和处理。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全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次浊漳河重点段（襄垣县段）治理段位于浊漳河干流和浊漳河北源，总治理长度27.48km，其中：浊漳河（甘村以上）干流治理长度为3.68km、浊漳河（甘村以下）干流治理长度为16.785km、浊漳河北源治理长度为7.015km。工程治理后，将极大提升我县防洪能力水平，有效保护沿岸厂矿企业、农田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本次浊漳河重点段（襄垣县段）治理段位于浊漳河干流和浊漳河北源，总治理长度27.48km，其中：浊漳河（甘村以上）干流治理长度为3.68km、浊漳河（甘村以下）干流治理长度为16.785km、浊漳河北源治理长度为7.015km。工程治理后，将极大提升我县防洪能力水平，有效保护沿岸厂矿企业、农田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道治理长度	2.7公里	数量指标	河道治理长度	2.7公里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保障工程按时完成	保障	时效指标	保障工程按时完成	保障
		成本指标	长治市浊漳河重点段（襄垣县段）河道治理工程县级配套	≤66.888万元	成本指标	长治市浊漳河重点段（襄垣县段）河道治理工程县级配套	≤66.88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水域面积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水域面积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8洪水一遇年限	2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8洪水一遇年限	2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基建投资（河道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6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浊漳河河道防洪设施薄弱，现有已建提防大多年旧失修，且很多地段为土堤或没有提防，遇大的洪水极易发生洪涝灾害，危及厂矿企业正常运营、农田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包括提防工程(新建、旧堤加固)滩槽整治工程、河道疏浚整治工程、支流（支沟）入河口工程、排洪口工程。本次浊漳河重点段(襄垣县段）治理段位于浊漳河干流和浊漳河北源，总治理长度 27.48km，其中：浊漳河（甘村以上）干流治理长度为 3.68km、浊漳河（甘村以下）干流治理长度为 16.785km、浊漳河北源治理长度为 7.015km。工程治理后，将极大提升我县防洪能力水平，有效保护沿岸厂矿企业、农田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立项依据	晋发改投资发〔2022〕336 号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分解下达水安全保障工程专项2022 年第二批（河道治理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1 年，我县遭受大的洪水灾害，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顺利完成抗洪攻坚战，保证了未发生人员伤亡事故。从这次洪水灾害中，也充分暴露出河道提防设防标准低、现有堤防年久失修等诸多问题，进行河道防洪能力提升具有十分重大意义且是急需解决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制度：1、质量控制制度；2、工程进度制度；3、施工安全制度。项目实施制度：1、会议制度（定期或视情况随时召开）；2、惩罚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2 月底前完成项目施工各类前期手续及进场准备，2023 年 3 月--2024 年 5 月底前完成全部施工工程，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验收及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次浊漳河重点段(襄垣县段）治理段位于浊漳河干流和浊漳河北源，总治理长度 27.48km，其中：浊漳河（甘村以上）干流治理长度为 3.68km、浊漳河（甘村以下）干流治理长度为 16.785km、浊漳河北源治理长度为 7.015km。工程治理后，将极大提升我县防洪能力水平，有效保护沿岸厂矿企业、农田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本次浊漳河重点段(襄垣县段）治理段位于浊漳河干流和浊漳河北源，总治理长度 27.48km，其中：浊漳河（甘村以上）干流治理长度为 3.68km、浊漳河（甘村以下）干流治理长度为 16.785km、浊漳河北源治理长度为 7.015km。工程治理后，将极大提升我县防洪能力水平，有效保护沿岸厂矿企业、农田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道治理长度	27.4 千米	数量指标	河道治理长度	27.4 千米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中央基建投资（河道治理项目）	≤346 万元	成本指标	中央基建投资（河道治理项目）	≤34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湖水生态环境长度	27.4 千米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湖水生态环境长度	27.4 千米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河道行洪持续使用时间	≥10 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河道行洪持续使用时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7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 95 万元，任务清单 56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7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95 万元，任务清单56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7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 95 万元，任务清单 56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7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 95 万元，任务清单 56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 95 万元，任务清单 56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 95 万元，任务清单 56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台数	≥56 台（套）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台数	≥56 台（套）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任务清单完成率	≥98%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任务清单完成率	≥98%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总成本	95 万元	成本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总成本	9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机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机者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粮食产地机械化烘干设施装备建设试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5 号文件精神，2024 年粮食产地烘干设施建设及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 80 万元，建设一个粮食产地机械化烘干设施装备示范点。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 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5 号文件精神，2024 年粮食产地烘干设施建设及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80 万元，建设一个粮食产地机械化烘干设施装备示范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5 号文件精神，2024 年粮食产地烘干设施建设及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 80 万元，建设一个粮食产地机械化烘干设施装备示范点。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5 号文件精神，2024 年粮食产地烘干设施建设及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 80 万元，建设一个粮食产地机械化烘干设施装备示范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5 号文件精神，2024 年粮食产地烘干设施建设及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 80 万元，建设一个粮食产地机械化烘干设施装备示范点。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5 号文件精神，2024 年粮食产地烘干设施建设及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 80 万元，建设一个粮食产地机械化烘干设施装备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烘干设施装备示范点	1个	数量指标	创建烘干设施装备示范点	1个
		质量指标	烘干点建设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烘干点建设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建设项目完成及时程度	当年完成	时效指标	建设项目完成及时程度	当年完成
		成本指标	粮食产地机械化烘干设施装备总成本	80 万元	成本指标	粮食产地机械化烘干设施装备总成本	8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项目增收	带动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项目增收	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发霉变质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发霉变质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项目资金（农业生产托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4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文件精神，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生产托管）项目，襄垣县 224 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文件精神，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生产托管）项目，襄垣县 224 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文件精神，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生产托管）项目，襄垣县 224 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文件精神，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生产托管）项目，襄垣县 224 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文件精神，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生产托管）项目，襄垣县 224 万元。	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文件精神，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生产托管）项目，襄垣县 224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生产托管面积	≥4.61 万亩	数量指标	农业生产托管面积	≥4.61 万亩
		质量指标	农业生产提供面积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农业生产提供面积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农业生产托管资金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农业生产托管资金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农业生产托管总成本	224 万元	成本指标	农业生产托管总成本	22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家庭农场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家庭农场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	≥75%	社会效益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	≥7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庭农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庭农场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42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242 万元，任务清单 370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242 万元，任务清单370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242 万元，任务清单 370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3）116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242 万元，任务清单 370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242 万元，任务清单 370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襄垣县金额242 万元，任务清单 370 台套，购买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机具，符合要求的购机者进行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台数	≥370 台（套）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台数	≥370 台（套）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任务清单完成率	≥98%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任务清单完成率	≥98%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总成本	242 万元	成本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总成本	24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机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机者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会计委托代理服务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94,600	年度资金总额：	794,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4,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4,600
项目概况	为了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规范“三资”经营管理、健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体系、提升会计委托代理服务、改善农村会计电算化，完善民主监督和审计监督机制。　项目开展涉及地域范围：全县 9 个乡镇的行政村集体“三资”管理建设　项目实施内容：对各乡镇会计服务中心人员、全县各行政村会计及村务监督委员会人员共计 1350 余人进行“三资”管理培训；提升农村会计服务中心工作效率，保障 9 个乡镇区 229 个行政村财务工作按时完成；完善农村财务审计监督机制，扎实开展日常审计工作，对全县行政村的 1/3 以上村进行上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健全培训制度，建立完善电算化操作规程；确保 9 个乡镇的会计服务中心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规范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晋办发〔2016〕39 号 《襄垣县农经中心关于解决农村会计委托代理服务中心人员工资的通知》襄农经发（2018）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规范“三资”经营管理、健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体系、提升会计委托代理服务、完善民主监督和审计监督机制的必要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加强农村会计人员业务培训。二、认真开展农村集体财务审计工作。三、是加强“三资”制度方面建设，强化督促检查。同时建立各项监督制度，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时间 12 个月。分期分批对各乡镇会计服务中心人员、全县各行政村会计及村务监督委员会人员共计 1350 余人进行“三资”管理培训；从 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9 月对全县1/3 行政村进行上年度财务审计。会计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每月 1 日到 5 日审核、报送财务原始凭证资料，经手人签字注明情况，村级支出单据，必要有经办人署名，并说明事由，经村级分管财务领导签准支，村务监督委员会签字盖章，支书签“同意”后方可送交；报账员填制财务审批单，由中心主任审核后，中心主管会计编制记账凭证账页；输出记账凭证、账页、报表、公开底册。每个村在每月 20 日之前在村公示栏公示财务底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时间 12 个月。分期分批对各乡镇会计服务中心人员、全县各行政村会计及村务监督委员会人员共计 1350 余人进行“三资”管理培训；从 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9 月对全县 1 / 3 行政村进行上年度财务审计。会计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每月 1 日到 5 日审核、报送财务原始凭证资料，经手人签字注明情况，村级支出单据，必要有经办人署名，并说明事由，经村级分管财务领导签准支，村务监督委员会签字盖章，支书签“同意”后方可送交；报账员填制财务审批单，由中心主任审核后，中心主管会计编制记账凭证账页；输出记账凭证、账页、报表、公开底册。每个村在每月 20 日之前在村公示栏公示财务底册。	实施时间 12 个月。分期分批对各乡镇会计服务中心人员、全县各行政村会计及村务监督委员会人员共计 1350 余人进行“三资”管理培训；从 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9 月对全县 1 / 3 行政村进行上年度财务审计。会计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每月 1 日到 5 日审核、报送财务原始凭证资料，经手人签字注明情况，村级支出单据，必要有经办人署名，并说明事由，经村级分管财务领导签准支，村务监督委员会签字盖章，支书签“同意”后方可送交；报账员填制财务审批单，由中心主任审核后，中心主管会计编制记账凭证账页；输出记账凭证、账页、报表、公开底册。每个村在每月 20 日之前在村公示栏公示财务底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9 个镇会计委托代理中心人数	≤47 人	数量指标	9 个镇会计委托代理中心人数	≤47 人
		质量指标	村集体财务工作健全性	规范	质量指标	村集体财务工作健全性	规范
		时效指标	完成村集体财务记账工作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村集体财务记账工作	及时
		成本指标	农村会计委托代理服务人员成本	≤79.46 万元	成本指标	农村会计委托代理服务人员成本	≤79.4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财务按时结账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财务按时结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财务规范化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财务规范化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会计委托代理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百分比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会计委托代理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百分比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项目概况	提高耕地质量，防范化解森林火灾风险，改善生态环境，按照省市有机旱作农业和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要求，按照因地制宜、合理规划、公开公正的原则，在全县主要公路沿线、沿山沿林区域内实施机械化秸秆还田作业，离田作业，作业资金由县财政承担，原则上还田每亩作业费用25元，秸秆离田作业每亩作业费用40元，具体按最终中标价格兑现。			
立项依据	《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襄垣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襄垣县2023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襄现代农业（2023）4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增加土壤肥力和有机质含量，提高农作物产量，减少环境污染，使秸秆变废为宝，争抢农时季节的一项综合配套技术。采用机械将收获后的农作物秸秆粉碎，减少了环境污染，增强了地力，提高了粮食产量，具有很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实现农业生产的可持续发展，特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深入调研、广泛了解、掌握农机专业合作社的规模、能力、信誉、服务等因素和综合评估基础上，县农机中心要采取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实施主体。招投标后，县农机中心与中标的农机专业合作社签订协议，合作社与行政村签订机械化秸秆还田作业合同，明确作业地点、作业面积、作业内容、作业时间、质量要求等。农机专业合作社按照作业合同和机械化还田技术规范按时完成任务。作业完成后，通过县农机作业智能监测平台，导出作业车辆监测明细，形成《襄垣县机械化秸秆还田作业监测记录表》。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和涉及镇人民政府要组织专人成立验收组，对作业面积和质量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襄垣县机械化秸秆还田作业验收单》，形成《襄垣县机械化秸秆还田作业监测记录汇总表》，并通过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一周。			
项目实施计划	在全县主要公路沿线、沿山沿林区域内实施机械化秸秆还田作业和离田作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增加土壤肥力和有机质含量，提高农作物产量，减少环境污染，使秸秆变废为宝，争抢农时季节的一项综合配套技术。采用机械将收获后的农作物秸秆粉碎，减少了环境污染，增强了地力，提高了粮食产量，具有很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实现农业生产的可持续发展	增加土壤肥力和有机质含量，提高农作物产量，减少环境污染，使秸秆变废为宝，争抢农时季节的一项综合配套技术。采用机械将收获后的农作物秸秆粉碎，减少了环境污染，增强了地力，提高了粮食产量，具有很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实现农业生产的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的实施面积	≤8.4 万亩	数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的实施面积	≤8.4 万亩
		质量指标	玉米秸秆粉碎长度	≤10CM	质量指标	玉米秸秆粉碎长度	≤10CM
			玉米秸秆残茬高度	≤8CM		玉米秸秆残茬高度	≤8CM
		时效指标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完工	及时	时效指标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完工	及时
		成本指标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作业总成本	≤300 万元	成本指标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作业总成本	≤3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农民负担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农民负担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土壤肥力，提高产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土壤肥力，提高产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避免焚烧秸秆，减少空气污染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避免焚烧秸秆，减少空气污染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粮食稳步增长	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粮食稳步增长	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5 百分比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百分比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原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工程还款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原农业开发中心实施的 2014 年-201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未及时支付，本年度申请财政资金 100 万元，按未结算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额比例支付五个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的部分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项目内容有水利措施:建设排灌站，输变电线路配套；农业措施：购置配套设备；林业措施：建设防护林等			
立项依据	《长治市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关于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存量资金土地治理项目计划的批复》长农发（2015）2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原农业开发中心实施的 2014 年-201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未及时支付，本年度申请财政资金 100 万元，按未结算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额比例支付五个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的部分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项目内容有水利措施:建设排灌站，输变电线路配套；农业措施：购置配套设备；林业措施：建设防护林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原农业开发中心实施的 2014 年-201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未及时支付，本年度申请财政资金 100 万元，按未结算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额比例支付五个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的部分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项目内容有水利措施:建设排灌站，输变电线路配套；农业措施：购置配套设备；林业措施：建设防护林等			
项目实施计划	原农业开发中心实施的 2014 年-201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未及时支付，本年度申请财政资金 100 万元，按未结算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额比例支付五个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的部分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项目内容有水利措施:建设排灌站，输变电线路配套；农业措施：购置配套设备；林业措施：建设防护林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原农业开发中心实施的 2014 年-201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未及时支付，本年度申请财政资金 100 万元，按未结算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额比例支付五个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的部分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项目内容有水利措施；建设排灌站，输变电线路配套；农业措施：购置配套设备；林业措施：建设防护林等		农业开发中心实施的 2014 年-201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尾款及质量保证金未及时支付，本年度申请财政资金 100 万元，按未结算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额比例支付五个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的部分尾款及质量保证金，项目内容有水利措施；建设排灌站，输变电线路配套；农业措施：购置配套设备；林业措施：建设防护林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还款工程企业数量	12家	数量指标	还款工程企业数量	12家
		质量指标	验收及审计	通过	质量指标	验收及审计	通过
		时效指标	还款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还款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还款工程总额	100万元	成本指标	还款工程总额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负面影响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负面影响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程公司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程公司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粮食工作编外人员包干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0,000
项目概况	2024 年粮食工作编外人员包干经费，共 10 人。1、10 人工资/月3.423 万元，年/41.07 万元；2、10 人烤火费/年 3.36 万元；3、10 人社保/年 10.57 万元。合计 55 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将我中心包干经费列入县财政预算的请示》襄粮字（2017）3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粮食工作贯彻落实，维护全县粮食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粮食工作编外人员工资发放 。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12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 2024 年 1-12月粮食工作编外人员包干经费	保障 2024 年 1-12月粮食工作编外人员包干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外人员数量	10人	数量指标	编外人员数量	10人
		质量指标	符合发放规定	合规	质量指标	符合发放规定	合规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保障经费	≤55 万元	成本指标	保障经费	≤5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工作推进保障职工利益	促进、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工作推进保障职工利益	促进、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县级储备粮轮换品种调整价差亏损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50,000
项目概况	为解决储备粮在轮换工作中出现价差亏损致使储备粮库存出现风险，保障 2000 万斤县级储备粮的安全储存工作，保证我县粮食市场供应和应对突发事件，维护粮食市场秩序安全稳定。根据《襄垣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襄政办〔2022〕4 号文件。特设立本项目。粮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为了确保全县粮食市场稳定、价格稳定，满足城乡局民生产和生活的需要，在粮食市场出现非正常波动，影响到城乡居民正常的生产和生活时，能够及时地发挥政府的宏观调控作用和粮食部门的主渠道作用。2024 年度确保县级储备玉米 250 万公斤置换 250 万公斤小麦，根据历年储备粮轮换实际情况，预测 2024 年县级储备粮轮换过程中发生的价差亏损补贴 125 万元。（250 万公斤*0.5 元=125 万）			
立项依据	《襄垣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襄政办〔2022〕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县级储备粮玉米置换小麦费用能按时拨付，应对突发事件切实保证我县粮食市场供应，维护粮食市场秩序安全稳定。确保县级储备粮250 万公斤玉米置换小麦的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襄政办〔2022〕4 号。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使用监督，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轮换计划完成交易后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确保县级储备粮玉米轮换费用能按时拨付，应对突发事件切实保证我县粮食市场供应，维护粮食市场秩序安全稳定。确保县级储备粮 250 万公斤玉米置换 250 万公斤小麦的工作，保证县级储备粮轮换过程中发生的价差亏损补贴到位 100％。	确保县级储备粮玉米轮换费用能按时拨付，应对突发事件切实保证我县粮食市场供应，维护粮食市场秩序安全稳定。确保县级储备粮 250 万公斤玉米置换 250 万公斤小麦的工作，保证县级储备粮轮换过程中发生的价差亏损补贴到位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轮换数量	250万公斤	数量指标	轮换数量	250万公斤
		质量指标	收储粮食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收储粮食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5月底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5月底
		成本指标	轮换价差成本	≤125 万元	成本指标	轮换价差成本	≤12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储蓄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储蓄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冬季清洁取居民气价倒挂审计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8,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8,000
项目概况	近几年，燃气公司因气价倒挂造成连年亏损，保供压力增大，按照上级文件要求，予以燃气公司气价倒挂补贴。我县 2019-2022 年气价倒挂剩余补贴约 2669.79 万元；2023-2024 年气价倒挂补贴约 1246 万元，为加强气价倒挂补贴工作顺利进行，解决企业资金困难，增强企业保供信心，确保群众稳定用气，气价倒挂审计工作势在必行。按照相关收费标准，并下降一定的折扣，形成费用。			
立项依据	《襄垣县农村“煤改气”保供协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增强企业保供信心，保障我县“煤改气”用户稳定、安全用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增强企业保供信心，保障我县“煤改气”用户稳定、安全用气。聘请三方审计公司对燃气公司气价倒挂资金进行审计，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约定进行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增强企业信心，保障我县“煤改气”用户稳定、安全用气。	增强企业信心，保障我县“煤改气”用户稳定、安全用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数量	≤4个	数量指标	企业数量	≤4个
		质量指标	对象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对象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补贴时限	4月底	时效指标	补贴时限	4月底
		成本指标	审计成本	≤50.8 万元	成本指标	审计成本	≤50.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企业保供能力	稳定保供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企业保供能力	稳定保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采煤沉陷治理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0	
项目概况	采煤沉陷区治理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中关键性工程之一，为进一步推进深化采煤沉陷区治理，做好采煤沉陷区受损村庄的搬迁安置工作，解决受灾群众安居问题。根据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进一步推进深化采煤沉陷区治理搬迁安置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发改地区发〔2015〕691 号），特设立本项目。实施西营镇护驾垴、夏店镇新庄村的搬迁安置问题。采煤沉陷区受损村庄的搬迁安置问题，解决受灾群众安居问题，达到全面改善和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力争完成 2024 年采煤沉陷治理搬迁补偿工作，让群众满意。补偿费 700 万元西营镇（监定费 86 户*6000 元/户+房屋补偿 86 户*户60000 元/户）；夏店镇：监定费 20 户*6000 元/户+房屋补偿 20 户*户 60000 元/户。				
立项依据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进一步推进深化采煤沉陷区治理搬迁安置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发改地区发〔2015〕69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推进深化采煤沉陷区治理，做好采煤沉陷区受损村庄的搬迁安置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级人民政府是深化采煤沉陷区治理搬迁安置的直接责任主体，深化采煤沉陷区治理搬迁安置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治理搬迁的规划、决策、协调和推进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4.01-2024.12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采煤沉陷区受损村庄的搬迁安置，集中建设一批功能齐全的居住小区，全面改善和提高采煤沉陷区农民群众的生存条件和生活质量。		力争完成 2024 年采煤沉陷治理搬迁补偿工作，让群众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西营镇、夏店镇	106户	数量指标	涉及西营镇、夏店镇	106户
		质量指标	补偿发放	合规	质量指标	补偿发放	合规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治理成本	≤700 万元	成本指标	治理成本	≤7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储备粮库点维修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0,000
项目概况	按照国家粮食和储备局《政府储备粮食仓储管理办法》国粮仓规〔2021〕18 号精神，为贯彻落实粮食储备机制改革精神，聚焦国家储备安全核心职能，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政府储备粮食仓储管理。确保政府储备在仓储环节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管理规范，保障政府储备粮食安全。我县储备粮点门窗、排风系统老旧，现需对储粮仓库房顶彩钢隔热顶，排风系统，库房门窗进行维修及更换。			
立项依据	国家粮食和储备局《政府储备粮食仓储管理办法》（国粮仓规〔2021〕1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储备粮安全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家粮食和储备局《政府储备粮食仓储管理办法》（国粮仓规〔2021〕18 号，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底前一次性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 年完成储备粮库点维修改造项目，保障储粮安全	2024 年完成储备粮库点维修改造项目，保障储粮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粮库点维修	1套	数量指标	储备粮库点维修	1套
		质量指标	按计划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按计划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年底完成	按时	时效指标	年底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95 万元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9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储粮安全	消除安全隐患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储粮安全	消除安全隐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还农业发展银行贷款本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2006 年，按照省市粮食、财政、审计、农发行四部门《关于做好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从企业剥离工作的通知》（晋粮财联字〔2006〕133 号、长粮财联字〔2006〕63 号），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于 2006 年7 月底前由粮食购销企业剥离到县粮食部门。根据《长治市财政局 长治市粮食局关于明确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消化和贴息责任的通知》（长财建二〔2015〕42 号）精神，县粮食中心承担着第二段贷款 487 万元，第三段贷款 1676.69 万元（第三段贷款 1676.69 万元全部还完，尚有第二阶段借款余额 487 万元），设立本项目。2006 年7 月底前原粮食购销企业的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剥离到县粮食行政管理部门，粮食中心承担的第二段借款 487 万元。2024 年计划还款 100 万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财政局、长治市粮食局关于明确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消化和贴息责任的通知》（长财建二（2015）4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遗留问题，消化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本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长治市财政局、长治市粮食局关于明确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消化和贴息责任的通知》（长财建二（2015）42 号）精神，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财政资金转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底前一次性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本金消化	保障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本金消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本金消化任务	100万元	数量指标	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本金消化任务	100万元
		质量指标	按计划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按计划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年底完成	按时	时效指标	年底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挂账本金款	≤100 万元	成本指标	挂账本金款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消除政务隐性债务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消除政务隐性债务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开发能源职工社保缴纳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7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经济开发公司成立于 1984 年，1993 年分为开发、能源两个公司。开发公司于 2002 年停业，能源公司于 2001 年停业。当时两公司有固定职工 70 人（1986 年 9 月30 日前参加工作），合同工 109 人（1986 年 9 月30 日后参加工作），职工总数为 179 人。两公司职工下岗后多数自谋职业，养老保险等没有缴纳。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襄垣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解决部分企业大龄下岗职工社会养老保险问题的意见的通知》（襄政办〔2008〕51 号文件），设立本项目。1、2024 年进入 45-55 年缴费阶段人员养老保险集体部分缴费 352140 元，2、退缴 23 退休人员 6 人个人垫资 10 年养老保险集体部分 1265432.58 元。3、提前缴纳养老保险经费 852427.42 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襄垣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解决部分企业大龄下岗职工社会养老保险问题的意见的通知》（襄政办〔2008〕51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襄垣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解决部分企业大龄下岗职工社会养老保险问题的意见的通知》（襄政办〔2008〕51 号文件），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专项资金报账拨付要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对专项资金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督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4.01-2024.12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开发能源公司养老保险金发放、退缴，保障职工利益	完成开发能源公司养老保险金发放、退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52人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52人
		质量指标	符合发放条件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发放条件	符合
		时效指标	按季度发放	季度	时效指标	按季度发放	季度
		成本指标	保障成本	≤247 万元	成本指标	保障成本	≤24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利益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利益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冬季清洁取居民气价倒挂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600,000
项目概况	1、2019-2022 年气价倒挂剩余补贴约 2669.79 万元（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2024 年预补贴 842 万元； 2、2023-2024 年气价倒挂补贴约 1246 万元（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2024 年预补贴 846 万元； 3、2024-2025 年气价倒挂补贴约 1246 万元（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2024 年预补贴 872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农村“煤改气”保供协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县农村“煤改气”用户稳定、安全用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我县农村“煤改气”用户稳定、安全用气，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进行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我县农村“煤改气”用户稳定、安全用气。	保障我县农村“煤改气”用户稳定、安全用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户数	应补尽补	数量指标	补贴户数	应补尽补
		质量指标	符合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资金补贴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补贴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2560 万元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25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燃气企业气价倒挂补贴	补贴到位	社会效益指标	燃气企业气价倒挂补贴	补贴到位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冬季清洁取暖“以气代煤”建设费用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清洁取暖“以气代煤”项目作为特许经营项目，2019 年由县政府授权县发改和科技局实施。通过公开招标依法授予襄垣县中燃能源有限公司和襄垣县爱众燃气有限公司燃气特许经营权，由两家公司负责“以气代煤”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及移交，建设资金除政府补贴建设费用外由两家公司自筹。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两公司共完成实施 24099 户，按照中标价及实际完成改造户数，应补贴建设费用 19263.76 万元，目前已补贴 14776.51 万元。剩余未补贴 4487.25 万元（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其中：襄垣县中燃能源有限公司 2687.22 万元，襄垣县爱众燃气有限公司 1800.03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农村“煤改气”保供协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保供协议按期拨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企业稳定运行，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保供协议按期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企业稳定运行，我县农村“煤改气”用户稳定、安全用气。	保障企业稳定运行，我县农村“煤改气”用户稳定、安全用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户数	≤24099 户	数量指标	补贴户数	≤24099 户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合规性	符合
		时效指标	补贴时限	10 底前	时效指标	补贴时限	10 底前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1200 万元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1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企业保供能力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企业保供能力	稳定保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冬季清洁取暖运行费用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68,000	年度资金总额：	9,66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6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68,000
项目概况	1、我县“以气代煤”项目2018-2020年共实施25660户。其中：襄垣中燃14483户、襄垣爱众9616户、襄垣华新767户、县煤气公司794户。2023-2024年清洁取暖“以气代煤”运行费用每户最高补贴1500元，共约需900万元（含镇村抄表审核劳务报酬5万元）；2、我县“以醇代煤”项目2019-2020年共实施668户。其中：2019年完成470户，分别为古韩镇3户、西营镇364户、下良镇2户、善福镇101户；2020年完成198户，分别为古韩镇15户、王桥镇11户、侯堡镇44户、夏店镇47户、虒亭镇77户、西营镇4户。2023-2024年清洁取暖“以醇代煤”运行费用每户补贴1000元燃料，共约66.8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襄垣县财政局联合印发的《襄垣县取暖季居民清洁取暖有关运行补贴资金实施方案》（襄发改清洁取暖发〔2023〕1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减轻环保压力，提高空气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居民享受清洁取暖运行补贴，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进行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冬季清洁取暖实施，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通过冬季清洁取暖实施，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户数	应补尽补	数量指标	补贴户数	应补尽补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取暖季前	按时	时效指标	取暖季前	按时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966.8万元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966.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群众幸福感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群众幸福感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完成下达的PM2.5浓度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完成下达的PM2.5浓度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人防警报系统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59,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5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5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59,000	
项目概况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四章通信和警报第三十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的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建设规划，组织本行政区域人民防空通信、警报网的建设和管理。2.按照国家和省人防建设规划指标要求及省办任务部署，围绕建立中央控制系统、组织改频升级、落实地面警报音响覆盖率强制标准、按比例落实警报储能电池配备、建设地下空间和重要防卫目标楼宇警报系统、建设多媒体警报发布终端等省办明确的建设任务要求，以及省国动办文件和市国动办督导函要求，按照单个固定警报站点音响覆盖半径 500 米、覆盖范围 0.78 平方公里，我县建成区面积 20.6 平方公里标准计算，还需配备 18 台警报及储能电池，县政府处警报需改造。				
立项依据	1.《关于贯彻落实省委第六巡视组反馈意见抓紧组织人防警报系统建设有关问题整改的通知》（晋国动办〔2023〕9号）。 2.长治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关于加快推进人防指挥通信建设的督导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省办要求的时间节点和标准，完成整改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项目实施程序进行，规范资金管理，保障工程项目建设的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8 月底前一次性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强军思想为指导，以提高履行“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使命任务能力，加紧推进人民防空军事斗争准备为目标，配齐建全警报系统设施设备。	在全面落实人防警报覆盖率的基础上，同步落实警报设施设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声警报一体机	18个	数量指标	电声警报一体机	18个
			县政府警报改造	1个		县政府警报改造	1个
			智能储能电池组	19套		智能储能电池组	19套
		质量指标	符合规范及验收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规范及验收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2024 年 8 月底前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2024 年 8 月底前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115.9 万元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115.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防空的覆盖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防空的覆盖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县级储备粮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27,400	年度资金总额：	2,127,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27,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27,400
项目概况	县级储备粮库存 10000 吨，其中：玉米 7500 吨，小麦 2500 吨。为保障县级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管理规范，有效发挥政府储备粮的宏观调控作用，根据《襄垣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襄政发〔2022〕4 号，申请储备粮保管费、贷款利息，轮换费补贴。1、保管费。1000 万公斤×0.1 元/公斤=100 万元2、轮换费。500 万公斤×0.1 元/公斤=50 万元。3、利息费。1668.01×3.7%×366/360=62.74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襄政发〔2022〕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县级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管理规范，有效发挥政府储备粮的宏观调控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县级储备粮的保管费用、贷款利息和轮换费用补贴有财政承担、补贴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实行按季预拨，年终清算制度。2、县级储备粮保管费用、贷款利息和轮换费用的补贴，直接拨入承储企业襄垣县储备粮油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按季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级储备粮库存 10000 吨，其中：玉米 7500 吨，小麦 2500 吨。为保障县级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管理规范。	县级储备粮库存 10000 吨，其中：玉米 7500 吨，小麦 2500 吨。为保障县级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管理规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粮库存	10000 吨	数量指标	储备粮库存	10000 吨
		质量指标	储存质量	符合	质量指标	储存质量	符合
		时效指标	轮换期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轮换期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储备粮管理成本	≤212.74 万元	成本指标	储备粮管理成本	≤212.7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储粮安全、管理规范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储粮安全、管理规范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县级储备粮智能化粮库升级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2,135	年度资金总额：	1年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22,135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2,13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项目概况	结合根据长治市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粮食购销监管和粮库信息化建设的通知》（长发改安发〔2023〕54 号）文件精神要求地方储备粮承储单位要实现完善政府储备信息化和储备库存动态监管应用系统的任务目标。为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更好发挥信息技术对于粮食购销监管的支持作用，结合我县储备粮信息化系统运行情况，为加强我县“粮安工程”设立本项目。我县储备粮信息化系统运行情况，为加强我县“粮安工程”设立本项目。智能出入系统 175500 元、综合布线 40000 元、库区变压器及线路改造 60000 元、仓内通风及测温设施 63600 元、仓内监控设施 170215 元、粮食快检设备 112820 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粮食购销监管和粮库信息化建设的通知》（长发改安发〔2023〕5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储备粮安全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粮食购销监管和粮库信息化建设的通知》（长发改安发〔2023〕54 号）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底前一次性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 年开展三次粮食安全主题宣传活动	2024 年完成储备粮智能化粮库升级改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粮库点 智能化升级改造面积	≥50000 平方米	数量指标	储备粮库点 智能化升级改造面积	≥50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改造工期	≤6 个月	时效指标	改造工期	≤6 个月
		成本指标	改造成本	≤622135 元	成本指标	改造成本	≤622135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储粮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储粮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与北京市昌平区对口合作工作专项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为扎实做好北京市昌平区与长治市襄垣县对口合作工作，深化北京市昌平区与长治市襄垣县对口合作，助推襄垣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北京市与长治市对口合作实施方案（2022—2026 年）的通知》（京政发〔2023〕13 号）和北京市支援合作办公室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北京市与长治市对口合作 2023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京援合办发〔2023〕2 号）文件，特设立本项目。结合长治市襄垣县发展阶段、资源禀赋、实际需求，双方围绕弘扬红色文化、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完善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促进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和绿色低碳发展、产业合作共建等方面开展合作。2024 年预计会商接洽对接 5 次，此项工作印刷费、差旅费、交通费、培训费、对口合作联络人补助、其他服务支出预计 50 万元。			
立项依据	北京市人民政府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北京市与长治市对口合作实施方案（2022—2026 年）的通知》（京政发〔2023〕13 号）和北京市支援合作办公室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北京市与长治市对口合作 2023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京援合办发〔2023〕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扎实做好北京市昌平区与长治市襄垣县对口合作工作，深化北京市昌平区与长治市襄垣县对口合作，助推襄垣革命老区振兴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健全协商机制、完善对接机制、健全会商制度、制定合作模式，各部门对口合作单位要加强常态化协调沟通，日常开展交流讨论，形成日常形式多种交流机制。加强两地对口工作开展，要建立部门与部门之间对接交流，将对口合作工作落到实处。			
项目实施计划	2024.01-2024.12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共同努力，对口合作重点领域的学习借鉴合作取得扎实成效，革命老区红色文化、伟大太行精神得到挖掘和弘扬，襄垣县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步伐加快，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不断改善，产业转型升级和绿色低碳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助推襄垣老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推动昌平区和襄垣县对口合作领域取得丰硕成果。				力争使 2024 年北京市昌平区与长治市襄垣县对口合作更上新台阶，达到互惠互利、合作共赢，在五大领域取得丰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商接洽对接次数	5个	数量指标	会商接洽对接次数	5个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规定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规定	符合
		时效指标	接洽对接时限	一年	时效指标	接洽对接时限	一年
		成本指标	对口合作工作成本	≤50 万元	成本指标	对口合作工作成本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高质量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高质量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救灾物资储备采购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61,950	年度资金总额：	2,761,9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61,9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61,950
项目概况	根据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进长治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深化改革转型发展意见的通知》（长政办发〔2021〕27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我县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工作，切实提高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的物资保障能力，确保救灾物资随时调得出、用得上、起作用。按照县应急局制定的年度采购计划，完成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任务，提高应对突发事件处置能力。计划购置帐篷（大）10顶、帐篷（小）200顶、帐篷灯410个、折叠床750张、棉被2800床、棉褥2800床、棉大衣1200套、棉衣裤1200套、折叠桌椅350套、应急高杆灯10个、小太阳采暖器50个、雨鞋750双、雨衣750件，等救灾物资。			
立项依据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制定应急救灾物资储备2024年度购置计划的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应对突发事件处置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成立应急救灾物资采购小组；2、委托承储企业承储，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3、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党组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合同规定，所有物资采购入库后，支付合同价款，同时做好采购物资在使用过程中的售后技术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备足物资储备、应对突发事件、确保应急处置。	备足物资储备、应对突发事件、确保应急处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帐篷（大）	10项	数量指标	帐篷（大）	10项
			帐篷（小）	200项		帐篷（小）	200项
			折叠桌椅	350套		折叠桌椅	350套
			棉衣裤	1200套		棉衣裤	1200套
			棉大衣	1200套		棉大衣	1200套
			棉褥	2800床		棉褥	2800床
			棉被	2800床		棉被	2800床
			折叠床	750张		折叠床	750张
			帐篷灯	410个		帐篷灯	410个
			雨衣	750件		雨衣	750件
			雨鞋	750双		雨鞋	750双
			小太阳采暖器	50个		小太阳采暖器	50个
			应急灯杆	10个		应急灯杆	10个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采购储备	规范	时效指标	采购储备	规范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270万元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27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对突发事件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应对突发事件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基地大楼装饰安装工程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生产力促进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项目概况	山西大学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基地大楼装饰安装工程是我县 2019 年确定的重点工程。该工程于 2020 年 8 月完工，9 月投入使用。工程总造价金额（部分标段合同金额和部分标段工程决算金额）6374.79 万元，其中：大楼移交部分工程 3393.91 万元，生产力促进中心装饰安装工程 2980.88 万元。多年来陆续支付工程进度款 4669.82 万元（含教育园区支付 1484 万元），支付进度款达到 73%，目前尚有缺口资金 1704.97 万元。2023 年项目 3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大楼主体尾欠款、幕墙工程、装饰安装工程一标、装饰安装工程二标、10KV 电力工程、绿化工程、空调通风工程、监理等。			
立项依据	襄垣县生产力促进中心《关于解决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基地大楼装饰安装工程款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推动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大楼工程各项进度款支付，落实县委县政府“两不一欠”的精神，保障施工企业合理利益，维护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单位分工，明确各工程负责人；2、根据财务要求完善相关财务资料；3、单位财务按财政要求做好专项奖金前期谋划、项目编制及预算。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 2023 年度2 月进行，项目资料准备及项目工程款前期谋划及项目编制；2023 年 3 月-4月进行了各项工程款财务资料审核及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大楼建成后，将成为我县携手高校、共谋发展的又一标志性工程。届时，山西大学资源与环境工程研究所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博士工作站、院士工作站、固废材料检测中心将落户我县。重点解决，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垃圾处置，推进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	本年度工程进度款达 73％以上，为我县固废综合利用研发项目提供优质科研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施工单位	10个	数量指标	项目施工单位	10个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工程款总进度	≥73%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工程款总进度	≥73%
		时效指标	工程款支付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款支付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进度款成本	3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进度款成本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我县经济发展及社会稳定	提升动力	社会效益指标	为我县经济发展及社会稳定	提升动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建设施工单位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建设施工单位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大学固废综合利用襄垣研发基地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生产力促进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山西大学襄垣固废研发基地成立于2018年5月14日，是山西大学和襄垣县人民政府联合共建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新型研发机构，运营载体为襄垣县生产力促进中心。基地围绕山西省煤炭产业发展过程中产生的煤矸石、粉煤灰、脱硫石膏、冶炼渣等煤基副产物堆存占地、污染环境、浪费资源等急需解决的瓶颈问题，面向国际前沿技术，针对煤基副产物规模化高值利用的重大关键技术装备工程化，开展固废综合利用的科学技术研究。基地以“人才服务+技术开发+成果转化”的模式，为襄垣县乃至长治市的固废综合利用提供技术支撑。基地通过技术开发、技术转移和技术服务获得收入，按照国家和山西省有关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与奖励办法规定执行。相关人员在基地研发的新技术、申报的专利，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有关条款基础上，优先在襄垣推广使用。合作期限十年。襄垣县每年列支1000万元科研项目经费，200万元基地运行管理费用；山西大学选派优秀教学科研团队进驻基地，聚焦工业固废材料化利用、生态环境综合治理、CO2减排于资源化利用等科研方向，开展固废综合利用技术开发、成果转化和产业培育。截止目前，共发表论文100余篇，授权专利近30个，5个项目完成放大试验，3个项目具备产业化条件，落地固废综合利用企业5个。基地有实验室34个，图书阅览室1个，宿舍31间，会议室6间，仪器设备300多台（套），科研人员100多人。本项目主要为保证维持研发基地正常运转，完成日常科研任务发生的费用，包括：电费30万（按照往年使用情况），餐厅运行费及餐费补贴24万（每月运行费0.9万，餐费补贴约1.1万），煤气费1万，政务网费0.5万，通信服务费0.6万，印刷费1万，办公费1万，差旅费1万，临时人员工资2.5万（临时工1人，每月约0.188万）及其他劳务1.5万，固废研发基地审计费5万，实验设备维修维护等约4万，基地办公家具、设备购置等26万，其他商品服务支出4万，总计100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大学襄垣县人民政府共建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基地合作协议书》；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8〕第28次会议：关于研究固废综合利用有关事宜；《山西大学襄垣县人民政府共建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基地合作协议书》，二、合作内容（一）襄垣县人民政府:2.基地运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襄垣县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基地正常运转，给科研工作者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进一步加强校地合作，促进地方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大学襄垣县人民政府共建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基地合作协议书》、《襄垣县生产力促进中心内设机构及人员分工方案》、《山西大学固废综合利用襄垣研发基地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县生产力促进中心领导部署安排有序执行。餐厅运行费及餐费补贴：以实际消费按月支付。其余发生的费用按实际情况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年度襄垣县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基地运行经费主要用于研发基地水、电、气、食堂、住宿、日常维修维护等保障基地正常运行、确保山西大学固废研发团队研发项目顺利实施。	按年初计划，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安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发人员数量	≥100人	数量指标	研发人员数量	≥100人
		质量指标	基地项目资金使用率	≥90%	质量指标	基地项目资金使用率	≥90%
		时效指标	基地后勤维修保障	及时	时效指标	基地后勤维修保障	及时
		成本指标	研发基地运转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研发基地运转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固废综合利用研发方向	稳步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固废综合利用研发方向	稳步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研发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研发人员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固废综合利用科技攻关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襄垣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生产力促进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人民政府 2018-2020 年资助产业化应用，技术开发类，应用基础类科技攻关项目以及“襄垣县煤基固废协同创新中心平台和团队”建设项目共计 27 项。根据近几年项目开展实际情况，2023 年拟申请固废综合利用科技攻关项目 5 个,项目实施/服务周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煤基固废制备碳基新材料的理化性能测试及检测规范 50 万元；2.焦化硫膏的提纯基础及高值化利用技术开发 40 万元；3. 固废基路用材料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40 万元；4.煤气化灰渣低成本功能化技术研发 35 万元；5.用于矿区生态修复的生态毯技术研发 35 万元,经费预算合计 200 万元。本年项目申请 140 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 2018 年 10 月23 日，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8〕第 28 次，关于研究固废综合利用有关事宜；《山西大学襄垣县人民政府共建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基地合作协议书》。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提高襄垣县创新发展能力，推动政产学研用合作，立足解决襄垣县煤矸石、粉煤灰等固废的综合利用与生态环境治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项目负责人应严格按照计划任务书确定的各项内容组织实施；（二）项目实施期限内，基地实行项目负责人“项目进展季度报”（主要说明项目的阶段性的进展情况、经费支出和取得成效等）、项目半年汇报会和年度进展报告制度；（三）项目负责人应做好项目实施情况的原始记录,按要求提交各种项目报告；（四）基地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协调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五）在项目实施期间，项目负责人、基地管理办公室和协调领导组之间互通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重大事项；（六）项目实施期间，由基地管理办公室对项目实行监督，项目负责人有下述情况之一的，报山西大学通报批评，暂缓拨付项目经费，并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撤销原立项决定，追回已拨付的项目经费；情节严重的，项目负责人 2 年内不得申报或者参与申报项目：1.项目执行不力，不按照项目计划任务书开展研究的；2.擅自变更研究内容或者研究计划的；3.不依照规定提交项目进展报告或者研究成果的，不接受对项目实施情况的检查、监督与审计的；4.提交弄虚作假的报告、原始记录或者相关材料的；5.项目资助经费的使用不符合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的。（七）项目实施期间，需要对项目计划目标、执行进度、经费等内容进行调整的，以及需要延期、终止或撤销的，应当提出书面申请报告，经项目组织单位审核同意后报协调领导组审核，经专家评审委员会核准；（八）基地管理办公室对项目组人员进行全面考核，其中负责人在基地工作时间每年不少于 2 个月，项目组的研究生工作时间按不少 3 个月，项目指导教师每月进行至少 1 次学术活动。建立项目进度管理制度、项目风险管理制度、项目档案管理制度、项目质量及验收标准、手段、应急机制等。项目领导组下设综合协调策划组具体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对服务机构进行全程监管。项目实施需具备资质的公司进行。项目质量检查或验收聘请有资质的公司进行验收，通过保修期反馈情况进行整改。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实施期间，需要对项目计划目标、执行进度、经费等内容进行调整的，以及需要延期、终止或撤销的，应当提出书面申请报告，经项目组织单位审核同意后报协调领导组审核，经专家评审委员会核准；基地管理办公室对项目组人员进行全面考核，其中负责人在基地工作时间每年不少于 2 个月，项目组的研究生工作时间按不少3 个月，项目指导教师每月进行至少 1 次学术活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襄垣县固废综合利用科技攻关项目紧密围绕国家煤炭清洁利用、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生态修复等问题，立足解决襄垣县煤矸石、粉煤灰等固废的综合利用与生态环境治理的任务，用新技术 催生一批新产业，为打造 10 亿级固废产业园提供技术支撑。	本年度内，完善科研平台，确保资助项目研究顺利展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固废综合利用科技攻关项目数量	5个	数量指标	固废综合利用科技攻关项目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发表论文及授权专利数	≥6 篇	质量指标	发表论文及授权专利数	≥6 篇
		时效指标	科研项目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科研项目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科研项目开展成本	1400000元	成本指标	科研项目开展成本	14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固废利用企业发展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固废利用企业发展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研发团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研发团队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2-襄垣县总工会	实施单位	襄垣县总工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
项目概况	1、用于全县工会在档困难职工的日常帮扶、元旦春节送温暖、金秋助学、大病救助，省级劳模、市级劳模生活困难补助、大病、春节慰问等。2、用于上解市总工会经费，按全县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资总额 2%的 20%计算应上解工会经费 。 3、用于机关社会化工会工作者 20 人全年工资和社会保险费支出 。4、开展职工文体活动以及技能大赛，慰问帮扶困难职工，慰问重点企业和困难企业，保障单位运转经费和上解市总工会经费等。			
立项依据	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由财政拨款且已建立工会组织的机关事业单位的工会经费，由财政部门列入年度财政预算，机关事业单位按照规定向同级总工会足额拨缴 。 山西省总工会《山西省总工会关于各市、县行政事业单位的工会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并直接划拨给同级地方总工会的通知》晋工发〔2013〕27 号 山西省总工会《关于印发山西省总工会关于地税代征和工会经费分成及相关问题的规定》晋工发〔2017〕5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工会经费项目的实施，稳定职工队伍，改善民生特别是困难职工生活，确实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充分体现党和政府的关怀，为构建和谐社会做贡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加强领导，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进一步加强工会经费管理，建立健全工会经费账户，依法独立管理和使用工会经费，做好经费独立核算工作，为工会工作开展提供物质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1、县总职工服务中心按照各省、市总工会具体要求，制定资金分配方案，经县总主席办公会审议通过后下发，救助资金全部 发放至困难职工和困难劳模银行卡 。2、按规定要求第四季度及时上解市总工会经费 。 3、每月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工资福利、社会保险按时支付 。4、组织开展全县职工技能大赛以及文体活动。5、慰问帮扶困难职工，慰问重点企业和困难企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工会经费项目的实施，让困难职工、劳模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创造争当劳模的社会氛围，持续改善劳模生活质量，服务困难职工，稳定职工队伍，改善民生特别是困难职工生活，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通过工会组织作为“娘家人”服务职工的桥梁纽带作用，构建和谐的劳动关系，从一定程度上缓解困难职工 、劳模、生活、生病及子女上学压力 。保障单位运转和按时上解市总工会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职工生活救助	20 户	数量指标	困难职工生活救助	20 户
			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工资保险	20 人		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工资保险	20 人
		质量指标	救助困难职工准确率	≥98%	质量指标	救助困难职工准确率	≥98%
			上解上级工会经费	按规定足额上解		上解上级工会经费	按规定足额上解
		时效指标	生活救助时效	符合条件及时救助	时效指标	生活救助时效	符合条件及时救助
		成本指标	生活救助标准	2000 元/户/年	成本指标	生活救助标准	2000 元/户/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职工增收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职工增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会组织服务职工	>95%	社会效益指标	工会组织服务职工	>95%
		生态效益指标	关心爱护劳模	党和政府关心劳模，引领全社会学习关爱劳模	生态效益指标	关心爱护劳模	党和政府关心劳模，引领全社会学习关爱劳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救助标准执行度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救助标准执行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职工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职工满意度	>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公路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26,380	年度资金总额：	4,426,3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26,3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26,380
项目概况	为强化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保障安全和畅通，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根据《关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07〕5 号）、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长政发〔2008〕58 号）和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暂行办法》（襄政办发〔2010〕46 号的文件精神，县政府将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列入县财政预算，分季度予以拨付。全县农村公路共有 1245.59 公里，其中县公路 202.805 公里、乡公路 404.616 公里、村公路 638.169 公里。			
立项依据	《关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07〕5 号）《关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长政发〔2008〕58 号）《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暂行办法》（襄政办发〔2010〕46 号）、县政府 2016 年第 32 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强化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保障安全和畅通，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严格执行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暂行办法》（襄政办发〔2010〕46 号）文件中的养护管理的要求组织管理。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			
项目实施计划	1、按时发放自收自支人员工资；2、大中小修工程、水毁工程、安保工程为我局于当年 3 月份组织人员对全县公路进行摸底，然后经局务会研究决定上报县政府，由县政府常务会研究确定项目后进行工程设计预算，经财政局预审出具预审报告后进行工程招投标，6 月份开始实施，12 月份完工，完工后将组织公路股、总工办、质监站、项目办等业务股室对项目进行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 2024 年全县农村公路安全和畅通，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	保障 2024 年全县农村公路安全和畅通，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路养护里程	1245.59 公里	数量指标	公路养护里程	1245.59 公里
		质量指标	养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养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养护工程竣工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养护工程竣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公路养护经费	≤442.638 万元	成本指标	公路养护经费	≤442.63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路养护工作对农村公路的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公路养护工作对农村公路的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交通运输领域项目资金（第一批）晋财建（2024）14 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襄垣县财政局经建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20,000	
项目概况	支持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其他县乡公路改造、危旧桥梁改造，保证按时按质完成，提升道路通行水平，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立项依据	2024 年交通运输领域项目资金（第一批）晋财建（2024）1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公路顺利完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公路顺利完工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公路顺利完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个数	10个	数量指标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公里）	20.188公里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公里）	20.188公里		危旧桥梁改造项目个数	4个
			其他县乡公路改造项目个数	1个		危旧桥梁改造（平方米）	1401 平方米
			其他县乡公路改造（公里）	1.64公里		其他县乡公路改造（公里）	1.64公里
			危旧桥梁改造项目个数	4个		其他县乡公路改造项目个数	1个
			危旧桥梁改造（平方米）	1401 平方米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个数	10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成本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成本	≤1920000元	成本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成本	≤19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符合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符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运营管护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运营管护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创新公交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2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2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7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创新城乡公交现有职工 191 人，其中管理人员 55 人，司机 67 人，安保人员 66 人，临时工 3 人；现营运车辆 67 辆，其中黄海燃气车 29 辆，纯电动公交车 38 辆；营运公交线路 24 条线路，营运年里程约为 400 万公里，总人次约为 390 万。			
立项依据	根据交改通字〔2020〕9 号文件关于印发《襄垣县公交体制改革试运营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公共公司的成立大大提高了群众出行的便利性，但是襄垣公交属于公益性服务企业，企业自主权受到众多限制，公交经营的非自主性，公交服务的指令性和公交营业成本的市场性造成企业连年亏损，致使公交发展滞后与城市经济水平飞速发展的矛盾十分突出。2019.3.6 实行公交全线免费后，做到城市、城乡、镇村公交线路有限衔接，确保乘客出的来，回的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企业制度汇编》、《企业安全管理制度》等严把从业人员资质关，营运车辆技术关，公交场站管理关，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做好岗前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每天运行 67 辆公交车，按照优化整合线路 24 条线路执行，确保乘客出的来回的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天运行 67 辆公交车，按照优化整合线路 24 条线路执行，确保乘客出的来回的去。	每天运行 67 辆公交车，按照优化整合线路 24 条线路执行，确保乘客出的来回的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交运营线路	24 条线路	数量指标	公交运营线路	24 条线路
			公交车次数	≥81972 车次		公交车次数	≥81972 车次
		质量指标	公交车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公交车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公交车发车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公交车发车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运营管理	≤1327 万元	成本指标	运营管理	≤132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群众出行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群众出行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出行压力	缓减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出行压力	缓减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人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人民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晋财建〔2022〕164 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2,900	年度资金总额：	852,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2,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2,900
项目概况	该资金为 2022 年中央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及交通领域中央资金（退坡资金），用于我县客运车辆运营补贴。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晋财建〔2022〕16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做好城市交通发展建设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2 月前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做好城市交通发展建设工作	做好城市交通发展建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出租车数量	120 辆	数量指标	补助出租车数量	120 辆
			补助公交车数量	197 辆		补助公交车数量	197 辆
		质量指标	公交、出租车辆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公交、出租车辆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公交、出租车辆补助成本	≤852900 元	成本指标	公交、出租车辆补助成本	≤8529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交、出租车辆服务水平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公交、出租车辆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交通运输领域项目资金（第一批）转移市县资金晋财建（2023）223 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襄垣县财政局经建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9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9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90,0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涉及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个数 10 个，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里程 20.188 公里，其他县乡公路改造项目 1 个，里程 1.64 公里，危旧桥梁改造项目4个，改造数量1401 平方米，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项目3个，建设里程48.019 公里			
立项依据	2024 年交通运输领域项目资金（第一批）转移市县资金晋财建（2023）22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支持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一般农村公路建设及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保证按时按质完成，提升道路通行水平，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局对工程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资金管理我局对工程项目制定了《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内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持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一般农村公路建设及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保证按时按质完成，提升道路通行水平，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支持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一般农村公路建设及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保证按时按质完成，提升道路通行水平，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里程	20.188 公里	数量指标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里程	20.188 公里
			其他县乡公路改造项目里程	1.64 公里		其他县乡公路改造项目里程	1.64 公里
			危旧桥梁改造面积	1401 平方米		危旧桥梁改造面积	1401 平方米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控制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控制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2090000 元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209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安全文明施工	安全措施到位		安全文明施工	安全措施到位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需求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需求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世通公交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7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7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40,0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县城免费公交运营工作，县城共设线路 5 条，下设站点 210 个。每天早 6 点 10 分发第一班次，下午冬天晚 6 点 30 分，夏天 7 点发末班车。发车时间每 10 分钟一趟。为切实解决县二中、三中学生上下学“交通难”问题，保证学生准时安全的上下学，共设线路 4 条，下设站点 64 个。1.凭卡乘车：2.定点乘车：3.专人看护：4.改扩建专用乘车棚，方便学生乘车。乡镇下乡公交 32 辆，开设镇村公交线路 32 条，可覆盖建制村 128 个。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3〕第十三次会议纪要：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3〕第十六次会议：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襄政办发〔2019〕第 8 号文件。襄垣县深化城乡公交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文件交改通字〔2020〕9 号《襄垣县公交体制改革试运行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县委政府文件精神要求，为节能减排，缓解交通，节约资源，分担出行，促进社会和平。按照政府引导、部门联动、公司运行、财政补贴的原则，建立完善工作机制，满足城乡居民学生出行上下学方便乘车安全出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公司下设办公室负责行政事务综合协调督办，财务科按国家财会制度核算监督，安全科负责建立健全安全制度确保车辆安全出行杜绝司机酒驾毒驾，机务科负责车辆年检保养健全公司车辆档案，调度科负责线路规划准确掌握客源流量按时按点准时发车。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为县城免费公交运营工作，县城共设线路 5 条，学生公交 4 条，5 个镇村公交下设站点 210 个。每天早 6 点 10 分发第一班次，下午冬天晚 6 点 30 分，夏天 7 点发末班车。发车时间每 10 分钟一趟。 为切实解决县二中、三中学生上下学“交通难”问题，保证学生准时安全的上下学，共设线路 4 条，下设站点 64 个。1 > 凭卡乘车；2 > 定点乘车；3 > 专人看护；4 > 改扩建专用乘车棚，方便学生乘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本项目为县城免费公交运营工作，县城共设线路 5 条，下设站点 210 个。每天早 6 点 10 分发第一班次，下午冬天晚 6 点 30 分，夏天 7 点发末班车。发车时间每 10 分钟一趟。为切实解决县二中、三中学生上下学“交通难”问题，保证学生准时安全的上下学，共设线路 4 条，下设站点 64 个。1.凭卡乘车：2.定点乘车：3.专人看护：4.改扩建专用乘车棚，方便学生乘车。乡镇下乡公交 32 辆，开设镇村公交线路 32 条，可覆盖建制村 128 个。	本项目为县城免费公交运营工作，县城共设线路 5 条，下设站点 210 个。每天早 6 点 10 分发第一班次，下午冬天晚 6 点 30 分，夏天 7 点发末班车。发车时间每 10 分钟一趟。为切实解决县二中、三中学生上下学“交通难”问题，保证学生准时安全的上下学，共设线路 4 条，下设站点 64 个。1.凭卡乘车：2.定点乘车：3.专人看护：4.改扩建专用乘车棚，方便学生乘车。乡镇下乡公交 32 辆，开设镇村公交线路 32 条，可覆盖建制村 128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交运营线路	41 条线路	数量指标	公交运营线路	41 条线路
			公交车日均发车次数	686 班次		公交车日均发车次数	686 班次
		质量指标	公交车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公交车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公交车发车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公交车发车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运营管理	≤1574 万元	成本指标	运营管理	≤157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群众出行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群众出行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出行压力	缓减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出行压力	缓减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高铁开行奖励（北京、上海、广州停靠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为方便人民群众出行，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县政府与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约定每天开行 1 趟经停襄垣东开往北京西、1 趟北京西始发经停襄垣东、1 趟经停襄垣东开往上海虹桥、1 趟上海虹桥始发经停襄垣东，1 趟经停襄垣东开往广州、1 趟广州始发经停襄垣东，共计 6 趟动车组列车，约定每年开行奖励 300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47 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方便人民群众出行，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项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方便人民群众出行，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为方便人民群众出行，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增加高铁开行趟数	6 趟	数量指标	增加高铁开行趟数	6 趟
		质量指标	增加车次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增加车次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增加车次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增加车次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增加车次年费用成本	≤300 万元	成本指标	增加车次年费用成本	≤3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经济发展水平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经济发展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群众出行的影响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群众出行的影响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路养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466,800	年度资金总额：	20,46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46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466,800
项目概况	为强化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保障安全和畅通，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根据《关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07〕5 号）、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长政发〔2008〕58 号）和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暂行办法》（襄政办发〔2010〕46 号的文件精神，县政府将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列入县财政预算，分季度予以拨付。全县农村公路共有 1245.59 公里，其中县公路 202.805 公里、乡公路 404.616 公里、村公路 638.169 公里。			
立项依据	《关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07〕5 号）《关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长政发〔2008〕58 号）《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暂行办法》（襄政办发〔2010〕46 号）、县政府 2016 年第 32 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强化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保障安全和畅通，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严格执行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暂行办法》（襄政办发〔2010〕46 号）文件中的养护管理的要求组织管理。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			
项目实施计划	1、按时发放自收自支人员工资；2、大中小修工程、水毁工程、安保工程为我局于当年 3 月份组织人员对全县公路进行摸底，然后经局务会研究决定上报县政府，由县政府常务会研究确定项目后进行工程设计预算，经财政局预审出具预审报告后进行工程招投标，6 月份开始实施，12 月份完工，完工后将组织公路股、总工办、质监站、项目办等业务股室对项目进行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强化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保障安全和畅通，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	为强化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保障安全和畅通，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人数	47 人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人数	47 人
			公路养护里程	1245.59 公里		公路养护里程	1245.59 公里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养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养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及时
			养护工程竣工及时率	及时		养护工程竣工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公路养护经费	≤2046.68 万元	成本指标	公路养护经费	≤2046.6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自收自支事业人员服务水平提升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自收自支事业人员服务水平提升	明显
			公路养护工作对农村公路好路率的影响程度	明显		公路养护工作对农村公路好路率的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农村公路优良路率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农村公路优良路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建设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8,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900,000
项目概况	我局承建的交通建设工程项目有高铁东站站前路续建、县道王南线路面改造、水毁道路灾后重建、东二环、北二环、四好农村路等项目，目前各项目已全部完工			
立项依据	《关于襄垣县县道王（家峪）南（沟）线（城底-水碾、下良-郝村）段路面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2〕43 号）、《关于长治市襄垣县公路灾后重建（水毁）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2〕1 号）》、《关于仙堂山旅游公路（王村-仙堂山、仙堂山-王家峪）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审发〔2017〕3 号）》、《关于县县道王（家峪）南（沟）线北底至西五线段道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审发〔2016〕276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公路顺利完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公路顺利完工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公路顺利完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个数	50 项	数量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个数	50 项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成本	≤38900000 元	成本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成本	≤389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沿线群众经济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沿线群众经济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执法队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900,000
项目概况	我单位属于自收自支单位，为进一步完善财政体制改革，确保人员机构正常稳定运转，按照财权与事权相适应的原则，认真做好资金安排与预算衔接工作，统一行使交通运输领域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负责行业专项治理、行业安全生产和超限超载治理等执法监督工作。现有在编在岗 47 人，公益岗 1 人，临时治超岗 4 人。			
立项依据	《关于下划成品油和税费改革市县公路运输管理基数通知》长财建〔2013〕165 号、晋交运财〔2008〕174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长治市财政局《关于下划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市县公路运输管理预算基数的通知》（长财建一〔2013〕165 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完善财政体制改革，按照财权和事权相适应的原则，切实解决职工工资，改善办公条件，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上级下达的目标责任要求，由我单位相关对、室每天深入所暇企业，对客、货、维修、驾校等 86 家企业进行行业安全监管；2、负责全县道路运政、城市客运、城市客运管理、地方海事行政、水路交通管理等方面的行政执法；3、负责组织开展行业专项管理，行业安全生产和超限超载执法监督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待项目资金到位后，按照 2023 年执法队人员工资、社保、办公经费等费用，合理支出，专款专用，按时审核汇总用款计划，促进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组织开展行业专项管理，行业安全生产和超限超载执法监督工作	组织开展行业专项管理，行业安全生产和超限超载执法监督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公示源头企业	67 个	数量指标	政府公示源头企业	67 个
			监管客货维驾	87 个		监管客货维驾	87 个
			在岗人员	49 人		在岗人员	49 人
		质量指标	每天深入源头企业巡查	每天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足额率	100%
			工资发放足额率	100%		每天深入源头企业巡查	每天
		时效指标	监督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监督及时性	及时
			工资发放及时率	按月		工资发放及时率	按月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月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道路运输行业有序发展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道路运输行业有序发展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职工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职工工作积极性	提高
			客运安全事故发生安全稳定	0%		客运安全事故发生安全稳定	0%
		生态效益指标	出厂车辆无超载，环保治污优化环境	80%	生态效益指标	出厂车辆无超载，环保治污优化环境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补贴	按月		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补贴	按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8%
			职工满意度	≥98%		职工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成品油增长性补助资金（中央直达）晋财建〔2023〕250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襄垣县财政局经建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4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430,0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涉及农村公路养护里程1245.59公里，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个数10个，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里程20.188公里，其他县乡公路改造项目1个，里程1.64公里，危旧桥梁改造项目4个，改造数量1401平方米，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项目3个，建设里程48.019公里			
立项依据	提前下达2024年成品油增长性补助资金（中央直达）晋财建〔2023〕25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支持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一般农村公路建设及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保证按时按质完成，提升道路通行水平，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局对工程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资金管理我局对工程项目制定了《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内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持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一般农村公路建设及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保证按时按质完成，提升道路通行水平，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支持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一般农村公路建设及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保证按时按质完成，提升道路通行水平，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公路养护里程	1245.59公里	数量指标	农村公路养护里程	1245.59公里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	10个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	10个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里程	20.188公里		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里程	20.188公里
			其他县乡公路改造项目个数	1个		其他县乡公路改造项目个数	1个
			其他县乡公路改造项目里程	1.64公里		其他县乡公路改造项目里程	1.64公里
			危旧桥梁改造项目	4个		危旧桥梁改造项目	4个
			危旧桥梁改造面积	1401平方米		危旧桥梁改造面积	1401平方米
			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项目	3个		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项目	3个
			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项目里程	48.019公里		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项目里程	48.019公里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控制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控制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1843万元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18430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安全文明施工	安全措施到位		安全文明施工	安全措施到位
			交通路网体系	完善		交通路网体系	完善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符合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符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需求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需求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仙堂山旅游公路（王村至仙堂山、仙堂山至王家峪）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0
项目概况	仙堂山旅游公路（王村—仙堂山、仙堂山—王家峪）建设项目是我县三大板块旅游公路建设项目之一，该项目全长 32.91 公里，三级公路设计标准，总投资 4.85 亿元，截止目前，工程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95%，拨付建设资金 190 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仙堂山旅游公路（王村-仙堂山、仙堂山-王家峪）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审发〔2017〕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公路顺利完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底完工。	项目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底完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仙堂山旅游公路建设里程	32.91 公里	数量指标	仙堂山旅游公路建设里程	32.91 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	≤190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	≤19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沿线群众经济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沿线群众经济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路网功能的建设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路网功能的建设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仙堂山旅游公路滨河东路南延高架桥（PPP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938,400	年度资金总额：	20,938,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938,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938,400
项目概况	建设内容及规模：路线全长约 1133m，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50km/h。其中桥长约 319m，桥宽 18.5m，双向四车道；跨线桥两侧设置匝道，道路长约 814m 。仙堂山旅游公路滨河东路南延高架桥工程是县委、县政府 2021 年确定的重点工程之一，采用 PPP 模式建设，工程完工后根据审定金额计算，我县分 10 年支付承建企业建设费用			
立项依据	《关于仙堂山旅游公路滨河东路南延高架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0〕70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符合长襄一体化发展战略；2、为省重点工程服务，保证地方旅游事业发展需要；3、是优化城市交通，提升群众生活品质，推动城市快速发展的需要；4、是提高区域路网交通通行能力，保证煤化工园区工业大通道畅通的需要；5、是提升城市品位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局对工程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资金管理我局对工程项目制定了《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要求，按年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符合长襄一体化发展战略；2、为省重点工程服务，保证地方旅游事业发展需要；3、是优化城市交通，提升群众生活品质，推动城市快速发展的需要；4、是提高区域路网交通通行能力，保证煤化工园区工业大通道畅通的需要；5、是提升城市品位的需要。	1、符合长襄一体化发展战略；2、为省重点工程服务，保证地方旅游事业发展需要；3、是优化城市交通，提升群众生活品质，推动城市快速发展的需要；4、是提高区域路网交通通行能力，保证煤化工园区工业大通道畅通的需要；5、是提升城市品位的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架桥项目建设里程	1133 米	数量指标	高架桥项目建设里程	1133 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后投入使用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后投入使用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仙堂山旅游公路滨河东路南延高架桥（PPP 项目）建设成本	≤2093.84 万元	成本指标	仙堂山旅游公路滨河东路南延高架桥（PPP 项目）建设成本	≤2093.8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桥梁通车使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桥梁通车使用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行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行人员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站前广场及滨河东路南延设施水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太郑高铁襄垣东站站前广场外围强电已接通，广场喷泉景观、场地照明、附属设施均已投入使用，日常用电、用水由我局支出。滨河东路南延公路照明，按照电力部门规范要求，单独缴纳电费。			
立项依据	《高压供用电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证广场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资金管理我局对工程项目制定了《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于今年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保证广场正常运行	保证广场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数	132479.45 平方米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数	132479.45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站前广场设备及滨河东路南延公路照明设备利用率	100%	质量指标	站前广场设备及滨河东路南延公路照明设备利用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使用时间	12 个月	时效指标	设备使用时间	12 个月
		成本指标	设备运行成本	≤50 万元	成本指标	设备运行成本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治超信息网络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按照全省治超办主任（扩大）会议精神，为进一步解决各级治超办和有关单位在治超信息管理指挥系统建设过程中的建设范围、源头企业信息采集和线路联通等问题，确保如期完成全市治超信息管理系统建设任务，根据长治市治理非法超限超载车辆办公室印发的《长治市治超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实施方案》的同通知（长治超办字〔2018〕3 号），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2020 年全市治超工作要点》的通知（长治超办字〔2020〕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建设市、县（市、区）、终端三级治超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与省级系统的信息交换、证据移送和监督管理，已发实现“一超四罚”和失信联合惩戒，全面促进我市治超工作科学和、规范化和法制化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我局《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治超网络设备（72 家企业、1 个信息中心）监控全县公示的重点企业严格按照车辆应承载数出厂，严禁车辆超载出厂，出现抛洒滴漏现象，影响沿路生产生活环境。出现设备故障、网络故障，需要专业技术员每月对出现故障的企业进行维修，更换设备。整个周期为 1 年，每个 IP 的租金为 6000 元/年，信息平台由于承担了办公网和治超专线网，所以治超平台租金为 12000 元/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确定的部省共建、联网运行的信息化建设目标，为完善治超信息资源共享，促进省部之间及我省各市、县（市、区）、各部门的治超信息交换和业务协同，提高违法超限运输行为的检测发现能力和执法打击能力，建立科技治超新模式，提高全省治超工作监管水平。按照 2020 年全省治超工作要点和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继续坚持“政府主抓、部门联动、属地管理”的治超格局，突出行业抓治超，突出重点抓治超 。压实治超主体，强化源头监管治理，扎实推进科技治超，切实保障道路交通运输安全，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保障。	为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确定的部省共建、联网运行的信息化建设目标，为完善治超信息资源共享，促进省部之间及我省各市、县（市、区）、各部门的治超信息交换和业务协同，提高违法超限运输行为的检测发现能力和执法打击能力，建立科技治超新模式，提高全省治超工作监管水平。按照 2020 年全省治超工作要点和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继续坚持“政府主抓、部门联动、属地管理”的治超格局，突出行业抓治超，突出重点抓治超。压实治超主体，强化源头监管治理，扎实推进科技治超，切实保障道路交通运输安全，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覆盖企业数量	73 家	数量指标	网络覆盖企业数量	73 家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正常率	≥95%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正常率	≥95%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平均时间	≤36 小时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平均时间	≤36 小时
		成本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成本	≤50 万元	成本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成本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的改善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的改善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培训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培训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治超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为使道路交通得到好转，事故率下降，人民群众出行得到保障，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增设和调整公路超限检测站的批复》晋政函〔2009〕125 号文件精神，在我县夏店镇西北村增设西北公路超限检测站，占地 20 亩（租赁）。以创建“平安公路”活动为载体，坚持一手抓规范执法，一手抓监督检查，强化能力建设，改进工作作风，创新管理手段，全面提升我县公路路政管理水平，以西北公路超限检测站为依托，深入开展公路日常巡查，打击非法超限超载，加大对县乡公路“双超”的流动执法稽查，维护好路产、路权。严厉查处非法超限超载车辆，依法进行扣留、处罚和卸载，做到收缴分离，程序合法。加强治超检测点及治超工作信息管理，将超限超载车辆和企业信息及时准确登记抄告相关单位。为加强路政治超，2018 年 5 月，我局通过劳务派遣公司招收 48 名劳务派遣人员。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增设和调整公路超限检测站的批复》（晋政函〔2009〕125 号）、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8）第2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明察暗访和突查、夜查等手段，以科技治超为突破，严厉打击非法超限超载特别是短途非法“双超”，坚决杜绝无覆盖抛洒，有效维护道路整洁、完好和公路安全为目标，彻底堵塞短途超载的所有链条，确保县域内非法超限超载不反弹，真正建立起规范、公正、有序的交通运输市场秩序，确保我县农村公路设施完好和道路交通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贯彻落实省治超工作领导组相关工作任务分解的通知（晋交治超发〔2015〕399 号）和长治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贯彻落实省治超工作领导组和省厅治超工作要求的通知（长交路政〔2015〕193 号）文件执行。资金管理我局对工程项目制定了《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1、每半年联系生产厂家到场进行设备维修、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转；2、治超站运营经费保障在岗执法人员 2018 年全天候24 小时作业。严格按照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贯彻落实省治超工作领导组相关工作任务分解的通知（晋交治超发〔2015〕399 号）和长治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贯彻落实省治超工作领导组和省厅治超工作要求的通知（长交路政〔2015〕193 号）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1、每半年联系生产厂家到场进行设备维修、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转；2、治超站运营经费保障在岗执法人员 2018 年全天候 24 小时作业。严格按照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贯彻落实省治超工作领导组相关工作任务分解的通知（晋交治超发〔2015〕399 号）和长治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贯彻落实省治超工作领导组和省厅治超工作要求的通知（长交路政〔2015〕193 号）文件执行。	1、每半年联系生产厂家到场进行设备维修、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转；2、治超站运营经费保障在岗执法人员 2018 年全天候 24 小时作业。严格按照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贯彻落实省治超工作领导组相关工作任务分解的通知（晋交治超发〔2015〕399 号）和长治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贯彻落实省治超工作领导组和省厅治超工作要求的通知（长交路政〔2015〕193 号）文件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	45 人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	45 人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率	100%
			工资发放足额率	100%		工资发放足额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性	及时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设备使用率	100%	成本指标	设备使用率	100%
			治超站运营经费	≤200 万元		治超站运营经费	≤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查处问题整改反馈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查处问题整改反馈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交通在建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9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9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9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950,000
项目概况	2024 年交通局承建的重点在建工程有高铁东站站前路续建、县道王南线路面改造、水毁道路灾后重建等。			
立项依据	《关于襄垣县县道王（家峪）南（沟）线（城底-水碾、下良-郝村）段路面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2〕43 号）、《关于长治市襄垣县公路灾后重建（水毁）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2〕1 号）》、《关于县县道王（家峪）南（沟）线北底至西五线段道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审发〔2016〕276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公路顺利完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支付。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里程	47.219 公里	数量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里程	47.219 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成本	≤15950000 万元	成本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成本	≤15950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沿线群众经济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沿线群众经济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交通在建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3-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56,482	年度资金总额：	1,156,48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56,48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56,482
项目概况	2024 年交通局承建的重点在建工程有高铁东站站前路续建、县道王南线路面改造、水毁道路灾后重建等。			
立项依据	《关于襄垣县县道王（家峪）南（沟）线（城底-水碾、下良-郝村）段路面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2〕43 号）、《关于长治市襄垣县公路灾后重建（水毁）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2〕1 号）》、《关于县县道王（家峪）南（沟）线北底至西五线段道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审发〔2016〕276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公路顺利完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将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支出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襄垣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支付。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里程	47.219 公里	数量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里程	47.219 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成本	≤1156482 万元	成本指标	公路建设（改造）成本	≤115648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沿线群众经济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沿线群众经济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7 家大宗商品生产企业产量信息采集监控系统网络服务费及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4-襄垣县能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能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17,800	年度资金总额：	1,217,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17,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17,800
项目概况	根据长治市人民政府工作安排和要求，拟在全县辖区内正常生产运营的煤矿、洗选煤企业、焦化、化工等产量规模在 10 万吨以上的大宗商品生产企业建立产量信息采集监控系统，经初步预算，全县第一批大宗商品生产企业产量信息采集监控系统项目 19 家一期建设费用约为 371 万元（县政府监控平台约 65 万元、企业前端数据采集系统每家约 17 万元，共计约为 306 万元），二期 22 家建设费用需要 432 万元，2023 年完成三期 16 家建设 297 万元，故 2024 年需要 57 家网络服务费72.58 万元及41 家维护费 49.2 万元，共计 121.78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能源局《关于建设襄垣县大宗商品生产企业产量信息采集监控系统的网络服务费及维护费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在2024 年，全县所有大宗商品生产企业产量信息采集监控系统及县级监控平台全部正常运行，实现“运销数据实时化、称重业务无人化、分析决策智慧化、移动办公高效化、多系统互联生态化”的管理目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合同和进度及时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签订合同，严格监督，按进度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保障全县 57 家大宗商品生产企业产量监控系统及平台的24 小时不间断联网监控和正常运转。	保障全县 57 家大宗商品生产企业产量监控系统及平台的24 小时不间断联网监控和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网络企业	57 家	数量指标	租用网络企业	57 家
			维护设备企业	41 家		维护设备企业	41 家
		质量指标	24 小时不间断网络	365 天	质量指标	24 小时不间断网络	365 天
			57 家设备正常运行	1年		57 家设备正常运行	1年
		时效指标	定期维护	7 天	时效指标	定期维护	7 天
		成本指标	57 家网络租用费	≤72.58 万元	成本指标	57 家网络租用费	≤72.58 万元
			41 家设备维护费	≤49.2 万元		41 家设备维护费	≤49.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煤炭及大宗商品产量监控	提高 15%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煤炭及大宗商品产量监控	提高 1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提高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提高 1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自收自支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4-襄垣县能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能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 194,800	年度资金总额：	2, 194,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 194,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 194,8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机构改革方案》（襄办发〔2019〕11 号）, 文件精神，组建了襄垣县能源局，作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将县煤炭工业局的职责，以及县发展和改革局的能源管理职责，县经济和信息化局的节能降耗、能源管理职责等整合。 自收自支人员由原县煤炭工业局部分人员划入能源局。 自收自支人员经费包括 14 名在职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各种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公用经费；35 名退休人员取暖费、基础性绩效补充工资；5 名遗嘱补助人员生活补助，合计 219.48 万元。			
立项依据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综〔2011〕127 号《关于公由取消 253 项涉及企业行改事业性收费的通知》第二条：取消了收费职能的部门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相关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确保工作正常开展 。能源局机构改制三定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自收自支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的实施，紧紧按照县委“查隐患、抓整改，明责任、保安全”要求，加快煤炭机组超低排放；助力实现“气化襄垣”；推进煤炭行业“减、优、绿”；推进煤焦产业技改；推进低浓度瓦斯发电项目；推进电力直接交易，积极试点经开区增量配电业务改革；加强能源风险管控攻坚不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加强领导，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 。对所有列入年度计划的重点工作，由单位一把手牵头，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全力抓好实施，同时成立工作小组，由一把手担任组长，成员由各股室相关负责人组成，作好分工负责、重大问题协调解决、上下对接和联络、进展情况通报和上级政策信息传递、工作进度的督促和检查。把重点工作分解到领导班子，每名领导将重点工作作为重要工作来抓，重点协调解决工作中的各种困难和问题，落实好工作目标任务。(二)加强布置，协调推进工作落实 。领导班子和相关股室责任人增强工作的实效性和计划性，进一步细化工作安排，对每一项重点工作制定出计划安排，明确工作进度和具体进展。建立和完善重大问题协调机制 。每月召开一次工作例会，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重大问题，经常深入现场督促检查指导，召开现场协调会，检查工作进展情况，确保重点工作按计划推进。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自收自支人员工资，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支。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 2024 年全年任务及业务目标，保证各项经费的正常运转。	完成 2024 年全年任务及业务目标，保证各项经费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遗嘱人员	≤5 名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遗嘱人员	≤5 名
			自收自支退休人员	≤35 名		自收自支退休人员	≤35 名
			自收自支在职人员	≤14 名		自收自支在职人员	≤14 名
		质量指标	完成全年自收自支遗嘱人员补助	100%	质量指标	完成全年自收自支遗嘱人员补助	100%
			完成自收自支退休人员绩效补贴及取暖费	100%		完成自收自支退休人员绩效补贴及取暖费	100%
			完成全年自收自支在职人员 12 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	100%		完成全年自收自支在职人员 12 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	100%
			完成自收自支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100%		完成自收自支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100%
		时效指标	全面完成各项指标及经费	每月 25 日前	时效指标	全面完成各项指标及经费	每月 25 日前
		成本指标	全年自收自支在职人员 12 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	≤177.32 万元	成本指标	全年自收自支在职人员 12 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	≤177.32 万元
			自收自支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7.9 万元		自收自支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7.9 万元
			全年自收自支遗嘱人员补助	≤3.65 万元		全年自收自支遗嘱人员补助	≤3.65 万元
			全年自收自支退休人员绩效补贴及取暖费	≤30.61 万元		全年自收自支退休人员绩效补贴及取暖费	≤30.6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源行业管理水平	提高 15%	社会效益指标	能源行业管理水平	提高 1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能源企业服务满意度	提高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能源企业服务满意度	提高 1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包巡组安监员工资（代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77,057.92	年度资金总额：	5,277,057.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77,057.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77,057.92
项目概况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承担全县煤矿行业、危化行业、非煤矿山行业、洗选煤行业、冶金工贸行业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原安监局 2011 年招聘包巡组 20 名，乡镇安监员 18 名，这部分人员基本工资执行《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880 元/人，绩效工资按照岗位不同分 400 元/人、500 元/人、600 元/人、700 元/人。单位配套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原煤炭局招聘 71 名驻矿安检员，7 名五人包巡组，这部分人员工资执行《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市煤矿实行包巡查和完善驻矿安全检查制度的通知》（〔长政发 2009〕95 号）工资标准每人每月2000 元，绩效工资每人每月 1000 月，入坑补助 15 元/人/坑/月，站长补助 300 元/人。			
立项依据	《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市煤矿实行包巡查和完善驻矿安全检查制度的通知》（〔长政发 2009〕9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包巡组安监员工资项目的实施，可以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进一步推动我县煤矿行业、危化行业、非煤矿山行业、洗选煤行业、冶金工贸行业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履行好监管责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定了驻矿五人组管理办法、组织驻矿科对全县所有煤矿驻矿安检员进行突查夜查，发现未按规定跟班下井，按照驻矿管理办法严肃处理。2、对驻矿安全员每月一次摸底考试排查。3、根据各科室年初工作计划，对五人组及抽调驻矿人员进行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驻矿安检员、非煤行业包巡组、煤矿行业五人组、乡镇安监员按照各股室年初工作安排对所包保企业进行每月不少于一次的安全检查，组织相关专家对所管辖企业每季度不少于 1 次专家会诊。财务科根据驻矿科提供的工资表每月不超过 20 日之前发放及缴纳工资和社会保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包巡组安监员项目的实施，提升这部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提升安全监管水平，减少企业违法生产行为，确保我县安全生产稳定发展。		通过包巡组安监员项目的实施，提升这部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提升安全监管水平，减少企业违法生产行为，确保我县安全生产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包巡组安检员数量	116 人	数量指标	包巡组安检员数量	116 人
		质量指标	提升安全生产监管质量	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安全生产监管质量	提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20 日之前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20 日之前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541.28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541.2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县安全生产监管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县安全生产监管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安全生产稳定发展	持续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安全生产稳定发展	持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航空护林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长政办函〔2020〕5 号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航空护林政府购买服务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市现有森林面积 645 万亩，森林覆盖率 31.92%，森林多分布在山区和峡谷地带，森林防火任务重，单独大，防灭火形势日益严重。航空护林具有灵活性和发现早，行动快，灭在小的优势，为了确保全市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市政府决定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对全市林区实施航空巡查巡护。根据各县区森林面积财力状况等因素，襄垣县承担航空护林服务费 100 万元。现需解决 2023 年航空护林服务费				
立项依据	据长政办函〔2020〕5 号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航空护林政府购买服务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航空护林具有灵活性和发现早，行动快，灭在小的优势，为了确保全市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长治市航空护林计划，按照各县区的要求，按预定航线，巡护时间实施固定巡航，各县区如果发生火情时，应及时通知航空服务公司，航空服务公司按预定的应急预案实施灭火作业。由市应急局负责统一采购，统一验收，验收完成后，通知各县区付款。1、明确双方权责，各县区负责审定航空公司提供巡航路线和巡护计划。航空公司负责提供适航的作业飞机，按规定的作业飞机配备气象雷达，导航设备，和作业人员所需氧气设备等保障设备。负责协调与作业飞行有关的飞行保障等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服务项目验收由市局统一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长治市航空护林计划，按照各县区的要求，按预定航线，巡护时间实施固定巡航，各县区如果发生火情时，应及时通知航空服务公司，航空服务公司按预定的应急预案实施灭火作业。由市应急局负责统一采购，统一验收，验收完成后，通知各县区付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我县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火灾事故发生。	保障我县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火灾事故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襄垣县航空护林森林资源面积	≥85 万亩	数量指标	襄垣县航空护林森林资源面积	≥85 万亩
		质量指标	护林工作完成度	100%	质量指标	护林工作完成度	100%
		时效指标	航空护林服务期	1年	时效指标	航空护林服务期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100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我县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火灾事故发生	保护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我县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火灾事故发生	保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森林防火安全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森林防火安全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矿山救护队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县政府 2015 年第 6 次会议纪要，原煤炭局从 2015 年2 月开始组建长治市矿山救护大队襄垣中队，中队位于太行路 28 号（元运管所），场地有办公室、接警值班室、宿舍、装备室、训练场地等共计 305 左右平米。下设四个小队从各煤矿抽调 47 人组成。现有 3 辆救护救援车辆，矿用水泵 1 台，矿用软管 100 米、呼吸器 40 台、灾区电话 2 台、高倍数泡沫灭火机 1 套、自动舒身器 1 台等。本项目包括矿山救护中队办公费、服装费（参照综合应急救援大队 1984 元/人/年）、意外伤害险（1450 元/人/年）、劳务费（三名后勤临时人员工资）、伙食费（15 元/人/天）、现有装备维护费、车辆运行费、培训费等。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2015 第 6 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利于提高我县煤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处置能力，保护矿工生命安全，减少国家资源和财产损失，提高煤矿安全生产为我县的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矿山救护规定》《矿山救护队标准化考核规范》全队通过每月的自查自检，使队员在理论知识、体能技能、仪器操作等自身业务能力 100%胜任煤矿各项预防性检查、应急救援和配用氧气呼吸器的安全技术性任务。2、定期进行装备保养维护，确保矿山救护设备和器材 100%处于良好状态，使之达到战备要求。3 按照国家要求每年参加技能培训，学习先进的技术和行业标准，提升自身的救护能力。4、对全县各煤矿定期开展兼职救护队培训，通过培训提升兼职救护队自救能力等。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矿山救护规定》《矿山救护队标准化考核规范》全队通过每月的自查自检，使队员在理论知识、体能技能、仪器操作等自身业务能力 100%胜任煤矿各项预防性检查、应急救援和配用氧气呼吸器的安全技术性任务。2、定期进行装备保养维护，确保矿山救护设备和器材 100%处于良好状态，使之达到战备要求。3 按照国家要求每年参加技能培训，学习先进的技术和行业标准，提升自身的救护能力。4、对全县各煤矿定期开展兼职救护队培训，通过培训提升兼职救护队自救能力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有利于提高我县煤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处置能力，保护矿工生命安全，减少国家资源和财产损失，提高煤矿安全生产为我县的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有利于提高我县煤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处置能力，保护矿工生命安全，减少国家资源和财产损失，提高煤矿安全生产为我县的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山救护队队员数量	56 名	数量指标	矿山救护队队员数量	56 名
			矿山救护装备数量	>89 台		矿山救护装备数量	>89 台
		质量指标	救护队员训练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救护队员训练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值班时效	24 小时	时效指标	值班时效	24 小时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70 万元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7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矿山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矿山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视频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8,000	年度资金总额：	73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8,000
项目概况	森林火灾是全球性重要森林灾害之一，森林火灾一旦发生，大片苍翠茂密的森林化为灰烬，给国家和集 体造成严重损失，同时林地容易造成水土流失，容易发生水旱风沙灾害，影响农业稳产高产，甚至影响到整个区域的生态环境和可持续发展。构建立体监测网络，实现襄垣县虒亭镇宝峰湖、虒亭镇祝家岭村林区图像传输和实时呈现，画面实时回 传到指挥中心，指挥中心人员可根据现场实时情况，通过远程操控平台进行现场指挥，针对性进行任务部署，实现远程联合指挥，及时组织扑救，最大限度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			
立项依据	资金文件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构建立体监测网络，实现襄垣县虒亭镇宝峰湖、虒亭镇祝家岭村林区图像传输和实时呈现，画面实时回 传到指挥中心，指挥中心人员可根据现场实时情况，通过远程操控平台进行现场指挥，针对性进行任务部署，实现远程联合指挥，及时组织扑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防火宣传、火源管理、值班和报告制度，加快队伍建设，加大案件查处力度，使全民防火意识普遍得到提高，防火组织体系逐步趋于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得到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补救综合能力得到提高。但总体而言，我县森林防火工作仍处干较低水平，现有管理方式仍存在一定不足，火灾发生频率仍保持一定状态。主要需求如下：（1）需加强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林区供电、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薄弱，不能满足林区信息化管理的需要，需加强防火基础设施建设，为防火工作迈向现代化提供基础。（2）需提高森林火灾防控能力：森林火灾仍然频发，防火形势依然严峻，现有森林防火手段存在一定局限，需应用科学有效的技术手段，提高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4）需健全防火预警指挥体系：森林火灾危害性大，应急处置困难，需建立健全防火预警指挥体系，形成功能齐全、反应灵敏、运转高效的防火机制，提高保障公共安全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采购与中标公司签订服务协议，在服务期内完成服务内容并通过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保障公共安全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提高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确保我县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提高保障公共安全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提高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确保我县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摄像探头数量	2个	数量指标	新增摄像探头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服务完成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服务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服务时效	3年	时效指标	服务时效	3年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73.8万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73.8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我县森林资源，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我县森林资源，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森林资源安全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森林资源安全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消防员、城市消防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77,073.11	年度资金总额：	5,177,073.11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77,073.11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77,073.11
项目概况	我县原森林消防大队于 2019 年 5 月机构改革由林业局划拨至应急局，2022 年 10 月更名为襄垣县综合应急救援大队。原合同制消防员由 70 名，为了保障我县森林消防资源，2019 年招聘 50 名劳务派森林消防员，并经过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决定组建小型消防站招聘城市消防员劳务派遣人员 15 名。2022 年截止 12 月我县应急综合救援大队消防员有 100 名，小型消防站消防员有 15 名。这部分人员按照军事化管理，24 小时执勤备战，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则胜。保障我县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按照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9〕第 11 次会议精神，新招聘人员每人每月 2000 元和原合同制消防员每年上涨 170 元，4500 元封顶。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森林消防队组建部分（襄政办法〔2014〕17 号）及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9〕11 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襄垣县综合应急救援大队和襄垣县小型消防站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全部施行军事化管理，全员战备，对我县的森林防火、防汛救灾抢险、综合应急救援提供强有力的保护和支撑，保护我县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按照森林消防队及小型消防站管理要求，队消防员进行军事化、体能化、应急救援等各方面进行培训和训练。2、严格按照军事化执勤备战，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3、加强各项后勤保障，保障消防员的各项基本生活。			
项目实施计划	1、森林防火期重点派出消防员对我县各镇森林防火资源及各镇的防火员在在岗情况进行督查。2、对我县各镇半专业化防火员进行消灭防培训，督促指导县级防火员防火作业。3、积极备战，对我县的防汛救灾等突发应急事故进行应急演练。4、按照各队站岗位基本要求对消防员进行日常军事化管理和训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我县森林防火，综合应急救援水平能力提升，保障我县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高人民群众消防意识.	提升我县森林防火，综合应急救援水平能力提升，保障我县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高人民群众消防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员数量	113 人	数量指标	消防员数量	113 人
		质量指标	消防员训练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消防员训练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每月发工资时间	每月 20 日之前	时效指标	每月发工资时间	每月 20 日之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工资上涨金额	170 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工资上涨金额	17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停产停建驻矿安全员、乡镇煤管员（最低生活）、五人组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9,323.6	年度资金总额：	1,309,323.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9,323.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9,323.6
项目概况	根据驻矿管理办法，驻矿安检员超过 55 周岁不能承担对煤矿井下安全检查工作，由于这部分人员未到退休年纪，为了保障这部分人员的生活，我单位对这部分人员调整至停产停建矿井，对停产矿井进行安全检查。截止 2023 年 12 月有 24 名，这部分人员工资、绩效.执行《长治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市煤矿实行包矿巡查和完善驻矿安全检查制度的通知》（长政发〔2009〕95 号），《关于对李国梁等 20 名驻矿安检员岗位调整的通知》（襄应急字〔2021〕167 号）单位配套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缴纳基数按照山西省最低社保缴费基数 3548 元执行，工资标准执行 2000 元/月，绩效标准执行 400 元/月。2019 机构改革由原煤炭局划转至应急局 12 名乡镇煤管员（现有人员 10 人），该部分人员为原煤炭局设立在各乡镇煤管站工作人员，现均已倒休年纪，由于时间久未及时缴纳养老保险导致这部分人员退休后的基本生活难以得到保障，经人社部门、编制部门及煤炭部门商量一致，为这部分人员发放每人 690 元/月生活补助，直至终身。另有五名五人组工作人员承担包保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工资标准为 2000 元/人/月、绩效工资 1000 元/人/月、单位缴纳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养老保险。			
立项依据	襄应急字〔2021〕167 号、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襄垣县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襄垣县煤炭工业局《关于我县煤管员待遇问题的解决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1、通过停产停建驻矿安检员的日常值班值守保障我县停产停建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做到有人看守/2、保障我县乡镇煤管员 的退休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关于对李国梁等 20 名驻矿安检员岗位调整的通知》（襄应急字〔2021〕167 号）文件要求停产停建驻矿安全员也要对包保的停产企业进行日常值班值守，对包保的停产企业进行安全管理监督。2 要求每年年初乡镇煤管员提供村委或社区的健康证明。3、及时发放这部分人员的工资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关于对李国梁等 20 名驻矿安检员岗位调整的通知》（襄应急字〔2021〕167 号）文件要求停产停建驻矿安全员也要对包保的停产企业进行日常值班值守，对包保的停产企业进行安全管理监督。2 要求每年年初乡镇煤管员提供村委或社区的健康证明。3、及时发放这部分人员的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高停产停建工作人员工作的积极性，提高停产停建矿井的安全监督管理，减少停产停建煤矿企业的不安全行为，保障乡镇煤管员退休基本生活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高停产停建工作人员工作的积极性，提高停产停建矿井的安全监督管理，减少停产停建煤矿企业的不安全行为，保障乡镇煤管员退休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停产停建驻矿安全员数量	24 人	数量指标	停产停建驻矿安全员数量	24 人
			五人组人员数量	5 人		五人组人员数量	5 人
			乡镇煤管员人员数量	10 人		乡镇煤管员人员数量	10 人
		质量指标	提高停产停建矿井安全监督管理	提高	质量指标	提高停产停建矿井安全监督管理	提高
		时效指标	每月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20 日之前	时效指标	每月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20 日之前
		成本指标	停产停建驻矿安全员工资标准	2400 元	成本指标	停产停建驻矿安全员工资标准	2400 元
			乡镇煤管员最低生活补助	690 元		乡镇煤管员最低生活补助	69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停产矿井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持续推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停产矿井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持续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危化、煤矿、非煤专家会诊技术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项目概况	我县是化工大县，又是全省的煤炭重点县，近年来全县小微企业发展迅猛，全县安全生产形式日益严峻，安全监管行业多，范围广，任务重，为了加强安全基础保障能力建设，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我县县政府主要领导同意以购买服务方式，聘请各行业的专家对我县的煤矿、危化、非煤矿山、冶金工贸等行业进行专家会诊，按照计划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进行每季度巡查一次，并对相关问题召开汇报会议，对各行业重点工艺、重点岗位员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第六部分第二十八条“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将安全生产专业技术服务纳入现代化服务业发展规划，培育多元化服务主体，建立政府购买安全生产服务制度”和《山西省委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中“健全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购买安全生产服务制度”规定。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 2017年第 13次，县政府主要领导批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提高安全监管质量，充分利用社会化专业机构力量，助力安全生产工作实现多元共治的局面。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与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签订服务合同，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执行。制定相应的服务计划，业务科室根据工作安排制定专家会诊服务计划，并对会诊服务记录成册。验收；每次服务完成后，服务公司根据聘请的专家对企业会诊期间发现的问题要给业务科室提供相应的会诊报告，并配合县局对会诊中发现的问题隐患要整改闭合。				
项目实施计划	1、通过政府采购程序与中标单位签订服务合同。2、按照服务技术及每个行业、企业规模、行业特点、工艺装置等实际情况，派出具有相关技术专业的专家构成的专家组完成合同内的服务计划。3、安全培训：对重点企业、重点工艺岗位人员及监管人员进行相关行业安全生产技术培训。4、根据危化科要求制定危化行业安全风险分布四色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专家服务项目实施，紧紧按照县委、县政府“查隐患、抓整改、明责任、保安全”要求，推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顺利发展，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	通过专家服务项目实施，紧紧按照县委、县政府“查隐患、抓整改、明责任、保安全”要求，推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顺利发展，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家会诊服务企业数量	146户	数量指标	专家会诊服务企业数量	146户
		质量指标	聘请专家检查隐患准确率	＞95%	质量指标	聘请专家检查隐患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专家会诊服务期限	1年	时效指标	专家会诊服务期限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300万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3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企业违法生产行为，减少事故发生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企业违法生产行为，减少事故发生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水平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水平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90,700	年度资金总额：	1,490,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90,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90,700
项目概况	实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出题、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战略决策，是习总书记立足于我国基本国情、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眼于我们党长期执政和国家长治久安，部署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是我们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践行“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是提高我县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防灾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61号）和《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长政办发〔2020〕5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0--2022年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阶段，依据7月14日《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应急系统清查调查工作推进会暨省普查办普查工作推进会》和7月26日全市普查工作启动会议要求，8月15日前县级必须由第三方机构配合完成清查基础工作，为按时完成阶段性任务，现需申请概算资金500万元作为我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由第一次自然灾害普查办公室负责牵头协调全县涉及单位及企业，按照规定步骤规定动作逐步推进完成，上报省市，按照规定验收后付款。2.2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财务规定，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查工作由县应急管理局和其他参与部门共同完成，采用“自下而上”方式。县应急管理局协调县级各参与部门组织调查对象的清查，汇总清查成果，并逐级上报。调查对象清查利用统一开发的调查软件，软件中包括基础底图“天地图”，采用批量导入和逐项填报两种方式，将清查指标录入系统，系统根据输入的地址信息或者经纬度信息识别清查对象的空间点位，系统无法自动识别的位置信息，可以手动进行修正。县应急管理局在县级普查办领导下具体负责组织教育、卫体、民政、文旅、宣传、发改和科技、统战、商务、统计等部门及镇、村（社区）对填报的清查数据进行质量审核，并逐级上报、逐级审核汇总，数据审核未通过，数据需返回上报部门进行修正后再提交。并逐级上报至市级、省级应急管理部门，最终形成清查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自然灾害普查来提高我县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防灾能力，提升我县综合应急救援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通过自然灾害普查来提高我县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防灾能力，提升我县综合应急救援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然灾害普查领域普查领域	21个	数量指标	自然灾害普查领域普查领域	21个
		质量指标	普查任务完成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普查任务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普查工作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普查工作	按时
		成本指标	项目资产成本	149.07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产成本	149.0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防灾减灾救援能力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防灾减灾救援能力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专家技术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4,307	年度资金总额：	2,204,307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4,307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4,307
项目概况	我县是化工大县，又是全省的煤炭重点县，近年来全县小微企业发展迅猛，全县安全生产形式日益严峻，安全监管行业多，范围广，任务重。我局现在监管煤矿生产企业9座、危化生产企业13个、危化经营企业40个、工贸企业40个、非煤矿山企业15个、洗选煤企业26个。为了加强安全基础保障能力建设，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我县县政府主要领导同意以购买服务方式，聘请各行业的专家对我县的煤矿、危化、非煤矿山、冶金工贸等行业进行专家会诊，按照计划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进行每季度巡查一次，并对相关问题召开汇报会议，对各行业重点工艺、重点岗位员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现需解决2022年度煤矿专家技术服务费170万元、危化行业专家技术服务费26.165万元、非煤行业专家技术服务费5万元、危化常驻专家技术服务费19.2657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2017年第13次，县政府主要领导批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提高安全监管质量，充分利用社会化专业机构力量，助力安全生产工作实现多元共治的局面。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与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签订服务合同，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执行。制定相应的服务计划，业务科室根据工作安排制定专家会诊服务计划，并对会诊服务记录成册。验收；每次服务完成后，服务公司根据聘请的专家对企业会诊期间发现的问题要给业务科室提供相应的会诊报告，并配合县局对会诊中发现的问题隐患要整改闭合。			
项目实施计划	1、通过政府采购程序与中标单位签订服务合同。2、按照服务技术及每个行业、企业规模、行业特点、工艺装置等实际情况，派出具有相关技术专业的专家构成的专家组完成合同内的服务计划。3、安全培训：对重点企业、重点工艺岗位人员及监管人员进行相关行业安全生产技术培训。4、根据危化科要求制定危化行业安全风险分布四色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专家服务项目实施，紧紧按照县委、县政府“查隐患、抓整改、明责任、保安全”要求，推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顺利发展，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	通过专家服务项目实施，紧紧按照县委、县政府“查隐患、抓整改、明责任、保安全”要求，推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顺利发展，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家会诊服务企业数量	>145户	数量指标	专家会诊服务企业数量	>145户
		质量指标	聘请服务专家资质	相关技术职称中级以上	质量指标	聘请服务专家资质	相关技术职称中级以上
			聘请专家检查企业隐患准确率	>95%		聘请专家检查企业隐患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专家会诊服务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专家会诊服务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220.4307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220.430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企业违法生产行为，减少事故发生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企业违法生产行为，减少事故发生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发展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发展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自收自支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83,541.32	年度资金总额：	3,983,541.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83,541.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83,541.32
项目概况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现有自收自支在编人员 34 人，实际在岗人员 33 人（1 人受处分停薪待岗），退休人员4 人。本项目包括自收自支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一次奖金、烤火费（含退休人员烤火费），基础绩效工资标准按照人社部门审批，单位配套医疗保险、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工伤保险。由于我单位办公场所独立，参照行政全额事业人员设立经费 4600 元/人。			
立项依据	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综〔2011〕127 号《关于公由取消 253 项涉及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自收自支人员工资项目的实施，调动这部分人员工作积极性，按照县委“查隐患、抓整改、明责任、保安全”等要求，推动我县安全生产工作顺利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工作职责和分工安排，这部分人员负责煤矿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确实做好各科室、本岗位的工作 。2、工资按照人社部门审批标准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1、自收自支人员每年按照年初各业务科室及分管领导安排的年初任务，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检查，对包保企业做到每月不少于 2 次的入企检查服务，针对查出的问题隐患，要及时督促企业整改 。2、工资发放由财务科每月造册，经领导签批以后发放 。3、工资标准由人社科按照规定流程办理审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自收自支人员工资项目实施，提高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加大安全生产监督执法检查，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化推进煤矿企业专项整治，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	通过自收自支人员工资项目实施，提高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加大安全生产监督执法检查，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化推进煤矿企业专项整治，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在职人员	33 人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在职人员	33 人
			退休人员	4 人		退休人员	4 人
		质量指标	提高煤矿监管工作人员积极性和工作能力	提高	质量指标	提高煤矿监管工作人员积极性和工作能力	提高
		时效指标	每月发放工资时间	每月 20 日之前	时效指标	每月发放工资时间	每月 20 日之前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398.35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398.3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我县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顺利发展	推动顺利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我县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顺利发展	推动顺利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安全执法监督检查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安全执法监督检查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应急救援大队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森林消防大队于2017年 1月重新组建。根据市政府长政办发〔2017〕117号文件规定，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队员扩招至60名，管理人员包括厨师、监控室工作人员共 12名，全队共有人数72名，2019年4月 30 日，根据县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森林消防大队整体移交至县应急管理局，同年9月份，根据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消防队在原有基础上，扩招 50名，共有 113人。其中63名为合同制消防员工资标准按照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组建森林消防队方案要求，基本工资为2000元，50名人员为劳务派遣消防员工资标准按照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9〕第 11次会议，工资为 2000元.所有消防员每年上涨 170元，上限为4500元，高危补助为每年防火期 3-5月每人每月500元。现有物资配备：14辆消防车、高压水泵 8 台、风力灭火机 50 台、油锯 30 台、发电机 2台、电动灭火水枪 10具等。森林消防队工作经费伙食补助费（按照组建办法及会议纪要每人每天 17元）、办公费（ 日常办公用品、日杂用品、办公电脑维修等）、电费（日常用电、森林防火监控系统用电、森林消防队冬季取暖电能）、工会、劳务费（50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派遣管理费 196元）、公务车（15辆消防车日常运行维护每辆车2万元）、购置防火服、意外险（从 2020年为每名消防队员参加意外伤害险，2022年标准为 1450元/人，营区维修等）2022年 8月按照我县要求，为了更好的发挥救援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2022年 10月经县政府批准县森林消防大队更名为襄垣县应急救援综合大队。			
立项依据	襄政办发〔2014〕17号，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合同制森林消防员管理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县森林资源，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高我县应急救援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按照襄垣县森林消防队消防员管理办法执行相关工作制度，积极训练，加强备战，做到招之能来，来之则战，战之则胜。2、制定相关内部管理制度，消防车辆管理出行制度，消防装备管理维修制度。3、制定消防员相关考核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1、襄垣县应急救援综合大队防火期重点承担防火巡查扑救，对各镇半专业化防火队伍培训等任务。2、针对突发应急事件要做到随叫随到，随时做好应急抢险准备。3、日常队消防员进行体能训练，消防知识，应急救援知识等培训。4、做好日常装备维护保养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我县森林资源，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高我县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保障我县森林资源，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高我县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员数量	> 100人	数量指标	消防员数量	> 100人
			消防装备数量	>102 台		消防装备数量	>102 台
		质量指标	消防员训练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消防员训练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消防员出警时效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消防员出警时效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12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1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县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以电代煤”设备补贴及运行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1-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46,292	年度资金总额：	3,446,2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46,2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46,292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2019年、2020年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襄政办发〔2019〕47号、襄政办发〔2020〕31号），我县“以电代煤”改造任务4496户，其中2019年为4个乡镇8个村 1200户，2020年为6个乡镇23个村3296户。实际改造完成4848户，其中2019年4个乡镇 8个村 1230户，2020年6个乡镇23个村3618户，每户最高补贴5000元。按照襄垣县2019、2020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程实施方案及与中标厂家签订的合同，设备补贴费用按3：3：2：1.5：0.5分五年付清。运行费用每户最高补贴1000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2019年、2020年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襄政办发〔2019〕47号、襄政办发〔2020〕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国家发改委等十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的通知》《山西省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持续改善我县环境空气质量，实施襄垣县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改造工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2019年、2020年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襄政办发〔2019〕47号、襄政办发〔2020〕31号），《襄垣县2019、2020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程实施方案》、验收合格后，按合同及时支付，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12月1日、2020年12月1日安装完成，坚持“公开、公正、公平、透明”的原则，经村、乡镇、工信、用户验收合格后，分五年支付完成。确保安装质量，保证资金规范高效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国家发改委等十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的通知》《山西省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持续改善我县环境空气质量，实施襄垣县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改造工程。	根据国家发改委等十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的通知》《山西省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持续改善我县环境空气质量，实施襄垣县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改造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电代煤”改造户数	4848户	数量指标	"以电代煤”改造户数	4848户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总成本	≤2479.9万元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总成本	≤2479.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公众认知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公众认知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程度	提高空气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程度	提高空气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节约煤炭资源，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减少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节约煤炭资源，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减少污染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信息化建设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1-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3,800	年度资金总额：	843,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43,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43,8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城市信息化工程是2018年县委、县政府确定的三十六项重点项目之一，建设内容为“一中心四平台”，即：一个信息化运行中心、一个政务服务平台、一个民生服务平台、一个城市管理平台、一个产业服务平台。建成投用后，可在现有信息系统基础上，推进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新型城镇化发展深度融合，全面提高我县的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让数字经济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				
立项依据	长治市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表长财采办备案（29）号襄垣县城市信息化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编号BHZB-2018-CZ/CG004）中标通知书襄政办发〔20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襄垣县城市信息化工程是2018年县委、县政府确定的三十六项重点项目之一，建设内容为“一中心四平台”，即：一个信息化运行中心、一个政务服务平台、一个民生服务平台、一个城市管理平台、一个产业服务平台。建成投用后，可在现有信息系统基础上，推进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新型城镇化发展深度融合，全面提高我县的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确保专款专用。专设工程监理按照相关国家标准及工信部以及山西省有关国家和行业标准，对项目实施时的关键点进行监理，要求全方位地开展监理工作。监理工作内容包括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和组织协调等方面。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2018年8月10日已投入使用，项目竣工验收通过，乙方上报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并经甲方审计后依据审计后的工程价款为1913.15721万元。现已支付1430.6392万元，还剩482.51801万元需要支付，本次支付84.38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襄垣县城市信息化工程是2018年县委、县政府确定的三十六项重点项目之一，建设内容为“一中心四平台”，即：一个信息化运行中心、一个政务服务平台、一个民生服务平台、一个城市管理平台、一个产业服务平台。建成投用后，可在现有信息系统基础上，推进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新型城镇化发展深度融合，全面提高我县的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襄垣县城市信息化工程是2018年县委、县政府确定的三十六项重点项目之一，建设内容为“一中心四平台”，即：一个信息化运行中心、一个政务服务平台、一个民生服务平台、一个城市管理平台、一个产业服务平台。建成投用后，可在现有信息系统基础上，推进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新型城镇化发展深度融合，全面提高我县的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让数字经济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心、平台个数	5个	数量指标	中心、平台个数	5个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施工要求	合格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施工要求	合格
		时效指标	按照合同完工要求	及时	时效指标	按照合同完工要求	及时
		成本指标	城市信息化工程款	843800元	成本指标	城市信息化工程款	843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治理信息化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治理信息化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信息化项目系统迁移及运行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1-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3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1〕97号）号、《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政务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长政办发〔2021〕71号）、《襄垣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应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襄政办发〔2022〕22号）、第三十六条规定，襄垣县城市信息化建设项目是2018年县委、县政府确定的36项重点工程之一。建设内容为“一个中心四平台”，即：信息化运行中心、政务服务平台、民生服务平台、城市管理平台、产业服务平台及十三个应用子系统。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1〕97号）号、《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政务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长政办发〔2021〕71号）、《襄垣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应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襄政办发〔2022〕2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所有信息系统日常维护，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对系统进行三级等保测评，确保政务信息数据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城市信息化项目建设工程项目上云建设方案、信息化系统维护方案、信息化化系统等保测评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襄垣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应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襄政办发〔2022〕22号和《襄垣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领域问题整改通知书》，及时完成迁移和等保测评，云资源租赁费用按进度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所有信息系统日常维护，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对系统进行三级等保测评，确保政务信息数据安全。	对所有信息系统日常维护，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对系统进行三级等保测评，确保政务信息数据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系统常规运维完成数量	≥4745 次	数量指标	软件系统常规运维完成数量	≥4745 次
			运维日志报告数量	≥12次		运维日志报告数量	≥12次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时间	≥95%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时间	≥95%
			运维记录质量	≥12次		运维记录质量	≥12次
		时效指标	技术支持响应时间	< 1小时	时效指标	技术支持响应时间	< 1小时
			故障平均修复时间	< 2小时		故障平均修复时间	< 2小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差异率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差异率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务处理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事务处理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3 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3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用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用户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宝峰湖单项管道项目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1-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5,593.57	年度资金总额：	655,593.57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5,593.57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5,593.57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环宝峰湖旅游观光沿线架空光缆影响宝峰湖旅游区形象问题，在宝峰湖旅游观光沿线建设了襄垣县环宝峰湖通信管道工程。该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经过项目初设、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财政预算评审，通过招标，确定山西通信通达微波技术有限公司为项目建设单位，山西同力达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为项目监理单位。			
立项依据	襄财采办备案（492）号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宝峰湖万亩花海旅游观光沿线通讯管道建设的请示襄垣县环保峰湖等通讯管道施工合同及中标通知书			
项目设立必要性	襄垣县委县政府为了破解资源型经济发展难题，培育新发展动能，打造以环宝峰湖万亩花海为基础的“最美彩色风景线”旅游胜地，环宝峰湖旅游观光沿线的架空光缆参差不齐，严重影响宝峰湖旅游区的形象，彻底清除由于架空光缆形成的“蜘蛛网”现象，非常必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确保专款专用。襄财采办备案（492）号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宝峰湖万亩花海旅游观光沿线通讯管道建设的请示襄垣县环保峰湖等通讯管道施工合同及中标通知书			
项目实施计划	山西通信通达微波技术有限公司为项目建设单位，山西同力达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为项目监理单位，共同开展项目。现项目已完工，财政评审金额为 335.559357 万元，已支付 270 万元，本次支付 65.559357 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襄垣县委县政府为了破解资源型经济发展难题，培育新发展动能，打造以环宝峰湖万亩花海为基础的“最美彩色风景线”旅游胜地，环宝峰湖旅游观光沿线的架空光缆参差不齐，严重影响宝峰湖旅游区的形象，彻底清除由于架空光缆形成的“蜘蛛网”现象。	襄垣县委县政府为了破解资源型经济发展难题，培育新发展动能，打造以环宝峰湖万亩花海为基础的“最美彩色风景线”旅游胜地，环宝峰湖旅游观光沿线的架空光缆参差不齐，严重影响宝峰湖旅游区的形象，彻底清除由于架空光缆形成的“蜘蛛网”现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宝峰湖旅游观光沿线架空光缆入地	≥1000 米	数量指标	环宝峰湖旅游观光沿线架空光缆入地	≥1000 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按合同及时完工	及时	时效指标	按合同及时完工	及时
		成本指标	工程款	655593.57 元	成本指标	工程款	655593.57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提高用户使用满意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提高用户使用满意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城市信息化项目运行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1-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2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2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5,000
项目概况	信息化项目维护主要包括：云资源租赁、等保测评、系统迁移、对协同办公系统、智慧襄垣 APP、数字城管系统、人大建议管理系统、政协提案管理系统、政务通 APP 等十三个子系统的升级维护。			
立项依据	《襄垣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应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襄政办发〔2022〕2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所有信息系统日常维护，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对系统进行三级等保测评，确保政务信息数据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城市信息化项目建设工程项目上云建设方案、信息化系统维护方案、信息化化系统等保测评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襄垣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应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襄政办发〔2022〕22 号和《襄垣县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领域问题整改通知书》，4 月底完成迁移和等保测评，云资源租赁费用按进度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所有信息系统日常维护，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对系统进行三级等保测评，确保政务信息数据安全。	对所有信息系统日常维护，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对系统进行三级等保测评，确保政务信息数据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系统常规运维完成数量	≥4745 次	数量指标	软件系统常规运维完成数量	≥4745 次
			运维日志报告数量	≥12 次		运维日志报告数量	≥12 次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时间	≥95%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时间	≥95%
			运维记录质量	≥12 次		运维记录质量	≥12 次
		时效指标	技术支持响应时间	< 1小时	时效指标	技术支持响应时间	< 1小时
			故障平均修复时间	< 2小时		故障平均修复时间	< 2小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差异率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差异率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务处理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事务处理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3 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3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用户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用户满意度	>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小升规 "" 专精特新 " 企业县级政策兑现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1-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50,000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襄垣县委、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襄发〔2019〕12 号）关于规定，在省财政奖励 30 万元、市财政奖励 10 万元后，县财政再奖励 20 万元；上规入统后连续 2 年未退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库的，在省财政奖励 5 万元、市财政奖励 5 万元后，县财政再奖励 5 万；连续 3 年的，在省财政奖励 10 万元、市财政奖励 10 万元后，县财政再奖励 10 万元。对获认定省级、国家级 " 专精特新 " 企业在市财政分别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20 万元、200 万元后，县财政再分别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20 万元、200 万元。现对 2021--2023 年度首次入规、连续两年在规以及连续三年在规的工业企业、专精特新企业进行奖励，共计 835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襄发〔2019〕1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各项配套措施，加快推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振兴崛起，加大民营企业扶持力度，助推民营经济健康快速发展。有效促进我县工业运行质量不断提升，为我县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提供了强有力基础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襄发〔2019〕12 号），每年年初组织申报，严格按申请使用办法及程序办理，专项资金必须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及时将资金发放到企业。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年初组织申报，严格按申请使用办法及程序办理，年终发放完毕，专项资金使用遵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保证资金规范高效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政策激励，企业升规积极性普遍提高，有效促进我县工业规模不断壮大，运行质量不断提升，为我县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提供强有力的基础保障。				通过本项目的政策激励，企业升规积极性普遍提高，有效促进我县工业规模不断壮大，运行质量不断提升，为我县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提供强有力的基础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升规" "专精特新" 企业数	≤77户	数量指标	"小升规" "专精特新" 企业数	≤77户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资格符合率（%）	提高 100%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资格符合率（%）	提高 100%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企业入规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企业入规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企业奖励机制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企业奖励机制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分流职工工资、社保费及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1-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81,600	年度资金总额：	981,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1,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1,6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7）第6次对襄垣县煤炭焦炭公路销售体制改革企业职工转岗安置工作的精神要求，解决分流职工工资及社保费问题，逐年列入预算，由我中心代发工资和缴纳社保费。目前分流职工22人，在职职工15人，自由职业7人（只缴纳单位集体部分医疗、失业、养老保险），退休6人。单位每月为22人缴纳集体部分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养老保险。每月发放在职15人工资。单位每年为28人（在职15人，自由职业7人，退休6人）缴纳大病保险1008元。				
立项依据	1.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7〕第6次2. 襄垣县党政联席会纪要〔2017〕第8期3. 襄垣县中小企业局《关于对襄垣 焦炭公司职工转岗安置工作的请示》（襄中企〔2017〕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焦炭公司分流职工工资问题，缓解分流职工生活压力，同时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更好地维护了我县的治安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项资金管理坚持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公平公开、强化监督的原则，确保专款专用，不挪用、不截留、挤占专项资金，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省、市、县文件精神按时每月发放职工工资及上缴社会保障费。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按时发放在职职工15人工资，缴纳在职职工2人独生子女费，缴纳22人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养老保险。每年为28人（在职15人，自由职业7人，退休6人）缴纳大病保险1008元。每年10月发放在职15人取暖费。通过实施本项目，解决焦炭公司分流职工工资社保问题，缓解分流职工生活压力，同时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更好地维护了我县的治安稳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月按时发放在职职工15人工资，缴纳在职职工2人独生子女费，缴纳24人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养老保险。每年为28人（在职15人，自由职业7人，退休6人）缴纳大病保险1008元。每年10月发放在职15人取暖费。通过实施本项目，解决焦炭公司分流职工工资社保问题，缓解分流职工生活压力，同时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更好地维护了我县的治安稳定。		每月按时发放在职职工15人工资，缴纳在职职工2人独生子女费，缴纳24人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养老保险。每年为28人（在职15人，自由职业7人，退休6人）缴纳大病保险1008元。每年10月发放在职15人取暖费。通过实施本项目，解决焦炭公司分流职工工资社保问题，缓解分流职工生活压力，同时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更好地维护了我县的治安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28人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28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标准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标准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
		成本指标	保障成本	≤98.16万元	成本指标	保障成本	≤98.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	提高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	提高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转移支付——“小升规”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襄垣县财政局经建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8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820,000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襄财建〔2024〕1号专项指标通知书，根据晋财建〔2023〕226号文件精神，对23户“小升规”企业进行奖励，分别是：2022年首次入规企业（不含战新企业）10家（山西襄矿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30万元、山西弘新凯建材有限公司30万元、山西明润科技有限公司30万元、山西铁福来瓦斯治理装备制造有限公司30万元、襄垣县中泰商砼有限责任公司30万元、山西襄子老粗布有限公司30万元、山西潞安广源工贸有限公司30万元、山西潞安能化生产服务有限公司30万元、山西中瑞瑞恒建材有限公司30万元、山西襄垣七一善福煤业有限公司30万元）；2022年首次入规企业3家（襄垣县垣光新能源有限公司39万元、襄垣县万普净水材料有限公司39万元、山西裕英永旭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39万元）；2020年首次入规连续2年在规企业7家（襄垣县聚鑫垚建材有限公司5万元、襄垣县坤源商砼有限公司5万元、襄垣县隆维新能源有限公司、山西中节能潞安电力节能服务有限公司5万元、襄垣县糖宝精煤有限责任公司5万元、长治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5万元、山西丰诺包装有限公司5万元）；2019年首次入规连续3年在规企业3家（襄垣县亚通公路物资有限公司10万元、襄垣县众源欣洗选煤有限公司10万元、长治市富生煤化有限公司10万元），奖励资金共计482万元。			
立项依据	襄财建〔2024〕1号专项指标通知书 晋财建〔2023〕226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各项配套措施，进一步促进中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发展。有效促进我县工业规模不断壮大，质量不断提升，为我县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提供了强有力基础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襄财建〔2024〕1号专项指标通知书及晋财建〔2023〕226号文件精神，按要求组织申报，按使用办法及程序办理，专项资金必须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及时将奖励资金发放到企业。			
项目实施计划	按要求组织申报，严格按申请使用办法及程序办理，及时发放完毕，专项资金使用遵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保证资金规范高效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各项配套措施，进一步促进中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发展。对“小升规”工业企业进行奖励，激励引导企业上规升级，有效促进我县工业规模不断壮大，运行质量不断提升，为我县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提供了强有力基础保障。	通过本项目的政策激励，企业升规积极性普遍提高，有效促进我县工业规模不断壮大，质量不断提升，为我县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提供强有力的基础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小升规”企业数量	23户	数量指标	培育“小升规”企业数量	23户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奖励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企业奖励金额	482万元	成本指标	企业奖励金额	48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发展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发展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企业入规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企业入规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企业奖励机制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企业奖励机制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企业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企业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 2022 年古韩镇乡村 e 镇培育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1-襄垣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商务中心	
项目属性	襄垣县商务中心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乡村 e 镇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资环〔2022〕174 号）和《关于印发襄垣县培育古韩镇乡村 e 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襄政办发〔2022〕9 号，通过培育乡村 e 镇，全力打造县域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农产品双向流通体系、县镇村三级电商物流配送体系等，具体重点任务有：⑴ 培育乡村 e 镇主导产业；⑵ 培育引进电子商务企业；⑶ 发展跨境电商；⑷ 打造区域公用品牌；⑸ 培育乡村 e 镇商业带头人；⑹ 健全电商公共服务体系；⑺ 完善物流配送体系；⑻ 加强宣传强化管理。从而加速电子商务与生产、生活的融合不断深化，优化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提升农村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促进商品交易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电子商务与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已电商发展带动“三农”发展，巩固脱贫攻坚和助力乡村振兴，全方位推动农村经济发展。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资环〔2022〕174号）、襄垣县人民政府（襄政办发〔2022〕9号）、襄垣县商务中心（襄商函〔2024〕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政府推动，企业主体、市场运作、合作共赢”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内生动力，培育乡村e镇与电子商务进农村协同发展，为我县经济社会持续发展提供新动能、新平台、新支撑，助推乡村振兴，全方位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根据襄垣县培育“古韩镇乡村 e 镇工作实施方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日常管理方案、固定资产使用管理办法等。措施：1、县政府成立乡村 e 镇工作领导组，加强政组织领导，负责监督落实方案。县乡村 e 镇培育小组统筹指导统筹各方面力量，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工作。2、利用多媒体渠道，加强宣传；3、加大整合扶持力度，出台奖补政策；4、按照省商务厅绩效考评办法，强化督导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财政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及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和“三重一大”制度，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资金分配情况，对具体开展乡村 e 镇工作服务企业进行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培育乡村 e 镇，全力打造县域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农产品双向流通体系、县镇村三级电商物流配送体系等，加速电子商务与生产、生活的融合不断深化，优化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提升农村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促进商品交易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电子商务与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已电商发展带动“三农”发展，巩固脱贫攻坚和助力乡村振兴，全方位推动农村经济发展。	通过培育乡村 e 镇，全力打造县域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农产品双向流通体系、县镇村三级电商物流配送体系等，加速电子商务与生产、生活的融合不断深化，优化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提升农村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促进商品交易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电子商务与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已电商发展带动“三农”发展，巩固脱贫攻坚和助力乡村振兴，全方位推动农村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培养乡村 e 镇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建设培养乡村 e 镇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新增网购线下市场主体	10个	质量指标	新增网购线下市场主体	10个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县级资金	400	成本指标	县级资金	4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网络零售额增长	增长	经济效益指标	网络零售额增长	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增收渠道	拓宽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增收渠道	拓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襄垣县古韩镇乡村 e 镇培育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襄垣县财政局经建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商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乡村 e 镇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资环〔2023〕244 号）和《关于印发襄垣县培育古韩镇乡村 e 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襄政办发〔2022〕9 号，通过培育乡村 e 镇，全力打造县域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农产品双向流通体系、县镇村三级电商物流配送体系等，具体重点任务有：（1）培育乡村 e 镇主导产业；（2）培育引进电子商务企业；（3）发展跨境电商；（4）打造区域公用品牌；（5）培育乡村 e 镇商业带头人；（6）健全电商公共服务体系；（7）完善物流配送体系；（8）加强宣传强化管理 。从而加速电子商务与生产、生活的融合不断深化，优化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提升农村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促进商品交易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电子商务与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已电商发展带动“三农”发展，巩固脱贫攻坚和助力乡村振兴，全方位推动农村经济发展。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资环〔2023〕244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襄政办发〔2022〕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政府推动，企业主体、市场运作、合作共赢”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内生动力，培育乡村e 镇与电子商务进农村协同发展，为我县经济社会持续发展提供新动能、新平台、新支撑，助推乡村振兴，全方位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根据襄垣县培育“古韩镇乡村 e 镇工作实施方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日常管理方案、固定资产使用管理办法等。措施：1、县政府成立乡村 e 镇工作领导组，加强政组织领导，负责监督落实方案。县乡村 e 镇培育小组统筹指导统筹各方面力量，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工作。2、利用多媒体渠道，加强宣传；3、加大整合扶持力度，出台奖补政策；4、按照省商务厅绩效考评办法，强化督导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财政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及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和“三重一大”制度，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资金分配情况，对具体开展乡村 e 镇工作服务企业进行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培育乡村 e 镇，全力打造县域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农产品双向流通体系、县镇村三级电商物流配送体系等，加速电子商务与生产、生活的融合不断深化，优化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提升农村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促进商品交易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电子商务与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已电商发展带动“三农”发展，巩固脱贫攻坚和助力乡村振兴，全方位推动农村经济发展。	通过培育乡村 e 镇，全力打造县域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农产品双向流通体系、县镇村三级电商物流配送体系等，加速电子商务与生产、生活的融合不断深化，优化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提升农村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促进商品交易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电子商务与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已电商发展带动“三农”发展，巩固脱贫攻坚和助力乡村振兴，全方位推动农村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培养乡村 e 镇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建设培养乡村 e 镇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新增网购线下市场主体	10个	质量指标	新增网购线下市场主体	10个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资金	1000 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资金	1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网络零售额增长	增长	经济效益指标	网络零售额增长	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增收渠道	拓宽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增收渠道	拓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破产企业“内养”职工生活补助及养老医保集体部分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90,0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深化县属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县属国有“僵尸”破产企业职工移交接收管理办法》（襄企改办〔2022〕3号）精神，“内养”职工生活补助费发放，从国资中心收到企业报送的人秘密法院受理破产通知书当月开始发放。经国资中心核算2024年1月至12月份已进入破产程序的6户“僵尸企业”现有“内养”职工92人，内养职工生活费及养老、医保集体部分和留守人员薪酬资金共计489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深化县属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县属国有“僵尸”破产企业职工移交接收管理办法》（襄企改办〔2022〕3号）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僵尸企业”破产后，为妥善安置职工，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给予他们一定的生活补贴，不仅能维持他们的正常生活生产，也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县属国有“僵尸”破产企业职工移交接收管理办法》（襄企改办〔2022〕3号）精神。			
项目实施计划	1、“内养”职工生活补助费的发放，从国资中心收到企业报送的人民法院受理破产通知书当月开始发放，实行按月发放；2、由县国资局负责办理“内养”职工生活补助费发放，并按照规定程序办理社会保险代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市、县有关国有“僵尸”破产企业职工“内养”文件精神，解决职工看病、退休的后顾之忧，使每位职工都能享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认真贯彻落实市、县有关国有“僵尸”破产企业职工“内养”文件精神，解决职工看病、退休的后顾之忧，使每位职工都能享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92人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92人
		质量指标	资金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指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指标	100%
		成本指标	职工医疗保险	379776元	成本指标	职工医疗保险	379776元
			职工生活费	1355120元		职工生活费	1355120元
			职工养老保险	1149440元		职工养老保险	1149440元
			职工欠缴垫付医保、养老	2000000元		职工欠缴垫付医保、养老	2000000元
			职工大病医保	3312元		职工大病医保	331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医保、养老	按时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医保、养老	按时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融媒集团 2024 年重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 2024 年产业类重点工程项目任务分解表><襄垣县 2024 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任务分解表>的通知》（襄办发〔2024〕1 号）的文件要求，我集团承担环宝峰湖文旅提升项目续建工作，申请拨付项目资金 3500 万元。				
立项依据	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 2024 年产业类重点工程项目任务分解表><襄垣县 2024 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任务分解表>的通知》（襄办发〔2024〕1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该项目有序推进，如期完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使用的资金，按照公司的规章制度及工作流程，按规、合法审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1.项目的管理维护，关注项目进展，及时处理项目中出现的问题，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2.项目后续发展，加强公司团队建设，提高项目的社会效益和影响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们将认真做好续建工作，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提高项目的社会效益和影响力。		我们将认真做好续建工作，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提高项目的社会效益和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旅综合项目	1个	数量指标	文旅综合项目	1个
		质量指标	质量落实率	有效落实	质量指标	质量落实率	有效落实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续建工程成本	3500万元	成本指标	续建工程成本	3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政策	有效落实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政策	有效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6-襄垣县财政局国资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10,000	
项目概况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资〔2023〕6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效推动我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资〔2023〕69 号）				
项目实施计划	有效推动我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100%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100%
		质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	提高	质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	提高
		时效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	提高	时效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	提高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交企业的综合满意程度，企业满意度=问卷调查平均得分/总分×100%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交企业的综合满意程度，企业满意度=问卷调查平均得分/总分×100%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七一集团职工安置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51,500	年度资金总额：	9,051,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51,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51,500
项目概况	按照 2021 年县政府第 12 次常务会议纪要及《山西七一煤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产权改革职工安置方案》要求，由国资局负责做好职工安置工作，确保七一集团产权改革工作依法依规平稳有序推进 。经会议批准的七一集团职工安置费用共计 78356.94 万元，其中需从股权转让价款中支付 43604.9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 月 30 日，七一集团职工安置费用从股权转让价款中已支付 32134.28 万元，剩余 11470.66 万元（含内退、协保职工费用）未支付。现申请拨付 905.15 万元。			
立项依据	2021 年县政府第 12 次常务会议纪要及《山西七一煤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产权改革职工安置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妥善解决七一集团改制的职工安置问题,提升职工满意度，维护社会稳定，积极推动产权改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七一集团职工安置组查证资料、核实，经县人社局、国资局审核，职工本人确认、公示无意义后，七一集团以正式文件上报国资局，由国资局申请资金，所需资金拨入国资局在县农商银行设立的七一职工安置专户，最后由国资局与七一集团安置组共同将安置款发放至职工个人账户。			
项目实施计划	据《山西七一煤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产权改革职工安置方案》、《产权交易合同》要求，会同人社局、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医保局等部门积极推进七一集团职工安置工作，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解决七一集团股权转让的职工安置问题，维护职工权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解决七一集团股权转让的职工安置问题，维护职工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安置人数	338 人	数量指标	职工安置人数	338 人
		质量指标	资金补贴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补贴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职工安置款	905.15 万元	成本指标	职工安置款	905.1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发放职工安置款	按时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发放职工安置款	按时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融媒集团公益项目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6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总体工作部署，我集团承担了部分文旅公益综合项目的管理维护，概算约376万元，其中：城市设计馆运行经费补贴240万元，主要运营讲解、维护保洁、电费、电力电器设备及多媒体使用管理维护、楼顶改造等；’ 东湖音乐喷泉维保费64万元，主要是喷泉设备使用过程中损坏、更换、维护管理等；环湖灯光秀维保费用56万元，主要用于灯光秀出现的故障进行修复以及日常管护；环宝峰湖绿地景观管护费用 16万元，主要是乐活湾湿地管护、柳树湾湿地管护、土落村截击站纪念园管护、小河村入口景观处的管护；为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序运转，特设立公益项目补贴项目。			
立项依据	城市设计馆（城市大脑）项目推进领导组〔2021〕第2 次会议纪要，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47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设立此项目，主要体现在确保部分文旅公益项目资源的有效利用，从而提高项目的效益；确保项目的长期可持续发展，良好的项目管理可以提高文旅综合项目的长期影响力。做好各项管理维护可以吸引更多的合作伙伴。提高公司的效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使用的资金，按照公司的规章制度及工作流程，按规、合法审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一、各文旅综合项目团队与分工。各文旅项目责任人负责整体项目的管理与协调，确保项目按计划进行。二、项目的管理维护，关注项目进展，及时处理项目中出现的问题，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三、项目后续发展，加强公司团队建设，提高项目的社会效益和影响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我们将认真做好管理维护工作，确保文旅公益项目的顺利进行，提高项目的社会效益和影响力。	我们将认真做好管理维护工作，确保文旅公益项目的顺利进行，提高项目的社会效益和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旅综合项目	≥4项	数量指标	文旅综合项目	≥4项
			城市设计馆运行维护费用	≥240 万元		城市设计馆运行维护费用	≥240 万元
			东湖音乐喷泉维保费用	≥64 万元		东湖音乐喷泉维保费用	≥64 万元
			环湖灯光秀维保费用	≥56 万元		环湖灯光秀维保费用	≥56 万元
			环宝峰湖绿地景观维护费用	≥16 万元		环宝峰湖绿地景观维护费用	≥16 万元
		质量指标	维护人员到岗率	≥95%	质量指标	维护人员到岗率	≥95%
			质量落实率	≥95%		质量落实率	≥95%
		时效指标	管理维护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管理维护及时性	及时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员成本	≤376 万元	成本指标	人员成本	≤37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政策	有效落实		服务政策	有效落实
			工作效率	有效落实		工作效率	有效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物资总公司府前路拆迁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9,000	年度资金总额：	86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9,000
项目概况	按照县委、县政府《襄垣县府前路拓宽改造工程实施方案》（襄办发〔2018〕13 号）文件统一部署，按文件要求，因工程改造拆除所属公司建筑造成企业收益损失的，以上年度租金收益为基准拨付拆迁补偿资金项目。用于缴纳职工社保、医保，办公经费，保障到龄退休职工工资正常发放。1.襄垣县物资总公司：12 人医保 7.3 万元 、社保 19.6 万元、企业年金 16.3 万元；2人独生子女费 3 万元；日常经费 3.8 万元 ； .资产管理中心：14 人医保 4.4 万元、社保 10.4 万元；退休职工居民医保 15 人 0.53 万元、工资 19 万元、日常经费 1 万元；3.机电设备：6 人医保 1.9 万元、社保 4.5 万元；4.轮胎销售：6 人医保 1.9 万元、社保 4.5 万元；5.化工轻工;10 人医保 3.15 万元、社保 7.5 万元；合计;108.7 万元			
立项依据	按照县委、县政府《襄垣县府前路拓宽改造工程实施方案》（襄办发〔2018〕13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解决群众多年出行不便、交通拥堵，改善居住环境，提升城市形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解决群众多年出行不便、交通拥堵，改善居住环境，提升城市形象。			
项目实施计划	用于解决职工医保、社保，保证按时缴纳；并用于办公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用于解决职工医保、社保，保证按时缴纳；并用于日常办公经费，资产管理中心（轮胎公司）、化轻公司、资产管理中（机电公司）、资产管理中心、物资总公司（主楼）。	用于解决职工医保、社保，保证按时缴纳；并用于日常办公经费，资产管理中心（轮胎公司）、化轻公司、资产管理中（机电公司）、资产管理中心、物资总公司（主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73 人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73 人
		质量指标	职工补贴到位	到位	质量指标	职工补贴到位	到位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缴纳医保、社保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缴纳医保、社保	按时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109 万元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10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覆盖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覆盖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积极性	积极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积极性	积极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原七一内退职工生活补助费及养老医保等集体部分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4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430,0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 第 12 次）及《山西七一煤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七一产权改革职工安置方案》，国资中心现管理原七一集团内退职工 145 人，养老、医保、公积金、大病保险、应参未参、退休时补缴医保集体部分及生活费发放、全年福利、取暖费、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资金全年共需 9961670 元：协保人员 35 人，养老、医保（缴费比例 8%）、大病保险集体部分资金全年全年共需 460770 元：退休人员 210 人，大病保险全年共需 7560 元。以上原七一集团 3900 名职工及留守人员 2024 年共需资金 1043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 第 12 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妥善解决年龄偏大、身体不适应现任工作岗位职工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健全完善用工制度，优化人才结构配置 ，强化集团干部职工队伍建设，集团公司将鼓励干部到龄退居二线，即在达到规定年龄自愿转入二线岗位工作，在达到内退年龄里办理内退，同时符合退休规定条件的办理内退，永葆干部队伍青春活力，增强企业的发展后劲。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项资金管理坚持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公平公开、强化监督的原值，确保专款专用，不挪用、不截留、挤占专项资金，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文件精神按时发放职工工资及缴纳社会保障费。			
项目实施计划	七一集团内退（离岗）工作由本单位负责，劳资部门统计、核实→工会同意→经理审批- >报集团人力资源部备案。内退（离岗）职工实行台帐式管理，日常工作由劳资部门负责。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经本人申请，公司同意，劳资部门申报、人力资源部核准，我局及时根据资金管理办法，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经本人申请，公司同意，劳资部门申报、人力资源部核准，我局及时根据资金管理办法，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内退职工人数	390 人	数量指标	内退职工人数	39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补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补贴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内退职工生活费	1043 万元	成本指标	内退职工生活费	104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养老、医保	按时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养老、医保	按时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 2024 年2 月 4 日县政府第 55 次常务会议安排，现申请资金 1600 万元偿还政府投资重点工程项目欠款，其中兴通公司 1530 万元、融媒集团 70 万元。				
立项依据	2024 年2 月 4 日县政府第 55 次常务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因历年政府工程相关欠款、往来借款、诉讼欠款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对政府项目拖欠工程款进行全面认真的清理，根据拖欠工程款的情况，统筹安排资金解决拖欠工程款的计划。				
项目实施计划	充实认识解决拖欠工程款，采取积极有效额措施，切实开展清理拖欠工程款，确保社会稳定和建筑市场健康发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充实认识解决拖欠工程款，采取积极有效额措施，切实开展清理拖欠工程款，确保社会稳定和建筑市场健康发展。	充实认识解决拖欠工程款，采取积极有效额措施，切实开展清理拖欠工程款，确保社会稳定和建筑市场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企业户数	2户	数量指标	解决企业户数	2户
		质量指标	工程完成度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完成度	≥100%
		时效指标	审计质量完整度	≥100%	时效指标	审计质量完整度	≥100%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	1600 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	16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城市健康发展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城市健康发展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众襄联所属五户企业租金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18,500	年度资金总额：	7,218,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18,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18,500
项目概况	我公司所属五户拆迁企业（红旗商场、五交化公司、纺织品公司、饮食服务公司、利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2024 年拆迁租金补偿款 590.264155 万元，用于发放拆迁企业职工工资、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2021 年拆迁租金补偿 558.27548 万元，已拨付 430.768781 万元，欠补 127.506699 万元；2023 年预算少做4.074901 万元，合计欠补 131.5816 万元，包括：工资 43 人，152 万元；医保 194 人，32 万元；养老保险 64 人，49 万元；银行贷款利息 33.48 万元；职工借资、集资款 55.36 万元；法院执行款 161.0013 万元，占地费 45.42 万元；修建工程款 10 万元；日常办公及独生子女费、工会经费、党建经费、取暖费、欠职工往来款等 183.584455 万元。			
立项依据	1、根据 2019 年4 月 12 日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9〕第 6 次会议精神：会议指出，应当按照县审计局确认的租金收益情况，结合各涉拆企业职工社保、医保缴纳及维持企业正常运转所需等刚性支出需求逐年列入财政预算予以补偿。2、襄垣县审计局襄审函字〔2019〕9 号关于府前路拆迁单位中涉及的县商务中心所属企业 2018 年租金情况的审计调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3 年对拆迁单位租金财政补偿足额到位，职工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按时交付，企业正常运行，保障企业安全稳定，使拆迁企业全体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专项资金单独核算，资金使用坚持专款专用、量入为出原则、不得挪用做他用。2.企业财务人员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资金的使用必须把控，合理正确使用资金，要求每笔业务要按财务支出流程办理，即先由业务承办人写清业务用途签字，交财务审核单据签字，单位负责人审查签字后交财务复核合格后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财务拨付租金补偿款，首先保障职工工资、社保、医保，其它支出项目置后。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拆迁单位租金财政补偿，重点解决拆迁单位人员工资、社保、医保等民生问题，保障人民生活，企业正常运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使受益者满意度显著提升。	通过对拆迁单位租金财政补偿，重点解决拆迁单位人员工资、社保、医保等民生问题，保障人民生活，企业正常运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使受益者满意度显著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职工工资人数	43 人	数量指标	发放职工工资人数	43 人
			缴纳医保人数	194 人		缴纳医保人数	194 人
			缴纳养老保险	64 人		缴纳养老保险	64 人
		质量指标	职工补贴到位	到位	质量指标	职工补贴到位	到位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缴纳医保、社保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缴纳医保、社保	按时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721.85 万元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721.8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覆盖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覆盖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积极性	积极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积极性	积极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发放机制一次性	1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污水处理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永清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140,0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政函〔2009〕28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批复的文件、为保证县城区生活污水得到处理，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我公司位于襄垣县古韩镇东北阳村，占地 30033 平方米。2008 年 6 月建成投运，主要处理县城区生活污水、五阳站和 20 座乡镇污水处理站的运行管理工作及再生水回用。公司设计处理能力 1.5 万 m3/日，实际处理水量已经达到 1.55 万 m3/日，冬季用水高峰期水量已达到 1.7 万 m3/日。2016 年和 2018 年两次进行提标改造，将原有奥贝尔氧化沟工艺改造为 MBBR + 澄清过滤深度处理，为保证冬季正常运行，对生化系统进行了保温和提温，确保冬季水温不低于 15℃；又加建了应急调节池，高峰期将水调节至应急调节池。公司一线职工上班执行三班两倒制度，厂区机器设备全年 365 天不间断运行，出水水质、水量在省、市、县监控平台进行实时监控，保证出水水质 COD、NH3-N、TP 达到地表水三类标准，其他指标稳定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 标准。襄垣县永清有限责任公司五阳站（原王桥污水处理厂）位于县城五阳湖公园内，五阳煤矿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正式移交我公司运营，主要负责处理五阳社区范围内管网收集的生活污水，工艺采用 A2O+MBR 生物膜处理法，出水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三类三项标准（COD、NH3-N、TP），设计处理能力 0.4 万 m3/日，目前日实际处理量 0.2 万 m3,产生的污泥，全部运往诚丰热力公司进行焚烧处理,为了减轻公司的运行负荷，目前正在进行扩容改造，改造完成后将部分污水引至五阳站进行分流处理，来减轻公司的运行负荷。一线职工上班执行三班两倒制度。2020 年 12 月 25 日，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2020〕第 10 次）精神，接收了 8 座乡镇污水处理站并签订了接收合同，2021 年 3 月初陆续开始启动各乡镇污水处理站投入运行。目前具备运行条件的已投入运行。2022 年 11 月 1 日，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2020〕第 10 次）精神，接收了 12 座乡镇污水处理站，目前运行正常。公司现有职工共 83 人，运行经费全部来源于财政，其中人员经费 632 万元，包括：职工工资、五险一金、职工烤火费，安全奖；运行经费 1940 万元，参照以往支出包括电费、专用材料费、专用设备购置、厂区绿化费、机器设备运维费、维修和保养、污泥清运、装卸、处置费、水质检测费、城区污水主管网维护清淤等。			
立项依据	襄政函〔2009〕28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批复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0〕第 10 次长环襄发〔2022〕70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襄政函〔2009〕28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批复的文件、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0〕第10 次文件、长环襄发〔2022〕70 号，随着人口迅速增加，生活废水日益增多，为保证县城区生活污水得到处理,防止地下水体污染，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污水处理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依法、合规、有效使用。大额资金执行“三重一大”监管制度，一般资金执行经办人、分管领导和一把手签字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1、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减排任务，确保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2、继续推进全县乡镇污水处理集中运营工作。3、协助相关部门加快推进雨污合流制管网改造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天处理生活污水 15000 立方米，处理率达到 95%。改善了浊漳河水体环境，有效控制了环境传染，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平，保护了生态环境，促进了经济建设和谐发展。处理后的中水除市政建设、园林绿化、树木浇灌及公司生产自用外，其余全部回用于山西襄矿集团鸿通煤化工有限公司合成气制乙二醇生产用水，解决了襄垣县的水资源再利用问题，实现了零排放。五阳污水处理站和 20 座乡镇污水处理站全部出水达标排放。	每天处理生活污水 15000 立方米，处理率达到 95%。改善了浊漳河水体环境，有效控制了环境传染，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平，保护了生态环境，促进了经济建设和谐发展。处理后的中水除市政建设、园林绿化、树木浇灌及公司生产自用外，其余全部回用于山西襄矿集团鸿通煤化工有限公司合成气制乙二醇生产用水，解决了襄垣县的水资源再利用问题，实现了零排放。五阳污水处理站和 20 座乡镇污水处理站全部出水达标排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污水处理率	95%	数量指标	生活污水处理率	95%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运行时间	24 小时/天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运行时间	24 小时/天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运行成本	≤2114万元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运行成本	≤211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人居环境的改善程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人居环境的改善程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出水水质达标值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出水水质达标值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生态环境的影响程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生态环境的影响程度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污水处理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污水处理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供水企业电费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城乡供水有限公司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2007〕第7 次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要求每年由县财政向县自来水公司补贴电费成本 180 万元，县自来水公司要保证全天 24 小时供水，由于近 10 年来，城市建设的扩大，城市人口的增加及电费成本连年上涨，我公司由 2007 年的电费成本 180 万元到 2023 年预计电费成本达到 800 多万元，供每立方米需要电费 1.2 元，预计 2023 年供水量为 700 万吨，供水户 3.5 万余户，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该项目实施后按时向电力公司交纳电费，保障供水企业正常运行，保证全天 24 小时正常供水，全县居民能够正常使用生活用水，吃到放心水。			
立项依据	〔2007〕第7 次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近10 年来，城市建设的扩大，城市人口的增加及电费成本连年上涨，我公司由2007 年的电费成本180 万元，2023 年预计电费成本达到/800 多万元，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公司有水厂下设总控室、调度室、配电室；2、公司制定水厂常规调度运行指令，供水生产调度规定、泵站异常情况应急处理程序、配电室管理制度、营运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配电室交接班制度等。3、提高水厂自动化程度，确保设备高效运行，以减少能耗，保障我单位的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1、工作人员交接班清楚，认真监视、调整、操作并按规定定期检查供水设施，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迅速处理。2、根据系统设备的特点，重点做好除尘、润滑、紧固等保养工作，一旦出现隐患，随时调控，快速处理。3、合理利用生产资源，合理调配生产人员，保证及时生产的先进管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减少生产资源浪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减小供水企业的运营压力，使供水企业能正常运营，保障居民正常用水，提升居民满意度。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减小供水企业的运营压力，使供水企业能正常运营，保障居民正常用水，提升居民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水户数	≥3.5 万户	数量指标	供水户数	≥3.5 万户
			供水量	≥700 万吨		供水量	≥700 万吨
		质量指标	供水稳定率	100%	质量指标	供水稳定率	100%
		时效指标	供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供水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供水成本	≤1.2 元/立方米	成本指标	供水成本	≤1.2 元/立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供水企业运营效益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供水企业运营效益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用水需求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用水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县城供水工程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城乡供水有限公司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56,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5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5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56,000
项目概况	建县城供水工程是 2013 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建设工程项目，根据襄发改基字〔2013〕34 号、襄改基字〔2014〕82 号批复要求，为响应县委县政府的要求提高和改善全县供水环境和供水压力，随着县城新一轮规划出台，同时一批重点项目：文化教育园区、漳江新区及商贸园区的建设，城市的建设和发展都必须有充足可靠的水源作为基础。新建供水工程 2016 年已全面完工，新凿 850 米深水井 11 眼，供水 1 万吨/日水厂一座，配套管网 20 公里，东西水厂配套设施及管网改造，北水厂运行设备、化验设备等。完成概算投资 9216.65 万元，由于资金紧张，县政府研究决定向县农商银行贷款。运营补贴 442.4 万元，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襄发改基字{2013}34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减小供水企业的运营压力，保障供水企业正常运行，保证全田 4 小时正常供水，使全县居民正常使用生活用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审批，专款专用。财务开支审批严格执行国家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和程序，做到专款专用。公司业务开支，不论数额大小须由主办科室签字、分管经理签字、财务审批后经理审批下账。财务科做到事前控制、事中监督、事后核实。			
项目实施计划	核实报财政局审批，审批后由财政专户拨转到县供水公司财务,做到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减小供水企业的运营压力，使供水企业能正常运营，保证了居民正常用水，提升了居民生活的满意度。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减小供水企业的运营压力，使供水企业能正常运营，保证了居民正常用水，提升了居民生活的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下日供水量	2.2 立方米每天	数量指标	地下日供水量	2.2 立方米每天
		质量指标	供水企业正常运转率	100%	质量指标	供水企业正常运转率	100%
		时效指标	故障维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故障维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供水成本	345.6 万元	成本指标	供水成本	345.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供水企业运营效益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供水企业运营效益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用水需求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用水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9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燃气费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惠民煤气有限公司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323,200	年度资金总额：	20,323,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323,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323,200
项目概况	县城燃气供应做为惠民工程，正常运营与否成为政府关心民生的睛雨表。为满足县城区日益增长的用气需求，优化能源结构，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按照省市县统一部署，对县城区人工煤气用户实施天然气置换要求，于2023年6月底已全部完成居民用户35757户，非居民用户852户，壁挂炉863台的天然气置换任务，实现人工焦炉燃气清零。县委、县政府体谅民情，2014年8月29日〔2014〕第19次会议纪要第3条，将气费亏损金额列入预算。依据往年供气量及现在用户使用燃气量推测（2024年预计使用天然气量1515万m3，居民天然气量亏损1515万m3*85%*50%*（3.20-2.61）元/m3+1515万m3*85%*50%*（4.5-2.61）元/m3=1596.81万元；非居民天然气量亏损1515万m3*15%*50%*（3.20-2.93）元/m3+1515万m3*15%*50%*（4.5-2.93）元/m3=209.07万元),预测亏损1805.88万元。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纪要〔2014〕第19次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5〕第17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居民用上安全、优质的燃气，县政府关心体贴，保障居民全年用气不间断。此举是县委、县政府关心体贴最直接体现之一，更是创建和谐稳定的人居环境的必然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加强计量管理，保证量值传递的准确和统一，依据计量法及实施细则，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计量制度。执行国家有关计量的法律法规，推行科学的计量管理方法，监督管理计量业务工作。计量器具周期鉴定、检定并进行档案资料的管理。负责计量装置日常维护与检查。结算的计量签单交接好。做好计量器具的周期检定，计量交接管理。公司与上游天然气气源公司签订合同。计量仪表发生故障，需调整计量数据时，负责处理。			
项目实施计划	上游气源分输站，按表计量，并报公司领导审核，以实结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年度补贴，保障燃气全年稳定运行，保障全县及全县居民正常生活、非居民生产需求，保障地区气价稳定。本年度对煤气公司补贴工作完成率达到100%，应补尽补率达到100%，补贴标准执行度达到100%，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达到供气及时，解决县城燃气稳定、安全供应问题，满足县城需求及工矿业发展需求。使县城燃气用户满意度达到99%。	年度补贴，保障燃气全年稳定运行，保障全县及全县居民正常生活、非居民生产需求，保障地区气价稳定。本年度对煤气公司补贴工作完成率达到100%，应补尽补率达到100%，补贴标准执行度达到100%，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达到供气及时，解决县城燃气稳定、安全供应问题，满足县城需求及工矿业发展需求。使县城燃气用户满意度达到99%。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气户数	35757户	数量指标	供气户数	35757户
			天然气供气量	1825万立方		天然气供气量	1825万立方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政策符合率	居民/非居民户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政策符合率	居民/非居民户
		时效指标	应补尽补完成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应补尽补完成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全面燃气价格平稳	平稳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全面燃气价格平稳	平稳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完成度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燃气管网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惠民煤气有限公司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54,400	年度资金总额：	2,854,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54,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54,4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5〕第2次），为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安全使用燃气，急需对室内服役对期燃气表、部分老旧管网进行改造。为响应将老百姓最关心、最希望政府办好的民生实事做实做好，有计划地、稳步地、逐年改造燃气管网，更换服役到期燃气表，及时排除燃气安全隐患，确保燃气安全使用。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结合公司实际，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5〕第2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消除安全隐患；（二）管网改造是燃气发展的需要；（三）减少漏气损失、节约能源；（四）改善环境质量；（五）改变燃料结构，保护城市环境；（六）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工程进度管理制度：工程负责人列出项目进度计划在批准后作为项目工作目标计划。根据该计划编制具体的施工进度计划。项目进度计划必须合理安排单项工程的开工及完工时间，设备安装、调试时间等。工程进度合同化管理。所涉及员工应了解熟悉进度计划及要求。控制进度计划的改变。			
项目实施计划	为进一步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促进燃气输配管网布局合理、进一步规范燃气输配格局。为“气化山西”置换天燃气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燃气表、燃气管网老化造成燃气泄漏等重大安全隐患。使县城燃气安全隐患逐年下降，直至消除。提升县城居民安全使用燃气。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燃气表、燃气管网老化造成燃气泄漏等重大安全隐患。使县城燃气安全隐患逐年下降，直至消除。提升县城居民安全使用燃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网改造计划完成率	5公里	数量指标	管网改造计划完成率	5公里
		质量指标	管网改造验收合格率	达标	质量指标	管网改造验收合格率	达标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1年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1年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机制一次性	1次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机制一次性	1次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完成度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对象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单位定额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襄垣县对外经济贸易公司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山西省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审核表，山西省襄垣县对外经济贸易公司在岗职工 11人,为了保证公司内部职工的正常生活和单位稳定,根据政策要求申请为职工解决工资、保险、取暖费等资金 。其中：在岗职工 11 人，全年所需工资491234元；保险273486元；取暖费35280元，总计：80万元。			
立项依据	取暖费文件：襄人社字〔2017〕10 号《关于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冬季取暖补贴标准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保障本单位在岗职工的正常生活和单位的基本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项目制度及措施是单位决策依据。2.根据实际情况按月为在岗职工、下岗职工、遗属补助户、独生子女、等发放经费。3.所有经费采用国库集中支付方式。			
项目实施计划	第一阶段：按照财政统一要求按时按质报送相关预算资料；第二阶段：预算下达后，按时解决在岗职工基本工资、下岗职工生活费、遗属补助金，职工缴纳各种社会保险以及单位各项办公经费的开支，以维护公司的安全稳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法做好脱钩改制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及各项工作稳妥有序推进。	依法做好脱钩改制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及各项工作稳妥有序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岗职工	11人	数量指标	在岗职工	11人
		质量指标	职工补贴	每月	质量指标	职工补贴	每月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缴纳医保、养老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缴纳医保、养老	按时
		成本指标	养老、医疗保险等	273486 元	成本指标	养老、医疗保险等	273486 元
			人员工资	491234 元		人员工资	491234 元
			取暖费	35280 元		取暖费	3528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效益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效益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物资总公司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2-襄垣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物资总公司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山西省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审核表，为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维护社会稳定，设立本项目。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人社局组织部审批，按月发放职工工资。			
立项依据	山西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审核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山西省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审核表，因物资总公司机关性质不明确，重点解决职工工资的发放问题和公司正常运作，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级奖补资金按月返还，废钢回收加工企业按时足额缴纳税款，每月提交完税证明、缴纳清单、纳税申报表复印件，经税务局审核并经县公信局、县财政局确认后，县财政局将奖补资金经县公信局，次月月底前兑现给企业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我系统因机关性质不明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职工工资和办公经费发放，缓解企业经济压力，保障职工和公司正常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 年我系统因机关性质不明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职工工资和办公经费发放，缓解企业经济压力，保障职工和公司正常运行。	2024 年我系统因机关性质不明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职工工资和办公经费发放，缓解企业经济压力，保障职工和公司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21 人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21 人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执行度	10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执行度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80 万元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8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补贴机制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补贴机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积极性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积极性	及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府前路涉拆企业收益补偿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3-襄垣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实施单位	襄垣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9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70,000
项目概况	应县委、县政府府前路拓宽改造工程需要，我单位下属企业供销社资产经营管理中心、供销商场、工业品公司、综合公司、古韩供销社、县副食果品公司及县盐业公司七个企业的办公楼及临街门店被拆除，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2019〕第6次会议纪要精神、襄垣县审计局《关于府前路被拆迁单位中涉及的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18年租金情况的审计调查》襄审函〔2019〕11号审计以及襄垣县审计局《关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市所属单位县盐业公司、县副食果品公司收取山西宏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金情况的审计调查》襄审函字〔2021〕4号调查所得结果，将被拆迁单位的租金收益补偿列入预算。 为保障这七个企业能正常运转，维护社会稳定，结合实际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1、襄垣县人民政府〔2019〕第6次常务会议纪要2、襄垣县审计局《关于府前路被拆迁单位中涉及的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18年租金情况的审计调查》襄审函〔2019〕11号审计调查3、《襄垣县审计局关于襄垣县工业品公司二0一七年企业性刚性支出的审核情况》4、《襄垣县审计局关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市所属单位县盐业公司、县副食果品公司收取山西宏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金情况的审计调查》襄审函字〔202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应县委、县政府府前路拓宽改造工程需要，我单位下属企业供销社资产经营管理中心、供销商场、工业品公司、综合公司、古韩供销社五个企业的办公楼及临街门店被拆除，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2019〕第6次会议纪要精神、襄垣县审计局《关于府前路被拆迁单位中涉及的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18年租金情况的审计调查》襄审函〔2019〕11号审计调查所得结果，被拆迁单位的租金收益补偿列入预算。2011年，山西宏汇地产开发公司拆除我社所属盐业公司、副食果品公司，置换商业房屋面积1940平方米，租赁给华丽港，租金每年872700元。2021年县常务会议决定列入县财政每年预算予以收益补偿，且每五年收益补偿以5%幅度递增。为保障这七个企业能正常运转，确保职工利益，维护社会稳定，设立本项目必要可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①本项目资金仅用于各公司租金收益补偿，必须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由县供销社监审科监督各公司收益补偿的支出。②专项资金支出采用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单位领导和主管财务领导共同对本单位支出业务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负责，财务为支出管理职能科室。③单位的收支活动全部纳入预算管理，预算编制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收支平衡”的原则，实行统一规划，分级管理的预算管理体制。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2019〕第6次会议纪要、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纪要〔2021〕第1次精神，以襄垣县审计局《关于府前路被拆迁单位中涉及的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18年租金情况的审计调查》襄审函〔2019〕11号、襄审函字〔2021〕4号审计调查的结果，待财政拨付给县供销后经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分别拨付给七个涉拆单位。由县供销社监审科监督七个单位的租金收益补偿能合理、合规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使2024年七个企业各项工作都能正常运转，解决企业在岗职工的工资发放、社保、医保的集体部分缴纳的问题，使在职职工都能按时退休、职工生病住院能按时报销。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使2024年七个企业各项工作都能正常运转，解决企业在岗职工的工资发放、社保、医保的集体部分缴纳的问题，使在职职工都能按时退休、职工生病住院能按时报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迁补偿受益企业数	7个	数量指标	拆迁补偿受益企业数	7个
		质量指标	补偿标准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补偿标准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补偿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偿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偿总成本	≤597万元	成本指标	补偿总成本	≤59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生活水平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生活水平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难企业“45、55”人员养老保险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3-襄垣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实施单位	襄垣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70,0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解决困难企业养老医疗保险办法的通知》襄政办发〔2014〕84号的要求，为解决我县困难企业欠缴社会保险费，职工不能按时享受退休待遇和住院报销的问题。根据2022年各单位“45、55”人员数量及养老保险基数计算各单位应享受养老保险补助提出申请，待资金到位后依据各单位实际缴费情况和进度拨款，做到数字具体，客观真实。受益范围包括县社17个困难企业“45、55”人员133人。2023年社保基数基数863元。每个单位的职工人数和工资，计算补偿标准。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襄垣县解决困难企业养老医疗保险办法的通知》根据人民政府办公室（襄垣办发〔2014〕84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人民政府办公室（襄垣办发〔2014〕84号文件）《关于印发襄垣县解决困难企业养老医疗保险办法的通知》，由于我系统16个困难企业有“45、55”人员128人，存在单位不能足额、按时上交社保集体部分的现象，为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维护社会稳定，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①依据项目需要设立项目领导组，项目领导组是单位项目的领导决策机构，由单位负责人及相关领导班子成员及相关职能科室负责人组成。②设立本项目各单位申请补助的请示与原始资料归档由专人负责保管。③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按月或分季度交纳养老保险，县社给予其拨付应补贴部分，拨款时要开收据并附社保所的现金收款单复印件。			
项目实施计划	收到财政补贴后，县社依据各下属单位的具体缴费情况和进度拨款，由下属单位提供收据和缴款单，由县供销社直接支付给社保各单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下属困难企业不能足额、按时上缴养老保险集体部分的问题，确保全系统16个困难企业的“45、55”人员的养老保险能足额、按时上缴。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下属困难企业不能足额、按时上缴养老保险集体部分的问题，确保全系统16个困难企业的“45、55”人员的养老保险能足额、按时上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待遇享受人数	128人	数量指标	社保待遇享受人数	128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社保补助成本	≤87万元	成本指标	社保补助成本	≤8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企业社保缴费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企业社保缴费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土地供应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2,400	年度资金总额：	562,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62,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62,400
项目概况	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的通知》规定，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的程序中包括宗地测绘和地价评估，为制定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方案提供依据。对每宗国有建设用地测绘机构拨付测绘费，向每宗地的土地评估机构拨付评估费以及对涉及土壤污染调查宗地的服务机构拨付相关工作经费。保障我县 2024 年 63 宗 2269.33 亩国有建设用地的有序供应工作。			
立项依据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的通知》、《长治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领导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联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有序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县自然资源局、财政局、住建局、行政审批局等相关部门要密切协调配合，共同组织做好建设项目用地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并充分发挥职能优势，积极配合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工作。2.生态环境、自然资源、行政审批等部门应及时共享疑似污染地块、污染地块有关信息以及用途变更为“一住两用”用地的地块。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 月-6 月，拨付土地经评估费 35 万元，土地测绘费 35 万元，土壤污染调查费 100 万元。2024 年7 月-12月，拨付土地经评估费 40 万元，土地测绘费 40 万元，土壤污染调查费 100 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增加我县经济收入，带动我县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增加我县经济收入，带动我县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预定数量完成	≤2269.33 亩	数量指标	按预定数量完成	≤2269.33 亩
		质量指标	按预定标准完成	按照预定时间拨付工作经费	质量指标	按预定标准完成	按照预定时间拨付工作经费
		时效指标	按预定进度完成	12 月	时效指标	按预定进度完成	12 月
		成本指标	按预定成本完成	≥8 万元/亩	成本指标	按预定成本完成	≥8 万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取土地出让金，提高财政收入	提高 10000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收取土地出让金，提高财政收入	提高 10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	≥98%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土地利用生态效率	优化土地利用结构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土地利用生态效率	优化土地利用结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 2021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第四批）支持的重点区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8-襄垣县财政局综合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62,200	年度资金总额：	3,762,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62,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62,200
项目概况	对襄垣县内的 18 处历史遗留矿山进行生态修复治理，其分布在王桥镇（3 处）、善福镇（11 处）、下良镇（4 处）。项目区总面积约 30.43 公顷，治理区面积为 33.73 公顷。工程内容包括露天采场边坡修复治理工程、露天采场平台修复治理工程、土地复垦工程、截排水工程、挡墙工程、临时道路工程、监测管护工程等。本项目 18 个图斑治理面积为 33.73 公顷，治理后旱地面积为 0.20 公顷，乔木林地面积为 12.09 公顷，灌木林地面积为 8.2 公顷，其他草地面积为 4.22 公顷，农村道路面积为 0.94 公顷，裸岩石砾地面积为 8.08 公顷。矿山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共治理图斑 18 处，图斑面积为 30.43 公顷，设计治理面积为 33.73 公顷。本项目投资概算总额为 750.55 万元，其中：工程施工费 687.21 万元，其他费用 42.78 万元，不可预见费 20.56 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黄河流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第四批）生态修复治理省级资金的通知 晋财资环〔2023〕3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项目区周边土地利用情况及植被情况，从历史遗留矿山所处的周边环境出发按照宜农则农、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灌则灌、宜草则草、宜水则水、宜建则建的原则，并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相衔接，确定本次生态修复治理的方向。初步确定治理区生态恢复方向以林地、草地为主，其他土地为辅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施工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和工程质量终生负责制、财务审计制、绩效评价制度、确保项目各项工作及其流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确保项目工作成果经得起历史的检验。			
项目实施计划	1、设计；2、招标；3、项目实施；4、组织验收；5、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襄垣县内的 18 处历史遗留矿山进行生态修复治理，项目区总面积约 30.43 公顷，治理区面积为 33.73 公顷。	襄垣县内的 18 处历史遗留矿山进行生态修复治理，项目区总面积约 30.43 公顷，治理区面积为 33.73 公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面积	≥33.73 公顷	数量指标	治理面积	≥33.73 公顷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 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 年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751.06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751.0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规划生态环境情况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规划生态环境情况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原交易中心人员工资及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83,300	年度资金总额：	2,58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8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83,3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自然资综合服务中心（原国土资源交易事务中心）属我局下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于 2008 年 10 月8 日组建成立，股级建制，现核定在编在岗 23 名，根据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性服务性收费的通知》（晋发改收费发〔2019〕346 号）文件精神要求，该中心于 2019 年 9 月 1 日起停止收费。2020 年 12 月 21 日请示县政府，经 2020 年 12 月 22 日县政府常务会议〔2020〕第24 次议定事项，该中心 23 人，基本工资 80.02 万元、津贴补贴 3.97 万元、绩效工资 47.7 万元、奖励金 0.06 万元、一次性奖金 6.67 万元，奖励性绩效 22.08 万元，乡镇补贴 6.76 万元，取暖费 8.13 万元；养老保险 24.53 万元，职业年金 12.26 万元，医疗保险 10.43 万元，工伤保险 0.8 万元，公积金 18.4 万元，办公经费 16.19 万元，共计 258 万元，确保单位正常运转及人员工资。			
立项依据	晋自然资交建发〔2019〕22 号文件，晋发改收费发〔2019〕346 号文件，县政府常务会议〔2020〕第24 次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自然资交建发〔2019〕22 号文件通知，因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性服务性收费，中心无款项来源，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及人员工资保险等经费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合理编制单位预算，严格预算执行，完整、准确编制单位决算，真实反应单位财状况，努力节约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待项目资金到位后，按照原 2023 年交易事务中心人员工资、保险等支出相关款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工资发放,确保人员和经费正常运转。	完成全年工资发放,确保人员和经费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	23 人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	23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人社局审批标准发放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人社局审批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金额	≤25833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金额	≤25833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人员的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人员的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项目概况	以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结合部监管系统相关备案数据，对“三区三线”划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进行核实，全面查清“三区三线”成果启用前因农业结构调整等原因形成的非耕地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少量已依法办理用地手续的土地，区分不同情形。对国家下发的永久基本农田中的非耕地2863亩耕地保护目标中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非耕地2509亩，实行恢复整改和调整补划相结合的方式分类处置进行技术支持。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严肃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3〕6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巩固“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严守耕地红线，推进耕地保护考核，精准有效落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做出安排部署，保障人员力量和工作经费，建立有效工作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1、摸底排查和方案制定；2、整治阶段：各乡镇按照方案组织恢复，自然资源局按方案补划；3、检查验收阶段：耕地中的非耕地整改完成后，自然资源局组织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我局工作顺利完成，维护日常运转。	保障我局工作顺利完成，维护日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改面积	5372亩	数量指标	整改面积	5372亩
		质量指标	整改工作评估完成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整改工作评估完成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整改完成时限	2863亩本年完成，2509亩分三年完成	时效指标	整改完成时限	2863亩本年完成，2509亩分三年完成
		成本指标	设备资源配置	不突破预算成本	成本指标	设备资源配置	不突破预算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耕地中的非耕地整改完成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耕地中的非耕地整改完成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稳定粮食产能程度	有效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稳定粮食产能程度	有效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生产能力增强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生产能力增强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耕地农户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耕地农户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54,300	年度资金总额：	1,254,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54,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54,300
项目概况	2019 年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招聘 29 名劳务派遣人员补充本单位的人员缺口，为更好的服务与配合乡镇的工作派遣所需人员与派遣公司签订合同，用人单位与派遣公司是劳务关系，经严格筛选，把人员名单送交用人单位，用人单位进行选择并确定。每人每年 42000 元，其中包括（各项保险费），服务费 30450 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基层工作人员短缺，无法更好的服务与配合乡镇的工作（襄政发〔2021〕56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不足，基层所里人员紧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需分配派遣人员的去向，优先分配乡镇自然资源所，按工作量分配股室工作人员			
项目实施计划	招聘人员按需分配到各科室、乡镇，用以补充人员不足，工作分配不到的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提高本单位的工作质量，更好更快的为群众服务。	提高本单位的工作质量，更好更快的为群众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29 人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29 人
		质量指标	基层工作效率	提高	质量指标	基层工作效率	提高
		时效指标	总体工作完成率	提高	时效指标	总体工作完成率	提高
		成本指标	工资及管理费	≤125.43 万元	成本指标	工资及管理费	≤125.4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所产生的经济效益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所产生的经济效益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提高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征收前期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新修订《土地管理法》的有关要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申请征收土地的，应当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保障被征地村集体及农户的合法权益。科学的预测、分析、评估，确定风险点，制定风险应对策略和预案，有效规避。预防、控制土地征收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确保土地征收工作顺利实施。				
立项依据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认真贯彻实施新修订《土地管理法》依法做好征地管理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0〕23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的意见》（晋政办发〔2019〕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认真贯彻落实新土地管理法有关要求，加快征地报批工作，保障我县用地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科学的预测、分析、评估，确定风险点，制定风险应对策略和预案，有效规避。预防、控制土地征收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确保土地征收工作顺利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人民政府在申请土地征收前，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征地前土地勘测定界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对土地征收过程中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开展系统的调查，科学的预测、分析和评估，确定风险点，制定风险应对策略和预案。科学的预测、分析、评估，确定风险点，制定风险应对策略和预案，有效规避、预防、控制土地征收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确保土地征收工作顺利实施。开展土地勘测定界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后，进行土地征收启动公告、土地现状调查、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签订协议等征收程序。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法完成拟征收土地预公告、土地现状调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地补偿安置公告及听证、组织办理补偿登记、落实有关费用和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等有关前期工作			依法完成拟征收土地预公告、土地现状调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地补偿安置公告及听证、组织办理补偿登记、落实有关费用和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等有关前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面积	1054亩	数量指标	征收面积	1054亩
		质量指标	土地征收工作评估完成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土地征收工作评估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土地征收完成时限	本年度	时效指标	土地征收完成时限	本年度
		成本指标	土地征收工作评估工作成本	不突破预算成本	成本指标	土地征收工作评估工作成本	不突破预算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被征地农民生活有改善	有效改善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被征地农民生活有改善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生活满意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生活满意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稳定社会预期能力增强程度	有效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稳定社会预期能力增强程度	有效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生产能力增强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生产能力增强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失地农民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失地农民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需要，部组织采集覆盖全国的最新遥感影像数据，以公益卫星遥感影像为主、商业卫星遥感影像为辅、航空遥感影像为补充;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以下简称“三调”）初始调查正射影像图为基础，加工制作分县（市、区）正射影像图;利用正射影像图与 2022 年度国土调查数据库进行比对，并结合自然资源管理信息，分类提取遥感影像特征与 2022 年度国土调查数据库地类不一致的变化图斑。			
立项依据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3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在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结合2023 年年自然资源监测等相关成果，开展全覆盖遥感监测工作，通过县级实地调查、逐级地类核查和全面检查，掌握2023 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更新各级国土调查数据库，并做好2023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工作。同时，根据自然资源管理需要，进一步加强日常变更调查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3 年度变更调查工作严格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形式组织实施，按照“统一制作底图、变化信息提取，地方实地调查、地类在线举证”省及国家核查、统一分发成果”的流程推进。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成果更新，由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耕保部门牵头组织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以实地现状认定地类的原则，对工作底图中所有的调查图斑，应实地逐图斑核实确认图斑地类，调绘图斑边界，记录更新图斑权属、恢复属性、城镇村及工矿用地属性、废弃属性、耕地种植属性、耕地细化类型、单独图层等各类信息变化情况；对影像未能反映的新增地物进行补测和调查 。依据实际调查成果，结合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及土地综合整治等自然资源管理成果，更新 2022 年度国土调查数据库中的城镇村范围、“推（堆）土区”“光伏板区域”“拆除未尽区域”等单独图层范围，形成 2023 年度相关单独图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全覆盖遥感监测工作，通过县级实地调查、逐级地类核查和全面检查，掌握 2023 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		开展全覆盖遥感监测工作，通过县级实地调查、逐级地类核查和全面检查，掌握 2023 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级下发图斑数量	2283 个	数量指标	部级下发图斑数量	2283 个
		质量指标	部级下发图斑数量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部级下发图斑数量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规定完成时间	核查提报时间前	时效指标	规定完成时间	核查提报时间前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800000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800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3 年度土地利用情况	掌握变更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	2023 年度土地利用情况	掌握变更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2023 年度土地利用情况完成率	掌握全县底数、底版和底图	社会效益指标	2023 年度土地利用情况完成率	掌握全县底数、底版和底图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耕地非粮化保护耕地	减少破坏提高利用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耕地非粮化保护耕地	减少破坏提高利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掌握土地利用变更底数	提高利用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掌握土地利用变更底数	提高利用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00
项目概况	编制《襄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 年）》规划文本；从编制背景、编制过程、分析评价、规划目标指标确定和分解依据，城镇生态修复区、农业生态修复区和生态空间修复区 3 个修复分区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 6 个重点区域的划分过程、襄垣县清洁小流域治理等七大类型共 18 个重点项目的部署依据、投资需求、规划衔接和规划协调论证等方面说明规划编制情况；绘制基础分析、分析评价与规划成果等相关图件 。项目资金预算 110 万元。预计 2024 年 6 月底完成。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省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45 号；《山西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国土空规办〔2022〕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基于襄垣县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和内在机理，结合气候变化影响，识别生态问题，预判重大生态风险。谋划襄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总体布局，逐步推进县域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实行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确定襄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点区域和重点工程，推进解决生态、农业、城镇空间突出生态问题，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提供优质生态产品，助力国土空间格局优化，提出规划实施的机制政策和保障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的管理采用领导小组制，项目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并由专人专项负责，全面参与本项目的建设。本项目由项目负责人带领，技术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配合，引导项目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1、准备阶段（1-2月）：成立以自然资源局分管副局长为领导，生态修复股牵头，各相关股室参与配合的编制工作组并展开《襄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 年）》项目相关准备工作；2、规划编制阶段（3-4月）（1）拟定规划提纲（2）论证规划大纲（3）专题评审（4）编写规划文本；3、评审报批阶段（6月）（1）组织专家评审，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并根据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2）按照有关程序报批后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定襄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点区域和重点工程，推进解决生态、农业、城镇空间突出生态问题，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提供优质生态产品，助力国土空间格局优化，提出规划实施的机制政策和保障措施。	确定襄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点区域和重点工程，推进解决生态、农业、城镇空间突出生态问题，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提供优质生态产品，助力国土空间格局优化，提出规划实施的机制政策和保障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修复区	3个	数量指标	生态修复区	3个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时间	≤6 个月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时间	≤6 个月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110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11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规划生态环境情况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修复规划生态环境情况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基本农田“非粮化”疑似问题线索检查及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000
项目概况	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范围以省级落实4号文件具体实施办法明确的设施农业用地范围为准，包括作物种植、畜禽养殖、水产养殖等用地形式。其中，直接利用耕地耕作层或其他农用地表层土壤进行农业生产的普通塑料大棚、下挖覆土式大棚、普通日光温室和非硬化的养殖抗塘用地可不纳入上图入库范围，但配建的耳房、看护房、管理房等应纳入上图入库范围。严禁将非设施农业用地以设施农业用地名义上图入库。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厅关于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有关事项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0〕1328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工作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2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设施农业用地监管系统是掌握和分析各地设施农业用地情况必要的技术手段，是加强设施农业用地监管、保障用地规范有序和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有力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作出安排部署，保障人员力量和工作经费，建立有效工作机制 。及时提供技术服务，组织开展培训，指导掌握系统应用要求，确保系统平稳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1.摸底排查和方案制定阶段；2.整治优化阶段。各行政村按照工作方案采用先易后难方式组织实施整治优化工作，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应加强对整治优化工作的督导检查，落实质量标准要求，加快工作进度，适时组织开展督导；3.检查验收阶段。粮食生产功能区“非粮化”整治优化到位后，镇组织验收，或根据整治优化进度组织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健全长效机制，全面加强和落实粮食生产功能区管护责任，强化村和经营主体的管护责任，规范粮食生产功能区占用审核程序，占用补划粮食生产功能区要严格按照“先补后占”原则和“数量不减、质量不变、标准不变”要求落实，确保占补平衡。	健全长效机制，全面加强和落实粮食生产功能区管护责任，强化村和经营主体的管护责任，规范粮食生产功能区占用审核程序，占用补划粮食生产功能区要严格按照“先补后占”原则和“数量不减、质量不变、标准不变”要求落实，确保占补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图入库项目	100%	数量指标	上图入库项目	100%
		质量指标	工作项目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工作项目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一年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一年
		成本指标	设备资源配置	不突破预算成本	成本指标	设备资源配置	不突破预算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生产能力指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生产能力指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项目概况	在保持地籍区、地籍子区整体稳定的基础上，结合行政区划调整、乡村撤并等实际，以区为单位，对现有地籍区、地籍子区划定成果进行更新，及时向省厅汇交。通过不动产登记系统，分类办理相应登记业务，规范完成登记发证工作，发放不动产权证书。按照《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2021 修订版）》等技术规范完成数据格式转换、坐标转换、信息补充录入、数据整合关联等工作，涉及地籍区、地籍子区划定成果更新的，要重新编制或补充编制有关宗地不动产单元代码，完善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数据库。将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数据库纳入不动产登记系统，做好与同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关联、衔接。			
立项依据	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快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9 号）文件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更新汇交地籍区、地籍子区成果。二、完善更新现有成果。对只完成地籍调查未按法定程序开展集体土地所有权首次登记的，要按本方案要求先行开展地籍调查成果核实与补充调查，在全面更新地籍调查成果基础上按程序依法开展首次登记和成果入库。三、完善不动产登记系统。通过增加模块、完善功能、拓展应用等方式，将集体土地所有权数据库纳入不动产登记系统，实现不动产登记“一个系统管数据”，确保不动产登记系统能够满足集体土地所有权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等日常登记业务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准备基础资料 2、外业核实数据、调查。3、内业数据处理建数据库。4、完善不动产系统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快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9 号）文件要求保证此次更新汇交工作顺利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将集体土地所有权数据库纳入不动产登记系统，实现不动产登记“一个系统管数据”，确保不动产登记系统能够满足集体土地所有权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等日常登记业务需求。	将集体土地所有权数据库纳入不动产登记系统，实现不动产登记“一个系统管数据”，确保不动产登记系统能够满足集体土地所有权首次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更正登记等日常登记业务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全部乡镇达标率	11 个	数量指标	辖区全部乡镇达标率	11 个
		质量指标	乡镇涉及集体所有面积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乡镇涉及集体所有面积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3 个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3 个月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160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1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辖区全部乡镇	壮大集体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辖区全部乡镇	壮大集体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存活低效集体土地	减少破坏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存活低效集体土地	减少破坏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更新提高使用效率	提高利用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更新提高使用效率	提高利用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土地整治（2019-2020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0
项目概况	按照襄垣县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襄垣县土地整治工作实施方案（2019-2020年）的通知》{襄政发〔2019〕7号}精神及《襄垣县土地整治（2019-2020年）委托投资代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约定，由山西大平土地开发有限公司代建实施，目前该项目已全部竣工验收，总投资128415248.97元，共新增耕地7160.0685亩。依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要求（第37次），县审计局对该项目开发成本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复核报告，复核金额为126148550.89目前，该项目共支付成本71856526.33元，其中：1、襄垣县2019年工矿企业综合治理项目支付成本16809488.90元，已全部结清；2、襄垣县2020年虒亭镇等五乡镇温家庄村等二十六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支付成本51332175.85元，已全部结清；3、襄垣县侯堡镇等五乡镇西回辕村等二十五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成本58497547.30元，已支付3714861.58元，剩余54782685.72元未付。根据2024年2月4日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要求，再次支付2000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土地整治（2019-2020年）委托投资代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2024年2月4日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增加我县耕地面积，同时将耕地指标报备入库，用于我县在发展过程中耕地占补平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代建方负责按要求开发耕地（资金自筹），并报备入库，产生指标。政府负责将指标用于占补平衡并按《框架协议》进行支付相关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襄垣县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襄垣县土地整治工作实施方案（2019-2020年）的通知》{襄政发〔2019〕7号}方案要求进行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新增耕地1074.8481亩并报备入库，增加我县用地指标。	完成新增耕地1074.8481亩并报备入库，增加我县用地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增加耕地指标	1074.8481亩	数量指标	增加耕地指标	1074.8481亩
		质量指标	新增耕地情况	合格	质量指标	新增耕地情况	合格
		时效指标	新增耕地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新增耕地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新增耕地成本费用	18607.28元/亩	成本指标	新增耕地成本费用	18607.28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入库数	1074.8481亩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	1074.8481亩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	1074.8481亩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环境情况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民收入情况	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民收入情况	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项目概况	为保障自然资源领域执法、土地出让、划拨修编条件出图、不动产登记等工作顺利推进，我局除控制数以外的还需开展以下工作：1、卫片执法，每年省级和部级卫片下发图斑 2000 余个，每个图斑实地核查拍照套全上传，需聘请第三方服务，每年费用 60 万元。2、办案工作，2023 年土地、矿产违法案件 120余件，需第三方资质单位勘界、鉴定等，费用 100万元。3、法律服务，单位聘请法律顾问一名，每年 5 万元（包含法律咨询，文件审核和 3 个案件），超出案件按 3000-5000 元计算 。每年预计 50 个案件，需费用 20 万元 。4、规划工作，土地出让、划拨时不符合规划条件需优化调整规划并出具条件图 。每个规划修编 15 万元，条件图每个 3550 元，每年出让划拨约 30 宗，修编约 3 次，费用 42 万元 。5、我单位水电费每年 50 万元，除人头经费 15 万元外，还需 35 万元 。6、食堂师傅工资，食堂师傅 5 人，每月工资 1.1 万元，全年 13.2 万元 。7、2021 年耕地保护督察发现补充耕地问题项目整改，按《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 2021 年耕地保护督察发现补充耕地项目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2〕697 号）文件要求，我县王村镇等两乡镇 2015 年县级耕地开发项目涉及 373.81 亩，需整改，费用 70 万元 。8、不动产经费，不动产清零行动聘请临时工 24 人，2024 年需完成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为全县 6 万余宗宅基地颁证，每人每月 2000 元，费用 57.6 万元 。9、 “十四五”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方案，按省市要求，各级需完成该方案上报，费用 25 万元 。 以上工作共需费用 427.8 万元 。按县政府批示，合理分配，确保工作正常进行，费用 300 万元。			
立项依据	襄自然资〔2024〕24 号《襄垣县自然资源局关于解决工作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自然资源领域执法、土地出让、划拨修编条件出图、不动产登记等工作顺利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专款专用，按合同保证项目实施 。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 。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支付，做到了财务管理及时处理，会计核算规范 。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按进度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1、项目招标2、签订合同3、完成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合理分配，确保工作正常运行。	合理分配，确保工作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查图斑数	≥2000 个	数量指标	核查图斑数	≥2000 个
		质量指标	核查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核查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个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个月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300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3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合理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合理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情况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情况	规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业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16,100	年度资金总额：	3,316,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16,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16,100
项目概况	2023 年我局部分预算项目已办理相关手续，但未支付，根据财政局《关于年终清理部门预算结余结转资金的函》襄财函〔2023〕47 号文件要求，我局部分项目资金已在年底清理。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需以下 5 项目，资金 331.61 万元。 1、综合业务办公经费 141.63 万元；2、基础测绘业务项目 9.39 万元；3、五阳煤矿采煤沉陷区环境治理项目 34.04 万元；4、襄垣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117.90 万元；园林？分等定级项目 28.65 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拨付年终清理部门预算结余结转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年完成所有项目任务，资金支付到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工作需求，请示局领导，经同意后完成各项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各项目按各项目计划进行；2、按项目进度验收；3、支付项目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所有项目任务，资金支付到位。	全年完成所有项目任务，资金支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5个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336.61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336.6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收储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1-襄垣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608,598	年度资金总额：	12,608,59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608,59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608,598
项目概况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晋政发〔2023〕1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晋政发〔2020〕16号），依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公布的《全省统一年产值标准》执行。我县分为四类：1、西北丘陵区34488 元/亩。2、交通沿线工矿发展期41860 元/亩。3、西南丘陵区35376 元/亩。4、城市工矿发展区52407 元/亩。为加快土地收储进度，保障农民合法权益，依规推进征收、储备、供应工作。现申请国有建设用地收储费用的请示。其中征地补偿费共计1260.8598 万元.（其中土地补偿费402.3012 万元、安置补偿费603.4518 万元、耕占税255.1068 万元）。 国有建设用地收储费用共计6宗地，总面积为16.857公顷（252.86亩）。该项目共计申请资金1260.8598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晋政发〔2023〕12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晋政发〔2020〕16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全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的通知》（晋政办发〔2018〕6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是对依法取得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被征地农户，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地上附着物产权人的补偿。2.为了实现征地过程中的公平正义，维护社会的稳定性，同时也是为了保障被征地农民和居民的基本生活需求和发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措施：按照已办理的农转用批准文件实施，有序开展征地补偿费支付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面积共计16.857公顷（252.86亩），合计6宗地，资金合计1260.8598万元。于2024年12月底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计划实施。于2024年年底前征地补偿费及工作经费及时拨付到位	为保障农民合法权益，于2024年年底前拨付完成征地补偿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补偿费涉及宗地数量	6宗	数量指标	征地补偿费涉及宗地数量	6宗
			国有用地征收（亩）	252.86亩		国有用地征收（亩）	252.86亩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标准是否合规	合规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标准是否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费拨付完成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费拨付完成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5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增效，保障农民收入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增效，保障农民收入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土地资源利用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土地资源利用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生态效益，优化土地利用结构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生态效益，优化土地利用结构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经济发展注入活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经济发展注入活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经济发展注入活力被征地农户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经济发展注入活力被征地农户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8-襄垣县财政局综合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15,500	年度资金总额：	3,115,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15,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15,500
项目概况	2023 年我县已完成了城北街道路改造，背街小巷道路改造，河东新区路网里信北街工程，河东新区路网里信南街工程，河东新区路网经十六路工程的雨污分流改造，各项内容均符合国家有关现行技术、标准、规范要求，所有项目均验收合格。截止目前，市政道路合流制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后，已全部投入使用，污水收集情况良好，未发生一起汛期污水溢流、直排和积水内涝情况。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四年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105 号；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镇建设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长财建二〔2023〕25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有财政投入、有市场广泛参与”的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积极向上争取省级财政奖补资金和中央补助资金，推进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			
项目实施计划	用 4 年时间（含 2020 年）全面完成县建成区范围内现有市政道路雨污合流制排水管网的雨污分流改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设立本项目	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设立本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公里数	5.25 公里	数量指标	补助公里数	5.25 公里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全县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70%	生态效益指标	全县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7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达到 70%以上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达到 70%以上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侯堡矿区净化水厂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8,200	年度资金总额：	778,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8,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8,200
项目概况	侯堡矿区净化水厂位于襄垣县侯堡镇煤海路，原隶属于潞安化工集团，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 2020 年第4 次会议纪要精神，为进一步深化企地共建，2021 年 6 月由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正式接管运营。本厂始建于 1993 年，占地约 18 亩，主要职责是处理侯堡地区的生活污水和中水回用，工艺采用 A2/O-MBR，设计处理能力 1.0 万 m3/日，出水水质 COD、NH3-N、TP 三项主要污染物稳定达《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其余指标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 标准。现有职工 29 人，下设科室：办公室、运行室、中控室、维修室等。运行经费全部来源于财政			
立项依据	根据 2021 年 6 月潞安集团侯堡矿区净化水厂的分离移交协议；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2020〕第4 次会议纪要；关于解决 2023 年度结转结余资的申请批件（襄建请〔2024〕5 号；关于年终清理部门预算结余结转资金的函（襄财函〔2023〕4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2020 年第4 次会议纪要精神，为进一步深化企地共建、协同发展，为推动侯堡矿区生活废水的有效收集，保证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有效改善居民生活标准，防止地下水体不被污染，特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管理操作规程；2、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保证出水水质稳定达标；3、优化污水处理流程，更好地提高水资源的重复利用率和再生水回用率；4、结合运行经验，加强运行管理，提高污水处理技术，保障社会与生态系统的协调发展。			
项目实施计划	1、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减排任务，确保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2、继续提升侯堡矿区污水处理运营管理工作。3、协助相关部门加快推进污水配套管网建设工作，争取实现零污染。4、协调加大中水回用力度，争取实现零排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天处理生活污水 10000m，处理率达到 95％以上。该项目的投入改善了淤泥河水体环境，有效控制了环境污染，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平，保护了生态环境，促进了经济建设和谐发展。处理后的中水除部分回用外，其余达标排放，污泥经叠螺式污泥脱泥机脱水后运至垃圾场处理，达到环保要求。	每天处理生活污水 10000m，处理率达到 95％以上。该项目的投入改善了淤泥河水体环境，有效控制了环境污染，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平，保护了生态环境，促进了经济建设和谐发展。处理后的中水除部分回用外，其余达标排放，污泥经叠螺式污泥脱泥机脱水后运至垃圾场处理，达到环保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率	≥98%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率	≥98%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维护及保养	及时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维护及保养	及时
		成本指标	投资额	77.82 万元	成本指标	投资额	77.8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改善程度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改善程度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生态环境的持续影响	持续向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生态环境的持续影响	持续向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污水处理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污水处理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侯堡矿区净水厂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00,000
项目概况	侯堡矿区净化水厂位于襄垣县侯堡镇煤海路，原隶属于潞安化工集团，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 2020 年第4 次会议纪要精神，为进一步深化企地共建，2021 年 6 月由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正式接管运营。本厂始建于 1993 年，占地约 18 亩，主要职责是处理侯堡地区的生活污水和中水回用，工艺采用 A2/O-MBR，设计处理能力 1.0 万 m3/日，出水水质 COD、NH3-N、TP 三项主要污染物稳定达《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其余指标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 标准。现有职工 29 人，下设科室：办公室、运行室、中控室、维修室等。运行经费全部来源于财政。运行经费共计 10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约 170 万元，包括：职工工资、五险一金、职工烤火费等；直接运行费 990 万元，参照以往支出包括电费、原材料费、专用设备购置费、基础设施维护费、在线运维费、维保费、污泥清运、装卸、处置费、冬季工艺加温费、第三方化验费、安全防腐加固费、污水主管网及工艺管网维护清淤费等）。			
立项依据	根据 2021 年 6 月潞安集团侯堡矿区净化水厂的分离移交协议；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2020〕第4 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2020 年第4 次会议纪要精神，为进一步深化企地共建、协同发展，为推动侯堡矿区生活废水的有效收集，保证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有效改善居民生活标准，防止地下水体不被污染，特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管理操作规程；2、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保证出水水质稳定达标；3、优化污水处理流程，更好地提高水资源的重复利用率和再生水回用率；4、结合运行经验，加强运行管理，提高污水处理技术，保障社会与生态系统的协调发展。			
项目实施计划	1、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减排任务，确保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2、继续提升侯堡矿区污水处理运营管理工作。3、协助相关部门加快推进污水配套管网建设工作，争取实现零污染。4、协调加大中水回用力度，争取实现零排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天处理生活污水 10000m，处理率达到 95％以上。该项目的投入改善了淤泥河水体环境，有效控制了环境污染，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平，保护了生态环境，促进了经济建设和谐发展。处理后的中水除部分回用外，其余达标排放，污泥经叠螺式污泥脱泥机脱水后运至垃圾场处理，达到环保要求。	每天处理生活污水 10000m，处理率达到 95％以上。该项目的投入改善了淤泥河水体环境，有效控制了环境污染，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平，保护了生态环境，促进了经济建设和谐发展。处理后的中水除部分回用外，其余达标排放，污泥经叠螺式污泥脱泥机脱水后运至垃圾场处理，达到环保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工资发放人数	≤25 人	数量指标	职工工资发放人数	≤25 人
			污水处理率	≥98%		污水处理率	≥98%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保养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保养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净水厂运营成本控制数	≤8450000 元	成本指标	净水厂运营成本控制数	≤86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人居环境的改善程度	明显得到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对人居环境的改善程度	明显得到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生态环境持续影响程度	向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生态环境持续影响程度	向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污水处理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污水处理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利群房产交易中心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7,100	年度资金总额：	607,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7,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7,100
项目概况	财税〔2017〕20 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下发通知，2017 年4 月 1 日起，取消或停征 41 项中央设立 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晋财综〔2017〕22 号）（长财综〔2017〕189 号）取消房屋转让手续费后，房产交易工作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由财政列入预算。主要工作任务为进行重点解决房产交易过户问题，完成存量房产交易信息全录入、全备案。 目前房产交易中心人员 18 人			
立项依据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 号）；2、《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晋财综〔2017〕22 号）；3、长治市财政局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省财政厅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长财综〔2017〕2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监督指导全县房地产市场、房屋租赁交易，房屋面积管理、住宅专项维修基金使用、对维修基金进行审批和监管，需大量的人力、物力支出，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为加强效能建设,严肃工作纪律,提高为民办事效率,特制定本制度 。 思想政治方面：严格遵守“四条禁令”、“八项制度”和“十不准”规定。 工作纪律方面：按时上下班，上班时间不得擅离职守,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规范服务方面：对办事流程、收费标准等实行上墙制,政务信息公开,方便群众办事,接受办事群众监督 。 廉洁自律方面：严格依法行政,坚持按各项规章制度办事,严禁利用职务之便向办事群众或单位“吃、拿、卡、要”,索取好处。 资金管理制度：按季度申请财政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不挤占、不挪用、不滞留。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完整的房地产交易市场体系，规范二手房交易行为减少或杜绝二手房地下买卖造成的各种矛盾纠纷，搞活市场，扩大二手房网络信息宣传。2、整顿规范房地产交易秩序，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做好市场调研和引导工作，完善房地产信息系统建设，在现有网签备案基础上建立二手房网上交易系统，通过系统自动统计分析，定期全面、及时、准确地发布市场供求信息和房价情况，增强房地产市场信息透明度，加强存量管理，确保金融市场秩序和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房产交易中心工作经费及人员经费，重点解决房产交易过户问题，提升服务 。完成存量房产交易信息全录入 、全备案，使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网签备案率达到 1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房产交易中心工作经费及人员经费，重点解决房产交易过户问题，提升服务 。完成存量房产交易信息全录入 、全备案，使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网签备案率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18 人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18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控制数	607100 元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控制数	6071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向好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向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地产市场持续稳定发展	长期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地产市场持续稳定发展	长期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利群房产交易中心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2,000	年度资金总额：	96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2,000	
项目概况	财税〔2017〕20 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下发通知，2017 年4 月 1 日起，取消或停征 41 项中央设立 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晋财综〔2017〕22 号) (长财综〔2017〕189 号）取消房屋转让手续费后，房产交易工作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由财政列入预算。主要工作任务为进行重点解决房产交易过户问题，完成存量房产交易信息全录入、全备案。 目前房产交易中心人员 18 人				
立项依据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 号）；2、《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晋财综〔2017〕22 号）；3、长治市财政局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省财政厅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长财综〔2017〕2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监督指导全县房地产市场、房屋租赁交易，房屋面积管理、住宅专项维修基金使用、对维修基金进行审批和监管，需大量的人力、物力支出，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为加强效能建设,严肃工作纪律,提高为民办事效率,特制定本制度。 思想政治方面：严格遵守“四条禁令”、“八项制度”和“十不准”规定。 工作纪律方面：按时上下班，上班时间不得擅离职守,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规范服务方面：对办事流程、收费标准等实行上墙制,政务信息公开,方便群众办事,接受办事群众监督。 廉洁自律方面：严格依法行政,坚持按各项规章制度办事,严禁利用职务之便向办事群众或单位“吃、拿、卡、要”,索取好处。 资金管理制度：按季度申请财政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不挤占、不挪用、不滞留。				
项目实施计划	1、建立完整的房地产交易市场体系，规范二手房交易行为减少或杜绝二手房地下买卖造成的各种矛盾纠纷，搞活市场，扩大二手房网络信息宣传。2、整顿规范房地产交易秩序，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做好市场调研和引导工作，完善房地产信息系统建设，在现有网签备案基础上建立二手房网上交易系统，通过系统自动统计分析，定期全面、及时、准确地发布市场供求信息和房价情况，增强房地产市场信息透明度，加强存量管理，确保金融市场秩序和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房产交易中心工作经费及人员经费，重点解决房产交易过户问题，提升服务。完成存量房产交易信息全录入、全备案，使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网签备案率达到 1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房产交易中心工作经费及人员经费，重点解决房产交易过户问题，提升服务。完成存量房产交易信息全录入、全备案，使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网签备案率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18 人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18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控制数	≤140 万元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控制数	≤14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向好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向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地产市场持续稳定发展	长期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地产市场持续稳定发展	长期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四个建制镇污水站及管网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9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75,000
项目概况	虒亭镇、夏店镇、侯堡镇、西营镇四个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包括污水处理站、污水管网、泵站等项目			
立项依据	襄建请〔2024〕1号 关于解决2023年度结余资金的申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是保护环境，控制水体污染，防治国家水污染重点流域海河免受污染的需要；是完善建制镇基础设施，促进建制镇经济发展的需要；更是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的重要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建设项目要采用限额设计的方法，对工程造价实施严格的控制，尽量努力降低建造成本。2.项目建设要科学规划，根据工程进度合理安排资金，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3.通过公平竞争，择优选取的投标形式选择合格的设计及施工单位，加强过程中的监督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及工程进度。			
项目实施计划	1.1个月可研报告编制阶段；2.1个月为勘察设计阶段；3.1个月为招投标阶段；4.8个月为工程建设阶段；5.2023年12月为竣工验阶段。到2023年底，全面完成我县四个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实现全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全覆盖，具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的建制镇比例达到100%以上。 到2023年底，全面完成我县四个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实现全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全覆盖，具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的建制镇比例达到100%以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虒亭镇、夏店镇、侯堡镇、西营镇四个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包括污水处理站、污水管网、泵站等项目		完成虒亭镇、夏店镇、侯堡镇、西营镇四个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包括污水处理站、污水管网、泵站等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站建设数	4个	数量指标	污水站建设数	4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完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开工完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当年投资额	≤975000元	成本指标	当年投资额	≤97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条件改善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条件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8-襄垣县财政局综合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0,000	
项目概况	2024 年襄垣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为襄垣县县医院家属院、长途线务局家属院、林业局小区和交通运输局家属楼院，共 4 个小区，总建筑面积 11707.4m2，6 幢楼，115 户。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部分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综〔2023〕77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综〔2023〕7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的设立可以优化人居环境，改善民生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明确责任分工，建立由社区领导，居委会、物业公司等组成的改造执行小组，明确各自职责 。2、定期会议制度：执行小组应定期开会 3、公示制度：改造过程中的重要决策和结果应该公示，保证公开透明，维护居民的知情权。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2 月-4月为可研报告编制阶段；2024 年4 月-5 月为勘察设计阶段；2024 年 6 月为招投标阶段；2024 年7 月-11月为工程建设阶段；2024 年 12 月为竣工验收阶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年度完成襄垣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县医院家属院、林业局小区等四个小区的改造工作 。建设宜居整洁、安全绿色、设施完善、服务便民、和谐共享的“美好住区”。		本年度完成襄垣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县医院家属院、林业局小区等四个小区的改造工作 。建设宜居整洁、安全绿色、设施完善、服务便民、和谐共享的“美好住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11707.4 平方米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11707.4 平方米
			改造户数	115 户		改造户数	115 户
			改造楼栋数	6栋		改造楼栋数	6栋
			改造小区数	4个		改造小区数	4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上级补助金额	580000 元	成本指标	上级补助金额	58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88,000	年度资金总额：	5,28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8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88,000
项目概况	1993 年因机构改革，我局与财政脱钩，致使我单位的大部分工作人员成为自收自支编制或无编制，目前自收自支编制及无编人员 36 人，该工作人员全部投入到我县城市设计、城市建设、住房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棚户区改造、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及监管工作，需保障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办公经费支出 。			
立项依据	1、关于解决“专项业务工作经费的请示（襄建发〔2017〕160 号）；2、《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监督指导全县建筑市场，全县房地产市场，物业服务行业管理、房屋租赁交易，房屋面积管理、房屋安全鉴定、住宅专项维修基金使用、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房屋征收拆迁的监督执行、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动态考核及信用评价工作，对维修基金进行审批和监管，房屋租赁市场管理和协调，全县村镇规划区内的基础设施、乡村清洁工程和村容镇貌管理工作，全县历史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保护和申报评审及监督管理等有关工作顺利开展。需大量的人力、物力支出，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工作人员参照”公务员”相关规定进行管理。2、工作人员要遵守机关组织纪律，爱岗敬业，忠于职守，熟练掌握相关政策法规，出色完成工作任务。3、工作人员根据考勤制度，核算工资并按时足额发放工资。			
项目实施计划	1.根据工作人员每月考勤，人事股监督由办公室月初公示上月工作人员考勤；　2.财务股按公示后的考勤表进行核算工资，并上报审批后进行足额发放；　　3.按标准核算工作人员的五险一金，审批后足额上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我单位的大部分工作人员为自收自支或无编制人员，该工作人员全部投入到我县城市设计、城市建设、住房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棚户区改造、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及监管工作，为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需保障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及办公经费支出。	我单位的大部分工作人员为自收自支或无编制人员，该工作人员全部投入到我县城市设计、城市建设、住房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棚户区改造、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及监管工作，为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需保障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及办公经费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36 人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36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98%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98%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控制数	≤500 万元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控制数	≤528.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人员工作效率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人员工作效率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县历年重点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项目概况	依据县委县政府列关于印发《县重点工程项目表》的通知，近几年来我局承建的县级重点项目有市民中心项目，府后东街项目、开元西延一期项目、宣传文化中心 B 区装修及供电项目、雨露街及朝阳新区路网工程、新建永兴街项目、河东新区路网等工程项目，目前所有工程项目正在顺利推进，现需解决各项目工程资金 500 万元。				
立项依据	县委县政府关于印发《县重点项目工程表》的通知 ； 解决列年重点项目工程款的请示批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1、项目建设是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味的需要；2、项目建设是推进区块连接，缓解区域交通压力，促进区域交通协调和经济发展的需要；3、发送工商业发展及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按照党组〔2022〕2 号及襄建发〔2022〕17 号文件进行资金管理 。2、严格按照襄垣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关于明确《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审核要件》的函进行资金支付审核 。3、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不挪用，不截留。				
项目实施计划	1、项目开工前要做好设计、招标工作；2、项目完成征地拆迁及施工前的准备工作；3、项目严格按照可研及初设进行施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县委县政府列关于印发《县重点工程项目表》的通知，近几年来我局承建的县级重点项目有市民中心项目，府后东街项目、开元西延一期项目、宣传文化中心 B 区装修及供电项目、雨露街及朝阳新区路网工程、新建永兴街项目、河东新区路网等工程项目，目前所有工程项目正在顺利推进，按合同完成施工进度。	依据县委县政府列关于印发《县重点工程项目表》的通知，近几年来我局承建的县级重点项目有市民中心项目，府后东街项目、开元西延一期项目、宣传文化中心 B 区装修及供电项目、雨露街及朝阳新区路网工程、新建永兴街项目、河东新区路网等工程项目，目前所有工程项目正在顺利推进，按合同完成施工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重点项目数量	≥5 项	数量指标	县级重点项目数量	≥5 项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工程项目完工率	≥90%	时效指标	工程项目完工率	≥90%
		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当年投资额	≤500 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当年投资额	≤5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项目完工后人民出行方便有效改善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项目完工后人民出行方便有效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补充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80,000
项目概况	费实行定额包干经费。负责县城建成区路灯、道路、桥梁、排水、防洪渠道等市政基础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的巡视，检查、维修，养护，监察管理工作；负责县城绿化的规划设计、实施、管护工作。现有在编人员62人，执行人事局审批标准，合同工40人，参照住建局合同工标准，退休人员19人，发放烤火费和补贴，临时工170人。我单位管理17个公园广场，委托第三方的有绿化管护和冬季防护林除草,2项经预审完后办理招投标.绿化管护地点分城内绿化养护、古韩大道绿化养护、城际连接线绿化养护、北底游园绿化养护、阳泽河绿化养护、火车站前绿化养护，每年管护时间9个月，当年3月10日开工，12月10日完工，每月验收。打分后支付养护费，冬季防护林除草每年一次，当年11月1日开工，11月30日完工，完工审计后结算。我单位现管护市政道路2350000㎡，针对市政道路管护，每天进行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并上报记录路面损坏情况，为道路管养工作提供第一手资料。5049杆路灯根据季节调整亮灯时间，夏季晚8点-早5点亮灯，冬季晚6点-早6点亮灯，电价按电业局标准执行。公园广场公厕用水，按标准执行，40辆车油款、保险、维修参照上年，材料款（主要用于更换路灯灯头、17个公园广场及14个公厕用品等),其余按实际情况支出。			
立项依据	襄垣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襄垣县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设施方案》的通知——襄编发〔2021〕2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解决全县人民群众的出行难问题，为全县人民提供舒适、宜居的魅力县城，以实现整个县城辖区的园林绿化和道路建设为目的的一体化管理方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1、为牢固树立廉洁意识、责任意识、安全意识、防范意识，我单位实行“一岗双责”制。并制定了《服务承诺制度》、《安全生产制度》、《安全管理制度》、《“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绿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2、项目施工过程的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及省市县行业标准执行，其中包括项目进度管理制度、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及安全管理制度等相关内容；3、严格按照行业验收标准进行检查与验收4、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针对县城区园林管护绿化任务，我们单位通过财政局采购办以招投标的方式，对古韩大道、县城内街道及襄垣城际道路、长安大道以及部分公园、广场以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共同完成管护任务。以上管护标准要达到二级以上管护标准。其余未购买第三方服务的公园、广场具体绿化管护内容一年分为12个周期，每月为一个管护周期，绿化养护项目重点：第一季度：春季防火、春灌和苗木普查、补植补种，同时结合修剪，对越冬虫害进行一次清理消杀，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第二季度：浇水、抹芽、施肥、整形修剪、病虫害防治。第三季度：中耕除草、整形修剪、病虫害防治、追肥、浇水、防涝、抗洪。第四季度：做好冬灌，冬季施肥和越冬害虫的消杀工作，对抗寒能力较差的树木做好防寒保暖工作，重点做好冬季防火工作，同时树木生长进入休眠期，开始对树木进行整形修剪。公共基础设施维护:每日必须进行绿化、卫生保洁、街道广场公园电气设备、护栏、公厕、标牌、喷泉等公共设施巡检，发现问题及时维修处理确保公共设施正常运转。针对市政设施加大巡查力度，及时发现损毁的市政设施，及时安排工程、路灯维修组进行维修。维修完成后，由质量审核股组织验收。为确保市政设施正常运转，要做到小的毁损当日维修完毕，较大毁损三日内维修完毕，特大毁损一周内维修完毕。整个维修要做好签证和工作台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干净整洁、路平水通、杆正灯明、树绿花红为目标”持续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此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县城的绿地管护标准达到三级以上，各公园、广场、公共基础设施无破损，防护林无杂草，道路无坑洼、路灯无破损。坚持绿随路建，有路皆绿，有路皆平，有灯皆亮的工作原则，使县城居民满意度达到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绿化面积	755.91万平米	数量指标	管护绿化面积	755.91万平米
			管护道路面积	235万平米		管护道路面积	235万平米
			人员数量	≤272人		人员数量	≤272人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及时
			制止损坏公共设施行为	及时		制止损坏公共设施行为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	按标准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	按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病虫害防治	有效防治		病虫害防治	有效防治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	逐步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县城绿化覆盖率	改善
			提升县城绿化覆盖率	改善		改善环境质量	逐步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历年重点工程项目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00,0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是襄垣县政府安排的历年重点工程，包括背街小巷道路改造工程和县城区内绿化补植补种工程。各小巷路面年久失修，路面坑洼不平，县城街道苗木缺失，影响县城环境和附近居民的出行。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市政园林基础设施正常运转，对改善县城环境有着重要意义。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 2018 年必须完成的 36 项重点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襄办发〔2018〕9 号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襄垣县委常委会 2019 年工作要点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襄办发〔2019〕34 号中共襄垣县委办公室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关于建立县四套班子领导包项目、联企业、督工程工作机制的通知——襄办发〔2020〕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是城市重要的基础设施，是城市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是改善生态环境和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生活质量的公益事业。项目的建设对提升襄垣县城市空间形象、保护城市生态环境、优化城市投资环境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项目的建设有着迫切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 1、项目施工过程的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及省市县行业标准执行，其中包括项目进度管理制度、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及安全管理制度等相关内容；2、严格按照投标文件及《施工组织设计》内的劳动力安排，机械设备配置及材料供应安排执行；3、严格按照行业验收标准进行检查与验收。4、严格按照《山西省城市绿化实施办法》、《长治市城市绿线及绿地建设管理办法》对园林绿化工程建设执行。5、市政园林服务中心负责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监督和管理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及时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的建成，不仅是对民生诉求的响应，更是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项目为襄垣县打造良好的城市形象，提升了城市品位，尤其对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十分显著。	项目的建成，不仅是对民生诉求的响应，更是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项目为襄垣县打造良好的城市形象，提升了城市品位，尤其对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十分显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维修道路	10条	数量指标	改造维修道路	10条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工程费用	≤550 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费用	≤5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改造完成利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改造完成利用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影响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影响	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湖广场违法占地行政处罚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79,706	年度资金总额：	2,979,70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79,70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79,706
项目概况	南湖广场位于位于迎宾东街南侧，阳光路东侧，于2022年5月开工，2022年10月完工。该广场占地面积5297.53㎡，其中篮球场占地面积583.3㎡、儿童乐园占地面积231.4㎡、绿化面积1759.16㎡，整体硬化面积2723.67㎡。该广场未经批准擅自占用古韩镇崔家庄村集体土地7.91亩，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77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57条的规定，根据襄自然资罚决字〔2023〕64号文件，给予行政罚款2979706元。			
立项依据	行政处罚告知书---襄自然资罚决字〔2023〕6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土地利用的有序化和集约化，保证土地资源资源可持续利用，从而满足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对土地资源的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不得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在规定时间内专款专用，不得挪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缴纳南湖广场违法占地行政处罚款2979706元，合理规划土地，提高土地使用效率。	按时缴纳南湖广场违法占地行政处罚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亩数	7.91亩	数量指标	占地亩数	7.91亩
		质量指标	按罚款金额缴纳	足额缴纳	质量指标	按罚款金额缴纳	足额缴纳
		时效指标	按时交纳罚款	15 日	时效指标	按时交纳罚款	15 日
		成本指标	行政罚款	2979706元	成本指标	行政罚款	297970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合理规范用地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合理规范用地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园林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32,2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280,0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编发〔2021〕2号文件，2021年5月园林中心和市政工程服务中心合并组建市政园林服务中心，经费实行定额包干经费。负责县城建成区路灯、道路、桥梁、排水、防洪渠道等市政基础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的巡视，检查、维修，养护，监察管理工作；负责县城绿化的规划设计、实施、管护工作 。现有在编人员62人，执行人事局审批标准，合同工40人，参照住建局合同工标准，退休人员 19人，发放烤火费和补贴，临时工 170人，。 我单位管理 17个公园广场，总面积80.66万㎡，硬化面积17.54万㎡，管护的绿化面积485.69万平方米，委托第三方的有绿化管护和冬季防护林除草,2项经预审完后办理招投标.绿化管护地点分城内绿化养护、古韩大道绿化养护、城际连接线绿化养护、北底游园绿化养护、阳泽河绿化养护、火车站前绿化养护，每年管护时间9个月，当年 3月 10 日开工，12月 10 日完工，每月验收。打分后支付养护费，冬季防护林除草每年一次，当年 11月 1 日开工，11月 30 日完工，完工审计后结算。我单位现管护市政道路2350000㎡，针对市政道路管护，每天进行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并上报记录路面损坏情况，为道路管养工作提供第一手资料。5049杆路灯根据季节调整亮灯时间，夏季晚 8点-早 5点亮灯，冬季晚 6点-早 6点亮灯，电价按电业局标准执行。公园广场公厕用水，按标准执行，40辆车油款、保险、维修参照上年，材料款（主要用于更换路灯灯头、17个公园广场及 14个公厕用品等),其余按实际情况支出。				
立项依据	襄垣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襄垣县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设施方案》的通知----襄编发〔2021〕2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解决全县人民群众的出行难问题，为全县人民提供舒适、宜居的魅力县城，以实现整个县城辖区的园林绿化和道路建设为目的的一体化管理方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 1、为牢固树立廉洁意识、责任意识、安全意识、防范意识，我单位实行“一岗双责”制。并制定了《服务承诺制度》、《安全生产制度》、《安全管理制度》、《“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绿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2、项目施工过程的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及省市县行业标准执行，其中包括项目进度管理制度、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及安全管理制度等相关内容；3、严格按照行业验收标准进行检查与验收4、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针对县城区园林管护绿化任务，我们单位通过财政局采购办以招投标的方式，对古韩大道、县城内街道及襄垣城际道路、长安大道以及部分公园、广场以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共同完成管护任务 。以上管护标准要达到二级以上管护标准 。其余未购买第三方服务的公园、广场具体绿化管护内容一年分为 12个周期，每月为一个管护周期，绿化养护项目重点：第一季度：春季防火、春灌和苗木普查、补植补种，同时结合修剪，对越冬虫害进行一次清理消杀，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第二季度：浇水、抹芽、施肥、整形修剪、病虫害防治。第三季度：中耕除草、整形修剪、病虫害防治、追肥、浇水、防涝、抗洪。第四季度：做好冬灌，冬季施肥和越冬害虫的消杀工作，对抗寒能力较差的树木做好防寒保暖工作，重点做好冬季防火工作，同时树木生长进入休眠期，开始对树木进行整形修剪。公共基础设施维护:每日必须进行绿化、卫生保洁、街道广场公园电气设备、护栏、公厕、标牌、喷泉等公共设施巡检，发现问题及时维修处理确保公共设施正常运转。针对市政设施加大巡查力度，及时发现损毁的市政设施，及时安排工程、路灯维修组进行维修 。维修完成后，由质量审核股组织验收 。为确保市政设施正常运转，要做到小的毁损当日维修完毕，较大毁损三日内维修完毕，特大毁损一周内维修完毕。整个维修要做好签证和工作台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干净整洁、路平水通、杆正灯明、树绿花红为目标”持续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此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县城的绿地管护标准达到三级以上，各公园、广场、公共基础设施无破损，防护林无杂草，道路无坑洼、路灯无破损 。坚持绿随路建，有路皆绿，有路皆平，有灯皆亮的工作原则，使县城居民满意度达到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272人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272人
			管护绿化面积	755.91万㎡		管护绿化面积	755.91万㎡
			管护道路面积	235万㎡		管护道路面积	235万㎡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制止损坏公共设施行为	及时	时效指标	制止损坏公共设施行为	及时
			工程完工及时率	及时		工程完工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	按标准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	按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病虫害防治	有效防治	社会效益指标	病虫害防治	有效防治
		生态效益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95%	生态效益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95%
			提升县城绿化覆盖率	改善		提升县城绿化覆盖率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东湖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东湖公园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5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5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5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560,000
项目概况	1、分流人员21人的工资及社保，投资113.61万元，2、劳务派遣90人工资及社保，投资283.44万元3、东湖、南湖、河道、湿地、荷花绿化面积共71.6万㎡，投资621.57万元，4、东湖、南湖、五阳湖、河道、湿地保洁面积21万㎡，投资106万元5、东湖、五阳湖保安60人，投资178.54万元，6、公园内厕所拉圊服务费，投资8.9万元7、公园内灯光亮化维保，投资23.28万元7、电力维保投资19.16万元8、电梯1组维保投资9.6万元9、公园游客保险，投资10.09万元10、公园及办公区域水费，投资5万元11、公园及办公区域电费，投资80万元11、东湖公园设施维修、环卫用品及维修材料等，投资261.41万元12、河道护坡修缮，投资20万元13、湿地公园补植补种投资53万元，旱厕改水冲厕所投资10万元14、咨询服务投资15万元15、购买一线员工防暑用品、工衣、节日灯笼、水体净化剂等货物，投资20万元15、办公用品、电话费、网费、杂志、纯净水及日常维修，投资8.8万元16、食堂补助及妇女体检约投资4.6万元17、退休人员独生子女费4万元			
立项依据	长编办发〔2010〕27号《关于襄垣县东湖公园管理处的通知》襄财函〔2024〕7号关于下达2024年支出的控制函襄编发〔2021〕27号中共襄垣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所属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升东湖公园整体景观，我县城市建设发展水平，给游客提供一个优美的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公园各股室日常管理制度、卫生保洁考核制度、绿化养护考核制度、安全管理考核制度、考勤及请销假制度等项目管理制度①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使其操作执行更规范化、程序化，特制定本制度。管理制度明确了建设工程管理的责任制，以增强各级管理人员的责任性；明确工程质量管理及验收的内容、程序等。②项目施工过程的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及省市县行业标准执行，其中包括项目进度管理制度、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及安全管理制度等相关内容；③严格按照行业验收标准进行检查与验收。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为切实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特制定以下管理制度：①、资金的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资料，不准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准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资金拨付动向，按不同专项资金的要求执行，不准任意改变；特殊状况，务必请示。②、严格专项资金初审、审核、审核制度，不准缺项和越程序办理手续，各类专项资金审批程序，以该专项资金审批表所列资料和文件要求为准。③、专项资金报账拨付要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④、对专项资金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督查，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要全程参与项目验收和采购项目接交。⑤、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运行经费为全年进行，结合本单位实际和资金使用情况，申请按照季度拨款。强化公园管理，各项工程货物按规定办理政府采购手续，提升绿化亮化美化等质量服务。按合同约定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东湖公园服务中心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打造“浪漫之城、建设美丽襄垣”的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完成了承担的各项重点工作，绿化管护、美化、亮化等工程，使东湖公园景色进一步提档升级，为我县城建设增彩，环境建设增色，生态建设增放，提升东湖公园知名度，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东湖公园服务中心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打造“浪漫之城、建设美丽襄垣”的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完成了承担的各项重点工作，绿化管护、美化、亮化等工程，使东湖公园景色进一步提档升级，为我县城建设增彩，环境建设增色，生态建设增放，提升东湖公园知名度，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流人员	21人	数量指标	分流人员	21人
			劳务派遣人员	90人		劳务派遣人员	90人
			绿化管护面积	716000㎡		绿化管护面积	716000㎡
			保洁服务面积	210000㎡		保洁服务面积	210000㎡
		质量指标	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格
			环境卫生验收合格率	合格		环境卫生验收合格率	合格
			绿化管护验收合格率	合格		绿化管护验收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保洁清扫频率	每日按标准作业执行	时效指标	保洁清扫频率	每日按标准作业执行
			保安巡游频率	每日按标准作业执行		保安巡游频率	每日按标准作业执行
			日常巡查维修及时率	每日按标准作业执行		日常巡查维修及时率	每日按标准作业执行
			绿化日常护理频率	每日按标准作业执行		绿化日常护理频率	每日按标准作业执行
		成本指标	项目指标	1856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指标	185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游客提供更好的休闲娱乐场所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游客提供更好的休闲娱乐场所	提升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公园实地考察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公园实地考察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对绿化进行高质量的管护提升空气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对绿化进行高质量的管护提升空气质量	提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5%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外开放与合作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外开放与合作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线服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线服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县城居民、游客满意度	满意		县城居民、游客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东湖公园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6,800	年度资金总额：	86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6,800
项目概况	浊漳河人行步道改造工程：共改造长1280米，宽3.7米（含路沿石宽）。			
立项依据	县政府常务会议第44次《关于研究解决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专项经费的情况汇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添了东湖公园景色，可以提升县城的整体形象，增强城市的集聚效应，吸引人流，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1、项目施工过程的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及省市县行业标准执行，其中包括项目进度管理制度，项目安全管理制度等相关内容。2、严格按照行业验收标准进行检查与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认中标方，签订施工合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了更好提升公园的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改善城市公园环境，加快推进现代化城市实施。	为了更好提升公园的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改善城市公园环境，加快推进现代化城市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步道改造	4736㎡	数量指标	步道改造	4736㎡
		质量指标	步道改造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步道改造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步道改造工期	3月	时效指标	步道改造工期	3月
		成本指标	步道改造成本	866800元	成本指标	步道改造成本	866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园景点提升情况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园景点提升情况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外合作与提升情况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外合作与提升情况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城居民、游客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城居民、游客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文昌阁及东湖二期等工程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东湖公园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1、新建文昌阁：新建文昌阁地下一层，台基层、地上三层，包括桩基、主体，仿古建筑。附属花岗岩地面工程，附属台阶工程等新增项目。2、绿化提档：种植30个品种、2393株大型乔木；种植11个品种、25413株花灌木；种植33个品种、8600平米的地被花卉、水生植物；另外还设计了605平米的园路铺装，525平米的片石路面，28组休闲座椅，620米长的木桩护墙。3、浊漳河河道两岸及东湖2、3、4山丘绿地喷灌：260个旋转喷头，控制器保护基座9座、集水井9座、管道工程11000m、镇墩17个、支墩685个。4、东湖公园、南湖荷塘亮化增容-10KV供电及线路：配电站（开关站）工程、电缆线路工程、架空线路工程。5、绿雕表皮更换：面层1695㎡。更换湖内16处绿雕外部材料6、电力扩容：增加电缆中间防爆盒四套，南里信站到东湖10KV已成立20#往东挪五米；增加1600KVA箱变基础2座，电缆中间检查井3座，10KV线路柱上智能开关2台，10KV线路接地环2组。6、电力扩容（土建):增加顶管200mm，长度863m；增加余管：6处，长48m，共计911m。7、增花增绿：清理枯死草坪、灌木；起挖地植物；整理栽植用地；种植、浇水及养护。				
立项依据	根据襄办发{2018}72号关于印发《襄垣县2019年必须完成的36项重点项目实施方案》；襄发改基字{2010}195号；襄发改基字{2010}1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东湖公园整体景观，我县城市发展水平，给游客提供一个优美的环境。可以改善县城的整体形象，增强城市的集聚效应和辐射功能，吸引人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向县城聚集，可以促进我县经济发展，提高改善人民环境，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管理制度：1、项目施工过程的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及省市县行业标准执行，其中包括项目进度管理制度，项目安全管理制度等相关内容。2、严格按照行业验收标准进行检查与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认中标方，签订施工合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更好提升公园的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改善城市公园环境，加快推进现代化城市实施。	持续提升服务质量，牢固树立服务意识，更好地规划公园管理，提升公园品质，加快推进现代化公园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喷灌系统旋转喷头	260个	数量指标	绿化提档种植灌木	≥30品种
			文昌阁建筑面积	2465㎡		绿雕表皮更换面积	1695㎡
			绿化提档种植灌木	≥30品种		文昌阁建筑面积	2465㎡
			绿雕表皮更换面积	1695㎡		喷灌系统旋转喷头	260个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水平	合格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水平	合格
		时效指标	喷灌项目工期	3月	时效指标	文昌阁项目工期	12月
			文昌阁项目工期	12月		绿雕表皮更换项目工期	3
			绿雕表皮更换项目工期	3		喷灌项目工期	3月
			绿化提档工期	3月		绿化提档工期	3月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200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2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园景点提升情况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园景点提升情况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外开放与合作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外开放与合作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城居民及游客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城居民及游客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执法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2-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0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重心，以持续巩固深化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强转树”专项行动为载体，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为抓手，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包干经费基本确保围绕市容市貌整治工作正常开展的人员支出、车辆维护及后勤费用等。现市容监管范围随着县城建城区范围不断扩张由原有 23 平方公里增至 29.43 平方公里，由原来的“六横六纵”变成“八横八纵”方格式干路网格局。主要工作职责一是清理拆除重点路段范围内的路边广告、楼顶广告、墙体广告、户外广告，强化源头管理，严格整治乱贴乱画；二是严格规范乱摆摊点，疏导流动摊贩规范经营、入市经营；三是开展非机动车顺向停车专项整治。我执法队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现有干部职工 79 人，其中在编职工 6 人，公益性岗位人员 1 名，聘用城管队员 70 人，后勤人员 2 人。共有汽车 11 辆，四轮电动巡逻车 7 辆，两轮电动车 10 辆。			
立项依据	（襄编发〔2006〕4 号）《关于成立“襄垣县城市综合监察大队”的通知》（襄编发〔2008〕67 号）《关于襄垣县城市综合监察大队更名的通知》（襄编办发〔2009〕15 号）关于转发市编发《关于确定襄垣县城市综合管理大队机构的通知》的通知 襄中企〔2017〕18 号《关于对襄垣焦炭公司职工转岗安置工作的请示》（襄编发〔2021〕2 号）中共襄垣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印发《襄垣县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襄编发〔2021〕27 号）中共襄垣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印发《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县城市容市貌的监察管理，保障县城的市容秩序有所改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考勤及请销假制度、节能制度、公文档案管理制度，行为规范与考核标准、执法管理制度、会议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代为保管物品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强化市容管理，规范县城广告牌匾，打击乱贴乱涂小广告接头造癖不法行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县城市容市貌问题，有效遏制市容“十乱”行为，改善县城市容秩序，提升群众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强化县城管理，规范市容秩序、门前“六包”责任制的签订和落实、“十乱”行为的遏制等工作全部完成，群众满意度达到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容监管范围	≥29.43 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市容监管范围	≥29.43 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社保	299.9 万元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社保	299.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机动车顺向停车环境改善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非机动车顺向停车环境改善	改善
			配合巡警队改善不文明养犬行为	改善		配合巡警队改善不文明养犬行为	改善
			流动商贩入市入店环境改善	改善		流动商贩入市入店环境改善	改善
			规范清理店外经营环境改善	改善		规范清理店外经营环境改善	改善
			牛皮鲜等广告清除环境改善	改善		牛皮鲜等广告清除环境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对执法工作的了解情况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对执法工作的了解情况	提高
			为民服务工作开展情况	提高		为民服务工作开展情况	提高
			对后期居民生活的影响	提高		对后期居民生活的影响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4 年政府投资项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3-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63,900	年度资金总额：	2,063,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63,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63,900
项目概况	为加强环境保护、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开创我县环保工作的崭新局面，我局积极谋划，重点推进，力争使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近年来，我局承担的火车站站前广场改造工程、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精准监控系统等工程已竣工并验收。			
立项依据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关于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资金的请示》（长环襄〔202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建设实施，落实习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的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我县实际和发展需求，不断提升我县生态文明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资金的收支情况严格按财政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工程合同等约定，积极协调，对验收完成的项目积极进行工程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 24 年政府投资项目工程款支付	完成 24 年政府投资项目工程款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支付个数	7项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支付个数	7项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程度	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程度	完成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完成时限	按照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完成时限	按照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206.39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206.3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投资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投资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参与程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参与程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结余结转污染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3-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98,883	年度资金总额：	3,698,883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98,883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98,883
项目概况	2023 年，我局开展了襄垣县西营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受损恢复重建工程及千人供水工程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评估报告编制等项目。因工程、项目进度等原因导致预算项目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涉及资金 369.8883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财政局《关于年终清理部门预算结余结转资金的函》襄财函〔2023〕4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落实预算工作，结合我局实际，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资金的收支情况严格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局年初工作安排及 2024 年预算安排，继续完成 2023 年未完成的预算项目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继续完成 2023 年预算结余结转项目支付。	继续完成 2023 年预算结余结转项目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继续完成 23 年预算项目数	11 项	数量指标	需继续完成 23 年预算项目数	11 项
		质量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度	≥90%	质量指标	预算项目执行度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369.8883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369.888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投资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投资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参与程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参与程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示范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3-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36,100	年度资金总额：	3,936,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36,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36,1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矿山生态后恢复治理试点示范工程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对襄垣县境内的矸石进行生态恢复.其中，1#项目区位于夏店镇新庄村北侧500m处，矸石治理量约12.32万m3,主要建设内容为矸石挖填工程、封场工程及生态恢复工程等;2#项目区位于夏店镇赵家岭村西北约500m，矸石治理量约30万㎡，主要建设内容为拦矸坝、山体削坡分级、矸石二次迁运、雨水导排及生态恢复等;3#项目区位于夏店镇赵家岭村西侧约800m处，矸石治理量约57万㎡，主要建设内容为拦矸坝、场底平整、矸石处置、雨水导排、生态恢复及进场道路等;4#项目区位于古韩镇后庄村北侧约340米处，矸石治理量约38万㎡，主要建设内容为拦矸坝、山体削坡分级、雨水导排及生态恢复等;5#项目区位于古韩镇北田漳村北侧约260米处，矸石治理量约8万㎡，主要建设内容为矸石二次迁运、生态恢复等;6#项目区位于古韩镇北田漳村南侧约120米处，矸石治理量约25万㎡，主要建设内容为矸石二次迁运、生态恢复等;7#项目区位于侯堡镇侯堡村南侧约420米处，矸石治理量约24万㎡，主要建设内容为矸石二次迁运、生态恢复等。建设地点:夏店镇新庄村、赵家岭村,古韩镇后庄村、北田漳村，侯堡镇侯堡村.项目总投资为6035.03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4540.46万元，其他费用945.93万元，基本预备费548.64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专项资金及县财政配套。			
立项依据	襄垣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襄垣县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试点示范工程项目（矸石）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审字〔2018〕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襄垣县境内矸石进行生态恢复，避免再次发生环境污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襄垣县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试点示范工程项目（矸石）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审字〔2018〕36号）及项目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按照“”三重一大“”项目实施会议纪要，做好项目实施及资金支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县城境内的矸石生态恢复，并及时支付工程款。	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县城境内的矸石生态恢复，并及时支付工程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矸石治理量	≥190万立方米	数量指标	完成矸石治理量	≥190万立方米
		质量指标	矸石处置率	≥90%	质量指标	矸石处置率	≥90%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10月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10月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393.61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393.6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投资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投资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参与程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参与程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淤泥河水环境提升综合整治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3-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为确保淤泥河水质达标，需实施该工程，具体为：新建堝上村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站一座，设计污水处理规模 500m3/d，配套管道约 2km;对污水处理站周边及淤泥河侯堡村段长约 1.2km 的河道、河滩排污口整治和边坡整治。			
立项依据	《关于襄垣县淤泥河生态恢复综合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审字〔2017〕47 号）《关于襄垣县淤泥河生态恢复综合整治工程名称变更的函》（襄发改函〔2018〕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淤泥河是襄垣县境内浊漳西源的一级支流，其水质直接影响着浊漳西源以及下游出境断面水质的好坏。由于目前淤泥河水质比较恶劣，对浊漳西源水质改善和小峧出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造成了较大影响，因此，实施淤泥河水环境提升综合整治工程是改善和提升我县总体水质的必要之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资金的收支情况严格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于 2022 年底完成了污水处理站主体建设，预计于 2023 年 8 月底前完工。项目领导组负责项目具体实施，项目竣工验收后，严格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完成项目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建设淤泥河水环境提升工程，对淤泥河水质比较恶劣的侯堡村段河道进行清淤疏浚，提升水体自净能力，同时对侯堡村直排入河的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治理后达标外排，提升淤泥河水质，从而消除淤泥河流入后对下游浊漳河甘村断面水质的影响。	通过建设淤泥河水环境提升工程，对淤泥河水质比较恶劣的侯堡村段河道进行清淤疏浚，提升水体自净能力，同时对侯堡村直排入河的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治理后达标外排，提升淤泥河水质，从而消除淤泥河流入后对下游浊漳河甘村断面水质的影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河道长度	≤1.2KM	数量指标	整治河道长度	≤1.2KM
			污水处理站	1个		污水处理站	1个
		质量指标	水质量指标数据	地表三类	质量指标	水质量指标数据	地表三类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完成时限	本年度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完成时限	本年度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200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投资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投资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参与程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参与程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水环境质量指标	稳定达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环境质量指标	稳定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浊漳南源水环境提升综合整治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463-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09,900	年度资金总额：	8,309,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09,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09,900
项目概况	为确保小峧断面水质达标，需实施该工程，具体为：1、西源河大桥东侧至甘村下游汇流处：包括拦蓄构筑物工程、表面流人工湿地、水平潜流人工湿地及相应的引水排水渠道等。最终形成约 82000m²（123 亩）的生态湿地，处理规模为 10 万 m³/d；2、西源河大桥西侧，包括坝体拦截工程、表面流人工湿地出水入河，经整理形成约 21600m²（32.4 亩）的生态湿地，处理规模为 86400m³/d。			
立项依据	襄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襄垣县浊漳南源水环境提升综合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1〕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改善我县水环境质量，根据国家、省、市、县水污染防治行动部署，结合我县实际，我局对襄垣县浊漳南源实施了水环境提升综合整治工程，提升浊漳南源的水质由地表IV类达到地表III类，确保我县国考小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及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领导组负责项目具体实施，项目竣工验收后，严格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完成项目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襄垣县浊漳南源水环境提升综合整治工程的实施，实现治理段河道的“安全、生态、水清、亲水”，提高城市形象，为广大群众提供良好的生态休闲环境。	通过襄垣县浊漳南源水环境提升综合整治工程的实施，实现治理段河道的“安全、生态、水清、亲水”，提高城市形象，为广大群众提供良好的生态休闲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工湿地面积	≤150 亩	数量指标	人工湿地面积	≤150 亩
		质量指标	水质量指标数据	地表三类	质量指标	水质量指标数据	地表三类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完成时限	本年度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完成时限	本年度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830.99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830.9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投资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投资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参与程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参与程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水环境质量指标	稳定达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环境质量指标	稳定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9个乡镇垃圾中转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92-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92,200	年度资金总额：	792,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2,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2,200
项目概况	为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转和处理“城乡一体化”运行，促进生活垃圾达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利用，由县环卫中心负责承建垃圾中转站。目前，王桥镇、侯堡镇两个固定垃圾中转站和夏店镇、虒亭镇、善福镇（2个）、王村镇、下良镇、西营镇7个移动中转站，共9个中转站主体已全部完成，预计2024年1月可正式投入使用。			
立项依据	1、《襄垣县迎接2023年国家卫生县复审方案》〔室字（2023）7号〕文件精神，及襄垣县2023年国家卫生县复审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要求。2、《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县级支出控制数的函》襄财函〔2024〕7号（2024年1月21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2023年《城乡社区环境卫生运行经费实施方案》标准，保障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工作日常运行，改善居（村）民生活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保证良好的空气质量，实现城乡一体化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环保要求生活垃圾不得私自填埋，源头分类，需进行无害化处理，达到环保要求，有清扫、清运项目管理制度，清扫、清运项目实施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①9个乡镇生活垃圾中转站主体建设已全部完成，2024年1月正式投入使用。②生活垃圾袋装化、封闭运输、不落地管理，日产日收日清，完成率达到95%以上，环境卫生管理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③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分类运输体系，支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和处理设施建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问题，改善居（村）民生活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保证良好的空气质量，实现城乡一体化管理。	①生活垃圾袋装化、封闭运输、不落地管理，日产日收日清，完成率达到95％以上。②环境卫生管理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③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分类运输体系，支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和处理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中转站数量	9个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中转站数量	9个
		质量指标	垃圾定点存放，质量达标	保证日产日清	质量指标	垃圾定点存放，质量达标	保证日产日清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袋装化，及时清运	及时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袋装化，及时清运	及时
		成本指标	保证中转站运行成本	≤79.22万元	成本指标	保证中转站运行成本	≤79.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	≥97%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	≥9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分类减量化集中处理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分类减量化集中处理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千万工程”精品村垃圾收运处置环卫设施设备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襄垣县财政局农业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2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2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220,000
项目概况	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根据《襄垣县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高质量加快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行动方案》文件精神，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作为推广“千万工程”的切入点，以生活垃圾治理为重点，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向村延伸，提高垃圾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水平。			
立项依据	晋财农〔2023〕168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环保要求生活垃圾不得私自填埋，源头分类，需进行无害化处理，达到环保要求 。建立清扫、清运项目管理制度和实施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垃圾中转站运行和“千万工程”精品村环卫设施设备配套等，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律法规，强化资金管理，规范财政资金使用流程，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农村环境卫生工作日常运行，改善居（村）民生活环境，保证良好的空气质量，提高群众满意度，实现城乡一体化管理。	1.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的自然村比例达到 90％以上 。2.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 。3.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管护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的村庄数量	49 个	数量指标	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的村庄数量	49 个
		质量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水平	有效提升	质量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水平	有效提升
		时效指标	日产日清，及时清运	及时	时效指标	日产日清，及时清运	及时
		成本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运行成本	≤522 万元	成本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运行成本	≤52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一体化管理，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	≥95%	经济效益指标	乡一体化管理，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	≥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	达到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	达到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管护机制	基本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管护机制	基本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满意度	≥9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满意度	≥97%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补充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92-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59,400	年度资金总额：	1,759,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59,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59,4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正科级全额事业机构。核定编制10人，含领导职数1正1副；实有在编在岗人员13人，含管理岗位6人，专技岗位1人，工勤岗位6人；退休1人。中心实有在职人员2342人，其中：在编人员13人，编外职工15人，焦碳公司分流人员16人，公益性岗位3人，环卫清扫工人429人，清运司机及装车工80人，临时人员20人，乡镇环卫站管理人员及环卫工人1753人，垃圾处理厂13人。中心内设行政办、党办、财务科、人事科、考核办、清扫队、夜巡队、稽查调度科（含：清运队、洒水队、机扫队）、收费科、车辆管理科、公卫科、资产管理科、基层管理一科、基层管理二科，共16个科室；下设生活垃圾处理中心、餐厨垃圾处理中心、2个生活垃圾中转站、上马、虒亭2个垃圾热气化处理中心和9个乡镇13个环卫站。				
立项依据	1、襄编发〔1999〕2号《襄垣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襄垣县环境卫生局”的通知》；2、襄编办发〔2009〕3号《襄垣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襄垣县环境卫生局更名并提高规格的通知》；3、襄编发〔2009〕37号《襄垣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县环卫中心变更性质的通知》；4、《山西省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备案表》（岗位总量：13，其中临时岗位：3）（2021年8月13日）5、襄环卫字〔2022〕30号《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关于拨付人员经费的请示》（追加人员经费71.8560万元）附：《襄垣县财政资金申报审批表》（编号：086）《襄垣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 第20次》2021年12月23日6、襄环卫字〔2023〕44号《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关于拨付人员经费的请示》（追加人员经费70.08万元）附：《襄垣县财政资金申报审批表》（编号：199）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2023年《城乡社区环境卫生运行经费实施方案》标准，保障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工作日常运行，改善居（村）民生活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保证良好的空气质量，实现城乡一体化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环保要求生活垃圾不得私自填埋，源头分类，需进行无害化处理，达到环保要求，有清扫、清运项目管理制度，清扫、清运项目实施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1、县城所有街巷680多万平方米一日两清扫、全天候保洁，完成率达到100%。2、生活垃圾袋装化、封闭运输、不落地管理，日产日收日清，完成率达到95%以上。3、环境卫生管理应当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4、推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分类运输体系，支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和处理设施建设。5、推进焚烧处理能力建设，重点支持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6、有序推进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7、加快建设焚烧飞灰处置设施。8、探索开展小型生活垃圾焚烧设施试点。9、开展既有焚烧处理设施提标改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问题，改善居（村）民生活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保证良好的空气质量，实现城乡一体化管理。			①县城所有街巷680多万平方米一日两清扫、全天候保洁，完成率达到100%。②生活垃圾袋装化、封闭运输、不落地管理，日产日收日清，完成率达到95%以上。③环境卫生管理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环境卫生清扫、清运保洁面积	≥68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城乡环境卫生清扫、清运保洁面积	≥68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垃圾定点存放，质量达标	日产日清	质量指标	垃圾定点存放，质量达标	日产日清
		时效指标	日产日清，及时清运	及时	时效指标	日产日清，及时清运	及时
		成本指标	保证城乡环境卫生运行成本	≤175.94万元	成本指标	保证城乡环境卫生运行成本	≤175.9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一体化管理，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	≥95%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一体化管理，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	≥95%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	≥97%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	≥9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分类减量化集中处理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分类减量化集中处理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92-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827,400	年度资金总额：	44,827,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827,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827,4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正科级全额事业机构。核定编制10人，含领导职数1正1副；实有在编在岗人员13人，含管理岗位6人，专技岗位1人，工勤岗位6人；退休1人。中心实有在职人员2342人，其中：在编人员13人，编外职工15人，焦碳公司分流人员16人，公益性岗位3人，环卫清扫工人429人，清运司机及装车工80人，临时人员20人，乡镇环卫站管理人员及环卫工人1753人，垃圾处理厂13人。中心内设行政办、党办、财务科、人事科、考核办、清扫队、夜巡队、稽查调度科（含：清运队、洒水队、机扫队）、收费科、车辆管理科、公卫科、资产管理科、基层管理一科、基层管理二科，共16个科室；下设生活垃圾处理中心、餐厨垃圾处理中心、2个生活垃圾中转站、上马、虒亭2个垃圾热气化处理中心和9个乡镇13个环卫站。				
立项依据	1、襄编发〔1999〕2号《襄垣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襄垣县环境卫生局”的通知》；2、襄编办发〔2009〕3号《襄垣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襄垣县环境卫生局更名并提高规格的通知》；3、襄编发〔2009〕37号《襄垣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县环卫中心变更性质的通知》；4、《山西省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备案表》（岗位总量：13，其中临时岗位：3）（2021年8月13日）5、《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经常性项目支出控制数的函》（2024年11月21日）6、襄环卫字〔2022〕30号《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关于拨付人员经费的请示》（追加人员经费71.8560万元）附：《襄垣县财政资金申报审批表》（编号：086）《襄垣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 第20次》2021年12月23日7、襄环卫字〔2023〕44号《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关于拨付人员经费的请示》（追加人员经费70.08万元）附：《襄垣县财政资金申报审批表》（编号：199）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2023年《城乡社区环境卫生运行经费实施方案》标准，保障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工作日常运行，改善居（村）民生活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保证良好的空气质量，实现城乡一体化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环保要求生活垃圾不得私自填埋，源头分类，需进行无害化处理，达到环保要求，有清扫、清运项目管理制度，清扫、清运项目实施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1、县城所有街巷680多万平方米一日两清扫、全天候保洁，完成率达到100%。2、生活垃圾袋装化、封闭运输、不落地管理，日产日收日清，完成率达到95%以上。3、环境卫生管理应当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4、推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分类运输体系，支持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和处理设施建设。5、推进焚烧处理能力建设，重点支持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6、有序推进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7、加快建设焚烧飞灰处置设施。8、探索开展小型生活垃圾焚烧设施试点。9、开展既有焚烧处理设施提标改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问题，改善居（村）民生活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保证良好的空气质量，实现城乡一体化管理。	①县城所有街巷680多万平方米一日两清扫、全天候保洁，完成率达到100%。②生活垃圾袋装化、封闭运输、不落地管理，日产日收日清，完成率达到95%以上。③环境卫生管理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环境卫生清扫、清运保洁面积	68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城乡环境卫生清扫、清运保洁面积	68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垃圾定点存放，质量达标	日产日清	质量指标	垃圾定点存放，质量达标	日产日清
		时效指标	日产日清，及时清运	及时	时效指标	日产日清，及时清运	及时
		成本指标	保证城乡环境卫生运行成本	≤4483万	成本指标	保证城乡环境卫生运行成本	≤4483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一体化管理，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	≥95%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一体化管理，逐步实现专业化、社会化	≥95%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	≥97%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	≥9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分类减量化集中处理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分类减量化集中处理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雇主责任保险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92-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60,000
项目概况	我县城乡环卫工人共有 2315 人，其中男性超 60 周岁、女性超 50 周岁的有 1050 人，超龄比例达 45%。针对环卫工人超龄聘用事实，以及此类人员作业风险增大，且不能参加工伤保险的问题，经中心会议研究，报县政府批准：一是要求超龄人员自行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二是由中心为其再行购买雇主责任保险，530 元/人。以缓解环卫工人意外保障难题。			
立项依据	襄环卫字〔2023〕64 号“关于解决超龄环卫工人雇主责任保险费用的请示”的批示；襄垣县财政资金申报审批卡（编号：229）			
项目设立必要性	鉴于我县目前现状，聘用超龄人员现象暂时无法禁止。此类人员作业风险偏大，且不能参加工伤保险。一旦发生意外，单位责任风险较大，在要求他们自行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的同时中心为其再行购买雇主责任保险，可以适当缓解环卫工人意外保障难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有变动情况逐级申报。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认中标方，签定合同。按实际参险人数和中标金额予以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当期超龄人员参险率 100％ 。解除超龄人员后顾之忧，降低环卫工人雇佣风险。	当期超龄人员参险率 100％ 。解除超龄人员后顾之忧，降低环卫工人雇佣风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险率	100%	数量指标	参险率	100%
		质量指标	最高理赔额（万元）	50 万元	质量指标	最高理赔额（万元）	50 万元
		时效指标	参险时效	到龄次月	时效指标	参险时效	到龄次月
			保险期	12 月		保险期	12 月
		成本指标	人均年费用	530 元/人	成本指标	人均年费用	530 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直接赔付风险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直接赔付风险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环卫工作意外伤害保障程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卫工作意外伤害保障程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卫工作参与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环卫工作参与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卫工人工伤保障机制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卫工人工伤保障机制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卫工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卫工人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老树沟公厕			
主管部门及代码	492-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8,000	年度资金总额：	69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8,000
项目概况	改建老树沟巷公厕+生活垃圾投放点项目，总建筑面积 173.76 平方米。地上一层，砖混结构，室内外高差 0.15 米，层高 3.3 米，建筑高度 3.85 米，屋顶女儿墙 0.40 米。单层公共建筑，规模为三类独立式公共卫生间。			
立项依据	襄环卫字〔2023〕65 号“关于改建老树沟巷旱厕和生活垃圾投放点的请示”的批示；襄垣县财政资金申报审批卡（编号：227）			
项目设立必要性	《襄垣县迎接2023 年国家卫生县复审工作方案〔室字（2023）7 号〕文件精神，及襄垣县2023 年国家卫生县复审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要求。经现场调研，针对老树沟巷住户多、人流量大，其旱厕和垃圾投放点卫生环境差的情况。拟对该旱厕和垃圾投放点进行融合改造，改建“老树沟公厕+生活垃圾投放点”1 座，建成后可改善群众如厕条件，有效提升市容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全程监理。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认中标方，签定施工合同，全程监理。2023 年完工。2024 年 1 月投入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老树沟一带居民及周边门店和流动人群的如厕条件，规范垃圾有序倾倒，有效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市容环境卫生整体水平。	新建公厕是建设文明智慧品质的务实举措，进一步推动襄垣县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173.76 平方米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173.76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三类独立式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三类独立式
		时效指标	已完工	＜100%	时效指标	已完工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69.8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69.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如厕情况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如厕情况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环境面貌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环境面貌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城整体文明程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城整体文明程度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负责人：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负责人：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城北街公厕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92-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7,800	年度资金总额：	577,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7,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7,800
项目概况	新建城北街公厕 1 座，总建筑面积 65 平方米。地上一层，砖混结构，室内外高差 0.3 米，层高 3.6 米，建筑高度 6.1 米，坡屋顶。单层公共建筑，规模为三类独立式公共卫生间。			
立项依据	襄环卫字〔2023〕66 号“关于新建城北街公厕的请示”的批示；襄垣县财政资金申报审批卡（编号：228）			
项目设立必要性	《襄垣县迎接2023 年国家卫生县复审工作方案〔室字（2023）7 号〕文件精神，及襄垣县2023 年国家卫生县复审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要求。经现场调研，针对城北街改造情况，结合周边门店和人流实际，在城北街西部新建公厕，可改善群众如厕条件，有效提升市容环境面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全程监理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认中标方，签定施工合同，全程监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城北街一带居民及周边门店和流动人群的如厕条件，有效提升文明卫生程度。	新建城北街公厕是建设文明智慧品质的务实举措，进一步推动襄垣县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65 平方米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65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三类独立式	质量指标	建设标准	三类独立式
		时效指标	已完工	100%	时效指标	已完工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57.78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57.7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如厕情况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如厕情况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环境面貌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环境面貌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城整体文明程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城整体文明程度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永惠小学公厕			
主管部门及代码	492-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4,600	年度资金总额：	594,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4,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4,600
项目概况	改建公厕是襄垣县建设文明智慧品质城市的务实举措，为进一步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使县城公厕提档升级，在县城区（永惠小学南侧）新建一座公共卫生间。总建筑面积93㎡，砖混结构。建筑内容包括男女卫生间、门厅、无障碍卫生间、管理室。			
立项依据	县政府常务会议第44次《关于研究解决创建全国城市专项经费情况汇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使县城公厕提档升级，进一步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县政府研究决定，新建1座高标准公共卫生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全程监理。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认中标方，签定施工合同，全程监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新建公厕是建设文明智慧品质的务实举措，进一步推动襄垣县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县城公厕提档升级，在县城区（永惠小学）新建一座公共卫生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公厕数量	1座	数量指标	新建公厕数量	1座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竣工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竣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新建公厕成本	≤60万元	成本指标	新建公厕成本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厕利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厕利用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环境面貌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环境面貌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城整体文明程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城整体文明程度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东关村、南关村县城建设和公益事业占地补偿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19,010	年度资金总额：	4,919,0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919,0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919,010
项目概况	近年来，县城建设和公益事业发展，占用我镇东关村土地 715.87 亩（2020 年嘟杜湾项目征地 91.31 亩），南关村土地 923.8 亩，共计 1639.67 亩。为解决农户失地问题，化解信访矛盾。截止 2020 年县政府共解决东关村土地补偿资金 15105032 元，南关村土地补偿资金 21310230 元。按照县政府 2021 年 12 月 6 日第 19 次常务会议纪要决定，按照每亩 3000 元补偿标准支付 2022 年度东关村、南关村占地补偿款 4919010 元。			
立项依据	2021 年 12 月 6 日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19 次常务会议纪要 韩政〔2022〕67 号古韩镇关于请求拨付东关村、南关村县城建设和公益事业占地补偿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解决农户失地问题，化解信访矛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1 年 12 月 6 日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19 次常务会议，听取了关于解决东关村、南关村县城建设公益事业占地补偿汇报。议定同意古韩镇关于请求拨付东关村、南关村县城建设和公益事业占地补偿资金的请示；古韩镇具体负责此项工作，进一步加强与村民的沟通协调，县自然资源局负责配合好土地收储协议签订；县财政局负责按照要求依法依规拨付 2020 年占地补偿款 3279340 元；同意古韩按照现行征地补偿标准（52407 元/亩）测算东关村、南关村县城建设公益事业占地补偿总价款，并将截止到 2020 年县财政累计支付东关村、南关村占地（共计 1639.67 亩）补偿资金 3149.6252 万元,纳入土地收储补偿总价款中予以核减,剩余补偿资金以 3000 元/亩/年的标准列入财政预算,逐年拨付予以解决。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七个工作日内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近年来，县城建设和公益事业发展，占用我镇东关村土地 715.87 亩（2020 年嘟杜湾项目征地 91.31 亩），南关村土地 923.8 亩，共计 1639.67 亩。为解决农户失地问题，化解信访矛盾。按照县政府 2021 年 12 月 6 日第 19 次常务会议纪要决定，按照每亩 3000 元补偿标准支付 2022 年度东关村、南关村占地补偿款 4919010 元。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	近年来，县城建设和公益事业发展，占用我镇东关村土地 715.87 亩（2020 年嘟杜湾项目征地 91.31 亩），南关村土地 923.8 亩，共计 1639.67 亩。为解决农户失地问题，化解信访矛盾。按照县政府 2021 年 12 月 6 日第 19 次常务会议纪要决定，按照每亩 3000 元补偿标准支付 2022 年度东关村、南关村占地补偿款 4919010 元。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亩数	1639.67 亩	数量指标	占地亩数	1639.67 亩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3000 元/亩/年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3000 元/亩/年
		时效指标	补贴年限	2022 年	时效指标	补贴年限	2022 年
		成本指标	预算补贴成本	4919010 元	成本指标	预算补贴成本	491901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失地群众的基本生活	有所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失地群众的基本生活	有所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城建设和公益事业占地补偿发放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城建设和公益事业占地补偿发放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南关村原商贸楼租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市民中心广场建设项目属县级重点项目，该项目建设时对我镇南关村原商贸楼进行了拆除。该项目拆迁置换事关群众切实利益，需采取妥善措施，切实解决好群众诉求。县财政局负责将南关村原商贸楼商铺每年100万元的租金收益列入财政预算，并按要求拨付到位。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0〕第16次 韩政〔2024〕5号古韩镇人民政府关于请求拨付南关村原商贸楼租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市民中心广场建设项目属县级重点项目，该项目建设时对我镇南关村原商贸楼进行了拆除。该项目拆迁置换事关群众切实利益，需采取妥善措施，切实解决好群众诉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0〕第16次：同意古韩提出的依据原租金标准进行收益补偿的方式解决拆除南关村原商贸楼的请示；县财政局负责将南关村原商贸楼商铺每年100万元的租金收益列入财政预算，并按要求拨付到位；古韩镇负责监管南关村村委依法依规使用补偿金。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七个工作日内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市民中心广场建设项目属县级重点项目，该项目建设时对我镇南关村原商贸楼进行了拆除。该项目拆迁置换事关群众切实利益，需采取妥善措施，切实解决好群众诉求。县财政局负责将南关村原商贸楼商铺每年100万元的租金收益列入财政预算，并按要求拨付到位。	市民中心广场建设项目属县级重点项目，该项目建设时对我镇南关村原商贸楼进行了拆除。该项目拆迁置换事关群众切实利益，需采取妥善措施，切实解决好群众诉求。县财政局负责将南关村原商贸楼商铺每年100万元的租金收益列入财政预算，并按要求拨付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金额	100万元	数量指标	补贴金额	100万元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协定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协定
		时效指标	补贴年限	2022年	时效指标	补贴年限	2022年
		成本指标	预算补贴资金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补贴资金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活条件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活条件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目补贴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目补贴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人居环境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项目概况	为提升城乡环境卫生面貌，推进国家卫生县城建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开展“地毯式”排查，针对薄弱环节，查漏补缺，落实到位。集中力量抓好老旧小区及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农贸市场、餐饮单位等重要点位的环境卫生整治。加大日常检查力度，常抓常管。要全方位、多途径开展宣传，充分调动广大干部群众参与巩固环境卫生改善的积极性、主动性，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浓厚氛围。			
立项依据	长治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建立长效机制的工作方案（长农居办发〔2022〕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提升城乡环境卫生面貌，推进国家卫生县城建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建立长效机制的工作方案（长农居办发〔2022〕2 号）			
项目实施计划	开展“地毯式”排查，针对薄弱环节，查漏补缺，落实到位。集中力量抓好老旧小区及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农贸市场、餐饮单位等重要点位的环境卫生整治。加大日常检查力度，常抓常管。要全方位、多途径开展宣传，充分调动广大干部群众参与巩固环境卫生改善的积极性、主动性，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浓厚氛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提升城乡环境卫生面貌，推进国家卫生县城建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为提升城乡环境卫生面貌，推进国家卫生县城建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运垃圾数量	≥55000 方	数量指标	清运垃圾数量	≥55000 方
			整治面积	≥10000 平方米		整治面积	≥10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整治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整治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拨款预算资金	800000 元	成本指标	拨款预算资金	8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乡环境卫生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乡环境卫生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补充村级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6,920	年度资金总额：	816,9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6,9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6,92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发〔2023〕6 号和襄组函字〔2023〕36 号文件要求，农村党支部书记按每人每月 3350 元发放基本报酬，待年终考核结束后，按考核及审批结果发放绩效奖。我镇涉及领取报酬的农村党组织书记为 33 人，共计报酬 1926920 元，其中：基本报酬 1326600 元、奖金预计 600320 元。该项目从转移支付村级管理费预算 111 万元，剩余 816920 元需做补充预算。			
立项依据	中共襄垣县委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两委”主干报酬和两委“离任”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暂行办法》的通知（襄发〔2023〕6 号）、中共襄垣县委组织部关于确定村“两委”主干报酬发放标准的通知（襄组函字〔2023〕36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切实加强农村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激励村干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村党支部书记任职期间，由镇党委负责日常管理，按照发放标准，逐月审核发放。待年终考核结束后，按考核及审批结果发放绩效奖。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标准，逐月审批发放，待年终考核结束后，按考核及审批结果发放绩效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襄发〔2023〕6 号和襄组函字〔2023〕36 号文件要求，农村党支部书记按每人每月 3350 元发放基本报酬，待年终考核结束后，按考核及审批结果发放绩效奖。我镇涉及领取报酬的农村党组织书记为 33 人，共计报酬 1926920 元，其中：基本报酬 1326600 元、奖金预计 600320 元。该项目从转移支付村级管理费预算 111 万元，剩余 816920 元需做补充预算。	根据襄发〔2023〕6 号和襄组函字〔2023〕36 号文件要求，农村党支部书记按每人每月 3350 元发放基本报酬，待年终考核结束后，按考核及审批结果发放绩效奖。我镇涉及领取报酬的农村党组织书记为 33 人，共计报酬 1926920 元，其中：基本报酬 1326600 元、奖金预计 600320 元。该项目从转移支付村级管理费预算 111 万元，剩余 816920 元需做补充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33 人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33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3350 元/月/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3350 元/月/人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支书报酬保障成本	≤816920 元	成本指标	支书报酬保障成本	≤81692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庄治理能力和发展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村庄治理能力和发展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书报酬发放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书报酬发放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支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支书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丰沟村、侯村大叶速生槐占地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21,224	年度资金总额：	1,121,2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1,2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1,224
项目概况	2014年在我县县城至侯堡快速路两侧投资建设绿化景观园区。2020年至2023年经古韩镇验收每年占地均为1401.53元，流转费800元/亩/年，每年应发放1121224元，三年共计发放补偿资金3437536元。			
立项依据	韩政〔2024〕13号 古韩镇人民政府关于拨付古韩镇南丰沟村、侯村大叶速生槐占地补偿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了群众诉求，改善了道路沿线生态环境，提升了道路通畅能力，更加促进了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极大地便利了群众出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杜绝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七个工作日内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了道路沿线生态环境，提升了道路通畅能力，更加促进了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极大地便利了群众出行。	改善道路沿线生态环境，提升道路通畅能力，促进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便利群众出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占地亩数	1401.53亩	数量指标	涉及占地亩数	1401.53亩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800元/亩/年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800元/亩/年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补贴成本	1121224元	成本指标	预算补贴成本	112122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沿线生态环境	有所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沿线生态环境	有所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户厕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7,708.39	年度资金总额：	677,708.39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7,708.39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7,708.39
项目概况	按照“整村推进、整体提升、建管并重、长效运行”的基本思路，持续推进农村厕所改造标准化、管理规范化、运维市场化，使农村户厕改造整村推进村实现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襄政办发〔2019〕40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厕所革命”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农村改厕是农村环境整治的突出任务，全面推进农村厕所建设标准化、运行规范化、管理长效化，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活品质短板，有效提升农民群众生活质量，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宣传发动（2023 年 3 月—4月）。各村按照县下达的建设任务，组织人员入村，积极开展项目宣传动员工作。（二）组织施工（2023 年 5 月—8 月）。由县农业农村局统筹协调，各乡镇、村配合。8 月底前，完成 1657 改厕任务。（三）考核验收（2023 年 9 月）。考核验收，采取边建设改造边督导检查，对施工过程中的问题及时整改，严禁出现“烂尾”工程和“半拉子”工程。10 月底前，完成项目验收，做好资料归档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3.3.1—2023.10.1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把农村改厕作为农村环境整治的突出任务，以示范户、示范村为抓手，全面推进农村厕所建设标准化、运行规范化、管理长效化，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活品质短板，有效提升农民群众生活质量，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到 2023 年末，全镇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0%以上，卫生厕所基本规范，管护长效机制普遍建立。	把农村改厕作为农村环境整治的突出任务，以示范户、示范村为抓手，全面推进农村厕所建设标准化、运行规范化、管理长效化，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活品质短板，有效提升农民群众生活质量，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到 2023 年末，全镇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0%以上，卫生厕所基本规范，管护长效机制普遍建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厕数量	1657 座	数量指标	改厕数量	1657 座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资金预算管理	严格执行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资金预算管理	严格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村实现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村实现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完成粪便无害化处理率	≥85%	生态效益指标	完成粪便无害化处理率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	初步建立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	初步建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0,000
项目概况	古韩辖区内有永安、永惠、开元、朝阳、府前、长兴六大社区，涵括 178 个小区，22291 户 62572 人。社区居民委员会的主要任务：宣传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教育居民履行依法应尽的义务，爱护公共财产，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办理本居住地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调解民间纠纷；协助维护社会治安；协助人民政府或者其他派出机关做好与居民利益相关的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优抚救济、青少年教育等各项工作；向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反应居民的意见、要求和提出建议。为了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转，结合我县财力实际，襄垣县财政局下达社区工作经费 126 万元（每个社区21万元）。 主要用于各社区日常办公运行、设施设备维护、小区治理等事务支出。			
立项依据	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经常性项目支出控制数的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水平，促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满足社区居委会办公和居民活动需求，及时做好社区居委会办公基础保障工作，促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党的各项政策落实到基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资金一定要确保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滞留、不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按季度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古韩辖区内有永安、永惠、开元、朝阳、府前、长兴六大社区，涵括 178 个小区，22291 户 62572 人。社区居民委员会的主要任务：宣传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教育居民履行依法应尽的义务，爱护公共财产，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办理本居住地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调解民间纠纷；协助维护社会治安；协助人民政府或者其他派出机关做好与居民利益相关的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优抚救济、青少年教育等各项工作；向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反应居民的意见、要求和提出建议。为了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转，结合我县财力实际，襄垣县财政局下达社区工作经费 126 万元（每个社区21 万元）。 主要用于各社区日常办公运行、设施设备维护、小区治理等事务支出。	为了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转，结合我县财力实际，襄垣县财政局下达社区工作经费 66 万元（每个社区 11 万元）。 主要用于各社区日常办公运行 、设施设备维护 、小区治理等事务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个数	6个	数量指标	社区个数	6个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年限	2024 年度	时效指标	补贴年限	2024 年度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成本	≤66 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成本	≤6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运转状况	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运转状况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工作经费发放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工作经费发放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项目概况	古韩辖区内有永安、永惠、开元、朝阳、府前、长兴六大社区，涵括 178 个小区，22291 户 62572 人。社区居民委员会的主要任务：宣传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教育居民履行依法应尽的义务，爱护公共财产，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办理本居住地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调解民间纠纷；协助维护社会治安；协助人民政府或者其他派出机关做好与居民利益相关的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优抚救济、青少年教育等各项工作；向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反应居民的意见、要求和提出建议。为了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转，结合我县财力实际，襄垣县财政局下达社区工作经费 126 万元（每个社区21 万元）。 主要用于各社区日常办公运行、设施设备维护、小区治理等事务支出。			
立项依据	长发〔2018〕17 号关于印发长治市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水平，促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满足社区居委会办公和居民活动需求，及时做好社区居委会办公基础保障工作，促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党的各项政策落实到基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规则，在保证社区正常运转同时，坚持厉行节约，保证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杜绝截留、挤占、挪用和虚列开支等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按季度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古韩辖区内有永安、永惠、开元、朝阳、府前、长兴六大社区，涵括 178 个小区，22291 户 62572 人。社区居民委员会的主要任务：宣传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教育居民履行依法应尽的义务，爱护公共财产，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办理本居住地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调解民间纠纷；协助维护社会治安；协助人民政府或者其他派出机关做好与居民利益相关的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优抚救济、青少年教育等各项工作；向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反应居民的意见、要求和提出建议。为了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转，结合我县财力实际，襄垣县财政局下达社区工作经费 126 万元（每个社区21 万元）。主要用于各社区日常办公运行、设施设备维护、小区治理等事务支出。	为了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转，结合我县财力实际，襄垣县财政局下达社区工作经费 126 万元（每个社区21 万元）。 主要用于各社区日常办公运行、设施设备维护、小区治理等事务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个数	6个	数量指标	社区个数	6个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年限	2024 年	时效指标	补贴年限	2024 年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成本	≤60 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成本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运转状况	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运转状况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工作经费发放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工作经费发放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居委会办公场所标准化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24,600.41	年度资金总额：	1,324,600.41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4,600.41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4,600.41
项目概况	社区网格化管理是一项社会性强、涉及面广的工作，其工作开展及运行情况直接关系到居民生活、城市形象、城市品味和社会稳定。按照县委十三届八次会议“强三基提素质”精神，为推进社区网格化管理顺利实施，优化管理模式，提升社区服务功能，我镇对府前社区、朝阳社区、长兴社区、永惠社区办公场所进行了标准化建设 。该项目总投入资金 3924600.41 元，已拨付 2600000 元，剩余 1324600.41 元。			
立项依据	县委深改委〔2020〕第2期会议纪要、韩政〔2024〕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社区网格化管理顺利实施，优化管理模式，提升社区服务群众的意识、能力和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规则，坚持厉行节约，保证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杜绝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七个工作日内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社区网格化管理是一项社会性强、涉及面广的工作，其工作开展及运行情况直接关系到居民生活、城市形象、城市品味和社会稳定 。按照县委十三届八次会议“强三基提素质”精神，为推进社区网格化管理顺利实施，优化管理模式，提升社区服务功能，我镇对府前社区、朝阳社区、长兴社区、永惠社区办公场所进行了标准化建设。该项目总投入资金 3924600.41 元，已拨付 2600000 元，剩余 1324600.41 元。资金到位后七个工作日内拨付	社区网格化管理是一项社会性强、涉及面广的工作，其工作开展及运行情况直接关系到居民生活、城市形象、城市品味和社会稳定 。按照县委十三届八次会议“强三基提素质”精神，为推进社区网格化管理顺利实施，优化管理模式，提升社区服务功能，我镇对府前社区、朝阳社区、长兴社区、永惠社区办公场所进行了标准化建设。该项目总投入资金 3924600.41 元，已拨付 2600000 元，剩余 1324600.41 元。资金到位后七个工作日内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化社区建设数	4个	数量指标	标准化社区建设数	4个
		质量指标	社区场所验收合格	100%	质量指标	社区场所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情况	已完工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情况	已完工
		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	1324600.41 元	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	1324600.41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公共服务水平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公共服务水平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服务水平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服务水平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黎县道路拓宽回迁安置“三通一平”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襄黎线道路拓宽改造工程是我县 2018 年 36 项重点工程，工程涉及北里信村 66 户农户拆迁。本工程共 66 栋独院式住宅，建筑物平面形状呈矩形，长约 12.5 米，宽均约 10 米，地上二层，院宽均为 6 米，建筑总高度约 8 米，砖混结构。根据拆迁方案，对被拆迁户进行统一回迁安置。确保涉及回迁安置的 66 栋独院式住宅按质、按时、保量建成，解决好被拆迁户生活生产问题。			
立项依据	韩政〔2024〕2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涉及回迁安置的66栋独院式住宅按质、按时、保量建成，解决好被拆迁户生活、生产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所需各项技术参数及物理学性质指标；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公开招投标。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立即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襄黎线道路拓宽改造工程是我县 2018 年 36 项重点工程，工程涉及北里信村 66 户农户拆迁。根据拆迁方案，对被拆迁户进行统一回迁安置。为确保涉及回迁安置的 66 栋独院式住宅按质、按时、保量建成，解决好被拆迁户生活、生产问题。	襄黎线道路拓宽改造工程是我县 2018 年 36 项重点工程，工程涉及北里信村 66 户农户拆迁。根据拆迁方案，对被拆迁户进行统一回迁安置。为确保涉及回迁安置的 66 栋独院式住宅按质、按时、保量建成，解决好被拆迁户生活、生产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物数量	66 栋	数量指标	建筑物数量	66 栋
		质量指标	工程完工情况	完工	质量指标	工程完工情况	完工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成本	50 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成本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当地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原道路交通通行能力	大大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原道路交通通行能力	大大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拆迁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拆迁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富垣大道至南丰、南丰沟道路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古韩镇南丰村-南丰沟村道路改造工程，包括：路基、路面、涵洞、排水等工程，起点位于南丰村村委会，线路走向由北向南，在南丰村北与富垣大道相交，终点位于南丰沟村连氏宗祠，路基宽4.5米--6米，全长1.408公里。为四级公路标准。项目总投资393.28万元，该工程通过招投标，确定山西二建工程有限公司为施工方，工程已完工并通过验收，工程结算审定金额326.66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丰村-南丰沟村道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发改审字〔2019〕30号）及襄垣县富垣大道至南丰、南丰沟道路改造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进农村道路改造，促进农村公路网络建设，加快当地旅游产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富垣大道至南丰、南丰沟道路改造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实施计划	古韩镇南丰村-南丰沟村道路改造工程，包括：路基、路面、涵洞、排水等工程，起点位于南丰村村委会，线路走向由北向南，在南丰村北与富垣大道相交，终点位于南丰沟村连氏宗祠，路基宽4.5米--6米，全长1.408公里。为四级公路标准。项目总投资393.28万元，该工程通过招投标，确定山西二建工程有限公司为施工方，工程已完工并通过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进农村道路改造，促进农村公路网络建设，加快当地旅游产业发展。	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进农村道路改造，促进农村公路网络建设，加快当地旅游产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程完成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各项工程完成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本次拨款预算资金	500000元	成本指标	本次拨款预算资金	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满意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雨露街、朝阳新区路网工程涉及崔家庄村地面附属物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由我镇负责雨露街、朝阳新区路网工程涉及崔家庄村地面日光菜棚、房屋构筑物、树木等地面附属物补偿工作。经县政府同意，委托有资质中介机构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 12364116 元、评估费用 43900 元，共计 12408016 元。已支付 400 万元，剩余 8408016 元。现需支付 100 万元。			
立项依据	韩政〔2024〕7 号古韩镇人民政府关于拨付雨露街、朝阳新区路网工程涉及崔家庄村地面附属物补偿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改善出行条件，提高群众出行安全性、舒适性；2、改善投资环境，促进资源开发，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3、拓展县域中心区发展空间，增强发展后劲；4、加快城镇化进程，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杜绝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七个工作日内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由我镇负责雨露街、朝阳新区路网工程涉及崔家庄村地面日光菜棚、房屋构筑物、树木等地面附属物补偿工作。经县政府同意，委托有资质中介机构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 12364116 元、评估费用 43900 元，共计 12408016 元。已支付 400 万元，剩余 8408016 元。现需支付 100 万元。	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由我镇负责雨露街、朝阳新区路网工程涉及崔家庄村地面日光菜棚、房屋构筑物、树木等地面附属物补偿工作。经县政府同意，委托有资质中介机构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 12364116 元、评估费用 43900 元，共计 12408016 元。已支付 400 万元，剩余 8408016 元。现需及时拨付 10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数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户数	7户
			涉及户数	7户		涉及行政村数	1个
		质量指标	补偿标准	按评估报告足额补偿	质量指标	补偿标准	按评估报告足额补偿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总成本	12408016 元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总成本	12408016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县城经济发展	≥95%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县城经济发展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出行的安全性、舒适性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出行的安全性、舒适性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专职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古韩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86,863.31	年度资金总额：	1,486,863.31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86,863.31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86,863.31
项目概况	古韩镇辖区范围内共有6个社区。6个社区所辖范围内共有22291户62572人，涵括178个小区（其中：住宅小区132个、平房独院46个）。专职社区工作者职责包括：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教育引导社区居民遵纪守法，自觉履行法定义务；走访社区居民，了解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区和谐；办理本社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维护居民合法权益；协调驻区单位、共建单位开展共建活动；协助政府和派出机关做好与居民利益相关的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和公共安全等事务等。根据县委组织部《关于社区两委干部过渡专职社区工作者的通知》（襄通级别字〔2022〕13号）、县委组织部、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印发<襄垣县专职社区工作者“三岗十八级”绩效薪酬管理发放办法>的通知》（襄通级别字〔2022〕14号）、县委组织部《关于专职社区工作者工资测算的情况说明》（襄组函字〔2022〕94号）等文件精神，古韩镇2024年符合社区“两委”干部过渡社区专职工作者共22人，按照“三岗十八级”绩效薪酬制度及人社局关于核定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的审批结果测算，专职社区工作者2024年薪酬待遇共需资金1486863.31元（其中工资及烤火费940000元，五险一金546863.31元）			
立项依据	县委组织部、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印发<襄垣县专职社区工作者“三岗十八级”绩效薪酬管理发放办法>的通知》（襄通级别字〔2022〕14号）、县委组织部《关于专职社区工作者工资测算的情况说明》（襄组函字〔2022〕9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专职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建立专职社区工作者“三岗十八级”岗位等级绩效薪酬制度，并建立薪酬动态调整和正常增长机制，促进社区工作持续、有效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进一步加强专职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建立专职社区工作者“三岗十八级”岗位等级绩效薪酬制度，并建立薪酬动态调整和正常增长机制，促进社区工作持续、有效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定期足额发放专职社区工作者2023年1-12月份工资薪酬待遇，缴纳五险一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古韩镇辖区范围内共有6个社区。6个社区所辖范围内共有22291户62572人，涵括178个小区（其中：住宅小区132个、平房独院46个）。专职社区工作者职责包括：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教育引导社区居民遵纪守法，自觉履行法定义务；走访社区居民，了解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区和谐；办理本社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维护居民合法权益；协调驻区单位、共建单位开展共建活动；协助政府和派出机关做好与居民利益相关的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和公共安全等事务等。根据县委组织部《关于社区两委干部过渡专职社区工作者的通知》（襄通级别字〔2022〕13号）、县委组织部、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印发《襄垣县专职社区工作者“三岗十八级”绩效薪酬管理发放办法》的通知》（襄通级别字〔2022〕14号）、县委组织部《关于专职社区工作者工资测算的情况说明》（襄组函字〔2022〕94号）等文件精神，古韩镇2024年符合社区“两委”干部过渡社区专职工作者共22人，按照“三岗十八级”绩效薪酬制度及人社局关于核定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的审批结果测算，专职社区工作者2024年薪酬待遇共需资金1486863.31元（其中工资及烤火费940000元，五险一金546863.31元）	古韩镇辖区范围内共有6个社区。6个社区所辖范围内共有22291户62572人，涵括178个小区（其中：住宅小区132个、平房独院46个）。专职社区工作者职责包括：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教育引导社区居民遵纪守法，自觉履行法定义务；走访社区居民，了解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区和谐；办理本社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维护居民合法权益；协调驻区单位、共建单位开展共建活动；协助政府和派出机关做好与居民利益相关的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和公共安全等事务等。根据县委组织部《关于社区两委干部过渡专职社区工作者的通知》（襄通级别字〔2022〕13号）、县委组织部、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印发《襄垣县专职社区工作者“三岗十八级”绩效薪酬管理发放办法》的通知》（襄通级别字〔2022〕14号）、县委组织部《关于专职社区工作者工资测算的情况说明》（襄组函字〔2022〕94号）等文件精神，古韩镇2024年符合社区“两委”干部过渡社区专职工作者共22人，按照“三岗十八级”绩效薪酬制度及人社局关于核定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的审批结果测算，专职社区工作者2024年薪酬待遇共需资金1486863.31元（其中工资及烤火费940000元，五险一金546863.31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社区工作者人数	22人	数量指标	专职社区工作者人数	22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人社局审批标准发放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人社局审批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专职社区工作者保障成本	≤1486863.31元	成本指标	专职社区工作者保障成本	≤1486863.3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治理能力和发展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治理能力和发展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专职社区工作者发放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专职社区工作者发放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职社区工作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职社区工作者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拆除原郭庄小学楼和官道村委楼各项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2-襄垣县王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王桥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00,000
项目概况	为推进襄垣经开区王桥化工园区整治工作，按照应急管理部专家指导意见，对原郭庄学校、原官道村委等 2 处人员密集场所实施拆除，向经开区外疏散饭店、小卖铺、快递店等级流动摊点等 24 家市场经营主体，疏散蔚蓝项目建设工人，180 项目服务工人等长期居住人员 160 余人，各项费用共 210 余万元（其中原郭庄小学楼补偿费 90.5 万元、评估费 9710 元；官道村委楼补偿费 80.8 万元、评估费 8635 元；拆除费共计 36.8655 万元。			
立项依据	王桥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解决拆除原郭庄小学楼和官道村委楼所需费用的请示批复　王政〔2024〕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襄垣经开区王桥化工园区整治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规范使用、防范风险隐患，确保王桥化工园区安全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专款专用，根据镇党政联席会议议定，及时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王桥镇政府委托中介公司进行评估后，与郭庄村和官道村对原郭庄小学楼和官道村委楼补偿费用达成一致并签订协议进行补偿，对原主体楼房拆除，并于 2023 年年底前全部拆除完毕。各项费用共计 210 万元,其中：原郭庄小学楼补偿费 90.5 万元、评估费 9710 元；官道村委楼补偿费 80.8 万元、评估费 8635 元；拆除费共计 36.8655 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消除王桥化工园区安全隐患，确保王桥化工园区安全运行，保障了广大人民生命安全。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消除王桥化工园区安全隐患，确保王桥化工园区安全运行，保障了广大人民生命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楼房处所	2 处	数量指标	拆除楼房处所	2 处
		质量指标	补偿标准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	质量指标	补偿标准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
		时效指标	拆除时间	2024 年 1 月底前	时效指标	拆除时间	2024 年 1 月底前
		成本指标	拆除各项费用总计	≤210 万元	成本指标	拆除各项费用总计	≤21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企业安全防范支出	减轻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企业安全防范支出	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持续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绿化占地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2-襄垣县王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王桥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31,604		年度资金总额：	5,231,6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31,6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31,604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关于推进森林建设以及改善城乡生态环境，结合我镇实际，主要实施了一下 7 项绿化工程：1、城东生态背景墙景观绿化占地，项目涉及我镇王桥村、上王村 2 个行政村，其中王桥村 114.82 亩、上王村 359.17 亩，共计占地 473.99 亩，补偿标准 800 元/亩，共需补偿资金 379192 元；2、绿化占地共涉及 6 个行政村，其中王桥村 1248.87 亩、西山底村 84.52 亩、东山底村 160 亩、五阳村 200.533 亩、南沟村 221.98 亩、天仓村 60 亩，共计占地 1975.903 亩，补偿标准 800 元/亩，共需补偿资金 1580722.4 元。3、王桥工业园区生态防护绿化共涉及 4 个行政村，其中王桥村 833.502 亩、上王村 1520.74 亩、米坪村 299. 15 亩、郭庄村 63.5 亩，共计占地 2716.892 亩 。补偿标准 800 元/亩，共需补偿资金 2173513.6 元;4、森林乡村绿化占地共涉及 6 个行政村 。其中，王桥村 334.57 亩、洛江沟村 49.54 亩、南沟村 224.68 亩、西山底村 92. 16 亩、上王村 58.41 亩、天仓村 109.06 亩 。共计占地 868.42 亩 。补偿标准 800 元/亩，共需补偿资金 694736 元;5、甘村湿地工程占地，涉及五阳村，占地 48.46 亩，补偿标准 800 元/亩，共需 38768 元；6、五阳湖（南湖）综合治理工程占地，涉及王桥村，占地 399.84 亩，800 元/亩，共需补偿资金 319872 元；7,、县城绿化占地，涉及天仓村，占地 56 亩，补偿标准 800 元/亩，共需补偿资金 44800 元；以上 7项目合计共占地 6539.505 亩，总需补偿资金 5231604 元。				
立项依据	县财政局控制数的函，县林业局、县城乡建设规划局、县水利局、县人民政府相关文件批复及会议纪要 。王桥镇人民政府关于解决 2023 年绿化占地兑现补偿资金的请示 王政发〔2024〕10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森林建设以及改善城乡生态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工作制度，专款专用，不挪用挤占。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级关于推进森林建设以及改善城乡生态环境，结合我镇实际，主要实施了一下 7 项绿化工程：1、城东生态背景墙景观绿化占地；2、绿化占地；3、王桥工业园区生态防护绿化;4、森林乡村绿化占地；5、甘村湿地工程占地；6、五阳湖（南湖）综合治理工程占地；7,、县城绿化占地；共需补偿资金 44800 元；以上 7项目合计共占地 6539.505 亩，总需补偿资金 5231604 元 。预计 12 月前全部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的实施解决了被占地农户及村集体的补偿款，推进了本镇森林建设以及改善城乡生态环境，使我镇人居生活环境得到了提升。	项目的实施解决了被占地农户及村集体的补偿款，推进了本镇森林建设以及改善城乡生态环境，使我镇人居生活环境得到了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亩数	6539.505 亩	数量指标	占地亩数	6539.505 亩
			占地项目数	7个		占地项目数	7个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800 元/亩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800 元/亩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占地补助总额	5231604 元	成本指标	占地补助总额	5231604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持续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占地农户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占地农户满意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2-襄垣县王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王桥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2023 年以来，王桥镇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积极开展鹿台山公墓、五阳污水处理厂建设、通道绿化等系列工程，进一步优化了基础设施建设及民生工程。但由于本镇财力有限，加之部分遗留工程欠款，现需上级解决 200 万元缺口资金。			
立项依据	王桥镇人民政府《关于解决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的请示》王政〔2024〕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2023 年以来工程建设缺口及部门遗留工程欠款，维护良好的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管理和审批，保证合理、规范使用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与企业负责人进行沟通，确保资金能够及时拨付到位，建立严格的资金拨付审核机制，确保资金用于清偿历史遗留工程款，严禁挪用，严禁滞留资金，预计 2024 年底之前，将工程款全部拨付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及时支付，进一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项目的实施同时也优化了本镇人居环境，提升了群众幸福指数。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及时支付，进一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项目的实施同时也优化了本镇人居环境，提升了群众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11 个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11 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拨付标准	按明细表拨付		拨付标准	按明细表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工程欠款缺口资金	≤200 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欠款缺口资金	≤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群众收入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群众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活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生活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商环境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商环境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村级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襄垣县侯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侯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8,327	年度资金总额：	738,327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8,327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8,327
项目概况	为加强基层建设，保证村级正常运转，根据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襄财预〔2023〕8 号、《侯堡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解决 2023 年年终清理我镇财政资金的请示》的文件要求，每村拨付 8 万元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村级办公、工资、维修及其他日常支出，我镇下辖 19 个行政村，共计 152 万元，2023 年已支付各村村级管理费 781673 元，现申请资金 738327 元，用于 2024 年预算继续使用，以此保障村集体组织基本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调动村干部积极性。			
立项依据	1、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襄财预〔2023〕8 号2、《侯堡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解决 2023 年年终清理我镇财政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基层建设，推动全镇社会治理，保证村级正常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经费监督管理机制，对村级管理费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保证经费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高效利用率。			
项目实施计划	我镇下辖 19 个行政村，共计 152 万元，2023 年已支付各村村级管理费 781673 元，现申请资金 738327 元，用于发放村支书、村委主任工资奖金及各村日常开支，镇政府严格按照审批程序，依据考核表进行分配，及时足额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强基层建设，保障村集体组织基本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调动村干部积极性，推动全镇社会治理，进一步推动乡村治理，切实减轻农民负担。	加强基层建设，保障村集体组织基本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调动村干部积极性，推动全镇社会治理，进一步推动乡村治理，切实减轻农民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数量	19个	数量指标	行政村数量	19个
		质量指标	村级运转情况	正常运转	质量指标	村级运转情况	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成本指标	村级运转保障成本	≤738327 元	成本指标	村级运转保障成本	≤738327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级日常运转保障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村级日常运转保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级管理费发放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级管理费发放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集体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集体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绿化占地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襄垣县侯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侯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44,209	年度资金总额：	1,444,20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4,20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4,209
项目概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的统一规划部署，我镇在镇域范围内高速路、208 国道、外环路、2 号路及乡村通道两侧沿线耕地内实施了通道绿化工程，2023 年我镇通道总绿化面积为2221.86 亩，补偿金额共计 1444209 元。			
立项依据	《侯堡镇人民政府关于拨付通道绿化占地补偿资金的请示》侯政发〔2024〕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方面，近年来党和政府对生态文明建设越来越重视，在建设“美丽中国”、“强富美高”新襄垣的事业中，林业工作作为重要一环，被提到前所未有的高度:群众对生态环境改善的期望也越来越高，对林业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一方面，农村增绿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农村优先发展的重要内容。从发展特色田园乡村角度看，建设乡村林荫大道更为必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经费监督管理机制，对 2023 年度绿化占地补偿资金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和审批制度，保证经费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安全性。			
项目实施计划	1.确定 2023 年度绿化占地补偿资金明细表，预计于 2024 年底之前，将补偿金全部拨付到位。2.与涉及农户户主进行沟通，确保资金能够及时拨付到位 。3.建立严格的资金拨付审核机制，确保资金用于 2023 年度绿化占地补偿资金的使用，严禁挪作他用 。4.监督资金拨付的执行情况，严禁资金滞留。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落实村党组组织书记报酬发放，激励村（社区）“两委”主干扎根基层，做好组织建设、乡村振兴、软弱涣散整顿、基层治理等日常工作，解决好党员、群众的实际困难，使村（社区）“两委”干部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达到 98％以上。	落实村党组组织书记报酬发放，激励村（社区）“两委”主干扎根基层，做好组织建设、乡村振兴、软弱涣散整顿、基层治理等日常工作，解决好党员、群众的实际困难，使村（社区）“两委”干部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达到 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亩数	2221.86 亩	数量指标	补助亩数	2221.86 亩
		质量指标	绿植成活率	≥98％	质量指标	绿植成活率	≥98％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成本指标	补偿标准	650 元/亩	成本指标	补偿标准	650 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偿金发放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补偿金发放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道路绿化成效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道路绿化成效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工程缺口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襄垣县侯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侯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项目概况	为引深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落实省委大调研行动方案和全省招商引资大会部署，切实推动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侯堡镇按照省市县各级安排部署，共排查出环境绿化整治等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 10 项，共需申请资金 150 万元，用于兑付政府投资县级重点工程项目欠款。			
立项依据	《侯堡镇人民政府关于解决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的请示》（侯政发〔2024〕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省委大调研行动方案和全省招商引资大会部署，切实推动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维护良好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经费监督管理机制，对 2023 年兑付政府投资县级重点工程项目支出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和审批制度，保证经费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安全性。			
项目实施计划	1.制定清偿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的时间框架，预计于 2023 年底之前，将欠款全部拨付到位。2.与拖欠款项的企业负责人进行沟通，确保资金能够及时拨付到位。3.建立严格的资金拨付审核机制，确保资金用于清偿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严禁挪作他用。4.监督资金拨付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反馈清偿进展和效果，严禁资金滞留。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所有拖欠款项得到妥善处理和支付，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和营商环境。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所有拖欠款项得到妥善处理和支付，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和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0个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0个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明细表拨付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明细表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成本指标	清偿民营企业欠款保障成本	≤150 万元	成本指标	清偿民营企业欠款保障成本	≤1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2024 年度采暖洁净煤供应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襄垣县财政局经建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7,500		年度资金总额：	1,297,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7,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7,500
项目概况	依据襄政办发〔2023〕29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3 年-2024 年度采暖季洁净煤保障供应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夏店镇涉及山西襄矿晋平煤业有限公司和山西煤炭运销集团三元古汉荆宝煤业有限公司，参照上年补助标准每户 1 吨，每吨 500 元计算，全镇涉及户，共计 1297500 元，2024 年年初预算金额为 1297500 元。				
立项依据	襄政办发〔2023〕29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3 年-2024 年度采暖季洁净煤保障供应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能源局统筹预算并项目储备及分配供煤明细表，我镇在预算三级项目环节做预算系统，供煤企业出具煤炭销售凭证，经村委及各乡镇确认煤炭股审核后，然后由乡镇拨付到供应企业，供应企业给乡镇出具煤炭销售发票，结算完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发改委牵头提供的供煤户数县政府出文农民洁净煤供应实施方案；由能源局统筹安排组织监管；由我镇及晋平煤企业按照实施方案负责分配各村各户实施供煤。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发放，组织好协调，保证全镇 2595 户洁净取暖，温暖过冬顺利进行，确保供煤企业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保证我镇 2023-2024 年 2595 户农户全部清洁取暖，温暖过冬，使洁净煤取暖户满意度达到 95%	保证我镇 2023-2024 年 2595 户农户全部清洁取暖，温暖过冬，使洁净煤取暖户满意度达到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洁净煤取暖户数	2595 户	数量指标	洁净煤取暖户数	2595 户
		质量指标	供煤户数明细	村级审核确定	质量指标	供煤户数明细	村级审核确定
		时效指标	洁净煤完成情况	完成	时效指标	洁净煤完成情况	完成
		成本指标	补贴吨数	1 吨/每户	成本指标	补贴吨数	1 吨/每户
			补贴标准	500 元/每吨		补贴标准	500 元/每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农民温暖过冬	持续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农民温暖过冬	持续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环境优化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环境优化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洁净煤补贴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洁净煤补贴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通道绿化占地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42,275.5	年度资金总额：	4,442,275.5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42,275.5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42,275.5
项目概况	我镇 2023 年通道绿化占地包括太长高速公路、长安大道、208 国道、古韩大道、龙泽大道、富垣大道六条道路及相关村主干道林带绿化占地。涉及 25 个行政村、晋平煤业、国营苗圃两个企业，共占地 6226.41 亩，需补助资金 4442275.5 元，其中占用农户 3822.071 亩，补助资金 2752217.8 元，占用村集体 2404.339 亩，补助资金 1690057.5 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县级支出控制数的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道路环境美化，保证占地农民的合法利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批复亩数、标准，落实专人负责，按时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管护的通道道绿化地由村级初步审查，镇里复核，上报县林业局审批 。审批通过后，报财政做预算，预算通过后，下达专项指标，然后据资金到位情况，属农户的通过“一卡通”直接兑付到农户手中，属集体的直接支付到村委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对项目所涉及通道绿化占地行政村及企业的 6226.416 亩，共 4442275.5 元通道绿化占地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按时对项目所涉及通道绿化占地行政村及企业的 6226.416 亩，共 4442275.5 元通道绿化占地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亩数	6226.41 亩	数量指标	补贴亩数	6226.41 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8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8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底前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底前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4442275.5 元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4442275.5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环境美化	美化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环境美化	美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人群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人群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补充村级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6,720	年度资金总额：	686,7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6,7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6,720
项目概况	按照中共襄垣县委《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两委”主干报酬和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暂行办法>的通知》（襄发〔2023〕6号）要求，我镇现涉及县财政发放村党组织书记报酬人员 32 名，党组织书记报酬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 3350 元，基础报酬共计 1286400 元；考核绩效参照合格等次，每人每年 18760 元，共计 600320 元。其中村级管理费支付预算 1200000 元，还需补充村级管理费 686720 元。			
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襄垣县委《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两委”主干报酬和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暂行办法>的通知》（襄发〔2023〕6号）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农村“两委”主干报酬，进一步激励村干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中共襄垣县委《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两委”主干报酬和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暂行办法>的通知》（襄发〔2023〕6号）要求；虒亭镇人民政府关于请求拨付补充村级管理费的请示（虒政发〔2024〕5 号）			
项目实施计划	我镇的 32 个党支部书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村（社区）“两委”主干任职期间，由镇党委负责日常管理。党组织书记报酬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 3350 元，每月按时发放。绩效工资按照《襄垣县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规定进行年度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考核等次，落实“两委”主干报酬发放标准。	村（社区）“两委”主干任职期间，由镇党委负责日常管理。党组织书记报酬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 3350 元，每月按时发放。绩效工资按照《襄垣县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规定进行年度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考核等次，落实“两委”主干报酬发放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党组织书记人数	32 人	数量指标	村党组织书记人数	32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要求核定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要求核定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每月下旬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每月下旬
		成本指标	基础报酬标准	3350 元/月	成本指标	基础报酬标准	3350 元/月
			考核绩效测算标准	18760 人/年		考核绩效测算标准	18760 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农村“两委”干事创业激情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农村“两委”干事创业激情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考核机制，提升干部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考核机制，提升干部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党支部书记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党支部书记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霍村二期工程建设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14,031.33	年度资金总额：	3,714,031.33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14,031.33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14,031.33
项目概况	夏店镇霍村二期安居续建工程，设计为 136 户二层独院，该工程于 2013 年 11 月开工建设，期间工程因资金短缺等原因导致停工。2021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工程于 2021 年4 月 12 日复工建设。			
立项依据	2023 年 10 月31 日县政府常务会议《关于研究拨付霍村二期工程建设费用事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霍村二期工程继续稳步推进，确保136 套房屋达到分房条件，村民顺利入住，完成霍村村民搬迁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现阶段工程建设资金 770 万元，用于霍村二期工程墙体保温、室内地面打底及水电暖等配套工程。严格按照要求将资金分配落实到位。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资金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 12 月底支付施工队进度工程款，完成 136 套住宅建设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保证霍村二期工程继续稳步推进，确保 136 套房屋达到分房条件，村民顺利入住，完成霍村村民搬迁任务。	保证霍村二期工程继续稳步推进，确保 136 套房达到分房条件，村民顺利入住，完成霍村村民搬迁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二层独院入住户数	136户	数量指标	修建二层独院入住户数	136户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年
		成本指标	成本保障	3714031.33 元	成本指标	成本保障	3714031.33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户厕改造工程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5,352.44	年度资金总额：	655,352.4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5,352.4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5,352.44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 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厕所革命重要指示精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推进我镇农村改厕工作，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厕所革命”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襄政办发（2019）40 号文件要求，2020 年我镇农村”“厕所革命”户厕完成 2478 座，按实际面积支付，总计 65535244 元，今年完成支付。资金主要用于 2020 年农村“厕所革命”户厕所改造工程支出，资金下达后请加强资金管理使用，尽快拨付各项目村，不得用于和农村厕所无关项目的支出			
立项依据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对农村“厕所革命”资金分配计划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0 年我镇22 个村完成农村”“厕所革命”户厕2478 座，按实际面积支付，总计65535244 元，项目完工后镇村两级验收合格后支付资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0 年我镇农村”“厕所革命”户厕完成 2478 座，按实际面积支付，总计 65535244 元，项目完工后镇村两级验收合格后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0 年我镇农村”“厕所革命”户厕完成 2478 座，按实际面积支付，总计 65535244 元，今年完成支付。资金主要用于 2020 年农村“厕所革命”户厕所改造工程支出，资金下达后请加强资金管理使用，尽快拨付各项目村，不得用于和农村厕所无关项目的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0 年我镇农村”“厕所革命”户厕完成 2478 座，按实际面积支付，总计 65535244 元，今年完成支付。资金主要用于 2020 年农村“厕所革命”户厕所改造工程支出，资金下达后请加强资金管理使用，尽快拨付各项目村，不得用于和农村厕所无关项目的支出	2020 年我镇农村”“厕所革命”户厕完成 2478 座，按实际面积支付，总计 65535244 元，今年完成支付。资金主要用于 2020 年农村“厕所革命”户厕所改造工程支出，资金下达后请加强资金管理使用，尽快拨付各项目村，不得用于和农村厕所无关项目的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厕数量	2478 座	数量指标	改厕数量	2478 座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	合格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65535244 元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65535244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高空气质量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高空气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高空气质量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高空气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放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放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村及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32,800	年度资金总额：	1,532,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2,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2,8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调减 2016、2017 年度固定数额补助资金的通知》和《关于提前下达 2023 你读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现按照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使用范围及标准，根据部门单位相关业务数据核定下达我镇村级管理费资金 320 万元，2023 年已支付 1667200 元，现申请金额 1532800 元。			
立项依据	襄财预〔2023〕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加强基层建设，推动全镇社会治理，保证各村工作正常运转，根据裹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要求，按照实事求是，尊重历史，统筹兼顾，公平公正、不搞简单的平均分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3 年，我县下达我镇村及管理费 1532800 元，根据各村 2023 年各村村情，分配到行政村。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我县下达我镇村及管理费 1532800 元，根据各村 2023 年各村村情，分配到行政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加强基层建设，推动全镇社会治理，保证各村工作正常运转，根据裹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要求，按照实事求是，尊重历史，统筹兼顾，公平公正、不搞简单的平均分配。	为加强基层建设，推动全镇社会治理，保证各村工作正常运转，根据裹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要求，按照实事求是，尊重历史，统筹兼顾，公平公正、不搞简单的平均分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范围（行政村）	40 个	数量指标	使用范围（行政村）	40 个
		质量指标	分配标准	依据转移支付分配方案	质量指标	分配标准	依据转移支付分配方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 年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 年
		成本指标	成本保障	153.28 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保障	153.2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9%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太平背里两村搬迁集体资产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0
项目概况	夏店镇太平、背里村搬迁村委会建设工程，设计为二层一层红白理事会，二层用于村委办公楼。太平村委办公楼位于融汇中央城 13 号楼，面积约为 1243.20 平方米，单价 5241.01 元/平米;背里村委办公楼位于融汇中央城 12 号楼，面积约为 1232 平方米，单价 5241.01 元/平米			
立项依据	县政府常务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太平、背里两村回迁安置工作继续稳步推进，确保村民顺利入住，完成太平、背里两村村民搬迁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4 年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同意夏店镇提出太平背里村搬迁资产补偿资金的请示，县财政局再行拨付村集体财产补偿资金人民币肆佰伍拾万元整（4500000 元），夏店镇政府负责协调工程建设。			
项目实施计划	解决现阶段工程建设资金 450 万元，用于太平、背里两村办公楼建设及配套工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我镇根据县委指示于 2020 年 11 月开始对太平村、背里村启动整体搬迁工作，2021 年4 月，两村搬迁完成 86%，期间拆迁拆房产生大量建筑垃圾，经多方协调，在背里村选取垃圾填埋场，此项目包括太平、南村、南坡村的建筑垃圾清运和填埋，及背里、白草坪、杨家沟村的垃圾填埋回填土方，栽植桧柏，总投资 8629687.74 元，目前此工程基本完成，按合同规定，完成工程量 90％以上支付工程款 70%，现需支付 6040781.42 元，另支付工程造价费 33973 元，监理费 202559 元，共计 6277313.42 元。	我镇根据县委指示于 2020 年 11 月开始对太平村、背里村启动整体搬迁工作，2021 年4 月，两村搬迁完成 86%，期间拆迁拆房产生大量建筑垃圾，经多方协调，在背里村选取垃圾填埋场，此项目包括太平、南村、南坡村的建筑垃圾清运和填埋，及背里、白草坪 、杨家沟村的垃圾填埋回填土方 ，栽植桧柏 ，总投资 8629687.74 元，目前此工程基本完成，按合同规定，完成工程量 90％以上支付工程款 70％，现需支付 6040781.42 元，另支付工程造价费 33973 元，监理费 202559 元，共计 6277313.42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及红白理事会场所	2475.2 平方米	数量指标	办公楼及红白理事会场所	2475.2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完成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450 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4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搬迁工作按时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搬迁工作按时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环境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环境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工程缺口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4-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夏店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为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按照县财政资金分配方案，进一步解决政府投资重点工程欠款。近年来，我镇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但由于我县财力有限，加之部分遗留工程欠款，需申请资金 200 万元。用于解决部分重点工程缺口资金。			
立项依据	县委常委会议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切实推动解决重点工程遗留资金，维护良好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经费监督管理机制，对项目资金支出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和审批制度，保证经费合理、合规，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安全性。			
项目实施计划	1.制定偿还项目工程款的时间框架，预计于 2024 年度之前，将工程款全部拨付到位。2.与企业负责人进行沟通，确保资金能够及时拨付到位。3.建立严格的资金拨付审核机制，确保资金用于清偿重点工程遗留工程款，严禁挪作他用。4.监督资金拨付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反馈支付进度和效果，严禁资金滞留。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所有拖欠款项得到妥善处理和支付，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和营商环境。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所有拖欠款项得到妥善处理和支付，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和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工程项目	6个	数量指标	涉及工程项目	6个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审批表发放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审批表发放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00 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周边生态环境改变	提升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周边生态环境改变	提升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人群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人群满意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2024 年度采暖季洁净煤供应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襄垣县财政局经建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9,500	年度资金总额：	1,989,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89,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89,5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政办发〔2023〕29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襄垣县 2023-2024 年度采暖季洁净煤保障供应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虒亭镇涉及石泉煤业、大平煤业。参照上年补助标准按照每户 1 吨计算，每吨 500 元，全镇涉及 3979 户，，共计 1989500 元，2024 年初预算金额为 1989500 元。				
立项依据	襄政办发〔2023〕29 号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襄垣县 2023-2024 年度采暖季洁净煤保障供应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加快我镇冬季散煤替代工作，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第一原则，统筹协调好温暖过冬和清洁取暖关系，保证清洁取暖未覆盖地区居民能够清洁、温暖过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虒亭镇成立项目领导组，具体负责项目协调、督促、监督检查、资金管理使用、项目验收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文件要求确定发放户数，组织好协调、发放各项工作，发放完成后，按相关规定向县财政局提交拨付申请，给予资金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我镇 2022-2023 年 3979 户农户全部清洁取暖，温暖过冬，使洁净煤取暖户的满意度达 95%。	保证我镇 2022-2023 年 3979 户农户全部清洁取暖，温暖过冬，使洁净煤取暖户的满意度达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洁净煤补贴户数	3979 户	数量指标	洁净煤补贴户数	3979 户
		质量指标	供煤户数明细	村级审核确定	质量指标	供煤户数明细	村级审核确定
		时效指标	洁净煤补贴完成情况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洁净煤补贴完成情况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补贴吨数	1吨	成本指标	补贴吨数	1吨
			补贴标准	500 元/吨		补贴标准	500 元/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农民温暖过冬	持续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农民温暖过冬	持续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环境优化率	提升生态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环境优化率	提升生态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煤补贴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煤补贴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补偿淹没农民土地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襄垣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91,248.3	年度资金总额：	791,248.3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1,248.3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1,248.3
项目概况	虒亭镇地处襄垣县西南部，总面积226平方公里，下辖37个行政村，总人口2.3万余人，项目是汛限水位由原来的917m，提高到919.5m，兴利库容也由原来的300万m3，提高到6100万m3，为我县的发展保证了较为充足的水源。由此也带来了水位上涨，淹没了部分农民土地，则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水库淹没农户承包地757.79亩，淹没村集体土地553.12亩。			
立项依据	襄垣县后湾水库服务中心《关于提高汛限水位补偿淹没农民土地款的申请》襄后水字〔2023〕9号襄垣县后湾水库管理局《关于提高汛限水位补偿淹没农民土地款的请示》襄水管发〔202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水库常年蓄水位提升后，涉及相关村及农户利益受到损失，适当补偿维护农民权益，利于社会和谐稳定，也体现了社会公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管理措施及相关制度：执行农业耕地补贴拨付相关办法组织管理，由后湾水利局、虒亭镇涉及相关行政村共同负责组织实施，明确分级分工管理争取资金到位，考核办法：补偿农民土地款纳入年终考核测评，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瑕疵，年终考核为不合格，相关人员扣减绩效工资，下年度调岗使离责任制，做到层层把关，质量管理：各行政村负责实测上报淹没亩数，乡镇政府负责核定亩数的补偿金额，水利局负责上报。			
项目实施计划	水库淹没农户承包地757.79亩，补助标准为650元/亩，淹没村集体土地553.12亩，补助标准为540元/亩。保障农民权益，维护社会和平稳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水库淹没农户承包地757.79亩，补助标准为650元/亩，淹没村集体土地553.12亩，补助标准为540元/亩。保障农民权益，维护社会和平稳定。使得淹没土地农民的满意度达到90%	水库淹没农户承包地757.79亩，补助标准为650元/亩，淹没村集体土地553.12亩，补助标准为540元/亩。保障农民权益，维护社会和平稳定。使得淹没土地农民的满意度达到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涉及村	13个	数量指标	项目涉及村	13个
		质量指标	对淹没土地进行核实	已核实	质量指标	对淹没土地进行核实	已核实
		时效指标	补贴涉及年度	2023年度	时效指标	补贴涉及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80万元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水淹地村民生活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水淹地村民生活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水淹地村i民生活	持续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水淹地村i民生活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水淹地农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水淹地农民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补充村级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3,600	年度资金总额：	953,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3,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3,600
项目概况	按照中共襄垣县委《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两委”主干报酬和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暂行办法>的通知》（襄发〔2023〕6号）要求，我镇现涉及县财政发放村党组织书记报酬人员 35 名，党组织书记报酬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 3350 元，基础报酬共计 140700 元；考核绩效参照合格等次，每人每年 18760 元，共计 656600 元。2024 年 1-12月共需发放报酬 2063600 元，其中村级管理费支付预算 1110000 元，还需补充村级管理费 953600 元。			
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襄垣县委《关于印发<襄垣县农村“两委”主干报酬和离任“两委”主干生活补贴发放暂行办法>的通知》（襄发〔2023〕6号）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农村“两委”主干报酬，进一步激励村干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村（社区）“两委”主干任职期间，由镇党委负责日常管理，按照《襄垣县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规定进行年度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考核等次，落实“两委”主干报酬发放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村（社区）“两委”主干任职期间，由镇党委负责日常管理。党组织书记报酬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 3350 元，每月按时发放。绩效工资按照《襄垣县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规定进行年度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考核等次，落实“两委”主干报酬发放标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村（社区）“两委”主干任职期间，由镇党委负责日常管理。党组织书记报酬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 3350 元，每月按时发放。绩效工资按照《襄垣县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规定进行年度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考核等次，落实“两委”主干报酬发放标准。	村（社区）“两委”主干任职期间，由镇党委负责日常管理。党组织书记报酬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 3350 元，每月按时发放。绩效工资按照《襄垣县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规定进行年度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考核等次，落实“两委”主干报酬发放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党组织书记人数	35 人	数量指标	村党组织书记人数	35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要求核定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要求核定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每月下旬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每月下旬
		成本指标	基础报酬标准	3350 元/人/月	成本指标	基础报酬标准	3350 元/人/月
			考核绩效测算标准	18760 元/人/年		考核绩效测算标准	18760 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农村“两委”干事创业激情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农村“两委”干事创业激情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考核机制，提升干部工作积极性干部工作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考核机制，提升干部工作积极性干部工作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党支部书记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党支部书记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历史遗留债务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52 次常务会议纪要的要求，对清理化解我镇历史遗留债务问题是确保我镇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重要保障，要进一步探索有效措施，不断完善有关政策，依法依规做好历史遗留债务的处理问题。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52 次常务会议纪要；虒亭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拨付历史遗留债务款项的请示 虒政发〔2023〕120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清理化解我镇历史遗留债务问题是确保我镇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重要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镇政府负责依法依规做好历史遗留债务资金 300 万元的支付和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52 次常务会议纪要的要求，对清理化解我镇历史遗留债务问题是确保我镇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重要保障，要进一步探索有效措施，不断完善有关政策，依法依规做好历史遗留债务的处理问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52 次常务会议纪要的要求，对清理化解我镇历史遗留债务问题是确保我镇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重要保障，要进一步探索有效措施，不断完善有关政策，依法依规做好历史遗留债务的处理问题。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52 次常务会议纪要的要求，对清理化解我镇历史遗留债务问题是确保我镇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重要保障，要进一步探索有效措施，不断完善有关政策，依法依规做好历史遗留债务的处理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债务对象	1个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债务对象	1个
		质量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债务	一次性解决	质量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债务	一次性解决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2 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2 月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成本	300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成本	3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持续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持续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一次性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一次性解决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一次性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一次性解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债务主体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债务主体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绿化占地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15,167.95	年度资金总额：	1,115,167.95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15,167.95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15,167.95
项目概况	宝峰湖旅游开发办在 2004 年——2009 年因绿化、育苗、景点建设等需要，租占虒亭镇东坡底、虒亭、暖泉、蔡桥、后湾、赵村六个村土地共 798.1 亩，其中集体土地 432.77 亩，农户个人占地 365.33 亩，补偿标准为每亩每年 650 元，总计 518765 元。虒亭镇环湖绿化占地 123.34 亩，通道绿化占地 547.403 亩，森林村庄占地 246.8 亩，每亩补助标准为 650 元，共计 596402.95 元，两项金额总计 1115167.95 元。			
立项依据	襄宝办〔2024〕1 号、虒政发〔2024〕1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环湖周边、道路、村庄环境美化，保证占地集体和农民的合法利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批复亩数、标准，落实专人负责，按时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宝峰湖旅游开发办在 2004 年——2009 年因绿化、育苗、景点建设等需要，租占虒亭镇东坡底、虒亭、暖泉、蔡桥、后湾、赵村六个村土地共 798.1 亩，其中集体土地 432.77 亩，农户个人占地 365.33 亩，补偿标准为每亩每年 650 元，总计 518765 元。虒亭镇环湖绿化占地 123.34 亩，通道绿化占地 547.403 亩，森林村庄占地 246.8 亩，每亩补助标准为 650 元，共计 596402.95 元，两项金额总计 1115167.95 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宝峰湖旅游开发办在 2004 年——2009 年因绿化、育苗、景点建设等需要，租占虒亭镇东坡底、虒亭、暖泉、蔡桥、后湾、赵村六个村土地共 798.1 亩，其中集体土地 432.77 亩，农户个人占地 365.33 亩，补偿标准为每亩每年 650 元，总计 518765 元。虒亭镇环湖绿化占地 123.34 亩，通道绿化占地 547.403 亩，森林村庄占地 246.8 亩，每亩补助标准为 650 元，共计 596402.95 元，两项金额总计 1115167.95 元。	宝峰湖旅游开发办在 2004 年——2009 年因绿化、育苗、景点建设等需要，租占虒亭镇东坡底、虒亭、暖泉、蔡桥、后湾、赵村六个村土地共 798.1 亩，其中集体土地 432.77 亩，农户个人占地 365.33 亩，补偿标准为每亩每年 650 元，总计 518765 元。虒亭镇环湖绿化占地 123.34 亩，通道绿化占地 547.403 亩，森林村庄占地 246.8 亩，每亩补助标准为 650 元，共计 596402.95 元，两项金额总计 1115167.95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面积	1715.643 亩	数量指标	补贴面积	1715.643 亩
		质量指标	每亩补助标准	650 元/亩	质量指标	每亩补助标准	650 元/亩
		时效指标	对通道绿化面积进行核实	已核实	时效指标	对通道绿化面积进行核实	已核实
		成本指标	绿化占地补偿成本	≤1115167.95 元	成本指标	绿化占地补偿成本	≤1115167.95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道绿化运行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道绿化运行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绿化占地农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绿化占地农民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美丽乡村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52,688.6	年度资金总额：	2,852,688.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52,688.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52,688.6
项目概况	为保障 2021 年美丽乡村工程顺利进行，我镇在司马村实施的道路改造、文化广场、厕所等工程；在流渠村实施的道路改造、新建栈道平台、漂浮码头等工程；在虎口村实施的道路改造、文化广场、厕所等工程；在土落村实施的道路改造、村中整治等工程；在建华村实施的道路改造、栈道平台、漂浮码头等工程			
立项依据	1、襄垣县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实验《实施方案》2、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批复》（襄一事一议美丽乡村办发〔2022〕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落实襄垣县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实验《实施方案》等相关要求，建设美丽宜居新农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资金监督管理机制，对资金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和审批制度，保证经费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安全性。成立项目领导组，具体负责项目协调、督促、监督检查、资金管理使用、项目验收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我镇在司马村实施的道路改造、文化广场、厕所等工程项目审计金额为 219.1 万元；流渠村实施的道路改造、新建栈道平台、漂浮码头等工程项目审计金额为 195.35 万元；在虎口村实施的道路改造、文化广场、厕所等工程项目审计金额为 201.12 万元；在土落村实施的道路改造、村中整治等工程项目审计金额为 51.68 万元；在建华村实施的道路改造、栈道平台、漂浮码头等工程项目审计金额为 281.05 万元。共计 948.3 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推进落实襄垣县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实验《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建设美丽宜居新农村，改善周边农村的生活和生态环境，提升村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推进落实襄垣县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实验《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建设美丽宜居新农村，改善周边农村的生活和生态环境，提升村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村	5 项目村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村	5 项目村
		质量指标	建成休闲旅游度假区	基本建成	质量指标	建成休闲旅游度假区	基本建成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成本	≤285.27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成本	≤285.2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村民增加经济收入	增加农民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村民增加经济收入	增加农民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民生活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民生活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治理人居环境	有效治理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治理人居环境	有效治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村级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67,600	年度资金总额：	2,367,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67,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67,600
项目概况	为加强基层建设，保证村级正常运转，根据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襄财预〔20023〕8号文件要求，每村拨付 8 万元村级管理费，我镇下辖 37 个行政村，金额共计 296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办公、工资、维修及其他日常支出，用于 2023 年村级管理经费使用，以此保障村集体组织基本运转，缓解村集体组织财务困难，调动村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			
立项依据	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襄财预〔20023〕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基层建设，推动全镇社会治理，保证村级正常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经费监督管理机制，对村级管理费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保证经费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利用率。			
项目实施计划	我镇下辖 37 个行政村，每村拨付 8 万元村级管理费，金额共计 296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办公、工资、维修及其他日常支出。2023 年已支付村委主任工资 2.24 万元，拨付至各行政村 57 万元，剩余资金 236.76 万元未完成拨付、2024 年镇政府严格按照审批程序，依据考核结果进行分配，奖剩余资金及时、足额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加强基层建设，保障村集体组织基本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调动村干部积极性，推动全镇社会治理，进一步推动乡村治理，切实减轻农民负担。	加强基层建设，保障村集体组织基本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调动村干部积极性，推动全镇社会治理，进一步推动乡村治理，切实减轻农民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数量	37个	数量指标	行政村数量	37个
		质量指标	村级运转情况	正常运转	质量指标	村级运转情况	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7 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7 日内
		成本指标	村级运转保障成本	≤236.76 万元	成本指标	村级运转保障成本	≤236.7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级日常运转保障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村级日常运转保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级管理费发放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级管理费发放机制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集体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集体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2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20,000
项目概况	项目拟新建一幢地上一层建筑面积 1993.73 平方米框架结构房屋，其中包括村民活动中心、售票服务大厅、厨房、咖啡厅、餐厅、办公区、卫生间等，以及停车场、休闲广场、道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水泵房等配套公共服务设施，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2304.82 万元，工程招标价（EPC 总承包合同金额2281.8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实施方案》、襄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襄垣县虒亭镇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0〕178 号）。 虒亭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拨付虒亭农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工程款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1、建设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是新时代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必然要求。2、建设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是提升农村发展质量，培育乡村发展新动能的必然要求。建设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是提高农村民生保障水平，塑造美丽乡村新风貌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资金监督管理机制，对资金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和审批制度，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安全性。成立项目领导组，具体负责项目协调、监督检查、资金管理使用，项目验收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目前，项目按计划进度积极推进，经监理部门按照要求对进度进行核实，相关部门人员进行验收后，按照相关规定向财政局提交拨付申请，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后进行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农村民生保障水平，塑造美丽乡村新风貌的需要，提升农村居民的幸福感，使得村民的满意度达到 90%。	提高农村民生保障水平，塑造美丽乡村新风貌的需要，提升农村居民的幸福感，使得村民的满意度达到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1993.73 平方米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1993.73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提升农村发展质量	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农村发展质量	提升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本次项目投入成本	≤322 万元	成本指标	本次项目投入成本	≤32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营收入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营收入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村民的生活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村民的生活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53,648	年度资金总额：	1,553,64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53,64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53,648
项目概况	紧紧围绕“晋东南特色的乡村生态高值产业聚居区、晋东南最美湖泊型生态旅游目的地、山西乡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核心任务，以“构建山西特色的生态文明模式，建设山西特色美丽乡村，促进农民增收，保证农村整体发展可持续”为目标，在整合中央以及山西省各类相关乡村振兴政策的基础上，全力推进农村综合改革，以六个试点试验芳的建设项目为载体，力争在农村综合改革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缓解取得突破，努力走出一条统筹发展、融合发展、全面发展之路，形成可复制的乡村振兴襄垣模式。			
立项依据	襄垣县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实施方案》；襄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襄垣县虒亭镇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0〕17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力推进农村综合改革，以六个试点试验芳的建设项目为载体，力争在农村综合改革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缓解取得突破，努力走出一条统筹发展、融合发展、全面发展之路，形成可复制的乡村振兴襄垣模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虒政发（2023）125号 虒亭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拨付综改项目资金和土地流转费用的请示。			
项目实施计划	1、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新建一幢地上一层建筑面积1993.73平方米框架结构房屋，其中，包括村民活动中心、售票服务大厅、厨房、咖啡厅、餐厅、等以及停车场、休闲广场、景观绿化工程等配套公共服务设施。2、配套流转土地项目，用于产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探索土地集中经营新模式；3、“襄遇.栖居”生态民宿项目、该项目位于宝峰湖畔西岸虎口村，是农村综改试点项目的延伸拓展项目，也是壮大村集体经济个增加农民收入的重点项目。该项目总占地面积15亩，改造修缮原生态民宿院落17个，窑洞68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新建一幢地上一层建筑面积1993.73平方米框架结构房屋，其中，包括村民活动中心、售票服务大厅、厨房、咖啡厅、餐厅、等以及停车场、休闲广场、景观绿化工程等配套公共服务设施。2、配套流转土地项目，用于产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探索土地集中经营新模式；3、“襄遇.栖居”生态民宿项目、该项目位于宝峰湖畔西岸虎口村，是农村综改试点项目的延伸拓展项目，也是壮大村集体经济个增加农民收入的重点项目。该项目总占地面积15亩，改造修缮原生态民宿院落17个，窑洞68间。		1、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新建一幢地上一层建筑面积1993.73平方米框架结构房屋，其中，包括村民活动中心、售票服务大厅、厨房、咖啡厅、餐厅、等以及停车场、休闲广场、景观绿化工程等配套公共服务设施。2、配套流转土地项目，用于产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探索土地集中经营新模式；3、“襄遇.栖居”生态民宿项目、该项目位于宝峰湖畔西岸虎口村，是农村综改试点项目的延伸拓展项目，也是壮大村集体经济个增加农民收入的重点项目。该项目总占地面积15亩，改造修缮原生态民宿院落17个，窑洞68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砖坟	2座	数量指标	土坟	2座
			修路占地	0.63亩		砖坟	2座
			土坟	2座		综改占地及万亩花海流转土地	2307.72亩
			综改占地及万亩花海流转土地	2307.72亩		修路占地	0.63亩
		质量指标	砖坟迁坟补偿标准	10000元/座	质量指标	综改占地及万亩花海占地流转土地补偿标准	650元/亩
			修路占地补偿标准	11000元/亩		砖坟迁坟补偿标准	10000元/座
			土坟迁坟补偿标准	8000元/座		土坟迁坟补偿标准	8000元/座
			综改占地及万亩花海占地流转土地补偿标准	650元/亩		修路占地补偿标准	11000元/亩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情况	已基本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情况	已基本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	≤1553648元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	≤155364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农民经济收入	提升经济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农民经济收入	提升经济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农民的幸福指数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农民的幸福指数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试验区周边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试验区周边农民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三村失地口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77,550	年度资金总额：	1,577,5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7,5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7,550
项目概况	因国家大型建设，修建后湾水库、太焦铁路、208 国道及重建新镇等占地，导致虒亭村、东坡底村、暖泉村（西街）三村 1443 名农民人均耕地不足一分，正常生活难以维持，需发放口粮款			
立项依据	虒政发〔2024〕3 号 虒亭镇人民政府关于请求拨付我镇虒亭村、东坡底村、暖泉（西街）三村失地农民口粮款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保障我镇因国家大型建设，修建后湾水库、太焦铁路、208 国道及重建新镇等涉及占地农民的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制定标准（2024 年 1 月 20 日前）。逐村逐户核对人员信息，制定各村补助资金表（二）进行下拨（2024 年 1 月底）。各村核对补助资金表，确认无误侯，由镇财务直接拨付支农户一卡通内			
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 1 月 20 日前对人员进行核实并公示后制定补助资金明细表，2024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资金拨付，涉及土地 2427 亩，每亩补助标准为 650 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因国家大型建设，修建后湾水库、太焦铁路、208 国道及重建新镇等占地，导致虒亭村、东坡底村、暖泉村（西街）三村 1443 名农民人均耕地不足一分，保障失地农民的基本生活。涉及土地 2427 亩，每亩补助标准为 650 元	因国家大型建设，修建后湾水库、太焦铁路、208 国道及重建新镇等占地，导致虒亭村、东坡底村、暖泉村（西街）三村 1443 名农民人均耕地不足一分，保障失地农民的基本生活。涉及土地 2427 亩，每亩补助标准为 65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亩数	2427 亩	数量指标	涉及亩数	2427 亩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650 元/亩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650 元/亩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2024 年 1 月底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2024 年 1 月底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成本	157755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成本	157755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民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民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失地农民基本生活	持续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失地农民基本生活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失地农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失地农民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生物质锅炉运行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3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3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3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32,0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清洁取暖生物质能供热办公室印发关于《襄垣县 2023 年冬季生物质能取暖补贴实施办法》（襄生物质字〔2023〕1号）安排及相关会议精神要求，组织配送生物质锅炉燃料。全镇生物质采暖炉具 1778 户，剔除消亡户，应补贴户数为 1732 户，每户免费配发不超过 1000 元生物质燃料（以实际配送数量计算），不足部分农户按市场价自行购买。			
立项依据	根据襄垣县清洁取暖生物质能供热办公室印发关于《襄垣县 2023 年冬季生物质能取暖补贴实施办法》（襄生物质字〔202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全镇生物质清洁取暖改造户温暖过冬，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持续巩固清洁取暖成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资金监督管理机制，对资金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和审批制度，保证经费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安全性。成立项目领导组，具体负责项目协调、督促、监督检查、资金管理使用、项目验收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全镇生物质采暖炉具 1778 户，剔除消亡户，应补贴户数为 1732 户，每户免费配发不超过 1000 元生物质燃料（以实际配送数量计算），不足部分农户按市场价自行购买。本次申请 173.2 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全镇生物质清洁取暖改造户温暖过冬，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持续巩固清洁取暖成果,使村民的满意率达到 95%。	保障全镇生物质清洁取暖改造户温暖过冬，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持续巩固清洁取暖成果,使村民的满意率达到 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物质锅炉运行户数	1732 户	数量指标	生物质锅炉运行户数	1732 户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1000 元/户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1000 元/户
		时效指标	生物质压块配送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时效指标	生物质压块配送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本次项目投入成本	1732000 元	成本指标	本次项目投入成本	1732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物质锅炉使用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物质锅炉使用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工程缺口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项目概况	近年来，我镇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为积极推进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及“宝峰湖乡村旅游特色产业带”建设。我镇持续实施了有机肥加工项目、司马人民舞台改造及新建记忆馆工程，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等重点工程项目。				
立项依据	虒亭镇人民政府关于解决重点工程缺口资金的请示　虒政发〔2024〕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镇积极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积极推进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及“宝峰湖乡村旅游特色产业带”建设，保障我镇辖区内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我镇居民的生产生活水平，改善居民生活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照党政联席会议研究，按照虒亭镇财务制度进行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近年来，我镇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为积极推进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及“宝峰湖乡村旅游特色产业带”建设。我镇持续实施了有机肥加工项目、司马人民舞台改造及新建记忆馆工程，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等重点工程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近年来，我镇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为积极推进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及“宝峰湖乡村旅游特色产业带”建设。我镇持续实施了有机肥加工项目、司马人民舞台改造及新建记忆馆工程，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等重点工程项目。保障民营企业的权益，是相关单位满意度达 90%。	近年来，我镇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为积极推进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及“宝峰湖乡村旅游特色产业带”建设。我镇持续实施了有机肥加工项目、司马人民舞台改造及新建记忆馆工程，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等重点工程项目。保障民营企业的权益，是相关单位满意度达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项目数量	≥8 项	数量指标	工程项目数量	≥8 项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照明细表拨付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照明细表拨付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情况	基本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成本	≤250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成本	≤25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我镇辖区内基础设施建设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我镇辖区内基础设施建设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虒亭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69,408.62	年度资金总额：	6,269,408.62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69,408.62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69,408.62
项目概况	虒亭镇农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建筑面积 2394. 107 平方米其中包括村民活动中心、售票服务大厅、厨房、咖啡厅、餐厅、办公区、卫生间等，以及停车场、休闲广场、道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水泵房等配套公共服务设施。本项目包含室内外装修。室内装修包括内墙石材装饰、地面铺装、铝扣板吊顶、墙面铝板装饰、卫生间洁具配套、厨房中西餐厅橱柜等；室外装修包括外墙石材装饰、不锈钢玻璃护栏、防腐木铺设及石材铺装等。			
立项依据	中共襄垣县委《关于成立襄垣县“实现五大发展定位和构建清明政治生态”工作领导组暨重点任务分解的通知》（襄政发〔2020〕1 号）；襄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襄垣县虒亭镇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襄审管专发〔2020〕178 号）；襄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襄垣县虒亭镇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批复》（襄审管专发〔2021〕4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建设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是新时代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必然要求。2、建设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是提升农村发展质量，培育乡村发展新动能的必然要求。建设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是提高农村民生保障水平，塑造美丽乡村新风貌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资金监督管理机制，对资金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和审批制度，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安全性。成立项目领导组，具体负责项目协调、监督检查、资金管理使用，项目验收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包含室内外装修工程。室内装修包括内墙石材装饰、地面铺装、铝扣板吊顶、墙面铝板装饰、卫生间洁具配套、厨房中西餐厅橱柜等，工程预审金额为 3434007.81 元；室外装修包括外墙石材装饰、不锈钢玻璃护栏、防腐木铺设及石材铺装等，工程预审金额问哦 2835400.81 元，两项工程合计 6269408.62 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农村民生保障水平，塑造美丽乡村新风貌的需要，提升农村居民的幸福感，使得村民的满意度达到 90%。	提高农村民生保障水平，塑造美丽乡村新风貌的需要，提升农村居民的幸福感，使得村民的满意度达到 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2394.107 平方米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2394.107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提升农村发展水平	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农村发展水平	提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4 年 8 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4 年 8 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装修成本	≤6269408.62 元	成本指标	项目装修成本	≤6269408.62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村民增加收入	带动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村民增加收入	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村民的生活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村民的生活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清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尾欠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6-襄垣县王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王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王村镇还款计划，涉及王村政府、史北村、王家沟村、垴上村、龙王堂村、高家沟村、胡岩村、杜村、孔家洞村、温家垴村、店上村、南姚村、下庙村、王村村、夏教村、西岭村、北姚村，目前存在200万元缺口资金，用于解决部分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			
立项依据	王村镇人民政府《关于拨付清偿政府投资项目尾款工程款的请示》（王政发〔2024〕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切实推动解决历史遗留工程资金，维护良好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王村镇人民政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1.村级申报、镇级审核上报、制定偿还项目工程款的时间框架，预计 2024 年底之前，将工程款全部拨付到位。2.与企业负责人进行沟通，确保资金能够及时到位。3.建立严格的资金拨付审核机制，确保资金用于清偿政府投资项目尾欠工程款，严禁挪作他用。4.监督资金拨付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反馈支付进展和效果，严禁资金滞留。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得到妥善处理和支付，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和营商环境。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得到妥善处理和支付，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和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	25个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	25个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审批表发放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审批表发放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7个工作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7个工作日内
		成本指标	清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尾欠款	200万元	成本指标	清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尾欠款	2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加强政府公信力	加强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加强政府公信力	加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欠款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欠款企业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通道绿化占地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6-襄垣县王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王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70,530	年度资金总额：	2,870,53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70,53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70,530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王村镇 14 个村农户，由于进行公路两旁绿化而补占所承包耕地，而发放的生活补助。补助补准为每亩 650 元。全镇共 4416.2 亩。其中：太长高速通道绿化包括：王村 1066.09 亩、西岭 404.2 亩、温家垴 538.42 亩、高家沟 1129.4 亩、史属 790.77 亩、井峪 6.13 亩、龙王堂 56.65 亩、杜村 25.29 亩、胡岩 11.29 亩；榆黄线通道绿化包括：杏林坪 6.8 亩、店上 211.06 亩、北姚 45.74 亩。出境线通道绿化包括：史北 53.3 亩、下庙 61.6 亩、垴上 16.26 亩。			
立项依据	《关于解决 2023 年绿化占地兑现补偿资金的请示》王政发〔2024〕32 号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县级支出控制数的函（襄财函〔2024〕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道路环境美化，保证占地农民的合法利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的资金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农户管护的退道绿化地由村级初步审查，镇里复核，上报县林业局审批。审批通过后，报财政做预算，预算通过后，下达专项指标，然后据资金到位情况，属农户的通过“一卡通”直接兑付到农户手中，属集体的直接支付到村委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对项目所涉及 14 个村，4416.2 亩，共 287.053 万元通道绿化占地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按时对项目所涉及 14 个村，4416.2 亩，共 287.053 万元通道绿化占地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道绿化占地亩数	4416.2 亩	数量指标	通道绿化占地亩数	4416.2 亩
		质量指标	资金合规率	足额发放	质量指标	资金合规率	足额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亩补助标准	650 元	成本指标	每亩补助标准	65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	持续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	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道绿化运行机制	形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道绿化运行机制	形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道绿化户满意情况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道绿化户满意情况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生物质锅炉运行补贴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6-襄垣县王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王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8,000	年度资金总额：	58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8,000
项目概况	依据（襄生物质〔2023〕1 号）安排及相关会议精神，为保证清洁取暖使用生物质的居民能够清洁温暖过冬，我镇采取自供方式供给生物质取暖户生物质燃料，参照 2021-2022 年实际供煤数据，我镇 2023 年有 588 全部供应取暖，涉及 20 个行政村；按照每户 1000 元计算，共计 588 户。补贴资金 58.8 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襄垣县清洁取暖生物质能供热办公室印发的《关于襄垣县 2023 年冬季生物质能取暖补贴实施办法（襄生物质〔2023〕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县文件要求，通过生物质燃料补贴，促进清洁取暖，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保证农户能温暖过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资金监管管理机制，对资金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和审批制度，保证资金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安全性。成立项目领导组，具体负责项目协调、督促、监督检查、资金管理使用、项目验收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镇责成专人对全镇范围内现有生物质锅炉用户进行摸底登记；2、对我镇燃料生产厂进行考擦，并按不高于全县采购价与其签订供货协议；3、责成专人负责协调供货；4、各村负责人对配送的燃料进行验收确认；各村就燃料发放明细进行公示；6、镇申请资金，进行结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全镇生物质清洁取暖改造户温暖过冬，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持续巩固清洁取暖成果，使生物质锅炉使用农户的满意度达 95%	障全镇生物质清洁取暖改造户温暖过冬，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持续巩固清洁取暖成果，使生物质锅炉使用农户的满意度达 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农户	588 户	数量指标	补贴农户	588 户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1000 元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1000 元
		时效指标	配送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时效指标	配送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本次项目投入成本	588000 元	成本指标	本次项目投入成本	588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物质锅炉使用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物质锅炉使用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丰曲村道场自然村水毁应急抢险道路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8-襄垣县西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西营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项目概况	2023 年汛期，我西营镇丰曲村因短时强降雨引发山洪灾害，丰南线丰曲段由于道路排水不畅，导致雨水倒灌至道场自然村村内，造成水泥道路崩塌、形成滑坡，村民生命财产安全受到严重威胁，存在较大安全隐患，急需进行应急抢险。对丰曲村村内道路进行应急抢险，实施了丰曲村道场自然村水毁应急抢险道路工程，工程价格为 772172.26 元。本次申请资金为 70 万元			
立项依据	西营镇人民政府丰曲村道场自然村水毁应急抢险道路工程项目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3 年汛期，我西营镇丰曲村因短时强降雨引发山洪灾害，丰南线丰曲段由于道路排水不畅，导致雨水倒灌至道场自然村村内，造成水泥道路崩塌、形成滑坡，村民生命财产安全受到严重威胁，存在较大安全隐患，急需进行应急抢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丰曲村道场自然村水毁应急抢险道路工程经过第三方的审计验收，并对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要强化工程管理，维护丰曲村道场自然村的道路安全畅通，确保道路排水通畅，提升沿线村民群众的房屋安全系数。保障沿路沿线村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丰南线道路排水问题，维护沿线群众的房屋安全，保障受灾的丰曲村的村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解决丰南线道路排水问题，维护沿线群众的房屋安全，保障受灾的丰曲村的村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涉及村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工程涉及村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工程资金	70 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资金	7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出行便利程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出行便利程度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工程缺口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8-襄垣县西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西营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项目概况	2023 年以来，西营镇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积极开展道路桥梁修复治理，通道绿化、河道治理等系列工程，进一步优化了基础设施建设。为切实推动各项工程顺利进行，本次需申请资金 200 万元。			
立项依据	西政发〔2024〕8 号　西营镇人民政府关于解决重点工程缺口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省委大调研行动方案和全省招商引资大会部署，切实推动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维护良好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制定清偿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的时间框架，在规定时间内，将欠款全部据传拨付到位；2、与拖欠款项的企业负责人进行沟通，确保资金能够及时拨付到位；3、建立严格的资金拨付机制，确保资金用于清偿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严禁挪作他用；4、监督资金拨付执行情况，并及时反馈清偿进展和效果，严禁资金滞留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所有拖欠款项得到妥善处理和支付，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和营商环境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所有拖欠款项得到妥善处理和支付，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和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7个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7个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明细表拨付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明细表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成本指标	清偿民营企业欠款保障成本	200 万元	成本指标	清偿民营企业欠款保障成本	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襄垣县下良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下良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项目概况	近年来，我镇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特别是 2023 年，镇村两级先后完成水毁道路修复，旅游公路沿线绿化美化等民生工程，推动采煤沉陷区治理等历史遗留问题取得实质性进展，但由于我镇财力有限，加之部分遗留工程欠款，需申请资金 150 万元，用于解决部分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49 次《下良镇人民政府关于解决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的请示》（下政发〔2024〕5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切实推动解决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维护良好营商环境，保障企业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经费监督管理机制，对项目资金支出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和审批制度，保证经费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安全性。			
项目实施计划	1.制定偿还项目工程款的时间框架，预计于 2024 年底之前，将工程款全部拨付到位。2.与企业负责人进行沟通，确保资金能够及时拨付到位。3.建立严格的资金拨付审核机制，确保资金用于清偿历史遗留工程款，严禁挪作他用。4.监督资金拨付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反馈支付进展和效果，严禁资金滞留。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历史遗留工程缺口资金得到妥善处理和支付，以维护良好的政府公信力和营商环境。	及时完成 10 项历史遗留工程资金的拨付，保护企业合法权益，使相关企业的满意度达到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0个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0个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明细表拨付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明细表拨付
			工程合格率	100%		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成本指标	清偿历史遗留项目资金保障成本	≤150 万元	成本指标	清偿历史遗留项目资金保障成本	≤1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企业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企业合法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绿化占地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襄垣县下良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下良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0,210.6	年度资金总额：	780,210.6
	市县（区）财政资金	780,210.6	市县（区）财政资金	780,210.6
项目概况	为认真执行国家及省市县积极推进绿化森林乡村建设，改善城乡生态环境，缓解城乡生态压力，改善空气质量，提高城乡生态和人民幸福指数，2008 年-2011 年夏监县、王王线、水强线通道绿化占地涉及 15 个行政村，713 户，占地 595.704 亩，补偿金额 387207.6 元，2019 年度建设森林乡村涉及 13 个行政村，298 户，占地 604.62 亩，补偿金额 393003 元，共计占地 1200.324 亩，涉及 1011 户，共需申请补偿资金 780210.6 元。			
立项依据	《下良镇人民政府关于拨付 2023 年度通道绿化及森林乡村绿化占地补偿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缓解城乡生态压力，改善空气质量，提高人民幸福指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落实经费监督管理机制，对通道绿化占地补偿资金进行监督管理，保证经费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利用率。			
项目实施计划	坚持“定额分配、统一管理、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专项核算，对补偿资金的使用管理高度负责，严格按照程序使用资金，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对占地面积及补助金额进行审核后及时足额拨付至占地补偿农户个人账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严格按照县有关会议精神落实绿化占地补偿，确保资金到户到位，切实提高城乡生态和人民幸福指数。	完成 17 个行政村 1011 户群众的通道绿化占地补偿资金发放，扎实推进绿化森林乡村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1200.324 亩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1200.324 亩
			涉及农户数	1011 户		涉及农户数	1011 户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成本指标	绿化占地补偿成本	≤780210.6 元	成本指标	绿化占地补偿成本	≤780210.6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幸福指数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幸福指数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缓解城乡生态压力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缓解城乡生态压力	缓解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绿化森林乡村建设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绿化森林乡村建设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村级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襄垣县下良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下良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22,840	年度资金总额：	1,022,8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2,8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2,84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晋财预〔2022〕109 号）和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襄财预〔2023〕8 号）文件要求，为加强基层建设，保证村级正常运转，每村拨付 8 万元村级管理费，我镇下辖 24 个行政村，共计 192 万元，2023 年度已发放 89.716 万元，现需申请资金 102.284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管理、村级办公、工资、维修及其他日常支出，以此保障村集体组织基本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调动村干部工作积极性。			
立项依据	襄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襄财预〔2023〕8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基层建设，推动全镇社会治理，保证村级正常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经费监督管理机制，对村级管理费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保证经费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高效利用率。			
项目实施计划	我镇下辖 24 个行政村，村均拨付 8 万元村级管理费，用于发放村支书、村委主任工资奖金及各村日常开支，镇政府严格按照审批程序，依据考核表进行分配，及时足额拨付，确保各村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强基层建设，保障 24 个村集体组织正常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调动村干部积极性，进一步推动乡村治理效能	加强基层建设，保障 24 个村集体组织正常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调动村干部积极性，进一步推动乡村治理效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数量	24个	数量指标	行政村数量	24个
		质量指标	村级运转情况	正常运转	质量指标	村级运转情况	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成本指标	村级运转保障成本	≤102.284 万元	成本指标	村级运转保障成本	≤102.28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日常运转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日常运转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级管理保障机制	长期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级管理保障机制	长期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集体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集体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2024 年洁净煤农民用煤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襄垣县财政局经建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善福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5,500	年度资金总额：	565,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65,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65,5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政办发〔2023〕29 号文件精神，县能源局分配我镇洁净煤补贴款 56.55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保证清洁取暖未覆盖地区居民能够清洁、温暖过冬。参照 2022-2023 年实际供煤数据，我镇 2023-2024 年有 1131 户供应取暖，涉及 11 个村，按照每户 1 吨计算，每吨 500 元，共计 56.55 万元。			
立项依据	（襄政办发〔2023〕2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加快我镇冬季散煤替代工作，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第一原则，统筹协调好温暖过冬和清洁取暖关系，保证清洁取暖未覆盖地区居民能够清洁、温暖过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发改委牵头提供的供煤户数县政府出文农民洁净煤供应实施方案；由能源局统筹安排组织监管；由各乡镇及各供煤企业按照实施方案负责分配各村各户实施供煤。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县政府出文《洁净煤供应实施方案》；按照实施方案负责分配各村各户实施供煤；供煤完成后把供煤签名单交回能源局，并乡镇分管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从而完成我镇 1131 户燃煤取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加快我镇冬季散煤替代工作，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第一原则，统筹协调好温暖过冬和清洁取暖关系，保证清洁取暖未覆盖地区居民能够清洁、温暖过冬。				为进一步加快我镇冬季散煤替代工作，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为第一原则，统筹协调好温暖过冬和清洁取暖关系，保证清洁取暖未覆盖地区居民能够清洁、温暖过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洁净煤补贴户数	1131 户	数量指标	洁净煤补贴户数	1131 户
			涉及洁净煤补贴供应煤矿	1个		涉及洁净煤补贴供应煤矿	1个
		质量指标	洁净煤供应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具体供煤企业明细	金鑫煤业
			具体供煤企业明细	金鑫煤业		洁净煤供应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洁净煤农民用煤补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洁净煤农民用煤补贴	及时
		成本指标	补贴吨数	1 户/吨	成本指标	补贴吨数	1 户/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居民幸福感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居民幸福感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环境优化率	≥85%	生态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环境优化率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通道绿化占地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9-襄垣县善福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善福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2,050.5	年度资金总额：	762,050.5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2,050.5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2,050.5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批复，我镇 2023 年通道绿化占地涉及法显大道占地 263.77 亩，每亩补助 550 元，其中有 65.89 亩，每亩补助 800 元，合计补助 161546 元，阁老生态占地涉及 32.22 亩，每亩补助 650 元，合计 20943 元，张良大道占地 193.29 亩，每亩补助 550 元，合计应补 106309.5 元,榆长线绿化占地 492.5 亩，每亩补助 650 元，应补 320125 元，乡村绿化占地 235.58 亩，每亩补助 650 元，应补 153127 元，总计补助亩数 1217.36 亩，总计应补助 762050.5 元。			
立项依据	善政发〔2022〕11号　襄财函（2024）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道路环境美化，保证占地农民的合法利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批复亩数、标准，落实专人负责，按时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县政府、林业局批复的亩数、标准、金额，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了道路环境美化，保证占地农民的合法利益。	为了道路环境美化，保证占地农民的合法利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亩数	1217.36 亩	数量指标	补贴亩数	1217.36 亩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合规率	根据审批结果，全额发放。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合规率	根据审批结果，全额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762050.5 元	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762050.5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占地农户收入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占地农户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环境美化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环境美化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环境美化	美化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环境美化	美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占地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占地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补充村级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9-襄垣县善福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善福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5,000
项目概况	为了更好的为群众服务，调动村支部书记工作积极性，激励村党组织负责人当好村民的带头人，根据襄发〔2023〕6号文件精神，组织部批复，村党组织书记报酬从 2023 年 1 月开始，执行每月基本报酬 3350 元，基本工资占工资总额的 70%，绩效工资占工资总额的 30%。年底镇政府考核后，根据考核结果次年发放，我镇有村支书 21 人，其中两人暂停发放，有 1 名挂党委委员，根据测算，还应补充村级管理费 505000 元。			
立项依据	襄财函〔2024〕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进一步增强村支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充分调动工作积极，主动性和创造性，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有效保障村支书的日常生活，解除村支书的后顾之忧，使村支书能全身心投入村委的工作。更好的为群众服务，激励村党组织负责人当好村民的带头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预算要求，专款专用，保证按时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组织部批复的标准，按月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进一步增强村支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充分调动工作积极，主动性和创造性，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有效保障村支书的日常生活，解除村支书的后顾之忧，使村支书能全身心投入村委的工作。更好的为群众服务，激励村党组织负责人当好村民的带头人	为了进一步增强村支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充分调动工作积极，主动性和创造性，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有效保障村支书的日常生活，解除村支书的后顾之忧，使村支书能全身心投入村委的工作。更好的为群众服务，激励村党组织负责人当好村民的带头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发放人数	20 人	数量指标	涉及发放人数	20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县组织部批复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县组织部批复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支书工资保障成本	505000 元	成本指标	支书工资保障成本	505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干部干事创业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干部干事创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兑付重点工程缺口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9-襄垣县善福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襄垣县善福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50,000
项目概况	县财政分配我镇重点工程缺口资金 545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20 万元、森林乡村东庄地埂栽植 10.2941.74 万元、2015 年社会主义核心价植观版面4. 166155 万元、山西振兴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肉鸡养殖 20 万元、石楼村通道绿化工程 2 万元、崔家庄紧急避险工程 5.25 万元、崔家庄排水渠工程 7.287366 万元、路家沟绿化工程 4.310043 万元、上丰村环境治理绿化工程 12 万元、郄家烟村农村污水处理 10 万元、幸福大街绿化工程 4.6922 万元、地质灾害安置住宅区工程 245 万元、黎霍高速占地拆迁补偿 200 万元，该项目计划 2 月底完成支付。			
立项依据	善福镇人民政府关于解决部分政府投资项目工程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省委大调研行动方案和全省招商引资大会部署，切实推动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维护良好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经费监督管理机制，对 2024 年兑付政府投资县级重点工程项目支出进行监督管理，严格程序管理和审批制度，保证经费使用合理、合规，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安全性。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党政联席会议要求，按资金明细表，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落实省委大调研行动方案和全省招商引资大会部署，切实推动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维护良好营商环境。	落实省委大调研行动方案和全省招商引资大会部署，切实推动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维护良好营商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3 个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3 个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明细表拨付	质量指标	拨付标准	按明细表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审批后 7 日内
		成本指标	清偿政府投资重点工程欠款保障成本	545 万元	成本指标	清偿政府投资重点工程欠款保障成本	54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户厕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襄垣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襄垣县善福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43,518.89	年度资金总额：	743,518.89
	市县（区）财政资金	743,518.89	市县（区）财政资金	743,518.89
项目概况	按照“整村推进、整体提升、建管并重、长效运行”的基本思路，持续推进农村厕所改造标准化、管理规范化、运维市场化，使农村户厕改造整村推进村实现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我镇 2020 年完成改造 2092 座，已全部完成验收，农业农村局分配我镇 743518.89 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对农村厕所革命资金分配计划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厕所革命”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农村改厕是农村环境整治的突出任务，全面推进农村厕所建设标准化、运行规范化、管理长效化，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活品质短板，有效提升农民群众生活质量，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资金确保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滞留、不挪用。严格参照乡村振兴相关文件资金要求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验收合格后，经党政联席会议通过后，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厕所革命”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农村改厕是农村环境整治的突出任务，全面推进农村厕所建设标准化、运行规范化、管理长效化，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活品质短板，有效提升农民群众生活质量，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厕所革命”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农村改厕是农村环境整治的突出任务，全面推进农村厕所建设标准化、运行规范化、管理长效化，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活品质短板，有效提升农民群众生活质量，为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粪便无害化处理站建设数量和改厕数量	2092 座	数量指标	粪便无害化处理站建设数量和改厕数量	2092 座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改造厕所资金额	743518.89 元	成本指标	改造厕所资金额	743518.89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村实现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村实现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	初步建立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护机制	初步建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北大-长治襄垣化工联合实验室” 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集中于解决煤化工、化学化工材料的生产和利用过程中的关键技术问题，例如氯乙烯合成反应所需新型无汞催化剂研发、聚氯乙烯项目氯气、工业盐酸的平衡问题、耗氯高附加值下游产品研发及电解盐水工艺副产氢气的回收开发利用技术、杀虫剂中间体材料（呋虫胺）回收率提升技术等各项研究方向。同时，本实验室还将致力于遴选支持北京大学已有原创成果进行应用转化，推动原创成果走向产业化。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50 次、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54 次常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北大-长治襄垣化工联合实验室，是深化对口合作、校地合作取得的重大成果，是我县高质量转型发展的关键举措，围绕煤化工、化学化工材料等领域，引进先进科技成果和高端人才资源，推动更多科研成果就地转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们制定了"三重一大 “事项决策制度、资金拨付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保障资金合法合规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1、项目立项：联合实验室根据实验室的研究目标和研究方向组织专家制定课题指南，并组织研发团队进行课题申请。2、项目审核：对于初审通过的课题，联合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将组织项目答辩，对项目的可行性和执行计划进行审定。3、项目执行：在项目计划通过联合实验室学术委员会的审定后，由联合实验室主任批准执行。4、项目结题:对于成功完成项目预期目标，课题组长可申请按约定结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联合实验室是北京大学、襄垣经开区元和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双方共同指导下进行联合研发的一种模式，通过项目化运作，实现产学研合作。	解决企业化工领域的技术需求，同时也支持相关的基础科学研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验室与化工企业开展技术合作	≥2 项	数量指标	实验室与化工企业开展技术合作	≥2 项
		质量指标	解决煤化工、化学化工技术	1项	质量指标	解决煤化工、化学化工技术	1项
		时效指标	项目合作期限	3年	时效指标	项目合作期限	3年
		成本指标	实验室合作经费	100万元	成本指标	实验室合作经费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技术资源共享，节约机构运行成本	资源共享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技术资源共享，节约机构运行成本	资源共享
		社会效益指标	经开区公共服务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经开区公共服务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控制详细规划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以城市总体规划为依据，确定建设地区的土地使用性质和使用强度的控制指标、道路和工程管线控制性位置以及空间环境控制的规划要求，能够体现先进园区规划理念，优化化工园区总体布局，提升园区安全生产和绿色发发展水平并促进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44 次常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确定建设地区的土地使用性质和使用强度的控制指标，道路和工程管线控制性位置以及空间环境控制的规划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按照正常手续流程办理，所需费用，经办人据实上报，管委会依据相关文件标准研究决定，主要领导签字后，进行相关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为制定区域发展战略、产业布局规划、基础设施建设方案等内容提供指导依据。	该项目的年度目标为提交编制成果，上报市政府审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报告	100%	数量指标	完成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报告	100%
		质量指标	通过市、县人民政府初审初验、有关成员单位和专家评审及现场核查	≥95%	质量指标	通过市、县人民政府初审初验、有关成员单位和专家评审及现场核查	≥9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报告的编制和评审工作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报告的编制和评审工作	及时
		成本指标	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报告总成本	90万元	成本指标	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报告总成本	9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信息资源共享，节约机制运行成本	信息资源共享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信息资源共享，节约机制运行成本	信息资源共享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经开区工程等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项目概况	项目具体包括：委托元和公司事宜运行费用；基设施建设、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等级、安全生产体系、安全应急预案 等各项委托业务费；律师费；糠醛项目临时占地款；两场人员工资及高新技术企业奖励等项目共计 1500 万元。			
立项依据	项目的立项文件及相关的中标通知书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保障社会稳定，需要积极偿还拖欠民营企业账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们制定了"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资金拨付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保障资金合法合规使用。严格按照各类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各业务部室根据各项业务工作进度以及合同相关规定，确定应支付金额，提出上会申请，党工委对各项工作及支付金额深度研究后，形成会议纪要，财政金融部按会议纪要精神进行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1、为了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不断扩大招商引资承载力 。加大对企业的服务力度，做好经开区经济发展主要工作 。2、为了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保障社会稳定，需要积极偿还拖欠民营企业账款。	1、为了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不断扩大招商引资承载力 。加大对企业的服务力度，做好经开区经济发展主要工作 。2、为了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保障社会稳定，需要积极偿还拖欠民营企业账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个数	3家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个数	3家
		质量指标	保证工程质量	≥95%	质量指标	保证工程质量	≥95%
		时效指标	各项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各项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500 万元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5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投入资金	节约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投入资金	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经开区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项目概况	为保障我区正常运转，项目顺利实施，申请拨付运转资金：电费2.9 万元；经开区后勤事务委托运行费用 21.26 万元；考核绩效工资及两场人员工资 9.3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委托元和公司相关费用）204 万元；办公费用 0.67 万元；差旅费 0.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57 万元；维修维护费 6.4 万元；基础设施相关费用 198.27 万元；委托业务费 29.0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 万元，共计 500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管理体制（试行）等三个配套政策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切实完善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经开区招商引资承载力，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水平，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人民政府 关于鲟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管理体制（试行）等三个配套政策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1、为保障经开区正常运转，开展物业管理、商品购置、办公费、差旅费、电费及两场人员工资发放等活动，做到办公有序，良好的工作氛围。2、为完善园区服务功能，加强基础设施建设。3、委托第三方编制化工园区资料，完善经开区服务软环境，提高服务效率和水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切实完善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经开区招商引资承载力，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水平，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切实完善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经开区招商引资承载力，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水平，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	5项	数量指标	项目数	5项
		质量指标	保证工作质量	≥95%	质量指标	保证工作质量	≥9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保证单位运转总成本	≤500 万元	成本指标	保证单位运转总成本	≤5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投入资金	节约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投入资金	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驻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驻企业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经开区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项目概况	为保障我区正常运转，项目顺利实施，申请拨付运转资金：电费2.9 万元；经开区后勤事务委托运行费用 21.26 万元；考核绩效工资及两场人员工资 9.3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委托元和公司相关费用）204 万元；办公费用 0.67 万元；差旅费 0.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57 万元；维修维护费 6.4 万元；基础设施相关费用 198.27 万元；委托业务费 29.0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 万元，共计 500 万元。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管理体制（试行）等三个配套政策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切实完善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经开区招商引资承载力，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水平，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襄垣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管理体制（试行）等三个配套政策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1、为保障经开区正常运转，开展物业管理、商品购置、办公费、差旅费、电费及两场人员工资发放等活动，做到办公有序，良好的工作氛围。2、为完善园区服务功能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3、委托第三方编制化工园区资料，完善经开区服务软环境，提高服务效率和水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切实完善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经开区招商引资承载力，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水平，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切实完善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经开区招商引资承载力，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水平，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包含项目数	4项	数量指标	包含项目数	4项
		质量指标	保证工作质量	≥95%	质量指标	保证工作质量	≥9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总成本	≤500 万元	成本指标	总成本	≤5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投入资金	节约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投入资金	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经开区运行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管理体制（试行）等三个配套政策的通知》规定，县财政设立经开区建设运转经费。具体包括：1、包括办公费、电费、办公设备配置、后勤管理费、培训费、差旅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保障经开区正常运转；2、人员绩效奖金：经长治市人民政府 2023 年第 396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襄垣开发区 2022 年度绩效工资倍数为4倍，绩效基数为全市 2022 年度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绩效标准 27069.8 元。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协调解决富阳工业园区撤并后有关问题专题会议纪要（〔2020〕第 8 次）及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 6 次研究决定：经开区负责考虑解决机构改革后 23 名分流人员年终绩效和 8 名合同工资；3 名公益岗补助（其中两名补助 800 元/月、一名补助 500 元/月）3、各项委托业务费：为提升经开区服务软环境，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和效率。委托第三方编制经开区气候可行性论证服务、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顾问指导、安全生产应急一体化管理体系技术服务、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书、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化工园区 D级评定技术服务、化工园区应急预案技术服务、安全风险评估修编服务、工程建设领域审批事项技术服务、环保管家服务、工程预审、决算审计、精细化工产业园区建设 PPP 项目可行性论证报告等；　4、委托元和公司事宜运行费用：元和公司作为开发区的平台公司，受管委会委托开展各项工作，管委会按照进度向平台公司拨付资金。将以前年度平台公司贷款利息、土地流转费及“七通一平”等相关工程费用；5、工程相关费用：污水处理厂申报专项债券平衡方案编制及、污水处理厂申报专项债券法律意见书等各类费用以及基础设施建设等费用。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管理体制（试行）等三个配套政策的通知》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协调解决富阳工业园区撤并后有关问题专题会议纪要（〔2020〕第 8 次）、襄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1〕第 6 次　长治市人民政府〔2023〕第 396 次常务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切实完善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经开区招商引资承载力，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水平，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们制定了“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资金拨付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保障资金合法合规使用，严格按照各类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1、为保障经开区正常运转，开展物业管理、商品购置、办公费、差旅费、电费及两场人员工资发放等活动，做到办公有序，良好的工作氛围。2、为完善园区服务功能，加强基础设施建设。3、委托第三方编制化工园区资料，完善经开区服务软环境，提高服务效率和水平。4、为完善园区服务功能，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委托元和公司对以前年度平台公司贷款利息、土地流转费及“七通一平”等相关工程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保障经开区正常运转，加快经开区转型升级，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构筑平台，增强招商引资的竞争力，强力推进项目落地开工，促进经济发展。	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推动经济发展，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增强招商引资的竞争力；保证经开区的可持续发展；取得最大的社会经济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子项目数	5项	数量指标	子项目数	5项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是否按期完成	如期完成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是否按期完成	如期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400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4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投入资金	节约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投入资金	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化工园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平台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建设内容：标准规范编制、数据库建设、应用系统建设、封闭化管理、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气体泄漏监测监控设备配置、指挥中心建设、软硬件环境建设、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应用支撑体系建设、集成与实施服务和运维体系建设等。				
立项依据	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44 次常务会议纪要、襄垣县人民政府第 55 次常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应急部《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十有两禁”释议》、《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实行）》和《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指南（试行）》要求，必须建设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构建基础信息库和隐患数据库，接入园区企业重大危险源实时在线监测数据、视频监控及安全仪表报警数据，实现对化工园区内重点场所、重点设施在线实时监测、动态评估及自动预警。必须建设封闭化管理，化工园区应严格管控运输安全风险，运用物联网等先进技术对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进出进行实时监控，实行专用道路、专用车道和限时限速行驶等措施，由化工园区实施统一管理、科学调度，防止安全风险积聚。有危险化学品车辆聚集较大安全风险的化工园区应建设危险化学品车辆专用停车场并严格管理。化工园区应按照“分类控制、分级管理、分步实施”要求，结合产业结构、产业链特点、安全风险类型等实际情况，分区实行封闭化管理，建立完善门禁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对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化学品和危险废物等物料、人员、车辆进出实施全过程监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招标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襄垣县化工园区（王桥片区、富阳片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信息建设项目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建设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规范规程要求。建设期限：2023 年 10 月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系统试运行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月 10 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该项目实施完善王桥片区、富阳片区硬封闭化基础建设，强化感知、网络、安全等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信息共享、上下贯通，推动科技创新、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安全生产在园区内外的渗透及融合发展，实现不同企业、不同部门、不同层级之间的协同联动，助力化工园区安全高质量发展，提升化工园区等级标准达到较低安全风险（D 级）。	该项目建设坚持以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目标，突出安全基础管理、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特殊作业管理、封闭化管理和敏捷应急等基本功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封闭化卡口	13个	数量指标	本地化机房服务器	1个
			建立化工园区信息化平台	6个		建立化工园区信息化平台	6个
			本地化机房服务器	1个		建立封闭化卡口	13个
		质量指标	化工园区信息化平台是否达标	符合国家标准	质量指标	化工园区信息化平台是否达标	符合国家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期限	2023年12月20 日前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期限	2023年12月20 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信息资源共享，节约机构运行成本	节约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信息资源共享，节约机构运行成本	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开区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差额人员工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91-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60,000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襄垣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襄编办发〔2021〕2号关于印发《襄垣县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将原县农牧场、县农作物原种场两个单位并入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 。并根据 2021 年 6 月 15 日，襄垣县人民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精神，将 23 名在编在岗职工工资纳入财政统一管理。近年来，预算工作较细较实，为确保预算工作执行到位，原两场人员的工资发放到位，我中心对“两场”人员 2024 年的基本工资及各类保险进行了预算。全年两场共有基本工资及各类保险 136 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襄垣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襄编办发〔2021〕2号关于印发《襄垣县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将原县农牧场、县农作物原种场两个单位并入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 。并根据 2021 年 6 月 15 日，襄垣县人民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精神，将 23 名在编在岗职工工资纳入财政统一管理。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顺利解决了原县农牧场县农作物原种厂改制后的职工工资问题，保障了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减少了职工因不发工资引发的上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工作制度：严格按照人社局标准发放。2、财务制度：制定财务管理制度，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合理有据指定计划，并按人社局批准的工资标准按时发放差额人员工资，并及时缴纳各类保险，保障工作的正常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差额人员工资足额发放。	按期如实发放差额人员工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	19人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	19人
			退休人员	32人		退休人员	32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及各类保险足额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及各类保险足额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及各类保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及各类保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基本工资及各类保险	≤136 万元	成本指标	基本工资及各类保险	≤13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建服务水平提升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党建服务水平提升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建服务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建服务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差额人员工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91-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60,000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襄垣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襄编办发〔2021〕2号关于印发《襄垣县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将原县农牧场、县农作物原种场两个单位并入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并根据2021年6月15日，襄垣县人民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精神，将23名在编在岗职工工资纳入财政统一管理。近年来，预算工作较细较实，为确保预算工作执行到位，原两场人员的工资发放到位，我中心对“两场”人员2024年的基本工资及各类保险进行了预算。全年两场共有基本工资及各类保险136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襄垣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襄编办发〔2021〕2号关于印发《襄垣县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将原县农牧场、县农作物原种场两个单位并入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并根据2021年6月15日，襄垣县人民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精神，将23名在编在岗职工工资纳入财政统一管理。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顺利解决了原县农牧场县农作物原种厂改制后的职工工资问题，保障了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减少了职工因不发工资引发的上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工作制度：严格按照人社局标准发放。2、财务制度：制定财务管理制度，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合理有据指定计划，并按人社局批准的工资标准按时发放差额人员工资，并及时缴纳各类保险，保障工作的正常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差额人员工资足额发放。	按期如实发放差额人员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	19人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	32人
			退休人员	32人		在职人员	19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及各类保险足额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及各类保险足额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及各类保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及各类保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基本工资及各类保险	≤136万元	成本指标	基本工资及各类保险	≤13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建服务水平提升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党建服务水平提升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建服务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建服务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县直机关单位供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2-襄垣县泰瑞达供热公司	实施单位	襄垣县泰瑞达供热公司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项目概况	2023 年，经核查，截至目前全年县财政负担供暖单位共 103 个，其中县直单位 75 个，供热面积 320223.8 平方米，每平方米 20 元，共计费用 6404461.6 元。学校 28 所，供热面积 248888.79 平方米，每平方米 20 元，共计费用 4977775.8 元（其中学校承担 1875627.6 元，财政承担 3102148.2 元）。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3 月供暖费总计费用 9536180.8 元。2009-2021 年县直机关单位往年还欠供暖费 6446418.96 元，2023 年财政本年预算计划下达指标 1000 万元。			
立项依据	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2 月 13 日出具的关于县财政负担的县直机关单位供暖费面积情况汇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县直机关单位提供冬季供暖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项目安排对项目的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实施中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排除干扰，保证项目保质保量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 2023 年 11 月—2024 年 3 月冬季供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 年，经核查，截至目前全年县财政负担供暖单位共103 个，其中县直单位 75 个，供热面积 320223.8 平方米，每平方米 20 元，共计费用6404461.6 元。学校28 所，供热面积248888.79 平方米，每平方米 20 元，共计费用 4977775.8 元（其中学校承担 1875627.6 元，财政承担 3102148.2 元）。 2022 年 11 月 - 2023 年 3 月供暖费总计费用 9536180.8 元 。 2009- 2021 年县直机关单位往年还欠供暖费 6446418.96 元，2023 年财政本年预算计划下达指标1000 万元。	2023 年，经核查，截至目前全年县财政负担供暖单位共 103 个，其中县直单位 75 个，供热面积 320223.8 平方米，每平方米 20 元，共计费用 6404461.6 元。学校 28 所，供热面积 248888.79 平方米，每平方米 20 元，共计费用 4977775.8 元（其中学校承担 1875627.6 元，财政承担 3102148.2 元）。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3 月供暖费总计费用 9536180.8 元。2009-2021 年县直机关单位往年还欠供暖费 6446418.96 元，本次拨付 100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单位数量	103 个	数量指标	供热单位数量	103 个
		质量指标	供热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供热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供暖期	5 个月	时效指标	供暖期	5 个月
		成本指标	供暖成本控制	≤1000 万元	成本指标	供暖成本控制	≤1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排放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排放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直机关单位供暖保障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直机关单位供暖保障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直机关单位职工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直机关单位职工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52-襄垣县公安消防大队	实施单位	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2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10,0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我大队年度消防业务经费，包括人员冬季取暖补贴费，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伙食费等人员经费，政府专职消防员被装购置，消防车辆装备和器材油料费，装备器材维修保养，房屋及基础设施零星维修保养，办公费，印刷费，宣传培训费，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供暖锅炉冬季取暖燃料费。			
立项依据	依据财政部、公安部《中国人民武装警察消防部队业务费管理暂行办法》，省财政厅、消防总队《山西省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晋财政法〔2012〕144 号）(以下简称《标准》)，山西省消防救援总队、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切实保障山西省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的通知》（晋消发〔2022〕47 号)，晋人社厅发〔2022〕48 号《关于公布 2022 年缴纳社会保险费基数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着力提升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和水平，不断强化大队消防监督执法和灭火抢险救援战斗力，切实做好社会面火灾防控，努力降低火灾事故发生率，保障我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年初科学合理编制《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年度消防业务经费综合支出预算》，严格落实季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按要求编报《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年度消防业务经费综合支出预算执行分析报告》，下半年视情况及时对年初预算进行指出科目调整，确保全年预算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人员保障经费需足额按月进行工资发放和社保缴纳；根据消防救援队伍部门集中采购相关规定，按照消防救援局统一部署开展政府专职消防员被装采购 。对消防救援车辆器材进行维护保养需每年不少于 2 次，对特种装备器材的专业维修保养每年不少于 1 次。根据消防救援队伍上级资产购置计划，拟于第一季度消防应急柜采购。根据老旧营房维护方案，大队拟于第二季度实施营房防水、外墙维修施工，保障消防救援人员办公和居住条件,根据上级关于做好冬季取暖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要求，计划于第四季度初发放消防救援人员和文员冬季取暖补贴，确保人员津贴补贴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不断提升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和水平，保持经费保障逐年增长；强化消防监督执法和消防救援实战化练兵，促进消防监督执法能力和灭火抢险救援战斗力提升；广泛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培训，做好社会面火灾防控，确保每年火灾事故稳中有降，为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不断提升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和水平，保持经费保障逐年增长；强化消防监督执法和消防救援实战化练兵，促进消防监督执法能力和灭火抢险救援战斗力提升；广泛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培训，做好社会面火灾防控，确保每年火灾事故稳中有降，为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消防员 30 人、消防文员 14 人，消防救援车辆 11 台，公务用车 4 台，专用设备器材 875件（套）等所需经费。	≤621 万元	数量指标	保障消防员 30 人、消防文员 14 人，消防救援车辆 11 台，公务用车 4 台，专用设备器材 875件（套）等所需经费。	≤621 万元
		质量指标	车辆装备运转完好率；消防隐患排查整改和火灾事故下降率；消防救援任务成功率。	100%	质量指标	车辆装备运转完好率；消防隐患排查整改和火灾事故下降率；消防救援任务成功率。	100%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按月）及时，按时缴纳人员社保，及时开展车辆装备器材维护保养，确保警情处置及时性。	确保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按月）及时，按时缴纳人员社保，及时开展车辆装备器材维护保养，确保警情处置及时性。	确保
		成本指标	人员保障成本、装备维护成本、机构运转成本。	节约	成本指标	人员保障成本、装备维护成本、机构运转成本。	节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监督执法水平、消防救援能力提高。	提高 96%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监督执法水平、消防救援能力提高。	提高 96%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提升。	提高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提升。	提高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和一线消防救援人员满意度提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和一线消防救援人员满意度提升。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经开区化工园区取水码头施工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52-襄垣县公安消防大队	实施单位	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70,000
项目概况	经襄垣县第 39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县政府要求我大队负责实施关于襄垣县经开区化工园区未在附近天然水源设置 供消防车取水的消防车道肯取水码头等消防安全隐患胡整改共走，整改内容主要有两项目，一是维修拓宽山西潞安煤基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应急水池周围消防车通道，二是建设上峪水库大坝西北侧 100 米处和浊漳河滨河东路段太焦线铁路桥北 100 米处天然水源水码头。			
立项依据	襄垣县第 39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襄垣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请求解决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项目缺口资金的请示的批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科学合理编制《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项目经费综合支出预算》，严格落实预算定期分析研判制度，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严格细化控制经费支出，及时对年初预算进行科目调剂整理，确保全年预算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办理项目各项前期手续，根据县审计部门审计报告，及时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不断提升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和水平，保持经费保障逐 年增长；强化消防监督执法和消防救援实战化练兵，促进消防 监督执法能力和灭火抢险救援战斗力提升；广泛开展消防安全 知识宣传培训，做好社会面火灾防控，确保每年火灾事故稳中有降，为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不断提升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和水平，保持经费保障逐 年增长；强化消防监督执法和消防救援实战化练兵，促进消防 监督执法能力和灭火抢险救援战斗力提升；广泛开展消防安全 知识宣传培训，做好社会面火灾防控，确保每年火灾事故稳中有降，为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消防车正常取水。	3个	数量指标	保障消防车正常取水。	3个
		质量指标	车辆装备运转完好率；消防隐患排查整改和火灾事故下降率；消防救援任务成功率。	100%	质量指标	车辆装备运转完好率；消防隐患排查整改和火灾事故下降率；消防救援任务成功率。	100%
		时效指标	确保消防车正常取水，警情处置及时性。	确保	时效指标	确保消防车正常取水，警情处置及时性。	确保确保
		成本指标	人员保障成本、装备维护成本、机构运转成本。	≤117 万元	成本指标	人员保障成本、装备维护成本、机构运转成本。	≤11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监督执法水平、消防救援能力提高。	提高 96%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监督执法水平、消防救援能力提高。	提高 96%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提升。	提高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提升。	提高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和一线消防救援人员满意度提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和一线消防救援人员满意度提升。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年终结转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52-襄垣县公安消防大队	实施单位	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19,051.82	年度资金总额：	719,051.82
	市县（区）财政资金	719,051.82	市县（区）财政资金	719,051.82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我大队 2023 年年终清理消防业务经费，包括人员冬季取暖补贴费，政府专职消防文员工资、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伙食费等人员经费，政府专职消防文员被装购置，消防车辆装备和器材油料费，装备器材维修保养，房屋及基础设施零星维修保养，办公费，印刷费，宣传培训费，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供暖锅炉冬季取暖燃料费。			
立项依据	依据财政部、公安部《中国人民武装警察消防部队业务费管理暂行办法》，省财政厅、消防总队《山西省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晋财政法〔2012〕144 号）以下简称《标准》），山西省消防救援总队、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切实保障山西省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的通知》（晋消发〔2022〕47 号），晋人社厅发〔2022〕48 号《关于公布 2022 年缴纳社会保险费基数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着力提升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和水平，不断强化大队消防监督执法和灭火抢险救援战斗力，切实做好社会面火灾防控，努力降低火灾事故发生率，保障我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年初科学合理编制《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年度消防业务经费综合支出预算》，严格落实季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按要求编报《襄垣县消防救援大队年度消防业务经费综合支出预算执行分析报告》，下半年视情况及时对年初预算进行指出科目调整，确保全年预算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人员保障经费需足额按月进行工资发放和社保缴纳；根据消防救援队伍部门集中采购相关规定，按照消防救援局统一部署开展消防文员被装采购。对消防救援车辆器材进行维护保养需每年不少于 2 次，对特种装备器材的专业维修保养每年不少于 1 次。根据消防救援队伍上级资产购置计划，统一实施办公设备购置和信息网络软件购置更新。根据老旧营房维护方案，大队实施营房防水、外墙维修施工，保障消防救援人员办公和居住条件,根据上级关于做好冬季取暖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要求，发放消防救援人员和文员冬季取暖补贴，确保人员津贴补贴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不断提升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和水平，保持经费保障逐年增长；强化消防监督执法和消防救援实战化练兵，促进消防监督执法能力和灭火抢险救援战斗力提升；广泛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培训，做好社会面火灾防控，确保每年火灾事故稳中有降，为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不断提升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和水平，保持经费保障逐年增长；强化消防监督执法和消防救援实战化练兵，促进消防监督执法能力和灭火抢险救援战斗力提升；广泛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培训，做好社会面火灾防控，确保每年火灾事故稳中有降，为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消防文员人员经费	14人	数量指标	保障消防员人员经费	30人
			保障消防车	15辆		保障消防文员人员经费	14人
			保障消防员人员经费	30人		保障消防车	15辆
		质量指标	车辆装备运转完好率；消防隐患排查整改和火灾事故下降率；消防救援任务成功率。	100%	质量指标	车辆装备运转完好率；消防隐患排查整改和火灾事故下降率；消防救援任务成功率。	100%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按月）及时，按时缴纳人员社保，及时开展车辆装备器材维护保养，确保警情处置及时性。	确保确保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按月）及时，按时缴纳人员社保，及时开展车辆装备器材维护保养，确保警情处置及时性。	确保确保
		成本指标	人员保障成本、装备维护成本、机构运转成本。	≤71.91 万元	成本指标	人员保障成本、装备维护成本、机构运转成本。	≤71.9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监督执法水平、消防救援能力提高。	提高 96%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监督执法水平、消防救援能力提高。	提高 96%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提升。	提高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消防事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提升。	提高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和一线消防救援人员满意度提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和一线消防救援人员满意度提升。	10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税收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53-国家税务总局襄垣县税务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襄垣县税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我局年度税收业务经费，用以保障纳税服务，提高纳税服务水平，加强信息化建设，促进信息化升级改造，保障税收征管工作，支持税收工作，完成税收任务。包括职工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绩效工资、取暖费、未休假补助等人员经费；劳务费、退休人员体检及节日慰问、原地税应付未付手续费等项目经费。			
立项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山西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山西省税务部门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税务系统经费保障办法，为更好的完成地方党委政府交办工作，深化税收体制改革，保障税收收入同本地区经济发展同步增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山西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山西省税务部门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等编制支出预算。			
项目实施计划	（一）人员经费 合计：950 万 1.（1）规范津贴补贴 1862*132*12= 2949408（2）绩效工资 448*221*12= 1188096（3）改革性补贴 取暖费 223 人 828240 （4）奖励性补贴 目标考核奖 3000*129=387000（5）其他工资项目 乡镇补助：51840*12=622080 退休人员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28000*4= 1120002. 养老 402*12*132=636768 医保 221*12*132=350064 公积金 1196*12*132= 1894464 年金 201*12*132=3183843.丧葬费 3*7000=21000 遗属补助 608*5*12=36480 未休假补助 129 人= 156016（二）项目经费 合计：650 万其他必须支出 劳务费 76 人 5877000 ，退休人员经费 89*7000=62300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征收管理和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依法依规组织税费收入，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持续优化税收营商环境，高质量推进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	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征收管理和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依法依规组织税费收入，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持续优化税收营商环境，高质量推进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税收业务经费经费保障人数	221 人	数量指标	税收业务经费经费保障人数	221 人
		质量指标	按时完成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	质量指标	按时完成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经费保障成本	≤1600 万元	成本指标	经费保障成本	≤16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社会保障机制	持续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社会保障机制	持续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缴费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缴费人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人影标准化作业点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955-山西省襄垣县气象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襄垣县气象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0,0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新建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作业点，逐步取消原有的流动作业形式。总占地面积 102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7 平方米，场地硬化面积 860 平方米，围墙 130 万平方米，项目外接路段硬化工程 600 平方米。包括新建值班室、休息室、火箭库、射击平台、弹药临时存储库；室外场地硬化、围墙、大门等设施。			
立项依据	目前，我县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装备（现仅有 1 部火箭发射架）方面还明显不足。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战略决策宏伟蓝图部署，优化治理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落实《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 年）》，按照《襄垣县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襄政发〔2023〕10 号）和《襄垣县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襄政办发〔2023〕22 号）文件要求，我县 2024 年-2025 年新建标准化站点2 个，分两年实施。其中，2024 年建设的作业站点项目，已通过县政府第 54 次常务会议并列入 2024 年政府投资类新建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气象事业是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的基础性公益事业，在服务地方农业生产、生态修护、社会运行等方面起着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人工影响天气是防御气象灾害的重要手段，多年来在抗御干旱、防御和扑灭森林火灾、改善生态环境等方面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是典型的民生事业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符合襄垣县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项目是服务于民的工程，将得到襄垣县人民的广泛支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项目科学合理编制地方气象事业经费支出计划，按照工作实际需要详细制定各项工作支出明细，确保预算执行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1、3 底前完成人影标准化作业点的选址及相关手续办理；2、在王桥镇米坪村开展人影标准化作业点建设，计划 6 月底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的实施，可以减轻灾害性天气对广大农户造成农业减产甚至绝收的损失，保护农民的种植热情和生产信心，体现政府在防灾减灾中积极尽责和全心全意为民服务的良好形象。通过人工增雨作业可以有效避免项目区域农作物遭受灾害，有利于提高作物产量和品质，进而提高农户经济收入。	全面提升我县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经费保障标准和水平，有利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有利于形成组织完善、服务精细、保障有力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体系 。有利于推动襄垣县人工影响天气业务，科技，服务能力达到先进水平，保障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总面积	1026 平方米	数量指标	占地总面积	1026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符合工程验收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工程验收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建设周期	≤3 月	时效指标	建设周期	≤3 月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	≤99 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	≤9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工增雨带来的效益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工增雨带来的效益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避免项目区域农作物遭受灾害，有利于提高作物产量和品质，进而提高农户经济收入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避免项目区域农作物遭受灾害，有利于提高作物产量和品质，进而提高农户经济收入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收回综改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11-襄垣县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项目概况	综改项目青年旅舍装饰装修工程和现已全部完工，根据合同约定需拨付项目资金。			
立项依据	1.《襄垣县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实施方案》2.《襄垣县进一步深化农村综合性改革创建村集体经济壮大和农民持续增收机制工作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和省、市乡村振兴实施意见，进一步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成果，加快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民革步伐，增强农村发展活力，保障村集体经济壮大和农民持续增收 。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做好资金保障，提前将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实施计划	年内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年内支付完成。	年内支付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增收	带动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增收	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社会治理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社会治理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综改项目尾欠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11-襄垣县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	实施单位	襄垣县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0
项目概况	综改项目现已全部完工，根据合同约定需拨付部分项目资金。			
立项依据	1.《襄垣县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实施方案》2.《襄垣县进一步深化农村综合性改革创建村集体经济壮大和农民持续增收机制工作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 号）和省、市乡村振兴实施意见，进一步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成果，加快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民革步伐，增强农村发展活力，保障村集体经济壮大和农民持续增收 。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做好资金保障，提前将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实施计划	年内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年内支付完成	年内支付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增收	带动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增收	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社会治理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社会治理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的补助—出口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06,660	年度资金总额：	3,306,6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06,6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06,660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山西省委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晋发〔2020〕19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0〕11号）《山西省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中共山西省委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晋发〔2020〕19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0〕1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城乡居民老有所养问题，保障城乡居民的老年基本生活，改善民生提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覆盖率，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覆盖面，争取达到100%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0〕11号）《山西省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晋人社厅发（2020）63号）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做到每月按时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做到每月按时足额发放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做到每月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满65周岁符合领取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待遇条件的参保对象新到龄增长人数	≥26228人	数量指标	年满65周岁符合领取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待遇条件的参保对象新到龄增长人数	≥26228人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政府补贴（出口补）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政府补贴（出口补）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政府补贴（出口补）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政府补贴（出口补）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县级补助资金	≥3306660元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县级补助资金	≥33066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充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充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缴费的补助—入口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64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6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6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640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山西省委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晋发〔2020〕19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0〕11 号）《山西省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中共山西省委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晋发〔2020〕19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0〕11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城乡居民老有所养问题，保障城乡居民的老年基本生活，改善民生提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覆盖率，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覆盖面，争取达到 100%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0〕11 号）《山西省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晋人社厅发（2020）63 号）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资金专款专用。按照《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的通知》（财会（2017）28 号）的规定，做好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资金专款专用。按照《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的通知》（财会（2017）28 号）的规定，做好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管理。	保障资金专款专用。按照《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的通知》（财会（2017）28 号）的规定，做好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缴费补贴人数	≥16809 人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缴费补贴人数	≥16809 人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补贴标准	≥70 元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补贴标准	≥70 元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补贴时间	足额及时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补贴时间	足额及时
		成本指标	县级补贴成本	1200640 元	成本指标	县级补贴成本	120064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补助—出口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59,792	年度资金总额：	8,559,7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59,7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59,792
项目概况	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4）18 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 2023 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42 号）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4）18 号）、《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晋人社厅发（2018）99 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 2023 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4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保障和改善享受待遇人员生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4）18 号）、《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晋人社厅发（2018）99 号）、《山西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晋人社厅发（2020）19 号）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资金专款专用。按照《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的通知》（财会（2017）28 号）、《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社（2015）230 号）、《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社（2021）90 号）的规定，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为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享受待遇人员发放省级基础养老金，增强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按时、足额为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享受待遇人员发放省级基础养老金，增强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 号）、《山西省人民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人数	≥45614 人	数量指标	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人数	≥45614 人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足额 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足额 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3.2 元每人每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3.2 元每人每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补助—入口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24,560	年度资金总额：	1,824,5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24,5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24,560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4）18号）,是国家为保障城乡居民老年后基本生活而建立的一项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基础养老金由中央、省、市、县共同负担，保障城乡居民老年基本生活保障。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4）18号、《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晋人社厅发（2018）9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城乡居民老有所养问题，保障城乡居民的老年基本生活，改善民生提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覆盖率，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覆盖面，争取达到100%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4）18号、《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晋人社厅发（2018）99号）、《山西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晋人社厅发（2020）19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按标准保险养老金及时补贴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月按标准保险养老金及时补贴到位	按月按标准保险养老金及时补贴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人数	≥45614 人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人数	≥45614 人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40 每人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40 每人
		时效指标	补贴时间	足额按时	时效指标	补贴时间	足额按时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1824560 元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182456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长期可持续	长期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长期可持续	长期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补助--丧葬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项目概况	2014 年根据国务院、省、市要求，将新农保和城乡居保两项制度合并实施，建立了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设立本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襄政发〔2014〕20号）文件精神，对我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60 周岁以上享受待遇领取的参保人员死亡后，由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一次性领取 500 元的丧葬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14 年根据国务院、省、市要求，将新农保和城乡居保两项制度合并实施，建立了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襄政发〔2014〕20号）文件精神，对我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60 周岁以上享受待遇领取的参保人员死亡后，由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一次性领取500 元的丧葬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14 年根据国务院、省、市要求，将新农保和城乡居保两项制度合并实施，建立了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结合我县实际发展情况，根据《襄垣县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襄政发〔2014〕20号）文件精神，对我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60 周岁以上享受待遇领取的参保人员死亡后，由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一次性领取 500 元的丧葬补贴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居民基本生活，改善民生提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覆盖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居民基本生活，改善民生提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覆盖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居民基本生活，改善民生提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覆盖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丧葬费补贴人数	≥1000 人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丧葬费补贴人数	≥1000 人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丧葬费补贴标准	500 元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丧葬费补贴标准	500 元
		时效指标	丧葬费补贴时间	按时足额补贴	时效指标	丧葬费补贴时间	按时足额补贴
		成本指标	丧葬费补贴成本	500000 元	成本指标	丧葬费补贴成本	5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此项目长期持续	长期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此项目长期持续	长期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 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813,385.6	年度资金总额：	18,813,385.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813,385.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813,385.6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是社会医疗保险的组成部分，采取以政府为主导，以居民个人缴费和政府补助相结合的筹资方式，按照缴费标准和待遇水平相一致的原则，为城乡居民提供医疗需求的医疗保险制度。 目前，已经实现市级统筹。2023 年，我县参保居民人数 175498 人，个人缴费 350 元/人，各级财政补助 640 元/人，总筹资额 1123.1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负担 60%（384 元/人），省级财政负担 20%（128 元/人），市级财政负担 5%（32 元/人），县级财政负担 15%（96 元/人）。 按照近几年每年补助标准提高 30 元测算,2024 年个人缴费金额为 380 元/人，2024 年财政补贴预计为 670 元，（中央财政负担 60%,省级财政负担24%,市级财政负担 0%,县级财政负担 16%）县财政预计补贴标准为 107.2 元，依据 2023 年参保人数 175498 人,预计 2024 年县财政应配套 175498*107.2=18813385.6 元；需列入县财政预算。			
立项依据	长治市医疗保障局、长治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长治市税务局、长治市乡村振兴局、长治市残疾人联合会、长治市民政局、长治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长医保发〔2023〕28 号）长治市医疗保障局、长治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长治市税务局、长治市乡村振兴局、长治市民政局、长治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发<关于健全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长效机制的通知>的通知》（长医保发〔2022〕33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实现城乡居民公平享有基本医疗保险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的重大举措，对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有效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为题，全面建立小康社会具有重要意义 。按照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方针，提高和改善就医需求，根据长治市医疗保障局、长治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长治市税务局、长治市乡村振兴局、长治市残疾人联合会、长治市民政局、长治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关于做好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长医保发〔2023〕28 号）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该项目资金列入县财政预算管理，专款专用，根据上级确定的补助标准和参保人数上缴市级医保基金专户 。2、《社保基金财务管理制度》。 3、社保基金会计制度；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社保基金预决算制度；以及相关的财经法律、法规、规定等 。4、基金医疗保险待遇相关政策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上年度年县级配套标准和参保人数测算县级配套资金金额，并列入县财政预算管理，专款专用，待各级财政配套标准和当年参保人数确定后，直接上缴至市级医疗保险管理服务中心社保基金专用账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基金配套工作，确保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市级统筹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我县参保居民能得到及时、准确的补偿。	按时足额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基金配套工作，确保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市级统筹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我县参保居民能得到及时、准确的补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175498 人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175498 人
		质量指标	医保基金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医保基金到位率	100%
			城乡居民参保率	≥95%		城乡居民参保率	≥95%
		时效指标	参保缴费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参保缴费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标准	107.2 元/人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标准	101 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缓解了城乡居民看病贵和因病致贫问题，促进社会和谐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缓解了城乡居民看病贵和因病致贫问题，促进社会和谐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保障参保居民就医需求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保障参保居民就医需求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政策的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政策的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弥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7,6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7,6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7,6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7,670,000
项目概况	襄垣县社会保险中心机关事业单位上年末有退休人员 3446 人，月平均缴费收入 930 万元，月平均养老金支出 1800 万元，收入小于支出；另外每年退休人员调整基本养老金、核发正式待遇所需资金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中列支，所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基金严重不足。为了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及时发放到位，缺口资金需由中央财政和同级财政给予补助，设立此项目。			
立项依据	1、晋人社厅发〔2023〕46 号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 2023 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2、财社〔2016〕101 号财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在基金出现不足时，由财政部门给予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弥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资金收支缺口，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调整并足额发放，提高养老保险待遇，切实做好核发正式待遇、基本养老金调整、基本养老金发放等各项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养老保险基金实行严格的预算管理。纳入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专款专用。基金出现不足时，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补贴资金，确保养老金及时足额发放 。2、机关事业养老保险按照国家统一制定的业务经办流程和信息管理系统建设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及时核发正式待遇、调整基本养老金，所需资金的不足部分及时向财政申请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按标准保障养老金足额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弥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资金收支缺口，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调整并足额发放及养老保险的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弥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资金收支缺口，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调整并足额发放及养老保险的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领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条件人数	3446 人	数量指标	符合领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条件人数	3446 人
		质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月发放	每月	时效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月发放	每月
		成本指标	2024 年养老金发放负担成本	24596 万元	成本指标	2024 年养老金发放负担成本	2459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保障参保人员基本生活	效果显著		保障参保人员基本生活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省级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86,300	年度资金总额：	2,986,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86,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86,30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0）11 号）、《中共山西省委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晋发（2020）19 号），62 个享受西部开发政策县及原贷困县出口补资金由省级财政全部负担，一般县省级财政负担 50%、市县级财政负担 50%，市县级财政负担比例由设区市确定。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0）11 号）、《中共山西省委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晋发（2020）19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政府补贴（出口补）按时足额发放，保障和改善享受待遇人员生活水平。个人账户养老金的月待遇水平，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除以 120。政府补贴（出口补）标准为每人每月 20 元：年满 80 周岁的，每人每月再提高 10 元；无子女或子女无赡养能力、经有关部门认定年收入低于政府公布的低收入标准的，每人每月再提高 200 元（与低保、特困群体待遇不同时享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20）11 号）、《山西省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经办规程（试行）》（晋人社厅发（2020）63 号）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资金专款专用。按照《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的通知》（财会（2017）28 号）的规定，做好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为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补充本养老保险享受待遇人员发放政府补贴（出口补），增强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按时、足额为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补充本养老保险享受待遇人员发放政府补贴（出口补），增强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满 65 周岁符合领取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待遇条件的参保对象新到龄增长人数年满 65 周岁符合领取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待遇条件的参保对象新到龄增长人数	≥22312 人	数量指标	年满 65 周岁符合领取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待遇条件的参保对象新到龄增长人数年满 65 周岁符合领取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待遇条件的参保对象新到龄增长人数	≥22312 人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政府补贴（出口补）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政府补贴（出口补）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待遇发放时限	每月 20 日前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待遇发放时限	每月 20 日前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对一般县的 65 周岁以上政府补贴（出口补）补助	20 每人每月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对一般县的 65 周岁以上政府补贴（出口补）补助	20 每人每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逐年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逐年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483,300	年度资金总额：	42,48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48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483,300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4）18 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 2023 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42 号），中央基础养老金按照每人每月103 元的标准进行补助。省级基础养老金按照每人每月 33 元的标准进行补助。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4）18 号）、《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晋人社厅发（2018）99 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 2023 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42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保障和改善享受待遇人员生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4）18 号）、《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晋人社厅发（2018）99 号）、《山西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晋人社厅发（2020）19号）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资金专款专用。按照《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的通知》（财会（2017）28号）、《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社（2015）230号）、《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社（2021）90号）的规定，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时、足额为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享受待遇人员发放省级基础养老金，增强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按时、足额为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享受待遇人员发放省级基础养老金，增强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人数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人数	≥36516 人	数量指标	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人数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人数	≥36516 人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省级基础养老金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省级基础养老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发放时限	每月 20 日前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发放时限	每月 20 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逐年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逐年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83,840	年度资金总额：	4,683,8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83,8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83,840
项目概况	取暖费”待遇项目关系到每位退休人员的切身利益，社会高度关注，为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项目，确保“取暖费”待遇能够按时足额发放，保障社会稳定发展。			
立项依据	根据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做好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待遇发放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密电〔2022〕）7号）文件及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转发<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做好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待遇发放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长人社密电〔2022〕2号）文件要求，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列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山西省社会保险局《关于调整部分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发放方式的通知》（晋社保函〔2022〕5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落实更加公平、可持续的养老保险制度，进一步确保企业养老保险当年新增退休人员烤火费待遇平稳衔接，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退休人员可以按时足额领取“取暖费”，保障其退休生活正常进行，促使企业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等各项工作能稳步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认真实施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务管理制度。2、及时将企业养老当年新增退休人员烤火费财政配套资金列入财政预算，确保退休人员烤火费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项资金由社保经办机构根据 2022 年以后退休预测人数，年初做出预算，确保在每年每月 15 日以前由财政部门拨付社保机构退休人员取暖待遇支出户，直联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的养老保险制度，坚持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方针，确保辛增增退休人员烤火费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保障企业职工退休后的生活水平，促进人力资源合理养老保险的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工作稳步推进。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的养老保险制度，坚持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方针，确保辛增增退休人员烤火费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保障企业职工退休后的生活水平，促进人力资源合理养老保险的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工作稳步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养老休人员数量	1394 人	数量指标	企业养老休人员数量	1394 人
		质量指标	发放情况	足额	质量指标	发放情况	足额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项目成本	≤4683840 元	成本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项目成本	≤468384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烤火费水平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烤火费水平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领取烤火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领取烤火费满意度	≥95%

襄垣县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责任分担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5-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襄垣县财政局社保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7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20,000
项目概况	按照国家人社部，财政部要求，为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项目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责任分担资金包括调待、2021 年底前退休人员取暖费、企业养老保险费收支缺口三部分。养老 2021 年底之前已经退休人员“取暖费”待遇项目支出由基金和一般公共预算共同负担，一般公共预算负担比例不低于支出额的 50%，逐步过渡到位。从 2022 年开始设置十年过渡期，在过渡期内，国家核定的我省一般公共预算英承担资金量由基金和一般公共预算分比例分担。“取暖费”待遇项目关系到每位退休人员的切身利益，社会高度关注，要确保“取暖费”待遇能够按时足额发放，保障社会稳定发展。养老待遇调整是按照国家规定，每年各省根据本省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进行调整。直至 2022 年，企业养老待遇调整已 19 个年头，此项目的执行，使退休职工的切身利益得到了很大程度的提高及保障。为了切实做好企业养老退休人员每年退休金待遇调整发放，保障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问题得到有效解决。2022 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国家通过核算全国养老金收支情况，于每年 6 月底由各省财政部门通知各市县财政按照上级核算分担资金金额进行逐级上解。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1〕48 号）《财政部 人社部关于建立地方财政补充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入长效机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社〔2022〕2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1〕48 号）和《财政部 人社部关于建立地方财政补充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入长效机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社〔2022〕2 号）（晋人社密电〔2022〕）7 号）文件及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转发<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做好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待遇发放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长人社密电〔2022〕2 号）文件要求，2021 年底之前已经退休人员“取暖费”待遇项目支出由基金和一般公共预算共同负担，长治市财政局关于做好上解 2023 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责任分担资金工作的通知（晋财社〔2023〕130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责任分担项目关系到每位退休人员的切身利益，社会高度关注，人社、财政部门高度重视，要切实落实好国家和省政府及两厅要求，基金缺口按时足额上解才能确保“取暖费”待遇能够按时足额发放，保障社会稳定发展，才能进一步确保企业养老保险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平稳衔接，以及企业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及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保障退休人员生活满意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此项资金由社保经办机构，按发放人数及补助标准上报同级财政预算，而后根据国家核定的资金承担量，由县社保经办机构每年 6 月30 日前逐级上解至省级财政企业养老专户，确保资金的安全性，该项目由襄垣县社会保险中心下设企业养老保险所和襄垣县财政局共同监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退休人员人数测算调待及“取暖费”分担数据，年初做出一般公共预算，而后根据国家核定的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资金承担量，于每年 6 月30 日前逐级上解至省级企业养老财政专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国家人社部，财政部要求，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项目实施，落实更加公平、可持续的养老保险制度，进一步确保企业养老保险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平稳衔接，以及企业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及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保障退休人员生活满意度。	按照国家人社部，财政部要求，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项目实施，落实更加公平、可持续的养老保险制度，进一步确保企业养老保险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平稳衔接，以及企业养老保险“取暖费”制度改革及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保障退休人员生活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到达率	100%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到达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质量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质量	100%
		时效指标	补助上解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上解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责任分担资金	≤5720000 元	成本指标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责任分担资金	≤572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职工生活需求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职工生活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上解资金实施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上解资金实施可持续性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